

帝辅

WWW.QIDIAN.COM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帝辅

WWW.QIDIAN.COM

第一章小和尚恋红尘

晨光熹微，朝阳初升，奶白色的雾气笼罩大地，古香古色的寺庙若隐若现。

一声清脆的钟鸣响起，唤醒了寺庙的早晨！

赵铮迷迷糊糊地睁开眼睛，下意识向床边伸手，摸索片刻之后突然停了下来。眼睛依旧闭着，嘴角却多了一丝苦笑。

这里哪能有闹钟呢！

眼睛睁开，看不见大屋软床，看不见雪白的天花板，更没有前女友送的风铃。

木椽青瓦之下，只有硬邦邦的大通铺，睡久了腰疼。一股淡淡的汗臭味弥漫在整个屋子里，居住环境实在不敢恭维。

被迫适应了十天，还是不习惯啊！

想起这十天的遭遇，赵铮哭笑不得，他不明白为什么一醉方休之后，会来到这个鬼地方！

他是一位新锐律师，刚刚打赢一场难度不小的经济纠纷官司，风光无限。

当晚，委托人设宴款待，表示感谢。

席间觥筹交错，兴奋的赵铮难免多喝了几杯，不久之后就醉眼朦胧，昏睡过去。

可醒来的时候，一切都变了！

富丽堂皇的酒店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低矮的青瓦土坯房，起初他还以为是恶作剧，甚至以为是被绑架了。

可是很快，赵铮就发现了异常，并没有人限制他的自由，周遭的环境也陌生的有些过分。

天格外蓝，空气格外清新，建筑陈设十分古朴，寂静的夜晚见不到霓虹闪烁，听不到汽车鸣笛。

总而言之，没有丝毫现代气息。

站在水缸边，看着水中的倒影，不可思议的事情发生了。

成熟俊朗的金牌大律师不见了，面前只有一个稚嫩陌生的小和尚，一下子年轻了十几岁，尽管赵铮不想承认，但这就是现在的自己。

穿越了！

愕然许久之后，赵铮才想到一个貌似合理的解释。

脑海中涌现出许多支离破碎的记忆，成为最好的佐证。

赵铮不由自嘲，正是人生得意时，却莫名其妙地醉酒而亡，灵魂未死，反而穿越时空，得以重生。

至于再世为人的身份——和尚一枚！

残存的记忆里，小和尚十九岁，俗家刚好也姓赵，似乎没有名字，或许是因为排行第五的缘故，人皆唤作五郎。至于前面的四个哥哥，都早早夭折了，因此父母对其爱若珍宝，寄予厚望。

可惜天意弄人，五郎天生迟钝呆傻，直到五岁方能开口说话，木讷孤僻，人送外号——呆瓜五郎。

父母虽然失望，却也无可奈何，对这个唯一的孩子依如既往的疼爱，只是担心他的未来。一个傻子，该如何自力更生呢？

人常说傻人有傻福，果然不错。某年某月，一位游方的道士经过，见到五郎之后大为惊讶，声称其骨骼精奇，乃是学武的奇才。

乡人皆嗤之以鼻，一个连筷子都握不好的傻瓜能习武？还奇才？痴人说梦吧！

道士不以为意，征得五郎父母同意后，便开始传授武功。

还别说，奇迹真的发生了！

五郎竟然一学就会，进展神速，几年下来俨然成了一位高手，尤其擅长剑术。

父母喜极而泣，乡人啧啧称奇。

不久之后，道士不辞而别，飘然远去。恰逢家乡发生洪灾，父母先后亡故，留下五郎一个人孤苦伶仃。

除了武功，他依旧是那个没有一技之长，不懂谋生之道的呆瓜五郎。

为了活下去，五郎只得跟随乡邻一道外出乞讨求食，来到了汴梁。

某一日饿晕在定力院（佛寺名）门口，为寺中僧人所救。

道士的弟子就这么稀里糊涂地做了和尚，只是天生迟钝，哪里懂诵经学佛？好在有一身力气，住持慈悲为怀，便留他在寺中做杂工。

十七岁来此，如今已经是第三个年头了。

十天前，五郎冒着寒风清扫积雪，意外昏厥在雪地中，生病高烧，卧床不起，生命垂危。若非赵铮穿越，此刻已经呜呼哀哉了！

十天时间，赵铮已经确定，穿越到了华夏古代。

至于具体的朝代，很遗憾，呆傻的五郎并不清楚。

赵铮自己推断，可能是宋朝。

前来礼佛的香客大都身着麻衣，元明以后棉花大量种植，棉布是主流，所以肯定是元朝以前。再加上寺庙所在的城池是汴梁，不正是北宋都城嘛！

重生北宋，应该**不离十了！

还好，北宋是以繁华富庶著称的，也算庆幸。总比那些战火纷飞，生灵涂炭的乱世要好吧？

既来之，则安之！

确定无法回去之后，赵铮也就接受了现实，反而前世也是孤身一人，了无牵挂。

至于昔日的成就，钱财名利就此失去虽然可惜，却也能争取回来。赵铮坚信，千金散尽还复来，并非什么难事！

赵铮心里已经开始盘算着，如何在宋朝过上滋润小日子了。

只是如今的身份，一个和尚，一个打杂的和尚，身份太尴尬了！

想要谋取个前程，太难！

这不，心里正想着，便有人在门外喊道：“戒色师弟，快些清扫寺院，午后太尉大人的家眷要来礼佛！”

戒色！

竟然摊上个这么特别的法名。

唉！一想到这个，赵铮就伤脑筋，时常因此被寺僧嘲笑。

赵铮也曾向住持提出，能否改个法号。不想住持却说：“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并无差别可言。不过一名号，何必执着！”

赵铮默然无语，戒色，开什么玩笑？

一个身强力壮，龙精虎猛的小伙子，这玩意能戒吗？

还俗，必须还俗！

不过也不能着急，许多事情没搞清楚之前，还是要从长计议的。今天，只能提着扫帚，继续干苦力了。

……

定力院乃汴梁知名寺院，面积不小，正值冬季，落叶飘零，全部清扫工程量不小。

忙活了一早上，才基本完成，只剩下一座阁楼，满是灰尘和落叶。赵铮提着扫帚上前时，却被人阻止了。

“戒色师弟，清心阁不许踏足一步，你忘记了吗？”

说话的是一个肥嘟嘟的胖和尚，法号戒嗔，定力院监寺，有些权力。平日里喜欢拿着鸡毛当令箭，对寺僧颐指气使。上次就是他让戒色冒着寒风扫雪，才染病发烧，险些丧命的。

“为何？”赵铮下意识地询问。

戒嗔不耐烦道：“果真是个呆瓜，说过多少次了，清心阁乃是宣懿皇后生前礼佛之地，官家……先帝曾有旨意，原地封存，不许任何人踏足！”

原来如此！宣懿皇后是谁？不知道！

既然是皇帝的旨意，那正好，省得辛苦！

“谢师兄提醒，那就完工了啊，先告辞了！”午饭时间到了，赵铮肚子早就咕咕叫了。

“慢着！”

戒嗔见师弟并非毕恭毕敬，玻璃自尊心作祟，大为不满，喝道：“吃饭先等会，午后太尉府的家眷要来上香，你去把大殿里的佛像擦拭干净，务必一尘不染！”

“你……”

赵铮顿生怒意，这厮是故意刁难啊！

“怎么着？若是太尉夫人怪罪，你可担待不起！”戒嗔声音很高，颇有几分狐假虎威的意思。

恰在此时，两辆马车停在了寺院门口，戒嗔瞧见之后，恶狠狠地叮嘱一声，拔腿便跑了过去。

不用说，肯定是太尉府的家眷到了，否则以戒嗔媚上欺下的性格，哪里能这么积极！

赵铮无奈，目前人在屋檐下，少不得要暂时隐忍，不就是擦拭佛像嘛，去就是了！

匆匆走过去的时候，正好瞧见马车上下来三位少妇，姿容不俗，气质高雅，并肩而立，组成一道靓丽风景。

赵铮略微驻足，感慨道：“戒色真的很难啊，还俗，必须尽快还俗！”

**

ps:新书需要支持，看过记得加入书架，投推荐票哦！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二章明天就是宋朝

过午之后，弥漫的雾气逐渐消散，但天空仍旧一片朦胧。

有人惊讶地发现，天空中似乎有两个太阳，隐约还有些许暗沉沉的黑光荡漾而过。

寺中僧人，甚至是太尉府的家眷也全都驻足观望，大为惊奇。

“光的折射，有什么好惊奇的！”赵铮笑了笑，转身走进了天王殿。

他并不知道，这一幕被载入了史册，留下了“日下复有一日，黑光摩荡者久之”的记载！

天王殿乃是定力院正殿，位于中轴线上，高大宏伟，供奉着多安弥勒佛坐身相，左右是四大天王法身塑像。

赵铮原以为擦拭佛像金身很简单，进殿之后却不由皱起了眉头。

由于宣懿皇后常来定力院礼佛，所以佛像金身是由皇室出资重塑的，至少有一丈多高，体积庞大，没个帮手，整体擦拭一遍可不是容易事。

“好你个戒嗔，竟然故意整我，改日定要找个机会要你好看。”

赵铮心中忿忿，擦拭整个佛像肯定是来不及了，只得先将几处显眼的灰尘擦掉，少不得“偷工减料”。

大概弄完之后，肚子已经开始咕咕叫了。

午饭时间已经过了，斋饭肯定没有了，唉！该死的戒嗔，只能忍忍了。

可是……

半大小子吃穷老子，十九岁的戒色小和尚，正是长身体的时候。过惯了社会主义幸福生活的赵铮，整日吃一点没油水的青菜白饭，如何经得起饿肚子？

偏巧，一回头瞧见佛前摆着些果子与糕点，十分精致。看在眼中，不由食指大动。

“佛祖见谅啊，您老人家普度众生，就先度下弟子的五脏庙吧！”

赵铮根本没有和尚最起码的素养和敬畏，终究没抵过美食的**，向佛祖告罪一声，拿起些许糕点和果子往嘴巴里塞。

还别说，味道还真不错，寺中竟然有这么好的吃食……

呃……

狼吞虎咽几块糕点，一颗果子咬到一半，赵铮突然停了下来，看着有些凌乱的供品，意识到了一个严峻的问题。

这不像是寺中常备的供品，一会太尉的家眷要来天王殿礼佛……

供品已经先摆上了？怎么把这茬给忘了？

犯错误了，佛祖肯定不会怪罪，可凡人怕是要不依不饶了。

三十六计，走为上！

可惜为时已晚，脚步声已经在殿外响起，想走已经走不了。

赵铮顿时大汗，四周瞧了一眼，以极快的速度将供品略微整理，在有人踏入大殿的前一秒窜到了佛像后背上。

“老夫人请！”

“有劳净空法师！”

“请老夫人上香祈福！”

“咦，祖母，果子和糕点怎么……”一个稚嫩的童声，打乱了客套的礼仪。

“明明摆放整齐的。”不知是哪位寺僧急忙辩解。

赵铮躲在佛像之后，暗叫不妙，这么快就被发现了。

这些可是太尉府的家眷啊，若是跋扈起来，收拾一个卑微的小和尚，不费吹灰之力。

“净空大师，莫非寺中有猫狗，还是有贪吃的僧侣？”

“实在抱歉，小寺一定会彻查的，请夫人稍后，小寺立即重新准备供品。”说话的是戒嗔，他的目光下意识在大殿中搜寻，心中已然有了怀疑对

象。

“算了，礼佛在诚心，心诚则灵，相信佛祖不会怪罪的。”老夫人倒是大度，并不追究！

过关了！

赵铮松了口气，牙齿一动，咬在口中的半颗果子脱口而出！

糟糕！

赵铮大为着急，仓皇之间，下意识伸右手撑着佛像后背，一只脚以飞快的速度伸出去，轻轻一颠，果子落回手中。

再次坐稳之后，赵铮才惊讶地发现，瞬间完成这一套高难度动作的人竟然是自己。

五郎是会武功的，在定力院的三年虽不曾施展，但根基还在。情急之下，会有本能的反应，依旧行云流水。

**十年代长大的男孩，谁心中没有一个武侠梦呢？赵铮有些小得意，重生而来，竟然是个高手！

与此同时，大殿中太尉家眷正在礼佛上香。

先是僧侣诵经，随后老夫人跪于佛前祝祷：“信徒赵门杜氏拜请佛祖，愿我佛慈悲，保佑我儿匡胤、匡义出征平安顺利，凯旋而归。”

匡胤、匡义好熟悉名字啊！

赵铮在佛像后听的分明，总觉得怪怪的。

赵门杜氏！

片刻之后，赵铮将两个关键信息联系起来，难不成是……

赵铮不可避免地虎躯一震，难道是赵匡胤和赵匡义兄弟？宋太祖和宋太宗？

他们的母亲好像就是姓杜！

搞了半天，而今不是北宋，而是五代最末的后周。

看样子，赵匡胤尚未黄袍加身，应该还只是禁军都点检，归德军节度使、检校太尉。

如今的皇帝，应该是八岁的小娃儿柴宗训吧！

按照历史进程，要不了多久，这天下就该姓赵了。

而自己刚刚偷吃了宋太祖家眷礼佛的供品，这要是被发现……

得罪了赵家人，在大宋还能混得下去吗？

好在赵老夫人并未追究，否则……

唉！

赵铮轻叹一声，下意识往后一靠，并未注意到有些许浮尘飘落。

天王殿中，一位少妇却抬起头来，目光锐利，英气勃勃。凝望片刻，却不动声色，犹自静心礼佛。

“新年之际，契丹与北汉南下，太尉大人为国出征，忠勇护国，实在令人敬佩。小寺上下会日日诵经祝祷，为太尉大人祈福！”

赵铮在佛像后听的清楚，只听这谄媚的语气，定然是戒嗔无疑了。

“有劳师父了！”

戒嗔谄笑道：“哪里，都是应该的，之前并不知晓，否则也好送上平安符与太尉大人随身佩戴。”

“谢师父美意，夫君走得急，今早已经出城，想来此刻已经快到陈桥驿了。”

陈桥驿！

三个字传入耳中，赵铮差点虎躯再震，这样说来……

明天就是宋朝？！

惊讶之际，手中的半颗果子没抓住，又一次滑落。

这一次没那么幸运了，想要施展灵巧的身手抢救时，为时已晚。

噔！

半个果子滚落在地，天王殿里众人都是一惊，唯独先前那位目光锐利的少妇喊道：“不管是什么人，立即滚出来！”

太尉府的侍卫已经拔刀而出，小心戒备了。

完了，露馅了！

也顾不得许多了，赵铮只好硬着头皮一跃而下，施礼道：“小僧见过各位贵人。”

“就是你偷吃了供品？”一个十来岁的孩子立即指着赵铮，似有抓贼拿赃的兴奋。

戒嗔立即怒道：“好你个戒色，我让你来打扫，你竟然偷吃老夫人给佛祖的供品。”

“怎么叫偷吃呢，我吃的光明正大好吗？”

“那是给佛祖进献的……”

“我佛慈悲，不忍小僧饥饿难耐，所以就赏给小僧了。”

英气少妇笑道：“小和尚口舌伶俐啊！”

“见笑了！”

赵铮也不知道为什么，甚至有些惊讶，自己竟像个愣头青，下意识中，完全一副无所畏惧的状态。

“你吃就吃了，大方承认就是了，何必躲在后面呢？如此，似乎怠慢了客人，也亵渎了佛祖吧！”

呃……

赵铮狐疑地看着这位言辞犀利的少妇，瞬间给她安上了犀利姐的“雅称”，猜想着她到底是赵匡胤的什么人，气场如此强大。

“嫣然，不过是小事，算了！我们还得尽早回家呢！”另外一个怀中抱孩子的少妇轻声劝说。

赵铮瞬间推测，说话的这位应该是赵匡胤的夫人王氏，至于怀中稚子，

应该就是大名鼎鼎的“八贤王”赵德芳。至于这位犀利姐，可能是赵匡胤的妹妹，敢拿着擀面杖追宋太祖的燕国长公主，大约名叫赵嫣然。

“好，既然大嫂求情，今日就且饶过你！”

王氏轻声道：“好了嫣然，莫要为难小师父了，该回府了。”

没想到赵家人这么好说话，赵铮松了口气，幸运逃过一劫。

逃过一劫……

赵铮喃喃自语，突然神情一滞，没听错的话，赵家人是要——回府！

赵匡胤率兵出城，驻扎陈桥驿，今晚会发生什么？

今晚，赵家府邸必然会是众矢之敌，妻儿老母回府会是什么后果？

记得前世看一些历史书籍，陈桥兵变之夜，赵匡胤的妻儿老母是藏身寺庙，得僧人庇护才逃过一劫的。

定力院不正是在寺庙吗？自己不正是僧人吗？

不能让他们走！

上天是公平的，重生成为一个倒霉的小和尚，却附送了一个绝佳的机遇。

老天爷一片美意，岂可辜负？

为了在大宋的飞黄腾达，也许应该赌一把，及时出手。

不，应该是及时出口！

眼见赵家人已经走到了大殿门口，戒嗔一副谄媚的嘴脸跟在后面，时不时回头恶狠狠地盯自己一眼。

赵铮再也顾不得许多，大声道：“等等，你们不能走！”

第三章陈桥兵变

后周显德八年初，新年刚过，朝廷接到消息，契丹与北汉联合南下。

小皇帝年幼，主政的宰相范质大惊失色，不辨真伪，仓皇派禁军殿前都点检赵匡胤率军出征迎敌。

出城当晚，大军驻扎陈桥驿，发生兵变，赵匡胤黄袍加身，建立宋朝。

今日恰好是正月初四，赵府家眷对话中的信息恰好与历史相符合。

赵铮大胆断定，陈桥兵变将会在今夜上演，那么明天就是宋朝！

在这个关键的时候，赵府家眷竟要回府！

试想一下，赵匡胤在城外兵变，城中的小皇帝和宰相会坐以待毙吗？无论如何，他的家眷都首当其冲，不是杀掉泄愤，就是作为人质。

今夜，赵府绝对是汴梁城里最危险的地方，可她们为什么还是要回去呢？

难不成她们另有打算？还是历史记载有误？

赵铮不太明白，他只记得陈桥兵变之夜，赵匡胤的家眷是躲在寺庙中，得僧人怜悯庇佑才躲过一劫的。

一瞬间，赵铮意识到这或许是个千载难逢的机会，必须要赌一把！

明天就是宋朝，今晚若是能救了皇帝的家人，凭此功勋恩情，在大宋飞黄腾达指日可待！

所以他及时出口了！

……

“小和尚，你说什么？不能走？”赵匡胤的小妹赵嫣然转过身来，眼神一如既往的犀利，语气中带着几分疑惑，似乎又觉得好玩。

“是的，不能走！”

“为何？”

戒嗔见状，阻拦道："胡闹，你是什么东西，岂能对贵人这般无礼？"

赵铮根本不把他放在眼里，上前道："适才小僧在佛像后睡着，佛祖托梦，让小僧转告贵人几句话！"

"佛祖会托梦给你？"戒嗔一脸嘲讽，对不识相的戒色师弟很愤怒。

"你最好闭嘴！"赵铮彻底忍够了，锐利的眼神让戒嗔暗自惊心。

赵嫣然饶有兴致问道："什么话？"

"事关重大，佛祖箴言只能入贵人之耳，娘子可否借一步说话？"

众人面面相觑，莫名其妙跳出一个小和尚，口出惊愕之语，搞的如此神秘，场面似乎有些奇怪。

赵嫣然面色微变，沉吟道："最好别耍花样，否则你会死的很难堪！"

"听过之后，娘子自行决断，若有处置，悉听尊便。"赵铮深呼吸一口，稳住心神，暗自庆幸，选择与赵嫣然沟通果然没错。敢拿着擀面杖责骂宋太祖，绝对是个果决大气，睿智犀利的女子。

走到殿侧，赵铮凑到赵嫣然身边，低声道："佛祖让小僧转告，请诸位贵人今夜留宿定力院。"

"你意欲何为？"赵嫣然有些惊疑，面带嗔怒，眼神示意赵铮保持距离，孀居在家的俏**不愿意与男人近距离接触。

"与小僧无关，只是如实转告佛祖之言，贵府家眷今夜若留宿本寺，明日必定——贵、不、可、言！"

赵铮一字一顿，语气坚定，传入耳中，赵嫣然不由娇躯一震，隐约已经明白内中涵义。

赵嫣然的表情和语气陡然间凝重了许多，紧盯着赵铮追问道："你是何人？"

"和尚啊！"

"这话是谁让你说的？"

"佛祖托梦所言！"

“你……”赵嫣然有些怒了，小和尚竟然不说实话。

赵铮心中苦笑，一副无所谓的表情道：“小僧已经如实转告，信不信随你！”

片刻的迟疑之后，赵铮终究没忍住，又补充道：“若小和尚胡说八道，留宿一夜并无损失，如果是真的……避过杀身之祸不说，还有无上的荣华，还请娘子慎重。”

说罢，赵铮头也不回地离开，独留下赵嫣然愕然原地。

……

……

正月间，春未到，寒犹重，呼啸的北风吹过陈桥驿，犹如阵阵龙吟，呼啸天地。

夜幕降临，醉醺醺的赵匡胤披着黄袍，在山呼万岁中彻底清醒过来。

自己成皇帝了！

赵匡胤心中也曾设想过如此盛况，却没想到来的如此之快，如此突然，甚至还有几分莫名。

心中有许多疑问，却没时间想那么多。在其位，谋其政，只要披上了黄袍，那就是九五之尊，行事自当有帝王风范！

大军立即调转方向，回汴梁！

守城将领中石守信和王审奇都是多年兄弟，会提供便利，入城应该不难。

潘美作为先锋已经出发了，赵匡胤约法三章，要求大军不得伤害符太后、小皇帝、文武百官以及汴梁百姓。

历代兵变多杀戮，赵匡胤却想着尽量避免流血冲突。

一切都有条不紊地进行着，不出意外，天亮之后就能登临大位，君临天下。

可赵匡胤心中却有些惶惶不安，事情仓促，身在城中的母亲妻儿懵然不知，毫无防备，范质和韩通能放过他们吗？

“官家莫要担心，臣弟已经让楚昭辅进城去保护阖府家眷了！”说话的是赵匡胤的弟弟赵匡义。

“做得好，只是来得及吗？”踩着母亲妻儿的尸体登上帝位，这不是赵匡胤想要的。

“官家莫着急，城中不是还有王审奇和石守信嘛，他们肯定也会在意此事，有所行动的。大哥如今是天子了，上苍自会保佑家人！”赵匡义似乎胸有成竹，淡定从容。

“但愿如此！”

大军朝着汴梁出发了，赵匡胤只得压下心中的顾念，拨转马头，一马当先。

……

杂乱的马蹄声打破了汴梁城的宁静，几名上气不接下气的士兵仓皇进入宰相范质的府邸。

半刻钟后，范质匆匆出门，目的地是侍卫亲军副都指挥使韩通的府邸。

“赵匡胤反了！”范质进门的第一句便石破天惊。

“什么？他真的反了？”韩通震惊不已，似乎还有些难以置信。

范质无力道：“嗯，大军在陈桥驿发生兵变，此刻大军已经回师京城，看来赵匡胤是要效仿太祖皇帝！”

“我早就说过，赵匡胤有二心，会谋朝篡位，父亲就是不听，现在……”一个青年快步而来，气急败坏。

一看到标志性的驼背，范质就认出这是韩通长子韩微，天生驼背，人称橐驼儿。但头脑极为聪明，谋略过人。

“现在说这些还有什么用？当务之急是如何应对？”韩通悔不听儿言，可惜为时已晚。他虽骁勇善战，但性格急躁，智谋不足，仓皇之间，反而向儿子问计。

韩微长叹一声，说道：“眼下主要的是稳定城内，巩固城防，只要赵匡胤大军进不了城，各地节度使就可率兵勤王，可有转机！

这样，请范相公入宫奏报太后和官家，稳住百官。父亲率领侍卫亲军出动，立即拿下石守信和王审奇，防止他们里应外合。儿去赵家，赵匡胤的妻儿老母还在城中，拿住了人质，也好让他投鼠忌器！”

“好，令郎果然足智多谋，机智应变，我们分头行事！”范质堂堂宰相，没有丝毫迟疑，立即采纳了韩微的计策！

此时此刻，也唯有如此！

韩通匆匆往军营而去，驼背的韩微顾不上宰相的称赞，也急忙带人向赵府赶去！

三个人试图做出最后的努力，保全后周王朝。

前后包围，顷刻间就杀进去了太尉府，可惜偌大的府邸只有仆从侍女，正主一个都不见。

“赵匡胤乱臣贼子，果然是早有预谋。”虽然验证了预言，但韩微没有丝毫的兴奋，脸色阴沉到了极点。

正在失望之际，从家仆口中得知，赵老夫人带着一家子去了定力院礼佛，并未归来。

“去定力院，走！”

韩驼背目光狠辣，神色匆匆，掉头急忙往定力院赶去。

第四章狡兔三窟

夜，寂静无声！

正是冬去春来之时，寒意依旧浓重。

沉寂的定力院中氛围有些凝重，天王殿佛前的香烛是唯一的光亮。

火苗随风飘动，每个人的眼眸中都多了一缕跳动的火焰，在佛像的阴影下，更多了几分诡异惊悚的感觉。

戒嗔忍不住打个哆嗦，满眼怨怼地看着赵铮。

寒夜漫长，没有温暖的被窝，没有通红的炉火，阖寺僧人都待在天王殿中，陪着太尉府的家眷一起熬夜！

戒嗔心中很是奇怪，戒色小师弟到底和赵家娘子说了什么？太尉的家眷竟突然不走了，决定留宿定力院。

更为奇怪的是，还不让他们准备客房，而是在天王殿中枯坐，还拉上全寺的僧人陪着。仿佛是如临大敌，还有几分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感觉。

难道发生了什么大事？

戒嗔不敢问，也不敢有怨怼的言语或表情，太尉的权势与扈从明晃晃的刀剑，都起到了绝好的震慑效果。

目光再次落回到赵铮身上，一场大病后，呆瓜戒色师弟似乎和以前不同了，还神秘兮兮的！

而且，他竟然能和太尉府攀上关系，好奇怪，真的好奇怪！

“戒色师弟，你到底和赵家娘子说了什么？”戒嗔忍不住凑过去，压低了声音询问。

赵铮摇头道：“佛祖之言，不可传于他人之耳！”

“你……”

一个跳梁小丑而已，赵铮全不理会，目光凝重地等待着，手心已经在冒汗了。

这是一次赌/博，陈桥兵变若非今日，赵家老小若不能安然无恙，那么……

后果不堪设想！

抬头看着赵嫣然犀利亦凝重的眼神，赵铮的心情有些沉重，好像比当年第一次开庭辩护时还要紧张。

就在此时，急促的马蹄声在寺院门口响起，打破了夜的沉寂，让所有人心中一紧。

两个赵府的扈从连滚带爬进来，仓皇向赵家诸妇低语几句。

最为镇定的赵嫣然回头看着赵铮，眼中满是惊讶与疑惑，却也有几分庆幸！

看来是——猜对了！

没有丝毫庆幸，听到赵嫣然的下一句话，赵铮的心顿时悬到了半空。

“小和尚，你赢了，不过范相公的手下已经往定力院而来！”赵嫣然语气沉重，躲过了第一劫，那这第二劫呢？

怎么办？

赵铮心里也咯噔一下，之前想法太简单，以为赵匡胤的家眷只要躲在寺院，就能轻松逃过一劫。

哪能这么容易？这下好了，追兵直接来了定力院，还能躲到哪去呢？

那会为了抓住这千载难逢的机遇，抱上赵匡胤的大腿，来不及思考，根本没有万全之策，有些轻率了！

赵铮急忙道：“换地方，另行躲避！”

赵嫣然摇摇头：“来不及了！”

“那就索性不走了，藏身寺中就是了！”历史记载应该没错，赵铮有自信的理由和底气。

“师父，定力院可有什么隐秘之地？”

“这……”净空法师看着呆傻的徒弟突然便的很聪明，大为错愕。对今晚

发生的事情，更是一头雾水。

戒嗔插话道：“请问赵娘子，到底发生何事？小僧不明所以，很难帮忙啊！”

“宰相范质与侍卫司副都指挥使韩通谋反，意欲谋害我等，威逼家兄！”赵嫣然当然不会说自家哥哥谋朝篡位了。

“啊！”戒嗔顿时大惊，在他的印象里，太尉是高官，宰相更是高官了。如今两虎相争，局势不明，该倒向哪边才是？

净空法师道：“寺中隐秘所在……”

“师父！”戒嗔小声打断，他的意思很明显，神仙打架，一群小和尚还是不要参与的好，故而有些犹豫。

赵铮连忙道：“师父莫要多想，太尉大人手握重兵，已经从陈桥驿返回了。明日叛乱平定，论功行赏，我寺可是大功一件！相反，若视而不见，诸位贵人有个什么闪失，该如何向太尉大人交代？”

这时候，必须稳住这些和尚，才能掩护赵府家眷安全，太尉的招牌无疑还是很好用的。

戒嗔一脸狐疑，仿佛在说，你是怎么知道的？不过听到太尉有兵权，倒也不再说什么，规矩了许多。

住持净空法师道：“寺中倒是有一处地宫，较为隐蔽，诸位贵人或可藏身暂避！”

“劳烦大师带路！”

众人来到后殿的一处院子里，高塔已经不在，只留下一座塔基。原来定力院曾有一座佛塔，后汉时期损毁，一直没有重修。但是塔基以及下面的地宫还在，成为寺中存放贵重供品与赏赐的密室。

“地宫之后有石门，关闭之后以条石封锁，不易打开，颇为安全，诸位贵人可到此处暂避！”

赵嫣然点头道：“为今之计，也只有如此了，只是我等妇孺，不熟悉地宫情形，请净空法师陪同如何？”

赵铮不由赞叹，果然是女中豪杰，心思缜密，这是要以净空法师为人质，要挟寺中僧人配合。

赵嫣然眼神犀利，身边还有两位带刀扈从，净空法师不敢拒绝。戒嗔看了看阵势，也没敢吭声。

赵嫣然扶着母亲就要往里面走，赵铮阻拦道：“稍等片刻，待地宫中秽气消散片刻。对了，烦请戒嗔师兄帮忙准备些许食物和清水，以备贵人食用。”说话的同时，悄悄看向赵嫣然，眼神示意！

“是了，请诸位师父先去天王殿等候吧，稍后外间的事情交给戒色小师父主持，为了尊师安全，还请诸位配合。”赵嫣然心领神会，支开了所有人，并让扈从看着，将所有僧侣带去了天王殿。

“怎么了？有何不妥吗？”赵嫣然这才询问。

“是！”赵铮点头道：“待在这里确实不妥，怕是得换个地方！”

“为何？”

“赵娘子岂不闻狡兔三窟乎？”赵铮沉声道：“再者，寺僧全都可信吗？父子兄弟都能出卖，何况是师徒！”

这些和尚的可信度确实不好说，至少戒嗔就第一个让人不放心。

赵嫣然心中凛然，眼神中多有赞许，问道：“可寺中还有其它藏身之处吗？”

“还真有，随我来！”赵铮带着众人悄悄离开，两名扈从则很自觉地下到地宫之中，关闭石门，放下条石。

第五章哭不逢时

急促的脚步声在定力院门口响起，临时首座大弟子戒色师兄率领众僧前来迎接。

待见到一众将士手持尖刀利刃闯入寺中，一个个凶神恶煞，僧人都莫名惊恐。

“诸位将士，夜闯敝寺意欲何为？”赵铮很快入戏，上前阻拦。

“让开！”

士兵们态度蛮横，丝毫不把一个小和尚放在眼里。

“大胆，定力院乃宣懿皇后礼佛圣地，尔等竟然擅闯！”赵铮大喊一声，扔下一顶大帽子。

“小师父说得是，不可无礼！”一名男子从后面走上来，年岁并不大，长相却不敢恭维，獐头鼠目的。言语似乎十分谦逊，阴冷的目光却格外渗人。

赵铮心中一凛，笑道：“不知将军如何称呼？深夜驾临敝寺有何贵干？”

“在下侍卫司韩微！”

“原来是韩衙内，失礼了！”赵铮猜想，应该此人应该是禁军侍卫司副都指挥使韩通之子！

“你知道我？”驼背的话等若是承认了身份。

赵铮笑道：“不瞒衙内，因为宣懿皇后生前常来上香的缘故，敝寺出入的达官贵人不少，所以多有熟悉。”

韩微皮笑肉不笑道：“是吗？那今天有什么达官显贵前来吗？”

“有啊，赵太尉的家眷前来上香礼佛！”赵铮回答的很爽快，没有意思犹豫。

戒嗔斜眼瞟了一眼赵铮，眼神之中多有不解与怨怼。

韩微问道：“人呢？”

“已经走了！”

“去哪了？”

“小僧不知！”

“当真走了吗？”韩微的音调陡然间高了许多，语气也颇为严厉，目光冷冷从诸僧脸上扫过。

包括戒嗔在内的诸僧都显得局促不安，甚至双腿打颤，还有人忍不住回望寺中，些许小动作自然瞒不过眼观六路的韩微。

赵铮心中暗自摇头，当真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不过也没指望能这么容易骗过韩驼背。

韩微狠狠看了一眼赵铮，问道：“本将军想要进去搜上一搜如何？”

“恕小僧多嘴问一句，衙内何故搜索赵太尉家眷？”赵铮佯作不解，反应恰到好处。

韩微冷哼道：“什么太尉，赵匡胤就是谋朝篡位的乱臣贼子！”

“啊？”众僧皆大感错愕，戒嗔看了一眼赵铮，眼神中多了许多疑惑。

“现在可以搜了吗？”韩微语气强硬，不容置疑。

“当然可以，只是请将军约束士兵，莫要扰了佛祖安宁！”赵铮表面上云淡风轻，但手心里早已开始冒汗。

侍卫司士兵鱼贯而入，在寺中僧人的陪同下开始搜索，赵铮与戒嗔等人站在天王殿前陪着韩驼背。

两刻钟之后，士兵回来禀报道：“将军，除了一座阁楼，其他地方均已搜过，无人！”

韩微皱眉道：“阁楼为何不搜？”

“这……”

赵铮抢先一步道：“想必是清心阁吧，那是宣懿皇后生前礼佛之处，先帝曾有旨意，原地封存，任何人不得入内，已经封锁数年。”

“是吗？看看总可以吧？”韩微显然心存疑虑。

赵铮还是那句话：“当然可以，只是请衙内约束士兵，莫要违背了先帝旨意！”

韩微倨傲的神色中带着几分焦急，也不说话，直接让寺僧带路前去清心阁。

漆黑的夜晚，高大的松柏掩映下，数十个火把燃起，宛如白昼，一座古朴清幽的阁楼出现视野中。正是因为幽静，才为周世宗柴荣之妻，宣懿符皇后选中，在此礼佛祝祷。

“就是这里？”韩微眉头一皱，就要往前走。

赵铮阻拦道：“衙内慎重，先帝有旨，此处乃禁地！”

“禁地，我就是要进去，明天太后与官家怪罪，我自会承担，与你无关！”

“那好，衙内请便！”赵铮也不好在再阻拦，宽大的僧袍下，拳头却已经紧握。

眼见韩微就要迈步，其副将也劝说道：“少将军，你看那台阶上积尘盈寸，显然多日不曾有人踏足了……违背先帝旨意终归不好。”

韩微回过头来，瞧见赵铮一脸轻松，不只是他，阖寺僧众皆是如此。

不过有几个僧人不时往另一个方向张望，眉间略有忧虑。连同赵铮，余光似乎也下意识瞟过去。

“哼哼！”韩微冷笑一声，挥手道：“走，去那边！”

戒嗔不由打个哆嗦，眼神也有些慌乱，更加坚定了韩微的决心。

赵铮则暗自松了口气，嘴角浮过一丝浅浅的笑意，后背却也早已被汗水浸透。

……

……

韩微看着残破的塔基，抓着一个僧人的衣襟喝问道：“此地有何不同？”

“没……没什么！”那和尚受到惊吓，结结巴巴地否认。

“当真吗？”

当利刃架在脖颈上时，僧人害怕了，支支吾吾片刻，终于道出了实话：“塔基之下有地宫！”

“哼哼！”韩微笑了笑，回头看着众僧，目光寒意森森。尖刀在前，在火光映照下更让人不寒而栗。

“刚才那个小和尚呢？”韩微目光快速在人群中搜索，惊讶地发现，赵铮不见了！

戒嗔也大为惊讶，转身四面瞧瞧，哪里还有赵铮的踪影。

“说，怎么回事？那个小和尚是谁？”

刀尖出现在面门前三寸时，戒嗔再也支撑不住，一下子扑到在地，大声道：“衙内饶命，赵太尉……不，赵匡胤的家人就躲在地宫之中，他们抓了我师父，威逼我们……适才的戒色原是本寺杂役僧人，但如今已经与赵家勾结。”

“很好！”

韩微哈哈一笑，转身道：“打开地宫！”

“是！”士兵立即找到入口，片刻之后回来禀报道：“少将军，地宫石门关闭，后面有重物顶着。”

戒嗔忙不迭道：“是条石，他们一定是落下条石封锁石门！”

“快去找器物，强攻，尽快破开石门！”隐约之间，远处已经有喊杀声传来，韩微有些着急了。

地宫的石门并不算太厚，条石的重量也有限，但仓促之间想要攻破也不容易。首先是没有趁手的工具，其次地宫门口的空间很狭小，只能站一两个人，不好用力。

煮熟的鸭子近在咫尺，却被一道石门阻挡，当真是恼火！若非已经确定赵匡胤的家人在里面，韩微怕是已经抓狂了。至于跑掉的小和尚赵铮，现在反而顾不上。

两刻钟后，士兵才找到几把铁锤。在地宫门口狭小的空间里无**开，只能使出五成的力道，不断敲击石门。

半个时辰之后，石门才终于开始松动，士兵们能清楚地感觉到，里面有人在用力顶着，更加验证了里面有人躲藏。

韩微下令加快速度，焦急地等了半个时辰，石门才彻底碎裂。

士兵们第一时间冲进去，结果却让人大跌眼镜。翻遍了地宫，也只找到了两名赵家扈从，且已经力战而亡。

被骗了！

韩微陡然间火冒三丈，转身抓住戒嗔，怒吼道："竟然骗我？跟我耍心机？"

"没，没有……"戒嗔也是一脸惊愕，支支吾吾道："明明就在里面的……"

"你自己看？人在哪？"

在韩微的刀落下来之前，戒嗔喊道："一定是戒色，一定是他！当时他把我们全都支开了，说是亲自送赵氏家眷下去的。如今看来，他连我们也骗了，人肯定早就跑了！"

可恶的小和尚！

韩微怒不可遏，素以足智多谋著称的他，被一个小和尚设计蒙骗，简直是奇耻大辱。更糟糕的是，前后耽误了两个时辰，赵家人早就不知所踪了。偌大的汴梁城，想要找几个人，简直就是大海捞针。

这下该如何是好？难道是天亡大周吗？

韩微几乎绝望的时候，一声幼儿啼哭从远处传来。只是一声，声音不大，极为短促，却格外清晰。

第六章一僧当关

年幼的赵德芳哭了，在一个很不恰当的时候哭了。尽管其母王氏快速捂住了他的小嘴，但哭声还是传了出去。

听到哭声，赵铮险些从藏身的大松树上跌落下去。

赵铮知道，躲藏在寺中，迟早会被追兵发现。尤其是那个地宫，众所周知，毫无隐秘性可言，一旦被发现，就会是瓮中捉鳖。

危急关头，赵铮想到了狡兔三窟，支开了寺中僧人，让他们以为赵府家眷藏身地宫。但实际上，将他们送到了清心阁。

柴荣是下过禁令，但天亮之后就改朝换代了，他的旨意也就毫无效力了！何况，赵匡义的妻子符氏是宣懿符皇后的亲妹妹，本就是一家人，也就没什么顾及了。

赵铮很小心，没让他们走正门。而是让赵家扈从由侧面阴暗处跃入窗中，放下绳索，拉着赵家人上去的，丝毫不曾破坏正面门窗与台阶上厚厚的灰尘，从而第一次骗过了韩微。

众僧的表现实在太差，却也起到绝好误导。这种状况，就如同不断摸装钱的口袋，反而会引起小偷注意是一个道理。寺僧下意识往地宫方向张望，不正好说明那边有猫腻吗？

赵铮很好地利用了这一点，韩微果断上当了。

地宫被打开了，但是人没找到，成功拖延了两个时辰。在这样一个特殊的夜晚，意义非同小可。并且继续误导韩微，让他以为赵府家眷早已逃离。

可就在这紧要关头，赵德芳哭了！

所有的谋划都付之东流，赵氏家眷再一次陷入危机之中。

小家伙啊，你怎么就这么不懂事呢？这不是坑人嘛！赵铮叫苦不迭，低头瞧见韩微已经带人朝清心阁而来，一颗心随即提到了嗓子眼。

再躲着已经没有意义，赵铮一跃而下，稳稳地站在了阁楼前的台阶上，荡起一片灰尘。

韩微骤然停步，慨然道：“小师父非同一般了，韩某低估阁下了！”

“哪里哪里！”

“之前只是觉得低估了你的心计，现在看来，也低估了你的胆识。”

赵铮笑道：“韩衙内认定我是畏惧事败，提前逃走了？”

“没错，是低估你了！”韩微冷笑道：“你很聪明，也很勇敢，但似乎运气不大好！”

赵铮只得强颜欢笑：“或许吧，世事难测，哪能步步为营，算无遗策？”

“你是何人？不大像是个和尚！”韩微当真有些好奇了，想知道让他吃亏的究竟是何许人也？

赵铮笑道：“我啊，的确是和尚一枚，不过最近有还俗的打算。”

“是吗？所以早早地找到了门路，等着一步登天，享尽富贵荣华？”韩微好像明白了什么。

戒嗔抢道：“原本赵家人上过香之后要走的，就是他和赵家娘子嘀咕了几句，赵家人便留下来不走了！”

“哦？”

韩微嘴角多了一丝笑意，不知道是得意还是自嘲，冷冷道：“果然不出我所料，赵匡胤假仁假义，早有不臣之心，提前这么久就让你在定力院出家了，真是深谋远虑啊。只可惜棋差一招，指望你一个小和尚能护他妻儿老母周全？也未免太小瞧人了吧！”

赵铮不能解释，也无法解释，只是笑道：“可惜啊，只差一点点。”

“失之毫厘，谬以千里，哪怕只差一点点，终究还是失败了！”

赵铮有些无奈，赵德芳的啼哭使得局势骤然恶化，虽然拖延了两个时辰，但赵匡胤的救兵还没来。

这会子怕是要连命都搭上了，古代十日游就要这样匆匆结束吗？

延期，必须延期！

刚刚动了这个念头，赵铮便下意识地冲了上去，身法极快，从副将手中抢过一把长剑，直接奔着韩微去了。

赵铮自己都有些难以置信，再次惊叹于五郎的高超武功，情急之下，自然而然就使出来了。

擒贼先擒王，若是能拿下这个驼背衙内，或许能掌控局势。

韩微并未料到赵铮会突然出手，也是一惊，急忙往后退。

尽管两边的护卫出手已经很及时，却并未能拦住赵铮，剑锋还是朝着他的胸口而来。情急之下，韩微顺手拉过身前多嘴告状的戒嗔。

戒嗔大叫一声，或许还来不及惊恐，就已经一命呜呼了。闭眼的那一刻，也许会有些后悔，神仙打架，和尚确实不应该插手。

“还是个高手，看来赵匡胤选你是有些道理的！”韩微逃过一劫，粗重的喘息之后，冷笑道：“只可惜双拳难敌四手，何况这里可不止四只手，上！”

一众侍卫司士兵立即朝着清心阁涌上，赵铮一击不中，知道机会已经错过。故而以最快的速度后撤，守在了清心阁前的台阶上。

阁楼上的赵嫣然知道已经暴露了，急忙派了几个扈从出来助阵，并且守住几处窗口。

侍卫司将士长枪挥动，从两边向腰眼刺过来，赵铮纵身一闪，躲开一剑，剑锋顺着枪杆划去。身位交换，一人枪杆折断，一人手指齐根而断，连声哀嚎，鲜血喷涌而出。

只是一招，赵铮便先声夺人，震慑人心。

定力院僧众瞪大了眼睛，平日里呆傻的戒色竟然这么厉害，俨然是深藏不露的高手啊！还好平日不曾得罪他，否则肯定落得与戒嗔一样的下场。

韩微没料到赵铮此厉害，阁楼上的赵嫣然也是同样的心思，他们都在猜疑，此人到底是何方神圣？

一队侍卫司的士兵不断往前冲，赵铮一把长剑不断挥舞，竟然生生拦住了对方的攻势。

清心阁基础比较高，正面的台阶是必经之地，赵铮坚守此地，没有一个士兵冲过去。大有一僧当关，万夫莫开的架势。

韩微大为恼怒，恨的咬牙切齿，他怎么也不曾料到，今晚的大事会坏在一个小和尚手中。

其实最好的办法，只需要放一把火就是了。可现在是要将赵匡胤的家眷抓到做人质，死了就没价值了，必须抓活的，强攻生擒是唯一的办法。

韩微心中怒火滔天，焦急不已，若这边迟迟拿不下，父亲那边怕是要顶不住了。

一旦叛军进城，一切就完了！

韩微只得下令，全力冲击，不惜一切代价。小和尚再厉害，也总有疏忽，力有不逮的时候吧！

赵铮的处境确实很不妙，很难想象，五郎的武功竟然厉害到了这个程度。危机之下，更施展的淋漓尽致！

面对数名禁军将士围攻，完全可以从容应对，闪避、回击、出剑，一气呵成。只是对方有上百号人，车轮战耗费了自己不少力气，疲于应付。

渐渐的，无论是闪避还是出剑的速度都下降了，身上已经有好几处伤口，好在都不太要紧。

只是如此下去，怕是支撑不了许久，赵铮心中暗叫不妙，他不想功亏一篑，更不想因此丢了小命。

刚挡开一刀，一支长枪就迎面而来，赵铮一个后仰躲开。两名侍卫司士兵抢上，长枪向腰部两侧狠狠刺过来。

赵铮急忙左手一撑台阶旁的栏柱，凌空跃起。躲避的同时，剑刃朝着其中一人的胸腹而去，想要逼退他，化解危急局面。

韩微站在远处，瞧得分明，哪里肯放过这等机会？眼神示意，立即有两名侍卫司士兵投出了长枪，目标正是赵铮暴露在外的身体，准确说是下身要害之处。

靠！

这要是被击中，可就真的被戒色了！

身前的士兵看到了取胜的机会，拼着胸部中剑也不后退一步。赵铮身在半空，退路全部被封死，眼见着长枪急速飞来，却避无可避！

第七章你不认识他？

清心阁前，所有人都屏住了呼吸，目光都集中到了那支长枪上。

枪头的目标正是赵铮身下的要害之处，准头不错，力度也不小，速度也不慢。

赵铮心中大为着急，奈何身在半空，避无可避。

完了！

韩微得意地笑了，就在眼睛几乎眯成一条线时，仿佛一道劲风吹过，他下意识地眨眨眼。再睁眼的时候，却惊讶地发现，长枪飞行的轨迹改变了，因为一支羽箭而改变。

一切发生在电光火石之间，没有几个人看清楚过程。直到长枪落地发出响声，众人才回过神来，仔细一瞧，枪杆上钉着一支羽箭。

紧接着，一声惨叫彻底让他们从愕然中惊醒。

躲开了致命一击，赵铮的剑刃毫不犹豫地划开了一名士兵的胸膛。鲜血飞溅之后是撕心裂肺的疼痛，惨叫声宣告了他们的失败。

韩微看着还在颤动的箭羽，强烈的惊恐与焦急漫上心头。回过头来，瞧见一个身着铠甲的中年人站在墙头，许多臂缠红巾的士兵正翻墙而过，看样子是殿前司的人马。

“楚昭辅！”韩微的声音有些颤抖，他很清楚，此刻这个人出现在此处，意味着什么。

赵铮并不认识，但见到韩微惊愕的表情，猜想肯定是援军到了。拖延了两个多时辰，终于守得云开见月明。

不，顷刻间风云突变。一眨眼的功夫，赵铮便瞧见一个个的火把往阁楼上扔去。

韩微放火了！

既然楚昭辅来了，再想生擒赵匡胤的家眷已经没有可能，或许已经根本没有意义了。

报复，能做的只有泄愤报复！家眷死于火海，即便是登上了皇位，赵匡

胤也只能做个悲情皇帝。

当然了，或许只是有惊无险，却至少能拖延楚昭辅的脚步，为自己争取逃生时间。

“快救人，太尉的家眷在阁楼上！”眼见韩微逃走，赵铮无心追击，赵匡胤的家人才是最重要的。现在，他们更值钱了。

奔过来的楚昭辅与殿前司将士听到呼喊，也纷纷止步，放弃追击韩微，转身往阁楼上冲去。

冬季干燥，许久无人踏足的木制阁楼，迎接了许多火把之后，瞬间变窜起老高的火苗。

赵铮在第一时间冲上去，一剑砍开锈迹斑斑的门锁，冲进了火场，楚昭辅也忙不迭地跟进去。

浓烟已经弥漫开，四处窜起火苗，正在快速蔓延。

赵嫣然瞧见楚昭辅，知道大局已定，急忙让家人掩住口鼻，尽快下楼。

只是妇孺老幼行动本就迟缓，浓烟之中视线也受到影响，速度自然慢了许多。

风助火势，干燥的木材瞬间引燃，整座阁楼在短时间已经被大火包围。

楚昭辅和几名殿前司士兵冲上楼梯，扶着赵府家眷下楼，然后飞快将人或背，或抱送到阁楼之外的安全地带。

为了照顾半大的赵匡美和赵德昭，赵匡胤的夫人王氏走在最后面。待她下楼梯时，火势已经很大了，王氏难免有些着急。

匆忙之间，一个不小心，竟然踩住了裙摆，一个趔趄倒了下去。楚昭辅眼疾手快，箭步上前，扶住了跌倒下来的王氏，却眼睁睁地看着怀中年幼的赵德芳飞了出去。

那个方向，是阁楼的底层，已经是一片火海，浓烟弥漫，大火熊熊，热浪逼人。

“德芳！”

瞧见这一幕的赵家人惊声尖叫，惊恐到了极点。尤其是王氏，凤目圆睁，瞳孔急速放大，哭嚎着想要扑过去，却被楚昭辅死死地拉住。眼睁睁地

看着自己的儿子落向火海，王氏的心碎了，几欲晕厥。

时间仿佛在这一秒凝固，所有人的心都提到了嗓子眼，有人甚至已经闭上眼睛，不忍看这悲惨的一幕。

刹那之后，赵德芳的哭声依旧回荡在阁楼中，王氏睁开眼睛，瞧见一只大手在最紧要的关头，抓住了儿子的襁褓。大手之上，圆圆的光头映照着火光，赫然正是赵铮，正倒挂金钩在半空。

“愣什么？快来帮忙，快撑不住了！”

众人都惊呆了，被赵铮大喝一声才回过神来，楚昭辅第一时间冲上去，将赵铮拉起来来。随即一跃而下，落地之时，火舌已经瞬间吞没了楼梯。几个人忙抢出门去，阁楼随即全部被火焰吞没。

不满周岁的赵德芳根本不知道自己经历了生死一线，被赵铮抱在怀中，止住了哭声不说，反而嘿嘿发笑，仿佛觉得很好玩！

王氏发疯一般扑上来，将爱子紧紧抱在怀中，喜极而泣。

惊魂未定的赵老夫人见爱孙无恙之后，悬着的心才放下，适才的一幕实在太惊险了。

“拱辰，匡胤他们还好吗？”孙子安全了，赵老夫人最挂念的就是儿子。

楚昭辅，字拱辰。

“回太后，众将士于陈桥驿拥立太尉大人登基，此刻大军已经进城了。”简短的奏报之后，楚昭辅带着一众殿前司将士跪伏参拜。

也就是在这一刻，熊熊大火中的清心阁轰然倒塌，一个王朝随之终结！

……

再次回到天王殿，沧海已然变桑田。

定力院僧众都回过神来，原来真是赵太尉起兵谋反，不过看样子似乎成功了。僧人们一点都不惊讶，过去的几十年里，先后五个朝代，皇帝走马灯一般的换，如今又有改朝换代也不奇怪。

僧人们更多是惊讶地看着赵铮，戒色师弟今日的表现实在神勇，让人惊叹。早已经不是昔日那个木讷的呆瓜，他身上似乎发生了神奇的变化，僧人们搞不明白，却知道戒色师弟这次发达了。

果然，即将成为皇后的王氏抱着赵德芳走过来，温言道：“多谢小师父救命之恩，今日若非小师父，德芳可就……”

“皇子尊贵，自有我佛庇佑，夫人客气了！”赵铮谦虚地送上奉承。

杜太后伸手将爱孙抱在怀中，笑道：“大难不死，必有后福，我们家德芳是有福气的。”

“那是自然！”赵铮心中腹诽，皇子自然是有福气的，只是……

“小师父，今日当真多谢了，不止是德芳，多亏你救了我们全家！”死里逃生，对于救命恩人，杜太后诚挚表示感谢。

赵铮笑道：“哪里哪里，是诸位贵人福泽深厚，得上天庇佑，小僧只是顺天而为罢了！”

顺应天命，这话大概是杜太后此刻最爱听的。

“小师父，你也是我老楚的救命恩人啊，多谢了！”楚昭辅不知来龙去脉，但见太后与未来的皇后如此态度，大概明白点情况，上前致谢。

他奉命进城来保护皇帝的家眷，先是去了太尉府，但终究慢了一步。听闻韩微已经先到，几乎惊出三魂七魄。

幸运的是，家眷竟然都不在府中，而是在定力院。但韩微始终抢在前面，楚昭辅匆匆赶来，心情却格外沉重，仿佛悲剧已经可以预见。

若赵氏家眷有任何闪失，他还有什么面目见官家赵匡胤？只能是以死谢罪了。

却不想，一个小和尚生生拖住韩微两个多时辰，硬是撑到他楚昭辅赶到。如此说来，倒真是救命之恩。

赵铮笑道：“哪里，倒是小僧该感谢将军救命之恩才对。”若非楚昭辅及时射箭相救，那一枪下去，命根子可就废了。

“小师父客气了，应该的……”

楚昭辅客气赔笑时，赵嫣然却突然凑上来，紧皱眉头问道：“楚将军，你不认识他？”

第八章金蝉脱壳橐驼儿

赵铮坐在天王殿前，听到远处有喧哗之声，偶尔还夹杂着喊杀与兵戈相击之声。

声音来源是汴梁内城仁和门，赵匡胤大军也正是从那里进城的。定力院就在内城里，距离仁和门并不远。

赵家人已经在楚昭辅的护送下离开了，不消说肯定是去见赵匡胤了。

而自己……

楚昭辅留下了三十个殿前司将士，美其名曰是保护，但赵铮心里清楚，这是监视和软禁。

原因就是赵嫣然的那句疑问，直到临走时，那位犀利姐依旧紧紧盯着自己，疑惑的眼神里始终有几分警惕。

赵嫣然如此表现是有原因的，如果猜得没错，赵家人之前之所以相信自己，留宿定力院。很可能有误会的缘故，或许他们以为自己是奉赵匡胤之命而来的。

从赵嫣然的反应中可以推测，赵匡胤肯定有过兵变的预谋，家里人应该也知道。这也正是赵嫣然从容不惊的缘故，她也认定一点，哥哥在城外兵变，不可能不顾及他们的安全，理当派人来营救。

这个人应该是楚昭辅，但是他来晚了，而自己则阴差阳错地充当了这个角色。

然而楚昭辅竟然不认识赵铮，这让赵嫣然很不解，故而心生疑窦。

感谢自己救命之恩反倒是其次，她更为在意的是自己是如何未卜先知的？

不是赵匡胤的亲信，怎么会知道今晚兵变？并且拼死保护其家人呢？

明明就是未卜先知，但说出去，谁会相信呢？

没有另外合理的解释，他们必然会疑惑，继而警惕猜忌。试想一下，有一个人预先知道你要兵变，要谋朝篡位，这是何等可怕的事情？

倘若赵铮不是在定力院搭救赵家人，而是先一步去找小皇帝和宰相范

质，会是什么后果？

赵嫣然警惕与质疑的原因就在这里，她现在去见兄长赵匡胤了，兄妹俩交流之后无疑会更加确信。

自己的出现与行为就显得很突兀，很奇怪！

哪怕对他们一家有救命之恩，赵匡胤也少不得要猜疑。

一旦被皇帝惦记上，别说飞黄腾达了，小命能否保住都是问题。至于救命之恩，哼哼，挟恩君王是最愚蠢的行为，只会死得更快。

当时事情紧急，哪里想到这么多，如今却是一个不小的难题。

该怎么解释？

赵铮很是无奈，明明就是未卜先知，却无法解释，真是伤脑筋。

……

楚昭辅很快就回来了，带了了赵匡胤的诏命，却不是让他入宫，也不是抓捕审问。

而是……现场超度亡魂！

呃……

赵铮无语了，诵经超度，这玩意哪会啊！曾经的戒色是个呆瓜，只是在寺中做了三年杂役和尚，根本不懂佛经。再世为人的赵铮就更不懂了，可皇帝却给安排了这样一个差事！

没办法，圣旨不能违抗，赵铮只好硬着头皮前往，想着如何应付过去。

“楚将军，敢问是给何人超度？”赵铮对此颇为疑惑。

楚昭辅冷笑道：“就是火烧清心阁的那家伙，竟然妄图火烧陛下家眷，结果自己反倒被烧死了！”

“那个驼背？侍卫司韩通的……”

“没错，韩通的长子，是个驼背，人称橐驼儿，但是头脑聪慧，只不过心术不正，一肚子的坏水！”楚昭辅笑了笑，问道：“小师父身在佛门，对朝廷似乎也很了解啊！”

话里有话啊！

赵铮忙道：“哪里，不过是以前到寺中上香的达官贵人不少，所以听过几个名字而已。”

“是吗？”楚昭辅笑了笑，并未再多说什么，直接带着赵铮来到内城的一处火场。此处本是后周禁军侍卫司副都指挥使韩通的府邸，如今却已经化为一片焦黑的废墟。

至于他的主人，一个已经身首异处，一个据说已经成为焦尸……

……

……

赵匡胤在陈桥驿兵变，回师进城却并非一帆风顺。

从陈桥驿回来，最近的道路是走汴梁外城东北侧的陈桥门。可是大军到来，却碰了一鼻子灰，陈桥门的守军拒绝开门。如此紧要的时候，自然不可能强攻了，故而只得绕道西边的封丘门。

还好终于入了外城，想要进内城却又绕了一个大圈子。韩通及时下令，让西北侧的内城门加强守卫。无可奈何，赵匡胤只得绕道东南的仁和门，王审琦已经在此恭候多时。

韩通虽然及时赶来，但终究慢了一步，殿前司与侍卫司的兵马激战，殿前司获胜，赵匡胤带着大军进城了。

而韩通则被将军王彦升所斩杀，是到目前为止，兵变中唯一死亡的高官。

至于他的长子韩微，在定力院捉拿赵匡胤家人被赵铮所阻，见楚昭辅前来护驾，情知无望，匆匆逃走。

得知其父阵亡之后，韩微匆匆赶回家中，意欲抢救年幼的弟妹，却被王彦升堵在了府中。据说韩微不欲做阶下囚，纵火自/焚，尸体被找到时，已经烧的面目全非。

赵匡胤听闻此事之后，大加斥责王彦升，命人请僧侣为亡故的韩家人超度。近水楼台先得月，这事摊到了定力院戒色小师父身上。

赵铮与楚昭辅赶到时，大火已经被扑灭，未燃尽的木材依旧冒着黑烟。

寒风吹过，荡起满地烟尘，有些呛人。赵铮捂着鼻子走过来，恰好看到士兵抬出几具焦黑的尸体。

韩微死了，韩通另外两个年长的儿子也死了，反倒是几个年幼的子女活了下来。

杀长不杀幼，赵铮丝毫没有觉得奇怪，作为兵变中唯一被杀的高官，韩通一定有必死的缘由，他的子女没有被完全斩除除根已经算万幸了。

楚昭辅道："戒色师父诵经超度吧，先送他们一程，稍后官家会厚葬韩家人，隆重办法事的。"

唉！对于这种程序性的帝王手段，赵铮没什么好说的，唯有一声叹息。

赵铮刚想要装模作样诵经时，目光落到那具佝偻的尸体上，直觉告诉他，似乎有些不对。

"这是韩微的尸体？"

楚昭辅疑惑地看了一眼赵铮，淡淡道："明显的驼背，自然是他了！"

"不对，体型似乎不对！"身为一个律师，赵铮的记性很好，几乎是过目不忘。虽然只是今晚见了一面，但韩微的驼背形象却已经深入脑中。虽然已经面目全非，无法辨认，但身材体型似乎差别明显。

楚昭辅眉头一皱，疑问道："你是说……"

"稍等！"赵铮命士兵掰开佝偻焦尸的口鼻，瞧见里面干干净净，转身问道："确定韩微是被烧死的？"

"是，王彦升将军麾下的士兵亲眼见到他点火……"

不等楚昭辅说完，赵铮便摇头道："这具尸体口鼻中并无大大量烟尘黑灰，说明他在火场中并未呼吸，应该是在进入火场之前就已经断气了。"

赵铮前世看过一些法医学的书籍，对这些基本知识还是有些了解的。

"你是说……"楚昭辅疑惑地看看另外的几具尸体，坚定道："这个，确是自/焚火烧……"

赵铮心中冷笑，想必韩通另外两个儿子是被砍死之后塞进火场的，但是韩微……

“楚将军，一个人想要自杀有很多种方式，上吊、自刎、服毒都可以，方便快捷少痛苦，可他为什么要选择自/焚呢？这是相对比较痛苦的一种死法！”赵铮心中疑窦重生。

楚昭辅似乎明白了什么，喃喃道：“难道是……”

赵铮道：“大火之后，只要发现驼背的尸体，人们就会下意识地认为是韩微。韩微是驼背，可驼背只有韩微吗？”

“金蝉脱壳？！”两人几乎异口同声，说出了最大的可能。

“这么说，橐驼儿已经逃走了？”这个结果，让楚昭辅措手不及，颇为棘手。

“一个聪明狠毒之人，哪里能轻易自裁呢？父死兄亡，你觉得他最想干什么？”

“报仇！”

听到这句话，赵铮自己都吓了一跳，韩微报仇的名单上，会不会有自己呢？

楚昭辅急忙道：“不行，必须奏报官家，尽快搜捕！”

恰在此时，有殿前司将校前来传诏，召戒色法师入宫见驾！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九章开国之日面君王

踏着大宋王朝第一轮朝阳的光辉，赵铮进入皇宫。

其时，登基大典已经结束，江山已然易主改姓。

殿前司大军进城，柴氏江山实际上已经结束了。当所有的大臣都被宣召到皇宫大殿上时，翰林学士承旨陶谷拿出一份禅位诏书，符太后和小皇帝当众宣读，走个过场后，大周王朝彻底终结了。

禁军殿前都点检赵匡胤登上皇位，因他之前担任归德军节度使，驻跸之地在宋州，便以“宋”作为新国号，并且改元建隆。

大宋王朝由此开始，历史翻开了新的篇章。

能在开国第一天面见赵匡胤，也算是殊荣吧！赵铮对传说中的宋太祖也是相当好奇的。

踏入皇宫，一路上基本没见到什么人，直接被带到了一处宫室。楚昭辅让他等着，然后就消失不见了。

这一等就是半个多时辰，赵铮虽然有些不耐烦，却也努力保持平静。人家是皇帝嘛，日理万机，时间紧张也在情理之中。

终于有脚步声响起，没有内侍奸细的嗓音喊什么“皇上驾到”，只见到几个将士陪着一个中年男子走出来。

男子的身材算不上特别高大，但十分雄壮威猛，龙行虎步而来。一身帝王袍服表明了他的身份——大宋开国之君赵匡胤。

“小僧参见陛下！”跪拜之礼在宋朝并非主流，何况赵铮如今还是方外之人，故而只是躬身一礼。

“戒色法师？赵五郎，霸州人，三年前出家定力院？”

赵铮顿感愕然，无论如何都想不到，赵匡胤对自己讲的第一句话会是这样！

堂堂宋太祖亲自查户口吗？

只是这些基本信息，只要问过定力院的僧人，可以轻松获得。赵匡胤是想要表达什么？下马威？疑问？还是其他什么……

“是！”赵铮点头回答，只说了一个字，后背却已经冒汗了。

不得不承认帝王威仪这东西，而今的赵匡胤不过才三十四岁，比前世的自己大不了多一点。但只是简单问了一句话，就让自己心潮起伏，顿时不淡定了。

是他太厉害了？还是自己太差劲？思来想去，赵铮更愿意承认是身份差别，皇帝威仪带来的压力。

赵匡胤笑道：“朕得感谢你，感谢你救了朕的家人！”

“陛下言重了，陛下乃天下至尊，家人自然福泽深厚，自有上天庇佑，小僧所作所为实在不值一提！”赵铮可不敢再赵匡胤面前居功，刻意强调功劳什么的。反正事实已经存在了，该有功劳恩德不会跑，谦虚点总是没错。

赵匡胤笑道：“朕的家人固然福泽深厚，可小师父确有大作为。若非你的倒挂金钩，朕的爱子可就要危险了。”

说到这里，赵匡胤脸上明显有后怕的神色，看来他定然十分疼爱赵德芳。这句道谢，真实情感也更多一些。

赵铮笑道：“哪里，是小皇子福泽深厚！”

“你去了韩家火场，有所发现？”

赵铮正绞尽脑汁想说辞，准备应付赵匡胤提及更为深入，也更为敏感的问题。可是不曾想，他突然话锋一转，谈起了韩家着火的事情。

君王心，不可测，就是如此吗？赵匡胤才第一天登基，就已经深谙此道了？

“是的！”赵铮道：“小僧发现火场那具驼背尸体并非韩微，橐驼儿可能金蝉脱壳溜走了！”

赵匡胤赞许道：“年纪不大却观察入微，不错！”

“哪里，小僧是因为今日刚见过他，颇为熟悉，这才发现了异常。”

“还真让你给说对了！”赵匡胤叹道：“那是府中的一个仆从，也是驼背，橐驼儿金蝉脱壳，已经逃走了。”

“楚将军不是已经在搜捕了吗？”

“扩建汴梁城是他父子一手打理的，没有人比他们更熟悉这座城池，他要躲藏或是逃走很容易。”赵匡胤对此颇为懊恼，最大对手的儿子逃走，肯定不是好事，何况还是一个诡计多端的家伙，更让不放心了。

这样啊！赵铮顿时满头黑线，橐驼儿逃走了，对自己也没什么好处。

赵匡胤似乎觉得说太多了，笑道：“不过，你识破了他的计谋，这已经很好了，还是要谢谢你！”

“陛下言重了，小僧不敢当！”

“小师父客气了，是得好好感谢你，感谢你救了我们的家人！”

赵铮回过头来，瞧见一男一女联袂而来。女的是赵嫣然，男的很年轻，二十出头的样子，同样的方面大耳，长相与赵匡胤颇为相似，正笑吟吟地看着自己。

赵匡义，肯定是他了。

兄妹俩后面还跟着一个中年男人，文官装束，一副淡然的表情，正打量着自己。

“参见陛下！”

“二哥，嫣然，你们来了！”第一天登基为帝，赵匡胤在亲弟妹面前并没有皇帝的架子。

赵匡胤道：“听闻相救母亲嫂侄的小师父到了，臣弟的特意赶来当面道谢！”

“都虞侯客气了！”见到赵匡义，赵铮心里总觉得怪怪的。更苦恼于该如何称呼？思来想去，还是以官职相称比较合适。

“哎，应该的！”赵匡义一脸诚挚的笑意，但赵铮敏锐地察觉到，他的眼神里似乎有一丝怪异的感觉，仔细却有说不上来。

“皇兄，臣弟斗胆为小师父讨个赏，相救皇室家眷，乃是大功大恩，理当酬谢。”赵匡义很客气，言行举止中透着一股子温文尔雅，颇有几分如沐春风的感觉。若非知道他将来的那些作为，赵铮也险些被他的春风吹晕了。

赵匡胤道：“那是自然，只是该如何酬谢呢？”

“皇兄，不若下诏以定力院为大宋圣寺，册封戒色小师父为首座，将来继承净空法师衣钵，为住持可好？”赵嫣然突然上前，出了个主意。说完之后特别回头看了一眼赵铮，嘴角带着一丝不怀好意的笑意。

“长公主的好意，小僧心领了，只是……实在不必如此！”

“怎么首座还不满意吗？”赵嫣然笑道：“要不过你精研几年佛法，待年岁长些，请皇兄封你为大宋国师如何？”

“长公主莫要玩笑了！”赵铮满头黑线，犀利姐还有戏弄人的嗜好吗？

“那你想要什么？”赵匡义道：“若是可行，我会请求皇兄满足你！”

赵铮迟疑片刻，讪讪道：“回陛下，小僧其实……想要还俗！”

此话一出，殿中众人皆是哈哈大笑，包括赵匡义背后那个沉稳的中年男人，亦张嘴轻笑。

赵嫣然笑道：“早看出来了，不畏佛祖，不守清规戒律，哪里有个和尚的样子？”

“长公主言重了，小僧心中是非常敬畏佛祖的，只是清规戒律……”赵铮只能呵呵一笑了。

“小师父既有意还俗，还是先与尊师商量吧！”赵匡义转身道：“皇兄，既然如此，不若等小师父还俗之后，另行封赏酬谢如何？”

赵匡胤点头道：“也好，今日朕还有事，匡义啊，你送小师父回去吧！”

“是，臣弟等告退！”赵匡义随即领着赵铮告退离开，那位中年文官依旧跟随后面，始终一言不发。

倒是赵嫣然，笑道：“既然要还俗，就不能再叫小师父了，你俗家叫什么？赵五郎吗？”

“回长公主，小僧俗家姓赵名铮，小字五郎！”

“哪个zheng字？”

“铁骨铮铮的铮！”

赵匡义一直面带笑容，笑而不语，也不知在想些什么。他身后的那个中年文官却眼神一动，尤其是瞧见一臣二将从对面走过来，更是目不转睛，紧

紧地盯着赵铮。

一举一动，一颦一笑，甚至是一个眼神！

第十章隐患

赵铮就这么出了皇宫，回到了定力院，在还俗之前，他还是个和尚。

一次非正式的面圣就这么结束了，赵铮觉得今日倒不像是觐见皇帝，更像是到皇宫却拜访做客。赵匡胤气场强大，有君王威仪不假，但态度却颇为随和，还有几分平易近人的感觉，今日多少也算是混个脸熟。

可是……

平易近人的背后，反而让赵铮压力倍增，莫名地有些惶恐。关于那个敏感问题，赵匡胤却始终没有问一句。就连赵匡义和赵嫣然也没有提及，完全出乎意料，很反常。

自己是如何未卜先知陈桥兵变的，他们不想知道吗？还是已经有答案了？

他们不可能有正确答案的，莫非是心生误会？天知道他们是怎么想的。这个问题闹不明白，必然会梗在双方之间，是个不小的隐患！

可赵匡胤不问，自己也没办法解释。即便是他问了，也根本给不出一个让人信服的解释来。

好尴尬的问题……

赵铮很无奈，纠结了很久，依旧没有头绪。

经此一事，赵铮算是明白了，皇家的关系不是那么好攀的。以后做事必须要深思熟虑了，这一遭是不计后果的冲动，太危险。

皇帝心里固然有猜疑，但救了他的家人是事实，赵匡胤总不至于忘恩负义，恩将仇报吧？

算了，天要下雨娘要嫁人，该怎样就怎样把！

已经整整一天了，前后谋划设计，斗智斗力，拼死力战，赵铮早已疲惫不堪。回到定力院后倒头就睡，有天大的事情，等醒来之后再说！

好在这次可以摆脱臭烘烘的大通铺了，回到寺中，僧人早就准备好一间干净敞亮的禅房。

众僧皆毕恭毕敬，包括主持净空法师也客客气气的，赵铮可是皇家的救

命恩人，刚刚还获得入宫觐见的殊荣，地位大不相同了。

尽管在佛寺之中，人心却是一样的世俗。

众僧人羡慕不已，颇多敬畏。看看，戒色师弟睡觉，都有禁军在门口守卫保护，这待遇……

赵铮只是淡淡一笑，殿前司的士兵一日不走，自己身上的嫌疑就一日无法洗清。

实际上，整个定力院都被封锁了，赵铮则是特殊照顾。昨晚的事情，赵匡胤已经下了封口令，不让散播出去。是出自于何种考虑就不得而知了，也好，监视软禁随你们，想起金蝉脱壳的韩微，赵铮反倒觉得是好事，至少可以安心睡个好觉！

……

……

皇宫，垂拱殿！

已经改封为郑王的柴宗训和周太后符氏已经搬去了西宫，赵匡胤成为这里的主人。

待所有的臣子离开之后，赵匡胤往后靠在了御座上，闭目养神。

这是兴奋的一天，君临天下，称孤道寡，自然激动人心。却也惊心动魄，殚精竭虑的一天，着实辛苦。此刻大事已定，稍微放松，多少有些倦意。

脚步声响起，赵匡胤立即警觉，这是多年来行军作战养成的习惯。

“则平，你来了！”

门口站着的，正是赵匡义背后的那个中年文官，赵普，字则平。原归德军节度掌书记，现如今的大宋右谏议大夫。

“官家！”

“怎么样？发现异常没有？”赵匡胤立即询问，显然对事情十分关心。

赵普摇头道：“颇为奇怪，送他出去时，王相公和石、王两位将军恰好经过，但是他们之间没有任何的交流。尤其是那个小和尚，没有任何的情绪变

化，那几位虽然瞧了几眼，但是惊疑与好奇，他们之间似乎根本不认识。”

“哦？果真吗？”结果似乎有些出乎意料，赵匡胤有些不大相信。

“是，臣观察的很仔细，未有丝毫松懈。”

赵匡胤道：“会不会是刻意伪装？”

“臣觉得不像，那几位都是老狐狸或许可以，但那小和尚还不到二十岁，应该做不到滴水不漏。”

“不要低估了任何人！”赵匡胤道：“听嫣然的描述，他可是深谙狡兔三窟，擒贼擒王，智谋和胆识都非同小可，也许……”

“但他是三年前到定力院出家的！”赵普欠身道：“官家，恕臣说句不敬之语，三年前周世宗身体康健，谁会料到官家能有今日？”

“是啊！”赵匡胤突然笑了：“那会是谁？莫非真如他所言？是佛祖托梦？”

赵普迟疑道：“官家，或许是真的，听寺中僧人说，他本是个呆瓜，今日突然变得聪慧了……”

“罢了，天命所归的话是好听，却也不能自欺欺人。”

赵匡胤摆摆手，理智道：“今日你也见了，他是呆瓜吗？倘若他过去是装疯卖傻，那才是真的可怕……一个聪明的高手，屈辱地伪装三年，是怎样的目的才能让他付出这样的代价？想想就让人不寒而栗！”

赵普道：“陛下，按照长公主所言，小和尚的消息来源是奇怪，但他的行为似乎没有恶意。今日若非有他，后果不堪设想。”

“是啊，正因如此，朕才不好为难他。可有些事情若是不弄清楚，终究是不放心，救命之恩不假，可初衷是何居心呢？其中会不会有更大的阴谋？”

“陛下所言极是！”赵普道：“楚昭辅将军派人看着呢，也不知是否能发现什么蛛丝马迹。”

赵匡胤道：“查他，派人去霸州调查，看看他到底是何许人也？他的家属亲眷，五代以内都要弄清楚，关乎他的一切事情都详细了解。”

“是，臣会派人办理，只是时间怕是久一些！”

“不打紧，你尽快就是了！”

赵匡胤问道：“对了，都还安分吗？”

赵普心领神会道：“汴梁城里倒是风平浪静，但是魏州、扬州、潞州那边就不好说了，怕是有些麻烦！”

“李筠和李重进看似厉害，朕却不很担心他们，重要的是天雄军……符家有什么反应吗？”

“没有，王府这边，皇弟都虞侯已经带着夫人去过了，倒还安稳，可符王爷在北边，在天雄军中……”

赵匡胤皱眉道：“现在最担心的就是他，两边都是姻亲，匡义虽然是他女婿，可他还有两个女儿是前周的皇后！”

“是啊，符王爷的态度实在要紧，虽然慕容延钊已到真定，韩令坤也在成德，都做了防备，但不动干戈解决最好。一旦动兵，对目前的局势没有什么好处。”赵普亦是颇为忧心。

“嗯！”赵匡胤长叹一声，毫无疑问，魏王符彦卿是目前最大的隐患。

赵普突然道：“对了，官家，有个情况怕是得留意着。”

“怎么了？”

赵普道：“魏王府的七郡主去了潞州吊唁过逝的外祖母……潞州可是李筠的地盘！”

“符璃？”

“是的，符王爷最疼爱的小郡主！”

赵匡胤皱眉道：“你密切关注此事，若有不妥，及时奏报。”

“是！”赵普道：“此事必须重视，却也不是最紧要的。官家当务之急，建宗庙安社稷，论功行赏，稳定人心。”

“没错！”赵匡胤点点头，看着赵普语重心长道：“则平啊，你有宰相之才，但是现在……朕必须要用那些老家伙，只能先委屈你了。”

“陛下言重了，臣何德何能？能忝居谏议大夫之位，为官家尽忠已经是莫大的荣幸了。”也许心里是这样想的，赵普的表现却很谦虚。

“朕心里有数！”

赵普道：“其实目前如此安排，尤其是范质留下，对陛下而言反而是好事。”

“何以见得？”

赵普笑道：“陛下进宫之时，范质拉着王溥之手，指甲抓紧了肉里，直接出血了。”

“是吗？有些意思！”赵匡胤笑了笑，目光渐渐凝重，默然不语，也不知道在想些什么。**ps：符彦卿，魏王，天雄军节度使。两个女儿嫁给后周世宗柴荣为皇后，乃后周小皇帝柴宗训的外公。符彦卿地位崇高，影响巨大，符家子侄众多，手握重兵。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十一章小和尚下山买新衣

又是一个晨钟薄雾的清晨，赵铮从睡梦中醒来，怔怔地看着屋顶，嘴角仍旧一丝淡淡的苦笑。

一个多月的时间就这么过去了，日复一日单调乏味的生活，即便是养尊处优，却也无聊的紧。

干净宽敞的禅房，窗明几净，陈设也格外雅致，檀香熏过，没有任何异味。

床榻上铺的是从夏州贩运而来的毛毯，睡在上面很舒服，很暖和，唯一美中不足的就是少了一位温香软玉的美人作陪。

这些本来是给来寺中礼佛斋戒的达官贵人休息用的，现在则属于戒色大师兄。

没错，大师兄！

世易时移，今时不同往日，亲眼目睹戒嗔自寻死路之后，众僧不敢有丝毫怠慢，对赵铮毕恭毕敬。

戒色小和尚直接升格为定力院首座弟子，俗称大师兄。

赵铮根本不在乎这个！

从皇宫回来的第二天，就向住持净空法师表达了还俗的意愿。

净空法师本意是不想让赵铮离开了，戒色小和尚救了皇家贵人。稍微厚着点脸皮，也能说是定力院护驾有功。

汴梁城里知名的寺院不少，彼此之间竞争也不小，以前因为后周宣懿皇后亲睐，定力院境况不错，甚至隐约能与相国寺相提并论。

但现在改朝换代了，几乎所有人都忙着和前朝撇清关系，定力院的香客，尤其是显贵勋爵骤然减少。地位下降不说，香油钱也大幅度减少。

不过净空法师并不着急，阴差阳错，定力院与大宋皇室也算是颇有渊源，纽带正是赵铮。

只要他还是戒色小和尚，就是重振定力院的核心力量，最大希望。

他身上还有巨大的潜力和价值可以开发，要是现在要是突然还俗，对定力院而言绝对是不小的损失，净空法师心里自然不想放他走。

可嘴上又不好明说，更不敢强留。今时不同往日，戒色可是皇家救命恩人，地位非同小可。更何况，一身高超的武功是他们亲眼所见，顷刻间就能取人性命，哪敢轻易得罪。

无可奈何，净空法师只好找个借口，推说还俗也要选日子，得选个黄道吉日。

赵铮满头黑线，黄道吉日不是道家的说法吗？佛家也讲究这个吗？

不等他疑问，净空法师便道：“正月里没有合适日子，最快也得到二月间，到时候再择个好日子。”

还有一个月……

赵铮当时就郁闷了，本想再协商一番的，可见到净空法师一脸期待的表情，又不好再说什么。

毕竟过去的三年里，若非净空法师收留，五郎说不定早就饿死街头了，多少得给点面子。

更重要的考虑是赵匡胤的态度，殿前司将士换了便衣，仍旧待在定力院。这等情况下，即便是还俗了又能去哪？又能做什么？

还不如待在定力院，继续做个小和尚，虽还一日三餐还是没油水的素斋饭，但花样已经丰富了很多。再也不用扛着扫帚打杂，每日里养尊处优即可，倒也舒坦。唯有每日清晨，小弟弟昂首望天时，略有不忿。

只是无聊的日子过久了，难免会有些受不了。

貌似很快，却有单调漫长的一个月，就这么熬过去了。

按影视小说中的规律，这一个月该是穿越者们发迹的黄金期才对。可是自己呢？如此苦逼，算不算最倒霉的穿越者？

丢人啊！

相救皇帝家人，原以为是天赐良机，是最牛逼的发迹途径，可以一步登天。现在看来，怕是错的离谱，留下了隐患，惹下了麻烦。早知道如此，还不如抄几首诗，搞搞什么小发明来的直接……

就这么一味地浪费时间也不行，赵铮思来想去，还俗的事情还是得提上日程。

央求了几次之后，净空法师终于点头同意。

拖延了一个多月，效果还不错，燕国长公主（赵嫣然）前后来了几次，新晋的大宋权贵跟风而来，定力院的香火依旧旺盛。

既然戒色小和尚要还俗，那也不好强留了，爽快结个善缘挺好的。否则万一惹怒了他，得罪了燕国长公主，可就得不偿失了。

净空法师最为清楚，燕国长公主每次来进香，都要问问戒色的情况。老住持心中揣度，要不是赵铮俗家也姓赵，定力院怕是很有可能出一位驸马爷！

二月十六！

净空法师选了个黄道吉日，为戒色小和尚举办还俗仪式。并且承诺给一笔不菲的香油钱，算是一笔安家费吧！

还不错，赵铮对于这样的安排十分满意！

多少算是有点原始资本吧，赵匡胤那边没动静，混古代官场可能没机会了。那咱做点小生意，做个富商豪绅总可以吧！

转眼到了二月十五，赵铮在寺中憋闷了很久，实在有些压抑，想要出寺走走。

理由嘛，明天就要还俗了，总不能再穿僧袍，总得买几身俗家的衣裳。

殿前司的便衣将士并未阻拦，赵匡胤并未限制赵铮的自由，出门完全可以。

不过赵铮心里有数，肯定会有尾巴跟着的，反正又不做什么亏心事，无所谓了！

吃过早食，日上三竿的时候，雾气已经散开。

正是吹面不寒杨柳风的季节，和煦的阳光照在身上，暖洋洋的很舒服。

赵铮伸了个懒腰，揣着几吊钱走出了定力院。

一边走，嘴边还哼着：小和尚下山买新衣，老和尚很爽快……

*

春风吹拂下，汴河两岸的柳枝已有新绿，伸出院墙的红杏已经含苞待放。

在赵匡胤的严格约束下，陈桥兵变并未血流成河，前后就死了那么为数不多的几个人。汴梁百姓的生活并未受到影响，街市依旧繁华，叫卖声此起彼伏，走在路上虽不至于摩肩接踵，却也是熙熙攘攘。

第一次见识大宋的繁华，赵铮和头一遭进城的土包子没什么区别，看什么都觉得新鲜。

若非一身僧衣，怕是会多有鄙视。对待一个不谙世事的小和尚，善良的汴梁百姓很友善。

只是如此一来，倒也少了许多乐趣。经过包子铺，看到新鲜出笼的笋肉包子，赵铮垂涎三尺。虽然和后世的包子还有很大差距，但里面新鲜的竹笋拌上肉馅，味道应该不错。

可惜递上几文钱后，换来的永远只能是素菜包子。赵铮只能叹息一声，吐槽几句可恶的清规戒律。

路过迎春院门口时，浓妆艳抹的姐儿瞧见清秀俊俏的小和尚，总不免要说上几句荤话，调/戏几句。赵铮只能满头黑线，避而远之，等过了明天，再这般搔首弄姿，爷定要将你整治的服服帖帖。

呸！真是太没志气了，花街柳巷里的庸脂俗粉怎么能瞧得上？哪能这么自甘堕落，最起码也得是行首（花魁）级的红颜祸水才行……

直到进入一家成衣铺子，赵铮才放下心中的怨念，挑选了几套衣裳。这个时代的衣服少不了宽袍大袖，材质主要以麻布为主。没办法，在崇尚节俭的开国初年，能穿得起丝绸的人不多，赵铮暂时也没达到那个级别。

等有钱了还是找人量身订做比较好，赵铮只好勉强选了几套便离开。俗家的衣装是有了，但头发却让人苦恼。

这年头讲究身体发肤受之父母，男人也是要留长发的。或许宽袍大袖加上长发美髯，才算是儒雅吧！否则即便是高冠博带，一顶圆溜溜的光头也会显得极不协调。

可是想要长发及腰，没个一两年根本不行，赵铮不由皱眉，也不知大宋有没有卖假发的？

算了，一张英俊帅气的脸，加上文雅潇洒的气质，应该可以弥补发式上的不足，不影响迷倒万千少女的整体形象！

赵铮笑了笑，见太阳已经偏西，便想着也该回去了。和尚逛街，看起来多少有些怪怪的，待明日之后，再来畅游汴梁繁华，若是能携带一二美人同行，就更为完美了！

不想刚一出门，平静的大街上陡生变化。几匹快马护送着一辆马车飞驰而来，路人纷纷躲避，却有一个小孩慌乱中与父母走散，吓傻在路中间。

很俗套的剧情真实上演了，按照剧本，必有一个身手敏健的义士出手救人。这一次，赵铮充当了这个角色。

赵铮抱着孩子站定之后，马车已经消失在长街尽头。

“什么人？竟然如此嚣张？”

“仿佛是昭义军节度使的公子！”

“是吗……”

毫无疑问，路边社是这个年代最方便的信息来源。

昭义军节度使何许人也？赵铮不知道，想来肯定是个纨绔子弟。

赵铮也不多理会，将孩子交给其父母，心安理得地接受了感谢与喝彩之后，转身离去。

回去好好睡一觉，等着明天的好日子！

ps：这一章是个转折过度，一直写的不满意，删改了很多次，更新迟了，抱歉！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十二章好日子

建隆元年二月十六，黄道吉日。

是赵铮的好日子，也是赵匡胤的好日子，因为今天是长春节，大宋开国之君的寿诞之日。

一大早，赵匡胤就在接受了群臣朝贺，随后赐宴，并赐群臣衣一袭，以示恩宠。

当上了皇帝过生日，滋味自然不同，按理说赵匡胤本该高兴才是。可是宴会之后，坐在垂拱殿里，寿星皇帝却愁眉不展。

长春节，除了在汴梁的群臣，大宋的藩属与邻国也少不得来朝贺，南唐和吴越都是有使者前来的。还有各地的节度使自然也必不可少，没能亲自来的，至少也得派个代表前来为皇帝陛下贺寿。

河东潞州的昭义军节度使李筠没来，但他的儿子李守节来了。

赐宴之后，很荣幸地获得了皇帝陛下的单独召见，但过程却不大愉快。

李守节刚一进殿，赵匡胤便冷冷一句：“太子，汝何故来？”

劈头盖脸的一句话把李守节吓得魂飞魄散，跪在赵匡胤面前，冷汗直流。

赵匡胤称呼一个节度使的儿子为太子，那自然是有原因的。

潞州昭义军节度使李筠乃后周遗臣，自从周太祖郭威在位时，便驻守河东，乃是一元悍将，对后周颇为忠诚。

赵匡胤陈桥兵变，当了皇帝，全盘接受了后周官僚体系。对高官重臣加以抚慰，各地节度使更是着重笼络，登基之后就为李筠加了中书令的头衔。

李筠开始坚持拒不受命，在幕僚的劝说下才接受了旨意，表示臣服

。可是随后滑稽的一幕出现了，在款待宋庭宣谕使的宴会上，李筠突然莫名其妙地将后周太祖郭威的画像悬挂于厅上，跪拜之后嚎啕大哭。

当着新朝使者的面，悼念旧主，情节何其严重？李筠的这个举动，让在场所有人都面面相觑，惊慌失措。

宋庭宣谕令使最为尴尬，正要拂袖而去的时候，李筠的幕僚出面圆场："李公醉酒，行为失态，多多包涵云云。"

一时的尴尬倒是过去的，但消息传回汴梁，赵匡胤心里不痛快了。

李筠真的喝醉了吗？一个手握重兵的节度使，对前朝皇帝念念不忘，如何能让人放心！

这也就是赵匡胤对李守节口出惊天之语的原因！

李守节已经走了，敲山震虎的目的已经达到，可赵匡胤的心情却尚未平复，眉头紧锁，默默地等待着。

许久之后，垂拱殿门口闪过两道人影，却是刚刚改名的皇弟赵光义与赵普联袂而来。

"皇兄（官家）！"

"情况如何？李守节人呢？"赵匡义也没打招呼，直接开门见山询问。

赵普道："走了，出了皇宫之后，火速出城回潞州去了。"

"嗯！"赵匡胤道："给了他中书令，给了他儿子皇城使，朕待他也算不薄了，就看李筠是否知好歹了？"

"皇兄，臣弟以为还是早做准备吧！"赵光义沉声道："刚刚接到消息，北汉皇帝刘均已经在与李筠接触了，彼此或已有勾结。"

"哦？"赵匡胤的眉头皱的更紧了，转而道："则平，你怎么看？"

赵普道："臣以为关键还是在李筠，若是他能安分守己，刘均无论如何拉拢都无济于事。"

"那你以为，李筠能不能安分？"

"怕是不能！"赵普道："潞州传来的消息只是一方面，其实从一些细节也可以看出端倪。"

"哦？说说看看！"

赵普并未回答，先问道："官家，你以为李守节如何？可是轻狂之人？"

"还别说，他这个儿子倒是处处谨慎，与李筠大相径庭。"

“那就对了！”赵普道：“昨日李守节进城，马车与开路的骑士在汴梁城里狂奔，险些伤人。试想李筠若有畏惧之心，自然小心谨慎，可他派来的人却如此嚣张。至少说明他不曾约束叮嘱过，并未将朝贺官家看得很重。见微知著，如此境况下，他心里又有多少敬畏臣服之心？

其子李守节虽然谨慎，却连贴身的扈从都无法约束，可见他在潞州并无多少威信，想要说服李筠很难。所以李守节怕是要辜负了官家的良苦用心，李筠也未必领情。”

赵光义愤愤道：“我就不明白了，皇兄待他不薄了，何以李筠还是这般不识相？念旧恩这种话冠冕堂皇，当初他对柴荣也不怎么恭敬。”

“或有念旧之心，却也有野心作祟。”

赵匡胤摇头道：“朕看他心里是不服气，他成为昭义节度使的时候，朕还是张驸马（张永德）麾下的禁军班行首（低职位）。现在朕君临天下，他不服气，也不愿臣服。”

“皇兄，现在也算是仁至义尽了，他若一意孤行，便怪不得我们，却也得早做准备。”

“放心好了，朕早有防备！”

赵普提醒道：“官家，上次跟你提过的那件事，现在看来很要紧，该着手了。”

“何事？”赵匡胤日理万机，近来事情千头万绪，一时竟想不起来。

“符璃郡主的事！”

听到小姨子的名字，赵光义恍然道：“是了，符璃在潞州，已经去了很久了。”

赵普道：“郡主是去吊唁外祖母，按理说早该回来了，可近日传来消息，郡主的舅父突然要为老夫人做九九八十一天法事，郡主是代表王妃去尽孝的，自然不能走了，现如今一直在潞州普济寺！”

“有何不妥吗？”赵光义似乎有些不大明白。

赵普道：“臣得到消息，郡主的舅父是受了闾丘仲卿的怂恿才做长期法事的，而闾丘仲卿正是李筠的心腹！”

此言一出，赵匡胤兄弟的脸色都是一沉，显然意识到事情有些不妙。

“郡主身后就是符王爷，阊丘仲卿此举显然是要扣住郡主，居心叵测，或要挟，抑或诱导符王爷！”

赵光义摇头道：“岳父已经明确表态，效忠皇兄。”

“符王爷是表态了，可他人还在魏州，会不会有反复呢？尤其是李筠也牵连其中，他若是以郡主要挟符王爷呢？众所周知，魏王府七郡主是最得宠的。”

赵普道：“即便王爷深明大义，可有了符璃郡主这个联系在，万一符王爷受到了李筠的怂恿劝说，生出什么变数来，后果不堪设想！”

赵光义的脸色很不好，符彦卿是他岳父，却也是柴荣的岳父，前朝小皇帝柴宗训的外公，立场和态度确实复杂。万一弄出个什么事情来，对自己没有好处。

赵匡胤对此也颇为忧虑，问道：“则平以为如何是好？”

“最好是将郡主接回来，但以目前的情况看，很难！不若派人到她身边去，保护郡主。至少……至少也可以……留意相关举动！”赵普有些不好意思，保护不假，却也有监视的意思。

“可派谁去呢？”赵光义道：“我们派人去，李筠肯定会察觉，必定阻拦，很难见到符璃，更加不能用强……”

赵普轻轻一笑，低声道：“陛下，臣心中倒是有个人选！”

“何人？”

“符璃郡主现应该在普济寺中守孝，差不多还要待两个月，派其他人前往颇为突兀，想要长期接近很难，可若是……”赵普笑了笑；“若去的是个僧人，是否顺理成章呢？”

赵光义眼前一亮道：“对，这个办法可行！”

“也是，僧人进入普济寺名正言顺，也规避了男女之防，可以长期停留。”赵匡胤颇为赞同，却又皱眉道：“这个和尚可不好找，去潞州可不光是念念经……”

赵普笑道：“官家，其实眼前就有这么一个人……”

“谁？”赵光义急忙追问。

赵匡胤略微迟疑，沉声道：“你不会是说……”

“戒色，定力院那个小和尚？”赵光义也反应过来了，疑惑道：“可是他的底细未查清，如此重大的事情，怎么能用他？”

“殿下多虑了！”赵普道：“此人的底细确实没查清楚，不过无论他是谁的人呢，在这件事上与我们的立场是相同的。从他那晚的表现来看，此人聪明有谋略，机敏灵动，善于应付危局。

而且他还有一身好功夫，可以保护郡主。最重要的是，他正经是个和尚，更为自然，人又年轻，容易被轻视，行事也能更方便。”

“这……”赵光义显然是多有疑虑，赵匡胤则是沉吟不语，应该是在权衡利弊。

赵普趁机道：“陛下，那小子确实是个人才，也许他过去受命他人，但将来……若是擒纵得当，恩威并施，未必不能使其归心，陛下可愿意试试？”

赵匡胤沉吟许久，点头道：“好，光义啊，你亲自走一遭定力院，带他秘密进宫来。”

“是！”

赵光义领命欲行，赵普提醒道：“殿下最好快点，没记错的话，小和尚今天还俗！”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十三章还俗咋就这么难呢？

“今天是个好日子，心想地事儿都能成……”

赵铮哼着小曲早早地起床了，今天就要还俗了，想想还有些小激动呢！

脱掉僧袍换新衣，就可以上街愉快地玩耍了，毫无顾忌地享用美味的笋肉包子，光明正大地瞧小娘子的身段，抛个媚眼，拉拉小手什么的也未尝不可。

可是兴冲冲到了天王殿，赵铮不免有些失望了。

丫的，今天竟然是赵匡胤的生日，礼部为了拍皇帝的马屁，竟然要汴梁城所有的寺庙诵经祝祷。

你/妹啊！

赵铮心中悄悄咒骂一声，才觉得有些对不起赵嫣然。

封建王朝，皇帝为天，礼部让你给皇帝诵经祝祷，你敢说个不字吗？

还俗仪式不可避免地推迟了，赵铮满肚子不乐意，却还得与僧众坐在一起，装模作样地动动嘴皮子。

没办法，当一天和尚，念一天经嘛！

好不容易熬到祈福结束，已经是吃午饭的时间了，总不能让寺中僧人饿着肚子给自己搞还俗仪式吧！

一顿午饭，时间不长，但对于焦急等待的赵铮而言，却格外的漫长。

眼看着净空法师放下了碗筷，赵铮总算松了口气，准备上前邀请众人，尽快把仪式搞定。

夜长梦多，免得再有耽误！

有时候事情就是这寸，担心什么来什么。就在赵铮张嘴的前一秒，知客僧风风火火来禀报：虎捷右厢都虞侯，江宁军节度使张光翰陪同母亲来上香。

似乎是因为今日长春节赐宴上，皇帝给了什么封赏，故而来寺庙感恩还愿的。

靠，想要感恩你去叩谢赵匡胤啊，来拜佛算怎么回事？

看着净空法师离去的背影，赵铮一脸无奈，心中也泛起一种不祥的预感。

也许好事多磨吧，赵铮只能这样安慰自己。

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熬过来的，终于到了晌时分，送走了所有的香客。赵铮急忙上前道：“师父，可以为弟子主持还俗仪式了吗？”

净空法师道：“戒色啊，是为师父疏忽了，以至于耽误了吉时，不如改日重新选个良辰吉时？”

晕！又不是娶亲拜堂，还要讲究个良辰吉时？今日错过了，不知又得到几时，赵铮是一刻也不能等了！

赵铮陪着笑脸道：“不打紧的，天色尚早，依旧是好时辰，有劳师父了！”

“那好吧！”净空法师虽觉得可惜，奈何赵铮坚持，他也不好强留。

“谢师父！”

寺中僧人很配合，全都聚集到了天王殿，还俗不像是剃度，有那么严格的仪式规程。

但定力院乃是名刹，戒色大师兄身份特殊，好歹得有个像样的仪式。

天王殿的佛像前，净空法师道：“戒色啊，即便是还俗居家，但你终究在佛寺聆听梵音多年，还须记得慈悲为怀，多行善举。”

“弟子谨记！”赵铮的恭恭敬敬地答应，心里却略微有些怨怼，这时候咱就不要废话了好吗？

“好！”净空法师朗声道：“那好，佛祖在上，即日起本寺弟子戒色……”

“慢着！”一声呼喊在大殿门口响起，打乱了还俗仪式。

谁啊？喊你/妹啊！

赵铮心中一声咒骂，不由在想，师父啊，你真的确定今天是黄道吉日？

回过头来，却看到赵光义快步而来，嘴角带着一抹不怀好意的笑容。

“都虞侯殿下！”

殿下本只是太子和亲王的称呼，赵光义却尚未有爵位，但作为皇帝的亲弟弟，将来封王是必然的。故而臣属也就习惯性地称呼为殿下，杜太后与赵匡胤对此也并不反对。可到了赵铮嘴里，就变成这么一个奇葩的称呼。

赵光义笑了笑，并未计较，问道：“还俗仪式完了吗？”

“还没有，可否请殿下稍后片刻，很快就完了！”净空法师只道赵光义是来接赵铮的，心中不由啧啧称奇，官家的亲弟弟前来相迎，戒色的面子可真不小。

“尚未还俗正好，仪式暂停，不必了！”

暂停是什么情况？不必了是几个意思？赵铮有些糊涂，有些生气。

看着赵铮疑惑又不忿的眼神，赵光义坏坏一笑，低声道：“官家有旨，宣戒色法师入宫觐见。”

赵铮满头黑线，心中更是不快！

赵匡胤啊，一个多月不理人，这会子跑来捣乱，存心戏弄人咋地？

*

直到站在垂拱殿，赵铮依旧满肚子怨念，今天果然不是好日子，纯粹黑/道凶日啊！

“怎么，进宫来见朕，很不情愿？”赵匡胤看着赵铮的表情，眉头一皱。

“小僧不敢！”

赵光义笑道：“臣弟去定力院的时候，正好赶上戒色小师父一波三折的还俗仪式，结果又被臣弟打断了，所以……”

赵匡胤不由笑道：“原来如此，看来是天意，赵铮啊，你还是不要还俗了。”

“为何？陛下答应过小僧的，陛下是天子，金口玉言……”赵铮颇为疑惑，也有几分不悦。

不就是和尚还俗嘛，连皇帝都要插手，至于吗？已经一波三折了，现在赵匡胤还一口否决，难不成这辈子注定了就是当和尚的命？

赵铮心里大为不爽，赵匡胤啊，我好歹救了你的妻儿老母，你咋能这般不仗义呢？

如果是别人，如此态度已经算君前失仪了。赵匡胤却只当赵铮是耍耍“小孩子”脾气，不过是率真滑头，并不以为忤！

赵匡胤笑道：“朕是说过，不过朕现在要和你商量商量，还俗的事情能不能推迟一段时间。”

“啊？”赵铮先是一怔，随后问道：“陛下可是有什么吩咐？”

“果然机灵！”赵匡胤道：“有一桩差事，你的身份前往正合适，朕想让你走一遭潞州。”

“潞州？还请陛下详细示下！”赵铮有些蒙，连潞州在哪都不太清楚。

“则平，你来解释！”

赵铮早就认出了赵普就是那日的中年文官，不过到此刻才知道，他就是半部论语治天下的赵普。

听完赵普的一番解释，赵铮已然心中有数！

去保护魏王符彦卿的女儿，这差事……

也许一个月前，赵铮会毫不犹豫一口答应，能与符彦卿搭上关系，那可是天赐良机。

但是现在，赵铮心生迟疑，这分明是个苦差事。

那个符璃是堂堂王府的郡主，后周两位皇后的亲妹妹，妥妥的天之骄女，这样的娇小姐，肯定不好伺候。

再者说，听赵普的意思，潞州的昭义军节度使李筠有谋反之心。联系前世记忆，宋朝开国之初，此人确实起兵叛乱了。

潞州将会是是非之地，战火纷飞，安全实在没保障。这样的危险苦差事，实在不想去。

见赵铮迟疑不语，赵普道：“以小师父的能耐，必定可以游刃有余，完成

此事。”

“赵大夫，你高看小僧了，如此重要的事情，小僧能耐有限，实在怕办砸了！”赵铮急忙推辞。

赵匡胤眉头一皱：“你不想去？”

“陛下，不是小僧不想去，实在是没信心，万一弄巧成拙，可就糟了。”

“朕相信你，朕对你有信心，即便是有闪失，也不怪你！”

你凭什么怪我？赵铮暗想，潞州之行必然格外凶险，是有生命危险的。要是被李筠一刀杀了，责怪与否还有用吗？重生大宋才一个多月，大好年华，岂能冒险？

“怎么？不想去？”赵匡胤道：“你刚才说的什么？不是不想去，那就是想去喽？！若是再推三阻四，朕可就要问你的欺君之罪了！”

不带这样威胁人的吧？赵匡胤，你怎么能这么过分呢？

“陛下，小僧实在是能力有限，怕是让你失望了。”

“好吧！”赵匡胤突然神色一变，沉声道：“既然没什么本事，还俗又有何用？你这辈子就待在庙里好好念经吧！”

我靠！

赤果果的威胁啊！赵铮苦着一张脸，低声道：“陛下，你答应过小僧的，不能不讲道理啊！”

赵匡胤冷冷道：“道理？朕的话就是金科玉律，至于先前之语，朕收回成命！”

简直是就是无赖行径，可他是皇帝，你跟谁讲道理去？

可怜的戒色小和尚欲哭无泪，仰天长叹：不就是想还俗吗，咋就这么难呢？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十四章风尘仆仆

二月春风最芳华,零星雨色映流霞。

正是春/光灿烂的季节，沿途的景色确实很美，赵铮的心情却实在不怎么好。哪怕已经出了汴梁，过了黄河，进入河东地界，还是心有怨念。

赵匡胤不地道啊，以还俗作为要挟，逼着自己前去潞州。

没办法，谁让人家是皇帝呢？金口玉言，圣旨不可违抗。人在大宋屋檐下，哪能不低头？

赵匡胤以为卡住了还俗，就等于捏住了自己的七寸？哼，清规戒律的限制作用要是真的有那么大，历朝历代就不会有那么多的酒肉和尚了。

不过为了长远计，为了以后的幸福生活，尤其是婚姻生活能够光明正大，更为舒心，还俗还是很必要的。

至于潞州的差事……

半路溜走是不能的，赵匡胤让楚昭辅带着一队禁军乔装跟着，作为自己的搭档。美其名曰是带路，实际上起什么作用大家心照不宣。

赵铮暗忖，以自己的身手，甩掉尾巴也逃走也不难。眼下倒还是十国割据的局面，可要不了多少年，大宋一统天下，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又该躲到哪去？

辽国？吐蕃还是西域？

赵铮摇摇头，还是中原之地活着更为习惯舒坦。忍了，走一遭潞州就是了，尽管那是龙潭虎穴。

凶险是可以预料的，不过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挑战困难，险中求生，这是穿越大牛们成功的必经之路。

至少，不能做逃兵。

赶路十多天，到了潞州附近，楚昭辅等人纷纷散开，各自化妆进入潞州城。至于赵铮，则是本色出演，对外的说法，他是奉魏王符彦卿侧妃秦氏之命而来的。

秦氏正是七郡主符璃的生母，她娘家的母亲去世了，身为女儿本该前去

尽孝，不想却身染疾病，只好由女儿代为前往，才造就了如今的局面。

病愈之后，秦氏亲自抄写了四十九份《往生咒》，在白云寺佛前供奉数日，然后由小和尚戒色送到潞州普济寺，在去世的秦老夫人灵前焚烧，以表思念和孝顺。

定力院这个名字现在有些敏感，故而假称是白云寺的小和尚，至于法号——还是戒色！

现如今一切都准备妥当，佛经有了，魏王侧妃的书信也有了，可以说是万事俱备。

从王妃的态度来看，符彦卿是似乎愿意效忠赵匡胤的，毕竟大局已定，还有个女儿是当今皇弟的妻子，符家仍旧是皇亲国戚。

至于符璃，是他最疼爱的小女儿，自然不希望她身陷潞州，为人摆布要挟。

或许是符彦卿自己有什么难处，故而对赵官家的这种行为不得不配合。成功撇开自己的嫌疑，让皇帝安心，成功救出女儿，两全其美。抑或者有什么别的谋划，谁知道呢？

而这一切的美好愿望，与微妙博弈，不经意间全都维系在赵铮身上。

可他娘的有个问题，现在只知道郡主在普济寺，别的信息一无所知，连个行动策略都没有，怎么救人？行动的负责人是楚昭辅，自己算什么？亲临第一线的探子兼保镖？

按赵匡胤的想法，既要让自己当侦察兵，又要扮演行动组织者的角色，那你给老子指挥权啊？怪不得大宋冗官问题严重，老赵家的制衡观念根深蒂固啊！

难啊，希望楚昭辅大叔能机灵点，像兵变之夜那样默契配合。否则对不住了，小和尚我可不想英年早逝。

走吧，进城！

东西都带齐全了，就这么进城吗？赵铮笑了笑，倒下在地上打了几个滚，顿时满身的灰尘，俊俏的小和尚变的蓬头垢面。

随即又从行囊里拿出一双破烂不堪的芒鞋，套在脚上，大拇指暴露在外不说，一边的鞋底也快磨破了。至于那双几乎全新的靴子，脱下来直接扔到路边的树林里，然后才一瘸一拐地往潞州走去。

从汴梁千里而来，没有点风尘仆仆的样子怎么能行？既然要伪装，那就要从细节做起。或许对方根本不会在意这些，但自己必须要小心谨慎，不能漏出破绽。

远远就能瞧见，城门口盘查的十分严格，仿佛是担心汴梁那边的探子混进来。可实际上，楚昭辅和那些个禁军将士，稍微化妆之后轻松了混了进去。反倒是一些商贾和平民百姓受到为难，守城的士兵趁机讹诈，甚至对妇人动手动脚，场面实在不堪。

赵铮没有着急进城，汴梁口音会直接出卖籍贯。穿越千年，能说好北宋汉语已经难能可贵，还想南腔北调，那纯粹是痴人说梦。

所以想要安全进城，需要等待时机，赵铮待在城门外的官道旁，默默地等待了，直到一辆马车出现。

守城的校尉赖八刚刚在一位妇人臀上揩过油，似乎不是很满足。转身瞧见了脏脏兮兮的戒色小和尚，顿时眉头皱起，程序化地问道："哪里来的小和尚，可是进城化斋？"

"小僧来自汴梁，前往本城普济寺！"赵铮一口标准的汴梁官话，十分清晰。

"汴梁？"听到这个地名，赖八立即如临大敌，大声喝问道："你从汴梁来的？这么远的路，来潞州所为何事？行囊所带何物？拿下来检查！"

"不行，小僧的行囊你们不能动！"赵铮像个受惊的小鸟，将行囊紧紧抱在怀中。

"呦呵，小和尚你还牛气了是吗？不检查不能进城……从汴梁来的，进不进城都得检查！"赖八很嚣张。

"大胆！"赵铮大喊一声，声音虽然大，但是表情和眼神，却暴露了外强中干的本质。

赖八等哄笑道："就是大胆了怎地，小和尚有什么了不起的？"

"你们要是敢动一下行囊，就是找死！"赵铮努力平静，高声道："里面装的可是魏王妃给太夫人抄录的经文和祭品……"

魏王？赖八等人愣了一下，旋即笑道："魏王是谁？王妃又是谁？在潞州只认咱节度使大人。"

也不能全怪士兵嚣张，实在是五代十国，政权更迭频繁。经常连皇帝是谁都搞不清楚，更别说遍地的王爷了。

赵铮辩解道：“魏王妃之母去世，正在本城普济寺办法事，孝子便是本城的秦大爷，你们也不认识？”

“什么姓魏姓秦的，谁认识那些阿猫阿狗，汴梁来的，先抓起来。”赖八刚喊出一声，猛地脸颊吃痛，一个肥嘟嘟的男子站在身旁，手中握着一根马鞭。

“你谁啊？竟然打我？”

“不认识你秦大爷吗？”肥胖男子怒道：“谁是阿猫阿狗？还敢对魏王，王妃不敬？吃了熊心豹子胆了？！”

一声怒吼，赖八有些懵了。

那肥胖男子径直走到赵铮面前，问道：“小和尚，你从汴梁来？魏王妃派你的？”

“是！”赵铮心中一喜，却不动声色。

“随我走吧！”

“不能走，汴梁来的人不能走！”想起闾丘从事的严令，赖八壮起胆大声喝止。

马鞭再次抽在脸上，火辣辣的疼，肥胖男子怒道：“滚一边去，敢挡爷的路，找死啊！”

“小和尚，跟爷走！”

赵铮心中暗笑，佯作不知问道：“敢问施主尊姓大名？”

“秦大康，我就是你要找的人！”赵铮要等的就是他，符璃郡主的亲舅舅。

“谁也不许走！”连着挨了两鞭，脸上多了两道血印子，当兵的赖八也有些怒了。

“爷就是要走呢？”

秦大康态度蛮横，赖八也拔刀相向，城门口顿时剑拔弩张。

赵铮不由满头黑线，原以为秦大康在潞州起码是小有名气，没想到连几个丘八都唬不住，唉！

不过恰在此时，马蹄声响起，一位锦衣贵公子远远便喊道：“住手！”

“公子！”守卫将士见到，纷纷行礼。

秦大康则哈哈一笑，略有些谄媚道：“李公子，你可算来了！”

“发生何事？”

赖八刚想要分辨，秦大康抢先道：“魏王妃派人来给符璃郡主送东西，结果被这厮阻拦！”

“就是你？”贵公子了解情况后，转身问赵铮道：“你奉王妃之命而来？”

“是！”

赖八不死心道：“公子，小心是奸细的冒充。”

“在下携带有魏王妃亲笔书信，郡主看过便知真假！”

贵公子神色一动，点头道：“好，随我来！”

赵铮疑惑道：“敢问尊驾是？”

“昭义军节度使留后……大宋皇城使李守节！”

啊！赵铮心中一声惊呼，怎么是他？糟糕了！再抬头的时候，

李守节已经策马而去。

秦大康先鄙视了一眼赖八，对赵铮道：“跟着大爷走！”

节度使的公子，得罪不起啊！见众人离去，委屈的赖八也匆匆离开，此事必须尽快禀报闾丘从事。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十五章符璃郡主

留后，可以理解为后备！

自从唐安史之乱后，藩镇节度使的日渐跋扈，不听朝廷诏命。藩镇继承人的任命也都是节度使自己说了算，一般都是以子弟亲信为节度使留后。

李筠是昭义军节度使，他的儿子为留后，父死子继，顺理成章。

赵铮听到他的名，心叫不好。之所以在城门口等着，就是为了偶遇去为母亲选阴宅归程的秦大康，让他带自己去普济寺。避开潞州城防，否则少不得会受到刁难，甚至有可能直接被抓起来。

故意和守城士兵起冲突，成功引起秦大康的注意，眼看着要成功了。李守节却突然杀了出来，他是李筠的儿子，对汴梁来的人肯定有戒备之心，跟他走还不知道走到那里去呢？

值得注意的是他还强调了自己另外一个身份——大宋皇城使。

这是赵匡胤册封给他的官职，实际上也是个虚职，但李守节在略微的迟疑之后讲出来，似乎是刻意强调？

这说明什么？是对大宋的敬畏向往？还是听说自己从汴梁来，故意说给自己听的，是对自己的提防和怀疑？

对了，那日上街去买新衣，在汴梁街道救了一个小孩。当时纵马狂奔的似乎正是昭义军节度使的公子，就是他李守节？

赵铮不由惊出一身冷汗，莫非这么快就被发现了？怎么有种出师不利的感觉！

唉，潞州之行，果然是如履薄冰啊！怀着忐忑的心情，赵铮跟着李守节和秦大康进了潞州城。

一个特别的情景出现了，一个贵公子策马在前，一辆马车紧随其后，一个破衣烂鞋的小和尚在后面狂追。

尽管身体强健，却到底比马少了两条腿，赵铮还是跑的上气不接下气。破烂的芒鞋是彻底废了，等到了普济寺，脚底已经磨破了，成了正经的本色表演。

先一步进城的楚昭辅看到如此情景，不由大为惊奇，最后哈哈大笑。

你/妹啊，骑马还跑这么快，满头黑线的赵铮只有暗骂李守节和秦大康。

看着“普济寺”三个大字，赵铮终于松了一口气，脚底阵阵疼痛传来，刚一进城就流血，这可不是好兆头。

李守节压根没有多正眼瞧自己，径直往里面走去，可怜的戒色小和尚只好一瘸一拐地跟着。至于秦大康，或许是因为太过肥胖的缘故，一屁股坐在门口的台阶上，大口喘息。

“劳烦禀报郡主，有位僧人自称奉了王妃之命，从汴梁而来，请郡主辨认一二。”

在确认身份之前，戒色小和尚连进二进院资格都没有。不只是他，以李守节的身份，也没能进去，只能站在门口传话，可见这位符璃郡主是何等的高贵，抑或是架子很大。

“母妃派来的？”

赵铮站在门外，只闻其声不见其人，声音倒是清脆悦耳，只是这语气……能将疑问句说的这般有气势的女子，绝对不是柔弱的蒲柳之姿，高贵强势，并且内心强大。

这是赵铮根据前世三十年的人生经验得出的结论，心中也越发好奇，符璃郡主到底长什么样，不会是母老虎或河东狮吧？

“是的，郡主！”堂堂节度使留后，在符璃面前细声细气，全然没有在汴梁街头的跋扈。难道真是卤水点豆腐，一人降一人？

“人在那里？请进来吧！”

不等李守节动作，赵铮便趿着破烂的芒鞋，一瘸一拐地走进来。每走一步，身体都会微微颤抖，地面上留下一小块血红的印记。

“小僧戒色见过郡主！”动作，神态，语气一气呵成，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噗嗤！也不知是谁几乎笑出声，却又急忙掩住了口鼻。赵铮大为无奈，摊上这么个特别的法号，在哪都会引起注意，想要低调都不行。

“戒色法师，有劳了，你是奉母妃之命前来的？”清脆的声音在耳边响起，简单的询问，貌似很客气，赵铮却听出了几分怀疑的感觉。

“是，有王妃的亲笔书信给郡主！”赵铮立即从行囊中拿出一封书信，抬头递了过去。

这一抬头，也终于有机会一睹魏王府七郡主的风采了。

由下往上，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一双方履鞋，竟然是一双丝质的方履鞋。

虽然重生不过才两个月，但对大宋的风土人情已经有些了解，方履明显是男式鞋。女子，尤其是尊贵的女子，应该穿金缕鞋和珠鞋才对。

再往上看到的不是女子标志性的裙子，高挑的郡主身着一袭月白色的长衫，腰间扎着一条改制过的香罗带，上面悬着两颗翠色的琉璃珠。

待彻底抬起头来，映入眼帘的是一张俊俏脸庞。乌黑的柳叶眉下，是一双英气十足的丹凤眼，嘴巴较一般女子略微大一些，却不影响美观，恰好好处的鼻梁骨成全了和谐的五官，皮肤白皙，似乎未施脂粉。

单以容颜而论，并不算顶级的国色天香，红颜祸水。但其独有的高贵气质，尤其是那一双英气更胜赵嫣然的眼眸，却格外吸引人，平添了不少魅力。赵铮相信，若再加上一头珠翠点缀的青丝秀发，绝对更加的光艳照人。

但她却带着一顶洁白的桐华帽，配上一套月白长衫，更像是一个气度翩翩的贵公子，哪里一丝一毫女子的娇媚柔弱？

不过饶是如此，赵铮还是盯着符璃怔怔地看了两眼。女扮男装，小郡主有这癖好？

“小和尚真是无礼，怪不得法号叫戒色。”一名侍女上前来取书信，狠狠地白了一眼赵铮。

无礼？赵铮愕然无语，女子家非要穿男装，搞得哥险些取向错乱，还没让你负责，反倒怪哥无礼，真是……

男装打扮的符璃郡主倒是没说什么，只是上下打量一眼戒色小和尚，十分随意。赵铮却觉得，这个看起来才十五六岁的姑娘，眼神中似乎有穿透力，还有几分侵略性。

看来猜得不错，肯定不好伺候，赵铮已经开始暗暗叫苦了。

而李守节却并不关注赵铮，目光偷偷地落在符璃身上，一旦被发现就急忙躲闪，典型的做贼心虚。

莫非？赵铮暗中观察李守节的眼神，**不离十，李守节怕是喜欢上女扮

男装的小郡主了。只是有贼心却没贼胆，躲躲闪闪，生怕人瞧见，大男人如此腼腆，

哪能泡到美妞？

一瞬间，赵铮好像明白过来，李守节为何会没有怀疑，直接带自己来普济寺了。感情是他自己想趁机见小郡主，色/心大动，利令智昏？

小郡主却并未多看一眼李守节，看了一眼侍女送上的信封，就直接打开了。

书信确实是魏王妃亲笔，字迹是一方面，赵铮相信字里行间肯定有符家的密语。赵匡胤都没有干涉，自己更干涉不得。

以后和这位小郡主的关系，相互协作，互相提防，甚至是患难与共。却也有可能……如花似月的小美女，如何下得去手呢？

赵铮心中暗自祈祷，最好不好出现这样的状况，早些回到汴梁皆大欢喜。只是潞州这潭水到底有多深还不得而知，全身而退怕是难度不小……

符璃看信很认真，偶尔抬头看一眼戒色小和尚。不用说，肯定是魏王妃，甚至是符彦卿本人，交代了什么事情，而且八成和赵铮有关。

信里说了什么赵铮并不关心，他只是希望小郡主能尽快看完书信。好歹让俺尽快洗个澡，换身干净的衣服鞋子吧！赵铮略有洁癖，顶着这身灰头土脸的装扮，能扛到现在已经难能可贵了。

然而就在此时，喧哗声在门外响起，顺过气的秦大康进来了。身后还跟着一个瘦高的中年人，一进门狐疑的目光就落在自己身上。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十六章外来的和尚会念经否

“符璃，小和尚是你母亲派人来了？”秦大康满脸堆笑，语气亲昵，但挤在一起的五官和，有些谄媚的笑容没得让人恶心，典型的欺下媚上之人。

也难怪，靠着妹妹是魏王侧妃的裙带关系，在潞州混的稍有起色，典型的暴发户。只不过，草包终究是草包，上不了台面。

“是的，舅舅！”

赵铮注意到，符璃虽然回答的很客气，但抬头的瞬间，眼神中似乎有厌烦情绪，甚至还有一丝鄙夷。看样子，他们甥舅之间的关系并不大好。

前世是一名律师，出于职业需要，赵铮练就了一双“火眼金睛”，善于捕捉眼神与表情变化。

秦大康笑道：“你母亲可有什么吩咐？我与闾丘从事也好帮忙办理。”

闾丘从事？

赵铮没有回头，余光扫过，发现那个瘦子正盯着自己，眼神不停闪烁。应该就是李筠的从事闾丘仲卿，也是他的心腹智囊。面对这样一个诡计多端之人，赵铮立即心生警惕。

符璃淡淡道：“没什么？母妃只是让这位小师父送来她手抄的《往生咒》，每日在灵前焚烧，为外祖母略尽些心。”

“是吗？你母亲有心了！”秦大康讪讪一笑，那副表情始终有几分欠抽的感觉。

闾丘仲卿看着赵铮破掉的芒鞋，问道：“小师父辛苦了，一路步行而来？”

“本是要步行而来的，幸得途中遇到一支前往泽州商队，顺路搭了马车，节省了路程，否则估计现在才走了一半。”赵铮很谨慎，不想过早漏出马脚。

闾丘仲卿转身看着李守节，说道：“公子前些天前往汴梁，也不曾到王府拜访，否则可以捎带回来，也不至于让小师父辛苦走一趟。”

那边李守节似乎充耳不闻，只是淡淡应了一声，似乎根本没有认真听。

“是啊，派个兵卒走驿站也这方便啊！”秦大康满不在乎，不屑地看着赵

铮，仿佛在说你傻/逼啊！

赵铮心中冷冷一笑，平心静气道：“这些《往生咒》是王妃手抄之后，在我白云寺佛前供奉祈福过的，岂能让驿卒玷污？王妃一片虔诚孝心，才让小僧亲自送来的。”

“原来如此，王妃一片孝心，令人感动。”闾丘仲卿皮笑肉不笑道：“东西送到了，看样子小师父也很疲惫，似乎还有伤在身。老夫马上为你安排住处，换衣用饭，好好休息养伤。”

赵铮小声道：“僧人出门在外，怎可住驿站？或露宿荒野，或者挂单寺院。今日正好，挂单此间普济寺就是了，想来同为释家子弟，定能提供帮助。”

“那不行，普济寺已经被本大爷包了，正在为老夫人做法事，不接待外客。”刚才还客客气气，一转眼就翻脸不认人了，真操蛋！

闾丘仲卿心中一笑，正自为难，不知该如何开口，秦大康倒是及时雨。

“可是王妃吩咐了，让小僧每日亲自/焚烧《往生咒》，代王妃尽孝，不得假手他人。”赵铮心中暗骂，在寺院做个法事，搞得好像包下了整座妓/院一样，至于如此炫耀吗？

“是的，母妃是这么说的！”不等秦大康反对，符璃抢先一步确认。

“那好，我让住持安排房间！”面对尊贵的外甥女，即便身为舅父，秦大康也是恭恭敬敬，甚至是谄媚。

符璃摇头道：“不必麻烦了，就让他在外院，和侍卫们住在一起即可。”

赵铮不禁疑惑，那书信中到底写的什么，难道符彦卿有什么交代？小郡主竟然这般配合。不过也好，如此也生省事了不少。

“如此也好，王妃之命，我等自然遵从。”闾丘仲卿点点头，喊道：“公子，我们先回府吧！”

心有旁骛的李守节这才一惊，点头道：“哦，郡主歇息吧，我等就不打扰了。”

看着李守节的状态，闾丘仲卿暗自摇头，随即又若有所思。

……

待几人离开，符璃才低声吩咐一声：“江云，带他去换洗衣物，再给他安排个住处！”

说完之后，头也不回就走了，只留下一道高贵决绝的背影！

嘿！赵铮不由错愕，甥舅俩一个德行，刚才还好好的，一转眼就翻脸不认人了？果然是天之骄女，这脾气，这性格，难伺候啊！

“小师父请！”一个精悍的青年男子走上前来，手按着剑柄，眼神冷的像冰一样。

至于吗？一个个都凶神恶煞的！

哎呦！赵铮心中埋怨，忘了脚下，磨破的脚掌踩在凸起处，顿时疼的直咧嘴。

……

……

闾丘仲卿回到节度使府，找到了监军亳州防御使周光逊，教练使刘继冲，一起来面见节度使李筠。

“听说从汴梁来了个小和尚？怎么回事？”潞州的一切风吹草动都瞒不过节度使李筠，尤其是涉及到“汴梁”这样一个敏感的字眼。

闾丘仲卿道：“没错，说是替魏王妃送经文的，还带给符郡主一封信。”

李筠追问道：“信？经文？可检查过了，有什么不妥之处吗？”

“按理说是该检查，可是……可是公子直接把人领去了普济寺，信直接交给了符郡主，是何内容我们不得而知。”闾丘仲卿很是无奈，给城门守军下了严令，可是遇到李守节这样的特权人物，如此愚蠢的不守规矩，实在让人郁闷。

“这个逆子，真是气死我了，不支持，不给我帮忙也就是了，竟然还吃里扒外。”儿子意见与自己相左，一再劝说要尊奉赵家，父子俩为此闹的很不愉快。

闾丘仲卿低声道：“李公，属下倒是发现个有趣的事情，公子看符郡主的眼神不对……怕是颇为中意符郡主。”

“嘿，混账，大事不闻不问，反倒是儿女情长，为了多见符家那丫头一

面，连最起码的戒心都没有了？”李筠顿时有些愤怒了，儿子的这种做法，实在丢人。

“我倒觉得，这不见得是坏事！”闾丘仲卿的一句话，顿时让李筠平静下来。

“怎么讲？”

看着李筠期待的眼神，闾丘仲卿轻笑道：“如果李公和符王爷成了儿女亲家，昭义军和天雄军算不算一家人呢？”

李筠神情一滞，随后眼睛放光，这个假设实在太有吸引力。

一旁的周光逊补充道：“符彦卿的女儿可都是旺夫相啊，已经有两个皇后了，还有一个嫁给了赵光义……也不算坏。公子若是娶了符郡主，对李公的大业必然大有帮助。”

他没敢说，符彦卿长女的前夫叛乱被杀，第二任丈夫柴荣也英年早逝，至于第二位符皇后，直接见证了后周亡国，仔细想想，真的是旺夫相？

周光逊续道：“公子若是真的喜欢符郡主，那这正是个契机啊，李公若是帮公子成全此事，公子必然感恩戴德，

全力支持李公的大业，可谓两全其美。”

“话虽如此，可这婚事哪里是说成就成的？符彦卿未必会答应啊。”李筠也算是有自知之明。

“之前已经于符彦卿有过接触，他似乎并无意反宋。”刘继冲冷淡道：“拉拢符彦卿，还不如与北汉合作，刘均的确很热情。”

闾丘仲卿摇头道：“李公，在下以为，如果可以说服符彦卿，最好不过。退而求其次，再与北汉谈合作。”

“这……”李筠道：“可之前已经于符彦卿有过一次接触，他并未同意。”

“再试一次又何妨？这次李公直接向符王爷提亲吧！”闾丘仲卿沉声道：“听闻符王爷最疼爱小郡主，想来也希望女儿有个好归宿，更不希望女儿的生命安全受到威胁。”

李筠道：“那好，先试试！”

“那个小和尚……？”刘继冲显然已经开始留心了。

“仲卿，你和他见过面，那小和尚有无问题？”

闾丘仲卿道：“他进城的时候恰好遇到秦大康，阻拦城门守军的调查，太过巧合。而且小小和尚看似朴实，可隐约觉得似乎不像是个佛门子弟，需要多加留意！”

“符彦卿派这么一个人前来是什么意思？”显然，众人都觉得小和尚不简单。

“未必是符王爷，真正怕的是赵匡胤！”

“赵匡胤？”李筠顿时大惊，喝道：“果真吗？立即抓捕，严刑拷打！”

闾丘仲卿急忙劝阻道：“李公莫要着急，现在还不能断定，稍安勿躁。万一是符彦卿的人，反而会弄巧成拙，何况符郡主似乎护着那小和尚。”

“那该如何是好？”

闾丘仲卿道：“先弄清楚他的底细，然后再从长计议！”

“可是要如何做呢？既要保全符家的面子，又要试探那小和尚……”刘继冲摇摇头，似乎有些不赖烦。

“嘿嘿，记得刘兄对佛法颇有研究。”闾丘仲卿笑道：“不是有句老话吗？外来的和尚……会不会念经呢？”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十七章寺庙里的惊声尖叫

古寺、青灯、美人。

摘下洁白的桐华帽，放下一头乌黑的青丝，露出女子本该有的妆容，瞬间多了些许温婉清丽。

符璃仿佛很疲惫，无力地在榻边坐下，接过侍女递过来的茶汤，轻轻抿了一口，随即便放下。许久的沉默之后，一声叹息响起。

“郡主，何故叹气？可是王妃有什么交代？”侍女苦儿关切询问。

“母妃只是要我小心！”符璃神情黯淡，叹道：“我们现在处境很不好！”

“是啊，舅老爷也忒……老夫人自当早些入土为安，可他非要弄九九八十一天的法事，不然早就回汴梁了。”苦儿道：“这个时节，汴河烟柳，春/光明媚，风景正美。”

“是啊，汴梁美景如画，可……或许我们再也看不到了。”说话间，符璃的神色中隐约有几分决绝。

苦儿猛然一惊，愕然道：“郡主何出此言？若有危险，苦儿会拼死护卫郡主的。”

没有人知道，符璃的贴身侍女还是个保镖，武功不俗。

“苦儿有心了，不过这次……闾丘仲卿老匹夫，怂恿舅舅要做八十一天法事的，目的就是为了留住我！”被愚不可及的亲舅舅坑了，符璃出奇的无奈。

“留住郡主？郡主的意思是……”苦儿猛然意识到，他们已经很久没出普济寺了。寺院前后都有重兵把守，美其名曰是保护，可要说是软禁似乎也无不可。

符璃轻轻点头：“嗯，和之前预想的一样，李筠已经和父王有过接触了，看样子似乎还是不死心。”

苦儿道：“郡主曾说过李筠有反心，他与王爷接触，是为了……”

“嗯！”

“那王爷的意思呢？”有其主必有其仆，苦儿也算伶俐，低声道：“仔细说起来，王爷是有起兵的理由，毕竟大娘子和二娘子都是大周的皇后……”

“那又如何？宗训是我的亲外甥，父王怎么能不心疼？可改朝换代，皇位更迭，哪能只论一个亲字？”符璃叹道：“大姐夫驾崩太早，宗训年纪太小，那些武将如狼似虎，想要坐稳江山太难了。”

“赵太尉看似为人温和敦厚，却不想竟是个乱臣贼子……不过六娘子倒是好运。”

符璃告诫道：“慎言，成者王侯败者寇，没什么好说的。过去是赵太尉，如今却已经是宋官家了！”

苦儿眼神转动，正色问道：“郡主认定他能够坐稳江山？是真命天子？”

“这我不知道，但是符家现在动不得，韩令坤在成德，慕容延钊在真定，为的就是防备父王。”符璃沉声道：“符家还有许多人在汴梁，父王更加不会轻举妄动。何况，六姐夫是赵官家的亲弟弟，有这层关系……”

“也是，就是有些委屈了两位太后和小官……郑王了。”

“哼！”符璃淡淡一笑，这场突如其来的兵变，自家几姐妹的命运彻底发生了改变。最幸运的是符六娘，嫁给了大宋皇帝的亲弟弟，将来妥妥的是王妃。最悲惨的无疑是二姐，从母仪天下的太后，变成了阶下囚。而自己，无疑是最危险，最不走运的那个。

偏不巧，兵变之时，自己刚好来到潞州，又遇到李筠这等蠢蠢欲动的野心家，实在是不走运啊！

闾丘仲卿变着法的留下自己，不就是想要威逼引诱父王合作吗？符璃心里很清楚，父王疼爱自己不假，但与整个符氏家族相比，孰轻孰重不言而喻。母亲在信中隐约有暗示，她已经有心理准备。

“郡主，那个小和尚是什么人？果真是王妃派来的？”苦儿并不知郡主深深的忧虑，转而问起此事。

“告诉江云，小心着点，那个小和尚……亦敌亦友！”符璃突然觉得，似乎忽略了戒色小和尚。母亲在信中已经有提醒，他是赵匡胤的人。

一个小和尚？符璃不知道他有什么特别之处？处心积虑安插到自己身边来，无非就是监视，至于说保护……看看他那弱不禁风的样子，难道还能改变这绝望的局面？

符璃轻轻摇头，低声吩咐道：“他好像受伤了，送一瓶创伤药过去，也算感谢他千里迢迢送信之情。”

……

……

浴桶里水汽缭绕，试了下水温正合适，赵铮就迫不及待地跳了进去。

热水瞬间漫过了肩膀，温热游走在每一寸皮肤上，滋润着每一个毛孔，格外舒坦。虽然这一路，没有扯谎的那么凄惨，却也真的劳累。

此刻能洗个热水澡，解乏是最好不过的。作为一个有轻微洁癖的人，洗澡无意是最幸福的事情。

洗干净身体的尘土污垢，赵铮便随意地靠在木桶上，任由热水舒缓全身的筋骨，双目闭着，却不曾睡着，而是在飞快地理顺今日的耳闻目睹。

原以为进普济寺会一波三折，为了降低潞州守军的戒心，故意装出一副外强中干，胆小怕事的样子。赵铮知道，伪装迟早会被看破，只是希望这个日子能稍微晚点。

遇到李守节是个意外，他爽快的配合也让赵铮出乎意料，刚开始还以为会有猫腻。但见到符璃之后，赵铮大概明白了，这厮怕是为了找个理由，多见人家小郡主一面。

咳咳，真不知道女扮男装，眼高于顶的娇娇女有什么好的？以至于堂堂节度使的儿子，连最起码的防备之心都忘了。可有贼心却没贼胆，看着都让人着急，没得让人笑话。

至于符璃的舅舅秦大康，那完全就是个傻/逼的暴发户。因为妹妹的裙带关系而发达，如今却愚蠢地将外甥女陷入绝境中，兀自懵然不知。哼，符璃一旦有什么闪失，符彦卿一定会把他这个大舅哥碎尸万段。也许等不到那个时候，李筠就会顺手杀了他。

最可恨的是那个闾丘仲卿，一肚子的阴谋诡计，变相留下符璃的动机很明显，不就是威胁符彦卿吗？

可符彦卿能为了一个女儿，拿整个家族做赌注，起兵谋反吗？

从这个角度而言，赵铮倒是有些同情小郡主，她或许会是这场博弈中悲剧的牺牲品。

谁都不希望这样的结果，临走时，赵匡胤千叮万嘱，最好是能救符璃安全脱险。虽说符彦卿有心归附赵家，可若因此失了爱女，以后难免心存芥

蒂。

赵匡胤想要两全其美，将这个难题交给了自己，这可是虎口救人啊？其难度和风险不言而喻。

尤其到了潞州之后，赵铮更是深有体会。倒是如愿以偿进入普济寺，可实际上是进了一座牢笼，一座关押死刑犯的牢笼……

赵铮就这么一头扎了进来，颇有羊入虎口的悲壮，再想在飞走就不容易了。简直就是被迫的作死，在这样一个环境里，能绝处逢生吗？现在和楚昭辅也失去了联系，赵铮感觉自己就像是断线的风筝，没了头绪。

这就是好高骛远，一步登天的代价吗？如果有重新选择的机会，陈桥兵变之夜，赵铮绝对不会再跳出去。

no、zuo、no、die，赵铮现在深有体会。

后悔已经无用了，怎么活下去，怎么带着小郡主逃走脱险才是重点。

可一想到符璃“目中无人”的脾气，丝毫看不出可以配合迹象，赵铮就不由连声苦笑，难啊！

沉思许久，浴桶中的水已经有些凉了，赵铮轻叹一声，准备起身睡觉。不管天塌地陷，先好好睡上一觉再说。

当他刚跨出浴桶，门却突然被推开了。

“小和尚……啊！”一声尖叫打破了夜的宁静。

苦儿瞧见赵铮一丝不挂强健身体，水渍滴滴答答，身下健硕的物事勃勃欲起，瞬间花容失色，一声惨叫之后，落荒而逃。

哐当一声，一个瓷瓶儿坠落在地，滚到了一脸愕然的赵铮脚下！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十八章佛与狗屁

热水澡加一夜安眠，解乏是最管用的，晨起睁开眼睛，赵铮倍觉神清气爽。

首先打开裹在脚上的白布条，看着已经开始愈合的伤口，拿起一个小瓷瓶，轻声道：“王府的东西就是好，效果很不错。”

一瓶创伤药，让赵铮对符璃的认识略有改观，一个懂得关心人的女子，即便是高傲些，也不至于很糟糕。

只是侍女送来的时间很不恰当啊，更重要是她竟然没敲门，实在是太过分了。

赵铮不想计较侍女苦儿不礼貌的行为，可推门而入的后果是直接导致了春/光乍泄，多年清白之躯就这么被一个异性一窥全貌，清白尽失啊！

更让一个健壮男青年辗转反侧，浮想联翩，夜里身下的小兄弟数次立正昂首望天。

遭遇了这么大的损失，小姑娘竟然没有丝毫的歉意，真是的！跑就跑吧，上演一幕惊声尖叫是几个意思？

那一声尖叫自然引来了许多的关注，普济寺的僧人，王府的侍卫都匆匆赶来。害羞的苦儿自然难以启齿讲出真相，故而只得声称是看到老鼠，害怕所致。

一个弱女子，害怕老鼠似乎顺理成章，普济寺的僧人信了，王府的侍卫却不信。

一向胆大的苦儿姑娘会被老鼠吓到？王府的侍卫都将信将疑，一个个都恶狠狠地看着赵铮，显然是在质疑，是不是他欺负了苦儿姑娘？

尤其是那个冰块脸，清早的时候，赵铮一出门就发现一道冰冷的目光盯着自己，没得让人心里发毛。

至于吗？一点都不友好！

当事人苦儿姑娘黑着一张冰冷的脸，几乎有杀人的冲动，赵铮甚至几次见她跃跃欲试，似乎要动手的样子，最后又生生忍住了。

莫非她也会武功？五郎可是顶尖高手，这方面多少能看出些端倪。赵铮

不由重新开始评估，符璃郡主的实力或许比看到的要厉害。

“苦儿姑娘，对不住，昨晚的事情……”

“怪不得叫戒色，原来流/氓！”苦儿怒骂一声，扬长而去。

真的是，好像错不在我吧？本着好男不跟女斗的优良传统，好心道的歉，换来的竟然是这般态度……

真是世态炎凉，有其主必有其仆啊！

赵顼笑着埋怨几句，瞧见符璃郡主出来，立即闭口不言，这个女人肯定更难缠，背地里说她坏话，后果很严重。

出乎意料的是，小郡主今日并未做男装打扮，而是一身孝衣。掩住了青丝长发，掩住了玲珑的身段，却掩不住俏脸和气质。

虽不施脂粉，却依旧俊秀可人，高贵的气质更难以掩饰。再加上一身孝衣，更是别有韵味。俗话说，俏不俏一身孝，大概就是这个感觉吧！

见赵铮盯着自己，符璃眼中闪过一丝不快，低声道：“今日的超度就要开始，既然母妃委派你来焚烧往生咒，就一起去吧！”

与美女同行，赵铮乐见其成。

……

……

普济寺灵堂里，僧众已经开始诵经超度。

秦大康带着妻儿姬妾哭的哭得死去活来，却看不到一滴泪水，哪有悲伤可言？不顾老母入土为安，摆阔气借机敛财，然后在坑一把外甥女，估计也只有秦大康这样的奇葩才做得出来。

法事已经进行了一个多月了，寺中僧人早就厌烦……轻车熟路，每日按部就班诵经就是了。不过近日颇为特别，魏王妃派人前来了焚烧经文，以尽孝道，自然要隆重一些。为此，秦大康也动用关系，连逼带请，找了十几个有头有脸的人前来吊唁，也好充充门面。

今日可是显摆的机会，让所有人体会一下，魏王大舅哥的权势。还有多亏了阎丘从事的提醒，让那小和尚当众诵经超度，然后便可对外吹嘘，从汴梁请来高僧超度祈福云云。至于小和尚年纪轻轻的问题，直接被他忽略了。

普济寺的主持易空法师则是一脸无奈，佛门清净之地，被弄得乌烟瘴气，不由嗔怒之心大起！

兴奋的秦大康哪在乎这些？见姗姗来迟的符璃与赵铮一进门，便嚷着介绍道：“这位就是魏王府的七郡主，这位是汴梁白云寺的戒色法师。”

符璃眉头一皱，全然不理会旁人，径直上前进香。她毕竟才是个十五六岁的少女，自然不愿意多抛头露面，可舅舅却带着这么多陌生男人来显摆，实在可恶。

赵铮则拿出一份《往生咒》，在灵前焚烧，这是魏王妃的心意，也是他留在潞州的理由。

不想秦大康道：“戒色法师乃出身于汴梁名刹，今日的超度就有你来主持吧！”

呃……

超度死人的经历倒是有，就是那晚去韩通家，可那日更多去做法医，念经超度的经验全然没有。

“呃，秦老爷，这不妥吧，普济寺的诸位禅师在场，小僧焉能作越俎代庖？”

“唉，你是汴梁来的高僧，自然与众不同，就让我们见识见识如何？”秦大康的态度很诚恳，似乎颇为期待。

赵铮顿时满头黑线，念经超度能有什么与众不同？佯作诚恳道：“小僧道行浅薄，实在无能为力。”

秦大康顿时脸色一变，认定赵铮是不给面子，冷哼道：“你奉王妃之命而来，如今诵经超度乃是代王妃给老夫人尽孝，难道你不愿意吗？”

“戒色法师到底是不愿意，还是不懂呢？”一个中年男人与李守节联袂而来。

符璃回头看了一眼，便认出来人是李筠的心腹刘继冲，目光又落到秦大康身上，便知道草包舅舅又被利用了。

果然，秦大康大声道：“汴梁名刹的法师焉能不懂诵经超度之事？刘先生玩笑了！”

“是吗？”刘继冲转身看着赵铮，笑道：“戒色法师请吧？”

赵铮若还不明白是怎么回事，那就真的白混了。如此设计，不就是向逼迫自己现原形吗？

面对所有人的注视，戒色小和尚不喜不悲，不急不躁，轻声道：“小僧真的不会？”

“什么？”秦大康顿时炸开了锅，大话已经说出去了，如今显摆不成，还来个冷笑话，太丢人了。

那边刘继冲不阴不阳道：“

不是汴梁名刹的高僧吗？怎能不会念经呢？《往生咒》，《地藏菩萨本愿经》总会吧？”

“抱歉，小僧真的不会！”赵铮回答的很平静。

“怎么可能，你到底是不是白云寺的和尚？王妃怎么会派来的高僧怎能不会念经呢？”秦大康暴怒之下，五官迅速向中聚拢，狰狞的有些滑稽。

刘继冲目光阴冷，阴阳怪气道：“怎地？汴梁名刹地都是这种草包吗？还是有人冒充王妃信使？”

“是啊，符璃，会不会有人冒充，意图不轨？”

符璃哪里不明白这场戏目的何在？也许自己帮腔便可维护，但她没有。她也想要试探下小和尚，看看他到底是何方神圣，有何本事？故而只是淡淡道：“且先听下小师父怎么解释吧？”

“说，到底怎么回事？”秦大康一声怒吼，很是愤怒。

赵铮道：“三年前小僧险些饿死在汴梁街头，为白云寺收留，因资质愚钝，只能在寺中做个杂役。故而不懂诵经。寺中但凡有脏活累活，都是让小僧来做。

郡主看过字迹，那是王妃手抄的经文没错吧？也确实在白云寺佛前供奉数日。然后命我寺僧人送来潞州，可寺僧大都觉得路途遥远，不太情愿。可王妃之命，又不能不从，故而这苦差事就落到了我身上。”

秦大康咒骂道：“让你来送经文是你的荣幸，还苦差事？”

赵铮趁机道：“小僧虽不曾学佛，但在寺中日久，聆听晨钟梵音，耳濡目

染，却也懂得一个诚字，知道受人之托忠人之事，故而不敢怠慢。”

“狗屁！”刘继冲怒骂一句，显然是不相信，他已经认定赵铮身份存疑，想要采取强制手段。

赵铮却笑道：“先生视我为狗屁，我却视先生为一尊佛。”

“白云寺果然是汴梁名刹，连一个杂役小僧都都能明白这样深奥的佛理。”普济寺易空法师感慨道：“戒色师父心地纯良，虽不懂佛经，却已有佛性，小小年纪已经有佛一样的心境，故而视人为佛，假以时日，必成得道高僧。而刘先生的心境……阿弥陀佛！”

赵铮很是无语，不过是随口借用了佛印对苏轼的一句话，就能成得道高僧？莫非这辈子真是当和尚的命？

no，no，原则性问题，没得商量。

刘继冲顿时涨红了脸，按照这个逻辑，自己的心就是狗屁……

易空这个老秃驴，平日里不言不语，这时候跳出来捣乱，正要发飙之时，却听到闾丘仲卿爽朗的笑声从门口传来：“大师所言极是，是我等眼拙了。”

刘继冲见闾丘仲卿的手按着自己的肩膀，张了张嘴没说什么，拂袖而去。闾丘仲卿勉强笑道：“抱歉，打扰了，还请郡主和小师父见谅，告辞！”

李守节恋恋不舍地看了一眼符璃，跟着闾丘仲卿转身出门。

赵铮见状，朗声道：“李公子，上天有好生之德，还望你以后不要在闹市策马狂奔，若伤及无辜，就是莫大的罪过了。小僧帮过你一次，帮不了第二次！”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十九章残忍的决定

一场意在炫耀的闹剧草草收场，至始至终，草包秦大康都未发现自己被利用了。反而对极不专业的戒色小和尚大为光火，奈何符璃不理会，赵铮不屑一顾，他只能气得干瞪眼。

赵铮没有什么兴奋可言，只是恶心了一下刘继冲而已。但代价也很大，到潞州不过才一天时间，就原形毕露了。

闾丘仲卿之所以没立即采取措施，是顾忌着符璃的面子，没有确凿证据，不好直接动手。

貌似他们是在等待着什么，应该是与符彦卿的接触吧！赵铮明白，无论结果如何，留给自己的时间都不多了。

以后在潞州的日子会更难过，死局没有任何的松动，原本的一线出口也越拉越紧。

看来得想想办法，也许得另辟蹊径。楚昭辅那边也不知什么情况，是否能帮上忙？

只是小郡主依旧戒心很重，还是不大相信自己，依旧是那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表情，高傲个毛线啊！

咦，赵铮走在侧面，不经意间注意到小郡主黯然的表情，不语不笑，眉头微微蹙起，眼神看似坚强……

不经意间，赵铮有所察觉，符璃浑身上下透露出几分落寞，也许坚毅的外表下是一颗脆弱的心！

想起适才的抱怨，赵铮不禁心生歉意，毕竟她才十五六岁，是个柔弱的少女，无端身处险境，能这样坚强，从容应对已经实属不易了。

以过高的要求，苛刻的眼光去看待她，不对！其实她也需要理解，需要包容，需要安慰！

“郡主，小僧曾听到过一句诗，还请郡主指点一二！”赵铮决定以自己的方式，宽慰一下小郡主。

苦儿皱眉嘲讽道：“小和尚不会念经改吟诗了吗？”

赵铮浑不在意，轻声道：“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不抛弃，

不放弃！”

说好的吟诗，也不知道为什么，竟然鬼使神差地脱口而出三多的那六字名言。不伦不类，意思也有点不对啊，怎么有承诺的意味呢？

咳咳，不是这样的啊……

“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符璃低声吟诵，瞬间便明白其中含义。也许真的不是绝境，峰回路转不无可能，没想到小和尚这般观察入微，看穿了自己的处境，心思也格外细腻！

后面两句却怪怪的，不放弃没错，不抛弃该怎么说呢？他不弃我？难道他真的有能耐找到柳暗花明的那条路，带自己走出去？

迟疑之间，赵铮已经远去。看着僧袍舞动的背影，符璃的心情有些复杂，他值得信赖吗？

……

……

外来的和尚不会念经，这有问题！可说话间却有透着些许禅机，尤其是最后的那句奉劝，李守节莫名其妙了很久才搞清楚是怎么回事。

他不知道，但当日护送他去汴梁的扈从却有印象，仿佛在汴梁街道确实险些纵马伤人，是一个小和尚出手救得人，就是他？

唉！小和尚的说辞很蹩脚，却显得更真实，反倒不像是借口，至少他们没有证据。

他不是和尚，就可以光明正大地将其逐出普济寺，甚至严刑拷打。他是和尚，抑或身份不明，哪怕有怀疑，在没有和符家撕破脸皮之前，就不能拿他怎么着！

节度使府，李筠的心腹们有些犯难了。

刘继怒气冲冲道：“那个小和尚，绝对有问题！”

“狗屁！”李筠怒骂道：“让你们去调查小和尚身份，你们弄了些什么玩意？”

刘继冲再一次被自己的“狗屁”恶心到了，作为谋士，这样被主公骂，当真是太没面子了。他觉得有些冤枉，也有些不平，只是今天的事情完全怪自

己吗？貌似是闾丘老儿的提议，外来的和尚会不会念经有什么关系呢？自己丢人，他却充好人。

闾丘仲卿全然没注意到刘继冲怨怼，甚至有些愤怒的眼神，急忙道：“李公息怒，虽不能确定其身份，却也知道深浅，今后就心中有数了。”

“嗯，是有数了，那你告诉我现下该怎么办？”李筠的脾气有些急躁，大事上却又犹豫不决。

“等，等符王爷的答复！”

狗屁！刘继冲沉声道：“李公，符彦卿那边可能没什么指望，我们已经浪费了太多的时间和精力，还不如与北汉合作更稳妥，刘均很有诚意！”

闾丘仲卿反对道；“不成，李公乃是大周之臣。周代汉兴，与刘家有灭国之仇，两家合作名不正言不顺，貌合神离反而误事，天下人又会如何看待李公呢？”

“话虽如此，但起兵是要战场上拼杀的，不是嘴上说几句大道理就行。不管怎么说，至少刘均是真心实意，愿意出兵协助。即便是在中原，与其找模棱两可的符彦卿，还不如与淮南节度使李重进联手，他肯定有复仇，匡扶周室之心。

“好了，不要争了！”李筠越听越急躁，不耐烦道“罢了，仲卿，为守节提亲的事你抓紧了，告诉符彦卿，若不尽快答应，就等着给他女儿收尸吧！继冲，北汉宣徽使卢赞不日会南下，你去接待！”

闾丘仲卿闻言，心中泛起一丝不祥的预感，符彦卿那边只能诱导拉拢，焉能威逼？

不过他有信心，拉拢未必不成。如此大的**，符彦卿不可能一点不动心！

在这个十年王朝三年帝的年代里，武将，尤其是手握重兵的节度使，谁没有点野心呢？只要有机会，谁不想坐上九五之位，南面而坐，称孤道寡？

符彦卿的优势显而易见，而且他有无与伦比的舆论优势。女儿和外孙被人欺负，国破家亡，作为外公岂能不闻不问？插手那是顺理成章。

其实以他的实力，就是让天下姓符似乎也不是什么难事。昭义军与天雄军合作，如此良机，符彦卿难道真的无动于衷吗？

只要他动，赵家天下就别想安稳！

阎丘仲卿望眼欲穿，符彦卿的答复真得让人很期待！

……

……

魏州，黄河以北平原上的一座大城，隋末窦建德曾称雄于此；若干年后，将会改称大名府，成为宋朝的“北/京”。

夜凉如水，符彦卿站在城楼上，看着西边的天际，忧心忡忡。

一场突如其来的兵变，让他有些措手不及，符家也遭遇变故。

魏王，大周国丈，两个女儿先后为皇后，外孙登基为帝，曾经是何等尊贵的身份，符家也前所未有的富贵荣华。

可一场兵变之后，魏王还是魏王，却已经不是国丈了，符家的存在也瞬间有些尴尬。。

改朝换代，像他这样手握重兵，且身份特殊的节度使，必须要做出选择。

怎么选？从亲情的角度而言，该第一时间挥军南下，为外孙护驾复国。

可他还有一个女儿的嫁给了赵光义，现如今宋朝官家的亲弟弟。都是女婿，也许将来……也许是一件好事……

慕容延钊与韩令坤两人死死看着天雄军，想要动弹也不容易。符彦卿不由有些后悔，如果当初不在乎那些谋朝篡位的流言蜚语，亲自坐镇汴梁城，也许外孙就不会丢了江山。

可惜没有如果，权衡之下，他只能向赵匡胤释放善意。

如果只是这样，事情可能早就结束了，可惜偏偏疼爱的小女儿符璃在潞州。李筠竟然扣押了女儿，然后派人来提亲，要与自己结为儿女亲家。

符彦卿并不觉得意外，或许有那么一丝被迫的感觉，却也是莫大的**。

与昭义军合作，他已经拒绝过一次，但这一遭提亲的使者显然口才更好，说得符王爷有些心动了。

不答应，小女儿会身首异处，作为一个父亲，哪能轻易放弃女儿呢？尤

其是他最疼爱的符璃。虽然赵匡胤也派人去了潞州，说是要营救自家女儿，但符彦卿觉得，更多或许是监视。至于救人，能指望一个小和尚吗？

可答应，就等于是赌上整个符氏家族，一旦失败，抄家灭族。

到底是死一个，还是死一族呢？抑或要么死无葬身之地，要么主宰江山，贵不可言？

预期的收益很可观，风险却也很大，如何决断不是凭胆量，而是理性——成功的可能性。

符彦卿并未盲目决定，按理说需要认真了解和权衡，可李筠和赵匡胤，谁也不会给自己足够的时间。

他并不知道潞州那边具体什么情况，但是小女儿知道。她聪明伶俐，小小年纪，智谋远胜于男子，也许她会看的很明白，会有最正确的选择。在这一点上，符彦卿愿意冒险相信爱女。

还有李筠的那个儿子到底什么模样，也只有女儿知道，嫁不嫁她有决定的权力。

想起当年那个相士的预言，符彦卿淡淡一笑，已经应验了两个了，余下那半个会是……

同样是女儿，手心手背都是肉，一言定其生死，他做不到；同样是女儿，也就同样有机会……

符彦卿轻叹一声，至少不能剥夺她的资格，也许该让她自己来选择，也许是良机。

却也是个残忍的决定！

**

ps：猜猜机会是什么？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二十章第三条路

闾丘仲卿满怀期待地等到了魏王符彦卿的回复，内容却让他大跌眼镜，哭笑不得！

“婚事由小女自行做主，若小女同意，天雄军与昭义军同气连枝。”

言下之意，只要符璃愿意下嫁李守节，符家就愿意和李筠一起起兵反宋？

影响天下大势的决定权竟然交给一个黄毛丫头，符彦卿未免也太过儿戏。这算是莫能两可吗？是缓兵之计？

可符彦卿既然这么说了，若不尝试，直接放弃也不对，万一是真的呢？

节度使李筠虽然也有相同的侥幸，却已不报很大的希望了。好在北汉的使臣已经到了，潞州不乏同盟者！

……

潞州北门，一辆马车缓缓而来，前后上百个扈从簇拥，颇有阵势。

飘扬的旗帜上写着一个大大的“汉”字，清晰地表明了身份，北汉宣徽使卢赞！

身材瘦弱，整洁的衣冠，一把山羊胡整整齐齐，盘膝坐在马车里闭目养神，整个人透着几分儒雅。

儒雅之中似乎也有些高傲和阴郁，至少他不开口，低眉顺眼的属下只好跪在车厢里，大气都不敢出。

“听说李筠忙着和符彦卿联络？”许久，卢赞总算开口了。

“是的，符彦卿之女符璃恰好在潞州，闾丘仲卿提议为公子李守节向符家提亲。”

卢赞冷哼一声，问道：“那符彦卿答应了吗？潞州上下对我北汉又是如何看法？”

“符彦卿可能已经有答复了，但内容尚不确定。刘继冲等人赞同与我北汉合作，李筠也颇为动心，但闾丘仲卿反对，他说李筠乃是周室之臣，周汉不两立，名不正言不顺，故而先考虑与符彦卿联手！”

“哼！”卢赞冷冷道：“那也得要符彦卿愿意才行，若无我北汉协助，他李筠能成什么大事！”

说完之后，卢赞再次陷入了沉默，这名属下也乖乖地退了出去，舒缓他已经跪麻烦的双腿。

没过多一会马车停了，卢赞睁开眼睛，捋顺了山羊胡，从马车上下来，动作和仪态十分儒雅。

刘继冲就站在几步之外的门口，不禁暗自摇头，范阳卢氏早已不复存在，还非得摆出一副世家子弟的姿态来，给谁看呢？可笑北汉皇帝刘均赞赏其出身，视若上宾，当真奇葩！

虽然心里不待见，但他毕竟是北汉皇帝的使者，大有用处，自然不能怠慢，还少不得要奉承。刘继冲上前拱手，笑呵呵道：“卢公一路辛苦，请！”

“刘先生有礼了！”卢赞的一举一动，都颇有盛唐遗韵。

二人进入院中，份宾主落座，没有多余的寒暄，卢赞直接开门见山道：“刘先生，我北汉皇帝陛下听说李使君意欲讨伐赵匡胤，可有此事？”

“确有此事！”

“我北汉也有此意，不知李使君可愿协助我国一同出兵？”这是北汉方面第一次比较正式地提出联手的建议。不过卢赞特意强调了主次关系，北汉变成了主导，李筠是协助，也就等于潞州附属于北汉。

刘继冲心如明镜，笑道：“此等大事需要李公决断！”

“自然得李公决断，只是不知刘先生如何看待？”

“这……”刘继冲有些迟疑了。

卢赞笑道：“来的路上，听说潞州与魏州之间要联姻？”

“卢公还真是消息灵通？”刘继冲只好干笑两声，潞州似乎早就没什么秘密可言了。

“哪里？”卢赞笑道：“刘先生以为可以玉成好事吗？”

刘继冲道：“婚姻之事，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在下如何能知晓？”

答案很快有了，符彦卿竟然要女儿自行决断，无论是谁都有些意外，是和否之间竟然多出了第三种可能。

卢赞趁势道：“符彦卿推脱之意明显，不过是缓兵之计罢了，一旦那丫头答应，他会立即断绝父女关系，你相信吗？”

“或许吧！”

“当然，符彦卿或许会遵守约定，但看他如此儿戏的态度，便可知他决心不够坚定，即便与李公联手，也是貌合神离。”

卢赞道：“将来要么兵败如山倒，那会是什么后果？即便是侥幸成功了，谁才是第一功臣呢？闾丘仲卿？还是尊驾？”

刘继冲心中了然，轻笑一声道：“不知卢公有何高见，不妨直说！”

“其实想要符彦卿出兵，未必要用联姻的方式来拉拢，逼迫或者刺激也可以啊！”

“不过是一个女儿，即便是受宠，符彦卿也不会因此受人摆布！”

卢赞摇头道：“尊驾只想着用活人去威胁，为什么不想想用死人去刺激呢？”

刘继冲突然眼前一亮，追问道：“怎么讲？”

“倘若他的爱女被人所杀呢？没了新娘子，这联姻之事又从何说起？那么谁才是潞州第一功臣呢？”

卢赞笑道：“促成潞州与北汉合作，我国皇帝陛下也会感念尊驾之举的，万一潞州要是有什么闪失，也多一条退路不是吗？”

刘继冲顿时眼睛放光，旋即轻声疑惑道：“行刺容易，可幕后……”

卢赞笑道：“潞州城里能没有赵匡胤的耳目吗？李符两家联姻的消息传开，他们会作何反应？”

……

……

太阳落山了，一天又这么过去了。

赵铮抬头看着普济寺头顶的方寸天空，晚霞很美，潞州的气氛却越发压抑了。

自从那日的法事之后，李筠的人再也没有来过普济寺，突然间很安静。可越是如此，越是让人感觉不安，仿佛是暴风雨来临前的宁静。

近几日，与小郡主的关系虽然稍有改善，可是如何逃离潞州这座魔窟，依旧毫无头绪。

静观其变，能做的竟然只有等待，赵铮有时候自嘲，和坐以待毙有什么区别呢？

轻叹一声，赵铮回到房间。推门之时却发现了异常，有人进过房间。

赵铮顿时高度戒备，仔细检查之后，屋子里早就空无一人，只留下一张纸条，上面有个暗记。

普济寺如此严密的防御下，天知道楚昭辅是怎么把纸条送进来的，赵铮匆匆浏览文字，脸色突然变了。

杀了她或看着她被杀，这就是楚昭辅做出的奇葩应对？

刚刚给了她希望，又要亲手毁掉，赵铮自问做不到。作为一个男人，岂能这般懦弱无能？

印象里的穿越者都是很牛逼的，自己怎么能这么窝囊呢？剧情不应该是这样的！

赵铮不想玷污穿越者牛逼的名声，是时候开启主角光环了！

眼下看似是个死局，却未必没有第三条路可走。

……

晚风轻拂，符璃带着苦儿在院里散步，江云则按剑跟随在稍远处。

堂堂郡主被软禁在这一方天地中，滋味肯定不好受，赵铮又在心中快速梳理了一遍思绪，一个深呼吸之后快步走了过去。

“郡主！”

“戒色师父今天又有何见教啊？”苦儿一如既往地挖苦。

赵铮浑不在意，而是目光凝重地盯着符璃，沉声道：“郡主，郑重问你个问题，很重要。”

“问吧！”符璃的语气还算淡然，但是眼神已经有了变化。苦儿则下意识地靠近符璃，赵铮的眼神让她很是不安，甚至有些害怕。

“你愿意嫁给李守节吗？”

苦儿不解道：“郡主为何要嫁给李公子？”

赵铮充耳不闻，只是默默地看着符璃，眼神前所未有地郑重。

符璃略微苦笑，轻声道：“愿意如何？不愿意又如何？”

“不愿意，李筠杀了你；愿意，我杀了你！”

赵铮回答的很平静，符璃也听的很平静，两人默默看着对方的眼睛，时间仿佛停止了。

唯有苦儿，瞬间的错愕之后，护在符璃身侧，警惕地看着赵铮，手中已经多了两枚纤细的铁锥。

“左右都是个死，谁杀不一样？”符璃表情淡然，仿佛生死是无足轻重的小事。

赵铮摇头道：“如果有第三条路，郡主愿意吗？”

“愿闻其详！”符璃神色一动，眼神里多了一丝淡淡的惊喜和期待。

赵铮张嘴了，可就是启齿的一瞬间，突然神色一变，猛地朝符璃扑了过去！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二十一章她是我的女人

符璃一声惊呼，他要干什么？

没有伤害和不轨，只是被扑到在地。符璃顿时脸红耳赤，大为恼怒，十六年来从未有陌生男子触碰过自己的身体，此刻却被他压在身下。

愤怒的符璃正要反抗，看到一支羽箭贴着赵铮的后背而过去，那里正是适才自己站立的地方。

原来他是为了救我，符璃默然无语，一瞬间再次脸红，却不是因为愤怒，而是羞涩和感激。

“别动！”赵铮低喝一声，叮嘱局促不安的符璃，敏锐的目光则观察四周，注意随时躲避危险。

苦儿也动了，她本以为是登徒子要对自家郡主不轨，却陡然发现冷箭射来。若非小和尚先一步察觉，扑到郡主，后果不堪设想。

没时间犹豫，见江云已经提剑往远处的屋脊上而去，苦儿第一时间发出了信号，王府的侍卫正飞速而来。但是在此之前，他们必须要顶住刺客的攻势，既然有心刺杀，就绝对不会只是一支冷箭而已。

第二支，第三支接连而来，好在赵铮反应快，抱着符璃在地上打了两个滚，成功避开。

所幸在第四支射出之前，弓箭手被江云干掉了。

暗箭没有奏效，符璃的侍女竟然会武，这都是出乎意料的情况。不过行刺并不会因此而停止，五名刺客已经提刀而来。

苦儿和江云想要贴身保护符璃，却被两名刺客死死缠住，根本分不开身，眼睁睁地看着三名刺客朝符璃扑了个过去。

看着明晃晃的刀剑，符璃心头微微一颤，很奇怪，却没有恐惧。因为无论刀光剑影、生死伤亡，他已经在挡在身前。

刀锋呼啸，僧袍舞动，空手入白刃，赵铮只用了两招成功逼退两名刺客。符璃看得清楚，在第三把刀刺过来的瞬间，他的手搂住了自己的纤腰，在黄昏的最后一抹光亮下来了一个飘移！

苦儿很惊讶，流/氓小和尚的武功这样好？同时也稍稍安心，至少郡主是

安全的。

几名刺客又是一惊，情报有问题啊，侍女会武功也就罢了，怎地连这个小和尚，也是个绝顶高手。

三人犀利的刀法飞快地抢攻，赵铮以一双肉掌还击，同时或搂或抱着符璃躲避。凶险万分，却也精彩至极！

不过耍帅也是需要代价的，抱着符璃站定，僧袍上已经多了几道口子，隐隐还有血迹。

尔乃何人这种问题纯粹是多余的，越是在危险的情况下，五郎原有的高超武功全部被激发出来。

再次交手时，赵铮已经废掉了一个人的胳膊，抢到了一把刀！

王府的侍卫正在匆匆赶来，外围的昭义军也被惊动了，刺客意识到他们只剩下最后一次机会了。

其中一人刀锋死死地逼着赵铮，甚至不惜暴露身体要害挡着，给另外一人创造袭击符璃的机会。

眼见刀尖朝着符璃的胸口而去，赵铮却脱不开身相救，只得飞速掷出手中钢刀，逼退那名刺客。手中没有兵刃，注意力在别处，肩头不可避免地多了一道血口子，若非反应迅速，整条胳膊可能就废了。

疼痛之下，赵铮猛地飞出一脚，刺客的胸骨直接碎裂。一击不中，另一刺客再次举刀欲刺向符璃，刀尖离开小郡主胸口几寸之时，被一只大手抓住了刀刃。不等反抗，太阳穴上便多了一枚铁锥，正是苦儿的杰作。

王府的侍卫已经赶来，行刺宣告失败，受伤的刺客没有反抗，瞬间全都成了无声无息的刺客。

“郡主，是死士！”江云命人控制局面后上前禀报。

符璃应了一声，却没说什么，而是盯着赵铮已经被鲜血染红的肩膀和手掌，关切道：“你怎么样？”

“不打紧，刀刃上无毒，只是皮外伤！”赵铮轻轻一笑，指尖上的血迹兀自滴滴答答。

这就是英雄救美的代价，指尖上丰富的神经末梢一起呐喊，疼的赵铮几乎要跳脚。为了不破坏好不容易建立起的英雄形象，只得生生忍住。

符璃二话不说，拿出丝帕裹赵铮手上，眼圈微微有些泛红。她很清楚，适才若不是这只手抓住了刀刃，自己已经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

“谢谢！”

“谢谢！”

一人一声道谢，短暂的对视之后，都轻轻一笑，如沐春风！

江云的眼神略微有些惊讶，印象里郡主很少有这样的举动。苦儿对赵铮本来有所误会，但见他拼着受伤救了郡主性命，态度也有了变化。刚想要出什么的时候，大队的人马匆匆涌了进来。

闾丘仲卿、李守节和刘继冲都来，身后跟着大队的昭义军将士。

看着满地的尸体和血迹，李守节大惊，急忙关切道：“郡主，你没事吧？”

“没事！”符璃只是淡淡应了一声，继续专心为赵铮擦拭血迹，包扎伤口。

刘继冲眼神中闪过些许失望，问道：“发生何事？”

冰块脸江云上前怒道：“这要问你们，竟然有刺客潜入普济寺，意图行刺郡主！”

闾丘仲卿脸色阴沉，他很清楚符璃遇刺会是什么后果，到底是谁干的？意欲何为？待目光回到赵铮喝符璃身上，又满心的疑惑。

数十个火把将院落照的如同白昼，六个刺客的尸体已经被抬了过来。

弓弩手被江云直接格杀，一人被苦儿的铁椎所杀，余下的死人嘴角都有黑血，乃是服毒自尽。

“郡主手下真是高手如云啊，侍女都的身手也如此敏捷！”刘继冲旋即看着赵铮，不阴不阳道：“还有这位小师父，听说是以一敌三，不落下风啊，真是厉害！”

赵铮只是淡淡一笑，符璃眉头皱起，江云会意道：“尔等是否该给个交代？”

“是，我马上命人彻查！”李守节回答的很积极，心爱的郡主遇刺，几乎

将他吓得半死。

“不用查了！”刘继冲从远处走来，提着一把弓箭，说道：“这是刺客所用之物，看形制应该是控鹤步卫的兵器，此处的徽记虽然已经刻意磨去，但不够彻底，但仍能看到痕迹！”

符璃和赵铮的神色都微微一变，控鹤步卫是禁军殿前司四大精锐之一，按照这个逻辑，动手之人是赵匡胤？

怎么会？赵铮有些难以置信，楚昭辅刚给自己传讯，让自己动手，不可能再……即便是动手，也应该是结果出现之后才进行，显然有些不对。

符璃比想象的更理智，平静道：“先告诉我这六个刺客是怎么避开贵军的视线进入寺庙的，然后再追查刺客的身份，别告诉我四周没你们的人！”

语气很平静，但谁都知道，郡主愤怒了！

赵铮笑道：“郡主莫生气，相信他们能给出解释的！”

闾丘仲卿狐疑地看了一眼赵铮，点头道：“是的，一定会尽快查清，给郡主一个交代。”

“好，我等着。夜了，诸位回去休息吧，不送！”

尽管符璃下了逐客令，闾丘仲卿却道：“郡主稍等，在下以为追杀刺客重要，但郡主的安全更重要。”

“你意如何？”

“请郡主换个住处！”

“哪里？”

“节度使府！”

符璃神色一动，沉声道：“我在为外祖母尽孝，不便离开。再者，我家与李公并非姻亲故交，入府居住多有不便。”

“以前不是，不代表以后不是，郡主是要避嫌这没错。”闾丘仲卿道：“其实只需要换个身份，一切水到渠成！”

“嗯？”

闾丘仲卿道：“郡主兰心蕙质，温柔娴淑，我家公子对郡主早有思慕之心，李公亦对郡主赞赏有加，希望郎才女貌，玉成好事。”

“这……这……”李守节大惊，瞬间涨红了脸色，也变得结结巴巴！

符璃没想到对方竟然会提出这样无耻的要求，嫁给李守节，哼哼……这哪里是提亲，分明是逼婚啊！

“闾丘先生，你这话说的场合不对吧？外祖母去世的热孝中，焉能谈婚论嫁？”符璃尽量克制心情，语气平淡道：“再者，婚宴大事，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即便是提亲也该去汴梁王府才是！”

“哈哈！”闾丘仲卿笑道：“秦老夫人只是郡主的外祖母，隔辈的外亲，不存在守孝礼制。说到这父母之命，李公自然不会废了礼数，已经遣媒人前去魏州提亲了。符王爷的意思是，婚事郡主自己做主，任何决定，他老人家都赞同。”

随即递上一封书信，符璃看过那一行字迹之后，顿时愕然，眉头紧锁。

符璃知道父亲是什么意思，这个决定哪里只是选择自己的幸福，更关系到……

答案显而易见，可说出口之后……符璃心中呐喊：是与否之外，第三条路在哪？有吗？

就在这个时候，一个富有磁性的男声传来：“符璃不能嫁给李守节！”

“为何？你又是哪根葱？郡主的婚事焉有你插嘴的地方？”

赵铮只说了一句话，同时回答了闾丘仲卿的两个问题！

“她是我的女人！”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二十二章反客为主（求收藏）

她是我的女人！

一句有些无耻，有些霸气，有些莫名，却又石破天惊的话在黑夜里响起！

所有人都愕然看着赵铮，甚至包括符璃本人，眼神中也闪过一丝不易察觉的惊愕。

静，落针可闻的静，在那一瞬间，所有人都惊呆了。

刘继冲率先反应过来，怒道：“小秃驴休得无礼！

“小和尚这玩笑可开大了，犯戒了！”闾丘仲卿也是一脸不屑。

一旁的李守节，反应更为精彩，瞬间的神情极为复杂，震惊、失望、难以置信。

没有人相信，都认为听到一个笑话！

一个小和尚竟然大言不惭，堂堂魏王府的七郡主是他的女人？怎么听都觉得滑稽。

赵铮却一本正经道：“两位早怀疑在下不是和尚，而今在下主动承认了，两位却要自欺欺人吗？”

此话一出，闾丘仲卿和刘继冲都止住了笑声，脸色也凝重了许多。尽管他们不相信，却又不得不正视这个问题。

“你是何人？”刘继冲眼神冷峻，对赵铮的真实身份十分好奇。

“在下赵铮！”

刘继冲惊道：“姓赵？你是赵匡胤的什么人？”

“天下姓赵之人何其多，一定要与赵匡胤有关系吗？”赵铮笑道：“尊驾姓刘，可是汉高祖后裔？”

“你是什么人？和郡主有何关系？”闾丘仲卿心中泛起恨意，联姻之事成功在即，不想半路杀出这个小和尚。

赵铮道：“在下乃是许州节度掌书记（负责重要文件的高级幕僚），奉二郎君之命前来潞州。”

“符二郎？符昭远？”

“没错，侍卫将军，许州衙内指挥使，符王爷次子符昭远！”

苦儿不由面带疑惑，探寻地目光看向符璃，却发现小郡主轻轻摇头，始终默不作声。

“不过是许州一个小小的书记官，也敢垂涎郡主？当真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刘继冲很是不屑，有些同情地看着李守节的，盘算着如此煽风点火。

“掌书记怎么了？”赵铮傲然道：“如今宋官家赵匡胤身边的赵普，也是归德军节度掌书记出身，如今已经是右谏议大夫，枢密直学士了，倘若赵氏坐稳江山，赵普宣麻拜相也非难事。赵铮不才，自认不比赵普差，假以时日成一朝宰辅，一镇节度又有何难？何必狗眼看人低呢？”

一番话说的很有气势，自信满满，让人不由自主地觉得，他或许真能成功。

刘继冲冷冷道：“少年人好高骛远，小心风大闪了舌头！”

闾丘仲卿摆手道：“不想听你自吹自擂，哪怕你将来会成宰相，现在却不过是个小人物。郡主的婚事轮不到你插嘴，更容不得你口出狂言，对郡主不敬！”

“敬不敬不是你说了算，郡主尚未发话，皇帝不急，太监急什么？”赵铮先看了一眼闾丘仲卿的窘态，笑道：“你心里打什么主意，我都清楚。你以为逼着符璃嫁给你家李公子，王爷就会出兵吗？做梦！”

“告诉你，我敢打赌，今日宣布婚讯，明日王爷就会宣布断绝父女关系。或者以为女儿报仇的为旗号，与赵匡胤一同讨伐潞州。”赵铮心里也觉得，符彦卿此举有些残忍。让符璃选择，将沉重的家族道义全都压在一个小姑娘身上，她能怎么选？与其说让她选择，还不如是逼她寻死。

符璃却轻轻摇头，或许是有点残忍，但父亲绝对不会这样无情。有些事情，只有符家人自己明白，少不得会被人误会。

闾丘仲卿很气愤，却又哑口无言，赵铮所言似乎确有道理，符彦卿当真如此歹毒？难道他的不动心？小和尚又怎么知道他的想法？

赵铮哪容他多想，立即打断其思绪，笑道：“不过闾丘先生不要伤心，其

实同样的事情办法，换个途径效果更好！”

“怎么讲？”

“其实我跟随二公子好几年了，那年很偶然见到了郡主，惊为天人，自此便念念不忘，立誓非郡主不娶！”赵铮并未回答，而是当众情感表白道：“只可惜出身低微，哪怕是天纵奇才，短时间内也配不上郡主。好在郡主不嫌弃我，与我两情相悦，说好了等我飞黄腾达……

这次郡主来了潞州，却被你们扣留。王爷无奈只得牺牲爱女，可王妃心疼女儿，二公子也心疼妹妹，我更是挂念符璃。所以才求了王妃的亲笔信，扮作和尚来了潞州。临走时二公子交代我一件事，并许诺，只要办成了，就将说服王爷符璃许配给我。”

符璃默默地听着，有时脸色阴沉，有时会有羞涩，至始至终都没有说一句话，只是听着，也等于是默认。

闾丘仲卿道：“不要拐弯抹角，有什么话直说！”

“二公子让我转告李公几句话，如果李公又兴趣，明日当面谈！”赵铮笑了笑：“我受伤了，我家符璃也受惊了，今天就先到这里吧！”

一语既出，满座黑线。李守节眼睁睁地看着赵铮牵着符璃的手，一同离开，心里很堵，很难受，却又有一丝庆幸。

闾丘仲卿与刘继冲也莫名其妙，却又无可奈何，只得安排人手加强普济寺的防卫（看守），然后去查证，整理，然后禀报。今日发生的事情太多，信息量太大，需要好好消化消化。

……

……

这正是赵铮想要的局面，反客为主！

来到潞州之后，他就明白了一点，想要正常救出符璃没有可能。之前的几天，直接是毫无头绪，说得好听叫静观其变，谋而后动，实际上却是束手无策，坐以待毙。

想要破局，只能剑走偏锋，赵铮思索几日，却苦无对策。直到今日楚昭辅传来讯息，提到了李守节和符璃的婚事，并表示如果符璃答允婚事，必须杀了她。赵匡胤绝对不容许符彦卿与李筠联手。

只是杀了符璃就能解决问题？对一个弱女子下手，赵铮做不到，更觉得太无能，是懦夫的表现。也很可惜，好歹是个如花似玉的小美人，咋能这样浪费呢？

这也不是穿越者该有的风格，怎么能在古代混得如此窝囊呢？怎么能眼睁睁地看着一个俏娇娘走上死路？

很现实的考虑，潞州的任务若是失败了，自己会不会获罪？今日动手杀了符璃，来日符彦卿会怎么报复？而且也被会赵匡胤看轻，失去帝王青睐以后不会再有机会，如何在北宋混得风生水起？

出于各方面的考虑，赵铮决定必须要完成既定的人物，营救符璃！

只是一个小和尚的身份太过被动，根本无法参与，更谈不上主导局面了。如今这情况，静观其变，见招拆招就是自寻死路，必须主动出击。

首先必须要有个牛逼点的身份，之前故意示弱的策略压根就是错的。思来想去之后，赵铮想到了这个办法，冒充符璃的情郎，还把无辜的符昭远给拉了进来圆谎，从而有身份有理由参与全局。

这也正是他所谓的第三条路。

本来打算先和符璃商量一下的，奈何事发突然，根本机会。适才无奈之下，抢先道出编好的故事，符璃是个聪明人，如何能不明白？她不想死，所以用默认作为最恰当的配合。

有些事情或许能勉强自圆其说，却不够严谨。但只要有人先入为主，便不会怀疑，而是千方百计去反证，帮你堵上漏洞，从而让自圆其说成为事实。

闾丘仲卿和刘继冲就是如此，他们早就对赵铮的身份有怀疑，现在得到了验证。一个武功高超，气度不凡的年轻人，有几分傲气，这样的人得到符昭远的重用不奇怪！

至于他和符璃之间的感情，看似身份悬殊，天差地别，却也并非没有可能。

男子有才华，有能力，上演一出凤求凰，俘获了少女芳心，自从司马相如与卓文君之后，这样的例子数不胜数。

最重要的是，他们适才亲眼所见，符璃郡主不避男女之嫌为赵铮裹伤，彼此之间态度亲昵，对于赵铮的说辞，也完全默认了。

看人家郎情妾意，手牵手一起离开，除了赵铮的光头有些另类外，是那样的和谐！

不信都难啊！

李守节呆呆地看着，心潮几度起伏，然后默默地离开了普济寺！

闾丘仲卿和刘继冲则是满心的惊诧，心里都泛起了无数的念头，各怀鬼胎！但不约而同都关心起赵铮最后的那句话，什么叫选错了对象？符昭远究竟让他来干什么？

第二十三章这一夜睡得不好

“轻点，轻点！”

昏黄的油灯旁，赵铮坐在榻上，江云正在给他包扎肩头的伤口。到底男女有别，包个手指可以，但赤膊坦胸包扎肩膀，小郡主是决计不愿意的。

冰块脸的动作很熟练，却一点也不温柔，疼的赵铮直咧嘴。

至于吗？不就是冒充了郡主的**嘛，至于这么激动吗？人家小郡主还没说什么，你激动是几个意思？莫非暗恋小郡主？不对啊，前几日似乎蛮在乎苦儿的，怎么几天时间就移情别恋？

赵铮腹诽调笑，好歹现在也算是你家的便宜姑爷，就不能轻点吗？

江云面无表情，涂上金疮药，裹上了干净的白布条，然后出门守在外面。

小郡主和苦儿一起走了进来，看到赵铮，神情有些复杂。

“呃……”

有些事情心照不宣，赵铮略微迟疑，讪讪笑道：“郡主啊，今日事出突然，多有冒犯，见谅啊！”

事已至此，与小和尚私定终身的符璃郡主能说什么呢？

苦儿却冷哼一声，好像在说你个登徒子小和尚，竟敢冒充郡主的情郎，当真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那个老头说的一点没错。

“郡主，我知道此举可能有些不妥，但你有更好办法吗？我这也是为了救你对吧？本来想先和你商量商量的，这不是突然被打断了，来不及嘛！”赵铮理由充足，嘴上说是道歉，笑脸上哪有一丝歉意？反倒是有几分冒充郡马的得意！

符璃眉头微皱，面无表情道：“我不想计较这些，现在该告诉我，你的身份？”

赵铮笑道：“嘿嘿，不瞒你说，我还真是个和尚。”

苦儿不屑道：“哼，谁信？油嘴滑舌的登徒子，哪有点和尚的样子？”

“是啊，所以我打算还俗来的。可就在还俗的那天，被你六姐夫阻拦，逼着来了潞州，我找谁说理去？冤不冤啦！”赵铮一脸苦大仇深，完全一副受害者的姿态。

符璃略感惊讶，错愕道：“真是和尚？武僧？姐夫怎么会看上你？”

“这里面的事情复杂了，一下子也说不清楚，等回到汴梁，问你六姐，她会告诉你详情的。”陈桥兵变那晚的事情是秘密，至少目前不能轻易乱讲。

“那今日的刺客？”

赵铮摇头道：“绝对不是赵官家派来的，他要想杀你，也得是你答应李守节提亲之后，至于动手的人——会是我！”

符璃心中自有想法，并不觉惊讶，问道：“那你为何不动手？”

赵铮笑道：“第一，李守节尚未提亲；第二，想着郡主肯定不会答应！”

“你那么肯定？”

“我相信自己的判断，其实你的决定不重要，重要的是我不想让你死！”

见符璃欲言又止，也不知道为什么，她很想问问原因？却有些难以启齿。

赵铮会心笑道：“救不回郡主，赵官家不许我还俗，我也是无奈啊！再者说了……谁能舍得一个才貌双全，兰心蕙质的姑娘送死而无动于衷呢？”

绕了一圈，实质就是一句话，我舍不得你死！

符璃自然听的明白，脸颊微微一红，好在油灯昏暗，并无人察觉。苦儿恰好打断道：“那刺客会是什么人？”

赵铮冷哼一声道：“周围都是昭义军的眼线，他们能轻松突破，答案也就**不离十了！”

“你是说……？”

“是谁已经不重要了，不必追究，既然刘继冲说了是控鹤步卫，那就是了。”赵铮看着符璃，笑问道：“郡主以为如何？”

“你打算怎么做？”

“和李筠谈生意喽，不过能不成还得郡主配合，我们得……夫唱妇随才能成功。”

……

夜晚，赵铮躺在榻上，想起小郡主那个嗔怒却又有几分羞涩的白眼，不由嘿嘿笑了。

小郡主的脸皮也太薄了，平日里看着那样高傲，可一开始串通编造两人的过去的情事，便脸红耳赤，说不出话，只是痴痴点头。

有些意思！

赵铮逐渐发现，高傲的小郡主并非拒人于千里之外，也有不少的可人之处。

十六岁，花一样的年纪，嗔笑间眉眼颇为动人。那会牵着她的小手，柔夷丝滑，玉指芊芊，手感不错呢！

原以为玉颈下的丘壑不分明，看似平坦，但避箭扑倒的那一刻，赵铮清晰感受到起伏的峰峦，颇有弹性。当时匆忙，直到此刻才有机会回味，蛮想伸个咸猪手过去的。

想起明日的恶战，赵铮终于不舍地谁去。只是这一夜却睡得不好，一夜彷徨。梦里有绯红的俏脸，顺滑白嫩的柔夷，还有那纤细的小蛮腰……

符璃也整夜的辗转反侧，第一次与男人亲密接触，还奇葩地冒充自己的情郎。可不得不承认，他的想法虽然天马行空，却有成功的可能？这就是逃生活命的代价吧，也许这辈子注定有此一劫，有此一人……

她也做梦了，梦里有那个圆溜溜光头，那张有点欠抽的笑脸，那只握住刀刃的大手……

……

相比于他们睡得不安稳，有人却是彻夜难眠。

刘继冲忙活了半晚上，几经周折才潜入了潞州驿，卢赞已经等他很久。

“失败了！”

“为什么？”结果卢赞早就知道了，他很好奇原因。那六个刺客都是他手下的精锐死士，今日确实打算有去无回的，但正主没死，不由让他意外，也

很不解！

“那丫头的侍女会武，身边的那个小和尚更是个绝顶高手，事先都不知道！”刘继冲道：“三打六，当场两死两伤。”

卢赞冷冷一笑，知己而不知彼，原来如此，败的也不冤枉。

刘继冲道：“现在事情麻烦了，人没死，将罪责推给赵匡胤有困难！而且那个小和尚竟然是符璃的情郎，是符昭远派来的。”

“哦？符彦卿的儿子？”卢赞也顿时觉得情况有些复杂了。

“是啊，那小子似乎身怀不凡，说明日要见李公相谈大事！”刘继冲道：“如此一来，我担心会破坏潞州与北汉之间的联合！”

“不行，绝对不行！”卢赞此番南下，身负重任，断然不容许这样的情况出现。

刘继冲道：“眼下最着急的该是闾丘老儿，卢公稍安勿躁。”

“不，不对！”卢赞摇头道：“情况复杂，变数太多，明日我要面见李公，那个小和尚要是也在，最好不过。”

“那好吧，我尽量安排！”

“对了，今日行刺的事情可有马脚？”卢赞想起此事，颇为担忧，若是节外生枝，很容易被人借题发挥。

刘继冲信誓旦旦道：“放心好了，不留痕迹，哪怕是有怀疑，也没有证据，死无对证。”

“那好，等明日会会那个小和尚再说！”卢赞说完这句话，没过多一会，东方天际就泛起了鱼肚白。

清爽的晨风吹过潞州城，有人一夜未眠，有人睡眼惺忪，有人依旧辗转反侧！

这一夜，所有人都睡得不好！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二十四章来一碗迷魂汤

晨风吹过，朝阳初升。

赵铮揉揉黑眼圈，从榻上爬起来，发现身下一片湿滑……

发生什么不言而喻，只得一边感慨，一边拿了**重新换过。只是古代的款式实在不怎么舒服，看来什么时候有机会了得改良一下！

榻边一件精美的长袍已经准备好，赵铮瞅了瞅提起来穿在身上。

这是一件士子袍服，十分合身，再戴上一顶帽子，遮掩不和谐的光头，瞬间气质大变，成了一位风度翩翩的佳公子。

苦儿看到的时候颇为惊讶，符璃也是神色一动。赵铮不由自我感觉良好，看来效果不错。

“郡主，看在下这幅模样，可配得上你？”赵铮问了个无耻的问题，直接换来一个白眼。

苦儿愤愤道：“你就省省心，我家郡主美若天仙，你这模样可差远了！若是再对郡主无礼，可不要怪我不客气。”

“好吧！”赵铮讪笑道：“不过呢，郡主，今天我们可要郎才女貌，恩爱甜蜜才行！”

对于这种无耻的行为，符璃无可奈何，不得已主动伸出手去，但在触及他指尖的刹那，还是不由自主地缩回来，微微有些颤抖。从脸颊到耳根子瞬间红了，一片滚烫。

赵铮见状笑了笑，一把抓住郡主丝滑的柔荑，牵手出现在了节度使府门口。

震撼！

哪怕是昨晚已经传开的消息，但今日目睹二人牵手出现，还是颇为震撼。

古代虽然礼教严格，但五代宋初，尚未有程朱理学，盛唐遗风犹存，情侣公开牵手倒也不至于惊世骇俗。

阎丘仲卿亲自出面将两人请了进去，看到两人紧扣的双手，眼神里满是

惊奇。昨晚已经翻阅了所有汴梁送来的情报，里面没有丝毫与赵铮有关的

实际上，赵铮第一天进入潞州城的时候，他就已经派人去汴梁了。他找的那位也算是手眼通天的大人物，却仍旧找不到蛛丝马迹！

也许他真的来自许州，也许他和小郡主之间真有私情。昨日在场的亲昵是鉴证，小郡主对此对小和尚的维护也是佐证。还有就是光头，这个年代讲究身体发肤受之父母，是断然不能损毁的。一个有为少年甘愿落发，也只能是爱情的力量。

先入为主后的自作聪明，很多人都有这样习惯，所以留下一些想入非非的线索就足够的，他们会自动脑补的。

“两位请！”闾丘仲卿虽然心里不舒坦，但表面上还是依足了礼数！

李守节看到赵铮与符璃牵手出现，心里的滋味有些不好受，索性直接避开，但待会在正堂上还是少不得相见，尴尬不可避免。

节度使李筠没有动，作为潞州的主人，他有倨傲的资格！

“见过李公！”赵铮看到这位身材魁梧，威猛凶悍的将军，欠身行礼。

“好一对少年璧人！”看着赵铮和符璃，李筠没来由有这样的感觉，一时间仿佛有些遗憾。这个高贵优雅的女子本该是自己儿媳妇的，而今却……

看着儿子李守节失望遗憾的眼神，李筠笑道：“小子，希望你能给我个完美的交代，否则就怪不得我棒打鸳鸯了！”

“李公多虑了！”赵铮表现的很自信，符璃则是略微有些羞涩的端庄，一颦一笑都恰到好处。

“你是何人？”

“在下赵铮，乃侍卫将军，许州衙内指挥使符而公子麾下的掌书记！”赵铮笑道：“不过李公可能查不到我的名字，因为我是二公子的私人幕僚！”

李筠皱眉道：“符昭远？他让你来做什么？带走这丫头？”

“二公子的亲妹妹的，我最心爱的女人，自然是要带走的！”说话的同时，赵铮有留意李守节，看样子是有些受伤。只是他终究是单相思，符璃也不喜欢他，故而并非自己横刀夺爱，没什么负罪感。

李筠、闾丘仲卿、包括李守节都有些震惊，之前当真是看轻这个小和尚

了，如此的自信，甚至还有些许的霸气。如果没有高贵的出身，那么只有一个解释，他有着非凡的能力。

赵铮续道：“还是进入正题吧，李公，来潞州之时，二公子交代了一件事情！”

“何事？”

“二公子让我李公一句话！”赵铮道：“奸贼当道，谋朝篡位，神器蒙尘，君主受困，该当如何是好？”

“你是说……？”

赵铮点头道：“没错，赵匡胤那奸贼枉顾世宗皇帝对他的厚恩，谋朝篡位，人神共愤。二公子也颇为愤慨，要知道二公子与先帝可是至亲。公子的两位姐姐是大周的皇后，小官家是二公子的亲外甥。另二公子的夫人姓郭，乃是太祖皇帝本家的侄女，你说这国仇家恨，能咽得下这口气吗？”

从亲情的角度而言，符家确实有太多不服气的理由！赵铮慷慨激昂说完，心中默默祈祷，这番话千万不能传到赵匡胤耳朵里去，否则可就吃不了啊兜着走了！

闾丘仲卿道：“可符家六娘子是赵光义之妻，不也是姻亲吗？”

“此言差矣，论公，二公子有言，不与乱臣之贼认亲；论私，宣懿（大符）皇后是二公子同父同母的亲姐姐，多少亲疏有别。”赵铮已经做足了功课，回答几乎是滴水不漏。在当事人完全不在的情况下，给他们编造完美的谎言。

“是吗？那符二郎意欲何为？”李筠似乎颇感兴趣。

赵匡胤慷慨道：“当然是联络仁义之师，诛杀逆贼，匡扶大周了！

“二公子忠勇可嘉！”闾丘仲卿道：“只是匡扶社稷乃国之大事，不能只是嘴上说说！”

“那是自然！”

李筠道：“那二郎有何打算呢？”

“咳咳！”赵铮先回头看了一眼符璃，说道：“二公子说了，当今天下，对大周忠臣寥寥无几。可信唯侍卫司韩通太尉，可惜他死于兵变；再者就是淮南节度使李重进将军和李公你了！

二公子已经派人前去扬州联络李将军了，然后遣在下前来潞州，邀请李公一道讨伐逆贼！原本有些担忧李公的态度，现在觉得，是多虑了，李公真乃大周忠臣也！”

“符昭远要起兵？”李筠问道：“果真吗？”

“自然是了。”赵铮道：“不过此事需要得到李公和李重进将军的配合，两位起兵与边陲，必然吸引赵匡胤注意。而许州（许昌）与汴梁距离很近。二公子便可趁机率领大军杀入城中，迎回太后和官家。”

此言一出，李筠顿时两眼放光，确实很有吸引力。许州在中原腹地，突然起兵，绝对会给赵匡胤沉重一击的。

闾丘仲卿却沉着脸问道：“可符王爷的态度似乎……”

“没错，王爷顾虑颇多，反倒不如二公子从容洒脱。”赵铮道：“昨日就说过，郡主若是被迫下嫁，王爷肯定会断绝父女关系，结果只会适得其反的！”

“既然符王爷不支持，那二公子的做法……”李筠显然有所顾虑。

赵铮笑道：“父子血脉相连，倘若二公子起兵了，王爷能置身事外吗？说句不敬的话，王爷将会是被迫支持的。就如同武周时神龙政变一样，二公子要做李隆基，王爷能不做唐睿宗吗？”

连着两碗**汤灌下去，赵铮自己也开始有些迷糊了。要想成功骗人，就得先把自己也骗了，赵铮已经在心中演练多次。有时候他甚至在想，若真付诸实施，大宋江山怕是真的会动摇。

只是不知道李筠和闾丘仲卿信了继承？

就在一片寂静沉默之时，门口有人鼓掌道：“果然英雄出少年，很精彩！”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二十五章出乎意料

两个中年男子联袂而来，其中一个是刘继冲，另外一个宽袍大袖，一副儒雅做派，赵铮却不认识！

李筠眉头一皱，问道：“继冲，怎么回事？”

“北汉宣徽使卢赞拜见李公，不请自来，李公勿怪！”

赵铮与符璃交换一个眼神，该来的终究还是来了！

“卢先生言重了，请坐！”李筠淡淡一笑，态度倒也客气。

赵铮皱眉道：“李公，我等在商讨匡扶大周之计，怎可有外敌在场？”

“外敌？”卢赞佯作愕然道：“我们现在共同的敌人是赵匡胤，该同仇敌忾才是，何来外敌之说？”

“周汉不两立，何来同仇敌忾之说？”赵铮心想，如果能破坏李筠与北汉的联合，也算是额外的功劳，到时候赵匡胤该有所表示才对。

卢赞道：“今时不同往日，汴梁已经换了主人，如何不能同仇敌忾？”

赵铮冷冷一笑：“那好，即便是北汉有些帮忙，出兵协助，打败了赵匡胤之后又当如何呢？”

在场之人都有些愕然了，这是个很实际的问题，但之前因为各种各样的缘故，彼此心照不宣，尽量回避。此刻，赵铮却故意把这个尴尬的话题摆上了台面。

北汉是后汉王朝的残余政权，后周灭了后汉，而后汉隐帝又杀了郭威和柴荣的儿女，都是不共戴天之仇。现在有了共同的敌人赵匡胤，联合出兵可以，但是结束之后？

战争是手段不是目的，战后的利益分配才是重点。李筠与赵铮吹嘘的符二公子或许各怀鬼胎，但至少表面上有匡扶后周的共同目标。可是北汉呢？他们的皇帝刘均肯定想趁着机会，重新入主中原。

不管是表面上，还是实质上，两家的利益是相悖的。

“哼哼，昭义军和天雄军确是精锐，可若有我北汉精锐配合，胜算更大不是更好吗？”

“那天下人该怎么看我们？出师无名，何谈人心向背？又何来胜利之说？”

昭义军节度使府大堂上，完全成为赵铮与卢赞两人的辩论，其他人都默默听着，内心也在激烈的挣扎和权衡。

赵铮的态度很坚决，目的就是动摇北汉与潞州之间联盟的舆论基础。

闻名不如见面，卢赞终于体会到，这个小和尚不简单，同时也有些不怀好意！

“小和尚，口口声声说是奉符昭远之命前来，可有什么凭证？若只是信口雌黄，居心叵测可就不好了？”卢赞不得不改变策略，转而质疑赵铮的身份。

“他不是小和尚！”这次说话的确实小郡主符璃，小情侣之间的维护之情溢于言表。

“哦，抱歉，少年人！”卢赞眼神中闪过一丝惊讶，续道：“解释吧，总有信物吧，拿出来！”

“抱歉，没有！”赵铮的回答让所有人都是一惊，李筠也脸色微微一变，刘继冲则开始有了怀疑。

赵铮哈哈一笑：“阁下以为该携带什么信物呢？二公子的亲笔书信，再加盖许州衙内指挥使的印鉴？这可是天大的事情，弄不好就是抄家灭族的下场，谁不得小心点？

来之前，二公子并不确定李公对大周的忠诚，以及匡扶大周的决心，岂敢轻易信任？万一密信送上，改日出现在汴梁垂拱殿的案几上该如何是好？所以在下来潞州的第一个任务，首先就是观察，确定李公的意向，再作打算！”

“那你观察出什么结果了？”

“当然是李公乃我大周忠臣了，否则怎么会向符王爷提亲呢？”赵铮笑道：“不过这件事没得商量，郡主不会嫁，在下也不会让她嫁！”

李守节听到这话，难免有些酸楚。李筠也觉得脸上无光，他在乎的是起兵大事，儿女婚事的面子问题微不足道。

卢赞质疑道：“空口无凭，说不定是你小和尚信口雌黄呢？”

“有我在就是证据！”符璃语气铿锵有力，力挺“情/郎”。

“焉知不是姑娘与情郎私奔编出来的瞎话？抑或是唱双簧？”卢赞意味深长地看着赵铮与符璃。

尽管他真说到点子上了，但赵铮身为律师多年，处变不惊，老练从容是最起码的要求，故而没有漏出丝毫的破绽。只是笑道：“是，没有确凿的凭证确实难以让人信服，这个容易……只要将消息送到许州，抑或魏州，结果立即显现。”

卢赞显然不信：“说得轻巧……我看八成是少年人信口雌黄吧！”

“李公都没说什么，你着什么急？”赵铮转身道：“李公，今日我们所谈之事颇为机密，这样一个外人在场合适吗？若是被他泄露一二，后果不堪设想。又这般处处挑拨，如此居心，实在可疑，还李公慎重！至于二公子那边，消息已经送出去了，静候佳音就是了！”

李筠与闾丘仲卿面面相觑，看管如此严密，还是能内外互通消息，看来潞州的真的没有什么秘密可言，真是让人恼火啊！

赵铮笑了笑，楚昭辅既然能把字条送进普济寺，自然也有办法拿出去。

想必现在已经送去汴梁了吧，若是那边慢了，不能及时配合演戏，后果可就糟糕了。

楚大叔，赵大哥，你们千万不敢磨叽啊！

……

……

和赵铮预想的差不多，楚昭辅得知事情的发展之后，大为惊讶。小和尚怎么一转身就成了郡主的情/郎？难不成他真是符昭远的人？符家真的要造反？

如此重要的情报，自然在第一时间送到汴梁，赵光义先看到的时候大吃一惊：“皇兄，怎会这样？”

“怎么？你还真信了？”赵匡胤微笑道：“则平说得没错，这小子果然是个人才！”

赵光义迷惘道：“皇兄的意思是……”

“三年前他就是定力院的和尚，那时候谁能料到今日的局面？符家怎会提前安排这么一个人？”

“这么说，这是假的？信口雌黄编造的？”

“是啊，胡乱编造，还能说的这样似是而非，合情合理，足可见他的头脑是何等的聪明，当然了，也可能有符璃的功劳。”赵匡胤道：“他这么一提醒，还真是要小心点，是时候和符彦卿好好谈谈了。”

“原来如此！”赵光义笑道：“这小子还真是厉害，符璃那么高傲的性子，竟也服服帖帖地配合他！”

“是啊，回来就让他还俗吧，让这小子当和尚，佛门哪还有清静？”赵匡胤笑道：“你亲自去一趟魏州见符彦卿，你们翁婿之间好好聊聊，嗯？”

“是，臣弟定不辱使命！”赵光义心中有数，小姨子符璃如此态度，老丈人该有决断了。

“对了，则平呢？此事得让他来参详参详！”

说赵普，赵普到！赵匡胤话音落地，大宋右谏议大夫，枢密直学士赵普便匆匆而来。

“则平啊，潞州有消息，你来看看！”

赵普接过匆匆浏览，不由赞叹道：“嗨，反客为主，没想到他年纪轻轻，还有如此手段。”

“是啊！”赵匡胤笑道：“潞州这潭水已经浑了，让他继续搅吧，若是能成功离间北汉不出兵，那更是大功一件啊！”

“看来真是天意，天佑大宋，天佑陛下！”赵普不由大为感慨。

“哦，则平何出此言？”赵匡胤知道，赵普不是那种溜须拍马之人，尤其是这种时候。

赵普双手举起一个卷轴，说道：“这是从霸州刚送来的，赵铮的情况调查，臣没想到他竟然……”

赵匡胤一脸狐疑，接过一瞧，看见那几行文字时，也是大为惊讶，愕然道：“果真吗？”

“臣派去的人仔细核实数次，确实如此，不会有错。”赵普沉声到：“或许

那晚真是天意！”

“哈哈！”赵匡胤突然笑道：“始料未及，天下间竟然有如此巧合，通知楚昭辅，在潞州所有人马都听命于赵铮，务必让他和符璃安全回到汴梁。”

“是！”

赵光义看着皇兄手中的卷轴，不由大为好奇，上面到底写的什么？

第二十六章回鸾舞凤

建隆元年三月十七，黄道危日，忌出行，宜祈福、安床、安葬！

潞州城外的大道上，送葬的队伍绵延百米，披麻戴孝者哭泣不止。秦大康作为孝子，举着灵幡走在最前面，刚开始还能哀嚎了一阵，后来肥胖体弱的他连迈步都有些艰难，上气不接下气，也就没了声音。

秦老夫人的葬礼提前了，九九八十一天的法事太过漫长，闾丘仲卿当初之所以这样怂恿秦大康，目的是为了体面地留住符璃。

现在没有这个必要了，所有人都操心着大事，冗长的法事反而是累赘，扰得人心神不安。

赵铮正好趁机以天气逐渐炎热，恐太夫人遗体腐坏，早些入土为安的理由，提议早些安葬秦老夫人。

秦大康本人自然不同意，口口声声是为母亲尽孝，实际上则是觉得面子受损，敛财的目的也尚未达到。奈何没有人支持他，众人心里都念着大事，谁还在乎他一个只配被利用的草包呢？

闾丘仲卿也不再支持，毕竟有一部分做法事的费用是节度使府支出的。普济寺的僧人们早就受够了，也纷纷消极怠工。

秦大康见四处不讨好，只得乖乖遵命，选了个好日子安葬老母。

符璃作为外孙女是肯定要出席葬礼的的，赵铮既然冒充小郡主的情/郎，自然也得以未来外孙女婿的身份出席，加入孝子贤孙的行列。

如此一来，两人身着孝衣同行，略微有那么一点尴尬。符璃虽然有些难为情，但还是对赵铮投来感激的目光。

她知道赵铮是一片好意，早些安葬外祖母，不仅是为了清静。同时也真是一片孝心，不久的将来，潞州必然风云跌宕，还不知道会是什么情况，一旦出事，秦老夫人怕是连入土为安都难！

到了墓地之后，普济寺的和尚开始念最后一遭经，秦大康则气喘吁吁地坐在地上，全然不顾孝子形象，大口地喘息着。

胖子的悲哀啊，赵铮对这个草包没什么好感，若非他是郡主的亲舅舅，根本不会给他好脸色。

阎丘仲卿也来了，还有一队昭义军的将士，美其名曰是帮忙送祭品，实际上则是监视和看管。

赵铮不由心中犯难，这样寸步不离被人看着，想要逃走当真不容易！

弥天大谎已经撒出去了，暂时唬住了李筠等人。但也只是暂时而已，卢赞还是被他们奉若上宾，笼络在潞州，可见他们并未放弃与北汉的合作的念头。

与此同时，肯定也在调查自己的身份，一旦暴露，必死无疑。消息已经送出去了，也不知道赵匡胤那边如何安排，尤其是符彦卿父子是否配合，前路未卜，压力山大啊！

即便是帮着圆谎了，但终究是纸包不住火，骗得了一时骗不了一世，还是得尽快想办法逃走才是！

可是该怎么办呢？一时间，赵铮毫无头绪。

秦大康终于缓过气来，赵铮不由暗笑，再不减肥，过两年就该参加他的葬礼了。

“符璃啊，看看，这里山清水秀，开阔明亮，可是舅舅我专门找了好几位先生，勘定的吉穴！”

秦大康脸上没什么悲痛之色，反而得意洋洋炫耀道：“风水先生说了，此吉穴大有讲究，叫作‘回鸾舞凤’，你外祖母葬在这里，家中女眷富贵尊荣。一点不错啊，你母亲是王妃，不就是鸾鸟吗，离凤凰只差一步。”

“舅舅心里曾奢望，你两个姐姐做了皇后，你会不会也……成为真正的凤凰……可惜啊，皇帝换了人不说，咳咳……”

秦大康的目光落在赵铮身上，幽怨道：“你偏偏看上了这么个小和尚，可惜了，真是可惜啊！”

赵铮不由满头黑线，什么“回鸾舞凤”，风水先生不傻，知道你家有位王妃，故意奉承两句，讨个吉利，骗点赏钱罢了！妹妹是王妃就不错了，还指望外甥女当皇后？符家倒是真还有一位皇后，可惜是嫁给赵光义的六娘子，而非七郡主符璃！

这会子对哥品头论足做什么？小郡主长的不错，出身也高贵，但是这性子……不敢恭维啊！她愿意嫁，哥还未必愿意娶呢？

咦！小郡主为何会有羞涩表情呢？为何她的眼神会隐约放光，略有迷

惘？刚还想夸她越来越可爱，怎地一转眼就巴望着想要飞入皇宫变凤凰了？

女人啊，心事果然难猜！

闾丘仲卿听到这句话，却神色微微一动，目光在符璃身上转了个圈，仿佛是为李守节感到遗憾。

赵铮看在眼里，不由暗笑，娶了一只凤凰就能成真龙天子？

痴人说梦！

当年符璃的大姐，先是嫁给了河中节度使李守贞之子李崇训。李守贞本就不安分，某日听一个相士说儿媳妇有母仪天下的贵相，便坚定决心起兵造反了。结果失败，父子双双被杀，幸存的符家大娘子改嫁给了柴荣，后来真的成为母仪天下的皇后。

所以啊，泥鳅始终是泥鳅，不会因为遇到凤凰而化龙；凤凰也只有遇到真龙才能凤舞九天！

或许闾丘仲卿也是想到了这一前车之鉴，抑或担心影响到符李两家的合作，只得放弃奢望，为李守节默默感慨了。

墓地早就修造妥当，礼仪准备周全后，秦老夫人终于入土为安。秦大康终于哭出了声，只是到底是哭老母，还是哭自己就不好说了。

赵铮想着，潞州大事了结之后，符彦卿不杀他，已经算是给他这个大舅哥面子了。再想攀附魏王府，怕是难啊，秦胖子以后的日子不好过喽！

晌午的时候，葬礼结束，墓地封闭，只需要外围做些整修即可。不过按照风俗，每过七日，家人要来扫墓祭奠，直到七七四十九天之后。

葬礼结束之后，赵铮与符璃便在闾丘仲卿的“护送”下返回潞州城。从今往后，他们便不必居于普济寺了。李筠已经为他们准备好一座府邸，将他们关进新的金丝笼里。

符璃倒是没说什么，赵铮却有些犯难。楚昭辅一定是花了大力气，才在普济寺内外建立了传讯通道，如今换了住处，彼此之间该如何联络呢？

也不知汴梁什么情况，赵匡胤也该有个回复了吧？孤独无助的感觉可不好受！

实际上，就在他们返回潞州城的时候，名义上侍卫将军，许州衙内指挥使符昭远的使者恰好进城。

随后，一辆马车赶在城门关闭之前，也进了潞州城。春风吹起窗帘，一个獐头鼠目的男子正佝偻着身体，默默看着窗外！

第二十七章仇人见面

符昭远的使者名叫李景元，名义上是许州衙内指挥使的心腹，实际则是大宋禁军殿前司军中的一个校尉，隶属于楚昭辅麾下。

之所以派他前来，除了他稳重机灵之后，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陈桥兵变那晚，他去过定力院，认识赵铮。

赵匡胤肯定是不想消息外泄，所以才尽量使用当晚的知情者，加上他是楚昭辅的部下，相互配合也会更加方便。

李景元到了潞州之后，首先直接去了节度使府拜见李筠，他倒是想要先去见赵铮，可惜连地方在哪都找不到。

“李公，此乃二公子给尊驾的信函，以表明与李公合作，匡扶大周的的决心，同时证明赵铮的身份。”李景元小声道：“二公子说，在潞州，赵铮可以全权代表他！”

李筠将信将疑接过书信，内容大意确实如此，他更在意的是署名。他们想办法搞到了符昭远以前的一份札记，对比字迹确信无疑，许州衙内指挥使的印鉴更不会错。至少信函确实是出自于许州符昭远知州，但是内容的真实性……

很遗憾，他们在许州毫无根基，速度也慢了一些，到目前为止尚未调查出什么有用信息。故而只能是持怀疑态度暂时相信李景元，相信赵铮！

“嗯，符王爷那边呢？”李筠更为关心的是符彦卿的态度，天雄军可比小小的许州驻军重要很多。

李景元道：“二公子已经派人去见王爷了，父子血脉相连，不管王爷愿意与否，都得配合。李公试想下，王爷乃是深明大义之人，肯定会做出明智之举的，最多三日，魏州肯定会有好消息传来。”

“但愿如此！”

“是，那在下就先告辞了。”李景元道：“敢问李公，在下可否前去见郡主和赵铮，转达二公子的问候。”

“问候？私下交代是吗？”

李景元嘿嘿一笑：“李公明鉴！”

“去吧！”李筠吩咐道：“仲卿，带这位将士前去听涛阁。”

闾丘仲卿与李景元尚未出门，便有一名亲卫匆匆赶来，躬身道：“恭喜李公，有喜事！”

“何喜之有？”焦头烂额的李筠自己都有些懵了，闾丘仲卿与李景元也都放慢了脚步，留心听着。

那侍卫兴冲冲道：“适才大夫来诊过脉，夫人有喜了。”

“是吗？”李筠顿时大为兴奋，长子李守节已经成年，如今妾室怀孕，也算是老来得子，故而颇为兴奋。

李景元识趣地转身道：“恭喜李公！”

“同喜同喜！”

李筠匆匆忙忙去了后宅，探望怀孕的小妾刘氏。李景元则随同闾丘仲卿离开，刚走到二进院门口，便又有侍卫匆匆而来。

闾丘仲卿问道：“有事吗？”

“回闾丘先生，有位客人拜访，声称有要事拜见李公，此刻就在门外。”

闾丘仲卿摆摆手，走到门口，正好瞧见一个獐头鼠目的驼背男子。很凑巧，刘继冲和卢赞也在此时赶来，场面颇为热闹。

“夫人有了身孕，李公前去探望了，我这边也不得空。既然是贵客，就劳烦刘兄先招待着！”闾丘仲卿对卢赞不感冒，甩下一句话便走了。

“好！”刘继冲应了一声，目光落在李景元身上，那个獐头鼠目的驼背也转过身来。

李景元一颗心砰砰直跳，低着头，唯恐别人看到他眼中的震惊与不可思议。强忍心中强烈的震惊走了过去，待到十丈开外，汗水已经浸湿了后背，大腿也忍不住有些微微颤抖。

驼背，他不是……怎么会在这里？他出现了，岂非……

李景元大为惊恐，有种要坏事的感觉，必须尽快见到赵铮，必须尽快告诉他……

……

……

见到李景元，听到他从汴梁带来的消息，赵铮很欣慰。

将指挥权交给自己，楚昭辅在潞州所有的力量皆为策应，这是好事！

然而李景元下面一句话，瞬间让赵铮的心咯噔一下，险些落入了冰窖。

“赵兄，你猜我刚才在节度使府看到谁了？”

“谁？”

“橐驼儿韩微！”

“什么？”赵铮大惊失色。

“他不是死了吗？”陈桥兵变，韩微父子亡故，隆重厚葬，此乃天下皆知的消息，符璃也有所耳闻。

“是啊，他不是已经被王彦升将军烧死了吗？怎么会……”李景元难以置信道：“可是刚才看到的明明是他，你是知道的，兵变那晚在……我是见过他的，那驼背，还有他那长相绝对不会错的。”

“那就是他无疑了！”韩微没死，此事只限于几个人知晓，外人不知道不足为奇。想不到他金蝉脱壳之后来了潞州，他的出现……

韩微认得自己，应该恨自己咬牙切齿，只要露面，他肯定会向李筠揭发自己，那后果不堪设想。

一切都在按计划进行，境况固然艰难，却也并非不能应对。韩微的突然出现，完全在意料之外，产生的威胁却足矣致命。

李景元和符璃听到赵铮的回答，再看他表情，已然心中有数。脸上皆浮起忧色，好不容易忽悠出如今的局面，若是被橐驼儿戳穿……

“唉！”前功尽弃，谁都不想这样的。

赵铮沉思一会，轻声问道：“你是说韩微现在还没见到李筠？”

“是的！”李景元道：“李筠的小妾恰好有了身孕，李筠忙着去探望，哪里顾得不上！阎丘仲卿让刘继冲去招待了，对了，那个北汉使臣正好也在。”

“这么说的话，情况或许没有那么糟糕……”赵铮脸色虽然依旧凝重，愁眉却已舒展。

……

……

韩微坐在昭义军节度使府的花厅里，面无表情，如果非要从他脸上找到一丝情绪的话，那只能是仇恨了。

一夜之间，国破家亡。

父亲被杀，成年的兄弟被赶尽杀绝，年幼的弟妹成了阶下囚。

当王彦升追来时，他也很绝望，可当看到的同样驼背的家仆时，他动了个念头。金蝉脱壳之计应运而生，他告诉自己要活下去，要报仇。

赵匡胤夺取了大周官家的皇位，杀害了他的父亲，国仇家恨，不共戴天。就这么死了如何甘心？必须要活下去，想尽办法报仇。

他成功了，成功骗过了王彦升，若非有个懂点法医学的小和尚在，他差点成功骗过所有人。只可惜追捕失败，仗着对汴梁城的熟悉，成功逃走。

橐驼儿很清楚，凭自己一个人的力量想要报仇是没有可能的，必须要借势！

他首先想到了父亲的顶头上司，后周禁军侍卫司指挥使，淮南节度使李重进。此人是后周太祖郭威的亲外甥，手握淮南重兵，岂能看到后周亡国而无动于衷？

韩微觉得，投靠此人，借助淮南的兵马是有机会报仇的。可是没想到勇敢豪迈的李重进却有些优柔寡断，竟然犹犹豫豫，直到近几日才定了心思起兵反宋。

单凭淮南的兵马肯定是不行的，听闻北方的昭义军节度使李筠也蠢蠢欲动，韩微便奉命北上前来联络。

虽然没能第一时间见到李筠，却也有意向不到的收获。比如北汉的使者也在潞州，魏王符彦卿的女儿，符二郎符昭远的使者都在潞州，大家都有心思反宋。

如果真是这样，聚集起这么多的兵力，赵匡胤的宋王朝可就真的岌岌可危的，报仇有望啊！

不过事情发展似乎不是很顺利，坐在花厅里，北汉使者卢赞就连胜抱怨：“小和尚真是可恶，凭白的耽搁时间不说，只怕要坏了大事！”

小和尚？联合反宋的大事怎么还与僧侣有关呢？对了，说起小和尚，韩微就会想起那夜在汴梁定力院的情况，就是那个可恶的小和尚，生生毁掉了大周最后的机会。

报仇需灭宋，得杀了赵匡胤，也得弄死那个小和尚。

不管他是谁，只要见到他，绝不会让他活着离开！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二十八章白黑颠倒

李筠的夫人有喜了，理当前去祝贺才是，加上还有正事商谈，走一遭节度使府是很有必要的。

这个时候，符璃身为女子和郡主的两重身起了作用，一定程度上可以近水楼台先得月。

赵铮与符璃立即带着礼物，前往节度使府，前去恭贺李筠老来得子。

争取赶在韩微之前见到李筠，同样的事情，第一印象很重要。先入为主，往往是可以要人命的。

一支上佳高丽雪参足以敲开节度使府后院的大门，这本是魏王妃准备给秦老夫人的，可惜晚了一步，没能让老人家延年益寿。如今让节度使的小妾安胎，也算是物尽其用了。

老来得子，李筠相当兴奋，一脸幸福的笑容。见到符璃与赵铮送上来的雪参，连声道："有劳了！"

"哪里？李公客气了。"赵铮笑道："符璃去看看夫人吧，代我转达问候和祝福！"

"去吧，姑娘家长点见识，将来生养也能多少有点经验。"

"是是！"赵铮看着符璃羞涩的表情，心中泛起些许怪怪的感觉。

见李筠满脸笑意，赵铮趁机道："孕育代表希望，起兵伐赵之时，尊夫人有了身孕，此乃吉兆啊！"

李筠点头道："没错，守节虽然忠厚，却也迂腐，这孩子来的正是时候……"

尚未起兵，就开始奢望登基为帝，废长立幼？未免太异想天开了吧！

赵铮笑道："李公已经见过李景元，想必也收到了二公子的心寒，不过三五日，魏王的信使也该到了。到时候三地一同起兵，登高一呼，忠义之士必定纷纷响应。"

"那是，以本官的声望……"李筠笑了笑："主要是符王爷的声望，必定如此。"

赵铮道："其实说到底还是出师有名，天下人都还是向往大周正统，感念太祖与世宗皇帝的恩德。"

"太祖皇帝鼎定江山，世宗皇帝文治武功，他赵匡胤如何能比得上。"李筠的态度和目的都有些复杂，一方面他感念后周王朝的恩德，同时又有想法自己争夺皇位，颇为矛盾。但无论如何，对外只能打着匡扶后周的名号。

"是啊！"赵铮见火候已经差不多，轻声道："李公，听说北汉那位卢先生还在，时常来游说李公？"

"嗯！"说起此事，李筠的表情就略微有些不自然了。

赵铮佯作疑惑道："北汉何以会对此事上心？必定是有所图谋的，趁机捞取利益也就罢了，我担心他们是想鹬蚌相争，渔翁得利。"

李筠眉头一动，说起来是合作，实际上是各怀鬼胎，彼此都想着利用对方，而不想被对方所利用。

"唉，那个卢赞居心叵测，一直赖在潞州不走，真担心他又有什么阴谋诡计！"赵铮笑道："嗨，不管他有什么阴谋诡计，都逃不过李公的法眼，在下杞人忧天了！"

"那是！"奉承的话谁不爱听呢？尤其是李筠这等刚愎自用之人。

正说着，闾丘仲卿便匆匆而来，笑道："李公，双喜临门啊，淮南节度使李重进将军派人来了。"

"果真？"李筠顿时喜上眉梢。

"是的，适才李公去探望夫人，继冲与卢赞正在花厅陪着。"

赵铮顿时眉头一皱，这么说，韩微是以李重进的使者前来的？事情更为棘手了。

闾丘仲卿却会错了意，问道："赵书/记，有何不妥吗？"

"莫要客气，在下排行第五，先生叫我五郎便是了！"一句客套之后，赵铮心中已有定计，说道："先生确定是李重进将军的使者？"

"他自称是，还有密信为凭，有李将军的印鉴，只是……人实在有些……是个驼背，毫无伟岸俊俏可言！"

"这就怪了！"赵铮道："李景元告诉我，李重进将军确实派了使者北上，

乃是他的亲信翟守珣，只是此人走到汴梁就停了下来，转而进了赵匡胤的垂拱殿。”

“有此事？”李筠和闾丘仲卿皆是一惊。

赵铮道：“确有此事，自此李重进将军便有些犹豫不决，二公子派人前去扬州，结果也是模棱两可。淮南不可靠，所以二公子才格外重视与李公的合作。怎地一转眼，李将军就派人来了潞州呢？”

“呃……先去看看吧！”

疑惑的种子已经撒下，能不能茁壮成长就看运气了。接下来要直面韩微，毫无疑问是在刀尖上跳舞，稍有不慎就会万劫不复。

赵铮不可避免地有些紧张，手心已经有些冒汗了。突然顺滑的皮肤落触及手指，小郡主满眼鼓舞看过来，为他打气。

被小郡主主动牵手的赵铮心中顿时莫名畅快，信心大增。

李筠没有在正堂接见，而是直接来了花厅，远远便听到有人道：“若是有北汉相助，淮南、昭义军和天雄军共同起兵，大事可期。”

那略微有些沙哑寒碜的嗓音，不是韩微又是谁呢？

赵铮的听得清楚，故意坠在后面，稳定心神，思索可能的变故与对策。

“李公到！”

李筠看到驼背韩微獐头鼠目的面相时，皱眉问道：“你就是李重进将军的使者？”

“见过李公，在下韩微，奉淮南节度使李重进将军之命而来，前来拜会李公！”

“李重进将军让你来做什么？”

“联络将军，一同举兵，匡扶大周！”韩微有些迫不及待，来潞州后听说的消息让他很激动，四家联合出兵，赵宋焉有不亡的道理？复仇在望啊！

“李公，李重进将军的使者何在？”坠在后面，等候小郡主的赵铮这才出现，一进花厅恰好瞧见韩微，若非有充分的心理准备，绝对会当场失态。

至于最后一丝无可掩饰的惊讶，和所有人一样，谁见到韩微的一副尊荣

没点反应才怪。

“在下……”韩微抬头，看清楚帽子下的那张脸时，眼中射出浓重的恨意。仇人见面分外眼红，咬牙切齿恨恨道：“竟然是你！”

“我们认识吗？”赵铮早有酝酿，加上还算不错的演技，全然一副本能的疑惑反应。

“不认识吗？”

“尊驾是？”

闾丘仲卿虽有疑惑，却还是上前介绍道：“这位是符昭远公子的使者赵铮！”

“符昭远的使者？怕是赵匡胤的使者吧！”韩微转身道：“李公，尽快诛杀此人，他是赵匡胤的人。”

“什么？”花厅的气氛陡然凝重，还多了几分肃杀之气。

赵铮与符璃笑道：“尊驾说什么呢？”

刘继冲幸灾乐祸道：“怎么回事？说清楚了。”

“你说他是赵匡胤的人，有何凭证？”李筠显然十分紧张。

韩微欠身道：“家父乃大周禁军侍卫司副都指挥使讳通！”

“你是韩通太尉之子？”闾丘仲卿也是一惊，作为陈桥兵变中唯一死去的忠臣，韩通在后周遗臣中很受尊敬。

“不错，正月初四，兵变那晚，家父率军抵挡赵匡胤。”韩微道：“在下前去定力院捉拿赵匡胤的家眷，就是被这个小和尚阻挡，大周也失去了最后的希望。他根本就是赵匡胤的人，兴许还与赵家有什么关系。”

此话一出，满座皆惊，都愕然看着赵铮，随后是满眼的愤怒。侍卫纷纷上前，拔刀相向，之待节度使一声令下，就要上前拿人。

“赵五郎，你怎么说？”

“果然姓赵，赵匡胤三年前就安排你去定力院出家，当真是狼子野心，不臣之心，蓄谋已久。”韩微事后对赵铮有过调查，得到的也只是一些最基本的信息。

“姓赵就一定和赵匡胤有关系？”赵铮不急不慌反问道：“尊驾说完了吗？有什么要补充吗？”

“哼，你这个赵氏走狗，还有什么要狡辩的？”卢赞早就看赵铮不顺眼了，对于他破坏北汉与潞州之间结盟的举动，愤怒不已，早有处之而后快之心。今日遇到这种好机会，怎能错过呢？

“咦，卢先生只听了一面之词，就笃定这是事实？我还没说什么就定性为狡辩，如此居心，实在可疑啊！”

留下一声冷峻的质疑，赵铮转身道：“李公，可容在下说两句！”

“说吧！”

“首先这位兄台自称是韩通太尉之子，可众所周知，韩太尉父子都已经丧生，赵匡胤还假惺惺地办了葬礼。”赵铮冷冷问道：“如今又从哪里冒出来一个韩衙内呢？难道因为是驼背，长相凄惨，就认定他是韩衙内？”

韩微道：“哼，那是我用家仆尸体伪装,焚烧于火场，金蝉脱壳瞒过了赵匡胤，不过今日之后怕是瞒不住了，不过也无所谓了。

“原来如此！”赵铮道：“赵匡胤忌惮韩太尉，对其一家必然格外在乎，即便是死了，至少要验明正身对吗？你用一具老仆尸体代替，就真得能够李代桃僵？一个高明的仵作，能根据尸骨断定其死因和年纪。比如烧死之人懂口鼻中会有烟熏和灰尘，但死后放入火场中则不会，只需要掰开口鼻看看，便可知结果。

此招根本骗不过赵匡胤，韩太尉之子若没死，明里暗里肯定又追捕，不可能没有一点风吹草动？李公，你可曾听到什么了？”

李筠轻轻摇头，他们在汴梁有很高级的消息来源，关乎此事，确实一无所获。

“其次，你自称是李重进将军所遣，可有凭据？”

闾丘仲卿道：“这里有李将军的信函，上面有淮南节度使的大印！”

“鉴定过笔迹和印鉴了吗？这玩意想要伪造很容易的。”赵铮笑了笑：“据我所知，李重进派出的使者叫翟守珣，途径汴梁投靠了赵匡胤，怎地又有一位使者出现在这里呢？李重进将军乃是谨慎之人，前车之鉴，他能绝对肯定部下的忠诚，肯定李公会起兵，而不是出卖他？还给出这样铁证如山的‘罪证’？

如此种种，实在可疑啊，我倒是想问问，这个丑陋不堪的驼背来自哪里？居心何在？”

第二十九章黑锅你们背定了

人是很奇怪的动物，尤其是思维缜密，讲求理性之人，往往抱着怀疑的心态看待事物。

他们首先在意的是逻辑，在此基础上判断事情的合理性，从而相信所谓的真相。

哪怕确实的真相就摆在眼前，其中只要有匪夷所思之处，逻辑不通顺的地方，还是会引起他们的怀疑。尤其是在先入为主的情况下，更会不断怀疑，甚至自动脑补相关的质疑和证据，越发的难以置信。

此刻节度使府花厅里就是如此状况，仇人见面分外眼红，以至于让素来足智多谋的韩微有些着急，乱了方寸。竟然忘记了先确认自己的身份，就着急让李筠杀了赵铮。

殊不知，赵铮已经来潞州半个多月了，一番忽悠之后，已经在李筠等人心目建立起一定的信任基础。哪怕怀疑不断，但信任程度至少在驼背韩微之上。

一个莫名的驼背突然窜出来，让自己杀了盟友的代表，李筠会怎么想？

如果韩微慢条斯理，有理有据地指正；如果赵铮不在现场，无法辩解，或许李筠会立即相信。以他暴躁冲动的脾气，可能直接不给赵铮任何辩解的机会，就直接杀人了。

不过赵铮的运气不错，李景元先认出了韩微，有了心理准备，不至于漏出马脚。又借助符璃的身份，近水楼台先得月，在李筠那里先打了预防针。恰好这里又没有人认识韩微，无法证实其身份。

最重要的是，赵铮就在现场，立即发挥口才优势进行辩解。

赵铮没有与韩微去争论整件事，而是从中选取了几个“疏漏”进行反驳，显得这段谎言漏洞百出。前世作为一名律师，他在这方面有充分的优势和反应，已经先入为主的李筠和闾丘仲卿不禁有些糊涂了。

韩微所言既然漏洞颇多，那就不完全可信，就不能证明赵铮有问题。

“果然口齿伶俐，竟然颠倒黑白。”韩微冷笑道：“在汴梁骗人，如今又来潞州行骗，还真是厉害啊！”

李筠心中暗有不悦，难道我眼力这么差？连个骗子都辨别不出来？

“哪里是赵某黑白颠倒？实在是尊驾的谎话实在不高明！”赵铮转身道：“李公明鉴，汴梁有传言，兵变之夜，赵匡胤的家人在佛寺避祸。却也只是传言而已，实情到底如何，外人无从得知。

这位却自称是前去捉拿，被在下阻挡了。按照他的说法，韩太尉之子怎么也能调动些许兵马，一个手无寸铁的和尚哪里能够阻止权贵与兵勇呢？不能因为我假扮和尚，就这般编故事吧？即便是编造，也该合理些才对。”

李筠轻轻咳嗽一声，不置可否，心中却已经泛起许多疑窦。

“还有，按照你的说法，赵匡胤三年前就安排我出家了，这未免也太匪夷所思吧！”

赵铮朗声道：“诸公明鉴，三年前世宗皇帝圣体康健，正当盛年，而赵匡胤不过是禁军中一个微不足道的将领，谁能料到会有今日的局面？这谎话未免有些太不着边际了。”

符璃听得清楚，她知道韩微句句属实，直到此刻她才知道赵铮的厉害之处。难怪他让我问六姐，陈桥兵变之夜救了赵家人，还是从橐驼儿手中救了人。

韩微才智如何，韩家权势如何，符璃一清二楚。能将其击败，他还真是厉害。

顷刻间，小郡主便对赵铮刮目相看，同时她心中也有个疑惑，他姓赵，是不是和赵匡胤有什么关系？三年前就到定力院出家，目的就是为了那晚？符璃暗自摇头，很奇怪啊！

这是个很不合理的事实，不要说符璃了，赵匡胤也搞不明白，韩微自从陈桥兵变夜笃定此事之后，便没有多想。此刻看到众人愕然的表情，这才意识到有些不对……

他句句属实，其中却有不合常理之处，偏生赵铮故意找茬，顷刻间便有四五处漏洞。故而给人的感觉，这是个不太成熟，却又有匪夷所思的谎话……

李筠脸色阴沉，他是个多疑之人，韩微的话固然有漏洞，但对赵铮也心生猜疑了。只是该该当如何处置呢？没有证据，任何的轻举妄动都有可能铸成大错，使他不得不谨慎一些。

韩微有些不服气，也不是很清楚李筠的脾气秉性，轻声道：“李公，此乃李重进将军亲笔信函，可证明我的身份，若是不信，可派人前往淮南查证。”

“淮南多远啊！”赵铮摇头道：“为了证明各自清白，李公，想来汴梁肯定有人认识韩衙内，请来辨认，也好清楚明白，如何？”

赵铮故意“自找苦吃”，但坦然的态度和手段，反而增加了几分可信度。

“不过在下觉得……很是奇怪啊，这番说辞与在下的身份形象竟然如此契合，到底是什么人煞费苦心，越发让人怀疑了。”

“哼，根本就是你做的好事！”不得不说，韩微因为身有残疾，很少出见人，智商高，但情商却不是很高。

赵铮沉声道：“倘若真是我的问题，要杀要剐，悉听尊便。如果不是，还请李公好好查查，是哪个熟悉我的人要坑害我……对了，卢先生你知道吗？刚才我尚未开口，你是如何认定我是狡辩的？未卜先知吗？”

卢赞愕然无语，在场之人都不约而同有种感觉，这么说的话，卢赞和韩微好像是同伙，他们之好像是在唱双簧。

嘿嘿，赵铮趁势道：“还有啊，刘继冲先生，普济寺行刺郡主的案件调查清楚了吗？凶手究竟是谁？我怎么觉得，有人蓄意要破坏符王爷、二公子与李公的合作呢？此人居心叵测，会不会一而再，再而三呢？还请先生尽快给个确切答复，小心防备才是！”

栽了！

卢赞几乎恼羞成怒，多嘴了一句话，结果却莫名地背了黑锅。尽管他一再声称不认识这个驼背，但别人不见得相信啊！一前一后出现，花厅有说有笑，不经意间的默契，动机与作案条件完全符合……

很多人脑中不由自主勾勒出一幅画，卢赞意欲破坏符家与李筠的合作，先刺杀符璃郡主不成。而今有安排了一个人驼背，冒充李重进的使者，想要置赵铮于死地。

韩微也隐约明白过来，冲动之下自己卷入了潞州本来的明争暗斗之中，不经意间被人误会成了卢赞的同伙。

两人莫名其妙就成了冤大头，齐声高呼：“冤枉啊，李公明鉴！”

“唉，真是默契啊！”赵铮笑道：“算了，李公，为了安全起见，还请你暂时扣押我与符璃，我们身正不怕影子斜。至于与北汉联合之事，我也不反对了。也许卢先生说得对，多个外援总是好的。”

李筠脸色阴沉，默然不语，闾丘仲卿若有所思。刘继冲和卢赞则莫名其妙，这个赵铮到底在搞什么鬼，顷刻之间，变化未免有些太快了，这不是纯心戏弄人？

第三十章结盟

回到李筠安排的听涛阁，赵铮的后背已经湿透了。

适才在节度使府，仿佛又找到了前世法庭辩论那种针锋相对的爽感，却也是压力山大。作为律师，输了不过是一场官司；但作为小郡主的情/郎，输掉了就意味着几十个人身首异处。

好在有惊无险，利用韩微急功近利，言语失密，以及那些难以解释“漏洞”，暂时蒙混过关了。

赵铮很清楚，只是暂时而已，李筠绝对已经起了疑心。

虽然成功将黑锅扣到了韩微和卢赞身上，搞得像他们联合陷害自己的感觉，李筠也确实有猜疑。但这样的骗局持续不了多久，自己将会被控制的更为严格，想要逃走更难了。

经此一事，也等若是完全得罪了刘继冲和卢赞，又多了两个不死不休的敌人，处境更为糟糕了。

赵铮默然不语，符璃却笑道：“没想到你这么厉害，竟然让橐驼儿连续两次落败。”

“他很厉害吗？”

“你不知道？”符璃眼神中闪过一丝惊讶。

赵铮随口道：“知道什么？一个有些小聪明的驼背？”

“真不知道你是自负，还是自信！”符璃笑了笑：“不过赢了他两次，你确实有自负的底气。”

“嗯？他很厉害？”赵铮第二次询问。

符璃点头道：“他虽身有残疾，不常出门见外人，但汴梁城里，谁不知道韩太尉家的橐驼儿？韩通为人沉稳固执，这种人如何能在朝堂上如鱼得水呢？多亏了他有个橐驼儿子在后面出谋划策。在汴梁，栽倒他手中的官员可不止一两个，其中不乏节度一方的封疆大吏。”

“是吗？这么厉害？”

“嗯！”符璃道：“我提醒你一下，不要小看此人。其实早在一两年前，韩

微就告诫他父亲，提防赵匡胤，可惜韩通没听。”

“这么说，他还真有两下子？”赵铮仔细想想，这两次侥幸获胜，第一次是韩微过于自负，低估了一个小和尚。刚才的第二次，则是因为仇人见面，急功近利之故。不过严格意义上来讲，不到最后，第二局胜负还未可知。

符璃笑道：“我真的好奇，兵变那晚，你是怎么胜过韩微的？”

“回头问你六姐吧！”赵铮不由好笑，烧了大符后的清心阁，救了符家六娘子，如今又冒充七郡主的情/郎，自己和符家姐妹还真是有缘啊！

“你真是个和尚？”

“要不然呢？”

符璃不由哑然失笑，这一次笑的很轻松，她终于肯定，眼前这个光头男人值得相信。

“有一点我不明白，你为什么突然赞同与北汉联合？”

赵铮平静道：“李筠本身就有这样的心思，今日韩微这么一闹，他更不相信我，也等于不相信你父兄了。李重进远在淮南，也不可靠，唯一的盟友只能是北汉。结盟会是必然，还不如成全他，也好让卢赞多点嫌疑。”

“如此，岂非李筠的实力更加壮大？”

“不见得，世易时移，潞州如此局势，北汉皇帝还会向之前那么热情吗？且看着吧！”赵铮轻叹一声：“这些事情自有赵官家操心，用不着我杞人忧天。我现在忧心的是，我们该怎么逃走？”

符璃抬头看向窗外，听涛阁外，昭义军守卫的数量增加了一倍。毫无疑问，他们被再次软禁了。

……

……

送走了各方使者，李筠在花厅里来回踱步，思绪有些混乱。

“仲卿，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不好说，两人都有嫌疑，哪一个清白不好说！”闾丘仲卿道：“那驼背外形虽与韩通之子相似，但言辞中不合理之处颇多。不过也未必是谎话，如果

要说谎，何必说的那么匪夷所思呢？尽管难以置信，却也并非没有可能。”

李筠回头道：“你的意思，那个光头小和尚有问题？”

闾丘仲卿摇头道：“不一定，要说是卢赞设计陷害他，也并非没有可能。其实普济寺的那次刺杀，凶手是谁不难猜，保不住会有第二次。”

“怎么办？难道就任由他们这闹？把我们当什么了？”李筠心里有种感觉，似乎被当猴耍了。

“李公稍安勿躁，没有证据很难断定真假，哪个都不能轻动。反正已经把他们看管起来了，也不担心他们再起风浪。”

闾丘仲卿道：“索性等上两三日，恰好张公有派人来，不过三两日就能到潞州，看是否认得韩家的橐驼儿。若不认识，让张公另外从汴梁派人前来就是了。”

“如此也好！”李筠也是无奈，符彦卿刚好派人前来“结盟”。没有证据，他更不敢动符璃和赵铮了。

“那与北汉会盟的事情？”闾丘仲卿小声询问，虽然他赞成，但如今的局面却又不得不重视。

李筠道：“既然姓赵的那小子不反对，那就着手安排吧！虽说周汉不两立，但刘继冲告诉我一句话，昭义军与天雄军联合，进了汴梁城是我做主，还是符彦卿做主呢？有个外援总是好的。”

闾丘仲卿不由苦笑，那与北汉联合，到时候该是刘钧做主，还是你做主呢？八字还没一撇，就开始想谁皇帝，谁掌权了，可别是白日做梦就好了。事已至此，代表符家的赵铮疑点颇多，他也不敢再反对。

“你去通知卢赞，是时候会会刘钧了！”

“是！”

……

……

韩微很郁闷，这次又轻视了小和尚。

没想到他一张嘴舌灿莲花，竟然白黑颠倒，杀他不成反而惹了一身骚。

现在被误会是北汉使者的帮凶，还被软禁了，这他/娘的叫什么事？

韩微坚信，误会迟早能解开，因为自己货真价实。可拖延日久，迟则生变，小和尚冒充符家使者在此胡搅，谁知道结果会怎样！

不行，必须要尽快阻止他，淮南与潞州联合出兵反宋，报仇雪恨的大事不能耽误。还有姓赵的小和尚，决不能让他活着离开潞州，一定要将他碎尸万段。

只是……

韩微突然觉得自己势单力薄，也许该给自己找个盟友。听说李筠要和北汉结盟，哼哼，你不是诬陷我是卢赞的同伙吗？既然如此，我还就真这么做了……

……

卢赞也是大为光火，哪想到一句落井下石的帮腔，竟然将自己陷入如此境地？

憋屈啊，实在是憋屈！

“刘先生，那小子有问题，你尽快告知李公，不可再上当受骗了！”

刘继冲摇头道：“没用的，李公素来刚愎，何况我与你走的太近，他未必会相信我！再者说，那驼背终究来历不明啊！”

“那如何是好？”

“稍安勿躁，虽然没证据，但李公肯定已经生疑，与贵国结盟的事情**不离十了！”刘继冲冷冷一笑：“结盟之后，再想办法收拾他！”

果然不错，刘继冲话音落地，节度使府的消息就送来了，李筠答应与北汉结盟，希望与北汉皇帝会面。

刘继冲冷笑道：“这不，机会来了！”

“不错！”卢赞道：“我主早有打算，会在太平驿与李公会盟。既然符家也参与此事，那就让符家丫头和小和尚一起去，到时候……哼哼！”

第三十一章太平驿站不太平

建隆元年四月初，昭义军节度使李筠在潞州发表檄文，以犯上作乱为名讨伐赵匡胤。

随后与北汉结盟，请求出兵相助，并且在太平驿与北汉皇帝刘钧会面。

太平驿就在潞州西北方四十里，再往北就是北汉的地界了，两人在此见面颇为合适。

按理说这是北汉与潞州之间的事情，刘钧和李筠两人前往结盟就足够了。

但是李筠却要求赵铮、符璃、韩微等人一同前往，说是观礼见证。但赵铮心中却泛起不好的预感，据说这是卢赞的提议。

那个穷讲究的世家子弟肯定恨死自己了，太平驿会盟，有北汉皇帝刘钧亲自出席，可以说是他们的主场，要对付自己完全有可能。

李筠发话了，不去又不行，只好硬着头皮前往。宋太祖面前咱都不发憷，别说一个小小的北汉皇帝了，顶得住。

四月初二，风和日丽，初夏时节，天气已经逐渐开始炎热。

四十里的奔波，多少有些劳累，因为有小郡主同行，赵铮可以蹭蹭马车，免受日晒之苦。

坐在马车上，赵铮注意到李筠的随员都是龙精虎猛的健卒，除了安全保卫的需要，更是为了面子。向北汉皇帝刘钧展示昭义军的风采和武力，以免落了下乘。

符璃隔着窗帘，指点道：“李筠座下那匹马名为拨悍，乃是少有的神驹，据说能够日行七百里。还有他身边的那个将军，名叫儋珪，武艺高强，尤擅使枪，乃是昭义军中第一猛将。”

“是吗？”赵铮瞪大了眼睛看过去，想要瞧个清楚。

符璃点头道：“儋珪枪，拨悍马，乃是李筠素来引以为傲的两件宝贝。”

“咦，郡主竟然知道的这么清楚？”赵铮不禁有些惊奇。

“怎么？看不起我吗？”符璃郡主顿时一脸不服气，嗔怒的表情多了几分

可爱。

赵铮急忙摆手道：“没有没有，你探查到的事情越多，为夫行事才能更加游刃有余不是？”

一声打趣，顿时换来小郡主阴沉的脸色，若非怕落下打情骂俏的嫌疑，小郡主的粉拳怕已经落到赵铮脸上了。

“嘿嘿……”每当这种时候，赵铮总是无耻地一笑，尴尬的气氛陡然间便多了几分暧|昧。

……

驿站名曰太平，但实际上并不太平。

自从刘崇据河东之地称帝，建立北汉之后，潞州地区便是抵御北汉的最前线。最紧急的军情，最重要的军令都要通过太平驿。

但是今天，这里格外太平，北汉与潞州的主人却在这里会盟。

这是一个略微有些讽刺的局面，正是因为李筠骁勇善战，后周太祖郭威才将他放置在此，抵御北汉。而今他却主动打开了大门，与昔日的敌人握手合谋。

赵铮等人赶到时，驿站已经打扫的干干静静，精心布置过。这是刘继冲的手笔，为了迎接北汉皇帝刘钧，也算是煞费苦心。

李筠等人早早地等候在那里，或紧张，或期待，或忐忑。赵铮则带着符璃，找了个树荫休息。农历四月，已经是骄阳似火的季节了，你们结盟我乘凉，各不相干。

对于赵铮的这种做法，刘继冲略有不满，甚至呵斥让他们起身到潞州迎接北汉皇帝。

走狗当到这个份上，还能说什么呢？

李筠为了换取北汉的支持，不惜以四名亲信为人质，监军亳州防御使周光逊，闲厩使李廷玉，判官孙孚和教练使刘继冲送去北汉。前三个是人质，刘继冲则是变相投诚，故而显得更为嚣张。

赵铮没有理会，这厮本想再说点什么，远远看到北汉皇帝刘钧的车驾到来，便屁颠屁颠前去迎接了。

不管怎么说，刘钧也是一国皇帝，颇有气势，地位崇高。故而下车之时，李筠便带着所有人前去迎接了。

刘钧从车厢里出来，站在车驾上，看到眼前的景象，笑容灿烂。也许这厮正陶醉在众人臣服，睥睨天下的氛围中。目光扫过，脸上的笑意却在一瞬间有些不自然，刘钧看到一行人待在树荫下，不曾行礼，甚至不曾看向这边，连最起码的敬畏都没有。

好歹也是一国皇帝，就被这么无视了，刘钧心里多少有些不爽。赵铮却兀自不在乎，暗骂道：摆臭脸给谁看啊？

刘钧下了马车，身后是三千北汉精锐护卫，军容整齐，威势完全不输昭义军。看样子今日会盟，双方都是卯足了劲，展示实力。

肯定是精挑细选出来的面子工程，赵铮不由暗笑，北汉要都是这样精的军队，早就入主中原，定鼎天下了。不过刘钧身边，指挥亲卫军的那个将军，倒是引起了赵铮的注意。令行禁止，威势赫赫，看样子这支北汉精锐像是他一手**出来的。

李筠见到北汉军威如此强盛，大为兴奋，有这样一支大军协助，何愁大事不成？看来这一遭是选对了，故而很主动上前，以臣子的礼节拜见刘钧。

如此一来，等若是昭义军投诚北汉。刘钧对此很高兴，立即加封李筠为西平王。五代十国，王爷遍地走，空有爵位的王爷根本不值钱，也没啥实际作用。

李筠真正在乎的是北汉的军事支撑，听到刘钧将会派出八千精锐协助作战时，顿时笑逐颜开。（八千人在当时不少了，宋灭蜀两路大军才共计派出五万大军，何况北汉是弹丸小国）

李筠当场还发表了几句豪言，表示要率军直捣汴梁城。同时感念后周太祖郭威的恩德，表示自己忠于周室不敢臣宋。

不臣服于赵宋没问题，但忠于周室是几个意思？刘钧顿时满头黑线。后汉与北汉一脉相承，刘氏江山正在被郭威所灭，当着北汉皇帝的面，大赞郭威算怎么回事？尽管知道彼此各怀鬼胎，但表面上还是要互相留面子不是？

李筠的言辞让刘钧很是尴尬，赵铮听得清楚，转身与符璃相视一笑，北汉与潞州的合作注定先天不足，矛盾就在这里。

刘钧想要发火，却被卢赞劝阻了：“陛下勿恼，李筠之所以如此三心二意，主要是指望着与符彦卿的联合。”

提到符彦卿，刘钧脸上的恨意更加浓重了。周汉两朝积怨已久，郭威死后，柴荣更是让他们吃尽了苦头。当年两国激战高平，北汉在开局优势的情况下被柴荣逆转，这些年来一直耿耿于怀。

刘钧恨柴荣，也恨柴荣的两任符皇后。符家子侄众多，大都在军中效力，也是让北汉吃过亏的。因此刘钧一听到符彦卿，眼神便流露出深深的恨意。

卢赞趁机道：“陛下，只要断了李筠与符彦卿联合的指望，他就会一心一意依靠陛下的。”

“怎么做能让他断了指望？”

“杀了符彦卿的女儿和未来女婿，昭义军和天雄军必然反目，在潞州臣下过手，可惜失败了！”

“是吗？他们人在哪？”

卢赞指着远处树荫下的赵铮和符璃，恨恨道：“就是他们！”

“没礼貌的小子！”看到刘钧眼神里的愤怒，卢赞心中一喜。天子一怒，不说伏尸百万了，伏尸两具倒是没问题！

……

“那是何人？见到朕为何不礼不敬？”刘钧抬头看着李筠，冷冷质问。

李筠看着赵铮，顿时眉头一皱，这小子今天不会又坏事吧？汴梁来的人还没到，尚不能确定韩驼背的身份，赵铮和符璃暂时还不能动！

那边刘继冲已经上前将赵铮喝符璃请了过来，刘钧大声喝道：“见到朕为何不行礼？”

赵铮先看了一眼犹豫不决的李筠，确定他会维护自己后，傲然道：“我乃大周之臣，为何要向北汉之主行礼？”

“听说你是符彦卿的女婿？很硬气是吗？”刘钧冷哼一声，对李筠道：“西平王，有我北汉大军相助，还要他符彦卿做什么？杀了符老头的女儿女婿，朕再加派五千精兵，如何？”

“这……”现在杀人不合适，但五千精兵也很**，李筠有些犹豫了。

赵铮顿时后背冷汗直流，抢先道：“李公，没有北汉相助也无所谓。只要

昭义军西下太行，直抵怀、孟，塞虎牢，据守洛阳，东向而争天下。二公子与符王爷一南一北策应，汴梁唾手可得，赵宋轻松灭亡，何必与虎谋皮呢？还是提防下某些人的狼子野心！”

听到这句话，李筠尚未有反应，闾丘仲卿却眼前一亮。这小子当真有见地啊，一阵见血，军事策略完全正确，高明！

“你……”刘钧顿时大怒，竟然有人当着他的面挑拨离间，实在难以容忍。

李筠有些为难，拱手道：“陛下息怒，年轻人不懂事，不要与他们一般计较。符彦卿出兵，对我们的大业有好处，何不先利用呢？”

刘钧刚想在发作，卢赞低头在其耳边说了几句话，显然又在出什么鬼主意。

果然，刘钧突然笑道：“年轻人，朕看你年轻有为，倒是个可造之材，不若到我北汉来吧，高官厚禄朕满足你！”

“多谢，这份情太重了，赵某领受不起！”

“是因为这个女娃儿？”刘钧阴冷的目光从符璃身上游走，冷笑道：“杀了她，我北汉美女任你挑选。”

赵铮讽刺道：“多谢，河东穷山恶水，女子能有几个美貌的？赵某看不上！”

“你……”刘钧勃然大怒，在卢赞的劝说下，稍微缓和，说道：“如果朕一定要杀了符家这丫头呢？”

“那就先踩着我的尸体过去，当然了，还要问问李公答不答应！”

听到赵铮这句话，符璃忍不住有些动容，娇躯微微颤抖，眼底逐渐湿润。李筠则是有些为难，非要让他当场抉择吗？

“少年人有胆识，不过想要护花也得看有没有本事。这样吧，朕给你个机会。”刘钧道：“听说你武艺不错，那就与朕的北汉勇士比拼一番，倘若你胜了，朕既往不咎。倘若你输了，那你们俩都得死！

靠实力说话，很公平吧？李筠，你可同意？”

第三十二章琉璃不离，生死与共

李筠公然起兵反宋，还与北汉联合出兵，消息传到汴梁，大宋皇帝赵匡胤没有多少惊讶。意料之中的事情，早有准备，并立即调兵遣将，准备平叛。

侍卫马步军副都指挥使石守信，殿前副都点检高怀德率领前军出发，抢先占领前往太行山的要塞，抢时间阻拦李筠所部进入太行山。

殿前都点检，镇宁军节度使慕容延钊，彰德军留后王全斌起兵从驻地出发，从东路与石守信和高怀德会合，对潞州形成夹攻之势。

户部侍郎高防，兵部侍郎边光范为前军转运使，与三司使张美负责调集粮草。宣徽南院使昝居润前往澶州担任巡检，防止契丹南下，实际上也有防备天雄军的意思。

但实际上，赵光义亲自走了一趟魏州，拜见过岳父大人之后，符彦卿已经安定心思。加上小女儿符璃不愿嫁给李守节，自然一心一意归顺大宋。而今天雄军确实在调动，却并非为了南下，一来是做做样子蒙骗李筠，也是为了接下来西进潞州营救女儿。

潞州那边还是没有消息，那个冒充自家女婿的少年，到底能不能救出小女儿，让他很是担心。

与此同时，洺州团练使郭进兼任西山巡检，永安军节度使折德扆东向进攻，牵制北汉兵力。

尽管安排周详，出征的都是大宋数一数二的猛将，但赵匡胤还是心有忧虑。为了速战速决，打出宋军的威势，起到震慑宵小的效果，他决定御驾亲征。

至于都城汴梁，他以枢密使吴廷祚为东京留守，端明殿学士，知开封府吕余庆辅佐，皇弟殿前都虞侯赵光义为大内都点检，统领禁军，守卫都城汴梁。

尽管已经应对得当，井井有条，十分全面，但赵匡胤的心绪还是不平静。

“陛下，还有什么顾虑吗？”已经升任为枢密直学士的赵普小心询问。

赵匡胤叹道：“吴廷祚告诉朕，倘若李筠进了太行山，南下进攻怀州，孟州，继而据虎牢关，守洛阳，麻烦就大了！”

“这倒是，虽说假以时日也能将其平定，但大宋甫立国，淮南还有个蠢蠢欲动的李重进，经不起长时间的作战。”赵普对此深以为然。

这也正是赵匡胤的担忧，只听他道：“朕已让韩令坤屯守河阳了，如果战事顺利也就罢了，倘若不顺利。你立即回师河阳与他合兵一处，再做图谋。”

“陛下是担心汴梁？”赵普知道，河阳在太行山南，黄河北岸，距离汴梁也不远。赵匡胤这一招，大有进可攻，退可守的意思。

“没错，吴廷祚和吕余庆是否绝对可靠……汴梁城里还不知道有多少人蠢蠢欲动，光义太过年轻，能不能掌控局势……不得不防备啊！”赵匡胤道：“还有，赵铮那些谎话也提醒朕了，汴梁后面也得防备着。”

“是！”赵普心里清楚，符彦卿几时回京面圣，赵匡胤才能对符家彻底放心。

“还有就是潞州，那小子搅和了许久，为我们争取了不少时间。如今战事已起，他和符璃能不能成功逃离潞州，让人挂心啊！”

……

赵匡胤在出兵平叛，赵铮则在生死搏命。

刘钧恨后周，恨符家，加上卢赞煽风点火，大有杀符璃和赵铮而后快之心。

不过李筠好歹有维护之心，未能得逞的刘钧又想出一条毒计，来一场比拼，让赵铮与北汉的一员战将当场比武，决定生死。

刘钧无耻地号称这是一个公平的机会，赵铮心里却想要骂娘，问候他家祖宗。公平？哪里有公平可言？

至少决定权不在他手中，而是在李筠手中。

李筠不可能同意直接杀掉赵铮和符璃，比武定生死则相当于北汉退让一步，若再反对，刘均就该生气了。李筠现在可不敢得罪这位主子，实际上哪个帮手他都不想得罪。

可是没有办法，面对北汉一而再，再而三的要求，他不得不同意。心里只能默默祈祷，希望赵铮能够胜出！

能如愿吗？刘钧能这么说，肯定派出的是北汉一等一的高手，至于赵

铮……那日好像是以一敌三挡住了三个刺客，可他自己也受伤了，是否有实力一较高下真的不好说。

在场之人，唯有韩微知晓赵铮的实力，陈桥兵变夜，他可是一夫当关，挡住了那么多侍卫司将士的冲击。今日之战……也得看北汉派出的是何许人也，能将赵铮当场格杀最好不过。

赵铮也是这样想的，他根本没有退路，早就料到来太平驿可能没什么好事，却没想到最终会发展到这个态势。

不过也算好，比武好歹有一半的机会，要是刘钧坚持杀了自己和符璃，李筠那个墙头草会不会动摇真不好说。

符璃上前牵着他的衣襟，轻轻摇头，她很清楚北汉肯定设下了必杀之局，赵铮是凶多吉少。

“对我没信心吗？”赵铮笑道：“不拼一拼，我们都得死……放心好了，大好年华还没活够呢，等着我……回来娶你哈！”

这一次符璃没有嗔怒，也许这是他最后一遭玩笑，最后一次占便宜了。

符璃不仅没生气，还解下腰间的两粒琉璃珠，柔声道：“此物吉祥，曾救过我的性命，你带着能保佑平安。”

苦儿与江云都是神情一动，他们知道那两粒琉璃珠对郡主是何等重要，平日是绝对不离身的，如今竟轻易解下来，交给了一个陌生男人。

“等着！”赵铮将琉璃珠揣在怀中，从江云手中接过宝剑，转身而去。

“郡主！”苦儿上前道：“郡主，相士说过，琉璃不离……”

符璃淡淡笑道：“怕什么？哪有那么多讲究，他败了，他们都得死。他胜了，我们都能活，真正是生死与共。”

“琉璃不离，生死与共……”苦儿心中默念，再抬头时，小郡主漆黑的眼眸里，已经多了些许柔情。

……

赵铮提剑上前道：“既然如此，那就比试一场，让在下见识一下北汉高手的风采！”

“哼哼，少年人倒有些胆识！”刘钧笑了笑：“光有胆识是不够的，战场上

还是要真刀真枪凭本事的。”

“那在下就领教一下北汉高手的本事！”赵铮虽然紧张，但五郎自幼学得一身高超武功，不说取胜了，自保求个平局未必没有机会。

“继业，既然少年人如此心切，那你就展示一下我北汉的手段和威风吧！”刘钧随口吩咐一声。

听到这个名字时，卢赞嘴角露出一丝冷笑，仿佛已经看到某人血溅当场的情景。

李筠也是神情一动，他身旁的儋珪反应更大，仿佛很期待，又有些跃跃欲试的不服气，同时更为场中持剑的赵铮担心。

“是！”

赵铮看得清楚，刘钧身边一人应允一声，提着一杆长枪走了出来，赫然正是先前统领北汉精锐卫队的那位将军！

第三十三章杨业

高瘦精悍，一人一枪，气定神闲！

刘钧派出了这么一个将军，要与赵铮一决高下！

赵铮心中压力陡然而生，刘钧能选此人必定首先武功高强，适才见他指挥军队得当。一个能调|教出如此精锐的将军，绝对有非凡之处。

更重要的是气场，此人身上散发出的威势很强大，尤其手中一杆长枪，隐有杀气逼人！

这个人不好对付！

“刘继业领教阁下高招！”

姓刘？难不成是北汉皇族？赵铮心中一动，握紧剑柄，做出个请的姿势。

虽说有压力，但五郎的武功也不是盖得，不比过怎么知道胜负呢？

两人站在场中，谁都没有先动手，而是默默地观察着对方。

刘钧、卢赞，甚至是韩微等旁观者都有些不耐烦了，唯有儋珪暗自点头，这才是高手的气度啊，谋而后动。

这是比拼定力和忍耐，先动手之人更容易漏出破绽，一旦求胜心切，反而容易慌张。

赵铮哪里想到这么多，之所以没出手是因为不知深浅。五郎的武功虽高，但重生以来并不曾与高手过招，对面这位俨然是北汉一等一的高手，赵铮心里没底，不敢冒然。

长枪在手的北汉将军大概也是这样想的，但他身后的刘钧不干了，大声喊道：“继业，还不动手？”

皇帝发话了，刘继业无可奈何，手腕一抖，枪头一晃，朝赵铮面门袭来。

红缨随风而动，宛若一朵盛开的红花，尖锐光亮的枪头如同闪耀的花蕊，顷刻间便在眼前。

速度很快，赵铮暗暗吃惊，却也及时闪避开来。

刘继业的反应速度很快，他仿佛料定赵铮能躲开，故而不等招式用老，枪尖已经变换方向，划过一个完美的圆弧，追着赵铮而去，这一次攻击的目标是脖颈。

赵铮快步躲闪，宝剑依旧握在手中，始终不曾出鞘。只是刘继业的枪法也极其灵活，甚至有些刁钻，刚刚避开脖颈，枪头又朝着腰眼袭来。

三招攻势，连贯而凌厉，幸得赵铮身法灵活，速度奇快，才安然无恙。饶是如此，心中仍旧暗自心惊，他知道刘继业同样是试探，并未出全力。

本来很多人不看好赵铮，见到他三招轻盈的闪避之后，想法有了动摇。苦儿本来忧心忡忡，对赵铮颇有微词，甚至不屑一顾，但此刻也得自叹弗如，满怀期待。一旁的符璃却神色凝重，没有丝毫的表情波动。

刘钧的脸色却有点不好看，他不仅想要杀了赵铮和符璃，更想要立威和面子。巴不得刘继业一招就能克敌制胜，三招无功，不禁有些着急！

刘继业却气定神闲，看着赵铮，眼神里有几分赞许，还有几分棋逢对手的快意。

枪头再次来袭，这次的速度更快，顷刻间连续五个攻势。赵铮凭借着灵巧的步伐躲开了四招，第五招时终于招架不足，长剑终于出鞘了。

剑刃与枪头狠狠撞击，发出清脆的金属碰撞声，枪头在颤抖，剑刃在颤抖，赵铮的臂膀也在微微颤抖。

枪比剑重，刘继业的力量也更大，一枪劈下来颇有五丁开山的气势。赵铮心中暗惊，刘钧选他出战果然是有道理的。自己与他速度上或许能不相上下，但是力量，当真相差很远。

接下来绝对不能在与之硬碰硬了，想要取胜，只能在一处想办法，那就是——灵巧！

试探出虚实之后，赵铮便不再一味的谋而后动的，被刘继业的枪头压着，毫无主动可言，甚至还要疲于奔命，压力着实不小。

抢攻，现如今必须要掌握主动权了。

宝剑挡开刘继业凌厉的一枪，剑锋顺着枪杆而去，速度极快，宛如灵蛇，削起一片片细小的木屑，直接向其手指而去。

刘继业本来还想乘胜追击的，却不想赵铮在抵御过程中找到个机会，立即发起反击。闪避是来不及了，枪杆已经被剑刃死死地贴紧。刘继业的右手只得放开枪杆，左手飞快地伸上去，尚未抓住的时候，赵铮的剑刃又朝着胸口而来。

不致命，刘继业可以轻松躲开，但是有个麻烦，一瞬间他的双手是失去兵刃的。

赵铮哪里肯放过这样的机会，只要刘继业兵刃落地，就等于是输了。因此，赵铮使出浑身解数，连续三招抢攻，生生逼退刘继业。

眼看着长枪就要落地，但刘继业的双手却被剑刃死死封锁。

在场之人都格外紧张，刘钧愤怒了，卢赞和韩微则很失望。符璃和苦儿脸上都有兴奋和惊喜之情，这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到了那杆长枪上。

就在这个扣人心弦的时刻，刘继业神奇地伸出一脚，枪杆在脚背上轻轻一颠，重新弹起落入手中。

刘钧和卢赞等人拍手叫好，符璃和苦儿则深感遗憾，甚至还有些担忧。

赵铮大为遗憾，无疑是错过了一次绝好的机会。不过看刘继业气定神闲的表情，仿佛这一切都在意料之中。

脚尖轻轻一动，赵铮眼看就要到手的胜利，就这么不翼而飞了。

虽然如此，刘继业却也是冷汗浸透了后背，哪里想到小和尚武功竟然到了这个地步，竟然如此狠辣！

双方都不敢再怠慢，试探结束了，都使出了浑身解数，想要战胜对方。

……

至于形势，没有谁能长时间保持攻势，攻守之势在两人之间不断转换。

刘钧有些着急了，不断大声呵斥刘继业尽全力，加快速度。李筠则有种奇怪的想法，如果一直保持如此局面，那自然是最好不过，不分胜负。这样就没有结果，不了了之，谁也不用得罪。

儋珪站在一旁不断赞叹，充当起了临时解说员。

“这招凤点头不错……”

“小伙子的行动很迅速啊！”

“这三招，该是传说中的阳关三叠？”

“这招回马枪堪称完美，现如今是步战，若是在马背上效果更好！”

“果然不愧是杨家枪啊！”儋珪不由大声赞叹。

拼斗的空当，赵铮听到了这句话，杨家枪？他不是姓刘吗？难不成是跟随姓杨的师父学的？

“是啊，麟州杨家枪，果然名不虚传！”儋珪身边一人符合一声。

麟州杨家？

电光火石之间，本来还有些愕然的赵铮终于反应过来，刘继业是何许人也。

他不姓刘，而是本姓杨，原名重贵，乃是麟州刺史杨信长子。当年前往北汉都城晋阳，被北汉主刘崇看中，收为养孙，同时改名刘继业，现为北汉保卫指挥使！

在历史上，多年之后，宋灭北汉，刘继业投降宋朝，恢复本姓，单名一个“业”字。

没错，他就是传奇杨家将的创始人，有无敌之称的老令公——杨业！

ps：对不住，今天有点不舒服，码字的时候有些犯迷糊。刚看了下，好多错别字，汗颜，急忙修改一遍。《宋王》完本了，明天开始一心一意，全力写《宰辅》，更新会加快，今天这种情况也不会再出现，见谅啊！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三十四章尊师何方高人？

杨业！

赵铮没想到自己的对手竟然是老令公杨业，不过他现在还很年轻，不过而立之年。

杨家将之所以出名，除了忠诚之外，勇武也是不可少的。其中最为出众的便是枪法，杨业年富力强，精湛的枪法使出来，威力也就更大了。

赵铮不知道是该自豪还是该悲哀，能在杨业手底下过这么多招，旗鼓相当已经不错了。但是今日，输了便是人头落地，所以最起码也得是个平局。

仔细想想，不就是杨业吗？杨家将固然有名，其忠勇固然让人尊敬，但杨业现在名叫刘继业，是北汉的将军，暂时势不两立，何必对他心存敬畏和侥幸呢？

杨家枪固然厉害，但能这么久不落败，证明五郎的武功很厉害，有实力与之一较高下，怕什么？赵铮想明白了这一点，陡然间信心大增。如果今日能击败杨业，那才叫厉害，才值得骄傲。

长剑划出一道寒芒，朝着杨业的而去，速度非常之快。

杨业有些惊讶，没想到不过一瞬间，赵铮的气势变化如此之大，攻守形势立即发生变化。剑刃死死压住枪头，不断寻找机会抢攻。刀光枪影，阳光下耀眼夺目，速度之快让人眼花缭乱，一些不懂武功的外行完全是一脸茫然，全然不知情况。

儋珪感慨道：“杨家枪固然厉害，但这个少年人的剑法也非常高明啊！”

“当真很厉害？”一旁的李守节有些惊讶，也有些受挫。现在他终于知道，为何一个出身平平的小将能得符璃郡主青睐，他已经可以算是少年英雄了，自愧不如啊！

“没错！”儋珪道：“君子多用剑，所以剑法更平和灵动，但是枪乃战场拼杀武器，更为霸道。少年人在力量弱势的情况下，以剑制枪着实难能可贵。不过这是步战，若在马背上，比枪可就差远了。”

“那么胜负呢？”李守节木讷地询问，也许他心中隐隐将赵铮作为情敌，希望他落败。可若赵铮败了，就意味着符璃必死，他怎么能忍心看到佳人身首异处呢？李守节很矛盾，也很担忧。

儋珪沉默了，就目前的情况而言，到底谁胜谁负很难说。如果比拼一直持续下去，刘继业的体力可能更胜一筹，但赵铮更为灵动，会不会出奇制胜也未可知。

就这样继续旁观吗？儋珪摇摇头，俯身在李筠耳边说了几句话。

……

场上的比拼还在继续，大部分人都很震惊。刘钧和所有的北汉将士是一样的心思，刘继业在他们心中就是战神一般的人物，竟然拿不下一个乳臭未干的毛头小子。

卢赞的脸色很差，他比谁都知道刘钧爱面子，正因如此，他所谓的范阳卢氏的出身才派上了用场。刘继业久久不胜，刘钧心里肯定已经怒火中烧，倘若战败，失了面子，火还不知道会烧到什么程度，自己也会遭殃的，弄巧成拙啊！

韩微心中满是恨意，借北汉之手竟还是除不掉赵铮，看来只能等李筠查明真相了。必要的时候，可能需要亲自出手。

符璃的手心一直在冒汗，先是担心赵铮会落败，后来看着刀光剑影，竟浑然忘记了比武的结果会关系到自己的生死，她只是专注地看着，目不转睛。招招凶险，她只在意赵铮能不能躲开，会不会受伤。

两个人的比拼已经超过了半个时辰，依旧胜负未分。虽然相隔甚远，但依旧能看到赵铮凝重的神色，一袭青衫已经湿透，汗水不断滴落。

他很累，很紧张，也很危险。不知不觉间，符璃心里多了许多挂念，更有几分心疼。

苦儿忧心忡忡道：“现在倒是能打个平手，但赵公子的气力不及那北汉将军绵长，后面……”

符璃心里顿时咯噔一下，好在江云及时上前道：“刘继业的气力是强于赵公子，他是想要拖延以求反击，但恐怕不会如愿……”

果不其然，刘钧先沉不住气了，他要的不仅是获胜，更是速战速决，漂亮获胜，故而在后面不断催促。

刘继业有意稳扎稳打，只要时间再长点，赵铮的体力下降，必可获胜。奈何皇帝不断催促甚至咆哮，他也无可奈何，节奏骤然被打乱，攻势虽然凶猛了，但实际的杀伤力却不怎么样，而且破绽也更多了。

赵铮是个很擅长把握机会的人，以前在法**，只要对方言辞稍微有漏洞，他就能立即抓住，反驳取胜。今日比武也是如此，刘继业连环五枪，猛攻下盘，若非躲闪快，双腿可能已经废了。饶是如此，左小腿上已经划了一道口子。

不过如此一来，刘继业身体前倾，重心比较低，肩膀和头部暴露在外。赵铮立即凌空跃起，剑尖划过了极其诡异路径，攻击目标竟然是刘继业的双眼。

刘继业后退避开，枪头还在下沉，赵铮顺在枪杆上一踩，一跃而起，剑刃又当胸而来。刘继业顺势侧身，赵铮的剑刃变了方向，从他的耳边划过。风吹起的头发擦在宝剑上，轻飘飘地随风而去，然后落在地上。

很多人都看到了这一幕，但谁都没有开口，卢赞的喉咙动了动，生怕赵铮咬住说刘继业落败。

赵铮不是那种人，只是削掉了一缕头发而已，适才自己小腿也受伤了呢。刘继业有些惊讶，有些愤怒，同时也有几分赞赏，这才是真正的对手啊！

只是他想要稳定心神，寻机反击却不能，刘钧见到此举，甚为担忧，不懂武功和兵法的他只知道催促，只希望看到凌厉的攻势，却不知其与胜败的关系。

刘继业就这么被影响了，处境算不上狼狈，但隐约已经处于下风。两人的拼杀还在继续，只是剑来枪往，速度已经慢了许多。

两人的呼吸都有些急促了，衣服也已全湿，也都十分疲惫。见此情景，李筠起身道：“陛下，两位将军皆是高手，武功在伯仲之间，要分出胜负，怕是得再打三天三夜，起兵在即，怕是没有这个时间啊。今日不分胜负，且先罢手如何？”

李筠听了儋珪的话出来打圆场，他谁都不想得罪，平局是最好的结果。到了这程度上，也算是给足了刘钧面子，谁让刘继业这么久没获胜呢？

刘钧同意了，他不同意不行。一来必须得给李筠点面子，二来他更是害怕丢面子。刘继业现在是处于下风的，万一要是真败在赵铮剑下，北汉可就真的丢人了。

也罢！哪怕心里不服气，哪怕依旧恨意浓重，也只得先暂停，而后再想办法。

刘继业回来的时候，刘钧的眼神几乎可以杀人，战战兢兢的卢赞也有些

不满。他对刘继业寄予厚望，却没想到……唉，偷鸡不成蚀把米啊！

赵铮却朗声笑道：“刘将军枪法高明，更适合马战。今日若是在马背上交手，将军必可速度获胜。”这是实话，也算打个圆场，给杨业留点面子。

“那是，而且战场拼杀，马背上勇武的才是真英雄！”刘继冲也意在打圆场，话语却是那么的无耻，那么的刺耳。先不说武功强弱，单是气度，已经高下分明了！

现场气氛有些冷，陷入了短暂的沉寂，直到儋珪开口。

“赵书|记剑法高明，请恕在下冒昧，敢问阁下，尊师是何方高人？名讳如何称呼？”

ps：大家也猜下，赵铮的师父是何许人也？

第三十五章脱身机会

尊师何方高人？

听到这个问题，赵铮愕然了。

一身高超武功是五郎少时所学，记忆里教授之人乃是一位游方道士。

到了今天，赵铮也能察觉到这位道士，这位师父怕不是寻常人。

可他是谁？姓甚名谁？赵铮当真不知道。当年他突然出现，选了一个傻子做徒弟，教成之后又突然不辞而别，完全是神龙见首不见尾。

赵铮也想知道师父是何许人也？也想要见上一面，至少要当面道谢。若非有这一身高超武功，已经不知道死过几次了。

可惜，关于师父的信息，脑海中始终一片空白。

“家师不过是山野间的寻常人，至于名讳……将军见谅！”

赵铮确实不知道，随口编个谎话。

但儋珪和刘继业却不这么认为，在他们看来，赵铮是有意隐瞒师承，是不愿意说。如此一来，他们越发好奇了。到底是什么人，才能调|教出如此优秀的弟子？他的剑法，当真是轻巧灵动，出神入化啊！

赵铮全不理会，径直走到树荫下，江云立即递来一块布巾，擦去了汗水，小郡主已经把水袋递了过来。

匆匆灌了几口水，赵铮从怀中取出两颗琉璃珠，笑道：“这东西果然是宝物，可保平安，逢凶化吉，多谢了！现在……物归原主！”

小郡主却没有着急去接，而是一声惊呼：“你受伤了？”说话间便蹲了下去，查看赵铮小腿上的伤口，关切之情溢于言表。

李守节远远地看着，羡慕又嫉妒，最终则化为一声淡淡的叹息！

……

会盟结束了，比武也结束了。

刘钧有些愤怒，卢赞有些失望，刘继业有些郁闷，韩微暗自摇头。李筠

的心情倒是很不错，得到了北汉的援助。刘钧还算厚道，又追加了两千人，等若是派出一万精兵助战，实力壮大不少。

没有得到答案的儋珪将军，带着些许的疑惑第一个启程南下了。李筠给他的任务是攻取泽州，那是南下的战略要地，也是进入太行山的门户，战争正式开打了。

赵铮心里清楚，该走了，必须得走了。

大概就在这几日，李筠就能验证韩微的身份。橐驼儿是个意外的变数，他的出现出乎意料，加速了自己露馅的过程，情况变得很糟糕。

战争已经开始，听说赵匡胤调兵遣将的军情后，李筠当先从太平驿赶回潞州去了。赵铮因为疲惫，有伤在身，所以坐着马车走得比较慢。

李筠本想让闾丘仲卿护送（看管）的，奈何军情紧急，他需要智囊及时回去参详。于是

乎，“护送”赵铮和符璃的重任落在了李守节肩上。

这个安排有点残忍！

赵铮暗笑，好在李守节是个谨慎守礼之人，否则当着他面这样秀恩|爱，肯定早就火冒

三丈了。

太平驿距离潞州四十里，李筠等人骑着快马，一两个时辰左右就回去了。但赵铮坐着马车，晃晃悠悠，速度实在很慢。反正有越来越温柔的小郡主陪同，赵铮一点也不着急！

可走着走着就出问题了，离潞州还有三十里地时，听到隆隆的马蹄声从身后响起，赵铮有些着急。

从车窗回头看过去，一众人骑马追了过来，苦儿哑然道：“是马匪？”

赵铮冷哼一声：“怎么可能？”

“看样子是刘钧反悔了！”符璃对此表示赞同。

“没想到，一个皇帝的气度如此狭隘，出尔反尔，手段更是低劣。难怪啊，北汉灭亡乃是天注定！”

赵铮这话是站在穿越者的角度总结的，符璃却只当他是感慨，并未在意其中的异样，否则就该惊叹其未卜先知的才能了。

苦儿不解道：“看他们衣服和兵器杂乱，很像是山贼马匪啊！”

赵铮道：“苦儿姑娘，你好好想想，今日一个皇帝，一个节度使在此会盟，有大军前来。方圆百里的山贼马匪早就闻风而逃了，哪里还会有这么大规模的？”

“山贼哪里有这么多，这么好的战马？”符璃冷笑道：“这些应该是契丹战马，是辽国支援给北汉的。”

“他们的衣装，乃至兵器虽然杂乱，但是奔跑追击，马匹行进排列却很有序。这是军中长时间训练的结果，根本掩饰不了。”

赵铮探出窗外，大声道：“李公子，刘钧亡我之心不死，在下与郡主的安危就交给你了，拜托了！”

这个举动有些无耻，对李守节而言有些窝囊。有人追杀情敌，自己却不得不出面保护，作为一个男人，很尴尬的遭遇……

或许李守节内心不忿，但还是得这么做。为了父亲的大业，也为了马车上的美人，尽管她不属于自己。

……

太平驿，刘钧确实很愤怒。

没能杀了赵铮和符彦卿的女儿，实在遗憾，他首先臭骂了刘继业。

可怜的杨令公，心中有多郁闷。若不是你胡乱的催促指挥，稳扎稳打是必然可以获胜的。如今失败，究竟怪谁呢？

心中这样想，嘴上却不敢说出来，甚至也没有怨言。杨业就是这么一个人，自从被刘崇看中收为养孙，改名刘继业之后，他便无怨无悔，效忠北汉刘氏。

刘钧显然没有意识到这位“侄子”的忠诚是多么难能可贵，臭骂之后便不再过问。只是一心想着如何能出气？最直接的做法就是杀了赵铮和符璃。

可是李筠已经开口了，当时那个情况，他不得不答应。但终究心里不爽快，没能报仇，丢了面子，某种程度上还让李筠占据了几分主动。

而这一切，都源自于那个姓赵的少年，如果他比武输掉，一切迎刃而解。如今的局面，都是拜他所赐……

刘钧全然忘了，是他自己将赵铮逼到了绝境，迫使其比武一较高下了。在死亡的威胁下，还指望人家不拼命？故意放水？可能吗？

偏执的刘钧觉得丢了面子，得想办法找回来。

可是怎么办呢？卢赞告诉他，那个赵铮的身份可能有问题，李筠正在调查，有结果后必然会被杀。

问题是调查什么时候能有结果？那小子就一定有问题吗？万一中间再有个什么差错？

刘钧觉得还是自己尽快动手的好，至于方式……卢赞为了弥补自己先前谏言失误的过失，再次提出了一个荒唐的计划。

可以让北汉士兵扮演马匪追杀，如此便不算背弃诺言，也可掩人耳目。刘钧也觉得有几分荒唐，但卢赞告诉他，只要赵铮和符璃死了，李筠和符彦卿的合作很可能告吹，对北汉的依赖就会更高。

刘钧一听，大为兴奋，立即做出一个荒唐的决定。暴露也无所谓，李筠难道为此和自己翻脸？

这种事刘继业是不愿干的，卢赞只好亲自出马，带领一队北汉士兵前来追击。李筠、儋珪、闾丘仲卿等因为紧急军情先走一步，赵铮和符璃身边护卫（看管）的人不多，有利条件很多。

唯一让卢赞郁闷的是带队之人是李守节，昭义军节度使李筠的亲生儿子。首先不能伤到李守节，所以动起手来难免有所顾虑。其次，李守节一心一意保护符璃，甚至是玩命。

面对马贼的冲击和追杀，谨慎起见，李守节做出了一个决定。让少数昭义军护送符璃和赵铮先走，他带队留下来阻截“马贼”。

卢赞和李守节还在山路上胶着，马车离潞州城越来越近了，马车周围的昭义军也越来越少了。

赵铮突然意识到，这是个难得的机会，脱身的机会！

ps：抱歉，这章更太晚了。明天开始尽量早点，争取能将更新时间固定下来！

第三十六章追捕

潞州城里，李筠前脚刚踏入节度使府，紧急军报就送来了。

看到赵匡胤多路大军围攻自己的消息后，李筠的鼻头微微有些冒汗。

哪怕之前各种义无反顾，勇猛无畏，而今看到如此庞大的阵势，心中依旧有些骇然。

御驾亲征，赵匡胤亲自率军出征了。还有石守信，慕容延钊和王全斌，这些都是昔日后周一等一的猛将，不好对付啊！

李筠感慨的同时，也注意到一处变化。慕容延钊与韩令坤都出动了，而他们原来分别驻扎在真定和成德。对外的说法是防备契丹南下，但所有人都知道，这是防备符彦卿的天雄军。

而今慕容延钊和韩令坤竟然动了？虽然赵匡胤让昝居润驻防澶州，但防御效果却远不及真定和成德。

赵匡胤何以对符彦卿如此放心呢？李筠心中顿时蒙上了一层阴影，转身问道：“符彦卿起兵否？”

“已经在整军，但尚未有动作，他说李公大军出动后，他就挥师南下。”

也不知为何，李筠心中有种不好的预感，想起那个口若悬河的光头小子，越发不安了。

正在此时，闾丘仲卿匆匆而来，急切道：“李公，汴梁来人到了！”

“小人张胜见过李公！”那人道：“我家主人交代，只要李公大军到了汴梁城下，会李公里应外合，共襄盛举，匡扶大周。”

“嗯！”李筠应了一声，摆手道：“这个先不着急，我问你，你可认为韩通太尉家的橐驼儿？”

张胜微微错愕，李筠竟然不关心要紧事，问你这等无关紧要，也有些奇怪的问题。

“见过两次！”真的很凑巧，张胜作为某个大人物的心腹，与韩通多有来往，曾在某些场合下见过韩微。

“那好！”李筠转身道：“仲卿，把那个橐驼儿带过来，让他辨认一下。”

张胜愕然道：“李公是说韩衙内？他已经死了，陈桥兵变那晚就被烧死了。”

“不着急，先看看再说！”

张胜将信将疑，待看着闾丘仲卿身后那个獐头鼠目的驼背时，如同活见鬼一样，惊讶不已，支支吾吾道：“韩……韩衙内，你……你没死？”

李筠与闾丘仲卿对望一眼，两颗心全都坠入了冰窖，被骗了，被小和尚骗了！

“怎么回事？你认识我？”韩微不明情况，还有些莫名。

“认识，小人曾随同家主……有幸见过衙内！”

韩微大概明白过来，此人肯定来自汴梁，而且认识自己。但对他却毫无印象，至于他的主人……虽不知是何许人也，但至少说明，汴梁城里，蠢蠢欲动之人不少。这些人也反对赵匡胤，是可以团结的对象。

李筠再次问道：“你确定他是韩太尉之子？”

“小人确定，绝对错不了！”

听到张胜坚定的确认，李筠心中最后一丝侥幸被打破，慕容延钊与韩令坤的调动已经说明问题，如今相互印证，小和尚所言全都是信口雌黄。

什么郡主的情|郎，什么符昭远有意效仿李隆基？如今看来，符彦卿父子早就归顺了赵匡胤，所有的配合都只是为了救出他女儿。

最可恨的是，潞州上下竟然被小和尚欺骗戏耍了好多天，说出去真是丢人啊！

闾丘仲卿喃喃道：“这些说，那些事情都是他做的？”

“自然是了，兵变那晚是我小看他了，他的武功今日有目共睹。他的智谋本事，尊驾现在也算是领教了吧！”韩微有些郁闷，心中有些怨怼，潞州上下也忒傻了，要是早相信自己所言，何至于此？

李筠与闾丘仲卿愕然无语，他们无言以对，心里很不是滋味。

而今韩微有了底气，大声道：“别愣着了，赶快那厮抓回来，别忘了他姓赵，还有一个姓符的丫头！”

李筠也回过神来，先不说做人质了，他现在更想将赵铮大卸八块，以泄心头之恨。

“糟糕！”闾丘仲卿道：“他们还在从太平驿返回的路上，不过有公子看着……”

韩微却眉头一皱，他不好明说对李守节不放心，只好到：“小和尚诡计多端，还是去看看为妙，免得有什么闪失，危及到令公子！”

“是啊，这么久了，公子他们还不见回来……”一算时间，闾丘仲卿的脸色也变了。

“去，尽快去……”李筠彻底愤怒了，同时也有些担心儿子。

……

……

闾丘仲卿与韩微带人沿着官道返回太平驿，在距离潞州十五里的地方，发现了空空如也的马车，周围是五十多具昭义军尸体，赵铮与符璃等人早就不见踪影。

韩微心里咯噔一下，还是来晚了一步，竟然给赵铮溜走了！

闾丘仲卿却更为着急，李守节去哪了？余下的二百昭义军将士呢？莫非他带人去追捕了？会不会有危险？

正在疑惑，马蹄声响起，李守节带人回来了。一番厮杀之后，北汉骑兵假扮的马匪终于不敌，仓皇撤退了。

李守节心念符璃郡主安危，立即带人返回。可见到的却是空空如也的马车，狼藉的凶杀现，以及满脸愕然与愤怒的闾丘仲卿和韩微。

“公子，怎么回事？你们怎么……”闾丘仲卿也顾不得许多，上前便开口质问。

李守节道：“北汉人假扮马贼，追杀郡主，我带人阻截。为了安全起见，让士兵护送他们先走了！”

“哎呀！”闾丘仲卿捶胸顿足，这个关键的时刻，北汉又来横插一杠，以至于出了这么大的漏洞。难道是天意吗？一想到自己当初力主与符家联合，以至于酿成今日局面，闾丘仲卿更加无地自容了。

“这是怎么回事？莫非符郡主遭遇危险？”看着地上的昭义军尸体，李守节愕然询问。

韩微冷笑道：“李公子，他们溜走了。你上当了，那小子不是符家丫头的情|郎，他是赵匡胤的人。”

很讽刺的情况，李守节很无语，他不知道自己第几次被利用了，而且符璃……如果小郡主没逃走，会是什么下场呢？想到这里，他心里有些小矛盾。

“李公子怎么能让他们先走呢？”韩微有些愤慨，也有些不满。

“我……”话到嘴边，李守节竟不知该如何解释，毕竟人是从自己手中逃走了。

好在闾丘仲卿及时道：“这事也不怪公子，他们一行不过十个人，竟然将五十个将士全都放倒……如此战力，谁也无法预料。”

韩微虽然不爽，却也知多说无益，低声道：“他们虽然溜了，但时间并不长，如今还在潞州地盘上，再抓回来就是了。”

“还来得及吗？”

“尽力吧，只要行动迅速，应该来得及。”韩微意味深长地看了一眼李守节，仿佛洞穿了他的心事，笑道：“李公子放心，可以不伤害符家那丫头，一旦抓到，正好与公子成亲。”

李守节略微脸红，淡淡道：“追捕是肯定的，只是该如何追？他们会往哪个方向跑？向南回汴梁？”

“不一定，那小子诡计多端，指不定南辕北辙。”韩微排除，他不认为精明的赵铮会贸然南下。

闾丘仲卿道：“西边和北边是北汉的地界，看来得再去一趟太平驿。北汉人自己惹下的麻烦，得让他们也来收拾！”

第三十七章最危险的地方

自从踏入潞州的那天起，赵铮无时无刻不想带着符璃脱身。

奈何一直没有机会，昭义军明里暗里的看管极为严格。但是今天，北汉人帮忙创造出一个绝佳的机会。

李筠和闾丘仲卿先走一步，李守节又被卢赞带领的北汉人绊住了，无疑是个绝佳的脱身机会。

五十多个昭义军将士，对于赵铮和江云为首的魏王府侍卫而言不算什么？尤其是赵铮、苦儿和江云三人，几乎解决掉了一半，武功高超加上出其不意，效果就是这么显著。

他们立即从岔路溜走，等到闾丘仲卿和韩微赶到，他们已经溜走将近一个时辰了。

逐渐黯然的天色成为绝好的保护，不管李筠追捕的心有多强烈，也都得等到天亮之后才行。

夜晚本来是逃走的好时机，奈何众人都十分疲惫，为了后面的逃亡，必须要停下来休息。

一行九人坐在树林里，夜深露重，甚至有蚊虫鸟兽出没，他们却没有生火，也不敢生火。

火光可能引来追兵，留下的灰烬也可能暴露行藏。今日事出突然，逃亡的准备也不充足，以至于符璃的部分随从还留在潞州，生死难料。

其余八个人都武功高强，倒不要紧，唯有小郡主符璃让人有些担心，生怕她会吃不消。

不想符璃笑道：“别担心，我一切都好！”她知道眼前的所有人，尤其是赵铮，如此狼狈都是为了自己，苦点累点有什么关系呢？

赵铮轻轻一笑，没有说话。虽然今日成功溜走，却也只是暂时脱离李筠的视线罢了，在没有彻底离开潞州之，根本谈不上安全。

李筠会怎么办？自己的又该如何应对？危险重重啊！

一时间，赵铮毫无头绪，最要命的是困倦，和杨业的那样比拼，体力消耗实在太大了。

看到江云主动担任警戒，放心下来的赵铮闭上了眼睛。符璃拿着食物和水囊过来时，才发现赵铮已经睡熟了。

他累了，很累很疲惫。看着斜倚树干，陷入沉睡的赵铮，符璃心里莫名有些酸楚，有些感动……

赵铮睡得很沉，但只要醒来就能立即行动。半夜天还未亮，他便猛然翻身起来，催促众人借着夜色继续前行，天亮之后昭义军的追捕将会展开，而今能走远点更稳妥一些。

符璃看似柔弱，但表现的很坚强，没有丝毫矫揉和迟疑，立即在众人的护卫下前行。

看着东方不断泛起的鱼肚白，赵铮的心情越发有些紧张了。

……

……

昭义军的追捕已经展开了，与此同时，北汉也参与到追捕之中。

卢赞假扮马贼追杀，结果被李守节拼死阻挡，最终铩羽而归。回到太平驿之后，刘钧勃然大怒。

正对李守节破口大骂之时，闾丘仲卿上门兴师问罪来了。

声称若非北汉胡闹，不至于让赵铮钻了空子逃走。刘钧哪里肯承认？听说赵铮是赵匡胤所派之后，更是质问李筠和闾丘仲卿，何至于被人蒙蔽？

于是乎，关于赵铮这件事，双方互相埋怨。都有过失，但都不想承担主要责任。

争论没有意义，最后还是闾丘仲卿识大体，表示现在追捕是最要紧的。赵铮此人诡计多端，有可能南辕北辙，尤其可能经过北汉控制的黎城，前往魏州与符彦卿回合，故而请北汉方面配合。

刘钧答应了，不管放走赵铮这事有没有责任，只要他溜走了，对北汉和潞州而言都是莫大的耻辱。

何况他本来就恨极了赵铮和符璃，能够亲自抓住，自然是最好。不过这一次，他没有让卢赞前去，他只适合去潞州当个监军，监督李筠对赵宋作战。追捕赵铮这样的厉害角色，还是得刘继业出马。

刘钧语重心长道：“继业，这是你一雪前耻的机会，一定要好好珍惜啊！”

刘继业是个豁达之人，白日比武的胜败他已经不放在心上了。即便在意，也是在想战术和招式，不会因此而记恨赵铮。他不是输不起的人，实际上他也并不觉得自己输了。而今只是遵从皇帝的旨意，去追捕两个逃跑的要犯而已！

刘继业领命出发了，卢赞也跟着闾丘仲卿去了潞州，刘钧刚想要做个好梦，他的左仆射（宰相）赵华匆匆来进谏。

“陛下，臣请陛下收回成命，不要派兵参与李筠谋反的行动。”赵华是老臣，语气中肯，显得老成持重。

“为何？”

赵华道：“李筠举兵本就轻易，各方面没有细致的准备和谋划。单看赵匡胤派出个年轻人，便能蒙骗他们，可见潞州上是何等不堪。再者，李筠三心二意。卢赞不是说了吗，李筠之所以容忍符家丫头和那赵姓少年，不就是指望符彦卿出兵吗？一心只待外援的统帅，能指望他打胜仗吗？”

这样说起来，李筠的表现着实让人失望，刘钧本人也十分不满。只是……咳嗽两声之后，刘钧道：“你以为朕真的指望李筠？朕只是利用他做先锋，打击赵匡胤的防线罢了。稍后朕会倾举国之兵出击，反攻中原，夺取汴梁。”

赵华不由苦笑，摇头道：“陛下，劳师远征，长途跋涉，于我国不利啊！”

“赵卿何必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呢？莫非因你姓赵，这心思就飞到汴梁去了？”刘钧冷冷一声质问，顿时让赵华不寒而栗。

“陛下明鉴，老臣对北汉忠心耿耿，日月可证！”赵华先是恐惧，被皇帝这样猜忌，搞不好会有杀身之祸。同时又有些心寒，这样的动不动就猜忌臣子的皇帝值得辅佐吗？

刘钧冷哼一声：“希望如此！”

“陛下虽有大计，但老臣希望陛下观望片刻，三思而行。对李筠的支持不必太快，莫要让我北汉精锐多折损，”赵华还是硬着头皮说出了谏言。

本要拂袖而去的刘钧停下脚步，转身道：“赵卿此言有理。”

谁愿意当炮灰呢？还是先让他自己消耗吧，名义上是合作，终究是貌合神离，各怀鬼胎。

支援李筠的事情先不着急，刘钧现在最在乎赵铮，也不知刘继业能不能抓住他！

……

半夜的狂奔，赵铮等人已经离潞州三四十里了。

他们不敢走官道大路，只能在树林山野中抹黑前行，能走这么远已经是极限了！

天亮之后，他们再次隐藏于树林中休息！

赵铮一边嚼着从死去的昭义军士兵身上拿来的肉干，一边拿着树枝在地面上谋划。

该从哪个方向逃走？该怎么避开或者躲过李筠的追捕？很麻烦啊！

符璃打着趔趄走了过来，一路急行，她纤弱的脚上已经磨出两个水泡。

“不要紧吧？”赵铮关切询问。

“没事的！”符璃问道：“你在想逃离的路线？”

“是啊，很麻烦！”赵铮道：“我们现在有两个最佳选择，要么南下回汴梁，要么去魏州令尊那。南下汴梁，就必然要经过一壶关，而去魏州，则必须经过黎城。李筠和刘钧肯定会在这两地重兵把守，我们想顺利通过很难。”

“既然如此，我们换个方向，而今重要的不是逃回去，而是活下去。”符璃很聪明，思索道：“我以为，赵官家擅兵法韬略，平叛时日不会很久，我们只要挨过去……”

“说的是，不过还是要尽量脱离危险区域！”赵铮看着地面上的简易地图，思索许久道：“不过我们暂时不能回汴梁和潞州，得换个方向……”

符璃顺着赵铮的指向看过去，皱眉疑惑道：“可行吗？”

“最危险的是地方往往是最安全的，不试试怎么知道呢？”赵铮决定冒险尝试。

“那好！”

赵铮思索片刻，沉声道：“不过，我们有九个人，一同行动目标太大。我的建议，最好分散开来，化整为零。”

第三十八章虚虚实实

赵铮的本意是化整为零，减小目标分别逃出潞州。

江云作为符璃郡主的贴身侍卫，表示赞同，但不同意只是单纯的化整为零。最好是兵分两路，有人假扮郡主，引开追兵，从而为符璃创造突围的机会。

毫无疑问，假扮的那些人会十分危险，赵铮并不同意这样的冒险行为。但是江云却坚持如此，为了郡主的安全，他们做出任何的冒险和牺牲都没有任何犹豫，作为魏王府侍卫，这是他们的责任。

赵铮算是领略了古人这种仆从效忠观念何等根深蒂固，所以并未试图说服江云，只得同意。

核心人物是赵铮和符璃，所以必须有人假扮他们二人，苦儿作为除符璃之外惟一的女子，必须来扮演郡主，如此便不能再贴身保护符璃。

于是乎，一番商议和权衡后，这个光荣的任务就落到了赵铮身上。他一个人负责保护郡主单独上路，其余七个人作为诱饵，引开追兵。

江云原本在乎的只有郡主一人，但赵铮毕竟姓赵啊，陈桥兵变之夜保护了皇帝的家人，兴许他真是皇族中人。而今他的地位已经上升到与小郡主并列了，至少对于李筠和刘钧等人是如此。

苦儿不在，郡主身边没了人贴身保护，看来看去，唯有赵铮都是最适合的。昨日在太平驿，所有人都见识到了他的高超武功。加上他的谋略和本事，无疑是能为郡主提供最佳保护的那个人，归途必然是斗智斗力。

至于其他，比如男女之防什么，现如今已经顾及不得许多了！

“赵公子，一定要将郡主保护好！”

赵铮依旧记得临走时江云的叮嘱，来潞州的目的就是这个，当然不能再最后关头出问题了。何况现在已经和小郡主同命相依了，李筠肯定不会放过自己的。

仔细说起来，真正让人担心的反倒是江云和苦儿，他们要引开追兵，必然是危险重重。能不能成功逃出去，当真让人挂念啊！

如今也顾不得那么多，自己这边何尝不是听天由命呢？赵铮选择的路线是泽州，那里刚刚被儋珪的大军进攻的地方，可以说是李筠掌控的腹地，是

最危险的地方。但最危险的地方往往也是最安全的，李筠未必能想到自己会一头重新扎回他的地盘。

只要越过了泽州，就能进入太行山，那里地形复杂，躲避也更容易一些。等过了怀州，再往前就是孟州，那里还有个别称叫河阳，韩令坤正驻扎在那里。

从某种程度上说，这是一条最近的南归之路。战火燃烧之地，必定混乱，也有浑水摸鱼的条件。再者，经过泽州和潞州外围时，兴许能想办法联络到楚昭辅，此番逃走事出突然，根本来不及通知他。如果能有楚昭辅和手下的密探配合，兴许能容易些。

既然是逃离，那就必须得伪装了，一对年轻男女一路同行，不是扮作夫妻就是兄妹。赵铮笑道："在下就再高攀几日，郡主多担待啊！"

反正已经背上了郡主情|郎的名头，多担待几日又怎样？符璃早就吃准了赵铮的性子，知道反对无用，索性直接默认了，让他多占几天便宜。

"那好，媳妇儿，走了！"

见符璃脚上磨出了水泡，赵铮很殷勤地将小郡主背起来，穿越山林河流，朝着泽州方向而去了。

……

……

闾丘仲卿一回到潞州，就听到了好消息，儋珪已经攻克了泽州，并且斩杀宋朝的泽州刺史张夫。

泽州可是南下的咽喉要地，可谓是初战告捷，开了个好头。

"李公，儋将军不负所望，可喜可贺啊！"闾丘仲卿很是兴奋，匆匆来向李筠道喜。

"有什么可高兴的，才不过是一座泽州城而已！"李筠似乎不以为然，表情很淡然。

闾丘仲卿只道自家主公谦虚，笑道："泽州乃是南下太行山的门户，儋珪将军能迅速拿下，着实不错。"

李筠却高兴不起来，怒道："姓赵的小子和符家丫头呢？抓到了吗？刘钧说派一万精兵助战，结果到现在还不见人影。"

阎丘仲卿见势不妙，小声道：“追捕已经在进行了，暂时尚未有消息。至于北汉那边，刘钧派的监军卢赞已经到……”

“本王要的是援军，不是狗屁监军，本王打仗，不需要别人指手画脚。”西平王李筠大为不悦：“援军迟迟不到，前线行动必然延迟，刘钧实在可恶。”

如今没了符彦卿，李重进又远在淮南，能指望的援军就只有北汉了。李筠虽然愤怒，却也不敢公开表示，只能私下里埋怨。而今这情况，得罪刘钧绝对是不明智的。

“李公，儋珪将军开了个好头，正是一鼓作气的时候，不能因为北汉的拖延，而延误了前线的攻势。”阎丘仲卿有些着急，这种时候可是争分夺秒，步步为营的时候，实在不容有失。

李筠却怒道：“北汉援军不来，如何南下争锋？”

“其实没有北汉，未必不能成事！”阎丘仲卿道：“李公，而今儋珪将军已经占领泽州，可顺势南下怀州和孟州，太行山险要，易守难攻，赵匡胤再多的大军也奈何不得我们。然后再寻机渡过黄河，据虎牢守洛阳，东向可争天下！”

“这说法怎地如此耳熟？”李筠有些迟疑，好奇询问。

一旁的李守节轻声提醒道：“赵铮有过类似的提议！”

“对了，那个小和尚提过！”李筠沉吟道：“仲卿啊，此计怕是不妥。那小子是赵匡胤的人，此计若真能威胁到赵宋，他会如此建议吗？别是赵匡胤已经在那边重兵部署，故意诱敌，等我们往里钻啊！”

“这……”阎丘仲卿略微迟疑，赵铮诡计多端，诱敌不是没有可能。只是可能性似乎很小，毕竟那句话说的很早，未必有人放在心上，如今倒更像是李筠自己疑神疑鬼。

李筠沉声到：“韩令坤就驻防在河阳，就在孟州境内，还要上当吗？”

兵法虚虚实实，孟州的情况未必那么糟糕。无论能否成功度过黄河，坚守太行山总归没错，留在潞州和泽州只能是等死。李筠想要与赵匡胤争夺天下，这是唯一的策略，可是他……

阎丘仲卿好生无奈，不由大为感慨，赵匡胤果然派出了一员福将啊！随口的几句话就让李筠疑神疑鬼，放弃了绝佳行军方案。

恐怕赵铮自己都不会想到，他无疑会中立下如此大功。

难道是天意？天亡潞州？闾丘仲卿心中生出一种不好的预感，再想要劝说时，有人匆匆来报：“李公，有赵铮和符璃的消息了，有迹象显示，他们正往黎城而去，似乎是打算东向去魏州。”

“黎城？”李筠皱眉道：“那是北汉地界了，真是的……”

他原以为赵铮等人会南下，然后自己亲自抓住，却没想到走向了北汉境地。

无奈只好到：“通知刘钧，让他务必派人拦住赵铮和符璃，然后将他们碎尸万段。”

消息传到太平驿时，刘钧兴奋不已，立即派出刘继业前往黎城拦截。

“黎城？”刘继业听到消息后，不由眉头皱起，怎么可能呢？

潞州城里，韩微也是同样的表情，以赵铮的聪明和谨慎，怎么可能这般不小心？如此冒然去魏州呢？

这其中……怕是有猫腻啊！

第三十九章巴公原上是非多

巴公镇，位于潞州南方，是前往泽州的必经之地。

赵铮原以为只是个寻常的小镇，符璃却告诉他，此地非同小可，乃是载入史册的要地。

巴公镇附近有一片平坦的台地，在北方，这种地形常常被称之为“原”，所以此地也称作巴公原，再往南不远处有所城池叫高平。

七年前，后周太祖郭威去世，北汉主刘崇认为天子新立，无力征战，以自称侄皇帝为代价，请契丹协助，出兵讨伐后周。

新继位的后周世宗柴荣率军御驾亲征，双方在高平交战，战场之上，因为某些周军将领和失误和胆怯，但是战局恶化，对后周十分不利。见此状况，柴荣亲自带领五十骑，身先士卒反击北汉大军。

皇帝此举大大鼓舞了后周士兵，双方就是在巴公原进行了殊死激战。最终后周获胜了，奠定了在中原的统治基础。但若是要论人，赢家有两位，一个是柴荣，坐稳皇位，向天下展示其一代英主的潜质和风采。

另一个赢家就是赵匡胤，那就是跟随柴荣冲杀的五十个骑兵之一。此战立下大功，受到柴荣的赏识，并且不断提拔重用。终于在七年之后成了后周禁军殿前都点检，然后通过一场兵变坐上皇位。

从一个普通的将校到皇帝，只用了七年时间，赵匡胤的上升速度，或许算得上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了。

今天，赵铮与符璃来到巴公原，这个柴荣与赵匡胤成名的地方。

一路上他们本不愿多做停留的，奈何连续赶路，干粮已经吃完，必须要进行补给。

巴公镇地处要道，南来北往的客商不少，因此形成了很大的集镇，平日里十分繁华。不过这几日的情况略微有些紧张，潞州的昭义军节度使反了，前几日儋珪的大军刚从这经过去攻打泽州。

战事将起，故而巴公镇的商铺大都关门了，百姓也纷纷逃离到如今的山村中避难。是以赵铮与符璃在街上走了半天，才发现了一家开门的酒食铺子。

物以稀为贵，路过之人全都在此处用餐，是以座位紧张，价钱也高，赫

然是平时的三倍。伙计趾高气扬，指着角落的惟一的位置道：“最后的位子了，坐吗？哼，在这里吃不上饭，往后三十里……可都得饿肚子了。”

虽说有哄抬物价的嫌疑，但人家也是冒风险的，也没什么好说的。钱自然有，但赵铮现在的扮相是一位逃难的后生，故而扭捏了半天才忍痛答应。

“来些面饼，再要些肉汤就好，要是有时令蔬菜，再来上一点就最好了。另外，再帮忙包些面饼带走。”

“好嘞！”

“阿璃，委屈你了，填饱肚子要紧，将就着吃点。”赵铮倒是没什么，先不说前世吃过不少苦，重生之后在定力院的那些日子，青菜麦饭也习惯了。倒是符璃，王府里锦衣玉食的郡主未必能适应。

“没事，挺好的！”符璃是明白人，这点子吃苦精神还是有的。

“嗯！”赵铮点点头，目光扫过铺子，仔细观察每个食客。其实适才进门之前，他已经粗略扫过一遍，并未发现不妥。但是进门之后，他隐约感到背后似乎有不友好的目光，是以谨慎些。

就在这空当，伙计送来了面饼和肉汤，一碟子青菜不知道怎么烹制的，色香实在不敢恭维，味道估计也好不到哪里去。

饿了也就顾不得那么多，赵铮抓起面饼就要往嘴里送，却见符璃使个眼色。芊芊玉手下，一根细小的银簪轻轻试过，确认无毒之后才让赵铮食用。

防人之心不可无，小郡主谨慎是对的。背着符璃走了一路，赵铮确实是饿了，抓起面饼便往嘴里送，可以说是狼吞虎咽。符璃则是细嚼慢咽，看着赵铮的吃相觉得很好笑。

小郡主真是越来越可爱了，赵铮感慨的同时，视野里那道不友好的目光又出现了，很不友好。

不远处，一个男客人目光不断让这边瞟来，赵铮只道是李筠的人发现了自己的行藏。可仔细观察却不是，那男人长的贼目鼠眼，目光一直在符璃身上游走，嘴角浮起色|眯|眯的笑意。

竟然遇上色|鬼了，真是糟糕！

赵铮暗自叫苦，符璃虽然做了伪装，扮成个容貌寻常的妇人，脸上甚至还特意伪装了一处疤痕。

可是他们忽略了一些事情，为了行走方便，符璃身上的粗布麻衣是“修身版”的，婀娜的身姿根本掩饰不住啊！

还有她吃饭时的仪态，根本不像是寻常的村妇，即便不是大家闺秀，也是书香门第。尤其是符璃在给自己递面饼的时候，无意间露出手腕，那光滑细嫩的皮肤会是一位山野村妇吗？

遇到有心人或者**之徒，很容易被看出端倪。眼下好像是遇到了后者，赵铮也希望如此，料理一个色胆狂徒很容易。只是如此一来，必定会暴露行藏，如今尚未过泽州，还能安全逃出去吗？

果然，那狂徒立即笑眯眯地走过来，目光始终在符璃的腰肢上。赵铮眉头皱起，极为厌恶，随时准备动手。

“小娘子……”

符璃吃了一惊，抬头看到那张恶心的色脸，目光中顿时寒意森森。

“呦呵，还是带刺的，出门在外的女人，总是遮遮掩掩，却骗不过九爷我。”

“那是，在咱们高平，谁有咱九爷睡过的女人多呢？”有人立即拍马屁，仿佛麻九的战绩很值得炫耀。

麻九等着色眯眯的眼睛，啧啧道：“其实女人的脸蛋不重要，夜里黑灯瞎火哪瞧得见，真正诱人的是这腰肢和……”

话音陡然间停止，电光火石间，有人看到一只茶碗飞快地打在了麻九的嘴上，顿时牙齿掉落，满嘴鲜血。伸向符璃的那只毛茸茸的左手鲜血淋漓，上面赫然插着一根筷子，血迹正滴滴答答顺着筷子流下来！

适才帮腔拍马屁的那人也是如此，一只茶碗飞过去，半边脸已经血肉模糊了。

杀猪似的嚎叫响彻这个铺子，众人看了看麻九，目光又落到了赵铮身上。众人看得分明，他面前少了两只茶碗和一根筷子。

“阿璃，再吃点，莫要被这些人渣坏了心情！”赵铮依旧云淡风轻，仿佛什么都没有发生。

“人渣？在巴公镇，在高平……竟敢打我麻九爷……”失了门牙，说话有些漏风的麻九嚎叫道：“九爷定要将你碎尸万段，将你的女人……”

嗖！这一次所有人都看清楚了过程，靠窗的年轻人似乎只是轻轻一掷，一根筷子便插在了麻九腮下。

高手啊，绝顶高手啊！

麻九身后的手下和扈从本来要动手，见到这一幕，都心惊胆颤地退了回去。他们是地痞恶霸，三脚猫的功夫欺负乡邻可以。而今遇到高手，还是绝顶高手，哪里还敢动手，甚至连大气都不敢出去。

旁观者也惊骇万分，面对这样的对手，即便麻九是高平和巴公镇一霸，又能如何？

“你……”

麻九刚抬起手，想要在说点什么豪言壮语，眼前寒风一闪，半截手臂生生掉落。

在他痛呼哀嚎之前，一个平淡声音在铺子里响起：“对七娘子无礼，找死，赵公子，你说是吗？”

酒食铺子里鲜血飞溅，麻九的哀嚎几乎快没了人声，赵铮和符璃看着门口的一行人，脸色陡然变了。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四十章退避三舍之约

ps：周一，求收藏，求推荐票！*****************************门口站着的人赫然是刘继业，他竟然追到了巴公镇！

进门一刀就砍掉了麻九的小臂，展现了杨家将狠辣凌厉的一面。一个可恨的狂徒，敢于言语轻薄符璃郡主，确实是找死。

“没错，他是找死！”赵铮从惊愕中回过神来，尽量恢复平静。

“那我就替你解决掉如何？”刘继业提着一把刀，左右比划，地上的麻九惊恐无比，甚至连嚎叫都停止了。他终于醒悟过来，今天惹了一个根本惹不起的硬茬。

赵铮摇头道：“有时候死亡反而是便宜他，再说了，我佛慈悲，还是给他留条性命吧！”

麻九脸上刚挤出一丝侥幸而又谄媚的笑意，赵铮的一句话又将他彻底打入了地狱。

“废了他四肢就是了！”赵铮笑道：“没了四肢就饿死了，罢了，留一只右手给他吃饭吧！不过三条腿，尤其是中间那条，不能留！”

“好！”刘继业笑了笑，使个眼色，立即有手下动手。

片刻之后，麻九的身体已经到了数十丈开外，先是哀嚎，在地上移动，准确说应该是蠕动。随即没了声音，也不知道是痛昏过去了，还是直接断气了。

见到这一幕，酒食铺子里的所有人都惊恐不已，一个个争先恐后往出跑。其中包括贪心的店主，本想趁着打仗赚比黑心钱，结果偷鸡不成蚀把米。钱是赚不到了，麻九乃是当地一霸，被打成这样，家里一定会复仇的。

凶手是过路的煞星，拍拍屁股就走了，自己可就要倒霉了。是以迅速离开，回家去收拾细软准备逃难。

铺子里瞬间清空，除了赵铮、符璃和刘继业等人，再无他人。

“刘将军厉害，竟然找到巴公原来了！”

“哪里？”刘继业笑道：“以尊驾的聪明才智，怎么会轻易露了行藏，冒然走黎城呢？南辕北辙，声东击西罢了！”

“嗯，在下浅薄粗陋计，自然瞒不过将军，现在看来，反倒是弄巧成拙了。”赵铮点点头：“只是我很好奇，将军何以断定我走此路呢？又或专门在巴公原等着我。”

“这条路是最近，最快的南下之路，我也只是猜测，前来验证罢了！”刘继业道：“至于巴公原，我比你熟悉！刚好只有一家酒食铺子开门，守株待兔就是了。”

看到符璃暗示的眼神，赵铮才反应过来，刘继业的确对这里熟悉。

七年前，北汉主刘崇带着大军与柴荣在此激战时，作为养孙的刘继业应该是来过的。只可惜那场仗北汉输了，不知道年轻气盛的刘继业会作何感想？

“差点忘了，刘将军是见证过巴公原之战的，很遗憾，在下不曾见过。”赵铮道：“那场仗很激烈吧？刘将军有什么看法吗？”

“没什么看法！”刘继业很淡然，或者说有些抗拒，那是他不愿回忆的往事。

“哦！”赵铮点点头：“史书记载都不尽然，传闻也不真实，本想问问真正参与者的，可惜了……看来只能回汴梁后问官家了。”

刘继业摆手道：“汴梁你是回不去了，得立即跟我去晋阳。”

“晋阳？这么远？这么着急？”

“怎么？听说赵公子有舌灿莲花的好口才，想要说服在下放了你吗？”刘继业有些戏谑地玩笑。

赵铮点头道：“不错，是想让尊驾放了我。至于说服，准确说我想与尊驾做个交易！”

“交易？什么交易？”刘继业突然笑道：“我这么问你，是不是等于已经坠入你的彀中？”

“也许应该说是的，何必介意这个，在下所言实事求是，都是有利可图的。”赵铮起身来，侃侃而谈。表面上云淡风轻，但是内心格外紧张，这是惟一的机会，若是不能说服刘继业，结果只能是……

好在刘继业比较配合，或者说好奇，问道：“你图的是能够逃离，而我又图什么呢？”

赵铮沉声到道："好让将军忠孝两全！"

"这话怎么讲？"刘继业明显有些感兴趣。

"将军现在虽然姓刘，但本姓杨，难道只在乎个人得失，北汉的利益，就不顾麟州杨氏了吗？难道要因为对北汉的忠，而对杨氏不孝吗？"

"你想怎样？"在这件事上，刘继业或许真有为难之处。

赵铮笑道："我姓赵，郡主姓符，倘若我们被将军抓走。官家和符王爷会将这笔账记着，除了找北汉清算，也会迁怒麟州杨氏的。"

"威胁？有用吗？"

"非也！"赵铮摇头道："看将军似乎不在乎，是觉得麟州现属北汉是吗？先不说北汉的存亡，麟州（陕|西神|木）是在黄河西岸，与晋阳（太原）来往不便。要不了多久，就会脱离北汉，进入大宋的怀抱，这是必然。到时候，整个杨氏家族该如何面对愤怒的赵官家呢？"

"赵匡胤尚且连中原之地都尚未平定，西北之地怕是鞭长莫及吧！"到底是杨家的一份子，当赵铮提及此事，刘继业不可能无动于衷。

眼下可以不在乎，那是因为西北之地与五代时没什么区别，各州军阀依旧是割据一方，皇帝未必能奈何。麟州杨氏，府州折氏，以及定难五州的李氏乃是最大的几家军阀，实际上都是自立的无冕之王。

赵铮却冷笑道："有两件事，不知尊驾知晓与否？"

"何事？"

"定难军节度使利李彝殷第一时间改名，避讳我大宋宣祖皇帝的名讳（赵弘殷）。还有，府州刺史折德扆已经出兵牵制北汉了，他还说明年要去汴梁来朝见我大宋皇帝陛下。"

赵铮朗声道："西北云中一代，你们三家相互鼎力。大宋或许鞭长莫及，一时间不能把杨家怎样。但若大宋支持两家，你杨氏还有生存空间吗？李家和折家早就有心吞并麟州了吧！还有，尊夫人出身府州折家，难道尊驾愿意与岳父家兵戎相见？"（佘太君姓折，音shen）

刘继业沉默不语，这确实是个严肃的问题。

"刘将军，抓走我们，对杨家没有任何好处。相反，你若是肯放了我们，

在下可以请求官家，加大对麟州的扶持。大宋并不想看到定难五州继续做大，希望折家和杨家能压制他们。”赵铮转身看着杨业，轻声问道：“将军以为如何？”

“你这是威胁！”

“或许吧，并不完全是，但都是事实，杨家的安危和名望，比之郡主的性命，或许应该说与将军在北汉的一次功劳相比，孰轻孰重？将军以为如何？”

“你很聪明，想不到你还会想到这样的办法来阻拦我。”杨业有些无奈，也有几分赞许。

赵铮续道：“令祖有火山王的称号，在麟州建立基业已经多年。在下以为，将军虽然身在外，但是心还是念着杨家的，不想杨氏基业有闪失，所以才相遇将军谈谈的。

也许我们来日还会打交道，不放今日结个善缘，总好过拼得你死我活吧！再者说了，将军有把握一定带我回晋阳？可别忘了，这里是李筠的地盘，他更想抓到我，将军应该是偷偷前来吧，李筠可是个多疑之人……”

“可我很难向陛下交代！”作为北汉的臣子，刘继业有责任立即抓周赵铮喝符璃。但作为麟州杨氏子孙，他有义务为家族安危和发展着想。

“没抓到人而已，有什么不好交代的？将军适才称呼郡主为七娘子，我与郡主的下落不至于人尽皆知。此刻只有你我，怎么解决我们自己说了算，我相信能跟随将军来巴公原的，肯定都是绝对亲信，应该不至于泄密吧！”

“当真是巧舌如簧，我该相信你吗？”

“将军愿意试试吗？”赵铮笑了笑：“在下还有个建议，将军不要对北汉报太大希望。当年的巴公原之战，将军肯定参与过，那时候的北汉该比现在强很多吧，结果失败了，如今刘钧能与刘崇相比吗？他能成事吗？

将军忠勇可嘉，却也不能是没有希望的愚忠，也该考虑一下……至少，不能在一棵树上吊死！”

“够了！”刘继业冷笑道：“主动权在我手里，我若坚持抓你回晋阳呢？”

“那没办法，带着郡主是逃不走，我只能舍下她单独逃生。只要我逃出去，便会为郡主报仇，无论是北汉还是麟州杨家，将永无宁日。”赵铮冷冷道：“这次真的是威胁！”

刘继业有些愤怒：“阁下未免也太嚣张了，那日太平驿什么状况，你心知

肚明。”

“知道，在下的实力是不如将军，但是要拼死突围，未必没有机会。将军真的要逼我生死相搏吗？你死我活吗？相信将军是理智之人，何必呢？”

赵铮话锋一转，轻声道：“将军若有兴致做一回楚王，在下很愿意做晋文公，定下退避三舍君子之约，如何？”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四十一章女人是老虎

过了巴公镇，顺利通过高平，赵铮依旧心有余悸。

那一刻，他的手按着包裹中的短剑柄，如果刘继业不答应，那就只能拼命了。

当时的情况，未必能打得过刘继业，未必能逃走。更重要的是符璃，自己兴许能逃走，但绝对带不走她。

符璃趴在赵铮背上，犹豫了很久，轻声问道：“那会，你会丢下我是吗？”

她也不知道这个问题是否有意义，是否有必要，现实情况下理智的选择该是怎样的，提问也有些难为情。但她终究还是问出口了，也许她真的很想知道那个答案。

“不知道！”

赵铮摇头道：“我也不知道会怎样，会不会舍下你，是否会有顾虑。不过有一点是肯定的，倘若我走了，他若敢伤了你，我定会为你报仇，让北汉和麟州杨家再无宁日，家破人亡。”

符璃沉默了，她不知道这个答案是否是想要的。但听到他先犹豫后坚定的语气，心里莫名会有些悸动。

片刻的沉默，仿佛有些尴尬，赵铮讪笑道：“幸好刘继业答应了，我们都安全离开了。”

“嗯！”符璃轻轻应了一声，沉吟道：“其实我不明白，刘继业为什么会答应？感觉是你在威胁他，可是他真的有必要害怕吗？你怎么能断定那样能说服他？”

“嘿嘿，我也是瞎猫碰上死耗子，运气！”赵铮道：“当时的情况，求情还是硬拼都没用，都是不理智的。唯有冒险和他谈判，甚至是威胁，或许还有一线生机。”

“舌灿莲花，强言狡辩，黑白颠倒，真好奇你以前是做什么的，有这么好的口才？”符璃笑了笑，在这一点上，他确实有些佩服赵铮。

“不是告诉你了嘛，和尚啊！”

符璃摇头道：“我不信，念经能念出张仪苏秦的口舌？再说了，你哪里像和尚了？”

“只能说我是个不称职的和尚！”

赵铮笑道：“下山时，师父有交代，说山下的女人是老虎，让我千万要躲开。可是啊，我现在却把老虎背在背上，有负师父嘱托啊！”

“你……”符璃小嘴嘟起，粉拳打在赵铮的后背上，心中愤愤，竟然说我……

赵铮嬉笑道：“嘿，不过师父说的似乎不对，我发现啊，山下的老虎不吃人，而且模样还挺可爱，而且啊……老虎已经闯进我的心里来了。”

听到这句话，符璃的俏脸瞬间一片绯红，心中气血翻滚，一句话也说不出来。至于是怎样的心情，她自己也无法形容，只是待在赵铮背上有些局促不安。与他有接触的身体部位都莫名地开始发烫，尤其两个耳垂更是滚烫如火。

“怎么着，不舒服吗？”

“没……没……”符璃结结巴巴，险些语无伦次，默然片刻急忙岔开话题道：“你告诉我，刘继业为什么会答应？”

“嘿嘿！”

赵铮笑了笑：“这个就有些复杂了，我也只是猜测。其实你我和他本人没有什么深仇大恨，刘钧仇恨你我也有些牵强，真要报仇，该去找柴家人和赵官家才是，对你一个外戚之家的小姑娘撒气算什么？”

“是哦，来了一趟潞州，净是无妄之灾！”锦衣玉食的小郡主何曾受过这样的委屈？不由抱怨，这几个月的惊险和委屈确实冤枉。

赵铮道：“嘿嘿，祸兮福所倚，生在富贵之家，有那么厉害的父兄姐夫，享福多，却也容易被连累，不奇怪。其实呢，也未必全是坏事，塞翁失马，焉知非福？”

符璃短暂沉默，焉知非福？这可福是什么呢？小郡主的思绪顿时有些乱了，为了阻止继续胡思乱想，急忙岔开话题道：“你接着说刘继业的事！”

“刘继业是个君子，也是条正直的汉子，他虽然忠诚于北汉，但是骨子里实际上瞧不起刘钧的行为。那日比武输了，刘钧失了面子

，更要抓到你我。可对于刘继业而言有些侮辱。

哪怕他实力强，但在比武场上输了就是输了，他想找回面子只能是在战场上，而非私下里趁人之危。他内心之中会对这种行为不满，无奈奉命行事，但是内里却有些犹豫和不屑。”

符璃点头道：“所以他给了你说话的机会！”

“不错！”赵铮续道：“至于麟州杨家，那确实是他的一块心病。他从少年时便离开麟州，到了晋阳之后就改姓刘。前几年他爹杨信死了，麟州节度使的位子传给了他的弟弟杨重勋，而他也没有回麟州奔丧。

坊间传言，有人说是杨重勋怕他回去抢节度使的位子；也有人说他不孝，为了富贵荣华，忘了祖宗。总之呢，他们兄弟关系可能没想象的那么好。刘继业为人也算光明磊落，他未必愿意和弟弟争抢，但是人言可畏，他怕人说闲话，内心里更是放不下。

杀了你我，就等于和赵官家与令尊彻底结仇了，报复他杨家也不奇怪。而今杨家虽然投向北汉，可麟州终究在黄河西岸，迟早要和定难五州、府州一样归宋。何况麟州是他们杨家从折家手中抢去的，只要宋庭支持，折德扆很可能出兵进攻麟州。那可是他老岳父，去打他的亲弟弟，而一切都是他造成的。

刘继业愿意看到这幅场景吗？他怎么也得为弟弟，为妻子，也为自己的名声和本心着想。这大概就是他犹豫的缘故。抓走你我，不过是让刘钧杀人泄愤，他可能连功劳都算不上，却惹来这么大的麻烦，何必呢？”

“这么说，你是利用了刘继业的正直仁厚？”符璃道：“听起来是让他忠孝两全，可实际上忠孝越发不能两全了。”

“感觉好像我坏坏的是吧？”赵铮笑了笑：“自古以来，忠孝两全很难啊，刘继业……不，杨业真的很为难！”

符璃疑惑道：“你似乎很了解他？你不是和尚吗？怎地会为一个北汉将领如此了解呢？”

“偶然得知，偶然得知！”杨家将在后世耳熟能详这种事，赵铮是没办法向小郡主解释的。

“他这么回去，刘钧会处置他吗？”符璃只当赵铮有难处，虽然好奇，却也不再多问。反倒关心起刘继业，放他们一马，就等若是救命恩人。

“不会，毕竟此事秘密，刘钧不知来龙去脉，顶多责备几句。”赵铮

道："只是刘继业以后的日子不好过了，刘钧倒不见得会为难他，但是他已经动摇的心……"

"你答应他的约定……？"

赵铮道："其实就是一个人情，不过滴水之恩，当涌泉以报。今日救命之恩，来日必厚报他杨家就是了。"

"嗯，我会告诉父王，如果有机会，我符家也会报恩的！"

"嗯！"

"过了刘继业那关，我们该能逃出去了吧？"

"应该吧！"话虽如此，实际上赵铮心里依旧有些不安，刘继业能猜到追上来，其他人呢？没有逃过泽州之前，一切都是未知数，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吧！

回头看到符璃忧心忡忡的俏脸，赵铮有些不忍，先是笑了笑，旋即唱道："小和尚下山去化斋，老和尚有交代，山下的女人是老虎，见了千万要躲开……"

符璃哑然失笑，俏脸一红，很羞涩，亦难为情。

赵铮佯作不见，故意提高了嗓门，大声唱道："走过了一村又一寨，小和尚暗思揣：为什么老虎不吃人，模样还挺可爱……"

第四十二章凶多吉少

巴公原上是非多，并未因赵铮和刘继业等人离开而平静。

麻九侥幸保住了性命，但成了残废，左前臂被砍掉了，三条腿全都成了烂肉，唯独剩下一条右臂是完好。

说实话，到了这份上还没死，已经算是老天爷开恩了。但是麻九不甘心，他的家人也不甘心，麻九一醒来就让人抬着担架，再次杀回了酒食铺子。

可惜早就人去店空，凶手和店铺老板伙计都已经没了踪影。麻九愤恨不已，竟然留在铺子门外不愿意走。

他还是接受不了这个惨痛的事实，喝了点小酒，看上了一个身段好的小娘子，不过是口出调笑之语，甚至来不及动手，就被打成了这幅摸样。

残废了，以后再也不能耀武扬威，自食其力都不能，再也没有机会站起来。更没有能力，继而会没有心思亲近女人，这些比杀了他更为痛苦。

赵铮说得对，有时候死亡反倒是解脱，活着才是痛苦，尤其是像麻九这样生不如死。他脸上的肌肉在抽出，喉咙里发起低吼，那是疼痛，更是无比的愤怒。

那些人已经走了，那是过路之人，到哪去找？报仇无门啊！

此时此刻的麻九很想找个人泄愤，如此至少如此可以让他舒坦一些。于是乎，麻家人让人留在酒食铺子里守株待兔，美其名曰是寻找凶手的线索，实际上却打算找个替罪羔羊，比如店铺原来的老板或伙计。

还别说，功夫不负有心人，还真让他们等到了线索。

次日午后，酒食铺子里迎来了十多个客人，行色匆匆，像是很着急。而且随身都带着兵器，不过并未身着士兵服饰，看样子像是江湖草莽好汉。更让人奇怪的是，为首之人竟然是一个獐头鼠目的驼背。

草莽之人，形色各异，麻家人也并未在意，只是平常招待着。万万没想到，就在他们送上饭食的时候，那驼背突然问道："伙计，打听个事情，近几日可有一男一女为首的一行人从此经过？或者只有一男一女两个人。"

伙计顿时眼前一亮，按捺心中的激动，笑道："每日巴公镇经过的客人不在少数，敢问客观，你说的这一男一女怎生模样？有何特别之处？小人也好

帮着回忆。”

“男的二十岁左右，女的十五六岁，容貌秀丽，风姿卓越，男的是短发，光头，抑或戴帽子，武功高强。”

伙计心中大喜，这不就是那个行凶伤了九爷之人呢？此人与他们什么关系呢？

“好像是见过，可记得并不清楚……”

驼背也是眼前一亮，笑道：“小哥再帮忙想想！”说话间，随手扔下了一吊钱。

“那是客官的朋友还是……”

“朋友！”

……

一刻钟后，韩微无比后悔自己刚才这样说！

他在潞州时听闻赵铮出现在黎城方向，但他并不相信，以赵铮的谨慎和精明，怎地会犯如此低级的错误，贸然大意呢？

兴许是南辕北辙，加上正好要南归扬州，请李重进出兵。所以就一路上打听，看是否能找到赵铮和符璃的踪迹。前几日隐约有消息，但都不真切，无法断定是不是赵铮。

今日到了巴公镇，得知这是南来北往的必经之地，所以才在镇上唯一营业的酒食铺子打听。赵铮他们赶路也是要吃饭的，兴许能有线索。

线索真的有，现在韩微已经能断定赵铮与符璃来过此地，而且没干好事。

为了从伙计嘴里套话，他以朋友自居，不想话音落地，那个伙计脸色就变了。大喊一声，就围上来一二十个精装汉子，随后又有一队壮汉前来，前后不下百人将酒食铺子围的水泄不通。

最后抬上来的是一幅担架，上面一个人气息微弱，浑身裹着白布，看样子伤势很严重。饶是如此，还是挣扎着爬起来，死死地盯住韩微，眼神几欲喷火。喉咙不断蠕动，想要说什么，却只能发出嘶嘶的声音。

旁边有人帮重伤的麻九道出了心声：“那一男一女是什么人？去了哪

里？”

韩微虽不知来龙去脉，但能大概猜到发生了什么，摇头道：“那是我们的仇人，我们也正在追捕他们。”

“仇人？你刚才明明说的是朋友，想要骗过我们没门。”那个伙计立即出来作证。

任凭韩微怎么辩，但没有人相信，麻家人认定他是凶手的朋友。他讲不出赵铮等人的去向，理所当然被认为是包庇，继而引爆了麻九心中的怒火，成为麻家人宣泄的对象。

酒食铺子里再次爆发了一场战斗，一场规模更大的混战。麻家以为他们人多势众，但又一次在精兵高手面前吃了大亏。

韩微手下虽然只有十几个人，那都是韩家心腹家将和淮南节度使李重进手下的高手，借住铺子门口这么一道简陋的防线，生生以一当十。

最终击败了近乎上百麻家的人进攻，杀死二三十人，放倒的更多。当然了，他们也付出了惨痛的代价，三人死亡，几乎所有人都挂彩。

韩微莫名其妙，持刀逼问了那位率先呼喊的伙计，才得知真相。听完之后，韩微哭笑不得，满心的愤怒竟不知该向何处发泄。

赵铮在这里惹下了祸事，得罪了人，遭殃的却是自己，这tm叫什么事？

他十分后悔，为何自己会说出朋友两个字，那可不是稳妥之举吗？哪里想到换来如此结果？

愤怒归愤怒，事已至此，后悔也无用，韩微真正关心的是赵铮和符璃的去向。

“你说有人来找他们？”

“是，一个男人，也带着十来个人，称呼那个男的为赵公子，那个女子似乎叫七娘子！”

肯定是赵铮、符璃无疑了，韩微很确定，但后来者是谁呢？七娘子，平常似乎只有王府之人这么称呼自家郡主，难道……

韩微有些不甘心，又仔细询问了来人的情况，越听越觉得那人像是从潞州或北汉而来的追捕者。

如果是王府来人，不可能在铺子里说很久话，该立即护送郡主离开才是。听伙计对其容貌的描述，似很像是刘继业，他竟然追到了巴公原？

如果是他抓走了也好，至少赵铮是死路一条，可是这不确定啊！伙计只是看到赵铮、符璃和那些人一起出了镇子，后面的情况一无所知。到底是护送离开，还是押送而走，谁也不知道。

唉！韩微无奈，只有到了泽州找儋珪，然后由李筠赵刘钧核实了。加之要尽快回扬州，故而也不敢耽搁，立即启程离开了。

几十个麻家人就惨了，倒在地上痛苦地哀嚎着。最郁闷的该是麻九，想要报仇来着，怎地又弄成如此模样？

看来这些都是大人物，一等一的硬茬子，从一开始就不能招惹啊！

麻九悔不当初，算命的说今年自己流年不利，凶多吉少，看来是真的，可惜被自己当成耳旁风了……

后悔已经晚了，噩梦到这里也不曾结束，韩微前脚刚走，楚昭辅便来了。

他在潞州城里听说赵铮和符璃半路逃走了，救了符璃的舅舅秦大康一命后匆匆南下。他没有李筠和刘钧那样便捷的情报渠道，只是觉得要回汴梁肯定是向南的，于是乎一路向南。

一壶关的检查很严格，他们混不过去，故而只能也走高平，泽州这条路。很幸运，他在途中的村镇上发现了赵铮留下的记号，于是兴冲冲来了巴公镇，见到了眼前这幅场景。

“小兄弟，我向你打听个人，为首的是一男一女……”

听到同样的问题，伙计再也不敢嚣张，伤亡惨重的百多号人也不敢再反抗，而是立即跪下来不断磕头道：“壮士，你就饶了我们吧……”

楚昭辅一头雾水，听过了来龙去脉之，更加的愤怒。居然有人敢对郡主不敬，简直是吃了熊心豹子胆了。

但见到肇事者麻九的模样，楚昭辅放弃了报复的想法，这样就很好了，挺惨了！

这些都是小事，关键是赵铮和符郡主去哪了？

听伙计的话，前脚刚走的是驼背肯定是韩微，看来陈桥兵变夜赵铮的断

定是对的。韩微果然没死，而今先是为祸西北，接下来又要去为祸淮南。

他很想去追捕韩微，但在此之前，楚昭辅更想知道第一次与赵铮相见的男人是谁？

从蛛丝马迹分析来看，赵铮和符璃更像是被人抓走了！

他们要是被李筠抓住，焉有活命的道理？一想起官家的诏命，楚昭辅就一阵阵的头皮发麻。

务必要保证赵铮和符璃的安全，两人均不可有丝毫闪失。

楚昭辅纳闷了好一阵，看官家这语气和行文，好像赵铮与符郡主同等重要，难不成小和尚还有什么尊贵的身份？

现在没空想这些了，他们到底去了哪？这才是关键。

按伙计所言，似乎是凶多吉少啊！

第四十三章你们在哪？

李筠收到韩微与儋珪的禀报已经是几天之后，赵铮和符璃竟然出现在巴公原。

又被骗了！

李筠好生愤怒，小和尚竟然敢反其道而行，在自己的地盘上耀武扬威，实在可恶。不过韩微的意思，两人有可能被北汉擒获。

可是北汉那边传来的消息是一无所获，李筠很失望，也有些疑惑，难道是故意隐瞒？北汉人竟然也悄悄潜入潞州范围，肆无忌惮？

愤慨之后，一边派人质问北汉皇帝刘钧，一边想着如果赵铮是逃走的，他现在在哪？有没有在泽州拦截的可能？

闾丘仲卿却连连摇头，当务之急是战事，两个无关紧要的年轻人有什么好在乎的？抓到了除了能泄愤和报复之外能做什么？为了无关紧要的事情浪费精力，本末倒置啊！

“李公，先不要顾及他们，当务之急是进军南下。”闾丘仲卿道：“北汉那边迟迟不见动作，时机不可再拖延，李公可率大军进入太行山，南下怀州和孟州，抢渡黄河，攻占洛阳，如此大事可期矣！”

这已经是闾丘仲卿第二次向李筠如此建议，在他看来，这是一条最快捷，最有效，也是最正确的战略道路。

可惜李筠却不听，再次摆手拒绝了：“不行，躲入太行山算怎么回事？那是懦夫的表现。至于南下，赵铮那小子也有过如此提议，很可能宋军已经在那里有布置了。要不他怎么会由此南下，肯定是赵匡胤在那处接应，此事就不要再提了。”

“呃……”闾丘仲卿想再劝谏，可是张嘴的时候，李筠已经走开了。那一瞬间，他也无言以对。

失望、无奈、沮丧……昭义军第一谋士愕然无语，心中暗自感慨，也许失败是注定的。

那一刻，闾丘仲卿仿佛明白了许多知名谋士的可悲与无奈。东汉末年，官渡之战前，田丰沮授大概与此刻自己的心情如出一辙。

也许赵匡胤是真命天子，派出了一个小和尚就将潞州上下耍的团团转。

现在人走了，还无形中促使李筠摒弃了一条正确道路。

也许这就是天意，很多时候胜败只在一个细节，一个行为之间，李筠已经犯了太多的错误，而且错误的影响还在继续……

……

会盟之后，刘钧破天荒地没有立即回晋阳城，而是选择留在太平驿等待消息。

一个是关于出兵对抗赵匡胤，一个是追捕赵铮和符璃。

刘继业没有去黎城，而是偷偷南下去了一趟巴公原，理由是赵铮有可能南辕北辙。

可惜去了一趟，发现了疑似赵铮的踪迹，但并未抓到人。

刘钧有些失望，甚至还发了通脾气，却也并未太过苛责刘继业。毕竟他已经尽力了，在潞州地界上，没有知会李筠的情况下，行动难免不方便。没抓到人也不是他的错，但却是遗憾，那个赵铮，武力和智谋都非同小可，最重要的是那样的年轻，赵匡胤有这样的左膀右臂，就更难对付了。

可惜啊！

随后李筠派人来询问，他们是否抓到赵铮与符璃，韩微只是怀疑那人是刘继业，并不能确定。辗转几次，关于有像刘继业的人与赵铮长谈的情况并未提到，只是寻常的追问。刘继业不由捏了一般汗，幸好刘钧没有察觉。

当日虽说不曾暴露身份，但还是走漏了风声，肯定不是赵铮，刘继业相信他的人品。当日的举动虽说冒险，但是刘继业并不后悔。

一旦真的给麟州的弟弟惹下麻烦，他会于心难安的。赵铮此人非同小可，得他一个君子之约，对杨家而言并非坏事。

没抓到赵铮和符璃，刘钧颇为遗憾，不过注意力也转到了战事上。李筠的表现却让他很是失望，到今日还犹犹豫豫，瞻前顾后，这怎么能行？

刘钧本来的一腔热血，也逐渐降温，对前景也不如最初那么看好。不过派兵支援李筠这事，他还是打算做。

毕竟是难得的机会，有人在前面为前锋，自己在后面支持，趁势追击，以较小的代价南征，兴许有机会重新入主汴梁。不得不说，此事有着莫大的**，刘钧念念不忘也在情理之中。

但是他的宰相赵华却再次劝阻，希望刘钧不要蹚浑水，出兵协助李筠，为北汉带来无谓的牺牲。

“为何？赵卿为何笃定此战一无胜算？”刘钧有些不甘心，好不容易等汴梁改朝换代，机会难得。倘若赵匡胤坐稳了江山，凭借北汉一隅之地，想要夺回天下可就难了。

赵华痛心疾首道：“南下太行，进攻怀州、孟州，据虎牢而守洛阳，这是最正确的策略。倘若我北汉大军南下，臣绝对如此建议，如此或可据守半壁江山，与赵匡胤东向而争天下。听说闾丘仲卿也有如此意义，却被李筠否决了，昭义军再无胜算可能，陛下何必让我北汉儿郎无辜牺牲呢？”

“这……”

“你确信？舍此一途，再无他法？”刘钧似乎有些不太相信。

“基本没有起色了，当年先帝南下征讨柴荣，也走的这条路，这才激战高平，有了巴公原上的战斗。只可惜天时于我军不利，以至于功亏一篑。”赵华道：“而今李筠放弃此法，虽然据守泽州，却没什么进去，终究是坐以待毙。”

“是这样……”

以父亲刘崇的旧事举例子，刘钧开始回过味来，情况确实没有想象的好。先是被小和尚耍的团团转，现在有不听从正确建议，李筠这样刚愎糊涂之人，怕是真的难成大事啊！

不知不觉间，刘钧开始不怎么抱希望，继而开始打退堂鼓。只是已经和李筠盟誓，还封了一个西平王，要是就这么灰溜溜地撤退了，岂非是背信弃义？单是这一件事，倒不怕李筠不满，怕是得有损北汉的名誉，以后再有人想要投靠，也会掂量掂量的。

办法总是有的，刘钧思来想去，与几位臣子商议许久，想出个办法来。一万援军打折，现在派三五千人助战，而且都是老弱残兵，即便是站厮杀声，对北汉也没有多少实质性的损害，即便是全军覆没，也就那么大点事情。

先这样吧，如果李筠有能耐，战局发展更为顺利，再增派援军，抑或是左手渔翁之利，都是挺好的。

等北汉援军到了潞州，李筠顿时气不打一处来，一群老弱残兵，战斗力低下，如何能成大事？这就是北汉所谓的精锐？人数也骤然减少了一半，态

度和做法简直是天差地别啊！

李筠大怒，可人家北汉应对有方，说什么府州刺史折德扆率军进攻北汉腹地，需要派兵回援助云云。暂时不能派遣更多的兵马支持，不过宣徽使卢赞留下襄赞军务，帮助潞州。

混蛋，李筠破口大骂，不派兵还想要指手画脚，什么玩意？故而也不理会监军卢赞。也没有听从闾丘仲卿的建议，面对不断何合围的宋军，

命儿子李守节守卫潞州城，自己亲率三万大军驻防泽州，想要与赵匡胤一绝死战。

……

消息传来时，赵匡胤已经到了黄河边上。李筠没有进入太行山，最担心的事情并未发生。只要暴露在外，哪怕泽州城池高大，也同样有办法尽快攻克。

只此，胜利的太平已经倾斜向宋朝一方，赵匡胤喜不自胜。尤其是听说了这一切局面是赵铮阴差阳错间造就的，至少都是他起的头，算是意外收获吧。

对此，赵匡胤十分满意，甚至还有些许激动。可楚昭辅传回来消息，说赵铮和符璃在巴公镇消失了，有可能被北汉人俘获。

消息不确定，北汉和潞州方面没有公布相关消息，也没有听到相关传言，这算是好事吧，至少目前没有坏消息！

赵匡胤指挥完军事部署之后，抬头遥看北方，不免忧心忡忡，你们到底在哪呢？

第四十四章莫负祠

好事多磨，一波三折，以前赵铮不懂，但这一次却深有体会。

潞州城里费心算计，太平驿凶险万分，山野林间小心躲藏，巴公原上意外凶险，这些都过来了，可想要回到赵宋地界，他们还有最后一道关卡——泽州！

泽州便是后世的晋城，乃是太行山下的一处战略要地，想要从潞州南下，必然要经过此地。而今已经被李筠麾下的大将儋珪占领，各处的要道也都封锁，防止宋军的探子潜入。

不知道是否成功防备了宋军探子，但至少给赵铮和符璃造成了不小的麻烦，成为南归路上的最后一道障碍。

他们并不知道韩微也到过巴公原，并且知道了他们与麻九的冲突，又与刘继业（韩微不确定是谁）接触的事情。

赵铮只是很理智地认为，韩微能猜到自己走泽州这条路，李筠的人也能猜到。不说旁人了，闾丘仲卿那只老狐狸就很有可能。

因此泽州这边未必顺利，可能还会有拦截，甚至危险重重，依旧不能掉与轻心。

赵铮做好了充足的心理准备，等两人到了泽州之后，发现确实是这个情况。儋珪的布防很严密，大多数路口都有严格的盘查，以至于他们连续几日都没找到机会。

“是为了抓我们？”符璃如是疑问。

“或许吧！”

赵铮也算猜得不错，韩微到了泽州之后，一边通知李筠向北汉询问情况，同时也让儋珪加强防备。万一他们真的由此南下，也许能逮个正着。

儋珪并没有太过强烈的追捕意愿，赵铮武功高强，或许真是个劲敌。但他是个将军，要专心在意的是战事，而并非两个无足轻重的人物。即便是抓到符璃和赵铮，又有什么意义？对战局有什么好处？

相反还是成为赵宋攻击他们的借口，甚至以报仇来激励士兵死战，何必呢？

若非是为了提防赵宋的探子，同时为了遏制日益严重的逃兵问题，他是绝对不会帮韩微。虽说他是韩通太尉的儿子，可詹珪总觉得，这个獐头鼠目的驼背眼神里满是阴鸷，显然是心术不正。

可还别说，事情就是这么凑巧，如此安排还真的有了收获，竟然意外发现了疑似赵铮和符璃的踪迹。

本来要立即离开的韩微也不走了，遣人回扬州先行禀报李重进，而他则留下来想要亲自抓住赵铮和符璃。

……

泄露踪迹也是无奈，赵铮现在总算是领略到逃犯的痛苦。即便是在古代，没有先进的追踪技术，想要完全掩藏踪迹也是很难的。

尤其是在太行山这一代，虽说山高林密，往里面一躲，或许谁也找不到。可对地形一无所知，野外生存条件有限，进去就是找死，很有可能迷失在山林之中。尤其是他一个穿越客，对古代的城池道路更不熟悉，只能走有人烟的地方，打听摸索着前行。

如此一来，不可避免留下蛛丝马迹。太行山附近，地形险要，想要南下，有太多必经之地。赵铮和符璃就是在经过洞头岭时，泄露了踪迹。

这里是昭义军最外围的几处防线，只要顺利通过，基本上就安全了。可惜天不遂人愿，他们被泽州的昭义军误以为是宋军奸细，加以拦截。

可怜赵铮不知内情，只当是詹珪要抓捕自己。这个时候，无论如何都不能落到昭义军手中，于是只能强行闯关。

幸运的是逃过来，不幸的是，赵铮受伤了。

这一次面对的是众多昭义军将士，现场可以说是混战，而且对方动用了远程攻击武器——弓弩。倘若是赵铮一个人，兴许也能顺利突围，但是带着符璃……

肩头上中了一箭，后背上也有一道伤口，赵铮强撑着带着符璃逃出来了。按理说为了安全，走得越远越好，但赵铮受伤，符璃体弱，不得不停留下来。所幸在山间发现了一座破庙，两人先躲了进去。

而此时，赵匡胤刚好接到楚昭辅的奏报，忧心忡忡赵铮和符璃的去向。韩微在潞州城里接到消息，激动不已，立即带人追了出来。

……

“你怎么样？”符璃看着满身血迹的赵铮，关切询问，眼神中还有些许自责与感动。她很清楚，若非自己拖累，赵铮不至于受伤，肩膀上那一箭，压根就是为救自己而伤的。

“死不了！”赵铮笑道：“不过得麻烦你帮忙疗伤了！”

“嗯！”虽是王府郡主，却也是将门虎女，经常见到父兄受伤，有时也帮着疗伤，有些经验。携带有上佳的创伤药，更是能派上大用场。

只是一点，赵铮的伤口在肩膀和后背，与在普济寺那次包扎手臂完全不同，是要赤luo上身的。到底男女有别，符璃还只是个十五六岁未出阁的姑娘，难免有些尴尬。

不过出乎意料，符璃没有片刻的犹豫，立即拿短剑割开赵铮的上衣。看到那宽阔的肩膀，壮实的胸肌时，符璃有一瞬间的迟疑和脸红。不过目光落到那血淋淋的伤口时，便没了丝毫犹豫。

“包里有火刀火石，点堆火，将短剑在火焰上的炙烤片刻，然后划开伤口，将箭镞拔出来。”赵铮小声指导，烟火虽然有暴露行迹的风险，但伤口若是感染更会要命，顾不得许多了。

“好！”小郡主没有犹豫，立即找来些许干柴，点燃火堆，按照赵铮的吩咐进行。只是到了拔箭镞时，符璃有些迟疑了，有些害怕，也有些担心。

赵铮见状鼓励道：“别担心，死不了的，先用短剑切开伤口，然后闭上眼睛使劲把箭镞拔出来就是了。别害怕，也千万别让血迹喷到你眼睛里。”

“嗯！”符璃答应了，小郡主比想象的坚强。

赵铮只记得她那坚毅的眼神，玉手握住箭杆猛地拔出时，便直接痛晕过去了。

再醒来的时候，天已经全黑了，一堆篝火在破庙大殿里燃烧。伤口已经上了药，并且裹上了干净的布条。

小郡主却全然不见踪影，赵铮心里咯噔一下，符璃去哪了？会不会有危险？

正在担心时，听到了沉重的脚步声，赵铮抬头看过去，符璃正端着一个器皿，吃力地挪着步子，过门槛时险些摔倒。

“小心！”

“你醒了！”符璃先将器皿放下，然后喜滋滋地看着赵铮，脸上香汗淋漓，却很欣慰。

赵铮借着火光，看着地上放着一个偌大的陶制香炉，里面是一炉清水。

符璃笑道：“你受伤了，喝凉水不好，找到这东西，去溪边洗了洗，打点水回来煮沸了，拿肉干给你熬点汤。”

破庙离溪流至少有一里地，山路陡峭，她一个弱女子端回来这些水当真不易。尤其是无月的黑夜，山间还可能有蛇虫野兽，她一个女子怎么能不怕？短剑还系在腰间，她是拿兵器壮胆吗？勇气可嘉，更让感动啊！

“辛苦了！”一时间，赵铮心情复杂，竟也不知道说什么。

“没事！”符璃抹了把额上的汗水，将香炉放在火上烧煮，脸上依旧挂着浅浅的笑意。

一抬头，看着赵铮柔和深沉的凝望，瞬间脸红了。

气氛有些尴尬，甜蜜的尴尬！

符璃到底是女孩子，面子薄，急忙岔开话题道：“你知道这是什么庙吗？”

“看着像是一座佛寺！”

符璃摇头道：“原本应该是祠堂，后来才改建为寺庙的……”

“谁的祠堂？你怎么知道？”赵铮好奇询问。

“那会找香炉时，发现后院有块石碑，原来这里是莫负祠，破败了，武周崇佛时改建为寺庙。”

“莫负祠？”

“嗯，鸣雌亭侯许负！”

“是她？”赵铮知道许负乃是秦汉时的易学高手，有名的相士，最重要她是个女子。出生便不凡，婴孩之时便能以哭笑断人吉凶，幼年学习，过目不忘，尤其是精通占卜算卦。

一生断出了刘邦的天子之相，断言薄姬会生下天子，还测算出周亚夫封

侯拜相的时间，预言他会饿死，所有预言都一一应验。汉高祖刘邦对其赞赏有加，特册封为鸣雌亭侯，女子封侯绝无仅有，更没想到有人竟为她建祠祭祀。

符璃道："许负原名许莫负，他父本意不辜负秦始皇的恩典，不想许负看出秦亡之相，这才改名的。她是河内郡人，家乡就在此附近，有人纪念她修建的祠堂，取得还是她原'莫负'二字。"

已经到了河内边缘，距离河阳已经不远，韩令坤就在那里，无疑是个好消息啊！

"原来如此！"赵铮心情稍微轻松，笑道："莫负二字，兴许也在于提醒世人，不要辜负了美好的人、事、情感吧！"

"嗯！"符璃的声音很低，几乎听不见。火光下，俏脸已经红透，一颗心更是砰砰直跳。"莫负"二字飞入脑海中，她首先想到了四个字——莫负君恩！

赵铮先看看破庙里已经残破的佛像，再看看火堆旁，娇艳欲滴的美人儿，一时热血上涌，一句话几乎脱口而出。

符璃有些紧张，有些羞涩，也有些期待，看着赵铮嘴巴，心如撞鹿。

可就在赵铮张嘴的一瞬间，吵杂之声从外面传来，只听有人喊道："有火光，这里有人！"

"嗯，进去看看！"

赵铮和符璃听的真切，对望一眼，都震惊不已。听声音正是韩微，他竟然阴魂不散追来了。

ps：抱歉，今天有事，更晚了。争取晚上再写一章，如果来不及，明天三更补上，见谅！另外猜猜赵铮没来得及说出口的，是什么话？

第四十五章绝处逢生

接到洞头岭守军的禀报，儋珪还没什么反应，韩微已经敏锐意识到，很可能是赵铮和符璃。

一男一女强行闯关，男的武功高强，女的姿容不俗，这样的组合可并不多见。于是乎，他立即追了出去。

一个受伤之人和一个弱女子，能走多远？能走到哪里去？

韩微请求派兵帮忙，儋珪没答应，再往前就是宋军的地盘了，情况不明，他不会冒然派兵南下。不过也不能驳了韩衙内的面子，故而派出了一位擅长追踪的斥候随行，没想到还真帮上了忙，发现了蛛丝马迹，找到了莫负祠。

赵铮和符璃听到声音时已经晚了，灭火已经毫无意义，难道真是天意，注定了逃不出去，要命丧于此？

天意如此吗？赵铮不甘心，哪怕是自己受伤，寡不敌众，也得搏一搏。他立即让符璃躲在后面的角落里，自己则站在阴暗之中。

眼看着两个人走到门口，小声道：“火燃着，人不见了。”

“小心戒备，必有猫腻！”韩微很兴奋，从目前的迹象来看，应该是错不了，很有可能就是他们。

今天这般情况，他们就是插翅也休想难逃。

“立即给我搜，他们走不远！”

当先的两人一只脚踏入破庙，第二脚刚刚抬起，尚未落地。两枚暗器凌空而来，尽管他们躲的很快，但依旧还是中招了。

这是赵铮从苦儿的铁锥得来的灵感，特意让江云准备了些许小暗器，现在正好派上用场。高手在暗处打明处，反应迅速又怎样，还是躲不过。

韩微没想到一上来就折损了两个人，不过更多的则是兴奋，越是如此，越是说明里面有“猫腻”。武功高强又能如何，可你毕竟受伤了，还带着个弱女子，能打过这么多人？

“别藏着了，暗箭伤人可不是你的风格！”韩微哈哈大笑，仿佛自言自语道：“我忘了，你受伤了……没受伤又如何？不管怎样，你今日都逃不掉了，

哈哈！”

赵铮依旧没有出声，如果能寻机再解决掉一两个，那才最好不过。奈何韩微的人都有了防备，再没有暗器伤人的机会了。

“别躲了，有什么用呢？只需要一把火，一切就都结束了。”韩微笑得很冷，也有些疯癫，也许在这一刻，他能体味到报仇雪恨的快乐。

“真是阴魂不散啊！”赵铮无奈，只好走来，朗声笑道：“是走不掉了，不过想要抓到我，也不容易。”

“是不容易！”韩微冷笑道：“这一点我并不怀疑，也领教过了，不过我今日并不想抓人，而是要杀人。”

“那你就试试！”话音未落，赵铮飞速上前，一脚飞起，那一香炉的滚水飞向了一侧的窗口。一声惨叫立即响起，刚探出脑袋的那个人已经彻底毁容了。

厮杀也在这一刻开始，赵铮手中的短剑很灵活，有时候刁钻的如同灵蛇一般。可是他受伤了，敏捷度大不如前。肩膀受伤，一只胳膊也失去了战斗力，一个人想要挡住对方十几个人，谈何容易？

很快，赵铮便被四个人死死缠住，另外的人则在韩微示意下，向后面走去。只要抓到了符璃，赵铮必然投鼠忌器。

赵铮大为着急，奈何却摆脱不了几个人的缠斗，眼看着韩微的手下走向符璃藏身的角落，却无计可施。

韩微笑了，看着赵铮如此惶急窘迫的神情，他格外满足，真是太爽了。

可是异变也在这一刻发生，一阵诡异的风吹过，破庙里的火堆陡然灭了。紧接着一个如同鬼魅的身影闪过，几声哀嚎随即响起，韩微的人都受伤了。

“快走！”

赵铮听到一声提醒，那声音很熟悉，可一时间却想不起来是谁，也来不及多想。不知怎地，符璃突然到了身边，赵铮顾不得许多，立即拉着她夺门而出。

……

韩微陷入了惊愕与狂怒，眼看着就要得手了，竟然杀出个怪物来，为什

么每次都这样？为什么每次都有变数？

自己十多个手下，顷刻间全都落败受伤，就连自己也挨了一下。那武器很软，像是软鞭子，似乎像是浮尘，但是打在身上，瞬间便血肉模糊了。

而且那人的身法极为快速，也很诡异，如同鬼魅一般，来无影去无踪，等到他们反应过来时，对方已经不见踪影。

韩微怒不可遏，想要追击，可大部分的手下都受伤了，尤其是儋珪派出的那名追踪斥候，直接重伤昏迷了。

黑灯瞎火了，去哪里追踪？尤其是还有个鬼魅一般的高手存在，更让不安。

思来想去，韩微决定先回泽州，向儋珪求援。今夜错过了，但还有一次机会可以抓到赵铮。

青天峡，那是泽州与河阳之间的必经之地，只要速度快，完全还有阻截的最后机会。

运气不错，等他回到泽州时，李筠竟然已经率军到了泽州。原来还担心儋珪不帮忙，现在好了，一切问题迎刃而解。

李筠听说是赵铮和符璃，怒火再次燃起，立即让韩微带了一千士兵前去追击，务必在青天峡拦截。

儋珪却道：“李公，青天峡已在我军防御范围之外，恐怕……”

“怕什么？遭遇宋军又如何？我们本来就是南攻。”李筠道：“先一步抢占青天峡有什么不好？”

“是！”

“李公放心，韩某定全力以赴，带二人首级来见。”

韩微片刻也不耽误，立即出动兵马，迅速朝青天峡方向而去。

……

赵铮和符璃也正是往青天峡走，虽说已经进入河内郡的地界，但尚未接触到宋军，缺乏保护，还是有可能被李筠追上。

适才在莫负祠，救命恩人到底是何许人也？很熟悉，却又想不起来。适

才出手，而今却又不见踪影，当真是神龙见首不见尾。

赵铮也顾不得那么多了，他发现一个更要命的事情，适才拼斗中太用力，以至于箭创裂开了。

他能感觉到鲜血正从伤口渗出，除了用手按住之外，根本没时间包扎上药。而今生死一线，必须争分夺秒，也许韩微马上就会追上来。

可越是如此，他们的速度也就越慢，本来大半晚上就可以到的。而今已经天光大亮，青天峡依旧遥遥不见踪影。

赵铮想要加快速度，符璃却不干了，她看到赵铮衣衫上浸透的血迹，以及他越发苍白的脸色，说什么也不走了。

小郡主很强势，强迫赵铮停下来，在路边的树下，毫无顾忌地为赵铮重新上药滚伤。血止住了，但伤势依旧严重，如果今晚之前还不能好好医治的话……

符璃真的很担心，她知道在莫负祠，即便是受伤了，他一个人也能突围走掉，可是他没走。

她相信那日在巴公原，如果刘继业动手，赵铮也不会抛下自己的。本来泪水是汪在眼睛里的，而今再也忍不住，一滴滴滚落下来。

“别哭了，没事，死不了！”赵铮勉强笑了笑，其实他的自我感觉也不太好。可是面对符璃，他必须要坚强。一旦他挺不住，一个柔弱的女子还能坚持下去吗？

“嗯！”符璃含泪点头。

“走吧，时间紧迫，我们抓紧赶路！”

炎炎烈日下，一个受伤的和尚，与一个柔弱女子相互搀扶，向着青天峡的方向而去。

太阳从东到西，从凌晨到晌午，他们不知道走出多远，远远已经能看到那两座高耸的山头。两山之间青天一线，谓之曰青天峡。

赵铮和符璃对望一眼，露出一丝笑容，终于看到希望了。

可有时候，希望与绝望就像是孪生兄弟，总是先后出场，彼此却始终对着干。

不等他们笑出声，马蹄声就响起了，韩微先折返了一趟泽州，又带着追兵来了。

“怎么样，还是没逃出我的手掌心吧？老天爷要你死，怎么都活不了。”马背上的韩驼背再次得意地笑了。

“是吗？”赵铮淡淡一笑，转身对符璃道：“也许是的，看来我们的运气真的不好。”

“没事，能走到这一步，我已经很知足了！”符璃也笑了，哪怕即将面对的是死亡，她依旧笑靥如花。

“呦，这怎么还成了苦命鸳鸯？没想到你小子还真有两下子，竟然能勾搭上符彦卿的女儿，哼哼！”

韩微冷笑道：“原本我还想立即杀了你，现在改变主意了，得让你回潞州去。李守节很喜欢符郡主呢，得让你看着他们拜堂成亲，洞房花烛，然后再让你饮恨而终，那滋味肯定不错。”

符璃神色一寒，立即从赵铮腰间拔出短剑，握在手中，眼神中还有几分决绝。

“阿璃，不要！”赵铮立即阻止了小郡主做傻事，柔声道：“忘了吗，我告诉过你，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不到万不得已的最后，不要绝望。”

“怎么？还在柔情蜜意？”韩微冷笑道：“不好意思，等回到潞州再生离死别吧！”

韩微手一挥，有几名昭义军将士立即走上前来，手持绳索，准备捆绑赵铮和符璃。

不过很可惜，他们尚未来得及动手，几只劲箭飞速而来，顿时人仰马翻。韩微惊慌失措，抬头看见青天峡方向，一队人马正飞速驰来。

符璃回头过去，顿时泪如泉涌，真被他说中了，又一次绝处逢生。她认得，一马当先的那位将军叫韩令坤！

惊喜的小郡主回过头来，发现赵铮嘴角挂着一丝庆幸的笑容，人却已经昏了过去了。

第四十六章神秘恩人

李筠刚愎自用，未听从闾丘仲卿进军太行山，南下孟州的建议，最终的结果只能是困守泽州。面对赵匡胤几路大军进攻，必败无疑。

石守信与高怀德率军到达泽州，先后与昭义军激战于长平和大会寨，均获胜利。

随后赵匡胤亲自率领大军到达泽州，于城下督战。石守信先与之交战，大破三万昭义军，本就有意逃跑的三千多将士立即投降宋朝。

宋军将泽州围困的水泄不通，李筠倒是抵抗之心坚决，奈何手下的将领早就看透了自家主公难成大事，主动开城投降。

李筠见状，知道大势已去，想要突围败走上党，再做图谋的。可惜他没听从夫人的建议，早做准备，仓皇之间，连足够的马匹都没有，哪里能逃走？

眼见无力回天，逃走无门，绝望的李筠点燃了泽州刺史府，然后纵身入火海，自/焚而死。

火灭后，李筠成了一具焦尸，却可以肯定他死不瞑目，至少到死他都没能抓到赵铮和符璃。

北汉皇帝刘钧在太平驿接到消息，很失望却又觉得庆幸，幸好听了宰相赵华的建议，没有损失北汉精锐。李筠轻易落败，赵宋在河东一带的统治和防御越发加强，再想要南下中原，不知还有没有机会。

随即宋军进攻潞州，本来就没有坚决反心的李守节情知大势已去，并没有抵抗，主动开城投降了。

刘钧得知消息，知道再无指望，在刘继业的护送下，仓皇逃回晋阳。不过他派去协助李筠的监军卢赞，以及领兵的河阳节度使范守图，都死在了宋军刀下。

赵铮是在河阳得到消息的，那日在青天峡，在最危急的关头，韩令坤神奇地及时赶到，将他与符璃救下。

自此之后，他一直在河阳养伤，这一病就是大半个月。箭创崩裂，失血过多，在这个无法输血，医疗水平低下的年代，险些要了他的命。

好在五郎的身体素质好，在昏迷多日之后，总算是醒过来了。

睁开眼睛，光线有些刺眼，勉强适应之后，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一个曼妙的背影，不是符璃又是谁呢？

只是一向沉着的小郡主今日却有些慌张了，回过身来，瞧见赵铮睁着眼睛，正微笑看着自己，手中的药碗哐当一声掉落在地，泪水夺眶而出。

这不是郡主的风格啊，犹记当初在潞州，疑问句都能说得那么霸气，现如今怎么动不动就哭哭啼啼呢？

赵铮暗中暗自腹诽，同时也发现符璃消瘦了许多，人也变得憔悴了。看样子，她是为了照顾自己劳累所致，心中顿时感动不已。

“你醒了？”

“嗯！”

“醒了就好！”堂堂郡主已经全然不顾形象，涕泪满面，激动不已。

赵铮笑道：“傻丫头，哭什么，我说过的，死不了的！”

“还说呢，已经昏迷了整整五天了！”

“五天……”

赵铮也有些惊愕，没想到那日受伤竟然如此严重，为什么当时没有感觉呢？

“好，总而言之，醒了就好，好好养伤就是了。”符璃破涕为笑道：“大夫说了，你流了太多血，需要多吃点补药好好调理一段时间。”

“嗯，吃就是了！”赵铮笑道：“不过你也得吃，才五天都瘦成什么样的，也吃点补品调养下。不然回到汴梁，即便是符王爷不怪罪，你那么多兄弟姐妹兴师问罪，我可受不了！”

从这一天开始，赵铮和符璃开始双双进补调养的日子，一晃半个月就这么过去了，肩头的伤口渐渐愈合，已经结痂了。

也就是这个时候，韩令坤带来了前线的消息，赵铮也第一次见到这位侍卫马步军都指挥使。

一位三十多岁的汉子，膀大腰圆，孔武有力，却也是一脸的精明相，见到赵铮，总是笑眯眯的。

对此人，赵铮一点也不敢怠慢，同样是赵宋将领高官，但韩令坤与别人不一样，他可是当今皇帝赵匡胤的发小。

《宋史·太祖本纪》有记载：“又尝与韩令坤博士室中，雀斗户外，因竟起掩雀，而室随坏！”

这段记载本意是美化赵匡胤出身不凡，少年时便多有奇遇，却也记录了与韩令坤一起追雀玩耍的少年情谊。此番陈桥兵变之所以成功，与他驻守真定，压制河北路各州节度使有重要关系。

而今赵匡胤征讨潞州，将他放在河阳这样一个进可攻退可守的地方，乃是一招两全之策。若非亲信之人，哪里能如此信任，承担如此重任？

以后想要在大宋混得风生水起，这等举足轻重的大将军，必须要结交。不过出乎意料的是，韩令坤对他的态度更客气，甚至还有那么一丝恭敬。

赵铮有些费解，自己有什么资格让一位禁军大将如此厚待呢？因为符璃？虽说彼此时常打情骂俏，心里或许还有那么一点别样的情感。但目前为止，他仅仅只是郡主的救命恩人而已，用得着如此客气吗？

赵铮自己搞不懂，韩令坤也是一头雾水。他甚至不知道这个光头小子赵铮是何许人也，似乎根本没听过。

皇帝赵匡胤先是送来一份密令，让怀州、孟州、河阳各军注意，接应和赵铮和符璃。一旦发现，不惜一切代价救援，保全二人性命。

韩令坤原以为是魏王府小郡主的缘故，可是当他从青天峡接回二人，赵匡胤的圣旨就到了，同行还有随军的御医，要求尽全力救治赵铮。直到此时，韩令坤才回过味来，感情官家心里，这小子比符郡主更重要。

他姓赵！韩令坤立即注意到这个关键点。可他是与赵匡胤一道长大的，印象里赵家根本没有这么一号人，很是奇怪啊！不过皇帝既然如此厚爱，自己这个做臣子的岂敢怠慢，保持良好关系很必要的。

听到韩令坤带来的消息，赵铮笑道：“李筠覆灭是必然，却没想到如此之快，比我想象的还要不堪，当然了也多亏官家指挥有方，我大宋将士英勇善战。”

韩令坤笑道：“赵公子怎么不提自己的功劳呢？”

“韩将军客气了，在下小字五郎！”赵铮道：“我有什么功劳，若非将军及时救援，可能早就一命呜呼了。”

“五郎过谦了，官家已经在泽州了，从李筠的属下口中得知，因为你有意或无意，李筠的很多策略有变或被打乱，此乃我军获胜的重要原因。”

“在下愧不敢当啊！”赵铮笑道：“总之，叛乱早日平定，乃国之大幸。相关人等都落得应有的下场，该死的死，该降的降，赏罚惩处一一进行就是了。只是有两个人却不见了踪迹，闾丘仲卿和……”

“闾丘仲卿乃明智之人，早看出李筠不会成事，所以先一步溜了，目前踪迹全无。至于韩微……”

赵铮笑了笑，韩微还活着已经不是什么秘密，至少前线各路大军的将领都知道。

“或许那日青天峡交手之后，韩微压根就没回泽州，而今也消失的无影无踪。官家已经派人在回扬州的路上拦截，能不能抓到就不好说了。”

“橐驼儿诡计多端，但愿能抓到他，否则也是个心腹之患。”

“是啊，不过也正是因他诡计多端，想要抓捕，难度也非同小可。”韩令坤似乎已经不报什么希望了。

赵铮也是无奈，有些时候，事情就是这样阴差阳错，不随人愿。在青峡，韩令坤若非要救自己，可能真能抓到韩微，可惜就差了那么一点点……

说起青天峡，赵铮想起一事，问道：“对了，韩将军，那日在青天峡，你赶到的很及时，何以如此精准呢？”

“你问我？我还想真想要问你了，前些日子你受伤，我也没顾得上，至今还奇怪呢！”

“怎么了？”赵铮顿时愕然，大为好奇。

韩令坤道：“我是接到官家旨意，打探你们的行踪，但是无一无所获。但那天晚上，不知怎么回事，河阳帅府房间里竟然多了一张字条，让我带兵前往青天峡接应你。我还以为你是派人来求援的，难道不是吗？”

赵铮轻轻摇头，表示一无所知。

“那就怪了，而且更怪的是，我的房间有亲卫将士严密保护，为的就是防备别人进入。可是这字条却神出鬼没，莫名其妙就出现在我的房间里，侍卫却丝毫没有察觉，甚至一口咬定没人进来过，可求援的字条就在我的帅案上，当真是活见鬼了。”

这么一说，赵铮虽然惊奇不已，不过断定是人不是鬼，就是莫负祠中出现过的那位神秘人。先从韩微手中救了自己，然后来了河阳向韩令坤报讯求援，而且手段神奇，不同寻常。

此人先后两次救命之恩，只是神龙见首不见尾，只是觉得熟悉，可到底是谁，赵铮却全无头绪。

ps：今晚就这一章了，整理下后面的情节，明日三更。

第四十七章闻达于庙堂

建隆元年四月到五月，前后不过一个月时间，昭义军节度使李筠的叛乱便以失败告终。

此一战，大宋王朝开国之君赵匡胤御驾亲征，迅速平乱，意义重大。

新生的大宋王朝总算是站稳了脚跟，打击想要浑水摸鱼的北汉，同时也震慑了诸多蠢蠢欲动的节度使。

成德节度使郭崇，本来对赵匡胤夺取后周江山怀恨在心，而今见势不对，立即恭恭敬敬，准备前往汴梁拜谒皇帝。

保义军节度使袁彦在赵匡胤登基之后，立即招兵买马，修甲练兵，意欲谋反。而今李筠的失败为他敲响的警钟。赵匡胤趁机派出潘美前去监军，艺高人胆大的潘美单骑入城，气度不凡，袁彦大为震慑，乖乖投诚。

建雄节度使杨庭璋是后周太祖郭威的小舅子，李筠也派人联络过他，虽然没有出兵，但被皇帝猜疑是必然的。而今见到这般情况，也乖乖准备车马，前往汴梁面圣。

蠢蠢欲动的节度使们都安分了，为皇帝赵匡胤的赫赫威势所折服。人们津津乐道皇帝英明，将军骁勇，将士效命的同时，一个叫赵铮的小和尚也浮出水面，出现在众人视野里，至少大宋高层的将领和官员们都了如指掌。

赵铮在潞州的作为是无法遮掩的，很多人很惊讶，这个小和尚是从哪里冒出来的？为何之前没有丝毫印象呢？

不过没有人敢轻视他，赵匡胤能派他前去潞州救符彦卿的女儿，可见此人有本事。事实上，他完成的非常出色。

从李筠部下的口中，人们知道这个年轻人是如何巧言善变，忽悠李筠错失多少良机，最终一步步走向了万劫不复。毫无疑问，泽州之战轻松获胜，此子功不可没。

太平驿那场比武也逐渐传开了，赵铮竟然胜过了北汉皇帝刘钧的亲卫将军，据说那刘继业乃是麟州火山王杨衮之孙，杨家枪嫡传，武功高超。

最重要的，赵铮凭借一己之力，带着魏王府七郡主逃过了李筠和刘钧的重重包围，躲过了追杀，安全逃了出来。

这样艰难的任务，寻常人很难完成，他竟然完成的如此出色，当真是人

才啊！

有人赞叹，自然也就有人愤恨！

汴梁城里，一座偌大的府邸之中，一个锦袍男子面墙而立，拳头紧握，关节咯咯作响，显然是极为愤怒。

“李筠就这么败了？”

“是的，很遗憾，兵败泽州，李筠自己也跳入火海自/焚而死了。”

“终究是个有勇无谋的莽夫，是我错看他了。”

“他们耽误了太久，赵匡胤已经部署得当，而他又放弃了入太行，南下孟州，抢占洛阳的策略，必败无疑。”

“昔年太祖和世宗皇帝重用他，就是看他点勇武，除此之外，他李筠一无是处，就是草包一个。”

“是啊，竟然被一个小和尚骗的团团转，相信符彦卿会与他联合？真是无可救药。”

“符彦卿……天下人都以为他是两位太后之父，官家的外公，就一定会反了赵匡胤？”锦袍男子冷笑道：“符老儿精明着呢，不会轻易冒险，何况他还有个女儿嫁给了赵光义。”

“哼，到底是李筠太蠢。”

“对了，那个叫赵铮的小子还真有两下子，查清此人的底细否？和赵匡胤有无关系？”

“此人是霸州人，赵匡胤是涿州人，应该并无关联。这个赵铮原本是定力院的一个小和尚，法号戒色。”

“定力院？”锦袍男子突然笑了：“原来如此，当真是越发有意思了。”

……

“那小子是定力院的和尚？”汴梁城里，另外一座府邸，一位消瘦的老者同样如此疑问。

“没错，法号戒色，原来是个扫地的杂役和尚，痴痴傻傻……可那天晚上，却突然变得聪明厉害。韩通家的橐驼儿本来能得手的，就是被这个戒色

小和尚拖住了，等楚昭辅到了，一切为时已晚。”

“突然聪明厉害？”老者冷哼一声道：“世间哪里会有如此突然的变化？如果一个人突然变聪明了，那是他本来就聪明，以前在装傻。赵匡胤啊，我终究是低估他了。”

“你（您）是说赵匡胤早有安排？那小和尚倒是姓赵，可他是三年前就在定力院出家了。三年前世宗皇帝身体康健，赵匡胤能料到有今日？”

“这个……是有些奇怪，不过低估了赵匡胤肯定没错。看来老夫当初真是选错人了，便宜他坐上皇位了。”

“你能让他上去，再把它拉下来不就行了。”

听到属下这句话，老者略微迟疑，旋即笑道：“虽然不容易，却并非办不到，这汴梁城里有多少人眼热皇宫里那张龙椅？赵匡胤以为他平定了李筠，就能坐稳江山？”

“那是，自唐亡以来，梁唐晋汉周五代十几个皇帝，有哪个是吃素的？可最终还不是丢了江山？凭什么他姓赵的就能坐稳？”

“话虽如此，却也要费些心思，原以为李筠身后与北汉支持，能成点事，可惜了……”老者轻拍桌角，大为遗憾。

“没了李筠，不是还有李重进吗？”

“他？”老者摇头道：“李重进不见得比李筠强多少，勇武善战不假，但是心思和手腕却不怎么样，别忘了他可是太祖皇帝的亲外甥，比世宗皇帝的血缘更接近帝系，若是资质上佳，太祖皇帝未尝不会考虑传位给他。”

“这么说倒也是，淮南这些年久经战乱，实力也不如以往。不过江对岸就是南唐，如果南唐愿意出兵协助，兴许李重进能有些作为。”

“南唐都是些什么人？他们啊……成大事不指望了，若能闹腾的厉害些就不错了。”老者似乎并不看好，转而问道：“对了，听说韩通家的橐驼儿没死？去了潞州？”

“是，他是代表李重进去的，听说泽州城破之后，并未抓到他，想来应该是逃走回扬州去了。”

“李重进指望不上，不过橐驼儿有些用处，想办法找到他，安排他回汴梁。北边和南边闹的很热闹，倒是汴梁太平静，让那小子来搅一搅，兴许能起点波澜！”

“是，属下马上去安排。”

“还有，那个叫赵铮的小子，再查查，如果有机会，最好是试探下深浅。”

“是！”

……

有人关心韩微也关心赵铮，不过赵铮却只念叨韩微。

韩令坤的拦截行动失败了，压根没有抓到韩驼背，泽州和潞州那边也没有踪迹，看来他是顺利溜回淮南了。

赵铮完全可以想象，橐驼儿那厮肯定恨死自己了。定力院的旧恨，潞州的新仇，尤其是在莫负祠和青天峡两次成功在即却又失败的经历。这些算在一起，只怕那厮恨自己已经超过了恨赵匡胤。

韩微狠辣阴鸷，而今是踪迹全无了，说不定什么时候就会突然出现，咬上一口。让他溜走，很危险，也很遗憾。

“算了，能让他三番四次吃亏，你已经很厉害了！”符璃道：“韩微此人自视甚高，以前在汴梁城里，年轻人一辈里，有谁是他的对手？也只有你，才能让他连番落败。何况都是他占据主动和优势的情况下，这一点，足够骄傲了。”

“一个驼背而已，没什么骄傲的，只是担心他阴魂不散，很麻烦。”

“估计他也有些怕你了！”符璃道：“我相信你，总有一日肯定会抓住他！”

“嗯！”

“听说官家已经从泽州班师了，我们也该回汴梁了。”符璃的声音越来越低，仿佛有些不舍，美好的时间总是这样飞快流逝。

在汴梁，她是魏王府高贵的七郡主，而他只是个小和尚，王府围墙内外，便是巨大的身份悬殊。

回到汴梁，还能轻松见到他吗？父王和母妃又是什么态度，小郡主忧心忡忡。

赵铮还是个小和尚没错，却已经是个闻达于庙堂的小和尚，未来甚至可能闻达于天下。

这不，皇帝赵匡胤的圣旨从泽州送来，让赵铮到洛阳等候面君，重视程度，非同一般。

只是如此一来，符璃有些伤感了。这是最后一段旅途了，比任何时候都安全，却也将最为无趣。从潞州到青天峡，那段路虽然凶险，却也格外难忘，回味无穷。

ps：1、宋朝称呼里没有“您”，都称你；

2、淮南节度使李重进是后周太祖郭威的亲外甥，周世宗柴荣是郭威妻子的侄子，从血缘上讲，李重进更亲密；但郭威还是立了柴荣为继承人，临死之前还让李重进给柴荣跪拜，确定尊卑关系。

第四十八章唱的哪一出？

洛阳，隋唐时期的东都，武周时期的神都，大宋朝的西京。

梁唐晋汉周五个朝代，唯独后唐的都城建在洛阳，其余都在汴梁。

这是有原因的，除了倚仗运河便利的运输之外，洛阳本身也十分残破了。

安史之乱是第一次冲击，后来的黄巢起义，唐末一系列的战争，生生将一座宏伟富足的洛阳城弄的残破不堪。

虽然残破，却依旧是中原，尤其是河洛地区的中心，战略意义非同小可。是以大宋王朝建立，赵匡胤定都东/京汴梁，洛阳则为西京陪都。

当然了，除了地理、政治和军事上的考虑之外，这可能与赵匡胤的个人情感也有关系，他出生在洛阳夹马营。

虽然与洛阳有特殊感情，可从泽州回来，东南可直达汴梁，为何要专门拐道来一趟洛阳呢？让自己在洛阳等着有要做什么？

赵铮对此很疑惑，不过皇帝下了圣旨，那就只能乖乖服从了。无奈之下，赵铮只得送小郡主离开，少不得一番依依惜别。

符璃走了，正如她所担心的那样，回到汴梁，她是高贵的郡主。而自己地位依旧低下，这是一个讲究尊卑的年代，王府的院墙内外，便是悬殊的差距。

所以想要在大宋混出个模样，要么是混出个爵位来，要么在仕途上有所发展，成为高官名将。

没错，武将也是可以的，大宋立国之初，重文轻武的局面尚未形成，看看当世的将领，哪个不是牛气哄哄的？尤其是那些割据一方的藩镇节度使，俨然就是土皇帝，如果运气好，成为天下的皇帝也未尝不是没有可能。

也许凭借着自己的头脑和一些点子，经商也能有所成就，甚至会成为富可敌国的巨贾。但在这个年代，士农工商是有排序的，商人地位低下，更不要说与王爵之尊的人相提并论了。

所以啊，想要在大宋混的风生水起，就得尽量立功，从而升官或获取爵位，这样才能混出点模样和地位。

陈桥兵变夜的救命之恩，这次在潞州，应该说是超额完成任务，赵匡胤是否该给奖赏呢？不过论功行赏不是该在汴梁进行吗？跑到洛阳来是几个意思？

还有个很关键的问题，严格来讲，赵铮现在还是个和尚，还俗的事情刻不容缓。潞州的事情已经了结，赵匡胤该不会再阻拦吧？

在洛阳等了几日，赵匡胤的御驾总算是回来了，当日赵普便来将自己宣入行宫。

几月不见，赵普升官迅速，从右谏议大夫升迁为枢密直学士，而今还兼任西京留守。可谓是圣眷正隆，格外信任。

“五郎伤势如何？可彻底恢复？”一见面赵普就分外热情，给人如沐春风的感觉。

“多谢赵学士挂念，已经无碍了。”

赵普笑着点头道：“没事就好，官家也挂念的紧呢！”

赵铮却暗自腹诽，赵匡胤惦记？自己有这么重的分量吗？人家不过是句客气话，何必当真呢？”

“有劳官家惦记了，赵铮愧不敢当。”赵匡胤当面问候时，赵铮也是这般低调客气。

赵匡胤笑道：“这个你当得起，潞州的事情办的漂亮。”

“官家谬赞，我不过是侥幸完成任务而已，若非韩令坤将军及时到来，险些死在青天峡，还得连累符郡主。”做臣子的，在皇帝面前，谦虚是很要紧的。

“你在潞州的事情，朕都已经听说了，没看出来，你胆子不小，竟然拿着魏王和符二郎的名头出去骗人？还撒的是弥天大谎，你就不怕弄假成真，出了大乱子？”赵匡胤饶有兴趣地看着赵铮，目光很专注，多有好奇。

“被逼无奈，楚昭辅将军不明真相，若是按他当时的命令，我得杀了符郡主，这事……不合适。”赵铮道：“无奈只好撒谎了，贫僧相信符王爷一家对陛下的忠诚，也相信陛下精准的判断力，所以不担心出乱子。”

赵匡胤笑道：“好小子，等回到汴梁，魏王和符二郎怕是要找你算账。”

“不至于吧？”赵铮冤枉道：“我可是为了救他女儿，符王爷不至于这般小

气吧？”

“这事符王爷自然不会见怪，可是你冒充符璃情/郎，有损其名节，魏王怕是要跟你过不去。”

“一时权宜之计嘛，相信符王爷不至于这么不近人情的。”赵铮讪讪一笑，符彦卿要是真这样蛮不讲理，那可就真冤枉了。

赵匡胤笑问道：“不过听说你与符璃关系不错？一路上拼死护着她，险些为她丢掉性命？”

“此乃陛下交代的事情，是我的职责，自当全力以赴。”

“你倒确实是尽力了，还险些丢了小命。”赵匡胤笑道：“不过符璃似乎也不错，五天五夜，衣不解带守在你病榻前，难能可贵啊！”

“啊？”赵铮知道符璃为照顾自己而憔悴，却不知五天五夜这事，一时间心里滋味怪怪的。

“怎么着，有想法？”赵匡胤似笑非笑地看着自己，连一旁的赵普都忍不住笑了。

赵铮满头黑线，大宋皇帝和未来宰相怎么如此八卦？怎地为君不尊呢？

“别不好意思，要是真有想法，朕兴许能成全一二。”

成全？怎么成全？赵匡胤的话似似而非，让人不由自主想入非非，忍不住有些尴尬。

“当然了，是有前提的，需要拿本事和功劳来换。”赵匡胤话锋一转，神色肃穆不少，问道：“其他事情朕都知晓了，可唯独在巴公原，如果没错的话，有人堵截，你是怎么逃掉的？”

赵铮不得不佩服赵匡胤的能耐，竟然打听的如此清楚，这样隐秘的细节都知晓，在他面前，别人还有秘密可言吗？

有鉴于此，赵铮毫不掩饰，全都据实相告。

赵普忍不住赞叹：“当真是巧舌如簧，舌灿莲花啊，如此情况下竟然能侃侃而谈，说动刘继业，不简单啊！”

赵匡胤笑了笑：“三寸不烂之舌可抵百万雄师，你小子……不错，只是你给刘继业许诺了那么大的愿望，你有能耐实现吗？他能答应，也当真看得起

你！”

赵铮讪讪笑道：“我当时少不得信口开河了，不过活命之恩这事也不能出尔反尔，所以得跟陛下求个恩典，将来若遇到杨家的事情，稍微网开一面。”

“到时候再说吧，你许诺的事情，自己去兑现。”赵匡胤的态度出奇的和蔼，完全像是家常玩笑。

赵铮趁机道：“陛下，那这事算不算妥当了？算不算功劳？”

赵匡胤点头道：“算，算是大功一件，你的表现比朕想象的还要出色，很好！”

听到皇帝如此恳切的表扬，赵铮心里美滋滋的，小声问道：“那还俗的事情……”

赵匡胤转身与赵普对望一眼，哈哈笑道：“是喽，还有这么件要紧事……本来不想让你还俗的，可你连《往生咒》和《地藏菩萨本愿经》都念不好，可不敢再让你丢人现眼了，还俗去吧！”

“还俗得回定力院，不知小僧何时可以回汴梁呢？”

不想赵匡胤却摆手道：“回汴梁就算了，既然是个礼节，在洛阳找个寺院办了就是了。”

“白马寺就不错！”赵普笑道：“臣可以帮着安排！”

“好，则平，那你帮着安排吧！”赵匡胤转身道：“赶快去还俗，完了朕有事情交代你。办好了，魏王府那边，朕或可成全一二，你可要珍惜机会。”

呃……

赵铮一头雾水，皇帝和未来宰相，这又唱的是哪一出？

第四十九章鸿胪少卿赵文彦

“则平，你觉得怎么样？”

赵铮去了白马寺还俗，赵匡胤坐在御座上，轻声询问。

“挺好的！”

赵匡胤问的很莫名，赵普也回答的很笼统，但一问一答，彼此都心中了然。

“你说好在哪里了？”

“年少有为，心思敏捷，辩才无双，沉稳有度。”赵普给出了十六个字的回答。

“嗯！”赵匡胤点头道：“他能在巴公原上说服刘继业，朕就更放心了，没想到在寺中念经，口才还能如此了得。”

“他的哪一项本事都不是在寺庙里能练就的，当真神奇！”赵普也是满心疑惑，有些事情当真找不到个合理的解释。

赵匡胤沉声道：“罢了，既然现在弄不明白，那就不问了，肯定有水落石出的那一天。就像你说的，只要他忠诚，人尽其用就是了。”

“官家圣明！”

“别尽说好听的！”赵匡胤道：“则平啊，你老实说，这事让他去成吗？”

“官家其实已经有决断，何必问臣呢？”

赵匡胤轻轻微笑：“派个老成持重之人太死板，未必能圆滑处理，而且此事也不宜太过正式，反而会弄巧成拙。让他去虽然冒险，但兴许能再给朕个惊喜。”

“嗯，陛下说的是，臣也对他颇有信心！至于其他，暗中观察就是了，陛下着重用的是他的本事。”

“说的不错！”赵匡胤心领神会，轻轻点头。沉吟片刻又问道：“则平啊，你觉着他和符璃……”

赵普点头道：“看样子像是患难见真情，眼下倒是身份有别，不过……陛

下或者太后开口，符王爷应该不会反对。如此也算是天作之合，于他二人，对两家，于大宋皆大有好处。”

“且先看他好好表现吧，若有缘分，朕不介意当个月老！”赵匡胤眼神中满是期许，心情却有些复杂，想的很多，很远。

“关于那件事，陛下不打算告诉他？也不公之于众？”

赵匡胤很清楚赵普指的是什么事，点头道：“还是晚点吧，而今多说反而无益。”

……

还俗这件事，赵铮期盼了很久，可是真正到来时，却没什么兴奋可言，甚至觉得很突兀。

汴梁定力院的和尚，却跑来洛阳白马寺还俗，怎么着都觉得有些怪怪的。赵匡胤何以这么着急？不让自己回汴梁是什么意思？

搞不清楚这些，心里不免七上八下！

不过还俗总归是件好事，否则无论是做官和生活，都多有妨碍，很多事情名不正言不顺，和小娘子打情骂俏都是犯戒。

赵匡胤特意提到符璃，他言下之意是……赵铮有些把握不准。就自己目前的身份，与符璃相差很远，魏王府的门槛很高啊！

在古代，遇到门第这种事，总是很烦恼！不过皇帝发话说要帮忙，兴许会容易一些吧！

还俗也就是那么回事，简单的礼仪之后，戒色小和尚就不在是释家弟子，正式恢复俗家姓名赵铮。

实际上，在定力院做杂役的他根本没有戒点香疤，在潞州待了几个月，头发也长出来很多。只是较之古人的长发，还相差很远，不过稍加打理，却也显得帅气精神。

换上了一件长袍，便匆匆来行宫见赵匡胤，听听皇帝到底打算唱哪出戏？

“果然是一表人才，大不一样啊！”连赵普都忍不住夸赞，此刻的赵铮玉树临风，乃是一位器宇轩昂的翩翩公子。

赵匡胤也笑道："不错，这样子出去，也不至于丢我大宋的脸面。"

"陛下，草民形象不堪，却也不至于丢了大宋的脸面吧？"赵铮有些奇怪，故而试探着玩笑，询问情况。

"一个草民肯定不会，但鸿胪寺少卿就会了。"

"鸿胪寺少卿？"赵铮心中一震，愕然道："官家此话怎讲？"

赵匡胤淡淡一笑，看着赵铮，意味深长道："鸿胪寺少卿，官职不小了，你以为如何？"

"给我的？"在得到了肯定答复后，赵铮欠身道："多谢陛下美意，无功不受禄……不，即便是草民有功于国，这个职位也太高了，难以胜任啊！"

"以你在潞州的功绩，给你这个职位肯定太高了。不过正如你自己所说，无功不受禄！"赵匡胤笑道："所以，你得去办件事！"

"请陛下明示！"

赵匡胤沉声道："七月二十六是南唐国主李璟的寿辰，你代表朕前去祝寿。"

"出使南唐？"

"没错！"

赵铮愕然张着嘴，无言以对，刚从潞州回来，又让人马不停蹄去江南，疲于奔命啊！

"如今才六月，李璟的寿诞还有一个多月，不必这样着急吧？何况草民年少无知，更没有经验，怕是办不好。"

赵匡胤摇头道："不必说了，就是你了，朕发现你越是推脱，事情办的越是漂亮。当初去潞州，你也推三阻四，事实上很成功，而且超乎想象。"

呃……只有一个例子，或许只是偶然，把这个当规律，似乎太武断了。

可任凭赵铮怎样推辞，赵匡胤就是不许，并且以不容置疑的口气道："此乃圣旨，你想抗旨吗？"

"好吧！"圣旨面前，赵铮无话可说，悻悻道："陛下，去江南不只是为了祝寿这么简单吧？"

“嗯，虽然年少，但一点都不无知嘛！”赵匡胤赞许道：“好了，让则平给你说下。”

赵普道：“你在潞州想必也知道，淮南节度使李重进蠢蠢欲动。”

“嗯，橐驼儿就是奉他之命北上联络李筠的，不过而今李筠之乱已经结束……”

“李筠之乱迅速平定，李重进远在淮南，他们联络不畅，故而未能一起动兵。可他蠢蠢欲动之心依旧，没了李筠，他还会找援兵，你想想会找谁？赵普轻声询问。

“南唐？”这个问题很简单，淮南背靠大江，江南不就是南唐嘛，这也是最方便，似乎也是唯一的援兵。

“不错！

赵普道：“你可能不知道，淮南十四州，原本是南唐所有，几年陛下和周世宗几番征战，才从南唐手中抢来。南唐人一直怀恨在心，一心想要夺回，李重进若以此为饵，诱使南唐出兵，少不得是件麻烦事。

你此去金陵，一来是为祝寿，二来便是打探情况，这三来……若是能稳住南唐，暂时不动兵，那最好不过。”

呃……

赵铮只觉得任务繁重，压力山大，怕是不轻松！不过想想原时空的历史走向，李重进被平定了，南唐最后也亡国了。按照这个节奏，而今自己南下，应该能顺利完成？

“好吧，我尽力而为吧！”赵铮低声道：“只是很多事情我都不熟悉……”

“放心好了，既然是祝寿，去的肯定是使团，你作为鸿胪少卿为正使，重点的任务就是那三件事。至于其他礼仪上的事情，会派人帮你打点的。”

“那从哪里出发？什么时候走？”

“汴梁那边已经准备妥当，可能使团已经动身了。至于你……不必回汴梁，直接南下，走南阳到襄阳，与使团汇合，乘船顺江而下就是了。”

“呃，这也绕的忒远了！”赵铮忍不住抱怨。

“没办法，淮南被李重进占领，不方便，绕道也是为了安全。正因如此，所以才需要早些出发！”赵普道：“李重进的使者可能也会去南唐，必须早些去，及时掌握情况！”

“那好吧！”赵铮轻叹一声，重生大宋就是个劳累命，少不得又要舟车劳顿了，但愿不要步步惊心就好。

“南唐之事，若办妥了，回来之后，朕重重有赏！”赵匡胤面带笑意，一副你的懂得的表情。

赵铮不免感慨，哪怕是君临天下，赵匡胤也不过才三十多岁，性格中多少还有些活泼之处。

“争取不辱使命！”

“赵普祝赵少卿旗开得胜，凯旋而归！”

“说得好像打仗一样！”赵铮笑了笑；“赵学士，以后叫我五郎好了，不必客气。”

“五郎！”赵匡胤喃喃道：“自家人或长者可如此称呼，外人就显得太随意了。”

赵普心领神会，点头道：“陛下所言甚是！”

“五郎也该加冠礼了吧？可有表字？”

“没有！”

“今年十九，倒也是及冠的年纪了！”赵普道：“不若官家赐一个？”

赵匡胤点头道：“好，五郎，朕就赐你个表字。”

皇帝赐字是旁人求之不得的荣幸，赵铮虽不十分激动，却也不反对。

赵匡胤来回踱着步子，低声道：“年少有为，乃为俊彦；文武双全最好不过，五郎武功高强，谋略也不错，文采似乎需要加强。不若就叫‘文彦’吧，多读些书，也好名符其实，文武双全。”

“赵铮，赵文彦，不错！”赵普连声称赞。

赵铮没什么特别的感觉，反正听着顺耳，意思也不差，又有皇帝钦赐这个殊荣在，挺好！

如此一来，大宋鸿胪少卿赵文彦就新鲜出炉了！

ps：第三更，有些太晚，抱歉！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五十章符家有女初长大

汴梁，魏王府！

假山小池，绿荫花香，两个年轻女子站在回廊边言笑晏晏。

“七妹啊，你能平安回来，全家都安心了；你不在的日子，母妃的眼睛都哭肿了。”说话之人正是赵光义的夫人符氏，魏王符彦卿的第六女，符璃的六姐。

“嗯，让你们挂念了！”符璃仿佛有些心不在焉。

符六娘看在眼，心知肚明。符璃自从潞州回来之后，就一直闷闷不乐，似乎有心事，王妃秦氏有些担心，特意委托她来探询开导。

“是赵铮救你回来的？”

“对，是他！”提起这个名字，符璃的神色中多了些许兴奋，兴冲冲道：“六姐，能给我讲讲那天晚上的事情吗？”

“哪天晚上？”符六娘迟疑片刻，反应过来，妹妹指的是陈桥兵变夜。

关于那日的事情，算是赵家隐秘，她虽然是符家的女儿，却也不敢随便多说，故而支支吾吾，沉吟不语。

符璃佯作不满道：“六姐，人多嘴杂，其实那晚的事情可能已经传开了，从别处也能打听到。我想知道的详细些，所以才问你这个在场之人的，要是有什么隐秘之事不好说，略过去便是了。”

“他自己没告诉你？”符蓉笑问道：“可是想听他的事情？”

符璃略微有些脸红，转身看着假山下的花丛，低声道：“他没多说，让我问六姐你！”

“好吧，既然如此，我就和你说说！”符蓉略微沉吟，也便答应了，随后便开始娓娓道来。

符璃一直默默听着，听某个人在那座寺庙了是如何的舌灿莲花，是如何的勇猛威武。

听过之后，便是赞叹，也很欣慰，随后便开始想念，他怎地还未回汴梁？

不过有人将她的想念打断了，符家二郎符昭远回来了。

“二哥，你怎地回来了？”符蓉和符璃两姐妹都有些惊讶。

“当然是回来看你们了，尤其是七妹，从潞州的刀光剑影中历险而归，作为兄长，理当回来看看吧！”符昭远威风爽朗，确有王府贵公子的气度。

符蓉没什么反应，符璃却知道，二哥回家必有缘故。事实上确实如此，李筠之乱平定，北方各镇节度使都向赵匡胤投诚，表示重心。天雄军节度使符彦卿在其中，他的身份特殊，更有必要回来了，而且已经在路上了。

至于符昭远，只听他愤然道：“其实啊，我原本是不必回来的，都是拜那个叫赵铮的小子所赐，父亲让我回来一遭。”

符璃顷刻间便了然于心，赵铮在潞州冒充符昭远使者，说的有模有样，哪怕是信口开河，也会引起皇帝赵匡胤的注意。

何况赵铮真的是信口乱说？哪怕真是如此，符家人也会猜想，会不会是赵匡胤变着法敲打符家？因此，让符昭远回来走一趟是很必要的。

“要是没这回事，二哥就不回来看我们了？”符璃小嘴一嘟，别有幽怨！

符昭远不明情况，忿忿道：“这小子，也忒大胆，竟然冒着我的名头在潞州行骗。”

“二哥，他那么做，也是为了救我，何况此事也是我的主意，还请兄长恕罪！”

“嘿，你还帮他说话！”符昭远愤慨道：“冒充也就罢了，还弄出抄家灭族的响动来，幸好官家圣明，否则啊……你说，我能不找他算账吗？”

“好了，二哥！”符六娘打个圆场道：“二哥消消气，赵铮也是为了救七妹，为了保护符璃从潞州逃出来，拼死力战，还险些丢了性命。”

符昭远笑道：“那好，既然七妹如此维护救命恩人，为兄也就不计较了。”

“何止救命恩人，这一路回来，是患难与共，生死相依！”符六娘这么一打趣，符昭远若有所悟，倒是符璃脸红，匆匆走开了。

符昭远与符六娘对望一眼，异口同声道：“七妹长大了！”

……

王妃秦氏也是如此认为，当着符彦卿的面说道：“女儿长大了！”

刚刚从魏州返回的符彦卿点头道：“江云和苦儿都告诉我了，在太平驿，北汉刘钧派人与那赵铮比武定符璃的生死……当时，符璃把那两颗琉璃珠交给赵铮携带。”

“果真？”秦氏有些惊讶。

“没错！”符彦卿道：“韩令坤告诉我，赵铮为了护着符璃，差点死在泽州。他在青天峡接应时，符璃安然无恙，赵铮却身受重伤，昏迷了整整五日，差点醒不过来。”

秦氏不禁感动道：“若只是奉命行事，不至于如此拼命吧……”

符彦卿叹道：“符璃很在乎他，那小子昏迷了五日，符璃衣不解带，照料了他五日。他们在潞州假称情侣，怕是要弄假成真啊。”

“这……”秦氏很了解女儿，知道这意味着什么，低声道：“可惜那赵铮是个和尚，哪怕是还俗了，这门楣……”

“那小子倒是不简单，这次兴许能混出点名堂，可终究还是差别很大！”门当户对固然重要，却也不绝对，符彦卿真正在乎的另有其事。小和尚看着倒是有些本事，可离那个标准还是差很远……

秦氏小声猜测道：“他姓赵？会不会和官家和光义他们有……”

听到这话，符彦神情微微一滞，旋即摇头道：“我派人查了，应该没关系！”

“那这……看来，还是得让开导下符璃，不能让她想太多。”秦氏沉吟道：“不过终究是符璃的救命恩人，什么时候见见，表示感谢……”

“这是应该的，听了江云的描述，以及朝野的传言，我对此子也颇为好奇，倒是真想要见上一面。”符彦卿颇为好奇道：“不过，他好像尚未回汴梁！”

……

符六娘在娘家吃了顿团圆饭，便回了自家府中。

丈夫是当今皇帝同母胞弟，身份尊贵，自己的地位也因此水涨船高，现

如今已经是汴梁城里，一等一的贵妇人了，将来王妃的封号肯定跑不掉。

正因如此，她对丈夫赵光义也是更加的依恋。最近官家御驾亲征，丈夫作为大内都虞侯，留守汴梁，事情千头万绪，着实劳累。因此回家之后，亲自下厨炖了羹汤，等着丈夫回来。

赵光义回来时果然已经很晚，皇兄赵匡胤御驾亲征，平定了李筠叛乱，不日就要回到汴梁。必然需要一个欢迎和庆祝的仪式，此事少不得他参与安排。

李筠一死，震慑宵小，许多节度使一下子涌入汴梁，要求朝拜皇帝。而今赵匡胤尚未回来，少不得他先安排接待。同时他还得小心着汴梁城的风吹草动，大宋立国之初，经不起折腾。

诸多事情，赵光义确实有些忙碌，回家时也确实有些疲惫。面对妻子送上的羹汤和关切，心里顿时暖暖的。

符六娘是他的填房，两人成婚的时间也不是很长，夫妻间倒也颇为恩爱！赵光义一边喝汤，一边问道：“你今日回娘家了？”

“嗯！”符六娘喜滋滋道：“父亲、二哥和七妹都回来了，所以回去了一趟。”

赵光义问道：“哦，符璃可还好？”

“安然无恙！”符六娘道：“多亏了皇兄派去的那个赵铮，是他拼着命保护七妹回来的。”

“我知道，都安然回来就好！”

符六娘上前道：“夫君，那个赵铮是何许人也？”

赵光义神色一动，问道：“你问这个做什么？”

“七妹近来茶饭不思，神思倦怠，可今日和我说起赵铮，立即眉飞色舞，精神奕奕！”符六娘笑道：“七妹长大了，与赵铮一路患难与共，怕是……”

“是吗？”赵光义很是惊讶，显然不曾料到这样的事情，问道：“那岳父和王妃怎么说？”

符六娘道：“没说什么，不过赵铮是那样的出身，门楣又不高，父王和母妃估计不会同意……”

“是吗？”赵光义突然神色一变，目光也复杂了许多，呆呆地坐在桌前出神，也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嗯，不过父王和二郎都想见见赵铮，看看到底是怎样的人物！”

赵光义笑道：“想要见他，怕是得要过上一段时间喽！”

“为何，他不会来吗？”

“不是！”赵光义摇头道：“而今他已经在南下的路上了。”

“他要去哪？”

“南唐！”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五十一章南唐

符璃在小池边念念不忘时，赵铮已经从襄阳登上了大船。

去南唐最便捷的道路自然是顺汴水运河到淮南，然后渡江南下。奈何现如今的淮南节度使是李重进，虽尚未起兵，但蠢蠢欲动，距离叛乱已经不远了。

使团走淮南，并不安全，更会耽误事情。

绕道荆襄，由汉水入长江，然后顺江南下，反而更方便安全，这也是赵匡胤为何让赵铮在洛阳等候的缘故。

此行中间有一段途径南平（荆州）高家的地盘，但赵匡胤登基之初，高家就已经派人朝贡了。南平可以说是五代十国中最弱小的国家，高家也擅长左右逢源，如何敢怠慢了上国使团，惹怒了大宋这个庞然大物？

因此一路畅通无阻，等过了鄂州，实际上已经进入南唐的领地了，只是其都城金陵还在东方，颇为遥远。

南唐在历史上给人的印象是弱小颓废，尤其是后主李煜，词名传颂，人尽皆知，是个难得的才子，却也是最窝囊的皇帝。

国破家亡，“囚”居汴梁，愁唱；雕栏玉砌应犹在，只是朱颜改，以至于南唐在世人印象中就是风花雪月，靡费羸弱。

实际上，初期的南唐还是很强大的，烈祖李昪于公元937年建国，雄霸南方。在东南曾攻取了闽南一带，向西也曾占据过楚国（湖南一带）。北方则是以淮水为界，与中原王朝相对峙，可谓是国势煌煌，显赫一时。

可惜好景不长，到了如今国主李璟在位的后期，先是丢掉了闽南，楚国也得而复失。最要命的则是在北方，后周王朝建立之后，世宗皇帝柴荣三次南征，终于占领了淮南。

对于南唐而言，他们在江北的十四州之地全部沦丧，国界线也从淮水变成了长江。中原王朝的兵锋可以隔江而望，虎视其都城金陵。

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今日，对南唐而言，代价是极大的。虽说有长江天险，却也不是绝对保险的，否则当年南朝的陈国就不至于灭亡了。

正因如此，南唐面对中原王朝乖了许多，丢掉

了江北十四州之后，便奉后周为正朔，李璟也放弃了自己的年号，以后周王朝的“显德”为年号。赵匡胤登基建立宋朝，立即赐书南唐，并放南唐降将周成等人归国。

南唐国主李璟很识趣，遣使以御服、锦绮、金帛朝贺，表示对赵匡胤的拥戴，奉宋朝为天下正朔，启用年号“建隆”。

南唐如此态度，与局势有关，也与统治者的态度和决心有关。李璟大不如其父李昪，缺乏英武之气和进取之心，面对宋朝的威势，他更多的是畏惧，低声下气。

不过人的态度是会改变的，有个事实不得不承认，南唐人肯定不服气，如果有机会反击宋朝，夺回江北十四州，李璟会放弃吗？

而今李重进正好给南唐送上了一个绝好的机会，一个可以再次涉足淮南的理由，一个再次出兵江北的可能，一个反败为胜，重新崛起的机会，南唐能不动心吗？

虽说李璟懦弱，却也保不住大臣的劝谏和怂恿，南唐一国，总会有几个明事理，目光长远的官员。

记忆中，在原本的历史上，南唐似乎并未出兵。时空转换，从自己在定力院醒来的那天起，这个世界已经有变化了。

潞州之乱加快，韩微没死，宋庭局势的微妙变化等等，只需要一个微小的石子，滚滚历史车轮的方向就会有偏差。失之毫厘，谬以千里，谁敢轻视一个微小的变化？谁又敢断定历史走势不会改变？

南唐会不会出兵，已经是一个不确定的问题，也正是自己出使最重要的任务。

赵铮不明白，赵匡胤为何要选自己去？

这个问题，他问过赵普，听话里的意思，似乎是赵匡胤对汴梁的某些官员不放心，同时也是为了历练自己。赵普一再强调，这是个机会，让自己重视。

历练？赵铮不知道这算不算是皇帝器重？君心难测，赵匡胤到底是什么想法，谁知道呢？机会倒是没错，是得珍惜。

貌似还有一层意思，自己籍籍无名，南唐那边估计没人重视，反倒容易行事。同时还交代自己探查南唐的朝政、军事，甚至是国计民生等问题，多了解一些，为将来渡江平定南唐做准备。

唉，江南虽然风花雪月，可此去估计也没机会享受，一堆的麻烦事，很苦恼。

不过赵匡胤说话算话，给自己派了帮手，鸿胪寺丞董仲彦已经知天命，却也是老当益壮。最重要的是对礼仪与邦交方面的事情比较熟悉，很有经验，这些事情基本上都交给他一手打理。

说实话，董老先生有些失望，鸿胪少卿出缺，他期待了许久，认为自己这个鸿胪寺丞顺势升迁乃是情理之中。

结果出了意外，突然之间空降一位鸿胪少卿，凌驾于自己之上。赵铮是何许人也？董仲彦确定周、宋两朝没听说过此人，心中难免忿忿。尤其是听说赵铮才十九岁，奉旨出使南唐，让他随行辅佐，就更不淡定了。

开什么玩笑？一个十九岁的毛孩子，乳臭未干位居高官也就罢了，竟还为出使他国的使节，未免太过儿戏了吧？

董仲彦本来还打算上疏官家，反映下情况的。不想留守汴梁的大内都虞侯，皇弟赵光义单独召见，一番叮嘱，主要说了两件事。

其一，出使南唐，礼仪不可废，却也不可失了上国天使的威风；其二，此去南唐，一切事务均听从赵铮调遣！

赵光义提及此事，语气极为严厉，董仲彦骤然联想到，新任的鸿胪少卿十九岁不假，可是他姓赵啊，这可是大宋国姓。

董仲彦自动脑补了很多，不由暗责先前太过冒失，心中的非分之想全都收了起来。官家英明神武，这般任命自然是有道理的，一心一意照顾好这位小爷才是正经。

尤其是在襄阳见到赵铮，虽然年轻，却气度不凡

，董仲彦便彻底老实了，态度恭敬，小事处理的妥妥帖帖，大事则请少卿大人决断，配合默契。

赵铮对此十分满意，礼仪上的事情压根不需要自己操心。除了鸿胪寺的随员之外，还有三百禁军随行，作为使节护卫，带队的校尉正是李景元。

上次在潞州有过配合，赵铮和符璃从太平驿溜了，李景元见势不对，立即与楚昭辅汇合，成功逃出。

这次赵铮出使南唐，他又奉命随行，用赵普的话说，彼此熟悉，便于配

合。赵铮只是呵呵一笑，是否还有其他意思，心里明白就是了。

值得注意的是，赵匡胤还特意让李景元改了名字，省去了中间的景字，直接叫李元。

南唐国主叫李璟，还有两个弟弟叫李景遂和李景达，都是“景”字辈的。虽说宋朝是上国，但李家兄好歹是一国之主，适当避讳，顾及情面也是必要的。

赵铮不由觉得好笑，李璟是南唐国主，是得注意，不过他感兴趣却是另外一个人。

李从嘉，南唐六皇子，也就是未来的后主李煜。还有他的两位皇后，周娥皇和周女英，据说是人间绝色，艳名更留于青史。

赵铮很好奇，想看看这对姐妹花到底美到了什么程度？

第五十二章李从嘉

大船顺江而下，速度很快，几日后便到了湖口，也就是后世的九/江附近，因鄱阳湖与长江交汇于此而得名。

水波滔滔，浩浩汤汤，风景秀美，十分壮观。

不过赵铮之所以关注湖口，并非为了看风景，乃是因为此地有大量南唐水军驻扎。

从战略上而言，湖口是金陵在长江上游的一道屏障。唯有在湖口守住长江水面，不至于让敌方大军顺江而下，才能确保都城金陵安然无恙。

这是多次实战后得到的教训，东汉末年，三国争霸，吴主孙权在建业（金陵），周瑜则经常驻守柴桑，正是今日的湖口。

乃至后世的朱元璋和陈友谅之战，太平天国与曾国藩之间的水军交战，湖口的得失对战局变化都有着举足轻重的影响。

将来大宋想要征伐南唐，湖口水军必是强敌，这是赵普特意嘱咐过的，因此赵铮有特别留意。

南唐水军的营寨没看到，但是战船却出现了，因为宋军船只出现，南唐例行派出战船来监视。

虽说是出使南唐，但这一路上，赵铮的座船都是靠着北岸航行的。南唐战船前来也只是远远的监视，没有靠近，更不会进攻。

大宋与南唐以长江为界，按照后世划分国界的标准术语来讲，是以长江主航道中心线来划分的。大宋船只靠着北侧航向，南唐根本没有干涉的理由。

就目前而言，南唐水军还是很谨慎，看看对方战船的阵型，以及反应速度，便知不可小觑。

这一切都要得益于其水军主将林仁肇，临走时赵匡胤特意提及此人。

当年周世宗柴荣带着他征讨淮南，寿州久攻不下。此时周军在正阳建起一座浮桥，只要过河，就能扼守南唐援军的进攻路线。

结果，这个林仁肇亲自率领一千敢死士，船载薪柴牧草，乘风放火，欲焚毁浮桥。不料，风向转变，不利火攻，周军大将张永德趁机反攻，南唐军

大败。

危急时刻，林仁肇单枪匹马，负责殿后，并将张永德射来的箭矢全部挡开，成功阻止了周军的追击。

正阳桥一战，林仁肇一战成名，深受南唐国主李璟器重，也给赵匡胤留下了深刻印象，并嘱咐赵铮留意此人，也不知道此番在金陵能不能见到？

两岸青山飞速掠过，船只顺利过了湖口，不久之后就到了安庆、池州，到了当涂附近。正好是黎明之时，赵铮特意站在船头，注视着江边的一座小石山默默出神。

那里就是采石矶，与岳阳城陵矶，金陵燕子矶并称为长江三大名矶。采石矶就更为特殊了，历来北朝征伐南朝，进攻金陵，渡江之处大都选在采石。

此处江水平缓，渡江确实有便利之处。只要在长江南岸站稳脚跟，距离金陵城也就不远了。

重生而来的赵铮知道，历史上宋灭南唐，曾在采石矶的江面上架起一座浮桥。

但此刻，看着眼前浩浩汤汤的江水，赵铮有些难以置信，凭借这个时代的技术，真的能做到吗？

过了采石矶，金陵已经在望，赵铮穿戴起大宋鸿胪少卿的官服，站在船头喊道："南唐，我来了！"

……

七月初，夏日炎炎，但在湿润的金陵，倒也不是格外炎热，尤其是一场夜雨后的清晨，更多了几分凉爽。

郑王府的花园，湖面上碧绿的莲叶随风摆动，一朵朵荷花映日而红，幽香远远飘来，沁人心脾。

一阵阵清脆的琵琶声从湖边的柳树下传来，曲风婉转，悦耳动听，着实美妙。

柳荫之下，端坐着一位少妇，一袭粉色纱衣随晨风而飘动，雍容间又多了几分灵动。少妇如葱般的芊芊玉指在琴弦上不断拨动，怀中的琵琶十分精巧，不过尾端却有一丝焦痕，却并不影响美观，反而变得价值连城。

湖边走来一位年轻男子，远远便笑道："娥皇，你的琵琶技艺是越发精湛了，看来父皇将烧槽琵琶赐给你是对了。"

琴声戛然而止，少妇停手抬头，绝美的脸上泛起淡淡的笑意，轻声道："正因如此，才要多加练习。父皇的寿诞快到了，我想到时候用烧槽琵琶演奏，为父皇贺寿！"

"嗯，挺好的，以你的琴艺没有问题！"

说话之人正是南唐六皇子，郑王李从嘉和他的王妃周娥皇，一对文艺范的小夫妻。

"对了！"李从嘉问道："霓裳羽衣舞的残谱已经找到了，你补充的如何了？"

周娥皇道："毕竟残损之处颇多，想要完全还原并不容易，我尽力而为，希望能在父皇寿诞之前完成。"

"嗯，尽力而为就是了，有这份心意，父皇便会很高兴！"

"嗯！"周娥皇嫣然一笑，仿佛湖光山色都为之黯然。

李从嘉面带笑意，刚要走上前，一名侍女匆匆而来，禀报道："王爷，宫中来人，国主传召殿下速速入宫。"

"好，知道了！"李从嘉的脸色陡然没了笑意，兴致全无，不悦道："不知有什么事情乱七八糟的事情，真是烦人。"

"父皇召见，必然是有重要事情，你去吧！而今父皇年纪大了，殿下该帮忙多分分担些才是！"周娥皇放下琵琶，和往常一样，起身劝说。

"好，我去！"李从嘉面色冷峻，几乎是拂袖而去，匆匆往皇宫去了。

周娥皇看着丈夫离去的背影，不由轻轻摇头，好半天才重新拿起琵琶。玉指拨动琴弦，曲调却凌乱无序，显然她有些心不在焉。

……

李从嘉匆忙入宫，南唐皇宫一座大殿里，已经聚集了很多人。

南唐国主李璟，齐王李景达、中书舍人韩熙载、门下郎中萧俨，将军皇甫继勋等人都在。

“父皇，召见儿臣，有什么吩咐？”

李璟道：“从嘉，为父得让你去办件事，先坐下听听吧！”

“是！”

李从嘉落座之后，韩熙载；朗声道：“此番宋国派来的使者叫赵铮，听说只有十九岁，官拜鸿胪少卿，其他的一无所知。”

“十九岁？派一个乳臭未干的小子出使，分明是不把我唐国放在眼里。”最先愤怒的是皇甫继勋。

所有人都知道缘故，他的父亲皇甫晖乃是南唐名将，当年与周世宗柴荣大军激战于淮南。曾死守滁州清流关，使得周军不得前进一步。

结果柴荣麾下的大将赵匡胤率军冲锋，抱着马颈冲入军阵，一刀刺入皇甫晖脑部，将其手刃。

毫无疑问，皇甫继勋与赵匡胤之间有杀父之仇。而今赵匡胤登基为帝，他自然没有一丝好感。

“宋使确实年轻，但古有甘罗十二拜相，十九岁的使者倒也说得过去。”萧俨的态度比较中肯。

李璟道：“年纪先别管，毕竟是宋帝的使者，是来给朕祝寿的，先见见再说吧！”

南唐而今的名号和称呼有些混乱，丢掉了江北十四州，李璟迫不得已去了帝号，以周、宋为正朔。但私下的仪仗还是按皇帝身份进行的，包括日常的称呼，难免有些混乱。

“这个赵铮是何许人也？一无所知何解？”齐王李景达眉头皱起，仿佛有些不悦。

韩熙载无奈道：“此人仿佛是突然冒出来的，关于他的信息很少，是怎样的人？过往的履历一无所知。不过臣已经派人前往汴梁调查了，相信很快会有消息。”

“姓赵？会不会和赵匡胤有什么关系？”

“或许有可能！”韩熙载道：“不过得调查之后才能知晓。”

皇甫继勋的眉头却已经皱起，对他而言，调查的结果或许不重要，他的

眼神中满是愤怒与仇恨。

“关于宋使的调查要抓紧！”李璟目光掠过表情冷淡，一言不发的儿子，说道：“不过人已经到了，总得先接待着！”

“是，这是应该的！”韩熙载道：“礼宾院已经准备好了！”

“嗯！”李璟点头道：“这些事情你们来安排，宋使初至我唐国，礼仪不可废。从嘉，你代为父去迎接如何？”

ps：南唐部分的故事刚开始，线索比较多，要查的资料也多，不敢马虎，唯恐弄错或者漏掉什么。花费的时间和精力偏多，写的慢点，见谅！欠了一章，近几日会补上！

周一，求收藏，求推荐票！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五十三章初到江南

金陵，南唐都城。

背靠紫金山，斜傍秦淮河，面前还有一条长江天堑。背山面江，山河险要，易守难攻。在冷兵器时代，这样的虎踞龙盘之地，宜为帝王之都。

在这方面，金陵与长安、洛阳齐名，号称六朝古都。可说来也怪，但凡是建都金陵的王朝都很短命，据说这与风水有关。

金陵之名得于战国的楚威王，相传当时有方士看出此地有王气，建议埋金以压王气。楚威王听从其建议，铸一金人埋于此，并在石头山上修筑金陵邑，以镇王气。

到了秦朝，秦始皇巡游天下经过此地，手下的方士再次声称金陵虎踞龙盘，有王者之气。

秦始皇是什么人？岂能容许这样的情况？雄霸天下的始皇帝手笔可比楚威王大多了，埋金断气算什么？于是直接派人凿山断龙脉，又引秦淮河穿城而过，让金陵王气尽泄。

只是偌大的江南，却再找不出一处强过金陵的王畿（ji）之地，故而十里秦淮，脂粉红尘，六朝往事如过眼烟云。

到了如今的南唐，也建都于此，烈祖李昪立国之初，金陵确实是上佳建都之地。

当时整个淮南都属于南唐，金陵在国之中心，山河险要，安全无忧，也便于统治四方。

可是与后周的几场战事之后，淮南丢掉了，国界线从淮水换成了长江，金陵就在北部边界线上。

宋军隔江虎视，虽有长江天险，安全程度却不大不如前了。正是因此，才不得不向北方的宋朝低头，才好偏安一隅。

南唐统治者的心情其实很复杂，一方面他们害怕宋军渡江南攻，所以处处委曲求全。另一方面，他们希望长江天险隔绝南北，可以高枕无忧。

可正是这种没有进取心，一味避让，又有点小纠结的心态，为南唐埋下了亡国的伏笔。

赵铮站在船头，看着金陵的山川地貌，心中想到很多。

“少卿下船吧，南唐国主李璟派其子李从嘉在望江亭迎候。”李元前来禀报。

“谁，李从嘉？”

“没错，南唐六皇子，郑王李从嘉！”

“好，那就去见见！”赵铮嘿嘿一笑，传说中的南唐后主李煜，到底是什么模样？也不知道为什么，重生以来，见赵匡胤时都没这么好奇。或许是李煜在文采**的缘故吧，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但凡有点小文青的，谁不感慨一声呢？

赵铮与董仲彦先后下船，往不远处的望江亭走去，官袍在身，显得颇为威风。

远远便看到一排人立在亭外，为首的是个紫袍青年，旁边是一文一武两位官员。

“上过使节光临，唐国上下不胜荣幸，从嘉代家父欢迎两位使者到访江南。”紫袍青年表情很僵硬，仿佛有些不太情愿，只是机械地完成任务。

他就是李从嘉，李煜？

赵铮不由好奇地打量此人，身材高挑却显得瘦弱，儒雅但并不威武，这符合一个游山玩水，填词作曲的文人特点。

至于容貌，赵铮目光落在李从嘉脸上，第一感觉是奇怪。

李从嘉竟然是“地包天”，下颌明显向外突。大概是幼年换牙时缺钙了，李从嘉竟然有点龅牙，虽然并不十分严重，多少也会影响到美观。不过在这个年代，没有人觉得这样不好，“骈齿”可是圣人之相。

李从嘉的眼睛更有圣人之相，是继仓颉、虞舜、重耳、项羽、吕光、高洋、鱼俱罗之后，史书有载的第八个重瞳者。

前面七位，仓颉和虞舜乃是上古圣人，重耳、项羽、吕光（东晋十六国后凉王）和高洋（南北朝北齐皇帝）都是称王称霸的人物，最差的鱼俱罗也是隋朝名将。

实际上，现代医学证明这是瞳孔粘连畸变的疾病，说白了就是早期白内障，但在古代，这可是所谓的圣人之相。再加上骈齿，以及较之常人更大的

耳垂（有福气象征），李煜的面相很珍贵，大富大贵，前程远大，兴许还能成就非凡，称赞者不知几许，羡慕之人更多。

可实际上真的美吗？至少美男子这个的词跟他没关系。

具有现代审美观的赵铮是这样认为的，甚至差点笑出声，李煜就长这样？后世下意识认为李煜是个美男子，可……赵铮下意识想到了一句话——闻名不如见面！

不过作为一个使臣，最起码的礼貌还是要有的，赵铮的自制力也算不错，克制住想大笑的冲动，换成了一脸如沐春风的微笑。

“本官赵铮，代表大宋皇帝陛下为国主贺寿，郑王殿下有礼了！”

十九岁的使臣，就是他？

赵铮打量李从嘉之时，有人也在打量他。李煜有些惊诧，在皇宫里，听着大臣们议论宋使很年轻，他没放在心上。

而今见面，果然年轻，才十九岁，比自己还要小好几岁。宋国皇帝能派他出使，是真有什么非凡之处？

韩熙载就站在李煜身边，惊讶是肯定的。容貌稚嫩，确实比郑王殿下年轻，但言语表情，举手投足间的大气稳重，从容不迫，顷刻间便将郑王李从嘉比下去了。韩熙载越发的好奇，这个赵铮到底是何方高人，赵匡胤用他出使又意欲何为？

皇甫继勋的表情一如既往地阴冷，杀父之仇不共戴天，仇视赵匡胤，继而仇恨整个宋朝，对宋朝使者更没有什么好脸色了。

这边，赵铮向李从嘉介绍了副使董仲彦。李从嘉也礼貌道：“这位是我国中书舍人，勤政殿学士承旨韩熙载，这位是皇甫继勋将军。”

韩熙载自然是大名鼎鼎，就算不知道他，也该知道《韩熙载夜宴图》，可是号称中国十大传世名画。

之所以有这幅图，是因为他在家中夜夜宴饮，之所以宴饮不断，是故意放纵，是为了防止南唐国主的猜忌。

通常来讲，被猜忌的臣子往往有本事，韩熙载也算而今南唐的一个厉害角色。

别的不说，临走之时，赵普特意交代要小心韩熙载。那还是后周时期，

而今大宋翰林学士陶谷出使南唐，可就是被韩熙载狠狠坑了一回，到如今都抬不起头。（这事后面说）

老谋深算之人，必须小心，做人啦，还是得洁身自好。

至于皇甫继勋，赵铮也心里有数，出使南唐，自然要知己知彼，赵匡胤和南唐人的那些恩怨，都了然于心。

很显然，皇甫继续的态度很不友好，看他那气吁吁的表情，若非李从嘉和韩熙载在场，只怕当场就会爆发。冲动易怒的武夫不可怕，但容易制造尴尬和麻烦，也得小心！

“两位，有礼了！”

韩熙载是明白人，虽然对宋使的态度算不上友好，甚至愿意看到他出丑。但宋使初到江南，便有冲突很尴尬不合适。

再者，即便是有心对付宋使，也应该避免当面直接冲突。方式要更隐秘一些，手段也要更高级，像当年收拾陶谷那样，让对方哑巴吃黄连才是。

“贵使一路舟车劳顿，着实辛苦，礼宾院已经备好住处，还请贵使前往休息！”

“好，多谢了！”赵铮笑了笑，这时候客随主便就是了。

……

这边大宋使团与李从嘉，韩熙载等人刚走，一艘船溯江而上，停靠在了码头边，看样子像是从瓜州渡方向而来。

船只靠岸，一行人登岸，随即往金陵城而去。为首之人，獐头鼠目，是个驼背。

ps：1、潞州之战结束是六月，赵铮到南唐应该是七月初，前文有误，会修改。

2、李煜的长相就是这样，根据史料如实描写，并未丑化。喜欢李煜的朋友可能会有点失望，见谅！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五十四章阴魂不散

獐头鼠目的驼背，如此显着的特征，不是韩微又是谁呢？

他从扬州附近的瓜州渡乘船溯江而上，刚刚到了金陵。他此行的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代表李重进，说服南唐，请求出兵淮南，共同进攻赵宋。

潞州李筠的失败太快了，他虽然及时派人回扬州禀报消息。可不等李重进起兵，李筠就已经兵败泽州，跳入火海之中结束了生命。

这下子李重进有些尴尬了，一个巴掌拍不响，原本打算和李筠合作，南北呼应，共同反宋的，结果成了孤掌难鸣。

想要再找个盟友，当真有些难，自从李筠战败被烧死，大宋各州的节度使们都学乖了，纷纷前往汴梁朝见赵匡胤，表示臣服。

李重进想要在大宋国内找盟友，压根就没有，想要以一己之力对抗宋军，他自己也没底气。

淮南本来是富庶之地，可惜近几年战乱不断，破坏很严重。扬州的兵力和物资都相对有限，如何是赵匡胤举国之力的对手呢？

他需要帮手，国内找不到，目光就要转向宋朝以外。

南唐，最佳帮手绝对是南唐无疑。普天之下，除了北方的契丹，能与宋国一较长短的可能只有南唐了。

重要的是，南唐有出兵的可能，这件事对他们有吸引力。

江北的淮南十四州，原本是南唐的领土，结果周世宗三次南征，全部沦丧。如今后周灭亡，往日的仇怨成功转嫁到赵宋之上。

相信南唐人对淮南十四州还是有想法的，只是苦于没有出兵的契机。现在送给他们一个绝佳的好机会，南唐人会放过吗？

李重进认为，南唐人出兵参战的可能性很大，需要派个人前来金陵与南唐商议。

然而一开始他还有些不好意思，毕竟为淮南节度使多年，与南唐之间多有冲突，可以说是互为仇敌。

如今骤然间转**度，要与南唐合作，请求南唐出兵帮忙，多少有些尴

尬，也担心南唐人会有芥蒂，一时间还有些犹豫。

直到韩微从潞州归来，再三劝说，李重进才下定决心。反叛的念头已经表露出来了，然后你突然不反了，皇帝能放心了吗？

造反这种事，开弓没有回头箭，要么取得胜利称孤道寡；要么就是一条道走到黑，不见棺材不落泪。

李重进仔细想想，已经没得选。哪怕是自己没有反心，单单是后周太祖郭威亲外甥这个身份，

赵匡胤就容不下自己。

为今之计，只能起兵反了大宋了。

而联络南唐的重任则交给了韩微，虽然长相寒碜，是个驼背，但是能力还是有的。至少这次去潞州就与李筠达成了合作协议，只是李筠实在太菜，败的太快。

至于韩微在潞州具体表现，以及与赵铮之间的纠葛，橐驼儿不说，李重进一时间也不大清楚。故而对韩微是一如既往的信任，希望他到南唐，能为自己拉来援助。

只要南唐出兵能灭了赵宋，到时候就是将淮南交给南唐，又有什么关系呢？此刻的李重进倒也很大度。

韩微领命南渡，可到了金陵之后，他发现了一个糟糕的情况。

“公子，宋使已经到了！”

韩微眉头皱起，低声道：“李璟的寿辰还有大半个月，宋使来这么早？淮南那边严密布防，他们是怎么到来的？”

“宋使是从襄阳乘船到的金陵，今日上午登岸，南唐郑王李从嘉和韩熙载等人亲自到望江亭迎接的。”

“哦，走的襄阳？”韩微若有所思，显然宋庭的这一策略在他们意料之外。

不得不说，赵匡胤深谋远虑，让赵铮早些出发是对的。而且保密工作很周全，只有极少量的核心人物知道，汴梁的许多高官都不知来龙去脉，淮南的李重进就更是一无所知了。也许，这就是赵匡胤不从汴梁派人，而选择赵铮这样一个籍籍无名之人的好处。

宋使已经先到了，麻烦事情就来了，韩微不禁皱眉，在房间里来回踱步。夕阳透窗而来，将他佝偻的身体拉出很长的影子。

情况比想象的要糟糕，如果抢在宋使之前，则可以直接面见南唐国主。但是宋朝使臣已经先到金陵，那这事就要另当别论。

南唐国主李璟为人懦弱，比之他登基之初也相差很远，淮南三战，他或许已经下破了胆。让他出兵与宋朝对抗，是需要莫大勇气的，暮气沉沉的李璟敢吗？

如果宋使没来，或许以利益诱/惑，再请明事理的南唐重臣，甚至可以收买一些人来劝谏，说不定能够说服李璟。

但宋使到了，再公然劝说其出兵，李璟首先就要顾虑宋使。在宋朝皇帝代表的眼皮子底下商量反宋的事情，多少有顶风作案，铤而走险的意思，素来胆小懦弱的李璟多半会做贼心虚，那样可就坏了大事。

韩微是聪明人，早在渡江之前，他就打听了相关的信息，并且有过认真分析。原本预想的策略全都作废，想要让南唐出兵，只能另外想办法了！

为什么？为什么每次总是慢半拍，总是棋差一招呢？难道真是天意吗？

一有这个念头，韩微就猛地摇头。他不断告诫自己，赵匡胤是谋朝篡位，阴谋害死了自己的父亲，报仇雪恨是必须的，也一定能成功。

“公子，宋朝使臣……”

“怎么？”

“宋朝使臣是鸿胪少卿——赵铮！”这名属下是韩家原来的亲卫，跟随韩微去了潞州，知道自家公子与宋使赵铮之间的恩怨，是以小心翼翼地提及。

赵铮？！

韩微的眼神陡然间变了，怒火升腾，仇恨立即在心头蔓延。

竟然是他，他竟然来了南唐？

顷刻间，韩微连声冷笑，又是赵铮，为什么每次好事将成的时候，他总是会搞破坏呢？陈桥兵变那晚在定力院如此，如今在金陵又是如此。

而且他的运气很好，在泽州追杀他的时候，先是在莫负祠被神秘人阻

挡；随后在青天峡，眼看着就要将他捉住，以泄心头之恨时，韩令坤却突然出现，前来救援。

他不得不再次功亏一篑，好在他看出来李筠的败相，没有回泽州，直接溜走，绕道南归，才保住了性命。

正是这种可望不可即，成功在即却功亏一篑，致使他对赵铮的仇恨越发的浓重。时常在睡梦中念叨，恨的咬牙切齿。

没想这次在南唐，又是如此，他先到一步，打乱了自己的全盘部署。韩微怎么能不恨？他恨不得立即将赵铮碎尸万段。

不过冷静下来以后，他也知道冲动是无用的，仔细想想，这何尝不是一次绝好的机会呢？

在潞州没能杀了赵铮，以为短时间没了机会，如今正好，在南唐能得手，岂不妙哉？

若是既杀了赵铮，又说动南唐出兵，那可就两全其美了。渡江南来，原本只有一个目的，现在变成了两个。

想要办到这些，并不容易，不过韩微打算努力尝试。说动南唐出兵的事情，多少有些谋划，倒是对付赵铮……

自己暂时虽然不便出面，但是南唐国内还是有很多人不待见宋使，好好加以利用，必定事半功倍。

韩微嘴角浮起一丝冷笑，叫过属下在耳边叮嘱几句，恨意浓重的眼神里多了几分幸灾乐祸。

……

而此时，刚刚入住礼宾院的赵铮猛然打个喷嚏，他只道是快要入秋，天气转凉的缘故。并未想到，有个阴魂不散的家伙正在算计自己。

第五十五章大国使节的特权

南唐人很客气，礼宾院早就安排妥当，供宋朝使团居住。

礼宾院在金陵城中心地带，距离南唐皇宫并不远，规模自然不用说。始建于烈祖李昇时期，那会正是南唐国势最强之时，礼宾院这等招待外国使节的场所，某种程度上也是显示国家的威势和富强的机会。

因此规模宏大，房舍与装饰大气精致，雕梁画栋，广厦华庭，旁边还有一条小河流过，杨柳依依，落英缤纷，风光秀美。

如今为了迎接宋使，里里外外打扫的干干净净，张灯结彩，焕然一新，当真是显示出南唐的富足来。但是昔日强大国力和煌煌威势却不知所踪，时过境迁，局势已经全然不同了。

韩熙载笑道：“赵少卿，你可还满意？”

“不错！”赵铮轻轻点点头，嘴上称赞，但眼神很淡然，仿佛看到的都是寻常之物。落在南唐人的眼里，就是礼宾院一般般，只能算是将就，甚至隐约还有些许不满。

如此一来，气氛自然略微有些尴尬，皇甫继勋怒气冲冲，几欲发作。奈何赵铮嘴上并未贬损南唐，出师无名，只好生生忍住了。

赵铮看在眼里，不由好笑，这么下去，皇甫将军要是憋出个内伤出来，那可就不好意思了。再看看韩熙载，脸上的笑容僵硬了许多。

韩老头是有点生气，不过他在想，到底是宋使故意不给面子？还是他到底年轻，难免轻浮？

韩熙载很希望是后者，可直觉告诉他，可能性不大。到底什么情况，还是要派去汴梁的探子回来才知晓。

一回头，见郑王李从嘉也皱起了眉头，显然是有些不悦。在他看来，这已经是最高规格，无论是房舍还是器物，以及待遇都是最好的，可宋使还是不满意，难免有鸡蛋里挑骨头的意思，故而忿忿不平。

韩熙载心中暗想，这次郑王反应倒是迅速，但愿他受点刺激，能够奋发图强。唉！晋王李景遂和太子李弘冀先后亡故，诸皇子中以他最年长，南唐的未来让人担忧啊！

“赵少卿先在礼宾院休息吧，国主改日会设宴，欢迎贵使！”

“好！”赵铮轻轻点头。

韩熙载道：“贵使有什么事情，吩咐此间的侍从便是，会尽量满足。”

“韩学士客气了！”赵铮笑道：“听闻金陵繁华似锦，秦淮河的夜景更是美不胜收，本官想要见识见识。”

此来江南，除了最主要的正事之外，还需了解南唐的朝政军备，经济民生，这种事情，不上街看看，怎么能知道呢？

“这……”

韩熙载还在迟疑，皇甫继续已经抢先道：“宋使初到南唐，在我国肆意走动恐怕不妥。”

“皇甫将军此话怎讲？”赵铮脸色一变，厉声道：“什么叫不能在你国随意走动？这国虽然是唐国，可天下却是大宋的天下，普天之下莫非王土，本官代表大宋皇帝陛下，试问有哪里不能去？”

“你……”皇甫继续想要发怒，却被韩熙载阻拦了。

南唐是相对独立的，但在名分大意上是奉宋朝为正朔的，连年号都用的是赵匡胤的“建隆”。仔细说起来，唐国只是宋朝的一个附属国，上国天使到访地方，焉有不能巡视的道理？

“既然贵使有意游览，请便就是了，老夫派人为贵使引导。”

“不必了！”赵铮摆手道：“自己出门，随意看看就是了。”

韩熙载道：“赵少卿人生地不熟，恐怕多有不便，再者，这安全……也无保障！”

“本官是路痴吗？金陵的治安很差吗？”赵铮并不领情。

两句反问，顿时让韩熙载有些噎着了，不过在他生气之前，李从嘉已经先生气了。

宋使年轻气盛，也忒不客气了，李从嘉脸色阴沉，摆手道：“好了，既然赵少卿想要独自出行，随他就是了，只是千万小心，可不要迷路。”

“有劳郑王挂念！”

望江亭迎接时相谈甚欢，转眼在礼宾院便言语不和，虽不至于不欢而散，气氛却多少有些尴尬。

李从嘉和韩熙载郁闷地走了，皇甫继勋更是怒气冲冲，看着三人的背影消失在门口，赵铮不由轻轻一笑。

可鸿胪寺丞董仲彦的表情却有几分紧张，甚至有些不悦，小声道：“少卿，初到江南，礼仪不可废，行事还是客气一些为好。”

“客气？”赵铮反问道：“大内都虞侯（赵光义）没告诉你，礼仪不可废，上国威仪更不可失吗？”

“是……可是……”

董仲彦还要在说什么，赵铮却摆手道：“董大人，多虑了，本官自有分寸……本官要夜游金陵，你去吗？”

“呃……”此刻的董仲彦当真有些看不惯赵少卿，可是官大一级压死人，临走之时，赵光义特别有交代，他就更不好多说什么了。唯有痛心疾首地暗叹一声，但愿不要闹出乱子来。

“少卿去吧，一路舟车劳顿，下官想要休息！”

“嗯！”赵铮应了一声便离开了，他现在算是明白了，为什么到了知天命的年纪，董仲彦还只是个鸿胪寺丞。即便是没有自己横插一脚，他估计也当不上鸿胪少卿，更不要妄想鸿胪寺卿了。让这样的人掌管鸿胪寺，大宋对外邦交情况堪忧啊！

之所以态度突然变得不友好，那自然是有原因的，这是坐马车从江边进城时想明白的。赵匡胤的那两句嘱咐其实很有门道，礼仪不可废，一方面是说在礼仪上不可出了差错，不能让大宋蒙羞；另一方面也是客气的意思，礼待南唐。

可后面一句是“不可失了上国威仪”，哪一句才是重点？并非强调某一句，赵匡胤实际想告诉使团，把握好“度”。

这是宋朝建国之后，第一次大规模出使南唐，使者的态度和表现很重要。如果太客气，南唐人会觉得宋国软弱，毕竟当初将他们打怕的是后周，是周世宗柴荣。虽然赵匡胤也率军参战，骁勇无比，但当时的身份只是将军，对南唐的威慑力有限。

大宋建国才几个月时，并未与南唐交战，也没有在南唐面前表露实力，南唐人未必心悦诚服，至少心中的畏惧会少一些。

此时，宋使如果客客气气，那就显得没有底气，更容易助长南唐人不服气的心思，他们的反抗之心也会越发的蠢蠢欲动。

展示上国威仪没错，却也不能太过分，尤其是不能从根本上刺激南唐，否则他们会立即反抗。此番来江南的目的是什么？不正是想办法阻止南唐出兵，破坏他们与李重进的合作吗？自然不能弄巧成拙了。

在马车上，赵铮想了很久，这个“度”该如何把握？没有一个标准答案，但小事上可以稍微蛮横，哪怕是南唐人不爽也没有关系，傲慢从来就是大国使节的特权。

但是大事上，必须慎重，以免刺激南唐君臣。今日的举动，其实也算是一个试探，看看南唐人的反应，以及接受程度，现在心里多少有点数了。

不得不说，皇帝赵匡胤的嘱咐，模棱两可，却也很高明。最终是给自己出了个难题，想要把握好，可并不容易啊！

也罢，先不管那么多了，金陵乃是六朝金粉之地，秦淮河软红十丈，风花雪月，不去见识见识怎么行呢？

还俗不足一月的小和尚，不，现在应该称呼赵公子，出门了，往秦淮河而去，据说是去寻花问柳！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五十六章护花使者

秦淮河穿城而过，流经城中的部分，被称之为十里秦淮，乃是金陵城里的繁华所在。

毫无疑问，从古到今，秦淮河在金陵的地位非比寻常，意义也非同小可。

“朱雀桥边野草花，乌衣巷口夕阳斜。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

这是唐朝诗人刘禹锡的感慨，诗中提到的乌衣巷乃是东晋时期豪门世家的聚集地，就在秦淮河边上。

自那时起，秦淮河就是六朝金粉繁华之地。南朝宋齐梁陈就不必说了，到了唐朝，杜牧还有诗云：“烟笼寒水月笼沙，夜泊秦淮近酒家。商女不知亡国恨，隔江犹唱**花。”

唐末天下大乱，战乱大都发生在北方，南唐相对平静。尤其是南唐立国之后的几十年，江南一直安定。再加上南方自然条件优越，物产丰富，百姓富足，秦淮河两岸就更加的繁华了。

赵铮信步走在河边，满眼都是灯红酒绿，流光溢彩，繁华程度当真不是盖的。单以繁华程度而言，甚至超过了大宋都城汴梁。

然而燕安怠惰，生活富足人就容易安逸，若是再忘记了居安思危，未来可想而知。

南唐人目前就陶醉在这种繁华之中，秦淮河边除了酒楼瓦肆，还有许多的**楚馆，河面上也有花船往来。

虽然程度不及明清时期，也没有秦淮八艳那么大的名气，却也是风花雪月，软红十丈。花丛之间，便是死于安乐的开始。

赵铮站在秦淮河边，感慨一声，这就是古代最著名的红灯区？

说是来寻花问柳，也只是说说而已。尽管说明不需要南唐人保护和作陪，但赵铮相信，身后肯定有不少的南唐人跟着，一来是保护，二来则是监视。

赵铮武功高超，但南唐人并不知道，无论如何，他们都会暗中保护。如果宋使到金陵的第一晚被行刺，南唐丢了面子不说，还可能引起很可怕的后

果。

当然了，南唐人更多肯定是监视，他们会监控宋使在金陵的一切行为，防止图谋不轨，另外也有抓痛脚的目的。

赵铮相信，今日自己来秦淮河，南唐人可能很兴奋，他们一定想抓到自己寻花问柳的证据。甚至故意设计陷害，然后大肆宣扬宋使是好/色之徒，非正人君子。尤其是韩熙载这个老狐狸，最擅长这一套。

当年后周世宗柴荣在位时，翰林学士陶谷出使南唐，态度十分傲慢，惹得南唐上下十分不满，处心积虑想要挑他的毛病，收拾他。

别人没办法，韩熙载却想出个主意，他让府中的歌女秦弱兰扮作驿丞之女，身着粗布麻衣，在驿馆之内洒扫，“凑巧”与陶谷相遇。

秦弱兰演技着实不错，姿色俏丽，楚楚可怜，不着痕迹地使出些许手段之后，陶谷便动心了。某日把持不住，就与秦弱兰姑娘共赴巫山，一夜缠绵。

如此也就罢了，可陶学士也忒不小心，只听秦弱兰幽怨他离开南唐，两人便再无相见之日，希望陶公留下些念想。

陶谷欣然答应，写下了一篇文采飞扬的词送给秦弱兰，留作纪念。

“好姻缘，恶姻缘，只得邮亭一夜眠，别神仙。琵琶拨尽相思调，知音少。待得鸾胶续断弦，是何年？”

闺房缱绻，情意缠绵，只言片语便写的淋漓尽致。一夜恩爱之后，秦弱兰拿着陶谷亲笔的词作，人影全无。

几日之后，南唐国主李璟设宴，特意派了几个歌女陪伴陶谷，添酒作乐。可陶谷却以饱学之士自居，一副正人君子做派，不近女色。

韩熙载看在眼里只是冷笑，随后歌舞开始，歌女唱道：好姻缘，恶姻缘，只得邮亭一夜眠，别神仙。琵琶拨尽相思调，知音少。待得鸾胶续断弦，是何年？

正是他写给秦弱兰的那篇《风光好》，歌舞吟唱之女不是秦弱兰又是谁呢？

陶谷见此情况，情知上当，可丑事已经做下，一时间羞愧难当，无地自容，瞬间没了傲气，很快就灰溜溜离开南唐。

此事在两国都传为笑谈，南唐人引以为傲，北方的使者却引以为戒，自此之后都小心翼翼，唯恐再出了差错。

赵铮相信，南唐人希望每一位宋使都是第二个陶谷。今日自己来秦淮河，南唐人肯定兴奋不已，目不转睛地等着抓自己的把柄。如此情况下，焉能不洁身自好？

之所以要来走一遭，乃是因为秦淮河在后世太有名，既然重生古代，焉能不亲自来看一眼？说白了，不过是一点好奇的执着而已。如今来了，看到的情景和预期相似，并没有什么特别。

七月初，天气还有些炎热，夜里出来纳凉游玩的人自然也多。何况七夕佳节即将到来，南唐富足，文教鼎盛，附庸风雅的活动和人不少，秦淮河又是绝佳凑热闹的地方，熙熙攘攘自然也就不奇怪了。

赵铮一路走过，见街边挂着不少的花灯，形制和颜色都很不错，也许符璃看到会喜欢吧！这等美妙的地方的，还是携美同行比较有乐趣。

秦淮河上的歌女虽然多，但终究不是那么回事！唉，赵铮不由感慨，看来我会是个顾家的男人啊！

就这么闲庭信步地走着，李元就跟在左近，还有几个禁军中的高手。虽然他们知道，赵铮武功高超，但作为大宋朝的使臣，身份尊贵，随行保护是很必要的。

赵铮也不在意，只是要求他们不要跟随的太近，否则这阵势会引起路人侧目，影响游玩的兴致。

听文人骚客吟诗唱词，贩夫走卒叫卖吆喝，看歌女名伎搔首弄姿也是一种乐趣，有机会还能看到一两个美女。

这不，远远就看到一个小姑娘，约莫才十岁左右，可出落的十分精致。粉雕玉砌，面容娇美，是少见的美人胚子，再过上四五年，绝对是国色天香的大美人。

赵铮不禁感慨，当真是江南水润，滋养美人吗？随便出来一个小姑娘，姿色都是红颜祸水级的，假以时日，兴许就达到倾城倾国程度。

小美女正兴致勃勃地挑选花灯，看那一惊一乍的表情，仿佛一切都很新鲜。赵铮瞧见小美女身着丝绸锦衣，八成是大户人家的千金小姐，平日里不出门，今日出来游玩，甚至有可能是偷偷溜出来的。

美女的回头率在任何时代都很高，小美女的出现，顿时引人侧目。秦淮

河边，风月无边之地，路过的男人不少都是风月老手，一见绝色，不由啧啧称奇。

有人甚至动了心思，将这女娃儿带回家养着，等过个三四年，那绝对是人间绝色，一等一的尤物啊！如果实在心急，看着小身段，也不是不可以……

有无耻之徒不由动了歪心思，不过大部分人是有贼心没贼胆。当街掳走民女，这可是要吃罪的，大部分的平民还是遵纪守法的；再看看这小美人的衣着气度，显然是大户人家之女，甚至可能是官宦之后，谁敢轻易招惹？

不过仿佛任何时候，都有色胆包天的狂徒，几个锦衣华服的公子哥歪歪斜斜地从花船上下来，衣冠不整，其中一人脸颊上唇印犹在。

显然是都是些出身富贵的纨绔子弟，刚刚吃了酒，在花船上**快活过。几人有说有笑，言语则有些不堪入耳，一路上更是横冲直撞，路人纷纷避让。

这一让，也让开了视线，其中一个公子哥便瞧见了正在挑花灯的小美人。眼睛顿时放光，嘴角也泛起了yin笑……

“何兄，刘兄……小美人……”

余下两人顺着目光看过去，也是连声称赞。

“走，过去看看！”中间那位公子哥来了兴致，歪歪斜斜地走了过去，余下两人有些迟疑，不过坠在后面，跟了上去。

“小美人，你叫什么名字啊！”

小姑娘本在挑选花灯，猛然一惊，回头看到几个满脸淫/邪笑意公子哥，眼神里有些慌乱和害怕。

“我不认识你们！”

“现在不是正在认识吗？你叫什么名字啊？”

“阿碧，我们走！”小美女喊了一声侍女，想要逃离。

可那公子哥岂能就此放手？已经先一步挡住了去路，并且向小姑娘伸出咸猪手。在场之人都是一声惊呼，这厮也忒大胆，竟然当街**小美女……准确说还是个女童？无耻**啊！

那边小美女慌乱之间，拿起摊位上的花灯扔了过去。可没点火的纸灯笼，轻飘飘的有什么作用呢？

小姑娘不断闪避，护在身前的侍女也被那醉酒的公子哥拉开，小美女的处境越发的糟糕。

在场的男人都不忍花蕾遭摧残，都有冲动想当护花使者，可见到三个公子哥的气势，以及身后跟着的扈从，都不得不打消了念头。

赵铮也不想管，英雄救美虽然是佳话，可是眼下自己的身份特别，这种“异国”民间的事情还是不便插手的好。

不过，当听说醉酒**小美女的公子哥姓皇甫时，赵铮改变了主意，决定管一管，来充当这个护花使者。

第五十七章明扬暗损

小美女满眼惊慌，在花灯小摊前躲闪，眼看那只咸猪手离自己越来越近，越发害怕。

大部分的围观者都闭上了眼睛，有些不忍目睹这等惨事，可惜了一个绝色美人胚子了。

不过就在惨剧即将发生的最后一刹那，一道人影从人群中闪过，快的许多人压根没反应过来。

小美女惊恐之下，本来已经闭上眼睛，可是好半天，并未有异常不适发生。再睁开眼时，瞧见一只有力的大手握住了那只咸猪手，在距离自己不过几寸的地方停下。

围观者们也看到了，一位青衫公子及时出手救了小美女。这位公子面相英俊，看起来温文尔雅，却身手不凡，唯独一头短发比较另类。

小美女回过头来，看着赵铮，本来已经惊慌失措的脸上少了几分惶恐，多了一丝安静，最后竟露出了浅浅的笑意。

赵铮亦报之以微笑，回过头来，醉酒的纨绔子已经有些吃痛了。赵铮的手如同铁爪，紧紧日扣住他的手腕，想动却根本动不了。

“你……”那纨绔公子怒道：“你是何人？竟敢对本公子不利！”

赵铮笑道：“我哪里对你不利了，分明是为了阻止你对别人不利好吗？”

“你找死，可知我是谁？”

“知道，一个无耻狂徒嘛！”赵铮冷冷一笑，要不是知道这厮姓皇甫，还未必愿意插手。不过现在得装不知道，有些事情才好办。

“我乃皇……”皇甫绍杰十分嚣张，大声呼喊。

当年皇甫晖激战清流关，英勇战死沙场，是南唐的英雄。正是因此，国主李璟对皇甫家族特别厚待，其子皇甫继勋成了大将军，孙子皇甫绍杰也在军中有个职位，但平日里更多是个纨绔子弟。

仗着家世出身，叔叔有权势，国主又厚待，所以平日里行事狂妄，目中无人。不过要是平日，他对这个小美人动心，会使用更为隐蔽的手段。此刻是因为喝酒之后，神智不清，色心大动，热血冲脑，才会有如此出动狂妄的

举动。

皇甫继勋想要表明身份，以家族权势来压赵铮，寻常人听到他的名号，都会害怕的。可赵铮那里给他找个机会呢？一拳打在他嘴上，一脸满不在乎的表情。

皇甫绍杰很震惊，酒意也清醒了一些，但更多是愤怒。他也知道自己行为失当，但已经发生了，便不可挽回。

此时此刻，被赵铮这样抓着打了，十分丢人，此仇不报，他还姓皇甫吗？

殊不知赵铮之所以出手，不是为了英雄救美，更不是为了见义勇为，正是冲着他们皇甫家来的。

今日皇甫继勋态度倨傲，见到自己始终表情阴冷，仇恨神色根本没有遮掩。对于这种人，仇恨已经存在，也没有转圜的余地，那就索性对立到底。

此来南唐，要把握好礼仪和威仪之间的“度”，首先需要立威。选择一个不太紧要的契机，展示一下大宋天威和自己的威严，有助于在江南立足，处理后面的事情。

不过这样的契机不好找，可遇而不可求，可万万没想到，出门夜游秦淮河，竟然遇上了这等好机会。

皇甫绍杰的身份很合适，拿他开刀，恰好能起到需要。何况这件事他有错先前，不至于留下故意挑衅的话柄。

秦淮河边的游人都是见证，跟随自己的南唐探子也目睹一切，皇甫绍杰今日完全是咎由自取。即便是把他怎么着了，也是合乎情理的。只要占了一个理字，南唐人就没有话说，此事难堪的他们。

与此同时，打压皇甫家族，也可以给南唐朝野的官员一定的震慑，正是立威的好机会。

“你……”皇甫绍杰怒不可遏，猛然用力，想要甩开赵铮的控制，这次他很轻松做到了，因为赵铮松手了。

皇甫绍杰这一用力，手臂挣脱，拉扯之间，仿佛是打人一般。于是乎，皇甫家族的纨绔子弟当街**女子不成，动手打人，也变成了事实。

盛怒之下的皇甫绍杰顾不得那么多，大喊一声，随行的扈从立即冲上来，想要联手围攻赵铮。既然打人的恶名已经留下，就是真的动手又能如

何？

可赵铮是什么人？武功何等高超，一群乌合之众，怎么是对手呢？顷刻间就被赵铮打倒在地。

李元本来想上前助阵，如今也没了必要，再加上赵铮眼神示意，便又退了回去。人群中呼喊赞叹之声不绝于耳，那小美人目不转睛，拍手称快后，又看向赵铮，满是感激与崇拜……

皇甫绍杰见状，顿时大为恼怒，挥拳打了上来。到底出身于武将世家，武功也不弱，先前手腕被握住，只当是赵铮力气大，武功不见多高。扈从出手，被人家打的满地找牙。

要是就此作罢，明日他皇甫绍杰，乃至皇甫家族将成为金陵城里的笑柄。

年轻气盛，酒后盛怒，哪里还有理智，此刻只想将赵铮制服，找回颜面，所以他出手了。

不得不说，皇甫绍杰的武功也不错，并非花拳绣腿，一招一式还是相当有威力的。

见他亲自动手，赵铮冷冷一笑，这可是求之不得的好事。故而并未使出真正的实力，只是闪避，诱使皇甫绍杰不断进攻。

金陵皇都之地，秦淮河又是繁华所在，有人长时间打斗，这么大的动静，不可能没有人知道，尤其是那些关键之人。赵铮相信，南唐的探子肯定已经及时禀报消息了，那么有人也该来了。

和预想的略有差距，首先来的竟然不是韩熙载，而是皇甫继勋。身为将军，管辖范围也有金陵城防御与治安，听说自己的侄子在秦淮河被打了，故而迅速赶来。

赵铮眼观六路耳听八方，远远瞧见皇甫继勋出现，嘴角拂过一丝笑意。皇甫绍杰微微错愕，就是这一愣神的功夫，便被赵铮瞬间击倒在地，两条胳膊全都脱臼了。

皇甫继勋听到侄子的惨叫，带人冲了过来，瞧见侄子正躺在地上嚎叫，十分痛苦。

“凶犯何在？”皇甫继勋怒吼一声，抬头看到赵铮站在面前，嘴角带着一丝笑意。

“是你？！”

看着皇甫继勋咬牙切齿的表情，赵铮拱手道：“皇甫将军，我们又见面了。”

“又见面了，不过你也忒嚣张了……”

“嚣张？”赵铮冷笑道：“哪有，我这是见义勇为啊，夜游秦淮，却见到这个色胆包天，无耻下流的狂徒欺负小姑娘。在下路见不平，已经将歹徒制服，皇甫将军来的正好，还请依法处置吧！”

“叔叔，别听他乱说……我的胳膊要断了，快些抓他……”皇甫绍杰疼痛不已，也不明情况，故而大声呼喊。

赵铮佯作惊讶道：“皇甫将军，这是令侄？不会吧，皇甫晖老将军忠义方正，怎么会有如此无耻不堪的子孙呢？大胆狂徒，定然是冒充，故意侮辱忠义谦礼的皇甫家，实在可恶。”

说话间，又飞起一脚，狠狠踢在皇甫绍杰的腰眼上，这厮痛的更加厉害了，哀嚎之声不断。

“你……”皇甫继勋道：“赵铮，你欺人太甚，竟然这般殴打我侄。”

“真是令侄？”赵铮惊讶道：“嗨，对不住啊……我想着皇甫家满门忠烈，家教甚严，没想到竟然有……”

皇甫继勋回过神来，赵铮心思歹毒啊！故意将皇甫家捧的很高，处处夸赞，皇甫绍杰的行为却十分不堪，如此巨大的反差，便成了句句羞辱。

侄子是怎么样的人，他并非全然不知，奈何去世的兄长就留下这么一根独苗，少不得要纵容溺爱一些。今日八成是侄子有错在先，被赵铮发现，然后故意出手，目的就是为了羞辱自己，羞辱整个皇甫家族。

是巧合？赵铮不知侄子的身份？怎么可能？

事已至此，焉能退让？皇甫继勋冷冷道：“是非曲直，本将军自然会调查，不管小侄是否有错，你这般重手伤人都是罪责昭昭，跟本将军回去交代个清楚。”

此话一出，围观百姓一片唏嘘，谁都知道皇甫将军要偏袒侄子了。同时有些担忧这位见义勇为的公子，这要是被带走，还有好下场吗？

“好啊！”赵铮爽快道：“不过先得禀报一声贵国国主，告个罪，本官身为

大宋使臣，不能因私费公，耽误了拜会之期。相信贵国国主能够体谅，为了配合唐国司法，跟皇甫将军走一遭便是，还请到时候将军公正严明，秉公执法！”

见义勇为者是大宋使臣？围观者顿时一片哗然，连那个小美女都愕然看着赵铮，很惊讶，也很好奇，目光中却也隐约有些复杂情绪。

场面有些尴尬了，皇甫继勋无奈，赵铮宋使的身份特殊，根本绕不开国主。倘若自己擅作主张，抓走了赵铮，国主还不知是什么反应呢？

“你是宋使不假，可使臣就能随便打人吗？异国使臣在我唐行凶，未免太不把我唐国人放在眼里。”皇甫继勋故意引导，点名赵铮的身份，将一件私事上升到宋与南唐的对立层面，激起围观南唐百姓的愤慨，然后借助民意行事。

果不其然，围观者顿时议论纷纷，确实是皇甫绍杰行为下/流，有错在先。可身为南唐人，总不能偏向宋人吧？

可有人不答应了，单纯的小姑娘喊道：“是他无耻下作，欺负我在先的，这位宋使是为了救我才出手的，有什么错？”

作为事件的受害者，小美女的指控相当有力，围观者再次议论纷纷。

皇甫继勋脸色阴沉，大声呵斥道：“小姑娘住嘴，年幼无知，这里没你说话的资格！”

“我要是说她有这个资格呢？”

赵铮抬头看过去，只见车水马龙，有车驾而来，随行的还有一队威武的精锐士兵。

皇甫继勋瞧见士兵服侍，再回头看看花容月貌的美人胚子，脸色顿时变了。

第五十八章娥皇女英

马车驶来，两边跟随一队颇有威仪的精锐士兵。

皇甫继勋认得，那是南唐御林军，除了皇宫，还有一个地方有——郑王府！

一个中年妇人探身下车，怒视皇甫继勋，小美女瞧见之后，飞奔过去扑入妇人怀中，哭诉道：“娘亲，他欺负我！”

赵铮抬头看过去，见这妇人徐娘半老，风韵犹存，难怪能生出这么漂亮的女儿。而且看这架势，身份怕也不低。

“皇甫将军，能给个说法吗？”妇人的语气极为严厉。

“周夫人，误会，肯定是误会！”皇甫继勋的态度陡然变化，没了神气，神色语气缓和了不少。

“娘亲，他要欺负我，是这位大哥哥救了我！”小美女先指着地上打滚的皇甫绍杰，然后指向赵铮。

中年妇人抬头看过来，颔首道：“谢谢！”

“女英，上车来，事情交给母亲处理吧！”车厢里传出一个清丽婉转的声音，很柔和。可皇甫继勋听到之后却眉头大皱，态度越发的谦卑了，连声道：“王妃息怒，此事多半是误会！”

王妃？赵铮微微皱眉，马车里是一位王妃？嘿嘿，这事有意思了。

原本还正在发愁，有使臣的身份在，皇甫继勋不敢把自己怎么着，可只是损了他几句，立威的效果根本没达到。

赵铮本来还在抱怨，韩熙载这个老狐狸还不来。现在好了，来了位王妃，效果是相同的。只是这王妃是何许人也？听声音似乎年岁不大。

周夫人冷冷道：“皇甫将军，当真是误会吗？你看是现在弄清楚，给王妃和我一个交代，还是明天去向皇后娘娘和郑王殿下交代呢？”

郑王？李从嘉？周夫人？

那小美女的名字似乎叫“女英”，周女英？

赵铮猛地反应过来，原来小美女竟然是大名鼎鼎的“小周后”。不过现在才十岁，只是大司徒周宗的次女，跟他姐夫李煜还没什么瓜葛。

马车上的王妃便是李从嘉的夫人，同样大名鼎鼎的“大周后”周娥皇了。竟然这样巧合，来南唐的第一晚，便遇到了“娥皇女英”两姐妹。

这可是美艳之名流传千古的绝色美人，可惜只见到了没长大的“小周后”，虽然漂亮，到底还只是个孩子。至于“大周后”，肯定是艳冠群芳，才貌双全，可惜只闻其声，不见其芳容，难免有点遗憾。

……

今日这事说来也巧，周夫人带着小女儿出门采买首饰衣装，为月底入宫向国主李璟祝寿做准备。贵为千金小姐的周女英平日不得出门，在珠宝行的楼上瞧见秦淮河繁华的夜景，大为好奇，于是趁着母亲试衣装时，偷偷溜了出来。

原本只是想随便看看，便尽快回去的。可“没见过世面”的豪门小姐初入市井，见到什么都好奇，少不得多看几眼，一来二去便忘了时间。

珠宝店里的周夫人发现女儿不见，顿时大为着急。情急之下，想着次女会不会去了王府探望姐姐？故而派人前去打探。

周娥皇听说妹妹走失，自然也着急，立即带了王府侍卫出来寻找。结果得到消息，周女英在秦淮河边，等赶到时才发现妹妹卷入了纠纷之中。

皇甫绍杰竟然轻薄女儿？！这让周夫人万分恼怒。

虽说官拜大司徒的丈夫周宗已经去世，可长女是郑王妃，身份尊贵，周家依旧算是豪门，焉能受人欺负？尤其是关乎女儿名节的大事。想想就可气，女儿不过才十岁，皇甫绍杰也忒**不如了。疼爱女儿的周夫人盛怒不已，如何肯善罢甘休。

皇甫继勋顿时头大万分，苦恼不已，皇甫家在南唐颇有权势不假，但与周家相比还有差距。周宗和自家老头子皇甫晖一样都死了，可周家有个女儿是郑王妃啊！

虽说是六皇子，可前面五个全都去世，已经是国主事实上的长子，太子最为热门的人选。一旦郑王登基，王妃周娥皇就是皇后了，得罪不起啊！

侄子忒胆大包天，竟然轻薄周家次女，这不是……皇甫继勋感慨的同时，也暗自责备。刚过来的时候，一看到赵铮便怒气冲冲，以至于忽略了“受害”的小姑娘。自己是见过周夫人和郑王妃的，如果仔细留意，兴许能看出来

小美女的身份。整个南唐，除了周宗家，有谁家有这等美艳的女儿呢？

可惜怒气冲冲，一心全在对付赵铮之上，忽略了这个要命的情况。原本只是一件小事，而今周夫人和郑王妃介入，事情的性质完全变了。

赵铮笑而不语，站在一边看热闹，周夫人很生气，看这架势，皇甫继勋今日要不大义灭亲，怕是很难交代啊！

皇甫继勋无奈道：“王妃，周夫人，是继勋教侄无方，改日亲自带这逆子上门致歉。”

“致歉就不必了，我周家迎不起皇甫公子这样的贵客！”周夫人的态度很鲜明，皇甫继勋不现场表态是不行的。

皇甫继勋有些犹豫了，周家他惹不起，可今日若是低头，皇甫家的颜面何存？侄子已经这般模样，也着实可怜，自己这个当叔叔的哪能不心疼？何况若真是处置了，岂非随了赵铮之意？

就在此时，马车里传出一声清脆的咳嗽，听声音是来自于郑王妃周娥皇。

事已至此，皇甫继勋知道今日之祸是躲不过了。得罪了周家不要紧，丢了颜面也不好紧，倘若是因此得罪了郑王妃，得罪了未来的皇后，以后的日子还有法过吗？

此时解决或许还不算坏，倘若郑王李从嘉介入，或者传入宫中皇后娘娘（李煜之母钟皇后）耳中，后果怕是会更糟糕。

“周夫人，小侄行为失当，冒犯了令爱，实在罪该万死，还请王妃和夫人见谅；念在他酒后乱性，年轻无知，打四十军棍以儆效尤如何？”皇甫继勋几乎是咬着牙说出了这番话，地上的皇甫绍杰一听，几乎哭出来，想要呼喊，瞧见叔叔严厉的眼神生生闭嘴了。

“皇甫将军秉公执法，大义灭亲，公正严明，值得称赞啊！”赵铮及时补上一刀，几乎气得皇甫继勋当场吐血。

秦淮河边暂时变成了刑场，皇甫继勋的两名手下立即上前行刑。四十军棍落在了皇甫绍杰身上，下手很重，打完之后已经皮开肉绽了。

皇甫继勋虽然心疼却也无奈，既然要打那就狠点，免得周夫人和郑王妃不满意，也好彻底了结此事。手下人打军棍都心中有数，虽然凄惨，却只是皮外伤。

周夫人瞧见之后，点头道：“好了，皇甫将军秉公执法，很好！令侄年轻，好好教导，切莫再行为失当了。稍后会送些药物要贵府，那都是烈祖皇帝所赐，对令侄的伤势有好处。”

皇甫继勋听得明白，事情到这里暂时了结，周夫人是在警告他不要妄想报复。故去的大司徒周宗可是烈祖李昪的亲信，南唐的元老，德高望重。何况家里还有个王妃，权势不是他皇甫家能比的。

“谢过夫人了！”即便是给他个胆，皇甫继勋也不敢谈报复之事，应了一声，便命人抬起哀嚎不绝的皇甫绍杰要离开。这厮素来轻薄，今日却因此吃了大亏，四十军棍不说，腰眼挨了一脚，双臂被赵铮用特殊手法拉脱臼，即便是复原，也得好好疼上两日，当真有些凄惨。

最要紧的是，明日他皇甫绍杰会成为金陵，甚至是整个南唐的笑柄。赵铮不忘了补充一句：“皇甫将军，那本官还要跟你去调查吗？”

皇甫继勋气恼不已，冷冷地看了一眼赵铮，转身离去了。周家他是不敢报复，可赵铮……今日之事由他而起，这笔账就记在他头上了。

“赵公子，多谢搭救小女，不胜感激！”周夫人再次道谢，然后上了马车离开了。

马车转向离去，临走之事，周女英探出窗外回头看了一眼。窗帘扬起的一瞬间，赵铮惊鸿一瞥，一张绝美的容颜在周女英身后一闪而过。

围观的人群散开了，赵铮也转身离去，折腾了一天，该回礼宾院睡觉去了。临走之时，赵铮往街口看了一眼，一辆停留许久的马车匆匆离开了。

赵铮笑了笑，韩熙载这个老狐狸还真是狡猾！不过他并未注意到，一个阴暗的角落里，獐头鼠目的驼背闪身而过，嘴角露出阴鸷的冷笑。

ps：小周后的名字没有确切记载，有争议。有人说叫“女英”，也有人说叫“嘉敏”，本文取前者，叫周女英。

第五十九章想瞌睡就送枕头

皇甫绍杰被抬回家时仍在嚎叫，及时赶来的医者立即上前医治。

皮开肉绽的外伤看着很凄惨，在听到痛呼，皇甫家的几位夫人都心疼不已，连声哭泣。随后不断咒骂行凶者，同时埋怨皇甫继勋没能维护好侄子。

此时的皇甫继勋心烦意乱，少不得大发雷霆。今日那般情况，周家和郑王妃是自己能得罪得起的？他比谁都想维护侄子，可是有用吗？而今，治疗侄子的伤势才是当务之急。

周夫人果然送了创伤药过来，皇甫夫人嘟嘟囔囔，想要直接扔出去，却被皇甫继勋给拦住了。

一看瓶子和药物成色，就知道是皇宫里御药，明显是从郑王府送来的，就这么扔出去，回头传入某些人的耳中，会是什么后果？

打已经挨了，就要挨的值当，何必再惹这些没必要的麻烦呢？

不得不说，皇甫绍杰的伤势还真不轻，两股已经被打的皮开肉绽，医者说了，需要静养月余。

至于胳膊的脱臼，虽然已经复位，但皇甫绍杰还是一个劲的喊疼，几乎是死去活来，连声咒骂大夫。皇甫家的夫人也不断埋怨，甚至直接指责医者医术不精。

医者觉得很冤枉，皇甫家的少公子未免也忒娇弱了，脱臼而已，已经复位了，有点疼是肯定的，但至于到这个程度吗？看来是娇生惯养，弱不禁风，连这点疼痛都承受不起。夫人们更是过分溺爱，太也不客气。

唉，医者心中暗叹一声，更多的则是鄙视和愤怒。

他并不知道，这是赵铮使用特殊手法的结果，他只能，也只会按照寻常脱臼来治疗。复位可以，可效果……若疼够了两日，根本不会消停。但皇甫绍杰却不这么认为，一口咬定是其医术不精，不用心治疗，不断破口大骂。

医者虽然畏惧皇甫家权势，却也是有尊严的，见此状况也便匆匆告罪离开了。至于皇甫公子腰部的伤势就没仔细瞧，只当是外伤跌打上了药了事。

以至于有些暗伤耽误了治疗，最终的结果是皇甫绍杰在此后数年，出入茅厕的频率很高。多房妻妾独守空闺，**楚馆也再不见其踪迹，内中痛苦只有他自己一人知道。当然了，这些都是后话！

听着侄子哀嚎，皇甫继勋心里越发不是滋味。他心里不是不恨周夫人和周娥皇。可压根没用，报复不可能，甚至连怨恨的情绪都不敢表露。

所以满腹的仇恨全都转向了赵铮，何况今日这事就是因他而起，也是他亲自出手打伤了侄子。

此仇焉能不报？可是该怎么报呢？

皇甫继勋全无头绪，赵铮毕竟是宋朝使臣。如何对待他，只能是国主李璟可以决定的，自己根本插手不得。

难道就这么被侮辱而无动于衷？皇甫继勋正怒火中烧之时，门房来报有客人求见。

“不见！”心烦意乱的皇甫继勋哪有心思会客呢？

不想门房却道：“将军，客人说了，他正是为你的烦恼而来的。”

哦？皇甫继勋有些好奇了，是什么人想我之所想？这样说到底是信口开河，还是有备而来？思来想去，见见又何妨？

不过见面之后很失望，竟然是个驼背，獐头鼠目，形象实在不堪。皇甫继勋不由连连皱眉，表情颇为不悦。

“你是何人？求见本将军所为何事？”皇甫继勋随口敷衍，没有立即拂袖而去，已经算是很给面子了。

“我是何人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我知道将军急需的信息！”

“那你说说看，我需要什么？”皇甫继勋饶有兴致地问道。

“赵铮！”驼背轻轻吐出两个字。

皇甫继勋猛然一震，看来还真是想我之所想，眼神中闪过一丝惊喜和仇恨之后，平心静气问道：“那你说说吧！”

“此人姓赵名铮，小字五郎，年十九，本是汴梁定力院中的一僧人，法号戒色，不过现在应该已经还俗了。”

“僧人？”皇甫继勋恍然大悟，赵铮一头短发明显不正常，原来是这个缘故。两下以印证，对驼背的话也信了几分。

“不错，陈桥兵变之夜，此人出面保护赵匡胤的家眷，应该是赵家亲信。”

“原来如此！”皇甫继勋甚至猜想过，赵铮会不会是赵匡胤的族人亲眷。

驼背续道：“令尊是北方人，皇甫将军对河东肯定不陌生，前些日子潞州昭义军节度使李筠联合北汉反宋之事，想必将军也听说了。”

“自然听说了，难不成此事也与赵铮有关联？”皇甫继勋越发好奇了，也暗暗有些震惊。

“没错，就是他骗了李筠，大闹潞州，导致起兵的事情被耽误，策略被打乱，结果中了赵匡胤的埋伏，全军覆没。”

“什么？”皇甫继勋颇为震惊，原来并没有把赵铮放在眼里，却没想到竟然如此厉害！

驼背趁机道：“所以，将军千万不要小瞧此人，经历今夜秦淮河之事，相信将军也不会再掉与轻心吧！”

提及秦淮河，皇甫继勋的眼神中闪过一丝深深的恨意，表情有些不淡定，看驼背的神情也略微有些复杂。

“将军以为他来南唐做什么？”驼背似笑非笑，问道：“将军真以为他是来给贵国陛下祝寿的？”

这个问题勾起了皇甫继勋强烈的兴趣，问道：“你知道？”

“当然知道，其实将军仔细想想宋国现在最怕什么，也能知道。”

“怕什么？”

“当然是怕唐国出兵江北了！”

驼背的声音不高，但是每个字都咬的很重，皇甫继勋听在耳中，心中大震。

“先有李筠之乱，不少节度使蠢蠢欲动，淮南节度使李重进有意反赵匡胤，淮南战事将起。这时候，赵宋最担心的就是贵国出兵收复江北十四州，所以赵匡胤派了此人前来，想要搅动江南不安，阻止唐国出兵。”

“你是何人？怎么知道的如此详细？”皇甫继勋心中大动，转身盯着驼背喝问。

“因为我与将军一样，与那赵铮是仇敌，杀父之仇，不共戴天！为此我已经跟着他好久了……年初我在汴梁，四月我去了潞州，现如今刚从淮南渡江而来。”

驼背正是韩微，得知赵铮先到金陵之后，他就开始暗中监视。今日在秦淮河边，目睹了赵铮与皇甫家的冲突。

这种场景看在韩微眼里，那就是绝佳的好机会。他现在不好在金陵城里公开活动，想要对付赵铮并不容易，最好的方式就是借刀杀人。

可是这刀该从何处借？韩微对此本来颇为苦恼，今日见赵铮对皇甫绍杰动手之后，也便有了眉目。

皇甫家族在南唐有权势，皇甫晖与皇甫绍杰都易于冲动，并非老奸巨猾之辈。这种人好利用，至少在对付赵铮这件事上完全可以当枪使。至于在其他事情，还得看他们有没有“被利用”的潜质。

于是乎，他趁热打铁，大胆登门拜访。

皇甫继勋倒也没有蠢到家，沉声道：“从淮南来？你是李重进的人？”

“将军英明，在下确实受李重进监军差遣！”

“你来金陵做什么？”

“当然是邀请南唐出兵，收复江北十四州，共抗击赵宋！”韩微沉声道：“皇甫晖老将军昔年战死淮南，想来将军也想回去祭奠吧？令尊英勇，却被赵匡胤暗算，死于其刀下，将军难道不想报仇吗？”

“报仇！”皇甫继勋怎么不想？若非如此，他就不至于从一开始就仇视宋使了，只是……

“收复江北十四州，本将军说了不算，需要陛下定夺。你既然代表李重进，为何不去见陛下？”

韩微道：“在下也想，可宋使捷足先登，先到金陵，贵国陛下还愿意见我吗？”

“那……”想到国主李璟的为人，皇甫继勋隐约明白韩微的难处。

“此事还需要从长计议，也少不得需要将军帮忙，首先一个就是阻止赵铮入宫面见贵国陛下。”

皇甫继勋沉声道：“他是来为陛下祝寿的，最迟拖延不过寿诞那日。”

“这就不错了，在此之前，尽量拖延吧！”

“你想做什么？”皇甫继勋皱眉问道。

“当然是对付赵铮了，关于他本人的情况，长处和弱点，将军可有兴趣？”

“讲，快讲！”

皇甫继勋表现的很迫切，这些信息太有用了。除了寻机对付赵铮报仇外，这也是南唐朝廷最需要的情报。

如果自己能抢在韩熙载之前奏报，必定能够得到国主李璟的赏识。那么今晚得罪郑王妃的恶劣影响就会降低，不至于影响到自己和皇甫家族的前程。

想到这里，皇甫继勋越发迫切了，心里还有些小激动，当真是想瞌睡就有人送枕头啊！

第六十章各有一声叹息

驼背韩微已经走了，皇甫继勋站在窗边，看着天边的一弯月牙，忍不住发笑。

他敢说，现在自己是整个唐国最了解赵铮之人。本来觉得报仇无望，但现在却信心满满，同时对自己和皇甫家的未来充满信心。

但凡是人就会有弱点，赵铮此人心思缜密，诡计多端，而且武功不错，这些强项他都已经领略到了。

既然武的不行，那就来文的，这方面兴许会有突破。再者，他原来是个和尚，那就是有许多清规戒律喽？戒色，这个法号还是真是特别啊！

“好姻缘，恶因缘，奈何天，只得邮亭一夜眠，别神仙！”皇甫继勋想到了陶谷，想到了这段南唐脍炙人口，颇为得意的趣事，如果旧事重演，嘿嘿！

听说赵铮还有一张利嘴，舌灿莲花，可黑白颠倒。这个也不怕，南唐善辩之人不少，改日给他引荐一下徐铉学士，纵然他有张仪苏秦之才，也能让他哑口无言。

还有那驼背提到的出兵收复江北十四州，皇甫继勋也颇为动心。父亲当年在清流关下被赵匡胤斩杀，杀父之仇，不共戴天，焉能不报？

能够能趁机灭了赵宋，甚至手刃赵匡胤，皇甫继勋是一千个一万个愿意。再者，南唐现在**定了，少了战事，武将也就容易被忽视。一旦淮南再次开战，他们的地位也就随之而上升，此等机会求之不得。

只是此事想要促成，怕是不容易，那个驼背信誓旦旦，也不知道有什么能耐？

皇甫继勋留了一手，派人暗中跟踪，希望查清楚驼背的底细，也好从容不迫，尽在掌握。可惜他失算了，手下人竟然跟丢了，驼背韩微消失在金陵城茫茫人海之中，没了踪迹。

嗨！低估了驼背啊，皇甫继勋少不得一声叹息！

……

韩微是个谨慎之人，哪能轻易被人跟踪呢？

借助扈从帮忙，很轻松就摆脱了皇甫继勋派出的尾巴，从容回到住所，但心情却不怎么好。

找到了皇甫继勋这把刀，但能不能伤到，甚至杀掉赵铮，还不好说，难度不小。初次见面，他便已经断定，皇甫继勋此人只能利用。其实在对付赵铮这件事上，并不算利用，只是相互合作罢了。

只是如此还远远不够，来金陵身负重任，可不是为了对付一个小小的赵铮。那件大事，才真正棘手。

为什么南唐会有个懦弱的国主呢？就连最有希望的继承人也同样如此。唉！李璟和李从嘉这对父子，当真让人失望。

如果当初的太子李弘冀或者是晋王李景遂在，也在强处啊！还有南唐的臣子，似乎早就习惯了歌舞升平，根本没有危机意识。

就连皇甫继勋那样的武将，心里也是在打小算盘，这件事想要托付于他是不可能的。想要他说服李璟估计很难，看来必须另外想办法。

他早就做好了无所不用其极的打算，只要能让南唐出兵攻宋，怎么样都行。

至于赵铮，哼哼，走着瞧！

……

郑王府，周夫人正在责备女儿，只听她道：“女英啊，你想要出门游玩，告诉母亲，带你去就是了，何故要单独出去？多危险啊！你看今日，险些……”

虽然收拾了皇甫绍杰，出了口恶气，可周夫人心里却仍是后怕。丈夫故去，长女出嫁，在家和小女儿相依为命，她要是个什么闪失，后果不堪设想。

“是，让母亲担心，女儿知错了！”周女英也是一脸歉意，但小美女似乎没有害怕的情绪，甚至觉得今天的事情很有意思，有些刺激。

“女英，你可记住了，千万不可再私自出门了，母亲可担心坏了！”周娥皇一边往香炉里添香，一边叮嘱。从秦淮河边回来，时间已经很晚，周娥皇便留了母亲和妹妹在王府歇息。

“嗯，女英以后再也不乱跑，不让母亲和姐姐担心了！”

周夫人不忘叮嘱道：“是啊，一来是不安全，二来你年纪越来越大，过几年就要嫁人了，须得修身养性，名声也很重要。”

“嫁人，才不要呢，我要一辈子陪着母亲！”哪怕才十岁，周女英还是有些脸红害羞。已经渐渐懂事的女儿家多少都有些憧憬，看到姐姐姐夫恩爱相处的情景，她也会偷偷想着自己未来的夫君会是什么样……

周夫人笑道：“傻孩子，男大当婚，女大当嫁，陪着我这个老太婆怎么行呢？”

“是呢！等过几年，姐姐与母亲好好为你挑选一位如意郎君？我在想，到底什么样的男子才能配得上我们家女英呢？”妹妹年纪虽小，却也聪慧，渐渐懂事，周娥皇少不得调笑几句。

“女英啊，你期望的夫君是怎样的，告诉你姐姐，让她帮你留意着。”周夫人这么问不单单是玩笑，而是有目的的。大女儿是王妃，接触的都是王公贵族，若从中牵线搭桥，让小女儿也嫁个显达夫君。

周夫人曾经觉得有些遗憾，次女的年纪太小了，不然嫁给国主第七子李从善。让姐妹成为妯娌，一门两王妃，那是何等荣耀之事。可惜错过了，如今只能另外打算了。

“嗯……”

周女英还在迟疑，周夫人笑问道：“可是喜欢你姐夫那样的饱学才子？还是稳重端庄的世家子弟？”

“我希望他文武双全……”

周女英红着脸给出了这么一个答案，姐夫文采飞扬，她是很崇拜。但今日秦淮河之事后，她脑海里莫名印刻下赵铮拳打皇甫绍杰的画面。

在她最害怕的时候，是那个大哥哥的拳头救了她，给了她安全感。小美女深有感触，以前只在意琴棋书画，诗词歌赋，而今觉得武功也不可缺少，甚至最为重要。

“是吗？那让你姐姐给你留意着。”周夫人轻轻一笑，并未在意今日秦淮河的意外对女儿的影响。

“好，给我们家女英留意着。”

周夫人感慨道：“等女英也嫁人，像你姐姐和姐夫这般恩爱，为娘也就彻底安心了。对了，郑王呢？怎么不见他……”

“他……”周娥皇略微迟疑道：“他不在府中，应该是与朋友诗词酬唱去了。”

“是吗？都这么晚了……经常如此吗？”周夫人略微有些不满，女婿夜晚久不归来，女儿岂非要受冷落？她们小夫妻不是很恩爱吗？

周娥皇笑道：“也不是，偶尔如此！”却不知她说这话时，添香的玉手轻轻一抖，神情也略微有些不自然。

周夫人还想要再问什么，眼尖的周女英却发现了姐姐的异常，及时解围，嘻嘻笑道：“姐姐，这是什么香料，气味真好闻，很温馨。”

周娥皇道：“哦，这是我新调制的鹅梨香，可焚于内室或帐中，清香恬淡，温馨舒适。”

“很好呢，姐姐可否送我一些？”

“好啊，不过制成的就这些了，近来我要练琵琶为陛下祝寿，再迟些日子好重新制来，派人给你送去。”

“谢谢姐姐！”

周夫人却皱眉道：“娥皇啊，你好音律歌舞，琴棋调香，这些都好……不过，既然嫁做人妇，还是多用些心思在夫君身上。外面都说郑王将来可是要……你这个王妃可千万要当好了。”

“知道了，母亲！”周娥皇淡淡应了一声。

“要记在心上，你们只有仲寓一个孩子，这哪够啊？皇家要开枝散叶，多子多福才好！”周夫人不忘又叮嘱几句。

周女英察觉到姐姐有些黯然的神色，仿佛不想继续这个话题，急忙道：“嘿嘿，说道仲寓小外甥，我还有些想他了。既然姐夫不在，我去看看他可以吗？”

“好啊，随我去吧！”

周夫人看着两个女儿的倩影消失在门口，不由轻轻摇头，轻叹一声。即便是嫁人了又如何，还是少不得父母操心啊！

第六十一章何人搅浑一江水

这一夜，金陵城里注定有很多人无眠，引起这场风波的赵铮却睡的很安稳。

清晨起来，晨光熹微，朝霞初现，景致不错。赵铮四处走走，活动活动筋骨，呼吸呼吸江南的新鲜空气，心情也不错。

路过的宋朝官吏士兵都客气地打招呼，南唐礼宾院的侍从则像是见了瘟神一样，都尽量绕开赵铮走。

昨晚秦淮河的事情已经传开了，因为关系到宋使，礼宾院这边是最先得到消息的。

这位年轻的宋使看起来温文尔雅，没想到如此凶恶暴力。皇甫绍杰可是金陵城里出名的纨绔子弟，竟被他收拾了，还是当着皇甫继勋将军的面拳打脚踢。

当时的情景被各种添油加醋，赵铮嚣张的形象已经深入人心，侍从们怎么能不怕？皇甫公子被打了都不敢声张，更别说他们了，要是一不小心冒犯了这尊瘟神，会是什么下场？

赵铮瞧见之后，本来还略微有些不解，不过董仲彦很快找到他，说道："赵少卿，你昨晚去秦淮河游玩，何以会……"

清晨一起来就听到这样的坏消息，董仲彦忧心忡忡，就知道这位爷不安分。果不其然，到南唐的第一晚就惹祸了。

老成的鸿胪寺丞董大人几乎是痛心疾首，到底年轻气盛啊，为了一个女人竟然大打出手。争风吃醋丢了使臣的脸面，让大宋蒙羞不说，拳打皇甫将军的侄子算怎么回事？这不是存心和南唐人搞对立，故意树敌吗？

"怎么了？有问题吗？"赵铮完全不以为然。

董仲彦道："少卿贵为天使，代表大宋皇帝陛下，还是不要轻易动手

，以免有损天使气度和威仪。"

"此言差矣！"赵铮道："本官是见义勇为，彰显大宋侠义仁爱之风有何不妥？动手又如何？谁说动手就有损威仪？恰恰相反，正是彰显我大宋威势和武功强盛。"

董仲彦不得不承认，赵少卿确实有一张利嘴，这一点倒是身为一个使臣的长处。可即便是舌灿莲花，却也不能信口雌黄，明明是争风吃醋，怎地成了见义勇为？只是当面指责，他却有些迟疑，不大好意思。

赵铮瞧见董仲彦如此表情，知道其中有异，连续逼问才得知真相。

昨晚秦淮河之事确实传的满城风雨，但事情经过却有很大出入，变成了宋使赵铮和皇甫绍杰同时看上一位美女，两人为争风吃醋而大打出手。

秦淮河本就是风月无边之地，纨绔子弟寻花问柳，彼此之间为了女人而动手的例子不胜枚举，是以很容易让人相信的。

使臣寻花问柳，还动手抢女人，这些关键字眼，也就更加的引人注意了。董仲彦之所以不满就在此处，这不是有损大宋形象吗？

见赵铮眉头皱起，董仲彦心中不忿，行为不检，惹下麻烦，现在知道错了？可实际上，赵铮却是在想另外的事情。

昨晚的事情发生在秦淮河繁华之地，传开是必然的，可是会这么快吗？才一晚上，就已经满城风雨，人尽皆知，这正常吗？

哪怕内容劲爆，可这毕竟是古代，依靠口耳相传的年代，如此传播速度明显违背常理。

再者，事件的过程明显被篡改，见义勇为成了争风吃醋。宋使的形象被抹黑，成了赤果果的污蔑，同时也挑起了南唐人的仇恨。

是什么人这样做？居心险恶，着实歹毒！

皇甫继勋？赵铮轻轻摇头，按理说他不会。毕竟牵涉到周家，周娥皇与周夫人不点头，他不敢随便颠倒黑白。

周家母女有没有可能点头呢？为了遮掩小女儿私自出门，险些被人轻薄的丑事，如此遮掩也是有可能的。可是至于吗？真的有必要？

还是南唐方面的某些人，韩熙载？李从嘉，甚至是国主李璟，故意用此事来抹黑自己？抑或是其他什么人故意搅混水，意图不轨？

赵铮对此很不爽，可董仲彦偏不识趣道：“赵少卿，实在不行，给皇甫公子道个歉，尽量平息此事。”

“道歉？”赵铮转身冷冷盯着董仲彦道：“该是他给我道歉吧？用你的脑子想想，到底是怎么回事？”

呃……董仲彦很是无奈，已经惹麻烦了，还是不知收敛？可看到赵铮那恶狠狠的眼神，再想说点什么的，又生生咽了回去，不敢再开口。

赵铮冷冷道：“董大人，准备下，帮本官起草一份正式文书，送去南唐皇宫，我需要一个交代！”

……

南唐皇宫，国主李璟也眉头皱起。关于昨晚秦淮河的冲突他已经知道了，是韩熙载奏报的。

昨晚韩学士接到探子禀报，也及时赶去了秦淮河边，唯恐赵铮与皇甫继勋严重冲突，失了分寸，一发不可收拾。

不想到达之时，见到郑王府的马车，打探之后便没露面。那种情况下，郑王妃和周夫人得罪不得，可若不帮忙求情说话，等于是得罪了皇甫继勋。两边吃力不讨好，怎么能现身呢？于是便躲在一边看热闹。

李璟听到之后，不大高兴。

因为皇甫晖，总觉得有所亏欠，对皇甫家一直厚待，可他们的表现却越发不像话了。竟然当街轻薄周宗次女，那是儿媳妇的亲妹妹，他与妻子钟皇后见过，颇为喜欢。无论是顾及已经亡故的周宗，还是儿子、儿媳的脸面，惩戒皇甫绍杰是必要的。

打就打了，如果是个南唐青年路见不平，他会很高兴。可出手的偏偏是宋使，这情况就有些不同寻常了。

那个赵铮想要干什么？示威吗？

可谁也不曾想到，一夜之间，竟然有人颠倒黑白，故意散播消息，闹得满城风雨。

“见义勇为成了争风吃醋，听说皇甫绍杰被打伤，很多人都对宋使多有怨怼……”

“是谁？想要干什么？”李璟一眼就能看出散播谣言之人居心叵测，是故意激起民愤，让宋唐对立，给自己出难题啊！

“臣已经派人去查了，但尚未有消息。”

“会不会是……？”李璟心中已经有了怀疑对象。

韩熙载摇头道：“陛下，臣以为不大可能，他们不至于这么糊涂……”

“传皇甫继勋来，朕要当面问问他；从嘉呢？也问问他！”

“陛下，此事需要追查，估计宋使那边……”韩熙载知道，以赵铮的脾气，此事不会善罢甘休。

果不其然，很快赵铮便以大宋天使的身份送来文书，要求南唐方面彻查此事，并且澄清事实，恢复其名誉。

南唐要是不给个说法，那就只能打道回府，离开金陵。

宋使要是就这么走了，会是什么后果？李璟不敢想。何况这件事，从基本的事实上讲，人家赵铮没错。哪怕他初衷不良，但见义勇为本身没错，如今无端被污蔑，南方理亏啊！

李璟不是强势之人，更不敢与宋朝决裂，这样的后果他承担不起，更不愿意出现。

此刻他更想知道，是谁在给自己出难题，到底是自己的臣子犯了愚不可及的错误？还是有人居心叵测，意图不轨？

第六十二章奉旨找茬

国主李璟传召，南唐的核心人物都进宫了。

李从嘉匆匆而来，落座之后仍在打哈欠，揉眼睛，仿佛十分疲倦。

李璟看在眼里，眉头皱起，问道：“从嘉，你昨晚干什么了？”

“父皇恕罪，没做什么，只是与几个朋友游览钟山，诗词酬唱，多饮了些酒水。”李从嘉急忙请罪。

“那昨晚的事情，你可都清楚了？有什么看法？”

“何事？”李从嘉一脸茫然。

“你不知道？娥皇没告诉你，还是你不闻不问？”李璟眉头皱的更深，脸色也更加阴沉，仿佛有些恨铁不成钢。

李从嘉讪讪道：“父皇恕罪，昨晚宴饮太晚，儿臣便宿在了钟山别宫，未曾回王府。今日父皇召见，便直接入宫了。”

“从嘉，当前是非常时期，孰轻孰重，你要心里有数。”李璟本来要发火，瞧见弟弟齐王李景达和礼部侍郎钟谟联袂到来，生生忍住了。

“是！”李从嘉应了一声，却仍旧是一头雾水。和妻子有什么关系，到底出了什么事情？

很多大臣都来了，这些人都是南唐的核心人物，李景达和钟谟、韩熙载自然不必说，门下郎中萧俨，甚至连弟弟李从善也来了。见到这阵势，李从嘉心中更加好奇，隐约也有些不安。

皇甫继勋心中有同样的疑问，他进宫是来奏报赵铮身份之事，可踏入宫门，才发现气氛有些不对。究竟是哪里不对却说不上来，因为关心侄子的伤势，谋划如何报复赵铮，是以并未留意到四起的谣言。

“陛下，臣查到一些关于宋使赵铮的情况，特来禀报。”

李璟眉头一动，淡淡道：“是吗？那你说说看！”

“此人原本是汴梁定力院中的一个和尚……”皇甫晖滔滔不绝，将从驼背韩微处得到的消息，一字不差地转述给了李璟和南唐亲贵重臣。

所有人都听得仔细，谁也没想到赵铮的经历会那样传奇，出身竟然会是个和尚，想起他一头短发，李从嘉与韩熙载都恍然大悟。

待听他在陈桥兵变中保护赵匡胤的家眷，便笃定他是赵氏亲信，说不定还是皇亲，抑或与宋朝枢密直学士赵普有什么关联。

猜疑尚未结束，得知赵铮在潞州游刃有余，将李筠与北汉皇帝刘钧玩弄于鼓掌之上时，更多则是惊叹。看来是低估了这个年轻的使臣，如此看来，赵匡胤派他前来不是没有道理。

待众人从震撼中回过味来，不约而同有个疑问，皇甫继勋从哪得到消息的？消息确实吗？

李璟的语气尤为严厉，沉声问道："你从何处得到这些消息？可确实？"

"是臣在淮南的耳目……探查到的消息……应该没错！"

皇甫继勋尚未说完，李璟便勃然大怒："混账，说实话，消息从何而来？"

所有人都有相同的疑问，打探赵铮底细之事是韩熙载负责的，皇甫继勋即便有心越俎代庖，却也不会这么快。尤其是他侄子前一晚刚与赵铮发生冲突，次日就将对方底细弄得清清楚楚。

如果他真知道赵铮底细，昨晚就不会发生那么严重的冲突了，所以这其中必然有古怪。

"陛下……"皇甫继勋清晰地感受到殿内古怪的气氛，看样子国主像是知道了什么，才有此质问。也许昨晚驼背上门被人发现了？皇帝派人监视臣子，这种事古来有之。

豆大的汗珠从额上滚落，皇甫继勋哪里还在乎禀报重要消息的功劳，此刻要是说错一句话，便是欺君之罪。

"陛下，昨晚有一驼背入我府中，自称与赵铮有杀父之仇，曾由汴梁跟踪其至潞州，而今又来了金陵。此人对赵铮十分熟悉，这些都是他告诉我的。"皇甫继勋哪敢提及韩微背后的李重进，与敌国边防大将有勾结，无论出于何种目的，皇帝都不会容忍，他不至于蠢到自寻死路。

这么说，李璟与在座的南唐亲贵大臣倒都相信了几分，明显的借刀杀人之计嘛！唯有齐王李景达眉头微蹙，眼神中闪过一丝狐疑。

"那驼背人呢？"李璟沉声询问。

皇甫继勋急忙道：“陛下恕罪，都怪臣自作聪明，本该将其扣押的。但又想他是否有同伙，最好一网打尽，故而放其出府，派人跟踪，结果不小心跟丢了……”

“果然是自作聪明！”李璟知道，那驼背杀了赵铮，皇甫继勋怕是会拍手叫好。可是又能怎样呢？还真因为这点私心而问罪？只要关键问题……李璟冷冷道：“那城中颠倒黑白的谣言也是你传出去的？”

“什么谣言？”皇甫继勋一头雾水。

“当真不是你？”李璟本来还有些不相信，但仔细说明之后，皇甫继勋还是诚惶诚恐地否认。

“陛下，小侄昨晚醉酒，冒犯了周司徒之女，罪该万死。虽已经向周夫人和郑王妃请罪致歉，但臣一家仍深感惶恐与歉意。”皇甫继勋摸了一把额上的汗水，说道：“臣今日入宫，也是为了向陛下和郑王殿下请罪。”

见此情景，李璟神色恢复，看样子皇甫继勋不像是说谎。他也没有这样的胆量和魄力，不至于如此糊涂。

李从嘉却眉头皱起，怎么自己的妻子也参与其中？维护妹妹没错，可如此作为不是也帮了嚣张的宋使赵铮吗？朝臣若是以为自己与宋使来往密切，甚至互有勾结可就麻烦。尤其是出了如此大事，郑王府却牵连其中，心中多少有些不悦和烦恼。

韩熙载也道：“陛下，皇甫将军不至于这样糊涂，看样子像是那个驼背所为……只是他人生地不熟，何以有这样的手段，一夜之间满城风雨呢？”

李璟道：“此事迅速追查，务必找出居心叵测之人。”

韩熙载领命，同时问道：“陛下，宋使的抗议和要求该如何答复？”

提及此事，李璟和几位南唐大臣的脸色都不太好，这是个很简单的问题，但处置起来却颇为麻烦，意见也不尽相同。

齐王李景达率先道：“皇兄，赵铮也忒嚣张了，他既然要走，让他滚就是了，难不成我们唐国还怕了宋国不成？听说北边有不少人反赵匡胤，不若我们趁此机会，收罗人心，出兵北伐，收复江北十四州如何？”

李璟想都没想，甚至没有犹豫，便摆手道：“别想这些无稽之谈，想着如何给宋使交代，而不失我唐国体面才是关键。”

与宋国决裂，收复江北十四州？开什么玩笑？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当年淮南之败惨不忍睹，李璟不想重蹈覆辙，他已经没有勇气和魄力了。弟弟李景遂和长子李弘冀相争，接连殒命对他和南唐政局打击很大。而今他身体每况愈下，已经开始考虑江山传承之事，内外平静最为重要，轻启战端实乃不智之举。

李景达难免有些失望，瞧见皇兄李璟坚决的神情，张了张嘴，最终欲言又止。

皇甫继勋心中感慨，果然不出驼背所料，怪不得他不敢来见国主。既然国主态度鲜明，那此事还是不提为妙，专心对付赵铮就是了。

“陛下，臣以为可向宋使致歉，然后答应追查。”

李璟不动声色，沉吟不决，他当然想息事宁人，可宋使这么一威胁就致歉，岂非南唐软弱，失了颜面？赵铮又岂会轻易善罢甘休？

皇甫继勋道：“陛下，实际上此举乃是以退为进。我国主动致歉，显得谦和大度，宋使若是再嚣张无礼，就有**份和气度了。反正此事已经沸沸扬扬，宋使的恶名已经人尽皆知，私下致歉，又不大肆宣扬，丢人的还是他们。至于追查，或快或慢，只需有个姿态即可。”

还别说，这番话说到了李璟心坎上，韩熙载也赞同道：“以退为进，就让宋使吃个哑巴亏吧！”

“嘿嘿！”皇甫继勋补充道：“除此之外，还可以用些其他手段来挫挫赵铮的锐气。陛下可找个借口取消欢迎的宴会，寿辰之前不见他，将他先晾着。与此同时，再找寻其弱点，对症下药，让他出丑，压制其锐气，陛下以为如何？”

“好，就这么办吧！”李璟很意外，一向冲动的皇甫继勋竟然如此细腻。如此不失气度和颜面，又能让“安抚”宋使，也算是两全其美。

“是！”

李璟嘱咐道：“朕就不见他了，从嘉、从善，你们替朕招呼着，至于礼仪活动，只要不太过分，你们随意安排。”

皇甫继勋心中一喜，今日算是有惊无险，也成功讨得国主关心。还有最后这句话，太重要了，就等于是可以奉旨去找茬。

哼哼！赵铮，你等着，有你好看！

第六十三章雾气湿润了眼眸

出了皇宫，李从嘉本想立即回王府，问问妻子周娥皇，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不想却被皇甫继勋、韩熙载，以及他的弟弟李从善给叫住了。

实际上，是皇甫继勋为主导，想要找郑王殿下商量下对策，对付宋使赵铮的对策。既然得了国主李璟的默许，机不可失，自然要尽早着手。

“两位殿下，陛下的意思是让你两位接待赵铮，这肯定得安排点活动吧！”

李从善不解道：“那个宋使当真如此可恶？”

“确实，很嚣张！”

“既然如此，是得杀杀他的威风。”相对来说，李从善很单纯，也有点嫉恶如仇。

韩熙载低声问道：“可有稳妥的办法？”

“听那驼背讲，赵铮武艺不错，这方面就算了。武夫粗鲁，文采或许平平，想个办法诱其入彀，羞辱一番如何？”皇甫继勋说完后，补充道：“韩学士，在下并非有意，关于赵铮的底细，还是你多留意，仔细查问清楚。”

“好，确认一下就是了，想来不会有大出入。”韩熙载有感觉，赵铮有那样的传奇的经历不奇怪。对付或者羞辱赵铮，在他看来都不是重点，城中的谣言是何人散播？这才是关键。

韩熙载有种感觉，有人故意要搅浑一江清水，想要混水捞鱼。至于是什么人，想要捞什么鱼？目前却一无所知。念及此事，心中隐约有些不安。

奉旨找茬，皇甫继勋乐此不疲，提议道：“既然从文采入手，不若安排一场文会，请他来品评诗文，或者让他写作……总之，琴棋书画、诗词歌赋、圣人经典均可，只要能难倒他，让他出丑……”

“这个主意好，北方战乱多，多粗鄙之人，哪里及我江南文风鼎盛？”李从善笑道：“办个文会有何难……这不，七夕佳节将至，不就是个好机会吗？只是他拒绝不来，岂非白费心机……”

“是啊，得想个办法激将才是……”

“何须激将？”李从善突然一拍脑门，歉然道：“六哥，看我这记性，七月

初七乃是你的寿辰，愚弟竟然给忘记了，六哥见谅。”

李从嘉笑道：“哪里，你若不提，我自己都险些忘记了。”

韩熙载笑道：“如此，我们正好设宴为郑王殿下祝寿。”

“是啊，六哥寿辰，前去邀请，那宋使赵铮总得来吧？”李从善笑道：“到时候想办法挤兑他，让他现丑，原形毕露就是了……”

“好主意！”皇甫继勋甚为赞同。

“确定赵铮疏于文采？”韩熙载有些不放心，这种事最好尽在掌握，稳妥动手。

李从善笑道：“即便他能舞文弄墨又如何？文采再好，能比得过六哥？”

“那是，郑王殿下文采出众，无人可及。”皇甫继勋少不得又拍马屁。

对此，李从嘉倒也不谦虚，别的或许不行，但舞文弄墨，诗词歌赋乃是他的长处，他有自信，甚至是自负的本钱。

“那就这么定了！”

皇甫继勋补充道：“记得要请礼部侍郎徐铉，赵铮那小子不是口齿伶俐嘛……寂寞的徐学士不是一直想有个对手吗？”

“哈哈！”

“先这么着，实在不行再请韩学士出手，那小子以前是个和尚，法号不是叫戒色嘛！”

“哈哈！”众人心知肚明，又是相视大笑。

……

李从嘉满心欢喜回到王府，听到琵琶声，便直奔湖边。

“娥皇！”

“殿下回来了！”周娥皇急忙放下琵琶，起身相迎。

“听闻昨晚岳母和小姨留宿府中？”李从嘉轻声询问。

“是，昨晚女英出了点事，时间太晚，我就擅自做主，让她们留宿一晚，清晨已经离开了。”周娥皇有种奇怪的感觉，丈夫的情绪有些古怪，看似神色平和，可隐约间似乎有些不悦。

“我都知道了！”李从嘉淡然道：“以后这种事派人前去就是了，你就不要擅自出门了，免得落下话柄，惹人闲话。”

“是！”周娥皇也觉得自己身份敏感，难免会有后妃干政，以权势压人的嫌疑，对丈夫的名声和前程没有什么好处，心中多少有些歉意。

不想李从嘉却续道：“还有啊，得饶人处且饶人！皇甫绍杰是酒后失态，更何况小姨也没被欺负，何必下那么重的手呢？”

呃……

周娥皇愕然无语，心中泛起一丝委屈，难道自己做错了？酒后失态就有理由胡作非为？行为轻浮？什么叫没有被欺负，若非那个宋使出手相救，妹妹已经惨遭毒手了，她才十岁。一个禽/兽不如的无耻之徒，惩戒一下又如何？不然，让周家和自己的脸往何处搁？

不等周娥皇辩解，也许压根没想听她辩解，李从嘉续道：“惩戒也就罢了，可何必非要在那个场合呢？趁了那个宋使的心，长宋人志气，灭唐国威风？做事之前多想想，袒护娘家亲眷是对的。可别忘了，你现在是王妃，一举一动都代表本王，甚至代表唐国……”

“好了，七夕那日是我寿诞，得设宴待客，我已经吩咐人准备了，你给看着点。”李从嘉吩咐一句，转身便走了。钟山的风景很美，昨日并未尽兴，今日定要饱览胜景，尽情欢愉，满意而归。

湖风吹拂，柳枝轻曳，形单影只的周娥皇站在湖边，看着丈夫远去的背影，眼睛突然有些酸。

她想不明白，昨晚的行为真的有错吗？维护自己的亲妹妹，就事论事而已，至于他发这么大脾气吗？

夫妻之间，和颜悦色的说不行吗？哪怕真有什么不好后果，作为一个丈夫，难道不该帮着妻子顶着，帮她解决吗？

夜不归家，在最需要他的时候不见踪影。一回到家，希望得到他的关爱和宽慰，可等来的却是一番责备的述说。这算怎么回事？他没考虑过自己的感受吗？他一点都不念亲情？丈夫何时变得如此冷漠了？

周娥皇不由自主觉得好委屈，尤其是闻到丈夫身上那股淡淡的香味，心

里更不是滋味了。尽管他已经盥洗过，可以瞒得过旁人，却瞒不过自己的敏锐的嗅觉，那香味来源于别的女人……

丈夫最近经常去钟山游玩，留宿山上别宫。真的是风景秀美，让他流连忘返？还是秀色可餐，让他神魂颠倒？

周娥皇知道，远去之人已经不是新婚燕尔时的丈夫了，他已经忘了新婚之夜的承诺。

嫁入皇家，她从来不曾奢望独占夫君，丈夫贵为秦王，纳侧妃姬妾是应该的，她绝不会反对。

可他却不告诉自己，在他心里，自己是个妒妇吗？为何夫妻之间变得如此淡漠，连最起码的信任都没有？何必欺骗呢？

既然欺骗，又为何不小心些，为何要让自己看出来呢？有时候，她真希望自己是个愚蠢的傻女人。

周娥皇默然无语，在湖边站了很久，湖风拂面，雾气湿润了眼眸！

ps：周一，诚求收藏，求推荐票！

第六十四章黑锅与野心家

南唐人的道歉，赵铮虽然接受了，但并不满意。

道歉倒是很诚恳，甚至还可以贴出了告示，南唐人的姿态放在的很低。可相比于先前谣言四起，满城皆知的情景，此番道歉广而告之的效果十分有限，知道的终究是少数。

在大部分金陵百姓心目中，他这个宋朝使臣的形象还是轻薄的登徒子，好勇斗狠的恶霸，南唐的仇宋情节依旧很严重。

被坑了！

赵铮心里很不爽，更愤慨的是，竟全然不知是什么人如此恶毒，在背后散播谣言，恶意中伤？

皇甫继勋或者是郑王府？还是南唐朝廷所为？赵铮在心中暗自猜度。

从李璟事后的态度来看，不像是皇甫继勋和李从嘉所为，他们没必要冒这么大的风险，做这等意义不大的事情。

如果说是南唐方面同仇敌忾为难自己，就更不像是，如此低姿态道歉，多少是有些丢面子的。南唐朝廷何必吃力不讨好，做这等“自取其辱”的事情呢？

是有其他人！

赵铮清晰地意识到，似乎是有人想要挑拨离间，有意挑起南唐和宋朝之间的冲突。抹黑自己，为难李璟！

这个人会是谁呢？淮南的李重进？

赵铮最先怀疑的就是他，早在南下之前就已经收到消息，李重进有意联合南唐起兵反宋。何以来了金陵之后，没有听到一丝风声呢？这显然不正常，是李重进很小心，还是南唐方面刻意隐瞒？

不过也不一定，吴越国钱氏、闽南泉州、甚至南汉也都是有可能的，但凡利益牵连者，都有嫌疑。甚至是南唐内部，指不定也有人想要浑水摸鱼。眼下情况不明，无法确定到底是什么人，故而也不能轻举妄动。

此时，一个问题暴露出来，宋朝在南唐的情报能力实在太弱了，根本无法提供相应的情报信息，以及必要的行动援助，这是一个严重的短板。

其实之前后周在南唐有耳目探子，但毕竟已经改朝换代，那些人是否愿意效忠都成问题。何况这些事情以前主要是淮南节度使李重进负责的，赵匡胤哪里敢再用？而今是得想想，该安插一些新人了。

不只是在南唐，十国各地都需要，这个一个纷争不断，十国混战的年代，想要知己知彼，一切尽在掌控，谍报事业必须走在前头。等回到汴梁，一定要奏报赵匡胤，让他重视起来。

这次虽然被坑了，但损失不严重，也并非一无所获。实际上，通过回国这一借口作为逼迫，也成功试探到了南唐的底线。

李璟没有魄力和胆量与宋朝决裂，至少他很犹豫，否则也不会轻易道歉。知道了这一点，很多事情的度就很好把握了！

不过南唐人也不是吃素了，他们会服软，也会强硬。前脚道歉，后脚软钉子和下马威就来了。

李璟以身体不适为理由，取消了原计划的欢迎宴会，摆明态度是寿诞之前不见自己，要将自己晾着。

如此是给南唐臣民一个交代，似乎也是有意杀一杀自己的威风和锐气，然后派出了他的两个儿子李从嘉和李从善来招待自己。

很凑巧，老爹的寿诞尚未到来，儿子却要先一步庆生了。七月初七，李从嘉生辰，于郑王府设宴共贺，请柬已经送到礼宾院来了。

“赵少卿，这个……我们去吗？”

南唐致歉，秦淮河之事真相大白，董仲彦羞愧不已，原来鸿胪少卿赵大人真是见义勇为！董仲彦在深深敬佩的同时，更多是畏惧。之前竟然误会了赵铮不说，还那样的大言不惭，先后两次顶撞和诋毁顶头上司。

基于之前对形势误判，以及对赵铮太年轻的成见和小觑，董仲彦犯下了要命的错误。如今见到赵少卿大发雷霆，连南唐朝廷都主动致歉了，如此威势，他又如何敢不服？心里不害怕才怪。故而现在有个大小事宜，再也不敢多嘴，全都以赵铮马首是瞻。

“去，为何不去？”赵铮笑道：“你准备一份礼物，去给郑王祝寿去！”

李煜爱好宴饮游玩，看来果然不假，正好前去见识一番。没有的情报支持，对南唐的情况一无所知，若是再不与南唐人密切来往，那可就真成瞎子聋子了。

对了，还有他家王妃周娥皇，到底国色天香到了何种地步？那日只是隔着窗帘惊鸿一瞥，甚为遗憾，这次不知道是否有机会一睹芳容。

赵铮兀自在“打”李从嘉夫人的主意，并未想起“宴无好宴”的老话！

……

韩微既忧且喜，忧的是自己背黑锅了，是“被黑锅”。

谣言四起，满城风雨，秦淮河边，赵铮与皇甫家的冲突被颠倒黑白了，清晨就听到了这样的消息。

这招狠啊，同时打击了赵铮和南唐，挑起对立和矛盾。作为一个旁观者，他希望看到这样局面。

可是……这真不是他干的！

听说消息的第一时间，韩微就知道，自己要背黑锅了。

有很多人都会想到自己，认为这事是自己干的，比如皇甫继勋。金陵不乏智者，他们很有可能联想到淮南，这对自己接下来行动很不利。

他最担心的是皇甫继勋全盘托出，如果那个草包还有一丝理智的话，他应该不会这么做。虽说如此，但心里还是有些担忧，万一……

如果李璟误会，无意会笃定是自己不怀好意，有意挑起唐国和宋朝的对立和冲突。如果是个有为之君倒也无所谓，但李璟这等胆小怕事的懦弱君王，很可能会把自己抓起来交给宋朝人……

韩微可不想出师未捷身先死，他有些后悔，也许昨晚的行为太过冒险了。同时，他也很疑惑，到底是谁在背后兴风作浪？坑了赵铮，坑了李璟，也把自己给坑了！

起初他怀疑是赵铮，可仔细想想，宋使没有道理这样做，完全不符常理。南唐朝廷也不会，得知唐国向赵铮道歉，并承诺追查散播谣言之人时，他就笃定了。

皇甫继勋安然无恙，看样子他没有愚蠢地将自己供出来，这是不幸中的万幸。而且他竟成功说服李璟，暂时晾着赵铮，不见宋使，这算是意外之喜啊！

相当于给自己多留出了二十天时，可李璟的态度彻底让韩微失望了，民

怨如此沸腾的情况下，还能这般忍气吞声，当真不容易。看来他是笃定要当个窝囊皇帝，他是指望不上了。

但经此以事也让他看到了希望，原来南唐还有野心之辈，要不然何以会散播谣言，搅混水呢？不就是想要浑水摸鱼吗？

也罢，背黑锅就背黑锅吧，只要能找到这位野心家，一切迎刃而解。

实际上，不用自己费神，韩微相信，此人肯定会主动找上门的，等着就是了！

第六十五章万绿丛中一点红

七月初七，本来是妇人乞巧的节日，因为牛郎织女鹊桥会的缘故，也多了些关于爱情的

赞美，显得越发的隆重特别。

这一日的金陵热闹非凡，乞巧市上人来人往，许多人前来购买乞巧之物。再有出门游玩

观赏，娱乐玩耍之人同样不少，街上可谓是车水马龙，摩肩接踵，相当热闹。

欢乐甜蜜的气氛中，也有不少的少男少女羞涩地牵手，抑或是互相交换信物，秋夜里多

了些许柔情蜜意。

不过南唐的达官贵人们却没有心思乞巧，而是都来了郑王府，为郑王李从嘉祝寿。

自从太子李弘冀与晋王李景遂这两个皇储热门人选死后，李从嘉成为国主李璟事实上的

长子，顺理成章成为储君第一人选。

虽然有人并不认为李从嘉会是个合格储君，比如礼部尚书钟谟，明里暗里就表达过这样

的意思。但国主似乎器重李从嘉，钟皇后也最疼爱此子，所以风向标很明确，国之储君怎么能不巴结呢？

因此今日郑王府十分热闹，收到请柬的早早到来，没收到的虽然没资格入府，但送上一

份厚礼是应该的。郑王与王妃都喜欢珍奇风雅之物，很多人都费心搜集，只为能博郑王殿下与王妃一笑。

是以王府早早的就宾客盈门，好不热闹。当然了，其中有部分知悉内情之人，此行的关注点却不在李从嘉身上，他们是准备找宋使赵铮的茬，是准备幸灾乐祸。

赵铮按时来了，虽然准时，但相对来说有些姗姗来迟。是韩王李从善亲自迎接的，兄长是“寿星”，他这个做弟弟就帮忙迎来送往。当然了，能劳动韩王殿下出动的，那肯定不是一般人。

是以来宾看到李从善陪着一个年轻公子进来，都颇为诧异？这是哪家的子弟，七皇子亲自迎接不说，态度还这般客气？不经意间全都朝赵铮看过来，眼神里满是好奇，却也像是行注目礼。

李从善笑道：“诸位，这位是从汴梁来的宋国使臣赵少卿！”

众人恍然大悟，原来他就是拳打脚踢皇甫绍杰，逼得朝廷道歉的那个宋朝使臣？虽然有人颠倒黑白，散播谣言，但当日秦淮河边到底发生何事，南唐的达官贵人们都知道。是以听说是宋使赵铮，多少都有些震惊。

年轻，当真是年轻，看样子比郑王和韩王年纪还要小，竟然可以代表一国出使。不过看此人气度确实不凡，自信中带着些许傲气，隐约还有几分霸气。这就不奇怪，若非如此，怎么敢当着皇甫继勋的面打他侄子呢？

南唐的达官显贵虽然心里有些愤慨，但没有一个人敢于主动招惹赵铮，得罪这样一个瘟神，以及他背后的宋朝绝对是可怕的梦魇。

赵铮很享受这种万众瞩目的感觉，哪怕有人不怀好意，但依旧是焦点，让人震惊，让人捉摸不透。

李从嘉深得李璟夫妇喜爱，赐居的王府里有一处湖泊，风景秀丽。今日天气晴朗，宴会之地就选在湖边的广场上，容纳的客人更多，方便布置不说，纳凉观星，顺带欣赏湖光夜景，两全其美。

此时湖边已经有上千盏明灯响起，将四周照的一片明亮，宛若白昼。灯光落在湖水里，亮光溢彩，更增灵动与美感。

旁边则是一处水榭，四周加了一道帷幕，乃是女客宴饮之处，由王妃周娥皇招待。

此刻不只是广场上的男客们关注着赵铮，就连帷幕之后的女客也都十分好奇，隔着帷幕的缝隙看过去。有人想要瞧得仔细，但又怕被人说举止轻浮，只能好奇地伸长脖子。不过周女英却是个例外，十岁的年纪，在场的许多夫人还把她当小孩子看。

听说救命恩人到来，周女英哪里按捺的住激动的小心脏？恰好就坐在姐姐周娥皇旁边，故而透过帷幕的缝隙，目不转睛地看着那个高大帅气的背影。

“姐姐，那位大哥哥来了。”周女英压低了声音道：“那日仓皇之间，我竟然忘记道谢，今日可否……”

周娥皇轻轻摇头道：“说的是，那日母亲虽然口头道谢，但还是略显不足……隆重道谢是应该的，不过你去不行……女子家怎么能抛头露面呢？稍后姐姐派人去就是了。”

“好吧！”周女英略微有些遗憾，却也答应了。

话虽如此，周娥皇却有些为难了，丈夫前日刚刚为此事发了脾气，袒护皇甫家。如果今日道谢，还不止会怎么样？只能见机行事了。今日是丈夫寿辰，她不想再闹得不愉快，心中纵然有再多的委屈，也要压在心底，强颜欢笑。

赵铮消失在了周女英的视线中，在仅次于主位的首席落座。他虽然年轻，但贵为使臣，代表的是大宋皇帝，哪怕是国主见了，也得客客气气，位居首席也是应该的。对面则是齐王李景达，李从嘉的亲叔叔，身份尊贵，辈分也高，今日能前来已经算是赏脸了。

“郑王生辰，可喜可贺！”见到李从嘉，赵铮笑着恭贺，这种场合，可不能失了礼数。

“多谢赵少卿！”李从嘉表面上和颜悦色，十分客气，毕竟好戏在后面。

对面的李景达却笑道：“赵少卿，本王见你携带一锦盒，可是给从嘉的礼物？上国宝物，必定神奇，可否让我等开开眼界？”

“对对，让我们见识见识。”

顿时有许多人起哄，摆明的是捧杀，倘若赵铮拿不出好东西，少不得就会被鄙夷，还会有损宋朝的脸面，毕竟南唐人送上的都是一等一的珍奇异宝。

在赵铮看来，这些东西就是华而不实，富贵容易让人安逸，忽略危险，失去警惕和防备，南唐亡国与这种心理有密不可分的缘故。不过既然人家这么说了，也不能丢了面子不是！

赵铮笑道：“郑王殿下寿辰，当然要略表心意了，听说殿下喜欢琴棋书画，在下这里有一份吴道子的真迹，还请殿下鉴赏。”

李元立即奉上一个卷轴，与扈从当众展开，李从嘉是这方面的行家，在场懂画的人也不少，一眼就能看出真伪。

李从嘉连声道谢："如此厚礼，多谢了！"

如此等若是确定画为真迹，南唐众人都是无话可说，一幅画显得很朴素，比之奇珍异宝似乎有些黯然失色。但唐朝吴道子的真迹，绝佳价值连城，而且符合琴棋书画风雅之道，更显上乘。以李景达为首的南唐权贵只是呵呵一笑，急忙岔开话题。

赵铮也只是一笑，这本来是送给李璟的礼物，而今送给李从嘉倒也无所谓。说实话，这么一副名家真迹，赵铮当真有些舍不得，后世要是有这么一幅，就完全衣食无忧了。

送给李从嘉倒也无所谓，一个文士，会珍爱名画的。这幅吴道子的真迹，不过是在南唐皇宫里存放一段时间罢了，等来日灭南唐之时，还不是回到大宋皇室手中？赵匡胤斗殴这么舍得，自己又何必在乎呢？

李从嘉笑道："将此画挂起来，改日邀请大家过府鉴赏，今日我们先看歌舞吧！"

乐曲声响起，一艘花船从湖面上驶来，一众身着绿衣的舞姬出现在船头，翩翩起舞。绿裙摆动，长长的水袖不断挥舞，宛如风中摇摆的莲叶。

不得不说，宴会地点选在湖边，花船表演更为方便，更显得别致，与众不同。

在座宾客大为惊叹，李从嘉的脑子和心思未必在意朝政，但是安排这些事情，无人可比！

就在此时，一抹亮丽的粉红出现在船头，身后是一众绿衣舞姬，再往后是一片碧绿的莲叶。

而她，正是这万绿丛中一点红，娇艳欲滴，美的惊艳。

ps：最近几天脖子疼的厉害，看医生说可能是颈肌劳损，也有可能是颈椎病。先开了药吃着，若是没有好转，就真是颈椎病的毛病，再进一步检查治疗。

有鉴于此，不能长时间坐在电脑前低头打字，更的少些，书友们见谅啊！吃点药，稍微缓解一两天，恢复正常。

第六十六章窅娘

万绿丛中一点红，自然也就万众瞩目。

无数彩灯的映照下，花船缓缓靠岸，一众绿衣舞姬如同众星捧月一般，簇拥着一点红踏足登岸。

水袖舞动，如同风动莲叶，绿浪翻滚，轻灵动人，然后一朵荷花先是含苞待放，在众人的瞩目中缓缓绽放。

也直到此时，众人才有机会看到那一点红的姿容。一等一的美人自然不必说，否则李从嘉也不会拿出来显摆。

十七八岁的年纪，眉目宜喜宜嗔，眸子如同一汪秋水，一眼看过来，仿佛有一筐筐菠菜送来。明明没有主动媚惑，却是那样的吸引人，再配上胜雪肌肤点绛唇，一副娇美的容颜展现人前。

并非国色天香，也不是小家碧玉，在一头青丝和发髻上珊瑚钗点缀下，更多了几分轻灵，娇娆却并不妖媚，自然也就越发的养眼。

最吸引人该是玲珑的身段，没有一丝赘肉，想来是时常跳舞的缘故，身姿极为匀称。舞裳束腰，纤细灵活的小蛮腰使其舞姿更加动人。

胸前则突兀有致，漏出的玉颈一片雪白，如同白天鹅一般。两条腿在舞裙之下看不见，但连环的动作不断，极为灵活。

裙摆并不长，是以双脚是露在外面的，赵铮一眼便瞧见那小巧的三寸金莲，想不到缠足从这会便开始了。就是这一双脚来回跳动，使得一身红裙鲜艳夺目。

更精彩的场面还在后面，仆从在场地中间搭起一个台子，准确说就是五寸宽的两条木板，悬空搭成了十字。

方寸之间，距离地面三尺的木板舞台上，红衣舞娘翩翩起舞。她始终目视前方，或看向李从嘉，或看向赵铮，抑或看向周围的宾客，始终不曾看脚下。

但腾挪之间却是那样的精准，每一步都踏的很稳，在狭窄的空间里不断变化脚步，舞姿也越发的轻盈美妙。

转身之间仿佛要坠落下去，在众人惊呼之前，红衣舞娘凭借柔韧的腰肢稳稳保持平衡，长袖飘动，下腰向后看去。那一双眸子从特点的角度，“仰

视”正席之处，李从嘉心中一颤，府中舞姬竟然如此柔媚动人，往日怎么没发现呢？一时间竟有些“惊喜”。

可是舞姬的目光却在赵铮身上，虽然明知她是奉命而为，但见到那水汪汪的美眸饱含柔情，目不转睛地注视着赵铮，心里还是有些不是滋味。

赵铮与舞姬的目光正好对视，眸子是美，也确实动人，但凡是个男人，看到此情此景，心里要是没有点想法才怪。只是如此，是否有些自作多情的嫌疑呢？陶谷前车之鉴犹在，不得不防啊！

红衣舞娘轻轻起身，回眸一笑，然后飞快地在十字木板交叉处旋转，一众绿衣舞姬也开始旋转。动作正是模仿盛唐时期的胡旋舞，人说江南盛唐遗风犹存，从这一点看到确实不假。

三寸金莲不断旋转，长袖混的浑圆，裙摆也旋转起来，宛若红云，在场之人无不连声叫好，这次连赵铮都有些惊叹了。

后世精美的舞蹈见多了，可技艺这么娴熟，动作如此轻盈动人的当真不多，不由得让人赞叹。

一曲终了，旋转逐渐放慢，那一团红云也慢慢安静下来。难得她竟然没有晕，稳稳地站在木板上楚楚行礼，平衡能力让人自叹弗如。

“奴婢窅娘以此舞恭贺郑王殿下生辰，祝殿下年年岁岁，事事如意！”

窅娘？

赵铮心中一动，难怪舞姿如此动人，原来此女竟是南唐除了大小周后，另外一个青史留名的女子。本是个采莲女，不久前被选入宫中，尤其是舞姿见长，三寸金莲更是别致，今日郑王府宴会被选来领舞。

后世有说法，残害无数女性的陋习裹脚就是从她这开始的。当然了，窅娘裹脚则是为了美观和跳舞，其初衷没错。

“赵少卿，如何啊？窅娘一舞，比之汴梁舞姬如何？”

“妙，舞姿轻灵优雅，如同凌波仙子，不错！”赵铮轻声符合，舞蹈确实美，赞赏是应该的。至于宋朝和南唐之间作比较？有这个必要吗？李从嘉是虚荣心作祟吧，跳舞这种事比起来有意义吗？

“好！”李从嘉赞赏道：“当真是舞姿动人，精妙绝伦，既然赵少卿都说好了，赏赐是应该的。窅娘，你想要什么？”

“窅娘先谢过殿下，谢过赵少卿……”

见到美人盈盈下拜，李从嘉心头又是一动，经不住有些热血上涌。他只是吩咐安排歌舞，选用最好的歌舞姬，却没想到有这样标志的美人儿。让她去勾搭赵铮？他有些舍不得了。

也罢，色诱之事就先作罢，即便实施也需要换个人。至于窅娘，既然是王府舞姬，那她就跑不了，肉在锅里，不着急。不过此时，有些话题还需要她起头，美人儿还是有任务的。

窅娘欠身悠悠道：“窅娘略通些许舞技，乐舞一体，词曲才是舞蹈的精华所在。奴婢本想排演一出关于七夕的舞蹈，可惜没有好的词曲。今日高朋满座，英才济济，奴婢斗胆请诸位高才赠奴婢一阕词，也好编排新舞。”

“嗯，合情合理，那诸位就动点心思，为窅娘作一阕词吧！”李从嘉笑道：“如此也不枉窅娘惊艳一舞。”

“好！”在场但凡有点文采的，答应的很痛快。江南文风鼎盛，生活安逸，尤其是这些达官贵人，平日里填词作曲，歌舞娱乐再平常不过了，这些都是小菜一碟。

何况是为美人填词，更多了几分兴致。再说了，今日实在郑王面前填词，若是精妙，得到郑王殿下的赏识，对前途是大有好处的，何乐不为呢？

“赵少卿，你也来上填上一曲吧！”李从嘉转身看着赵铮笑了笑。

窅娘恰当地接口道：“是啊，听闻大宋东京汴梁繁华，文教昌明，少卿乃大宋才俊，可否填上一曲，让小女子开开眼界呢？”

“这个就算了，本官并不善文辞，只恐贻笑大方啊！”赵铮笑了笑，这玩意当真玩不来。让自己写诗作词，除了抄还能如何？不到万不得已，还是不抄袭的好，免得对不起那些尚未出世的名人。

可话音落地，韩熙载却笑道：“听闻少卿表字文彦，自然是文采飞扬的俊彦之士，还请不吝赐教，让我们开开眼界吧！”

赵铮心里咯噔一下，韩熙载这般手眼通天？将自己的表字都打探清楚的？不过也不奇怪，汴梁那边可能散播，即便是礼宾院里，偶尔也会提及。这下好了，被南唐人给抓住，用来挤兑自己。

如果不通文墨，岂非对不起这个表字？这可是赵匡胤亲自赐的，岂非有损圣誉？尽管他本意是勉励，可如今却给自己找麻烦了。

窅娘提出这个请求，李从嘉接口，再到韩熙载指正，很显然都是冲着自己而来，是逼着自己填词，怎么看都像是之前安排好的。

既然如此，嘿嘿……

赵铮笑道：“这个也不是不可以，只是在下才疏学浅，只怕污了姑娘的眼……若窅娘你只是想要精美词作，何须劳烦他人，让郑王殿下赏你一篇不就是了。”

“哪里哪里，本王只是偶尔作乐，词作上不得台面，还是请赵少卿……”

李从嘉少不得客套几句，赵铮却抢先道：“郑王实在是谦虚了，‘红日已高三丈透，金炉次第添香兽，红锦地衣随步皱。佳人舞点金钗溜，酒恶时拈花蕊嗅，别殿遥闻箫鼓奏。’这篇《浣溪沙》当真不错！”

赵铮续道：“晓妆初过，沉檀轻注些儿个。向人微露丁香颗，一曲清歌，暂引樱桃破。

罗袖裛残殷色可，杯深旋被香醪涴。绣床斜凭娇无那，烂嚼红茸，笑向檀郎唾。这篇《一斛珠》更是精妙，窅娘以为如何？”

随着赵铮一字一句，李从嘉的脸色越发的阴沉了，尤其是第二篇《一斛珠》念出来，他的眼神里顿时多了些许震惊，泛红的脸上隐隐有些愤怒。

帷幕之后的周娥皇也听得清楚，先是羞涩与嗔怒，随后开始惊疑不定。待听到“绣床斜凭娇无那，烂嚼红茸，笑向檀郎唾”一句时，绝美的容颜骤然黯淡，她的心好痛。

第六十七章相思遥寄汴梁城

周娥皇的羞涩与惊疑，是因为那篇《菩萨蛮》是前年与丈夫李从嘉闺房欢愉所作。这等私密之事被公然道出，她怎么能不羞涩？同时也有些恼怒，这位宋使未免也太过分，竟然揭人**。

至于第二首《一斛珠》，是更为香艳的闺房之乐，外人肯定会以为那是写自己的。有人会调笑嘲讽，抑或是茶余饭后的不堪谈资，对自己的名声没有好处。

可只有周娥皇自己清楚，词中的女主角根本不是自己，丈夫果然在外面捏花惹草，风/流成性。

她不是妒妇，可但凡是个女人，心里总会有那么一丝不舒服。郑王纳妾天经地义，可他欺瞒自己这个正妻，算什么？

自己一无所知，外面却传的沸沸扬扬，还写出了这等香艳的词曲，只怕已经传唱金陵，人人皆知了吧！若非如此，初到江南的宋使怎么能信手捏来，在大庭广众之下道出呢？

堂堂王妃被蒙在鼓里，只怕已经成为金陵城里的笑柄了，周娥皇如何能不生气？更让她心痛的是，丈夫忘却了新婚之夜的承诺。他信誓旦旦说要珍爱自己一生，说好只为自己一人填词的，可是……

周娥皇不求奢望一人专宠，但至少……成婚不过数年，可丈夫有多久没进自己闺阁了？也许他是真的厌烦自己了，到底是男人喜新厌旧？还是因为自己时常劝他关注朝政，为父皇分忧惹来的厌烦？这难道有错吗？周娥皇想不明白。

听到丈夫为别的女人填的艳词，想想那郎情妾意的香艳情景，周娥皇心里越发不是滋味。枉自己一片痴心，等着丈夫回心转意，人前人后假扮琴瑟和谐的恩爱景象，何苦来哉？也许真的是看错他了！

一旁的周女英看到姐姐脸色惨白，凑近低声道：“姐姐莫要生气，大哥哥也忒过分，姐姐、姐夫闺房作乐填词，如何宣之于众呢？”

周娥皇却凄然一笑，怪宋使赵铮吗？若非是他，自己如何能知道丈夫的行为呢？仔细说来，似乎还应该感谢他！想到还有不少贵妇女客在场，哪怕心痛不已，也只得强颜欢笑，继续招待客人。

……

那边李从嘉脸色也阴沉着，除了愤慨之外，更多的则是震惊。

第一篇是几年前写给妻子的，虽说闺房作乐不曾外传，但保不齐怎么就流传出去了。王府人多嘴杂，有下人看到自己的文稿，这不奇怪。

可是那《一斛珠》明明是前日在钟山别宫……相对来说是极为隐秘的，何以两日时间就传播出来了？人尽皆知更不可能，何以赵铮会知道的如此清楚呢？难不成是……宋国的耳目不至于这样……

李从嘉没想到这阙词会让妻子心痛，他压根就没往那想，而是担心自己身边，担心钟山别宫里那个可人儿……

这个赵铮，当真是……

李从嘉满心怨气，转身看了一眼赵铮，这梁子也是越结越深了。

看到李从嘉的表情，以及现场窃窃笑语的情景，赵铮也是一笑，如此也算恶心一下李从嘉。用填词作曲之事来为难自己？想看我出丑？那索性让他先出丑。

两阙词自然是前世的记忆，前女友喜欢古典诗文，所以有些了解。词确实是李从嘉的作品没错，可他并不知道那篇《一斛珠》创作的时间和背景，只当是李从嘉与周娥皇夫妻闺房调/情之作，一语道出，却不知因此牵扯出许多的是非和误会来。

只是如此还是为逃脱被为难，李从嘉震慑心神，神色逐渐缓和，笑道："本王闲来欢愉之作，难登大雅之堂，还是请赵少卿填妙词吧！"

知情的李从善、韩熙载等人立即附和，此时此刻，让宋使填词，让赵铮出丑，也好转移注意，掩饰郑王的尴尬。

赵铮知道躲不过，那就只好应战了，只是这填词，少不得要对不起尚未出世的某位名人了。

澄心堂纸已经铺开，薄厚均匀，光华质佳，乃是当是一等一的好纸张，让人意外的是，这竟然是李从嘉发明，并主持制作的纸张。赵铮不由心中感慨，让他当皇帝，也许真是"屈才"了，俨然一个创造力丰富的发明家兼文学家嘛！

窅娘很识趣，上前亲自磨墨，然后将一支蘸了浓墨的毛笔递了过来。

赵铮心中暗叹，幸好当年接触的客户中，有很多企业老板好书法，也跟着学了几笔，否则今日就要丢人了。字迹虽说不上好，却也勉强能应付，只

需记得不要出现简体字就好，这难不倒文科出身的赵铮。

南唐人伸长了脖子，等着见识赵铮的大作，然后打脸。众人都希望他写的文不对题，抑或者文辞生涩，最好是抓耳挠腮，半天蹦不出一个字来。

可是期望中的情景没有出现，赵铮很从容，短暂的沉吟之后便信手落笔，仿佛是一气呵成。

皇甫继勋远远低看着，不禁有几分担忧，难不成那驼背的消息有误？不过转念一想，即便他填出词也不打紧，一个武夫的文采能有多好？在场的可都是南唐俊杰，尤其是郑王殿下，文采更是无人能比。

李从嘉就站在一旁，看着赵铮笔走龙蛇，只见纸上写着：纤云弄巧，飞星传恨，银汉迢迢暗度。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

上阕新鲜出炉，写景叙述牛郎织女之事，文辞虽然优美，倒也不算不上格外好。不过李从嘉看到“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一句时，心中隐约有些不妙，不过关键还在下阕。

只见赵铮提笔写道：柔情似水，佳期如梦，忍顾鹊桥归路，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

看到最后两句时，李从嘉愕然无语，脸色也有些变了。这篇词已经不能用精妙二字来形容，当真是……

除了惊叹还有什么呢？一个和尚出身的武夫，能填出这样美的词？！李从嘉表示难以理解，震惊不已。同时也自愧不如，以自己的水平，短时间内根本填不出如此美妙之词。

李从善和韩熙载等人的表情都不太好，他们也都是文采风/流之人，一眼就能看出其中门道。谁没想到会是这般情况？意想不到啊，这个赵铮也忒厉害了。

皇甫继勋于诗词一窍不通，不过见到李从善和韩熙载的表情，便知不妙。怎么会这样呢？打脸不能反出丑，当真是尴尬。没能让赵铮出丑已经很遗憾，自己提供的消息有误，累得郑王脸上无光，少不得要怨怼自己，唉！

见着南唐众人表情，赵铮笑着对窅娘道：“以鹊桥仙的曲子来演唱，感觉如何？”

窅娘在乐舞方面的天赋很高，当即按照要求唱出来，在场之人听都听的分明，表情都如痴如醉，也有几分震撼。

赵铮这才笑问道：“在下献丑了，文辞不堪，勉强凑数，就算是抛砖引玉了，后面让本官见识一下江南名仕们的作品吧！”

众人默不作声，如果这阙词算是砖石，谁敢自称是金玉呢？本来有人填出不错的词，准备拿来攀附郑王的，这会都收起了心思，哪里敢出来丢人现眼。

这边鸦雀无声，帷幕之后的周女英却低声道：“姐姐，这词真美，写的真好！不比姐夫差，只怕还在姐夫之上。”

童言无忌，周女英到底还是小孩子心性，当即直言不讳。周娥皇也是心中暗叹，确实美妙，才情比肩丈夫是肯定的。今日窅娘献舞，以及最后求赏赐的安排目的何在，她是知道的，此刻少不得多有感慨。

这位宋使当真不一般，当真是文武全才啊，之前还是轻视他了，周娥皇仿佛又重新认识了赵铮。

……

湖风吹拂，柳枝摇曳，湖边鸦雀无声，众人都不知道该说什么，窅娘站在场中，也有些局促不安。

“妙，当真是妙！”瞬间的寂静之后，韩熙载率先开口。事已至此，除了称赞还能怎样？丢了面子，不能再失了气度。他很聪明，也有气量，此时开口缓和气氛很必要。

李从嘉也回过神来，勉强笑道：“确实，本王自叹弗如啊！”

那是自然，赵铮心中暗笑，秦观的才情怕是不输于你李从嘉，何况这是他流传千古，最著名的巅峰之作。

李从善笑道：“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赵少卿可是思念意中人？”

“不错！”赵铮点点头，转身道：“李元，将这篇词快送汴梁！”

赵铮心中暗想，送去汴梁，符璃看到后，应该会喜欢吧！

第六十八章怒与火

寿宴就这么结束了，说不上不欢而散，但散场时许多人确实没了兴致。

今日的寿星李从嘉神色黯然，先是被赵铮揭出短闺房艳词，然后以《鹊桥仙》力压南唐众人，让他们见识到了传说中的北方文采。

当时有人寄希望他这位大才子能力挽狂澜，可惜李从嘉一番冠冕堂皇的推辞之后，就不了了之了。他有自知之明，也许文采不会输给赵铮，但立即填出一首更好的词，当真做不到。

推辞还能以谦逊，维护宋使面子搪塞，哪怕有人都明白，但至少表面上不会直接尴尬。真要是填了，效果不佳，留下李从嘉不及赵铮的话柄，那才是悲剧。

直到所有的客人离去，李从嘉站在湖边，脸色阴沉，许久没有笑容。这大概是他过的最憋屈的一个生日，心里莫名生出一个念头——赵铮当真可恶。

本来宋使到来，他的反应是平常心，不喜欢也不反对。可自从赵铮踏足江南，出了多少事情？好几次让自己没面子，不痛快，这心里也就越发不是滋味了。

原来想要对付赵铮，只是为了打压他的气焰，是为南唐出口气，很大程度上是出于公心。此刻他更加坚定对付赵铮的心思，却已经是个人恩怨。

没错，要报复，他要找回因为赵铮丢掉的面子。

李从嘉站了许久，渐渐的夜深露重，湖面上吹来的风开始有了初秋的寒意。南唐郑王殿下回过神来，猛然觉得有些不对。

妻子周娥皇竟然没出现，往常出现这种情况，她都会前来为自己送上一件披风的，可今日怎么不见人影？

宴会结束了，即便是要相送那些女客，也不会拖延着许久啊？至于宴会的残局，自有王府的侍从收拾，不劳她操心，她却没来看自己？

她去哪了？

李从嘉心中生出一个疑惑，旋即想起赵铮将《一斛珠》当众道出的情景，莫非妻子听出了端倪？

该死的赵铮，李从嘉心中暗骂一声，却没有愧疚之色。在外面有女人，对妻子而言或许是有些不妥当，可自己是亲王，有几房妾室，在外面有几个女人不算什么？妻子若因此而生气，反而失了王妃的体统和气度，想来不至于。

若真生气埋怨，那就有违妇德了，李从嘉思绪转了几个圈之后，便笃定自己的行为格外天经地义，振振有词，反而对妻子多了些怨怼。

也罢，既然他不来探望夫君，那也就怨不得自己冷落她了。

李从嘉笑了笑，带着几个侍卫走了王府，直奔钟山，有件更重要的事情需要搞清楚。

……

看着丈夫离去的背影，回廊边的周娥皇满眼失望，心里忍不住有些酸楚。

走了，终究还是走了。

今日是他生辰，这样重要的日子，他竟然撇下妻儿离开王府……

肯定是去寻那女人去了，周娥皇并不知道李从嘉心中有疑惑，前去验证，只当他是心痒难耐，为美色所迷惑。误会之下，也就越发的失望，更加心痛。

他还记得夫妻之情吗？他心里还有自己吗？周娥皇心中问自己，经不住轻轻摇头，继而失魂落魄。

“王妃，世子醒了，在哭闹，你要不要去看看？”侍女在身后禀报。

周娥皇回过神来，丈夫走了，可还有儿子，惟一的儿子李仲寓，而今他就是自己所有的指望了。在那一瞬间，她将对丈夫的所有的情感全都倾注到儿子身上，为今之计，也许只有他们母子相依为命了。

……

李从嘉不开心，周娥皇不开心，皇甫继勋更不开心。

没能为难赵铮不说，还让他在寿宴上大出风头，几乎是驳了所有在座南唐人的面子，更让郑王殿下脸上无光，最终几乎不欢而散。

郁闷啊，没想到赵铮的文采竟然如此之好，实在是意外……

文采飞扬，武功高超，还有一张利嘴，如此可说是文武双全，口舌伶俐，他竟然这么有才？如此强大？

皇甫继勋郁闷不已，对方有使臣身份，不敢轻举妄动。想要报复赵铮，只能通过这些文明方式，借力打力。

可就这么失败了，惋惜的同时也苦恼该如何对付，同时也为得罪郑王殿下而担忧。堂堂将门世家，一国大将军，竟然连连吃瘪，但凡看到别人的笑容，仿佛都是嘲弄。心里的怒意也就越发浓重。

皇甫继勋一边走，一边想着这些事情，满脑子都是愤怒和报复的念头，是以也就没长眼睛，冷不丁就撞在了一个青山文士身上，顿时歪歪斜斜。

很不凑巧，回身有碰到了一个掌灯的侍从，纸灯笼被一碰，灯油洒出来，顿时引燃。皇甫继勋这个近距离接触者就遭殃了，一身丝绸便装顿时燃起火苗。

好在侍从虽然惊恐，却也及时扑救，只是烧掉了衣服，皇甫继勋也只是略微受了一点轻伤，可是模样却足够狼狈。

当时王府门口聚集的尽是南唐达官贵人，瞧见他一副烟熏火燎，衣不蔽体的样子，有人笑出了声，有人则掩嘴偷笑。

皇甫继勋大失面子，顿时火冒三丈，心中所有的憋屈与愤怒如同决堤的江水，奔腾而出。冷冷目光落在那个被他撞到了青衫文士身上，几乎可以杀人。

“是你个混账撞到本将军……”

“抱歉，皇甫将军……”那文士年岁不大，仿佛地位不高，态度倒也恭谨。哪怕过错不在自己，毕竟对方受伤，所以主动致歉。

不想皇甫继勋毫不领情，怒道：“抱歉？抱歉有用吗？要不把你的衣衫也点燃试试？”

“樊叔清，怎么回事？”韩熙载走上前来，询问青衫文士。瞧见皇甫继勋的惨象之后，又关切道：“皇甫将军，这是怎么了？”

“他是你的人？”皇甫继勋指着那青衫文士，冷冷质问。

韩熙载点头道：“是，此乃我府门客樊叔清！”

“这小子撞到我，以至于灯油泼洒，险些烧死我……”皇甫继勋怒气冲冲，无理亦不饶人。

青衫文士虽然谦卑，却也方直，见皇甫继勋颠倒黑白，咄咄逼人，便直言道：“不是学生撞到将军，是将军撞到学生，又撞倒了持灯的侍从……”

“狡辩！”皇甫继勋大喝一声。

“学生并未说谎……”

“那就是我说谎喽？”皇甫继勋转身看着韩熙载，面无表情道：“韩学士，你的门客撞了我，还反过来污蔑，你看此事该当如何处置啊？”

“这……”

韩熙载如何不知实情？这青衫文士年纪轻轻，学识不凡，不但经史子集擅长，天文地理，

水利建筑，甚至兵法也有涉猎，才学渊博。虽然投奔自己府上，但实际是为了报效朝廷，请求引荐门路。

对于这样的人才，韩熙载也有意提携，所以今日带了来郑王府，想要引荐给李从嘉。樊叔清也填出了一首不错的词，奈何赵铮那首《鹊桥仙》太过光彩夺目，樊叔清自愧不如。韩熙载也表示改日再找引荐的机会，让他现出来准备车马，不想遇到了皇甫继勋，出了这桩意外。

到底是自己的门客，也是个人才，韩熙载不能不维护。不过皇甫继勋也不好得罪，故而开口想打圆场。

“皇甫将军莫要生气了，天黑路滑，脚下不稳也是有的，纯属意外，你就大人有大量。”韩熙载随即回身道：“樊叔清，快来给皇甫继勋道个歉。”

谁知樊叔清为人正直硬气，颇有点不惧权贵的清高，明明不是自己的错，为何要低头？

“大人，并非学生之错，请恕学生不能道歉。”

“你！”皇甫继勋顿时暴跳如雷，转身看了一眼韩熙载，最后征求意见。

韩熙载犹豫了一下，最终只是轻叹一声，年轻人怎么就不懂能屈能伸呢？如何可好了？哪怕明知皇甫继勋不讲理，也不好再阻拦。虽然这有损自己的清誉，以后投效的人会减少，却也能正好减轻国主的猜忌。

至少总比立即与皇甫继勋翻脸强得多，这厮在军方有很强影响力，对武将们对立绝非明智之举，只能牺牲樊叔清了。

樊叔清眼神中闪过一丝失望，一回头便瞧见皇甫继勋从另一侍从手中抢过灯笼，向自己而来。

韩熙载看到樊叔清衣衫着火之时，震惊不已，原以为皇甫继勋只会稍加惩戒，却没想到用这等残忍的手段立即加害。如此情况，轻者烧伤，重者只怕樊叔清要当场殒命。

可火苗已经窜起，想要救火却束手无策，在场之人唯恐被殃及，纷纷闪开。

皇甫继勋看着火光中樊叔清惊恐的表情，无比得意，仿佛心中的郁闷全都散发出来。至于烧死或者烧伤人的后果，冲动之下根本没多想。

就在他得意狂笑之际，几滴水渍落在脸上，一个人影飞快从眼前闪过，朝着那一团火焰而去。

第六十九章一衣之恩

出手之人正是赵铮，他与李从善刚从王府出来，便瞧见这一幕。

皇甫继勋这是做什么呢？纵火行凶想要烧死人吗？瞧见樊叔清惊恐的表情，以及窜起的火苗，赵铮没有片刻的犹豫，立即动身了。

救人是一种本能，焉能看到有人被烧死而无动于衷？南唐人冷漠旁观，是怕得罪皇甫继勋，但自己可不怕，和他对着干反而是乐事。

好在王府门口有蜿蜒小河护府，赵铮立即脱去外衣，在河水中一浸，飞奔而去，甩出些许水渍。赶在火苗裹挟樊叔清全身之前，将湿衣裹在他身上。

火灭了，幸好赵铮反应迅速，救下了樊叔清的性命。只是文质彬彬的书生骤然变得狼狈不堪，身上还多了几处烧伤。

“没事吧？”赵铮轻声询问。

“多谢赵少卿救命之恩，只是皮外之伤，不要紧。”樊叔清从惊恐中回过神来，强忍着疼痛，很有礼貌地向赵铮道谢。

“赵铮，又是你坏我好事！”盛怒之下，瞧见赵铮的身影，皇甫继勋勃然大怒。

“皇甫将军此言差矣，本官这是救你啊！”赵铮冷笑道：“纵火行凶可是要吃人命官司的，我这是为了将军不至于有牢狱之灾，甚至是杀身之祸才出手的，一片好心，将军明鉴啊！”

说罢，转身看着周围的南唐达官显贵，叹道：“皇甫将军，你的人缘这么差吗？衮衮诸公皆在此地，竟然没有一人出手相救于你，真是……唉！”

在场的南唐人脸上都有些不自然，赵铮这分明是在指责他们无动于衷，见死不救。可是刚才那种情况，又有谁愿意引火上身呢？

感触最大的是樊叔清，在高贵庄严的郑王府门口，被一国大将军纵火焚烧。在最危急的时刻，没有一个同胞搭救自己，他们竟然如此冷漠了。怕得罪皇甫继勋，竟然见死不救，枉顾生命，亏得他们平日里满口仁义道德。

最终还是异国使臣出手，将自己从鬼门关拉了回来。唐国朝堂上都是这种人吗？哪怕有一个人出言劝阻，他也不至于如此心寒。就连他敬重的韩熙载学士，竟然也默许了皇甫继勋为难自己，亦无动于衷，实在让人心寒，让

人心痛啊！

突然之间，樊叔清无比失望，原本还想的投效韩熙载门下，祈求引荐，得幸与郑王而入朝堂，可以为唐国建功立业。而今看来，这个伟大抱负似乎很可笑！

唐国朝堂上尽是狂妄蛮横，假仁假义，尸位素餐之辈，指望这些人使得国家富强，安邦定国吗？就连郑王殿下，据说有圣人之像，最有可能继位的皇子也不关心朝政，整日里填词玩了，唱那靡靡之音。

如此国家，哪里还有希望？顷刻之间，樊叔清仿佛万念俱灰，对南唐失望不已。

那边皇甫继勋却不领情，怒道：“赵铮，你不要太过分！”

“过分？”赵铮笑道：“你这可就是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了！这位书生要是有个三长两短？你该如何交代？”

“哼，用不着你管！”皇甫继勋道：“他意欲纵火谋害本将军，不过是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罢了！”

“没有，是他撞到我，又碰到灯笼，这才意外起火的。”樊叔清大声辩解，很不服气。

赵铮笑道：“嘿嘿，无论如何，皇甫将军也不该私自动刑吧？唐国没有刑部吗？改日见到贵国国主，本官一定要问问，回到汴梁也好回复陛下。”

赵铮话锋一转道：“更何况，今日是郑王寿辰，你在王府门口闹出人命，这不是有损郑王殿下的清誉和福寿吗？在王府大门口喧哗，这要是郑王在里面听到的，也不大好吧？”

提到李从嘉，皇甫继勋终于神情一动，虽然忿忿不平，却也不敢再多说什么。

“有些人啊，不过是些小事，却还要斤斤计较，有损气度啊！”赵铮转身看着韩熙载，笑问道：“韩学士，你说是吗？”

韩熙载默不作声，此时此刻，被打脸的不只是皇甫继勋一人，还有他。没有挺身而出维护门客，反倒是宋国使臣出手，更反衬他不仁义了，丢人啊！

“诸位，告辞了！”赵铮抱拳拱手，环视南唐达官显贵，准备离开。

樊叔清急忙脱下赵铮那件已经湿透的外衣，双手奉上，诚恳道：“多谢赵少卿，你的衣衫弄湿弄脏了，实在抱歉。”

樊叔清的衣服被火烧之后，多有破损，已然衣不蔽体，赵铮笑道：“你先穿着吧！”

“这……”樊叔清似乎有些不好意思。

赵铮回头看见皇甫继勋那恶狠狠的眼神，心想着自己离开之后，只怕他满腹怨气就要洒在这书生身上了。

“你且穿着，回头帮忙洗净晾干，亲自送到礼宾院来，记住了，这可是我大宋皇帝陛下钦赐本官的袍服，万不可有损坏！倘若某人蓄意破坏御赐之物……”赵铮转身看着李从善笑道：“韩王，到时候你可要帮本官追查哦，否则陛下震怒……”

今日赵铮穿的是便装，确实是赵匡胤派人准备好的，说御赐勉强也算。再把李从善拉进来，就是想让他来压制皇甫继勋，暂时保全樊叔清的安全。

“赵少卿说的是！”李从善也是无奈，但凡是上升到两国皇帝和邦交的地步，就是原则性问题，马虎不得。

赵铮很潇洒地走了，李从善很无奈地走了，韩熙载很汗颜地走了，皇甫继勋则是怒气冲冲。冷静下来想想，适才的行为确实欠妥当，后果或许也不好，可若是别人阻拦也就罢了，为什么偏偏是赵铮？

皇甫继勋不会认为赵铮出手是尊重生命，而认定他是故意要和自己对着干，故意让自己不痛快。

既然你让我不痛快，那我也让你不顺心，赵铮与皇甫继勋的积怨更深了。

皇甫继勋临走时狠狠看了一眼樊叔清，他很想将这个书生暴打一顿，可瞧见韩王李从善的神色之后，只好生生忍住了，将满腹怨恨全部算在赵铮头上。

樊叔清没有害怕，他是一个正直方正的书生，颇有傲骨，骨子里并不畏惧权贵。相反他心里只有失望，对唐国的失望。看着赵铮离去的背影，他心中多有感激，这位大宋使臣不仅文采飞扬，同样也是个热心善良之人，至少比南唐那些所谓的仁义之士强得多。

披在身上的外衣湿漉漉的，在初秋的夜晚有些发冷，但他心里却格外暖和。正是这件衣服救了他的命，保证了他的安全，也给了他希望。‘

人说滴水之恩，当涌泉以报，樊叔清深以为然。今日一衣之恩，来日必定厚报，离开王府的那一刻，他对天起誓。

冲突结束，王府门口为难的达官贵人们散开，各自回家了。王府的大门打开了，郑王李从嘉并不知刚才之事，他在湖边发了好一会呆，匆匆出来往钟山而去。

第七十章见鬼了

钟山又名紫金山，位于金陵东北角郊，引龙脉拱卫城池，风景更是美不胜收。

南唐皇室在这里有一处别宫，不过居住者基本只有李从嘉一人。早年其长兄李弘冀为太子之时，对他这个事实上的皇次子多有猜忌（排行六，但二到五都早死），李从嘉惧怕兄长猜忌，不敢参与政事，甚至不敢留在金陵城里。

很多时候，他都是居住在钟山别宫之中，做出一副寄情山水的姿态，从而避嫌保平安。为此他特别自号“钟隐”、“钟峰隐者”、“莲峰居士”等。

后来李弘冀杀死叔父李景遂，重病畏罪，三个月后便暴死了。李从嘉成为事实上的皇长子，也就顺势搬回金陵城里。

钟山别宫空了出来，但平日里到来的皇室子弟不多，基本还是只有李从嘉一人出入。他寄情山水，喜好填词乐舞的同时，也爱好佛学，钟山一代佛寺不少，故而时常前来礼佛参禅。

最近一段时间，李从嘉前来赏景参禅的次数越发频发，甚至经常留宿别宫，不归王府。今日是他的生辰，晚宴之后便离开王府，直奔钟山别宫而来。

别宫的侍从都很意外，显然没想到郑王会在此时到来，如此便不能偷懒了。不过有一个女人却很惊喜，如风般迎到了内院门口，笑吟吟地迎接。

“殿下，你来了！”此女声音婉转，却没有清新柔和的感觉，而是有些谄媚的嗲音。至于容貌，也可算得上美人，姿容不错，给人的第一个感觉是娇媚妖娆。装扮的格外艳丽，倒也有几分动人之处，满脸媚笑望着李从嘉。

此女名叫黄姝婷，本是皇宫中的一名宫女，颇有姿色，也算心灵手巧，殷勤侍奉，颇得钟皇后青睐。李从嘉避居钟山之时，钟皇后放心不下儿子，特意派了一些内侍宫娥前来的伺候，黄姝婷就是其中之一。

在别宫，还是在外间伺候的宫女，一般来说是没有出头之日的。尤其是一年半前，郑王李从嘉从钟山搬走，别宫就更加冷清了。留在那里的黄姝婷，整日感慨，只怕要孤老于荒郊野外了。

不过她运气不错，机会也是给又准备之人。哪怕是留居别宫，黄姝婷也爱护容貌，装扮的漂漂亮。还因此受到别的宫女冷嘲热讽，黄姝婷却不以为然，依旧我行我素。

直到那日李从嘉与友人宴饮，留宿别宫。几个宫女前去伺候，明媚艳丽的黄姝婷脱颖而出，被醉眼朦胧的李从嘉选中留下侍寝。

还别说，黄姝婷当真有些能耐，尤其是一身媚骨，与床榻之上很有一套，让李从嘉大为满意。此后几次，李从嘉来都是她侍寝，黄姝婷的妖娆以及那床榻间的娇媚，让郑王殿下流连忘返。

黄姝婷漂亮不假，但是与周娥皇相比自然差远了，但李从嘉偏偏就喜欢她。成婚之初，妻子国色天香，自然是琴瑟和谐。

可周娥皇是那种端庄高雅的女子，哪怕是闺房行乐，也中规中矩，不够活泼。尤其是李从嘉年岁渐长，游戏花丛，渐渐食髓知味，需求也就多样化了，温柔端庄的周娥皇难以意义满足。

五六年下来，渐有厌烦也不奇怪。加上他平日里多游玩欢愉，填词舞乐，礼佛参禅，唯独不关心政事。周娥皇乃是贤妻，自然多加规劝，可李从嘉哪里听得进去？前些年被李弘冀猜忌，颇为压抑，而今自由了，当年被压制的叛逆也就越发明显。周娥皇劝慰越多，李从嘉就越是厌烦，这夫妻感情也就大不如前了。

平日只是在人前扮出一幅琴瑟和谐的样子，以防父母忧虑，臣民猜疑闲话。在王府中也只偶尔与周娥皇填词排舞，讲论几句佛经，至于妻子的闺房，已经好久没去了。

在这种情况下，见到一个与周娥皇全然不同，且将自己服侍的这般满意周到，又娇柔妩媚的女子，李从嘉自然宠爱有佳。

他也想将黄姝婷带回王府，给个名分的，奈何她出身低微，想入王府不容易，也容易被外界说闲话。加上父亲李璟寿诞将至，需要妻子周娥皇准备歌舞祝寿，恐带个女人回去惹得妻子不高兴，也就作罢了。

李从嘉的想法是，只要黄美人有了身孕，那一切好说。为了皇室子嗣，母亲钟皇后一定让她入府，并且给不低的名位。可惜黄姝婷的运气似乎用光了，受宠许久，哪怕是李从嘉多日播种，也不见有身孕，名正言顺入府也就遥遥无期了。

无可奈何，只得留在钟山别宫，李从嘉时常过来探望。近来想突击几日，争取在父皇李璟寿辰前有孕，李从嘉留宿的次数也就多了。

今日是李从嘉的生辰，王府设宴，黄姝婷自然不能去，只得独守空房。此时却见到李从嘉匆匆而来，只当是郑王惦记自己，生辰之日专门来相会宠幸，怎么能不兴奋？此刻满脸笑意，心里更是如同吃了蜜糖一般，格外甜

蜜。

可是李从嘉的表情却格外冷淡，完全没有往日的笑容和关切，这让黄姝婷有些莫名。脸上的笑容突然间僵住了，心中泛起一丝不祥的预感。她是宫女出身，好不容易得到郑王垂青，恩宠得来不易，自然如履薄冰。唯恐哪一日失宠了，尤其是如今尚未有个名分，就越发担心了。

“殿下，可是有什么不顺心？”黄姝婷小心翼翼地询问，试探李从嘉的心意。

李从嘉并未回答，转身冷冷看着她，没有说话。如此一来，黄姝婷越发的心惊肉跳了。

“殿下……”

“你很想入王府？”

“奴家是想常伴殿下身边，有无名分无所谓！”黄姝婷小心翼翼地回答。

“是吗？”李从嘉问道：“我给你填词的文稿呢？”

“奴家都视若瑰宝，小心保存着！”

“可有给外人？”

“没有……”

“那怎么有人当众道出那篇《一斛珠》？”李从嘉大声质问。

“怎么会……”黄姝婷听出个大概，急忙跪地道：“殿下，那是你我在闺房之间乐事，我岂能不知羞，不明事理外泄呢？”

李从嘉迟疑了一下，确实是这个道理，再看着黄姝婷楚楚可怜的样子，柔声道：“你起来吧，本王相信你，多半是你我酬唱之时，被下人听到了……”

“是……”黄姝婷也大为恼怒，是哪个不长眼的这么不懂事？此事若是传扬出去，郑王清誉受损，很可能牺牲自己，哪还能有飞上枝头的机会？

“你身边的侍从宫女全都抓起来，严加审问！”李从嘉一声吩咐，别宫里的侍从们都遭殃了。

不管是严加审问，还是循循善诱，竟没有一个人承认透露《一斛珠》的

事实。

怎么可能？

李从嘉不相信，那赵铮是怎么知道的？别宫之中，必有宋国的耳目。一想到自己身边竟然有这样一个潜在的危险，他便寝食难安。

“严刑拷打！”李从嘉一声令下，但凡是与黄姝婷有接触的侍从宫娥全被抓起来，各种刑具之下被打的皮开肉绽，依旧没有结果。更得出一个结论，近几日根本没有人出过别宫。不可能有消息泄露。

怎么可能？李从嘉满脸愕然，几乎抓狂，难不成是见鬼了？

第七十一章接触者误区

汴梁，皇宫垂拱殿。

赵匡胤放下手中的文书，一脸笑容，这是从南唐送回来的消息。

“皇兄当真有魄力，竟让他出使唐国，臣弟着实佩服！”阶下的赵光义笑道。

“是吗？”赵匡胤道：“那而今二哥以为如何？”

赵光义笑道：“不错，不失礼数，不失气度，恰如其分，只是得罪的人怕是不少哦！”

“说起来倒是朕连累他了，当年在清流关，一刀砍中皇甫晖的脑袋……皇甫继勋恨朕，仇视大宋也不奇怪。”

“不过事实却颠倒过来，似乎皇甫继勋接连吃亏啊！”

“五郎确有些本事，很让人意外啊！”赵匡胤笑道：“你看，这是他在李从嘉寿宴上填的词，力压南唐人，据说已经风靡江南了，看来我给他赐字‘文彦’真是名符其实啊！”

“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赵光义笑道：“确实不错，他这是……”

“派人送去给符璃吧！”

赵光义恍然道：“这样啊，皇兄的意思是？”

“二哥觉得可好？”

“如果他们本就有情，那自然是最好不过，可就亲如一家了，只是我那岳父大人……”赵光义在一瞬间的迟疑后，笑着回答。

赵匡胤笑道：“他走的时候，朕答应他，江南的事情办妥了，可以帮他玉成好事，符彦卿那里，你也得帮着说话啊！不过呢，结果如何，还在于他自己。”

“不过看样子，好事将成，要喝喜酒喽！”

赵匡胤哈哈一笑，旋即沉声：“礼数和威仪虽然拿捏得当，但正经事还无

头绪……五郎只是说李璟不见他，可淮南使者却踪迹全无。李重进已经蠢蠢欲动了，此事着实让人忧心啊！”

赵光义提醒道：“皇兄，我们在淮南的探子却得到消息，李重进确实已经派人去了金陵……或许正在暗地里与唐国人接触……或许是赵……五郎不知道罢了！”

“这样，速派人去金陵，将此事告知五郎，让他仔细探查，切勿小心。”赵匡胤道：“李重进举兵在即，江南那边不能再生事端。”

“嗯，臣弟会尽快去办的……”赵光义略微沉吟，说道：“皇兄，那晚的来来龙去脉还是没查清楚，这一纸文采也着实让人意外，他身上的疑惑之处很多啊……会不会是他……知情不报，同流合污有没有可能？”

“朕既然敢派他去，就有把握他不会。”赵匡胤没有说出来，其实这何尝不是的一次考察呢？

赵光义淡淡一笑，

没有再说下来，只是轻轻点头，也不知在想些什么。

“对了，你说起来，朕倒是有些想法，他那一身本事，会不会是那个游方的道士所授？”赵匡胤突然沉吟询问。

“据说他那一身武功是跟道士学的，至于其他……”赵光义轻轻摇头：“兴许也是吧！”

“想办法查查！”

“是！”赵光义点头答允，却已知难度不小。

“淮南那边，不管李重进是否真反，都得起兵。哪怕他临阵退缩，朕也会逼他起兵，卧榻之旁岂容他人鼾睡，怎容得他一个三心二意的封疆大吏。”赵匡胤道：“不日朕会再次御驾亲征淮南，大内事情就交给你了，守卫好汴梁。”

“是，皇兄放心，汴梁一定安稳。”

赵匡胤道：“我会让吴廷祚和吕余庆协助你，注意点风吹草动，秋风要起了，怕是有些人该耐不住寂寞了。”

“是，臣弟一定小心。”

……

魏王府，符璃看着六姐送来的那份文稿，嘴角多了一丝淡淡的笑意，眼眸不由有些发红了。

“这是从金陵送来的，七夕当晚，赵五郎在唐国郑王府宴会上所填，特意送回来的。”

符六娘笑道：“没想到他武功好不说，文采也这样出色，据说是力压唐国，连那素来以词名著称的唐国郑王李从嘉也有所不及，现在已经风靡江南……很多人都在猜测，五郎这词是填给何人的？”

“嗯！”

“这是快马密送回汴梁的，官家看到，就让我直接送来给你！”

听到六姐如此说，符璃俏脸微微一红，有些小羞涩。再看到文稿上写着“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心中更是甜蜜感慨。他这是倾诉两地分别之情，安慰他也安慰自己吗？

正如六姐所言，他当真是神奇，还有多少不知道，却又让自己感动的惊喜呢？符璃痴痴地看着文稿，一颗心却已经飞过了淮水，飞过了大江，飞到了金陵。

……

从汴梁到金陵，在这个时代往返一趟需要不少时间。

为了传递消息，大宋派出都是一等一的精兵悍卒，快马加鞭，甚至用上了飞禽，等消息传回汴梁，再接到赵匡胤的诏命，也已经是半个月以后了。

汴梁来的消息很明确，淮南李重进确实派人到了唐国，可是自己来金陵这么多天，压根就没听说。

赵匡胤的意思是让自己仔细探查，并且启用了些许以前后周在金陵的探子，这些人是柴荣亲自安插的，与李重进无关。

赵铮有些担心了，这样看来，李璟不见自己就有些耐人寻味了。莫非李重进的使者已经到了，正在和李璟密谈？

如果是这样……

赵铮心中泛起一丝不安，那么自己做出的一切行动就没有实际意义，还

有些像跳梁小丑。不过好在密探从南唐朝廷内部得到消息，并无此迹象。

李重进的人明明来了南唐，却不见李璟，这是怎么回事？

赵铮沉吟许久，想起陈桥兵变那夜自己的做法，恍然大悟。关于淮南的接触者，自己走入了一个误区。

想要谈一个项目，一定要首先找对方的决策者吗？

好比后世商业合作，最初的商谈大都是找对方的部门经理，项目负责人等。有了眉目，再有部门经理上报老总，然后由老总来敲定。

老总虽然是决策者，但对项目未必比具体部门经理更熟悉，说服的机会和难度都比较小。相反只要说服了部门经理，让他去说服自己老总就容易多了。

陈桥兵变夜在定力院，自己没有首先找杜太后，而是与赵嫣然沟通就是这个道理。与精明干练的赵嫣然沟通更容易，相反杜太后年纪大，容易犹豫甚至胆怯，理解能力也未必跟得上，未必相信自己。而只要说服了赵嫣然，她会想办法说服杜太后，一个母亲总归更容易相信自己的女儿。

现在南唐有相同的状况，李璟和杜太后的情境有相似之处，他不糊涂，但是胆小怕事，毫无进取之心。李重进方面意识到了这一点，直接与李璟沟通兴许会被直接拒绝，甚至是反戈一击，肯定要误事，所以他们找了别人。一个胆大有魄力，且可以影响到李璟，影响到南唐朝廷的人，大概就是如此！

可这个人是谁呢？

放眼南唐朝堂，这样的人不多，却也不少，一时间倒也很难断定。这个需要进一步追查，甚至是试探！

而今已经是建隆元年七月下旬了，李重进起兵的日子不远了，私下里与南唐沟通的进程肯定更在加快，甚至已经初见眉目。

留给自己的时间不多了，赵铮不免有些着急，看来必须要尽快找出这个与淮南接触的谈判者，并且需要尽快见到南唐国主李璟。

要不先去拜会一些南唐大臣？试探虚实？赵铮正在筹谋，李元来报，樊叔清求见。

“谁？”这个名字，赵铮仿佛听过，却又有些陌生。

李元欠身道：“就是那日郑王府门口，少卿救下的那个书生。”

“哦！”赵铮恍然，问道：“他来做什么，还衣衫吗？这书生还真是认真。”

“是来还衣致谢的，不过他低声对属下讲，有极为重要的事情报知大人。”

赵铮眉目一动，笑道：“那快请！”

ps：宋朝时兄长称呼弟弟也叫“哥”。

第七十二章惊喜不期而至

樊叔清来了，赵铮很好奇他的来意，有重要事情当面相告？

他一个普通的书生能知道什么？难不成他在韩熙载府上待了几日，接触到了什么秘密？

赵铮轻轻摇摇头，韩熙载不会这么不小心。不过既然来了，还是听听为好，毕竟他是土生土长的南唐人，说不定能为自己提供些许有用信息。

很快，人领过来了，还是一袭青衫，手背与下颌处都有尚未痊愈的疤痕，整个人没有一点颓废，显得很精神。

这让赵铮有些意外，可以想象最近一段时间，他的日子很不好过，按理说他该愁眉苦脸的。可而今却如此自信，难不成是人逢喜事精神爽？

“学生拜见赵少卿！”

“不必多礼！”赵铮有些汗颜，看样子樊叔清与自己年纪相若，却以弟子之礼拜见，多少有些不好意思。

“这是少卿的衣物，已经清洗晾干！”樊叔清双手递上一个包裹，躬身道：“多谢赵少卿救命之恩。”

“举手之劳而已，客气了，请坐！”

樊叔清依言落座，态度很谦虚躬身，却又不卑不亢，目光也笃定坚毅，不由让赵铮颇为好奇。

“这些天可还好？”

“不好！”

樊叔清所言绝对真实，因为得罪了皇甫继勋，又与赵铮扯上关系。韩熙载也不好留在他府中，在被扫地出门之前，他识趣地主动离开了。

为了寻求暂居之地，樊叔清前去拜会了几位好友，不想往日的同窗友人全都避而不见，仿佛都像是避瘟神。无奈之下，樊叔清只好找了一家寺院借宿，因钟皇后时常前去礼佛，皇甫继勋不敢前去闹事。

有了居所，但没了前程，樊叔清再想要投奔其他官员时，全被赶了出来。偌大的金陵，数以百计的南唐朝臣，竟然没有一人愿意举荐他，收容

他，偌大的金陵已经没有他的立锥之地。

到了此时，樊叔清彻底对南唐死心了。颓废悲伤了几日，想着要么青灯古佛了此残生，要么一了百了来个痛快。

在他萌生死志之时，看到了赵铮的那件衣服，想着尚未归还，更不曾道谢，从而将他从死亡的边缘拉了回来。将衣服清洗干净，晾在竹竿上时，樊叔清突然眼前一亮，看到了另外一条路，阴霾的人生豁然开朗。

唐国没有希望了，可天下之大，不只是一个唐国。此处尸位素餐的小人不识英才，另有明君贤臣慧眼识人，天下十国，必有让自己平步青云，一展抱负的地方。

自从唐末开始，五代十国，天下何其混乱，皇帝轮流做，朝代更迭，国家兴亡很频繁，官员时常在几朝连续为官，爱国这个概念并不强烈。哪怕是儒学出身的正直书生，也不见得需要誓死忠于自己的国家，尤其是这样一个暮气沉沉，庸君佞臣当道的国家。

至于去哪里，首选之地当然是北方的宋国，中原向来是天下正统，自周而宋都是强国。无论是周世宗，还是当年的宋帝赵匡胤都是英雄豪杰，都是有大志向和能耐之人。十国之中，最强大莫过于宋，天下若能一统，也必然是宋国。

只需看宋使赵铮年纪轻轻，文武双全，出使一国，游刃有余，且有仁爱之心，樊叔清深为折服。加之这件衣服是个难得的契机，一个可以接触宋使，谋求前程的机会。

至于怎么做……樊叔清苦思冥想几日，终于有些眉目，然后神清气爽，满怀信心前来面见宋使赵铮。

“不好？”赵铮笑道：“阁下神色爽朗，甚至面带微笑，目光坚毅，看样子是很好啊！”

“那是因为要见少卿你啊！”

“说吧，有什么重要事，在下洗耳恭听。”

樊叔清道：“为报少卿救命之恩，在下想要送一份大礼给尊驾，给大宋。”

“哦？是什么大礼？”赵铮颇为好奇。

“在此之前，请容在下先问少卿一个问题。”樊叔清神色陡然凝重了不

少。

“想问什么？”

“贵国可有灭唐平蜀汉，一统天下之志？”

“哼哼！”赵铮笑道：“怎么？阁下是要献平天下之策？”

樊叔清道：“小人才疏学浅，哪能妄言平天下，不过可为平定江南出力一二。”

赵铮心中一动，不过还是表现的很谨慎，毕竟对樊叔清的底细不是很了解。焉知郑王府门前，是不是皇甫继勋与他演的苦肉计？要是前来卧底，或是试探套话就麻烦了。因此，只需要带着一对耳朵即可，少说多听。

樊叔清却不以为意，继续道：“少卿或许顾虑，但请听在下一言。唐之所以安枕无忧，皆是因为有大江天险，所以宋伐唐重在渡江。过江登陆则江南平，否则只能隔江叹息。”

“哼哼！”赵铮轻轻点头，表示赞许。

“可实际大江虽为天险，但如何能绝对阻击北方之敌？晋灭东吴，隋灭南陈便是明证。”樊叔清道：“晋灭东吴先灭蜀据荆襄，宋欲灭唐必得先平蜀据荆湖，居高临下，顺流进攻江东。”

宋朝平定天下，确实是这个策略，取上游居高临下这也是常识，赵铮只是一笑，不置可否。

樊叔清续道：“然顺流而下者只是水军，单凭战舰水兵或可骚扰，却不可破敌。欲平江南，必须步骑渡江登陆，少卿以为然否？”

赵铮点头示意继续，这个问题，自己乘船而来之时就已经再考虑了，难不成他有办法？

“渡江有两种办法，其一是乘船，瓜州和采石两处是上佳渡口，当然了，大江蜿蜒，再寻别处渡江也可以。但数十万大军渡江，需要多少舟船呢？”

樊叔清道：“再者，兵贵神速，宋军伐唐唯有速战速决，围攻金陵才能取胜。否则旷日持久，即便是胜，宋国也必然付出惨痛代价。以万千舟船渡江，很容易被察觉，唐国一旦有防备，谈何速战速决？所以，舟船渡江并非上佳之策。”

赵铮心中一动，盯着樊叔清，只听他道：“小人以为，搭建浮桥，大军渡

江，可一举灭唐。”

“江水浩浩，搭建浮桥谈何容易？”赵铮笑道：“隋灭南陈，韩擒虎也是率军夜渡而已。”

“未必不可！”樊叔清沉声道：“小人除了熟读圣贤书之外，水文、兵法和营造（建筑）都有所涉猎。去岁曾沿江游览，发现采石矶江面狭窄，完全有架设浮桥之可能。”

采石浮桥？赵铮心中一动，在原时空的历史上，曹彬平南唐，大军正是从采石矶的浮桥上渡江的。

当时修造浮桥的工匠是……赵铮抬头看着也樊叔清，心中泛起一种古怪的感觉。口中却感慨道：“纵然采石江面狭窄，但水流湍急，如何固定？如何舟船相连铺设桥面？难啦！”

“是难，难处就在采石江面水情，两岸地质，何处固定。江中水深几许，如何打桩，如何相连如此种种！”

“没错！”赵铮道：“若是知道这些，或可建成。”

樊叔清起身，躬身一礼，郑重道：“小人要送给少卿，送给大宋的礼物正是采石水情，浮桥搭建之法！宋军伐唐总要数年之后，小人愿花费数年时间亲自去测量水情，记录整理，以备宋军搭建浮桥之用。”

赵铮道：“想法是好，可你浮舟江上，测量水情绝非一日之功。若出现频繁，采石守军怕是会有察觉，你也就自身难保了。”

“确实如此，不过小人有办法！”樊叔清道：“小人这就离开金陵，过一段时间，等所有人淡忘我这个籍籍无名之人。便以功名仕路无望，心灰意冷为由，改名换装出家为僧，就去采石附近的牛渚山广济教寺，那是数百年的名刹，不会惹人怀疑。

到时以僧人身份，或游玩，或垂钓，或修行等理由乘舟入江，可掩人耳目。力求测得精确水情，并想办法在南岸寻找固定浮桥之处，以待大宋天兵到来。”

“你当真有此想法？”

“是的，唐国眼下是歌舞升平，可君臣无意进取，朝堂上多事昏君佞臣，迟早要亡国，小人已经失望透顶了。”樊叔清道：“此事我已经构想多日，意改名樊若水，前去广济教寺出家。”

樊若水！

果然是他，赵铮之前只是猜疑，现在终于确定了。在原时空，宋灭南唐，正是此人献计搭建浮桥，曹彬大军才能快速渡江，攻占采石矶，围困金陵。

没想到在郑王府门口打抱不平，竟然救下来这么一个宝贝，当真是意外之喜啊。得知他身份，连其来意都不用怀疑了，这厮确实要反唐投宋。

就说嘛，皇甫继勋哪里会什么苦肉计？若非是他蛮横莽撞，怎会逼得一个有为青年对唐国失望透顶，想出这等足以让南唐有灭顶之灾的计策来？

还有韩熙载，他们都是南唐重臣，或许都忠心耿耿，可南唐亡国的祸根也正是他们种下的。

“好，此事辛苦却危险，你的毅力让人敬佩。”赵铮道：“说吧，你想得到什么？”

“一来报答少卿救命之恩，二来……小人读过几天书，从小希望能辅佐明君，济世安民，希望大宋皇帝陛下成全。”

赵铮笑道：“此乃大功一件，我会奏报陛下，浮桥建成之日，就是你平步青云之时。”

“少卿如此信任我？笃定小人能成功？”樊叔清有些意外，本以为赵铮会有所疑虑的，没想到……

“是，我相信你，尽力去做吧！”赵铮道：“你的身份和使命，本官会严格保密，除了本官和陛下，不会再有人知道你的存在，期待你早日功成。”

“小人一定尽心竭力！”樊若水沉声道：“小人就此拜别，待宋军平定江南之日，再与少卿相会。”

赵铮急忙道：“先别着急，走之前，跟你打听点事！”

第七十三章谏与逼

樊若水走了，想要再见到他不知道要何年何月。

对于此次江南之行，对于赵铮个人而言，是个不期而至的意外之喜。不经意间遇到采石浮桥的设计者，只此一事便已经算是大功了。

不过最终实现还需要很久，已经记不清宋军是哪一年灭南唐的，但最起码也得有个七八上十年。

樊若水也当真能忍，当十年的和尚，换取平步青云和一生富贵，也值了。毕竟他才十八岁，即便是十年之后，也完全等得起。

额外的惊喜是有了，但是本职任务却还没有头绪，想要灭南唐，首先就要保证大宋的安稳才行。

倘若南唐当真出兵与李重进联合，宋朝即便是不亡国，国力也会大大减弱，何谈一统天下？

之前思维上有误区，现在倒是清明了，但这个与淮南有接触的南唐人到底是谁？到目前为止还不是很明朗，不过与樊若水一番交谈之后，多少有点眉目。

赵铮已经能确定，此人肯定是个激进派，武将的可能性很大，即便是文臣，也颇为勇武，或有带兵作战的经历。

还有一点，此人要么能影响到李璟，要么能有通天的手腕，制造形势逼迫李璟，所以职位不低。

逼迫也是一种手段，赵铮不由在想，上次弄的满城风雨，抹黑自己形象，激起南唐百姓对自己仇恨的举动，很可能就是此人所为。

一计不成，只怕还会有其他奸计，要么挑拨自己与南唐的关系，手段可能更激烈，方式也会更严酷。

赵铮意识到，原来自己在金陵的处境如此不妙。

樊若水在韩熙载府上待了一段时间还是有收获的，至少对南唐朝廷的人物有了解，这些宝贵的资料落在赵铮手中，多少有些用处。

至少，赵铮已经圈定了几个嫌疑人，接下来需要的试探。当然了，防备也同样重要。

……

窗外碧波荡漾，两岸垂柳随风舞动，如同少女舞动腰肢。秦淮河水面上依稀漂着脂粉，花船就靠在柳树下，歌伎的黄鹂般的嗓音回荡在耳边，唱的正是赵铮在郑王府填的那首《鹊桥仙》。

如今秦淮河上的歌女舞伎谁要是不会《鹊桥仙》，那便是被嘲笑的对象。柳莺儿就是其中之一，她虽不是名妓，但因为歌声见长，在秦淮河上也是小有名气的。

花船上来了位客人，长的獐头鼠目，还是个驼背，模样实在不堪，足以让美貌的姑娘们心生鄙夷。可她们是卖笑吃饭的，对方出手阔绰，自然不能拒绝，照样笑脸相迎就是了。

那客人就坐在船舱里，听她轻歌漫漫，也并不提出其他要求，或者有什么越规矩的动作。柳莺儿放下心来，至少不必陪这等恶心的客人颠鸾倒凤，算是不幸中的万幸。为了以示回报，她特意将最新排练的名词《鹊桥仙》唱来。

柳莺儿天生一副好嗓子，伴随琴音而演唱，同时还偏偏起舞。歌声动人，舞姿优美，甚至还特意给那獐头鼠目的客人报以微笑。

可是气氛渐渐有些不对了，自从唱出“纤云弄巧，飞星传恨”开始，那客人的神色便有些异常。柳莺儿心中暗想是不是自己哪里唱错？毕竟最近《鹊桥仙》实在太有名了。

于是乎，更加的卖力，更加的尽善尽美，却不想唱“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之处，一声响动，青瓷茶杯已经摔在地上，瓷片就落在脚下，茶汁溅湿了金缕鞋。

异变陡生，柳莺儿抬头正好瞧见那驼背客人的眼神，恶狠狠的，甚至带着些许血丝，只需看一眼就让人彻骨生寒。

柳莺儿惊恐不已，她不知道自己哪里做错了，竟惹得客人大动肝火。愕然站在原地，身体还是忍不住发抖。驼背獐头鼠目的脸本来已经够丑恶，再加上那冷峻包含杀意的眼神，一个小姑娘家怎么受得了？下意识张大了嘴巴，大喊一声。

可是就在她嘴巴张开，嗓音刚从喉咙里发出来的那一刻，一只大手捂住了她的小嘴！

柳莺儿惊恐的眼神里又见到两个男人，一个锦袍在身，器宇轩昂，另外

一个高大威猛，像是保镖仆从一类的，正用大手捂着自己的嘴巴。

“小小歌伎，竟然惹韩公子动怒，真是不知天高地厚！”那锦袍男笑道：“带下去，让她准备着，今晚伺候韩公子度夜，以作赔罪。”

柳莺儿听到更加惊恐，陪一个丑男人已经够恶心了，何况他还这样可怕，不知道会怎样折磨人，心中自然是一千个一万个不愿意。可一个卑微的歌伎哪里能说个不字呢？泪珠儿在眼眶里打转，却不敢流出来，就这样被生生拖了下去。

“开船去河心！”锦袍人吩咐一声，转身道：“韩公子，如此安排，可能消气？”

听曲而暴怒的驼背自然是韩微，今日心烦意乱，被人邀约前来秦淮河上消遣。他心里只有满腔仇恨，拒绝一切消磨意志的**作乐。来此不过是为了面见重要人物，在等候期间听歌伎演唱也只能算放松。

听到柳莺儿婉转的声音，韩微仿佛回到当年与家人在一起，歌女助兴，合家欢乐的情景。可是一曲唱毕，响起的却是《鹊桥仙》。而今这首词已经风靡江南，韩微自然知道作者是赵铮。

回忆的幸福往事的美梦骤然被打破，竟是大仇人填的词，一想到自己家破人亡就是拜赵匡胤和赵铮所为，韩微就怒火升腾。

而今《鹊桥仙》风靡江南，许多的少女对作者赵铮无限崇拜。就连眼前的柳莺儿也是如此，所以唱的如此陶醉，以至于江南民众对宋使的形象大为改观。

如此境况，韩微自然更加愤怒，于是乎，柳莺儿成为牺牲品。

韩微看着对面的锦袍男子，笑道：“是尊驾邀约在下来此处？”

“是！”

“原来那满城风雨是尊驾的手笔！”

锦袍人道：“是，不过有人好像以为是你！”

“这么说是在下替尊驾背了黑锅？”韩微看似不悦，却并无愤怒。

“既然你我的目的是相同的，谁背黑锅不一样呢？”锦袍人哈哈笑道：“既然来了金陵，何必躲躲藏藏？直接入宫面圣不好吗？”

“尊驾何必明知故问呢？”韩微道：“在下以为，还是与尊驾这样的人商谈，更为妥当。”

“可惜啊，事与愿违，虽然力谏，却未能说动君心啊！”锦袍人一声叹息，很是遗憾。

韩微笑道：“既然谏不行，逼迫可否？”

“逼迫总不妥吧，此乃大逆不道之罪！”

见锦袍人如此说，韩微笑道：“逼是罪过，可未必要尊驾去逼啊？何况尊驾之前不是已经这么做了吗？换个花样，故技重施就是了。”

“韩公子有何高见呢？”

韩微笑道：“好姻缘，恶姻缘，奈何天，只得邮亭一夜眠……”

“年轻人嘛，哪怕花名在外，又能如何？”锦袍人似乎不以为然。

韩微略微沉吟，笑道：“那也得看着花是何花，倘若是天家富贵之花……”

“未免有些过分了！”锦袍人摇头反对，似有不满。

“那还是谏吧，不知尊驾想过没有，可否……”韩微沉吟片刻，伸手蘸了酒水，在桌上写了两个字。

锦袍人看到之后，身体微微一震，心头翻起惊涛骇浪。

桌上的水渍逐渐干涸，但字迹轮廓依旧可见，锦袍人再次低头，“兵谏”二字依旧清晰。

第七十四章色字头上一把刀

月影星现之时，秦淮河边依旧热闹，花船往来，到处是都是丝竹高歌之音，抑或是酬唱祝酒之词。

当然了，其中也免不了一些喘息浪音，风月无边之地，男女欢好，颠鸾倒凤之事太过平常。

急促的呼吸在粉红色的帷帐中响起，韩微佝偻的后背不断起伏，嘴角多了一丝笑意。笑得依旧很奸诈，却也有几分满足。

过去的半年，他心里只有仇恨，平日里几乎不参加娱乐活动，更加不近女色，怕的就是消磨意志，被享乐所耽误。

但是今天他破例了，一来为报复，二来为庆祝！

这个该死的歌伎，竟然唱赵铮所填之词，竟然还那样陶醉享受。那正好，今日就让你好好享受一番。再者，见到了锦袍人，有些事情已经商量妥当，大事可期，心里放松稍许。

可怜的柳莺儿成了韩微发泄愤怒的对象，蒲柳娇躯木然躺在榻上，看着一张丑陋的脸，想哭又不敢哭，强颜欢笑却笑不出来，比哭还难看。

韩微见此并不生气，这才是他想看到表情，只是一次次将獐头鼠目的脸埋向柳莺儿的俏脸粉颈之上，如同一个打桩机，不断地冲击。

半年的寂寞，满腹的仇恨，就这样发泄着，也不知多少次，多少时间。

月到中天，花船靠岸，韩微走了，柳莺儿躺在榻上一动不动。她不是不想动，而是动不了，两条腿仿佛不听使唤一样，腰腹之间格外的酸痛，私密之处更是火辣辣的痛。想哭，却没有力气哭出来。

她想不通，为什么自己会有这样凄惨的遭遇？说好的只是唱歌，最终却要侍寝，还伺候的是这样恶心男人。

以往是与才子恩客共赴巫山，好不快乐。可是今天，这是莫大的折磨和侮辱。那个恶魔根本不把自己当人，只是一个泄愤的工具。

她一度想死，可作为一个风月女子，少不得要受些屈辱。今日之事一场噩梦，等梦醒了，会雨过天晴，一切都会好起来。

可是脚步声响起，两个粗壮的仆妇进来，直接挑开帷帐。瞧见凌乱的床

榻和她狼藉的身体，没有丝毫的惊讶。拿过一张锦被将她一裹的，抬着除了房间，交给了两个男人。

“韩公子喜欢，送去他府上。”

柳莺儿一听，顿时大为惊恐，一想到那驼背折磨人的手段，她是真想死了。可是，能做的只能是欲哭无泪……

……

钟山别宫，瑶华阁。

宫灯明亮，纱帐里的起伏若隐若现，黄姝婷不断迎合，使得身体并不健壮的李从嘉也能龙精虎猛一阵。尤其是**的声音，让李从嘉大为满足，这是在妻子周娥皇身上得不到的。

奈何身体单薄，终究体力有限，一声大叫之后便如同死狗一样趴在榻边。

适才确实欢愉，可是欢愉之后呢？李从嘉并不快乐。

《一斛珠》的事情如同一根刺，一直扎在他心里。十多天过去了，依旧没有查出丝毫的眉目。

此事一直让他颇为郁闷，尤其是来钟山别宫宠幸黄姝婷时，莫名就会优先紧张。仿佛有一双眼睛子在盯着自己，甚至威胁到自己的安全。

也许是因为欺瞒妻子周娥皇，所以心里有鬼，有负罪感而导致的内心惶恐，李从嘉很不舒服，烦躁不安。

即便是黄姝婷悉心伺候，李从嘉的兴致也不高。当美人儿八爪鱼一样粘着他，不断撩拨之时，他会下意识地推开。

这种时候，黄姝婷就会有些不安。说到底，自己不过是个宫女，得蒙郑王殿下垂青而已，但这份垂青能持续多久？没有正式的之名分，终究不是那么回事。

危机意识就是在这种情况下产生的，黄姝婷越发意识到名分的重要性，必须得尽快想办法，尽早进入金陵城里的那座王府才是。最好是那座皇宫，郑王可是国主的长子，将来若是能登基，自己可就是妃子了。郑王与王妃的感情并不好，这皇后之位也并非不能觊觎啊……

黄姝婷在梦想自己的未来的尊荣之路，李从嘉却依旧心烦意乱。赵铮不

仅有窥视自己的可能，还驳了自己的面子。现如今金陵城里到处在传唱《鹊桥仙》，人们纷纷称赞宋使的文采超过了郑王殿下。

虽说只是虚名，可李从嘉心里还是蛮在乎的，哪怕是尊贵的皇子也免不了虚荣。哼，必须要想办法报复赵铮，李从嘉恨的咬牙切齿。

从钟山回到金陵城里，李从嘉报复的念头也愈发强烈了，只是该如何报复，此事实在毫无头绪。

最近这些日子，他以皇子的身份接待宋使，与赵铮来往的次数也不少，找茬也是父亲同意的。

可他们在文采一道尝试过一次，是赔了夫人又折兵，得不偿失啊！他们对赵铮的了解又十分有限，哪里是其弱点不好说。贸然行事，很有可能再次铩羽而归，反而自找苦吃。

就在李从嘉郁闷的时候，他的堂弟李从庆前来拜访，瞧见他的神情，便笑问道：“六哥，何事忧心忡忡？”

李从庆乃是齐王李景达之子，尚且不到二十岁，不过颇通文采，聪明机灵，时常与李从嘉在一起游玩，堂兄弟之间的关系不错。所以李从嘉也不至于尴尬，将心思透露一二，当然这说辞上就有所修饰，将自己的狭隘和报私仇的心思掩饰的一干二净。

李从庆或许心里也明白，自然不能戳穿堂哥，笑道：“其实也不难办，伯父（李璟）默许，只要不过分，任何办法都能使对吗？”

“是啊！”李从嘉道：“之前是想攻其弱点，可是……文武两途不要再想了，皇甫继勋献计让徐铉去和那厮辩论，如今看来也有风险，而且徐铉为人谨慎，不见得愿意来……”

“六哥忘了好姻缘，恶姻缘的旧事？色字头上一把刀啊！”李从庆笑着问道。

李从嘉苦笑道：“自然记得，可让他上钩太有难度。自从陶谷吃亏以后，北方来的使臣都小心翼翼，赵铮那么精明，又岂会轻易上当？”

李从庆笑道：“普通人想要安插个女子在他身边去很难，但是……如果六哥你亲自出马，或许能做到。”

“为兄？”李从嘉有几分狐疑。

“是啊，那厮不是擅文采，又是和尚出身，六哥可以谈诗论禅的理由邀请

他，然后再做安排啊！”

堂弟说的似乎很容易，可李从嘉却忧虑道：“而今我与他表面虽然和睦，但多少有些嫌隙，邀他前来，他必然会有所防备，更难成事……”

“既然六哥不便出面，可以让六嫂……”

“你说什么？”李从嘉顿时有些怒火。

李从庆急忙辩解道：“六哥莫要误会，小弟是想，既然他会防备六哥，不妨以六嫂的名义邀请他。然后六哥陪着六嫂一起去，再挑个宫女或者是王府里略微有点身份的侍女跟着，到时候……未必需要名符其实，只需要……这种事，哪能说得清楚。”

“这……”

李从庆笑道：“有六嫂在，那厮肯定不会想到会有圈套，到时候……使臣与宫女有染，他该当如何自处？他既然是和尚出身，即便还俗，也该有规矩吧？

七夕夜里，他那《鹊桥仙》深情款款，必定是有某个女子两情相悦，而今却风/流成性，不就是薄情负心汉了吗？试问他还有何脸面待在金陵？”

李从嘉听到之后哈哈一笑：“平日就见你聪明伶俐，果然没看错，就这么办了！”

第七十五章皇宫贺寿

七月二十六，南唐国主李璟的寿诞。

这一日，金陵城里张灯结彩，气氛喜庆，大有普天同庆的意思。

百姓们纷纷朝皇宫所在的方向遥祝，官府也也会分发米粮给城中贫苦之人，以示皇家恩德。与此同时，金陵城里，大大小小的寺庙都在做法事，祈求我佛保佑国主健康长寿。

再怎么求，也不过只有一年的寿命了。

重生而来的赵铮知道，在原时空的历史上，李璟死于建隆二年。李煜以太子身份登上皇位，开启了南唐的后主时代。

江南自然条件优良，物阜民丰不假，却也安逸奢靡。尤其是遇到这种大事，更是可见一斑，不知这一日下来，花掉钱财几何？

毕竟这些年江南基本没有受到战事的侵扰，依旧富足如常，多年来养成的习惯，难以改变罢了。即便是江北十四州已经全部沦丧，整个唐国实际上已经危机四伏，金陵城里依旧是歌舞升平。

也罢，毕竟是李璟最后一个寿辰，奢侈一点有什么关系呢？赵铮的心态很大度，想着兴许还有另外的原因吧！毕竟晋王李景遂和太子李弘冀的斗争和死亡才过去不久，兴许李璟是想趁此机会，彻底揭过去这不愉快的往事吧！

于是乎，庆典办的是格外隆重。除了民间和金陵城里的庆祝之外，皇宫之中也会举办盛大的宴会。

当然了，在此之前要先接受百官与各国使臣的朝拜。这也是赵铮第一次有机会见到李璟，自从来到金陵，他便以各种理由不见自己，拖延到了今日。

若不是顾及着不让南唐与淮南李重进有勾结，作为上国使臣，早就拂袖而去了。不过这些日子，赵铮在金陵城里也算是出尽了风头，保住了面子。

今日是李璟的寿诞，自己要作为使臣贺寿，同时传达大宋皇帝陛下的诚挚慰问和关怀。因此服装自然是格外正式，鸿胪少卿的官袍裹身，董仲彦和李元紧随其后，负责持圣旨，捧礼物，上殿面见李璟拜寿。

进皇宫时，韩熙载已经等候多时，负责迎接并引导各国使臣。不只是宋

朝使臣，南方各国都有，吴越、南汉、南平高家、闽南，甚至是湖南的周行逢，都派出使者前来为李璟祝寿，事实上也彰显了南唐在南方地区的地位。

可惜昔日的南方第一大国已经名不符实，实际大不如前，只剩下一个空架子。不过瘦死的骆驼比马大，架子还在的，相比之下也确实比其他几国强。故而几个小国都摆出马首是瞻姿态，多少也有自保的成分。

不过使臣之中，自然是以天下正朔大宋朝的最为尊贵，当赵铮到来时，南方诸国纷纷欠身见礼，态度相当的谦恭。他们早就翘首以盼，想要一睹最近成为金陵风云人物的赵铮，如今一睹真容，那些老家伙人多少都有些惊讶，宋使当真是年轻啊！

听说他文才武功双绝，霸道却又仁善，如今可是声名远扬。可是在此之前，这位赵少卿是何许人也，他们一无所知。不过很多人都意识到，此人应该是大宋政坛上的新星，尤其是得知他姓赵之后，态度越发的谦逊了。

尤其是吴越和湖南的使臣，都对赵铮另眼相看，眼神都颇为复杂，不知道在想些什么。至于南汉使臣，则是不以为然，远远站在一边，态度也颇为冷淡。也许他们认为自己偏安岭南，中间还隔着南唐和荆湖，并不与大宋毗邻，可以安枕无忧。

赵铮笑而不语，当真就安全了吗？依稀记得，南汉貌似比南唐亡国更早。不过他们有这样的心思正好，有利于将来宋军征伐岭南。

不管心里怎么想，赵铮始终客客气气与所有人打个招呼，而今身在南唐，不宜树敌过多。同时也是彰显大国气度的小机会，如此好的公关宣传机会，怎么会放弃呢？

远处礼乐声响起，韩熙载过来道：“时间已到，各位使臣上殿吧！”

那边南唐大臣们已经朝贺完了，赵铮等人随着韩熙载抬入殿中时，已经见到朝堂上文武两班站了不少人。来不及细看，只瞧见了李从嘉、李从善兄弟，以及皇甫继勋这些老朋友。

“各国使臣为国主贺寿！”司仪官大声唱喏，当真宋使的面，他们是不敢称呼陛下的。

赵铮在韩熙载的引导下，走到大殿中，瞧见丹陛之下，一个面相温厚的中年人坐在龙椅上。身上穿的依旧是黄袍，在江南这边土地上，他依旧是享受皇帝的待遇。

四十多岁，按理说正是年富力强的时候，可李璟给人的感觉却没有多少朝气。反倒有种垂暮之年的感觉，看样子真是命不久矣了。也不知是否因为

前年弟弟李景遂和儿子李弘冀亲人相残，让他深受打击，才会如此情况。

这样的精神状态，哪里有君临天下的气势？没有豪情壮志，进取之心也完全在情理之中。

……

“大宋鸿胪少卿赵铮参见国主！”赵铮略微欠身，用最为勉强的礼节拜见。不过分，却没有什么尊敬之情在内，这就是大国使臣的特权。

李璟仿佛也不以为忤，只是仔细地观察着赵铮，此人已经在金陵闹腾了二十多天了。可谓是大名如雷贯耳，他也真是好奇，这宋使到底长什么样？如今得偿所愿了。即便是有心理准备，还是略微有些惊讶。

不过对于赵铮这种并不十分谦恭的态度，李璟并未感到不满，这点子气度他还是有的，笑道：“赵少卿免礼！”

赵铮这转身从董仲彦手中拿过诏书，高高举起，大声道：“大宋皇帝陛下为唐国主寿辰贺诏书。”

李璟有些不太情愿地起身，南唐是向宋称臣的。即便是贵为国主，可见到大宋皇帝的诏书还是要恭迎的，不说下跪了，最起码要站起来跪下躬身听从。

就在他起身的那一刻，赵铮却笑道：“国主不必多礼，陛下有旨，国主坐着听圣旨就是了……”

董仲彦眼神一动，仿佛是要表达不同意见，却被赵铮一个冷冷制止了。而今使团之中，赵铮的威信已经建立起来，董仲彦不敢违拗。何况还是在南唐皇宫的大殿上，不能失了体面。

“金秋初至，闻唐国璟华诞至……朕欲往而不能至，故遣鸿胪少卿赵铮前来为卿贺……特赐……”读的时候，赵铮才发现圣旨竟然这般冗长，多有溢美之词，赏赐更是不少。读完之时，已经口干舌燥了。

赵铮完全理解赵匡胤的此种做法，实际上他也是如此。对南唐的臣子可以凶一些，尤其是皇甫继勋这样的刺头，就要狠狠打压，彰显自身的强大。但是对于李璟这等胆小的统治者，威逼反而不利，用些许小恩小惠来缓和关系，还是很有必要的。

单单是坐着听诏书这一条，他便收获良多，首先是被尊重。其次也不至于在臣子和其他国家的使臣面前丢人，李璟心中有数，略有感激之情。

“多谢陛下挂念，臣不胜感激，请赵少卿稍候片刻！”

赵铮退到一边，其他几国的使臣正好上前祝寿献礼。赵铮站在那里，目光却小心翼翼地转向各处，观察着南唐朝廷的之大臣，想要找出那个陷害自己之人。

一回头却瞧见李从嘉，他也正盯着自己，看着是嘴角含笑，可实际上并不友好。赵铮见此，只是淡淡一笑。

也就在此时，赵铮突然感觉有迫人的眼神落在自己身上，回头四处寻找，却不见了踪迹。再想要仔细探查时，那边李璟会见使臣的仪式已经结束，要移驾去另一处大殿，设宴答谢。

赵铮只好暂时作罢！

第七十六章烧槽琵琶

赵铮很敏感，这是他多年当律师的经验，打官司除了据理力争，何尝没有尔虞我诈，阴谋诡计？

那样的目光并非没有接触过，他下意识感受到那种仇视和图谋的感觉。这就是自己要找的那个人，秦淮河事件中陷害自己，和淮南李重进有接触的那个人，说不定接下来还会有什么举动，甚至是阴谋。

看来接下来的日子不好过啊，赵铮心中多了几分警惕，在南唐侍从的引导下，前往甘露殿参加宴会。

江南之地，盛唐遗风犹存，宴会用的是那种低矮的案几，客人需要跪坐，实在不好受。尤其是赵铮，习惯了高座椅，如何能习惯这等坐姿？是以很不适应。不过这种时候也不好显得太随意，只好忍着了。

尤其是赵铮代表了宋朝，乃上国天使，地位崇高，坐位左边的首席，与对面的齐王李景达一左一右，紧挨着国主李璟，可谓是万众瞩目。

南唐确实更开明一些，连钟皇后也亲自到来，帝后共同宴请各国使臣。有些皇族亲贵和大臣们们都是携带夫人同来的，虽然男女都有，但气氛还是非常庄重的。

所有人落座之后，李璟朗声道：“今日寡人生辰，感谢各方使节，诸位臣子的祝贺，寡人在此设宴，我们君臣同乐。”

“谢国主！”

虽然事前打过招呼，但呼喊还是参差不齐，还是有人喊陛下。听起来有些混乱，也有些许讽刺，李璟面子上略微有些尴尬，有的南唐臣子仿佛根本开不了口，有的则是愤愤不平。

看来“仇宋”的情绪还是很高啊，赵铮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心中了然，却也不以为意。不过一个称呼而已，如此喜庆的时刻，何必坏了兴致呢？

南唐人能做到这个程度，已经殊为不易了，当真是有些为难李璟了。一个寿命不足一年的平庸中老年人，何必与他斤斤计较呢？

不过有些大事还是要与他当年说的，赵铮为此专门嘱咐了韩熙载，让他转告李璟，宴会之后需要单独会面。

宋使千里迢迢来一趟，不与南唐国主单独见面，那可就真是开玩笑了。

李璟之所以晾着自己，为的是杀杀自己的气焰。而今目的达到了，现在也打了照面，单独坐下来聊聊实在应该。

宴会已经开始了，按照盛唐传统，宴会上总是要有乐舞助兴的。不过江南水润灵动，虽然国号为唐，但已经失去了盛唐时期的磅礴大气，自然也演不出《秦王破阵乐》这样英姿勃勃，大气磅礴的乐舞。

丝竹之声响起，一众舞姬鱼贯而出，全都是姿色俏丽的美貌女子，玲珑的身材加上红绿相间的舞衣配合绝妙，腰肢扭动，裙摆轻晃，水袖挥起，舞姿着实优美。

在座的客人都是眼前一亮，特别那几个南方使臣，看的甚为专注。尤其是领舞的那个着粉丝纱衣的女子，更是灵动柔美。一颦一笑，每一个动作都是那样轻盈动人，尤其是那柔软的腰肢。

这要是在床榻之上，嘿嘿……大殿上都是高官显贵，一个个人模人样，可心里都不由自主动起了龌龊歪心思。

看来这窅娘当真是香饽饽啊，无需看面孔，只需要看到那三寸金莲，便知道是窅娘无疑。赵铮也仔细看着，但主要是欣赏优美的舞姿。不过落在李从嘉和某些人眼里，似乎有了别的意味。

窅娘的舞在继续，丝竹之声却停了下来，众人正在惊异之时，一声轻响，琴弦拨动，动听的节奏在从殿侧的屏风后传来。

那是琵琶的声音，但凡是懂点音律的，都能听得出来。而且这琵琶的质地非常只好。声音清脆，没有一丝一毫的杂音，宫商角徵羽，每一种音调都恰好好处。只是随意地拨动一下琴弦，发出的声音便无比动人。

然若奏乐曲，尤其是为舞蹈奏乐，还是需要按照乐谱来弹奏。不得不说，屏风之后的这位乐工的技艺非常之高。但是一琵琶，竟然比适才诸多丝竹管弦同时演奏还要动听，用来伴舞更是绝妙。

或许是因为修习武功，赵铮的目光格外锐利，远远透过屏风中的缝隙，依稀能看到几根白皙的手指，不断拨动琴弦。于是乎，完美的天籁之音便传入耳中。

很平和琵琶声，略微带着些许欢快，更多的则是舒缓，，听在耳中相当的舒服。殿中诸人不由自主地都有些陶醉。

听着琵琶声，再看眼前的优美的舞蹈，当真让人放松惬意，仿佛所有的忧愁都在这一刻烟消云散。

音乐确实有舒缓压力，舒畅心情的作用，但重生古代，赵铮第一次有这样的感觉，而觉得作用是如此明显。

在潞州的时候，李筠也没少安排乐舞，但那都是什么玩意？赵铮是打心底里看不上，甚至很厌恶，很多时候都是敷衍。

究其原因，一个是音乐实在不怎么样，一个是舞娘的容貌，潞州那些女子，如何与窅娘相比呢？现在这才叫享受啊！

不过正是如此，赵铮再次深有感触，安逸容易忘记危险，忘记居安思危。南唐人就是沉醉于如此环境中，不曾正视周遭的环境，最终死于安乐。

如此也好，仔细说起来，赵铮倒是想要感谢弹琴的这位乐工，正是他这样的人才，早就了南唐的歌舞升平和亡国之祸。

适才隔着屏风看，那双手白皙细嫩，仿佛是个女人。如此一来，赵铮更为感兴趣了！

一曲毕，舞蹈也停了，在场之人仿佛都还未回过神来，依旧沉浸在适才美妙的音乐之中。余音绕梁啊，不说三日不绝的，三分钟不绝总是有的。

“妙哉！”

不知道谁先喊了一声，大殿之中赞扬之声不绝于耳，都称赞不已。

李璟哈哈一笑，钟皇后一脸欣慰的笑容，李从嘉则是有几分得意。屏风之后传来响动，一抹靓色犹抱琵琶半遮面，从后面走出来。

一袭紫红色衣裙，艳丽倒并不妖娆，反而透露出高贵典雅的感觉。缓步而出，一举一动间那样的优雅，风姿卓越。

再看姿容，不由让人惊为天人。最先映入眼帘的是抱着琵琶的那一双手，雪白细嫩，仿佛轻轻一碰就会有水滴落。

明眸皓齿，柳叶眉淡雅适中，一双大眼睛深邃动人，又仿佛脉脉含情。点绛唇很是诱人，再配合那完美的鼻梁，构成一副精美的五官。再加上那一副宜喜宜嗔的表情，宛如谪落人间的仙子踏波而来，楚楚动人，风情万种。她一出现，殿中的其他女子经不住全都黯然失色。

美人，绝色美人！

这是所有人的第一反应，此女绝对称得上国色天香，尤其是那种雍容华贵的气度，更是寻常女子不曾有的。隐约之间，还能感受到她身上那种成熟

风韵，气质陡然间又升华不少。

这位绝色美女是谁？所有人都有共同疑问。

赵铮目光落到女子手中那把琵琶上，尤其是琵琶末端那点焦黑的印记，想起一个典故来。

东汉名家蔡邕（蔡文姬之父）某日前去朋友家做客，恰好对方正在烧柴做饭，其中一块正在燃烧的桐木发起崩裂的声音，恰好被他听到。

蔡邕除了是文学大家，也极为擅长音律，听到桐木火烈之声，断定乃是一块制琴的好木头。急忙冲入灶间，从火堆中将桐木抢救出来，然后制作成琴。

虽然抢救及时，但桐木终究被火烧过，其中一部分上留有明显的焦痕。但琴的美观和质地并未因此受到影响，相反和因此名垂千古，因为琴的尾部有些许焦痕，故而得名焦尾琴，乃是古代四大名琴之一。

自此之后，焦桐制琴的传统便流传下来。后世有工匠采用此法制成一把琵琶，或许因桐于火槽中烧焦之故，得名烧槽琵琶。

后来被南唐国主李璟得到，然后赐给了一个人……一个尤其擅长琵琶，琴音让他叹为观止的人。

没错，那个人是个女子，正是他的儿媳妇，李从嘉的妻子——周娥皇！

第七十七章迁居东宫

“儿臣恭祝父皇龙体安康，福寿绵长！”

周娥皇抱着烧槽琵琶，盈盈一拜，朱唇轻启，道出吉祥恭贺之语。

李璟笑道：“娥皇辛苦，入席吧！”

见周娥皇走到李从嘉身边，同席而坐，所有人都知悉了她的身份，南唐大司徒周宗长女，而今的郑王妃。

难怪如此美貌，国色天香，高贵典雅，气度雍容，此女的姿容和气度简直让人叹为观止啊！

所有人都以艳羡的目光看着李从嘉，这位郑王殿下真是好运气啊，排行老六，前庙的几个哥哥却都死了；而今还能娶到这样风姿卓越的角色美女，妥妥的人生赢家啊！

没有人知道李从嘉本人的想法，虽然所有人都很羡慕，都觉得妻子是个美女。可只是容貌美有什么用呢？尽管她很美，也是个贤妻良母，可是过了新鲜劲，也就那样子。李从嘉自己也说不上来是为什么，不喜欢就是不喜欢。

今日靠前的席位是特意安排的，左边是各国使臣，右边是则是南唐的王公大臣。赵铮在左边第一席，对面是齐王李景达，接下来便是郑王李从嘉和周娥皇夫妇了。所以赵铮一抬头，就能瞧见周娥皇。

那日在秦淮河边算是初遇，可惜是只闻其声不见其人，马车帷幕吹起的那一刻，也只是惊鸿一瞥，今日总算能够一睹芳容了。

不愧是名垂青史美女，容貌那自然不必说，诚恳地说，其姿容确在符蓉之上。在这个时代，能与之相媲美的，大概只有她的亲妹妹周女英，还有蜀中锦官城的那位花蕊夫人了。

对已为人妻的周娥皇，赵铮并没有什么心思，完全只是处于穿越者的一种猎奇心理，想要见见历史上著名的美女到底什么样子，仅此而已。

今次来南唐终于见到了娥皇女英姐妹俩，也算是不虚此行，完成了两个小夙愿。

宴会还在继续，歌舞自然不能中断，连续几场优美却不及开场舞那般惊艳的舞蹈之后，窅娘再次出现在大殿之中。

作为南唐皇宫中第一舞姬，今日这种场合自然少不了她。只是这一次，窅娘除了跳舞之外，还在唱歌。所唱的正是赵铮所作的《鹊桥仙》，这首风靡江南的唱词今日终于登上大雅之堂。

在座之人基本都有耳闻，是以多少都有些惊讶，目光全都不由自主地落到赵铮身上。

“纤云弄巧，飞星传恨……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

窅娘的嗓子很好，宛若黄鹂，清扬婉转，饱含深情将一曲《鹊桥仙》唱出来，好多人听的如痴如醉。

赵铮注意到李从嘉的脸色却有些阴沉，转身瞪了一眼周娥皇，仿佛有所不满，态度很不友好。而周娥皇似乎有些许不解，眼神中似乎有委屈。

难道他们夫妻之间不和睦？并非像史书记载的那么深情款款，琴瑟和谐？赵铮正在疑惑，那边李璟已经笑道：“没想到赵少卿文采如此出众！”

“哪里？国主谬赞了，与你和郑王殿下相比还相差很远。”赵铮知道，李璟也是填词的高手，李从嘉就更不必说了，当真是有其父必有其子。

李璟的表情倒是很正常，李从嘉的神情却有些异常，仿佛脸上有些挂不住，甚至还有些许恼怒。赵铮说这话什么意思？如今整个江南都在传唱《鹊桥仙》，很多人都私下说赵铮此词超过自己。

而今他却在人前这般说，是谦虚？李从嘉暗自摇头。赵铮此人竟不放过任何一个挖苦自己的机会

，当真是可恶。心中对赵铮的恨意更加浓重了，想起堂弟李从庆所献的计策，再次动起了心思。目光从赵铮身上瞟过，又转身看着妻子周娥皇，也不知道在打什么主意。

一旁的齐王李景达笑道：“听闻赵少卿武功卓绝，没想到文采也如此之好，当真是年少有为啊，看样子北朝是人才济济啊！”

赵铮笑道：“齐王谬赞了，我大宋当然是人才济济，其中就包括在座的诸位江南高朋名仕啊！”

“听闻大宋皇帝励精图治，有气吞万里如虎之志，威势汹汹啊！”

听到李景达如此一句，赵铮便知他不安好心，这个问题不好回答。说不

是，岂非说大宋皇帝是个胸无大志的草包，如何来威慑天下？说是，就等若是告诉南唐，大宋要一统天下，必然灭你南唐。

如此一来，李璟会怎么想？在这样一个要紧的当口上，他难道不想点自救的办法？何况还有其他国家和地方的使节在此，回答的稍有偏颇，就会落下口实，会造成严重不良后果。

赵铮短暂沉吟，笑道："大宋皇帝君临天下，自然威势煌煌，却也爱民如子，无论是西北、中原抑或是江南百姓的生计冷暖，陛下都十分挂念。此番派本官前来，除了给国主贺寿，也是为宣慰江南。

陛下仁善，却也嫉恶如仇，治下若有人图谋不轨，不顾天下苍生，黎明百姓而胡作非为者，陛下一贯是严惩不贷。诸位应该听说了，河东潞州的李筠就是个例子。"

在座之人都听的明白，赵铮这番话是恩威并施，软中带硬。不明确回答是否气吞山河，一统天下。言下之意，要是不起争端，大宋便与你和和乐乐。若是蠢蠢欲动，下场便会是李筠那样。

如此也算是巧妙回答，愿意听的自然会当回事，明白人自然也清楚这只是敷衍之词。天下大势，合久必分，分久必合，自古以来验证过的道理。春秋战国混乱，秦汉则一统天下；汉末魏蜀吴三国征伐，最终归于晋朝；东晋十六国和南北朝再次分裂，隋唐再次统一强盛。

而今距离唐亡已经好几十年了，如果算上唐末藩镇割据的时代，天下已经乱了快有百年之久。是时候再次统一，这是人心所向，也是历史趋势。

可惜很多人没有这个能耐，却又不愿意被统一，期望能一直割据一方做霸主，潜意识里安于现状。有时候明知道有潜在的威胁，仍旧不以为意，听起来似乎不可思议，但当时五代十国的许多君主真是这么做的。

赵铮没有明确表示宋朝的侵略野心，李璟和许多的使节臣子都稍微心安，同时他们也将这番话理解为警告。如此一来，自然会越发的小心翼翼。

李璟不动声色，李从嘉毫不关心，李景达则干笑两声，表情略微有些不自然。赵铮心中了然，此人本就在他怀疑的名单上，而今越发需要提防了。

小插曲之后，宴会继续进行。众人的兴致都还算不错，也算是宾主尽欢，眼看着天色已经不早，众人估摸着宴会该结束了，已经做好告辞离去的准备。

不想气氛却陡然一变，李璟站起身来，站到主位的台阶前，高声道："今日当真的诸位大臣和各国使节，寡人要宣布一件事。"

众人见李璟神色言辞格外郑重，不由都打起了精神，聚精会神地期待接下来的内容。

李璟站在台阶上，高声道："我儿从嘉，仁厚谦和，恪守孝悌，才学出众，聪慧贤达，即日改封为吴王！"

大殿上顿时一片猜疑之声，郑王改封为吴王，还是亲王爵位，身份并无变化。不过江东自古称吴地，以"吴王"为封号，其中含义耐人寻味啊！

就在所有人疑惑不定之际，李璟笑道："王府的匾额和规制就不着急换了，寡人已命人修缮东宫，从嘉迁入居住吧！"

李从嘉尚在愕然，李景达脸色一变，大殿上则是一片哗然。这个消息来的太突然，，惊讶是不可避免的。

不等众人回过味来，李璟续道："八月十五中秋之时，寡人再于东宫设宴，邀请各位爱卿与诸位使节前去共贺我儿乔迁之喜！"

第七十八章欲擒故纵

甘露殿中，几乎所有人都处在震惊之中。

李从嘉突然改封为吴王，这本身就耐人寻味，没想到李璟随即宣布，让其迁居东宫。

东宫那是什么地方？历代皇太子居住的地方。

李璟此举无异于是宣布自己将立皇六子李从嘉为储君，只是目前没有正式的册封名号罢了。

不过既然入住东宫，册封那是迟早的事情，何况李璟还特别强调，李从嘉迁入东宫当日，他亲自前去设宴庆贺乔迁之喜，并且邀请所有大臣和各国使节参加。

亲自主持，并让臣子和使节作见证，这就等若是昭告天下，确定实施，规格已经相当正式了。

这也意味着南唐成功度过太子李弘冀与晋王李景遂夺储血案的创伤期，李璟也走出了那片亲人相残阴影，开始了另外一个阶段，确立了新的继承人。

在此之前，很多人在猜想南唐的未来，现在终于有些答案了。对于李从嘉成为储君，大殿上的人自然是心思不同。有人赞同，有人怀疑，有些担忧，更有人愤怒。

赵铮没有丝毫的意外，这是历史注定的轨迹，李从嘉终究走上了他宿命中道路。国之储君，未来的皇帝，却依旧可能充满悲情。

南唐的历史会有所改变吗？赵铮轻轻摇头，李从嘉的特点和性格不改，结局很难改变。看看他目前的反应就知道，眼神里满是惊讶而不是惊喜，也许他意识到这个位置是属于他的，但他并没有充分的准备，等到来临的时候，会有些惶恐。

身为储君连这点担当都没有吗？

李从嘉确实没有心理准备，当年受到大哥李弘冀州的猜忌，惧怕之下仿佛留下了心里阴影。以至于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根本不去想自己是否与储位有关联，平时一如既往地游山玩水，填词欢愉，不关心政事。

根本没有作为国之储君的觉悟，况且今日之事，李璟也不曾向他透露分

毫，突然提出来，当真是有些手足无措。

惊喜多少是有的，成为储君，可就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了，等父亲两眼一闭，就可以登基雄霸江南。

按理说这种时候，李从嘉也适当说几句客气话，推辞一下的，可只是封为吴王，哪怕让迁居东宫，也不是正式册封太子，如何自以为是地谦虚？加上事出突然，李从嘉表情有些古怪，思绪也是一片混乱，就此默认了。

周娥皇则转身看着丈夫，脸上带着浅浅的笑意，夫君为储君，她自然高兴。至于自己将会成为太子妃，未来的南唐皇后，周娥皇反倒是并不在乎。只是由衷为丈夫感到高兴，可心中莫名地有些担忧，丈夫当真合适统治这个国家吗？

她并不知道。

韩熙载的表情很淡然，仿佛早就预料到会有这么一天，神情格外的平静，没有任何波澜。许久之后，忍不住轻叹一声，却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礼部侍郎钟谟也是一声叹息，但那表情仿佛更多是痛心疾首和满腹担忧，身体轻轻晃动，仿佛是想要起身，却最终还是坐了下去，一脸欲言又止的样子。

赵铮观察入微，将众多南唐重臣的反应都看在眼里。其中让他格外留意的是齐王李景达的反应，略微的错愕之后显得很平静，可是在那一瞬间，眼中有一丝难以掩饰的失落和愤恨闪过……

一个人再会控制自身情绪，在瞬间的自然反应却难以克制，总会留下些许破绽。瞧见这么一幕，赵铮若有所思。

喜庆的寿宴在一种惊讶复杂的气氛中结束了，大部分的大臣都离开了皇宫，但是有一些人并没有着急离开。

首先一个便是宋使赵铮，还有齐王李景达、李从嘉与周娥皇夫妇、钟谟、韩熙载等南唐重臣。

赵铮是提前约定好，会在宴会之后与南唐国主李璟交谈，商谈一些大事。至于其他人，有的是被李璟和钟皇后留下来的，有的则是听到李从嘉改封吴王，迁居东宫主动的消息后主动求见的。

天色尚早，李璟在一处小殿接见宋使，赵铮在步入大殿之前，李元却匆匆赶在他耳边低语一句，报出的却是一个石破天惊的大事。

李重进反了！

淮南节度使李重进以赵匡胤谋朝篡位，谋害大周皇帝的罪名起兵讨伐，意图匡扶后周。

虽然历经多年战乱，淮南已经不如往日富庶，但依旧是很大一片地狱，淮南军的兵力和钱粮依旧不可小觑。

要知道，此时的大宋只有大江以北，燕山以南的国土，其中晋北和西北都被他国占领，或者外族与藩镇割据，国土着实不多。

一个淮南，当真有半壁江山的意思，淮南节度使谋反，等若是宋国整个南方动荡不安。尤其是李重进还是后周太祖郭威的亲外甥，身份尊贵，在禁军中任职多年，有不小的影响力和号召力。

他这登高一呼，整个大宋并非无人响应，立国刚刚半年的大宋朝瞬间动荡不安。皇帝赵匡胤已经宣布御驾亲征了，还是与上次征讨潞州的方式相同，皇弟赵光义为大内都虞侯，吴廷祚留守汴梁，吕余庆协理事务。

消息送到江南之时，赵匡胤的大军应该已经沿着汴水运河南下了，两军前锋说不定已经交战了。

得知这一消息，赵铮的神色陡然间凝重了许多，最关键的时候来了。自己收到消息，南唐方面也会听说，李重进的使者和与之接触者都会着急，加快速度。

决定性的结果会在近期产生，赵铮很清楚，一旦南唐参与，淮南的战事会是另外一番光景。大宋丢掉淮南，本土都会有危险，何谈一统天下？绝对不能这样的亡国之祸出现。

当务之急，首先就是面见李璟，试探其心意，规劝安抚，并且加以警告，最重要的是稳住。其次就是找出那个与李重进接触之人，粉碎他的阴谋诡计。

兹事体大，片刻都不敢再耽误！

恰好李璟宣召，赵铮便昂首阔步走进去，先向李璟躬身一礼。

“赵少卿不必多礼，不知贵使面见寡人所为何事啊？”李璟自然是心知肚明，但有些事情他不会主动提起。

赵铮笑了笑，看来李璟是号准了自己的脉啊，不过时移世易，情况已经大为不同了。原来是不知怎么开口，但而今……

“一来是当面转达我大宋皇帝陛下对国主的慰问！”

李璟拱手道：“多谢陛下挂念了，寡人一切都好，感激不尽。”

“愿国主的身体康健，福如东海，寿比南山。”赵铮笑着送上几句祝颂之词，这才道：“国主，我大宋淮南节度使李重进谋反了，陛下已经御驾亲征，南下征伐淮南，不日就会攻克扬州。

不过，为了战事早些结束，百姓免于生灵涂炭，大宋诚挚邀请国主派遣唐国精锐，跨江进击淮南，与宋军合围李重进，不知国主以为如何？”

第七十九章战略禁运条例

欲擒故纵，赵铮用的确实是这个策略。

不想让南唐出兵淮南，但这个话很难说出口，越是这样说，反而会让南唐人有想法，越发不安分。与其如此，还不如直接邀请南唐出兵，看看他们的反应。

南唐人会顺势答应？会不会自找苦吃？赵铮心中也有些许担心，若是换成了那些主战派，或者真会有危险，但面对的是懦弱李璟就不同了。

几年前柴荣和赵匡胤联手，在淮南将他们打怕了，李璟至今仍旧心有余悸，更重要的是他已经失去了进取之心，只想做个固守一方的守成之主。

是以赵铮提出此议，李璟下意识的反应是警惕，他在怀疑宋朝方面的企图，他会认为宋朝人是不怀好意。从这个出发点来考虑，李璟在脑海中推测着出兵可能的后果。

第一便是为宋朝打工，南唐士兵跨江出战，无疑是劳师远征，到了淮南之后还要苦战，死伤不知几何。而且要跨江运送粮草，花费的代价就更大了。

打完仗之后的结果的呢？宋朝人收复淮南，南唐能得到什么？指望唐国能在淮南得到利益吗？李璟可不敢这样想。

与宋朝联合围剿李重进，怎么看都像是与虎谋皮，这种吃力不讨好的事情，李璟可不愿意干。至于与李重进联合反宋，朝中大臣也有人提议了，甚至为此谏言，但李璟却想都不敢想。

淮南一隅之地，如何能与宋庭对抗？当年唐国数万大军在淮南，有皇甫晖、刘仁赡这样一等一的猛将死守苦战，后面还有整个江南的物资钱粮支持。如此强大的力量，都没能战胜柴荣所率领的北方大军。

而今一个小小的李重进，单凭已经糜烂的淮南，凭什么与赵匡胤一较高下？在李璟看来，这种行为就是鸡蛋碰石头，完全自寻死路。这种情况下，何必陪着李重进一起死呢？

李璟忘记了宋朝失去了淮南军，力量减弱，江南加上淮南的力量则胜过当年唐国江北十四州的实力，他直接忽略了这种力量的此消彼长，坚定地认为宋军不可战胜。也许这就是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吧！

赵匡胤已经率领大军南下御驾亲征了，正如赵铮所言，淮南军根本抵挡

不住，宋军不日就会攻克扬州。

瓜州渡口就在扬州城外，隔江便能对江南虎视眈眈，何其危险？不过好在赵匡胤没有南下的理由。

倘若自己与李重进联合，不是正留下口实和罪名，给了宋军渡江进攻的理由吗？哪怕是派兵助宋军平叛也不妥，只要唐兵在淮南，就容易被利用，制造借口。

总而言之，为保江南安定，唐国士兵不可有一人过江，这样一来就绝对不会留下口实，赵匡胤也有无理由攻伐江南。

李璟现在最担心的就是这个事情，他深感自己的身体一日不如一日，也许已经时日无多了。今日册封儿子李从嘉为吴王，迁居东宫就是在做准备，当务之急是为何支持儿子坐稳储君之位，保证唐国权力接替顺利进行。

至于大江以北的事情还是少搀和，明哲保身为妙。有长江天堑，宋军暂时威胁不到金陵，实在不行，便将国都迁去洪都，可保万全。

李璟笑道：“赵少卿，请你转告陛下，我唐国这两年与吴越、闽南等地都有冲突，楚地的周行逢也不安定，我唐国兵力大都被牵制，实在无力渡江支援宋军作战。”

赵铮面无表情地点点头，尽管这都是借口，但他相信李璟的不愿出兵的心思是真实的。

对此表面上佯作有些不满，但心底里那是求之不得。

其实李璟何尝不知道赵铮的心思，奈何南唐就是这个局势，只好趁了他的心思，也算是你好我好大家好。

两人又交谈一会，李璟表示不会派兵前往淮南，但是会支持大宋平叛。比如不收留叛贼与其家人，禁止江南向淮南运送粮草军械等一切有关战事的物资，并派水军封锁江面彻底落实。

赵铮不由感慨李璟的决心，暗想这大概算是比较早的“战略物资禁运条例”了吧！南唐人有这样的姿态，也算是万事大吉，最好不过。

随后的谈话便没有什么实际意义了，寒暄几句之后，赵铮便告辞离去了。

……

赵铮前脚刚走，李景达、韩熙载和皇甫继勋，以及钟谟都来见，核心目的就一个——出兵淮南。

李景达急切道：“皇兄，淮南李重进反了，这是我们收复江北十四州的好机会啊！”

“是啊！”皇甫继勋接口道：“陛下，若是我们提供援助，李重进一定求之不得，无论是两家联合对付宋军；还是让李重进与赵匡胤拼了两败俱伤，我们再坐收渔人之利，一举出兵收复淮南，都是大好机会。”

“够了！”李璟不耐烦道：“李重进不过是乌合之众，小小淮南之地，如何与宋军对抗？潞州李筠不过月余就战败了，李重进又能坚持几日？赵匡胤已经御驾亲征，我唐国何必惹祸上身？”

“皇兄，怎么回事惹祸呢？”李景达道：“出兵淮南，实乃自保之策，一旦赵匡胤平定淮南，便是隔江虎视金陵，江南危矣！虽说有长江天险，可自古以来，保江必保淮啊！此事我们不能隔岸观火。”

皇甫继勋道：“淮南十四州本就是我唐国土地，出兵夺回是理所应当。以前有李重进严加防守，现在他的兵力都转向北边，我们有了绝佳的渡江登陆机会，千载难逢啊！”

“出兵就能获胜吗？”李璟道：“开战之事何其繁琐？调兵遣将，运送粮草，花费巨大，我唐国已经经不起折腾了。即便是做好准备，赵匡胤或许已经进了扬州城，根本来不及，何必枉费心机，徒增烦恼呢？”

“皇兄……”

见弟弟李景达坚持，李璟反问道：“那好，就算来得及，让你带兵渡江，你能保证获胜？你虽是我唐**中第一人，可当年还不是从淮南兵败而归？还有你皇甫继勋，你父皇甫晖血战清流关，还是没能守住，甚至因此殒命。你们能超越当年之勇？超越父辈英武？

战争不是儿戏，赔了夫人又折兵，因此惹怒宋人，立即攻伐江南，对我们有什么好处？都安分些，不要再妄想了！”

李景达仿佛是痛心疾首，无奈道：“如果出兵，可否先援助淮南一些军械粮草？”

“迟了！”李璟道：“朕已答应宋使，禁止往淮南运送一把刀，一粒米，命令已经下达给水军，封锁江面。”

皇甫继勋道：“陛下，怎可答应他的无理要求……”

李璟不会告诉他，赵铮有一个欲擒故纵的提议，更不会说战略禁运是自己主动提出的，沉默是金便是最好的回答。

李景达欲言又止，最后目光转向韩熙载和钟谟，希望他们开口进谏，帮忙劝谏李璟，毕竟机会难得啊！

韩熙载眼珠几动，干咳两声道："出兵淮南确实是个机会，收复江北十四州确有希望，只是这风险也不小，等若同宋人彻底决裂，还需从长计议，做好万全准备才是。"

真是个无耻的老狐狸啊！

李景达和皇甫继勋都在心中暗骂，韩熙载太狡猾，说话办事始终顺着国主，不顾念国家安危，实乃佞臣。从长计议？战场机会只在一瞬间，稍纵即逝，登计议完了，黄花菜早就凉了。

韩熙载却神色淡然，他何尝不知道这些道理，可关键是国主要听才是。李景达和皇甫继勋力主出兵是一心为国？难道没有私心？在这件事上，主战不见得高尚，顺应国主也不见可耻，何必惹得国主不痛快，也让自己不痛快呢？

李景达和皇甫继勋交换一个眼神，而今唯一的指望便是钟谟了，不想这位老臣说道："收复淮南确实于国有利，但军事方面老臣并不太懂，还请陛下与军中各位将臣商议。老臣前来，斗胆和陛下说说郑……吴王殿下入住东宫的事！"

ps：上三江推荐了，求三江票。登陆三江频道，页面中部的位置有一个领取三江票（免费的），点击领取，找到《宰辅》投票即可。如果能得第一，便可进入三江翰林院，是个荣誉，请各位书友多多支持！祝各位中秋快乐！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八十章人约栖霞山

李从嘉并未离开皇宫，宴会结束之后，钟皇后将他与周娥皇都留了下来。

今天是个重要的日子，丈夫寿诞，全家团聚，其乐融融本就是应该的。更重要的是儿子改封吴王，迁居东宫。

钟皇后当然明白这意味着什么，这个消息对于满朝文武来说很突然，她却早已知晓。李璟在做出这个决定之前，甚至听从过她的建议。

**不得干政，是有这个说法。立储是国之大事，可又何尝不是帝王的家事呢？让哪个儿子继承家产，母亲参与商议似乎也说得过去，反正李璟与钟皇后就这么干了。

历来立储主要有父死子继和兄终弟及两种方式，李璟即位之初，提倡兄终弟及，一度册立弟弟李景遂为皇太弟，可惜最终因为长子李弘冀的反对而作罢。却也导致了叔侄失和，最终双双殒命。

经此一事，李璟在立储一事上就更加谨慎，若非身体健康每况愈下，实际上也不愿意这么早确立继承人。

至于继承人选，几个儿子和弟弟齐王李景达都是有资格的，李璟早年提过兄终弟及之说，李景达也是他同母亲弟弟，烈祖李昇的嫡子。

事实上，李景达才三十七岁，正当盛年，而且为人干练，且骁勇善战，被誉为唐**中第一人。由他来继位，兴许可以力挽狂澜，保证南唐安危，甚至兴旺富强。

可李璟也怕弟弟的走极端，李景达好战啊！万一他穷兵黩武，轻率与四邻开战，很有可能迅速导致亡国。同时，他也担心亲生儿子的心态和安全，几个小儿子要是与李弘冀心思相同，抑或是弟弟容不下几个儿子，会是什么后果？

南唐离李家已经经不起再次手足相残，喋血内斗了，李璟因此多有顾虑。这个时候，钟皇后的意见起到了作用。

钟皇后当然希望儿子继位了，弟弟登基，她是皇太嫂，处境尴尬。儿子继位，则是名正言顺的皇太后，母仪天下。更重要的是安全，她比李璟更担心李景达会猜忌谋害儿子。

如此一来，父死子继之事便定了下来了，古代讲究立嫡立长。李弘冀、

李从嘉、李从善、李从谦都是钟皇后嫡出之子，按照长幼，皇六子李从嘉是事实上的长子。

为了避免兄弟纷争，立长是必须的。加上李从嘉重瞳骈齿地包天，这些都是圣人之相，也算是附加分了。

钟皇后也觉得李从嘉平日孝顺，儿媳妇周娥皇也是温柔体贴，心里就更加满意。于是乎，在李璟耳边说了不少好话，这才有了今日李从嘉封吴王入东宫的决议。

至于为何没有直接立为太子，似乎是李璟为了避免不必要的阻力，鞭策锻炼李从嘉。否则只要不是正式储君，任何时候都可以替换。当然了，李璟并不希望出现这样的情况。

宴会之后留下李从嘉，实际上也是李璟的意思，就是为了叮嘱鞭策儿子。只是与赵铮有约在先，多位重臣先后求见，这才先让钟皇后接待着。

“从嘉啊，以后入了东宫，就该收收性子，专心朝政，帮着你父皇分忧，他的身子大不如前了。”钟皇后苦口婆心地叮嘱。

“是，儿臣知道了！”

钟皇后续道：“还有啊，你要注意自己的言行，太……皇子失德容易被人攻击，对你的前程没有好处。娥皇啊，你平时也要多规劝从嘉。”

“是，儿媳会的。”

钟皇后道：“皇家子孙昌茂，江山才能稳固，你们只有仲寓一个孩子可不行。快些再给母后再生几个孙子吧！”

周娥皇神色一黯，低声答应，钟皇后只当是羞涩，也未在意。李从嘉却思绪远飘，他也想再生个儿子，可黄姝婷的肚子不争气啊！本来想趁着父皇生辰高兴，求情让她入王府的，结果这一入东宫，万众瞩目，钟皇后提议提及“失德”，只好无奈作罢了！

一番叮嘱之后，见天色已经不早，钟皇后道：“看来你们父皇今日忙碌，没空单独见你们了，先回去吧，改日再进宫来。”

夫妇俩辞别了钟皇后，携手离开，走到僻静之处，李从嘉放开周娥皇，低声道：“今日怎么安排窅娘演奏那《鹊桥仙》？”

“意境不错，曲调悠扬而已，并无他意！”周娥皇注意到了丈夫眼神中的不悦，心里顿时咯噔一下，难道丈夫如此小气？

李从嘉确实恼怒，本想发个脾气的，可话到嘴边又停了下来，沉声道："宋使本就嚣张，今日让他的填词登堂入室，气焰怕是更不得了，须得打压才是。"

周娥皇心中一凛，她在怀疑丈夫的出发点，宋使或许强势，但也不至于让丈夫愤怒到这个程度。他何时对国事如此上心过？隐约间似乎更像是嫉妒心作祟。想到这里，周娥皇的心里越发不是滋味。

"娥皇，为夫欲设计打压宋使，需要你帮个忙，如何？"

"殿下打算怎么做？"

"好姻缘，恶姻缘……"李从嘉嘿嘿一笑。

周娥皇诧异道："这……合适吗？"

"怎么不合适？"李从嘉道："当年韩熙载这样对付陶谷，传为美谈，为夫不过故技重施罢了！"

"这等事……妾身怕是不便参与……"周娥皇一来是觉得尴尬，二来也不想成为丈夫荒唐举动的帮凶。

李从嘉道："也正是因为有了陶谷那事，为夫邀约，他必小心翼翼，若是你出面邀请……"

"这……"

周娥皇犹豫之际，李从嘉在她耳边低语几句，只见她咬着嘴唇，稍做迟疑，最终艰难地点点头。

说来也巧，两人从钟皇后那里出来，正好遇上正要出宫的赵铮。李从嘉顿时喜上眉梢，连声叮嘱妻子。

"赵少卿！"李从嘉难得这么热情地呼喊。

赵铮一回头瞧见李从嘉夫妇，客气还礼道："吴王，王妃！"

周娥皇犹豫着上前道："那日秦淮河边，赵少卿相救小妹之情，至今未能当面言谢，实在惭愧。"

"哪里，些许小事不足挂齿，王妃客气了！"三人相对而立，周娥皇上前施礼道谢，与赵铮的距离更近了。

赵铮也第一次近距离见识到大周后的国色天香，那一股若幽兰的女子体香传来，赵铮忍不住心生荡漾。余光瞧见李从嘉，心中不由感慨，这样美的女人，为什么是别人的老婆呢？

周娥皇笑道："少卿文采精妙，已经名满江南，听闻少卿出身佛门，精通佛法，娥皇着实仰慕。若少卿有空，可允娥皇当面请益？"

"这……王妃言重了，在下才疏学浅，吴王与王妃莫要取笑在下了。"虽说是与美人近距离接触是美事，可赵铮还是警惕地推辞。

"少卿何必谦虚，那《鹊桥仙》着实美妙，如今江南谁不赞叹？"周娥皇道："少卿就当是让娥皇开开眼界吧！"

李从嘉听妻子说的言辞恳切，对赵铮多有赞誉，若非知她是诱敌，险些当场吃醋。

周娥皇瞧见丈夫神色，

转身佯作央求道："殿下，帮妾身邀请一下赵少卿可好？"

李从嘉这才"勉为其难"道："赵少卿，既然娥皇如此诚挚邀请，你就当给本王一个面子如何？"

"这……好吧！"因为李从嘉迁居东宫之事，赵铮要留下来恭贺。加之淮南大局未定之前，恐有变数，少不得要在南唐多待一段时间。对于未来南唐国主与皇后的邀请，着实不好拒绝。

不等周娥皇说话，李从嘉便抢先笑道："这样吧，几日之后栖霞寺有法会，本王派人通知赵少卿一同前往，然后再游览栖霞山美景如何？"

"恭敬不如从命喽！"赵铮欣然答应，可看着李从嘉离开时那欢快的步子，不由心生疑虑！

ps：周一，诚求推荐票，三江票！

第八十一章期望与失望

赵铮回到礼宾院已经是傍晚了，金陵城华灯初上，秦淮河流光溢彩。

因为富庶，因为国主寿辰的喜庆，今日金陵的百姓格外的欢愉，到处都是灯红酒绿，歌舞宴饮。

哼哼！赵铮看到后只是一声感叹，这样的好日子还能持续多久？即便是近在眼前的日子，怕是也不平静。玄武湖之平静的水面上已经泛起一个漩涡，只是没有人留意而已，无风不起浪，这可风又从哪来的呢？

一踏入礼宾院，李元便匆匆迎上来，显然是有机密事情相告。董仲彦想着自己身为副使，应该可以参与，却不想直接被赵铮拒之门外。

他心里有情绪，但决计不敢表露出来。时至今日，他已经察觉到赵少卿兴许另有重任，他不敢莽撞坏了官家的大事。尤其是见识到赵铮的手腕之后，更不敢掠虎须。

“何事？”

李元道：“官家密诏，让我们至少稳住唐国一个月，李重进便大势已去，唐国即便是有所动作，也会无力回天。如果能稳住两个月最好，大事可定矣！”

赵铮道：“下午会面，李璟已经答应不出兵，并且严禁王淮南运送兵器粮草等物资，更不会收留叛党余孽。”

“太好了！”李元兴奋道：“如此甚好，官家交代的使命就算完成了。”

“别高兴的太早……”不想赵铮语气低沉，立即当头泼下一盆冷水。

李元愕然道：“怎么？少卿是担心李璟会有反复？”

“李璟那边倒是不担心，反而是……”赵铮目光凝重，陷入沉思。

……

齐王府，李景达也陷入了沉思。

一日之间，发生的事情太多，完全始料未及，更让他措手不及。

李从嘉改封吴王，入主东宫。

皇兄李璟最终做出了这样的决定，也许这一点是早有预料的，李从嘉是嫡长子，立为储君的可能性很大。

正是因此，他才想要想办法千方百计改变这种趋势，增加自己的分量。没错，他对皇位是有野心的。

身为烈祖李昪与宋皇后嫡出的儿子，他身份高贵，只是排行靠后一些。那个时候的李景达也许尚无野心，可李璟即位之初却许下了兄终弟及这样承诺。

只是上面还有一个兄长李景遂，皇位离他还是比较遥远，李景达也算是安分。更多的时间都是混迹军中，努力练兵好辅佐兄长。

可是李景遂突然死了，这让李景达开始动了心思。不过他还是有个理智的人，如果皇兄传位给儿子，他虽然会暗生不悦，但还是会接受。只要对南唐国家有利，他勉强赞成。

可是皇兄李璟唯一有出息的儿子李弘冀死了，剩下的从嘉、从善之流只能做个富贵闲人，让他们登基简直就是误国。尤其是失去了淮南，周边强敌环伺，这个时候需要的是强硬有为的君主力挽狂澜。

李从嘉行吗？一个只知道吟风弄月，欢宴游幸，不问政事的懦弱之辈，指望他能够拯救唐国于危难之中？

出于这方面的考虑，加上权力**作祟的私心，对此自然十分反对。李景达觉得，也许自己有这个力挽狂澜的能力。

可想要促成此事很难，要么是说服李璟主动点头，要么造势让李璟点头。

在历代立储的传统中，除了立嫡立长之外，还有乱世立贤的说法。倘若自己能够建功立业，保卫唐国安危，储位似乎就顺理成章了。

想要造势最好是立下盖世功劳，比如收复江北十四州（淮南）。李重进反叛就是个绝好的机会，只要唐国出兵，领兵元帅的人选除了自己还会有谁呢？到时候携收复淮南之大功，手握唐国兵权返回，皇位还不是唾手可得？

李景达很精明，赵铮踏足江南的那一刻起，他就知道宋使的来意。所以他一手主导了秦淮河谣言事件，目的就在于抹黑宋使，激化唐国百姓的仇宋情绪。恰好韩微出现背了黑锅，没有人怀疑到他身上。

试想一下，要在极短时间内，在金陵城里散播谣言，弄的满城风雨，除

了这这等实力强，人脉广，底蕴深厚的王侯，谁能做到？

可有什么用呢？李景达觉得他低估了皇兄李璟的忍耐力。那么大的民愤，竟然只是晾着不见而已，对宋使根本没有相应的打击对策。后来更派出了两个草包儿子和韩熙载、皇甫继勋等人打压宋使。

可惜几个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草包策略不对，不仅没有成功，还让赵铮名满江南，更加嚣张。

李景达非常气愤，同时也看清了一件事，那就是李从嘉心胸狭窄，没有容人之量。本身就无能，不专心朝政，若再多疑猜忌会是什么后果？

如此一来，阻止李从嘉登基的心思也就越发强烈了。可是万万没想到，当李景达辛苦运作的时候，皇兄李璟没有与任何人商量，突然宣布让李从嘉迁居东宫。

这无疑是让李景达措手不及，好在尚未正式册立太子，事情还有转机，出兵淮南变得刻不容缓。

可是……李景达再次低估了皇兄李璟的忍耐能力，胆小怕事，拒绝出兵也就罢了，他竟然连运送粮草之事都禁绝了。

失望，李景达满心失望，对着父子两算是失望透顶了，这样下去，唐国必亡。作为烈祖李昪的嫡子，李景达觉得自己有义务匡扶社稷，野心也越发旺盛了。

让他欣慰的一点时，礼部侍郎钟谟竟当面劝谏，声称“从嘉德轻志懦，又酷信释氏，非人主才。从善果敢凝重，宜为嗣。”

有其兄必有其弟，李从善又能强到哪里去？通过此事，李景达看到了朝堂人心，反对李从嘉继位的还是大有人在，这完全可以利用啊！尤其是李璟愤怒之下，将钟谟贬为国子司业，消息传出，更会引起舆论哗然，这可都是绝好的机会。

只要出兵淮南，一切大事可成矣！劝谏毫无作用，李景达已经对兄长李璟彻底死心了，而今只能强逼了。

一回到王府，儿子李从庆便道：“父王，我那六哥还真是急不可耐啊，已经让六嫂约了赵铮共游栖霞山！”

“好！”李景达笑道：“他封了吴王，即将迁居东宫，你平日与他走近些，该怎么做，不用为父教你吧？”

“父王放心，儿子一定办的妥帖，到时候必定轰动江南！”

“为夫等着，不过时日无多了，必须要抓紧！”

“父王放心了，不会很久，我那六哥比你我们更着急！”李从嘉哈哈一笑，很是得意。

“对了，那个驼背如何了？”李景达突然想起，沉声询问。

李从庆笑道：“也是个下/流坯子，从秦淮河带回去的那姑娘，原本也算是俊俏，只怕如今已经没有人样了……”

“哼哼，盯着点！”李景达冷冷一笑，目光阴沉了许多，也不知在想什么。

……

韩微从榻上起来，未着上衣，佝偻的驼背就更难看了。坐下之后，适才狰狞的笑意便停歇了，目光也变得沉重。

李重进起兵了，他也是今天得到的消息。

韩微不知道淮南事情有变，还是自己的效率太慢，以至于与李重进之间有些不合拍了。如此一来，请求南唐出兵援助就非常的迫切。一个月内如果不出，一切就完了。

可是……李璟那边将赵铮奉为上宾，自己连现身都不能。属下告诉他，南唐水师已经封锁江面，江南的粮草根本运不到扬州……

韩微很清楚，多年战乱后的淮南何其糜烂，根本支撑不了多久……想不到李璟竟然这懦弱，赵铮到底用了什么手段，让他这样死心塌地？

罢了，事到如今，想这些已经毫无意义，唯一能指望的只有那位齐王殿下了。听说李从嘉被封吴王，迁居东宫，韩微大为高兴，这对他而言是个好消息。

有人会比自己更着急，出兵之事，他自会想办法，自己只需看好戏就是了。闲来无事则……

韩微嘿嘿一笑，转身看着榻上已经木讷的柳莺儿，一个饿虎扑食就上去了……

第八十二章不虚此行

李重进是七月二十五起兵反宋的，按照原计划，他并未打算这样早起兵。

一来是淮南这边的准备尚未做好，二来是南唐方面的援助尚未确定，故而不可操之过急。他并未觉得这个词汇用在自己身上是否滑稽？当初打算和潞州合作的，结果李筠葬身火海，化为灰烬多日，他竟然还没有准备妥当……

李重进一番犹豫之后，开始不紧不慢，按部就班地准备兵器甲胄，军饷粮草，走广积粮，缓叛乱的路子。至于汴梁的赵匡胤是否察觉自己的野心，似乎一点都不在乎。

作为一个准备谋反的封疆大吏，如此心态，也当真算是一种境界。

即便如此，李重进的运气还是不好，事情总有意外，一个突然状况，让他不得不提前行动，举兵反叛。

事情是因淮南节度使府的一个小小监军而起的，此人名叫安友规，早年间曾随赵匡胤征战淮南。而今赵匡胤登基为帝，李重进心中愤恨，自然不喜安友规，甚至多有猜忌。

人是会察言观色的，安友规很清楚地意识到这一点，不被李重进这样一个喜怒无常的人猜忌是很危险的。尤其是淮南与汴梁的关系越发紧张，自己被迫夹在中间不会有好结果。

思来想去，安友规想明白一个道理，与其在淮南随时可能丢掉小命，还不如去汴梁。凭着与赵匡胤昔日的香火之情，兴许能够谋上一官半职，寻个似锦前程也说不定。

打定这个主意之后，安友规就萌生去意，准备离开淮南前去投奔赵匡胤。临走的时候，他还想劝降一些身边的部署，只可惜事不机密，被李重进发现了。

不过安友规为人机灵，在李重进围捕之前逃出了扬州城，成功逃入了宋军控制的范围。

如此一来，淮南准备叛乱的事情终于泄露，被宋庭所知晓。（事实上大家都心知肚明，只是碍于各自的难处，没有立即公开而已）

安友规的出逃，使得这一心照不宣，彼此密切关注，却暂时隐忍不发的

矛盾公之于众。李重进见到如此情况，知道再也隐瞒不不去，只得公然起兵。

杀了安友规正在劝降的那十几个将校祭旗，从扬州起兵，以赵匡胤忘恩负义，谋逆作乱为名出兵讨伐……

事情有些仓促，淮南军本身的准备并不周到（神也不知道他们什么时候能准备妥当），南唐的支援又遥遥无期，李重进心里越发的着急。

对韩微的指望就越发的期盼了，可他并不知道，韩驼背正在暖帐之中风/流快活……

……

安友规到了淮北，赵匡胤或许并不像见他，但既然来了，就不能拒之门外。从此刻开始，再也不能归然不动了。

于是乎立即安排赵光义留守大内，吴廷祚与吕余庆留守汴梁，亲自率军向东南杀去。宋军沿着汴水运河南下，进军速度很快。

不出几日，赵匡胤的战舰就到了淮河岸边的泗州，也就是后世的盱眙。以石守信为扬州行营都部署，李处耘为都监，宋延渥为都排阵使，率领禁军立即对淮南发起进攻。

一个月、两个月、三个月，赵匡胤针对战事提出了这么三个时间节点。一个月以内，可以确定宋军的战场优势，保证平叛可以成功，但有个前提是南唐不出兵。两个月内，基本上会大局已定，即便是南唐出兵，也将于事无补……

三月后，则可以彻底平定淮南，稳定秩序，大军就可以兵临大江，隔江虎视江南……

这个时候，宋军英勇作战很重要，南唐那边的稳住阵脚也同样重要。

和李重进一样，赵匡胤也没有收到确切的消息……

不过相比之下，没有消息对宋军可以算是好消息，对淮南军而言就是漫长而痛苦的等待……

不过赵匡胤也不是很安心，若是江南有变，淮南的局势也会变得很糟糕。在不完全确定结果之前，还是不敢掉与轻心……

密诏已经送去江南，赵铮能否稳住，实在让人挂念啊！

……

刚刚走到栖霞山下的赵铮猛然打个喷嚏，不禁心中疑惑，到底是谁这样念叨我？还是江南秋已到，不慎感冒了？

八月初五，栖霞寺有法师讲经，唐国吴王妃周娥皇提出邀约，请宋使赵铮前来礼佛游山。当然了，肯定不可能是赵铮与周娥皇两个人单独出游。

堂堂一国王妃，未来将会母仪天下的吴王妃怎么可能单独接触男人呢？吴王李从嘉要是不来，这个活动根本就进行不下去。

自从周娥皇提出邀请的那一刻起，赵铮心里就有疑虑，却又不好拒绝。这个时候，得罪李从嘉并非明智之举。

看得出来李璟和钟皇后是何等疼爱李从嘉，他吴王的身份又表明他在这个国家的影响力。如果得罪之，李从嘉在李璟耳边嘀咕几句，要求出兵该当如何是好？几次接触下来，看得出这位“才子”心眼并不大，是个容易产生嫉妒心的家伙。从历史上因为猜忌而杀了几个柱国的例子便可见一二，是以少不得要虚与委蛇。

赵匡胤正在淮南激战，这个时候可不能给他找麻烦，所以李从嘉的面子还是要给。

其实仔细说起来，还当真要感谢李从嘉。

若不是要恭贺其乔迁之喜，而今留在南唐会很蛋疼，名义上是来为李璟祝寿的。而今人家寿诞结束，还赖在江南不走做什么？

有了李从嘉入住东宫这个借口，便可以名正言顺留在江南，完成赵匡胤交代的任务。这种情况下，怎么好拒绝李从嘉的邀请呢？

至于他的目的，有可能是不怀好意，却也可能是捐弃前嫌，有意修好。赵铮接到消息，李璟确实有这样的意愿，并且专门叮嘱李从嘉。只是狗能不能改掉吃翔的毛病，当真让人拭目以待。

所以还是来看看，反正还要在金陵待不少时间，每日都停留于礼宾院也委实太闷。秋高气爽，四处游览也正当其时，好不惬意。栖霞山可是金陵绝佳美景之一，前世几次到南京都有意前往，最终却因为各种各样的缘故未能成行，而今也算是异时空圆梦吧！

当然了，心怀警惕是必要的，赵铮也真想看看李从嘉是否故弄玄虚，另有所图？这也算是一次考验，一次彻底看清李从嘉考验。

到了栖霞山，瞧见窅娘的那一刻，赵铮觉得，自己也许要失望了。李从嘉和周娥皇夫妇前来参禅礼佛，带侍女是正常的，为什么要带舞娘呢？

窅娘也算是风姿卓越，而且舞蹈精美绝美，做侍女当真是太过委屈了。可李从嘉偏偏就带着他，目的到底何在呢？

赵铮心里更多了几分警惕，同时也更加好奇，李从嘉到底是要弄什么玄虚？

好在有美艳无双的周娥皇作陪，一路看美女，绝不乏味，也算是不虚此行了！

ps：三江只更一章有些说不过去，而且还这么晚，三问深表歉意。从早到晚一直在医院，晚上回来心烦意乱，只写出这么多，大家先将就着看。

谁能想到一个小小的颈部疼痛会这么多事，原以为最严重不过是颈椎病，结果医生危言耸听了，我希望他是危言耸听。明天还要去做检查，很关键……大家祝我好运吧，要是没事，回来好好码字更新，晚安！

第八十三章无缘霜叶红遍山

栖霞寺始建于南齐永明七年（489），差不多已经快五百年的历史了，是江南数一数二的名刹。

今日驰名江南的**禅师在此讲经，吴王李从嘉素来崇信佛学，坐在台下听的如痴如醉。倒是赵铮这个还俗的和尚没什么感觉，似乎还有些心不在焉，完全就是礼节性的凑数。不经意间，六七成的目光反倒在周娥皇和窅娘身上。

窅娘在一边安静地坐着，仿佛在意的也并非禅师讲经，只见她眉头低沉，面带愁色，也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反倒是周娥皇专心倾听，看着她那美艳无双的俏脸上满是专注的神情，赵铮不由感慨，还真是夫唱妇随啊！

如此也来了些兴趣，凝神静听，只听**禅师娓娓道：

有一天，佛祖于莲花池畔散步，凝望池水，突然看到了地狱景象。那里有无数的众生，在地狱的血池里浮沉哀嚎。佛祖静静地看着他们，想着他们的无知和罪业，不禁叹息。

不经意间，佛祖特别留意到一个叫健达多的人（魂魄），此人生前杀人放火无恶不作，终因恶贯满盈而堕落地狱。

我佛慈悲，对他心生悲悯，欲将其从地狱中解救出来，但在遍查他宿世的因缘之后，遗憾地发现几乎找不到半点善行，足以让他得到救赎。

佛祖不信，一个人怎么可能尽为恶，无一丝善念善行呢？几经查找，总算找到了他一个微小善行，本着慈悲为怀之心，打算给健达多一个机会。

那还是在久远前的某一世，有一天，健达多走在路上时，看到有只蜘蛛也走在路上爬行，本想一脚踢死它。当刚举足时，忽然心中生起一个善念，想小蜘蛛也不犯我，不如放它一条生路吧。善念一起，小蜘蛛就从他的脚下死里逃生。

因果循环，业因得业果。于是，佛祖就抓起银色的蜘蛛丝，从极乐世界徐徐的放到无间地狱里。

地狱里的健达多看到了一丝银色的光亮从头顶而来，他视为救星，赶紧用双手抓住蜘蛛丝，奋力地往上爬。可等他爬到中途休息时，突然看到蜘蛛丝的下方，有无数的地狱众生，也正攀爬在蜘蛛丝上。

健达多看见后，不禁惊慌和愤怒，心想蜘蛛丝这么细，能承受自己一个人已经难能可贵。如何能承受这么多人的重量，万一断了，不是又要堕回地狱受苦吗？

情急之下，健达多恼怒地向下方呵责道喊道：‘蜘蛛丝乃我先发现，是属于我的，不容许你们攀爬！’

当呵责声还回荡在空中时，蜘蛛丝突然从他的手中断落了，于是健达多又从新掉回地狱中，只剩下银色的蜘蛛丝，在黑暗的空中闪闪晃荡着。

明辉禅师讲完故事之后，温言道：“佛说与人方便自己方便……善恶更为重要。一念善便可脱离苦海，一念恶便会永坠地狱。以德报怨，以善报恶者心有大慈悲；以怨报德，以恶报善者，或可入地狱。所以谨记，行善勿恶，当为佛门弟子，居士修行之己任。”

佛家的故事，精彩与否不多说，但劝人向善总是对的。明辉禅师说完之后，众人轰然应允，李从嘉更是一脸虔诚，周娥皇眼神中浮现出几分不自然来。

李从嘉笑道：“听闻赵少卿原乃汴梁名刹高僧，不知对此有何见解？”

又来了，看笑话是吗？

对于这种行为，赵铮甚为烦恼，有什么意思呢？李从嘉似乎像是个未长大的孩子，似乎乐此不疲。

“本官有幸在聆听晨钟梵音数年，哪里谈得上什么高僧？”赵铮笑道：“至于禅师的一番高论，在下也颇为赞同。人生在世，确实要分清楚善恶是非，惩恶扬善是对的，不过在下也有些许愚见。”

李从嘉笑道：“赵少卿有什么高见，说来听听。”

赵铮摇头道：“在下以为善恶是相对的，惩恶扬善是必要的，可是当善恶相互矛盾时，该如何是好？如何取舍呢？以德报怨，以善保恶者是慈悲为怀，却不见得可以普度众生……不是所有人都可以被感化顿悟，立地成佛。否则天下诵经礼佛之人千万，有几人成有道高僧？有几人成佛？

再者，恶就要完全被摒弃，被批判吗？凡事皆有因，为善而恶还为恶吗？反过来为恶而善算是善吗？凡事都有两面，善恶亦是如此。”

“施主之言，为了大善就可以行小恶吗？”**禅师轻声询问。

李从嘉冷冷一笑，颇为鄙夷。周娥皇和窅娘则听的很专注，对赵铮越发感兴趣了。

赵铮摇头道：“佛祖有云，心诚则灵。在下以为必要的时候为善而恶并非不可，所谓善恶，并非过程，而在于初衷与目的。倘若以行善作为恶的借口，那就真的该下地狱了。”

“施主所言甚是，重在一颗向善之心，勿要以善为名行作恶之事。”**禅师对此颇为赞同。

李从嘉心中却窃喜，这可是赵铮自己说的，那就休要怪自己不客气了。

**禅师还在讲经，但几人已经意兴索然，没有心思再听下去，于是出了栖霞寺。

站在寺中的舍利塔前，放眼看去郁郁葱葱，满山秀色，美不胜收。

李从嘉笑道：“赵少卿果然深谙佛理，看来娥皇说的没错，请尊驾来是对了，听君一席话，茅塞顿开啊！”

“吴王殿下言重了！”赵铮的表情有些不自然，应付一个可能不怀好意的人，他觉得自己也变得很虚伪了。

“栖霞山的风景秀丽，本王愿当个向导，赵少卿可愿前往一游？”李从嘉笑着提出了邀请。

赵铮讪笑道：“好，不胜荣幸。”

“栖霞山的红叶是最美的，可惜如今季节还早，赵少卿怕是要错过了。”周娥皇一声慨叹，吐气如兰，声音婉转动人。

赵铮不由心中一动，仿佛也十分遗憾，叹道：“栖霞枫叶盛景本官有所听闻，只可惜要深秋时才可见那霜叶红于二月花的美景。那时本官该已经离开金陵，着实遗憾啊！”

周娥皇客气道：“若是赵少卿有空，可以多在金陵停留些日子，看过了红叶再离开。”

“身不由己啊！”赵铮笑道：“江南四时美景各不同，看过了秋叶还想看春花，岂非要常住金陵了？今日有吴王与王妃作陪游览，在下已经心满意足了！”

李从嘉笑道：“既然如此，那我们启程游山览景吧！从善在山上有所小庭

院，常听他说登高俯瞰，栖霞美景尽收眼底，美景不胜收，今日我们也去见识见识如何？”

“好啊！”赵铮笑了笑，与美同行，登山赏景也算是一件乐事。至于李从嘉的可能的小动作，小心些就是了。

几人沿着山路往上走，秋风吹拂，树木苍翠。时而可见溪流山泉，奇木怪事，亦有小动作在时隐时现。周娥皇与窅娘这两位深宅女子很少出面，见到之后少不得兴奋。

对赵铮而言，登高看远，吹山风，看美景，听着美女的笑声，也算是一种享受。唯一的遗憾便是时节不对，不见霜叶遍山红……

第八十四章美人入怀

几人攀上山已经是中午时分，八月初的阳光还有几分炙热的余威，加上登山运动量大，两位美人已经香汗淋漓了。尤其是窅娘，三寸金莲登山，当真不容易。

好在山高风凉，也算舒爽，山上竟然还有一个庭院，据说是韩王李从善早年游玩时修筑的，此刻恰好给他们提供了一个休憩之地。

说是庭院，实际占地并不大，其规格更像是一个四合院。前面是几个仆从侍婢的住所，隔着一片竹林，后面则是三间房子，成品字形修建。

中间靠前一点的是客厅，是宴饮之所，后面两侧则是卧房，也有兼书房的作用，与厅堂连通。三个房间并不大，却也小巧玲珑。

从此推窗，栖霞山美景尽收眼底，确实是个赏景的好地方。窗边的案几上还摆着颜料笔墨，临窗作画倒也算一件美事。

品字半包围起来的中间则是一个小池，是引溪流在此聚集，行程一个小池塘，养殖锦鲤，再种上一两株荷花。在山坡之上能瞧见一两片莲叶，也当真算是稀有。

不得不说，地方虽然不大，但绝对算得上匠心独运，优雅别致。空闲来此小住两日，也当真不错。

南唐的这些王孙公子真是会享受啊，赵铮感慨的同时，心中也浮现出一个词汇——奢侈。

山坡之上修造这么一个雅致的庭院当真不容易，哪怕山上有石头，但砖木还是要山下运送上来。还有诸多的用具和装饰品，前后下来也会花费不少钱，工匠花费的气力也着实不少。见微知著，从这些细小的方面便看得出，他们是何等奢靡。

“怎么样？不错吧！”李从嘉笑着询问，脸上还带着几分得意。

赵铮笑道：“确实是风景绝佳之地，匠心独运啊！”

话音落地，便听到银铃的笑声从山边传来，赵铮回头，瞧见周娥皇一脸温馨的笑意，正在眺望远方。山风吹动，衣带飘飘，如同兰花一般优雅的风姿尽显无疑。或许是因为已为人妻，为人母，她身上更多了些许成熟的妩媚，风情气度更胜于少女时期。此刻站在山边，身后是一池碧水，宛如踏波而来的仙子，那样的迷人。

赵铮不由有些看呆了。

待回过神来，不由有些后怕，当着李从嘉的面这样盯着她老婆看，怕是要出事啊！谁曾想，一转身发现这位吴王殿下眼神呆呆地注视着山边，看的却并非他的老婆，而是窅娘。

窅娘与周娥皇相比更显清纯，十六七岁的年纪，也更妖娆活泼。色目人出身的她，身上多多少少有些异域风情。一双三寸金莲能够登山而上也当真不容易，此刻香汗淋漓，坐在山边揉脚，楚楚神态至少惹起了李从嘉的怜爱之心。

李从嘉这才发现，原本不曾在意的舞姬竟有如此风姿！要是在床榻之上，把玩她的一双小脚，然后再……那柔软的小蛮腰，灵动的小身段，嘿嘿，一定别有一番风韵。想到这里，李从嘉突然有些舍不得，也许自己的决定太鲁莽了，也许不该让窅娘来，而是换别的女子……

也许是发现有人在看她们，周娥皇与窅娘起身含羞离开，前去厅堂准备餐具。厨娘已经整治好一桌菜肴，供他们享用。

窅娘前去端盘子，周娥皇则很细致地摆放碗碟杯箸，哪怕贵为王妃，也有宜家宜室之相。娶到这样的女子为妻，李从嘉究竟走了什么狗屎运？

“殿下，酒菜已经准备好了！”

李从嘉笑道：“赵少卿，一路登山也饿了，在此间用些酒菜再下山吧！都是山上产的食材，滋味独特。”

赵铮确实看到庭院外的山坡上种着蔬菜，小池塘的已经快要枯萎的莲叶下捞上来的鲤鱼，侍卫在山中打到的野味。东西不多，算不上丰盛，却也格外精致。赵铮心中暗想，这算的上古代贵族农家乐吧！

山野之中，便没有实行分餐制，几碟小菜已经放在了桌子上。四人围坐，把酒言欢也算是乐事。赵铮知道，李从嘉此举未尝不是让自己安心。倘若分餐制，焉知食物中会不会有什么问题，所以直接共餐，也就没什么挑剔了。

可是……李从嘉真的没什么坏心眼？真的是邀请自己来游玩？还是另有诀窍？看着一桌子美味，赵铮不由心生疑惑。

看到李从嘉率先动筷，赵铮没话说，目光落在了侍女送过来的酒壶之上。可是李从嘉立即拿起来，给每个人斟酒，然后首先举杯，一饮而尽。

“这是山中桂花酿造的桂花酒，秋意十足，赵少卿请！”

李从嘉已经诚恳到了这个程度，赵铮还有什么好说的？也只好动筷品尝。这个时代的烹饪技巧终究有限，不如后世那样多样化，却也算鲜美，倒是比前几次宫宴上的菜肴美味多了。至于桂花酒，确实有桂花的清香宜人在内，只是酒精度着实不高。喝惯了后世的高纯度白酒，赵铮只当是饮料。

侍从们都识趣地离开了，整个后院就只有他们四人。一边饮酒，一边谈天说地，赵铮也第一次见识到李从嘉侃侃而谈的本事。口才是有，不过谈的终究是些诗词歌赋，游玩寻乐的事情，丝毫不关乎朝政。

赵铮不由感慨，李从嘉要是有一半的心思在朝政上，怕是也会有一番作为，可惜啊……

很奇怪，听着听着，赵铮便觉得声音越来越小，自己的眼皮子也越来越重，整个人开始变得有些迷迷糊糊……

防不胜防啊，还是着道了……

赵铮以为自己被暗算了，可是努力睁开眼睛，看到的景象却让他大为意外。李从嘉、周娥皇与窅娘的情况比他还要严重，更为迷糊，仿佛已经神游物外，完全失去了自主意识……

怎么回事？赵铮很奇怪，难不成是食物中毒了？抑或是有人下毒？他想要呼喊，可喉间像是卡了什么东西，根本发不出声音。侍从们也都不知去了哪里，视野范围内根本见不到一个人……

是有人下毒？还是食材的问题？疑惑之间，见到三人脸上都开始出现潮红，继而开始嘤咛之声，赵铮觉得有些不对了。

李从嘉率先从座位上起来，歪歪斜斜地扑了过去。也不知为何，他抱住的不是妻子周娥皇，而是窅娘，然后地包天的嘴巴便朝着窅娘俏脸上“啃”了下去。而窅娘也没有拒绝，而是主动迎合上去……

靠！

赵铮当时就震惊了，李从嘉和窅娘这是要现场直播少儿不宜吗？略微沉吟，赵铮回过未来，看样子像是被下药了，暖情之药。

可是……最应该被下药的应该是自己才对，可自己出了迷糊之外，并无热血冲动的迹象，这是怎么回事？

赵铮尚在疑惑之时，瞧见李从嘉与窅娘拉拉扯扯，歪歪斜斜地去了西侧

的那件小室，一下子扑到在休憩的小榻之上。视线被阻挡了，看不见究竟发生了什么，但只要听到声音，完全可以想象……

到底是怎么一回事？赵铮确定，李从嘉和窅娘是没有自主意识的，他们并不清楚自己此刻在做什么，可就是那么做了……

身边传来一声嘤咛，赵铮回过头来，朦胧的眼里看到了周娥皇。她美艳无双的俏脸上已经全是绯红色，呼吸也变得急促，整个不由自主地轻轻颤动……

不过相比李从嘉和窅娘，周娥皇似乎还有那么一丝清醒，抬头看到丈夫和窅娘重叠在一起时，脸上浮现出一丝惊诧和失落。再回头看到赵铮，则是有些慌乱……

周娥皇努力站起来，歪歪斜斜地往东边的小室走去。东室侧门之外便是一池碧水，直觉告诉她，冷水可以救她，可以让她“冷静”下来……

可是很快，迷糊的神智和上涌的“火热”便掩盖了她的理智和努力，一下子倒在东室侧门之旁，发出阵阵shen吟。

赵铮虽然迷糊，岂能无动于衷，下意识便走过去，想要扶起周娥皇。当他双手接触到这位国色天香的美人时，才知道她的肌肤有多滚烫，越发的娇艳欲滴，还有一股独特的香味直入心脾……

更意想不到的事情还在后面，周娥皇迷离的双眼直勾勾地看着赵铮，突然妩媚一笑，风情万种，然后一下子扑在他的怀里……

ps：前段时间脖子疼，吃药不见好，前天去医院看。拍了x光片，医生看过之后说可能是强直性脊柱炎，号称是什么不死的癌症。一个朋友的朋友就得这个病，现在已经站不起走路了，当时差点吓尿了。然后又做了许多检查，多花了不少大洋，结果什么事都没有，害得上三问提醒吊胆了几天，都没心思好好写故事。

今天去开了舒筋活血的药物，又做了按摩，现在好多了。会好好写作，恢复两更，上架后继续加更，会有爆发。

这一章节写到的故事如何？嘿嘿！

第八十五章剧情不该是这样

赵铮也彻底迷糊了，面对一个国色天香的美女主动投怀送抱，他根本无法拒绝，尤其是神智不完全清醒的情况下。

也许是因为孤身太久没有接触女子，也许是因为眼前这个女人太漂亮，也许是因为意志力薄弱。在这一刻，从身下而起的热血冲动战胜了理智，身体变得燥热难耐，让他不管不顾，张开双臂将这个风情万种的女人紧紧抱住，一番摸索之后，发起了冲锋。

周娥皇仿佛做了一个梦，在梦里她最期盼的愿望实现了。丈夫终于踏入自己的房间，拥抱着自己，深情凝望，柔情蜜意无限。

丈夫的脸并不清晰，周娥皇只看到一片朦胧，但女人的直觉告诉她，这就是她的男人，她想要的男人。

身体的燥热加上寂寞心灵殷切的期盼，使得一个优雅矜持的女子变得很主动，面带娇羞地主动凑了上去。用香唇封住他的嘴巴，勾走他的心，点燃了他的欲火。

周娥皇已经记不得丈夫多久没进自己的闺房了，没想到今天他这样的热情，这样的孔武有力。也许这就是所谓的小别胜新婚吧，她觉得自己很快乐，尤其是那种被送上云端的滋味。

压抑许久的感情全都爆发了，这一刻她没有丝毫的矜持，她变得比以往任何一次都主动。也许丈夫要的就是这样欢愉，潜意识里周娥皇不断说服自己，放下高贵的身段，甚至变得有些“下/贱”，不断去迎合。

于是乎，赵铮冲锋的时间和次数更多了，周娥皇身处云端的快乐更多了。窗外山风徐徐，室内芙蓉帐暖……

睡梦之中，周娥皇依旧能闻到香囊里的鹅梨香，他应该会喜欢这个温馨怡情的香味吧！索性以后日日焚于帐中，就叫鹅梨帐中香吧！

眼睛闭着，意识还在神游之中，周娥皇的嘴角却多了一丝笑容，那样满足，那样甜蜜，那样妩媚，那样的风情万种……

……

赵铮醒了，小庭后院东西两室四人之中最先清醒过来。

他做了一个梦，一个美妙的梦，可当他从榻上翻身而去，看到身旁那个

国色天香的美人不着寸缕时，赵铮意识到这不是个梦，而是真实地发生了。

赵铮拍拍脑袋，努力回忆适才的情况，他记得周娥皇在侧门前摔倒了，自己过去扶，结果她扑入了自己怀中。

然后……然后……

荒唐而美妙的事情发生了，赵铮从未想过，周娥皇会睡在自己的榻上，而适才……让他数次心满意足的女人竟是鼎鼎大名的大周后，李从嘉的老婆。

赵铮不清楚此刻究竟是一种怎样的心情？因为睡了国色天香的美女而兴奋？给李从嘉带了绿帽子的得意，抑或因玷污唐国吴王妃而惊慌失措？

那是一种很奇怪的感觉，要说没有一丝得意肯定是假的。看这样的事情终究有限不道德，对不起李从嘉倒是其次，赵铮潜意识里并不在乎，倒觉得对周娥皇有些歉意，适才自己太野蛮，一点也不温柔，也许伤害到她了……

一阵风从窗口吹进来，赵铮略微清醒一些，从胡思乱想中回过味来。想着在过去的一个时辰中，到底发生了什么？这样荒唐的情况到底是怎么发生的？

和酒菜有关系，赵铮能够确定的是这个。迷糊是共有的情况，说明里面有迷人心智一类的药物，至于那暖情之药，只是李从嘉、周娥皇和窅娘三人服用，自己却并无症状……只是美人主动入怀的效果绝对超过了暖情药，最终还是全军覆没了。

赵铮轻轻起身，走到小厅，瞧见对面西室李从嘉与窅娘相拥而眠，一榻糊涂，场面同样狼藉。只是两人和周娥皇一样，还在昏睡之中。

为什么会这样？赵铮才想着可能是李从嘉要暗算自己，可即便那样也应该是自己与窅娘……何以他最后赔上了自己的夫人，附赠一顶绿帽子呢？

按理说，剧情不该是这样的，可是为什么……

赵铮有些糊涂，也没时间多想，眼下处理残局要紧。假如李从嘉醒来，抑或是其他人撞见如此情景，会是什么后果？

宋使睡了南唐未来的太子妃，这样的消息传出去，李从嘉和李璟会是什么反应？想到这里，赵铮脑中灵光一闪，似乎想到了什么。

那么……

时间不多了，赵铮略微沉吟，而今已经不能全身而退了，两个美女的身体会是绝好的证据，那么只有——调换！

趁着三人还在沉睡中，后院再无他人，赵铮赶忙掀开锦被，准备抱起周娥皇。瞧见那美丽的娇躯，双手触及那温热丝滑的肌肤时，赵铮忍不住再次热血上涌。不过此刻他足够理智，不敢再荒唐。

准备抱起美人掉包的时候，猛然想到一事，前往西室一看，榻上果然有点点落红。窅娘才十六七岁，还是个处子，便宜李从嘉了，也算是给戴绿帽子的补偿吧！

赵铮暗叹一声，勉为其难地将李从嘉抱到东室，与周娥皇夫妻共眠。又将衣物饰品也调换过来，仔细检查确定无差错之后，躺入了西室，将同样不着寸缕的窅娘揽入怀中。

也就在此时，耳目聪慧的赵铮听到了轻微的响动，有脚步声和说话声在前院响起。赵铮嘴角轻轻一笑，笑得很得意，然后缓缓闭上眼睛，看看到底是何方小人在弄鬼！

……

李从庆匆匆赶来，带着几个世家子弟，想要直接推门而入时，停下了脚步。

明知里面有女人，这样直接闯进去并不合适，便叫过了仆妇和厨娘进去查看，然后满怀期待地在门口等着。

时隔不久，仆妇和厨娘从里面出来，神情都有些不自然，唯唯诺诺，皆默不作声。

众世家子弟面面相觑，眼神之中都多了些许疑惑神色。李从庆抑制住心中的兴奋，沉声问道："吴王殿下和王妃都还好吧？"

"好……还好……"

"嗯？到底怎么回事？他们在做什么？"李从庆眉头一皱，可心里却乐开了花。

"睡觉，他们在睡觉……"

"睡觉？"众世家子弟听到这两个字，砸瞧见仆妇有些异常的神色，全都心中了然。有人甚至低声失笑，吴王殿下兴致如此之好，专门来栖霞山**作乐？是要体会一下野合的滋味吗？

李从庆则不慌不忙道：“那宋使少赵少卿呢？”

“也在睡觉……”

“咦！”几个世家子弟顿时面面相觑，这是怎么回事？宋使赵铮也在，也在睡觉……听起来很耐人寻味啊！

见如此情况，李从庆心中暗笑，唐国本年度最大的丑闻马上就要诞生了。

“殿下他们都醒了，马上就会出来……”

听到仆妇这样说，李从庆与众世家子弟都睁大了眼睛，看着东西两室，眼神中充满期待。

众人先瞧见赵铮拉着窅娘从西室内出来，衣衫不整，窅娘神情羞涩，发生了什么不言而喻。几个世家子弟都哈哈大笑，宋使果然风/流啊，这位赵少卿与当年的陶谷学士相比，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啊！

唯独李从庆神色有些黯然，怎么会这样？赵铮身边的是窅娘？怎么只有窅娘一人呢？下一刻，瞧见李从嘉与周娥皇从东室联袂而出，李从庆眼神中拂过一抹难以掩饰的失望。

怎么会这样？剧情不该是这样的啊！

第八十六章闻香识男人

李从嘉的衣衫有些凌乱，快活之后的疲惫显而易见，周娥皇尴尬不已，脸上的潮红尚为完全褪去，发生了什么显而易见。

众世家子弟全都惊诧不已，宋使这般风/流就不说了，怎么吴王和王妃也情不自禁？东西两室隔着一个厅堂，这是比拼谁更厉害一些吗？这下子有意思了，金陵贵族圈子里又多了些许劲爆的谈资。

李从庆却一脸愕然，情况不该是这样的啊！李从嘉为什么……赵铮身边不该是窅娘，或许不该只有窅娘一个才对啊？

到底发生了什么？结果大相径庭，实在出人意料。

现场的气氛有些尴尬，李从庆很是抱歉，急忙解释道："六哥六嫂，实在对不起，小弟今日与诸友在栖霞山游玩，听说你们在此间，想过来凑个热闹。仆妇说你们在后院宴饮却许久不见动静，小弟心中担忧，这才冒昧进来……"

李从庆说的冠冕堂皇，李从嘉却心里有数，他知道堂弟来的目的。这是他们早就商量好的计策，为了将赵铮与窅娘捉奸在床，因此才特意带了诸多世家子弟来做见证。

目的好像达到了，赵铮确实是拥着窅娘出来的，沉迷女色的罪名是少不了，可是为什么自己……

刚才到底发生了什么，他已经记不清楚了，但可以确定是与女人床榻博弈过，耗费的精力着实不少，此刻腰酸不已就是最好的明证。而对象是已经许久没有碰过的妻子周娥皇，怎么会这样？

明明是给赵铮下药的，为何好像自己也着道了？之前一个多时辰的记忆完全是模糊了，有些莫名其妙。

不过目的似乎达到了，也算是成功污损了宋使赵铮的名声，明日他与窅娘之间的风/流韵事就会传遍金陵。好心邀请他来游览栖霞山，他竟然调/戏皇宫中的舞姬，还霸王硬上弓。

这个样的桥段传出去，对宋使的形象绝对是极大的打击，这可是比当年陶谷与秦弱兰之间的事情更严重。他很期待赵铮无地自容的景象，也好扬眉吐气一回。

而今做到了，可是他却高兴不起来，为何自己也搅和进来。今日的事情

要是传出去，对自己的名声也没什么好处，虽说与妻子同榻行周公之礼天经地义，可这时间和地点都不对，场合与人物更不对了，这要是传出去少不得会被诟病。

看到堂弟李从庆身后的一群纨绔子弟，李从嘉有种偷鸡不成蚀把米的感觉。这些人的嘴巴要是封不住，天知道会传出什么话。估计明天江南就该谣言四起，今日之事还不止会被猜疑渲染成什么样。

赵铮的名声是“臭”了，可自己呢？清誉自然也会有损，放在平时也就罢了，偏偏是要入主东宫的关键时刻。父皇和母后刚刚叮嘱过，一定要注重德行，今日之事显然是德行有亏的表现啊！

是以李从嘉连连向堂弟李从庆使眼色，想着怎么善后封口，今日的情况实在太糟糕。可李从庆呢？心情同样是一团糟，明明设计安排好的，不该是这个剧情啊！

按照预期，刚才看到的绝对会是惊世骇俗的一幕，足以轰动江南，甚至改变天下形势的一幕。可是结果却出乎意料，太让人失望了。

酒水里下了迷失神智的迷药，除了李从嘉，其他人的酒杯上涂了强力暖情药，喝下去之后，赵铮肯定受不了。到时候当着迷糊不能反抗，却多少记忆仍存的李从嘉之面，赵铮肯定受不了，窅娘一个雏儿肯定满足不了，会发生什么呢？

六嫂周娥皇国色天香，妩媚动人，是个男人看到都会心动的，赵铮岂能例外？尤其是两个美人都饮下暖情酒之后，毫无反抗不说，还会主动迎合。李从嘉要是亲眼目睹别人给他带绿帽子，会是什么反应？可是结果与预期完全是背道而驰。

李从庆在想，肯定是其中某一个环节出了问题，到底是哪里现在却说不上来。如果按照目前这个版本传出去，对李从嘉是有影响，但并不大，毕竟与她同睡一室的是他的妻子，深究意义不大。根本没有震惊效果，也牵涉不到赵铮，达不到该有的政治目的。

这事突然变得很鸡肋，怎么处理反而有些麻烦了！

……

赵铮瞧见李家堂兄弟眉来眼去的神情，便猜到几分。

今日的设计少不得李从嘉的影子，他绝对是始作俑者，但过程的发展却不受他控制；抑或他也被人算计了，否则何以会发生这种赔了夫人又折兵，还附送一顶绿帽子的事情呢？

被谁暗算呢？赵铮瞧见李从嘉有些稚嫩，却极为精明的样子。再回想起刚走出来时，他眼神中难以掩饰的失望，心中便有了算计。他是齐王李景达的儿子，来的很巧，是来看好戏的，只是剧本却被改写了，失望也在情理之中……

至于剧本是谁改的，怎么改的？赵铮搞不太清楚，大概和那些酒菜碗筷有关系吧！也许……想起周娥皇和窅娘曾先后准备食物和餐具，赵铮心中暗想，会不会是这位美女动的手脚？

她主动暗害应该不至于，否则何以会将她自己搭进来呢？但她肯定做了什么，以至于阴差阳错之间，发生了适才的荒唐事。

也许这就是天意，纯属巧合。但与周娥皇同榻贪欢倒是真的，一想起此事，赵铮心里边生起一种奇怪的感觉，血管里似乎有多了几分炙热的冲动。

一回头瞧见周娥皇探寻的目光，赵铮心里咯噔一下，难不成她发现真相了？她应该不会说出来吧，这对她也是没有好处的。突然之间，赵铮心里有些慌乱，果不其然，风/流债最可怕啊！

……

周娥皇确实在疑惑，今日的事情很丢人，作为一个高贵的妇人，被人窥知了这样的私密之事，尴尬不已。

她也没闹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但她知道肯定是和丈夫有关，至于细节……大概和自己换掉了赵铮的酒杯有关。

上山之前，她就知道这一安排，在赵铮的酒杯上动手脚，加上迷药一类，然后再让窅娘的牺牲清白，弄假成真。造就宋使人品不佳，道貌岸然的假象，从而污蔑赵铮。

但在栖霞寺听了赵铮与**禅师一番关于善恶的讨论，周娥皇记住了“勿以恶小而为之”的教诲。用这样卑劣的手段来陷害赵铮不合适，何况他还是妹妹的救命恩人，所以自作主张换了酒杯。

可是结果……仿佛他们四个人全都中毒了。

她并不知道，窅娘瞧见李从嘉的酒杯仿佛色泽质地不佳（或许是未涂药的缘故），故而调换，阴差阳错将周娥皇换掉的，本该属于赵铮的那只酒杯换给了李从嘉。最多的暖情药进了李从嘉之腹，赵铮不曾沾染丝毫，只是中了酒水中迷药之毒，因他武功高强，发作迟缓稍许，清醒也更快一些。

李从嘉为了劝酒赵铮，自己饮的也不少，通过酒水摄入的迷药也就更多。是以迷糊的最快，全然没了记忆……

周娥皇则是饮酒较慢，迷糊的稍微迟一点，故而有些许记忆。那个时候……周娥皇蓦然一惊，想起一种可怕的可能……

她记得那个时候，朦胧之中看到丈夫和窅娘……自己那个时候想要去水池“冷静”的，可是摔倒了，是他……是赵铮扶起来自己，然后……

周娥皇心中震惊不已，她记得自己在彻底失去意识前，最后接触的人是赵铮，仿佛是在他怀里……

然后发生了什么？脑海中那种难以忘却的快乐，飞上云端的快意犹在，再加上身下火辣辣的疼痛，发生了什么荒唐事不言而喻。

关键在于和自己荒唐的那个人是谁？虽然醒来之后躺在丈夫身边，但是……周娥皇也不知道为什么，凭感觉不像是丈夫。李从嘉身体单薄，并不强壮，即便是当年新婚燕尔，榻上的战斗力也一般。可是那会……周娥皇零星且模糊的记忆里，依稀记得那强力的冲锋，是那样的有力……

惊恐开始漫上心头，还有强烈的负罪感，她是一个谨守妇道的女人，高贵优雅，不能被亵渎。如果被丈夫以外的男人玷污，她有些难以接受，会觉得耻辱，更会内疚。如果是真的，如果传扬出去，自己还有什么颜面面对丈夫，面对世人？

周家，母亲和妹妹，以及年幼的独子李仲寓又会是什么下场？周娥皇惊恐不已，心中骤然间有千百个念头转过。

到底是谁？她有些神经质地在内心一遍遍地问自己。

好在目前只是猜疑，也许只是自己多心了，毕竟醒来之后是和丈夫在一起。可是……模糊的记忆里……

一阵轻微的山风吹过，一股几乎微不可察的幽香飘过，别人都没有留意到，但素来善于调香的周娥皇却清楚地察觉到了。

鹅梨香，那是自己调制的鹅梨香，在梦里好像将之改名为鹅梨帐中香。之前调制的已经焚烧殆尽，唯独留下少许放在香囊之中，贴身佩戴。

但此刻这香味的来源并非自己，而是……站在风口处的赵铮。自己贴身香囊的味道出现在他身上，似乎只有一种解释……想到这里，周娥皇一张俏脸顿时变得惨白！

第八十七章遮掩的齿痕

有人注意到了周娥皇的神情变化，只当她是因为场面尴尬，害羞甚至是恼怒的表现。至于真实的原因谁也不曾想到，李从庆和在场的世家子弟都下意识地坚持眼见为实的原则，她和李从嘉一起出来，自然也睡在一起。

可赵铮却明显感觉到周娥皇的异常，难免有些做贼心虚，虽然这事不能完全怪自己，但终究是自己没能把持住美人入怀的冲动，多少有些趁人之危的意思。

不过赵铮并不担心，周娥皇肯定会保守这个秘密，除非她疯了。说出来，也许自己无法或者离开江南，宋唐两国之间还可能开战，但对她周娥皇又有什么好处呢？

失去贞洁的妇人，还有什么资格母仪天下？王妃做不成不说，还会有生命危险。连同她的亲人，家族甚至是儿子，都会遭殃。相信周娥皇会比自己更紧张，甚至担心自己离开唐国之后会炫耀乱说。

怎么会呢？赵铮轻轻摇头，将这种事宣扬出去那是傻/逼的做法，那样的男人没有什么可骄傲的，只是个愚蠢的懦夫而已。

想到这里，赵铮对今日阴差阳错的事情有了更清晰的脉络，在幕后捣鬼的身影终于露出了尾巴。

可是怎么将这尾巴彻底揪出来，防备或者斩断呢？赵铮目光落在李从嘉身上，如果这位吴王殿下稍微有些头脑，应该能发现端倪，由他介入自然是最好不过。可是……看着李从嘉那稀里糊涂的表情，赵铮心中冷笑，看来是指望不上了。

那该怎么办？在金陵，可是南唐人的主场，自己完全没有优势，没个合作伙伴着实不行。目光再次落到周娥皇身上，赵铮心中一动，她……可以吗？

……

周娥皇已经从震惊，内疚和懊恼中回过神来，闻到赵铮身上的鹅梨香时，答案便已经清晰了。

**于人，周娥皇岂能不恨？可是真得该怪赵铮吗？他固然是“作恶”之人，可是自己主动扑入他怀中的。他或许是趁人之危，却并非完全是他的错……哪怕是极度恼怒之下，周娥皇也保持着理智。

同样她也很内疚，她深爱着丈夫李从嘉，自己的一切都属于丈夫。而今清白之躯为人所玷污，周娥皇不知道以后该如何面对丈夫？她心中歉疚不已。

可是冷静下来仔细想想，她突然对丈夫涌起一丝恨意。今日的事情丈夫何尝不是始作俑者呢？若非是他要鬼迷心窍对付赵铮，在栖霞山布局，何以会发生这样的事？仔细说起来，丈夫才犯了大错，是他的狭隘自私害了自己。

周娥皇好不气恼，被最爱的人伤害，哪怕是无心之失，也不可饶恕。又想起药性发作之后，丈夫第一时间倾心的是窅娘而并非自己，这让她有些难以接受。难道自己在他心目中的分量这么轻？这样没有吸引力，甚至不如一个舞姬？

一想到这里，周娥皇心如刀绞，对李从嘉的愧疚之情也缓解不少，反而因此多了无尽的失望和恨意。

女人一旦因爱生恨绝对是很恐怖的事情，顷刻之间，周娥皇心里有种哀莫大于心死的感觉。到底是谁欠了谁？谁对不起谁？谁应该歉疚？周娥皇在心里一遍一遍问自己，对赵铮的恨意反而淡了许多。

与此同时，聪慧的周娥皇也开始怀疑，今日的事情何以会发展到这个地步？显然丈夫的布局被人篡改了。要说完全是阴差阳错，她怎么都不会相信。

最恨的该是个幕后黑手，周娥皇心中开始猜疑不断，她有心想要抓到元凶，想要报仇雪恨。可是凭借自己一个弱女子，能做到吗？

周娥皇走开了，她的心情很复杂，需要有个人冷静下来。否则她真不知道自己会哭出来

，还是会对着山谷大喊，发泄心中的压抑。

窅娘也走开了，她完全是尴尬羞涩的缘故。作为一个舞姬，注定会有很多身不由己，否则今日也不会被迫至此，做这等事情。

失了清白，丢了名节，窅娘多少有些难受。而今被许多的男人直勾勾地看着，心里一定有不少龌龊的想法。

窅娘心里有些不是滋味，却没有多少恨意，相反她更多的是一种顺从和默认。也许这就是舞姬的宿命，从进入皇宫的那一刻开始，她人生的命运就已经注定了。

作为一个女人，一个身不由己的漂亮女人，人生的幸与不幸全维系在一个男人身上。能有一个好归宿，大概是天下所有女子最大的梦想。

在皇宫中作舞姬，运气若好被皇帝看中成为妃嫔，抑或是赏赐给某个皇子勋贵为姬妾，已经算好的。要不然就要在宫中蹉跎青春岁月，待到人老珠黄时出宫随便嫁人。

可成为妃嫔真的好吗？皇帝李璟已经四十多岁了，跟着他要不了多久怕就得守寡。至于吴王，名气很大，据说是许多金陵闺阁女子的梦中情郎。可时常出入王府的窅娘却发现，似乎王妃周娥皇并不快乐，就更别提其他的姬妾了。

何况经过今日之事，窅娘已经看清楚李从嘉的本质，才华横溢不假，可是狭隘自私。竟然以吴王之尊设这等不堪的局对付上国使臣，还逼迫自己一个弱女子牺牲名节行不齿之事……

不过也算是因祸得福吧，成为赵铮的女人未尝不是一件好事。这位宋使比吴王殿下更有文采，七夕那日她便已经为之赞叹折服了，而且很温柔。如果能跟着他回汴梁，也算是一件幸事。

从那首《鹊桥仙》看得出来，他已经有意中人了，似乎彼此情深意重。他还肯带自己走吗？像自己这样的出身不求名分，但求的只是他的一丝怜爱。

若是继续留在唐国，少不得被人耻笑，还因为与宋使亲近的关系被连累，必定凄苦。他应该不是那种冷酷无情之人吧，窅娘心中侥幸地想着。

想到这里，窅娘心如撞鹿，加上羞人的事情被人撞破，就更加羞涩了。见周娥皇离去，哪里还待的下去，也匆匆躲到了后院去了。

站在小池边，看着水中的倒影，窅娘急忙整理有些凌乱的头发和衣衫。不经意间，她发现脖颈上竟然有好几处齿痕，微微有些渗血的痕迹都有些倾斜，角度和形状都很特别。不过窅娘并未特别注意，心中只是想到，适才同床共枕时，他竟然咬……

窅娘满脸桃红，羞涩不已，急忙整理衣领和秀发，遮住那些羞人的齿痕。虽说事情已经被人撞破，可女子天性羞涩，岂能将欢爱的见证显露人前？

待她整理妥当，毫无破绽之时，一转身正好瞧见吴王妃周娥皇走过来！

第八十八章尾随其后

天色渐晚，李从嘉和李从庆兄弟还在纠缠不清，赵铮却已经潇洒地离开了。后续的事情与他无关，至于风/流之名，随便传扬去，他已经不在乎了。与给李从嘉戴绿帽子相比，这事实在微不足道。

何况还有李从嘉，他应该更着急，今日的事情要是传扬出去，自己不会是个人作风受点影响。之前又没有装的格外清高和道貌岸然，不至于像陶谷那样丢人。

对李从嘉的影响可就大了，即将迁居东宫，私生活与德行出现问题，后果难以想象，搞不好是要丢掉储君之位。基于这种情况，他应该会主动帮忙遮掩，以他吴王的身份完全可以做到。

倘若这样消息还是传扬出去，那么只能说明……这事情就复杂了，得做些准备了。

李从嘉也郁闷地下山了，在堂弟李从庆的帮忙下，已经对几个世家子弟下了封口令，今日之事不可对外宣扬。世家子弟虽多纨绔，却也不糊涂，吴王入东宫将来就是太子，是一国之君，得罪他可不是闹着玩的，因此些许事情也省得轻重。

至于事情的来龙去脉，迷药和暖情药是齐王世子李从庆送来的，厨娘主动承认不慎将药物放入来酒水之中，以至于出现如此糟糕的后果，随后厨娘便畏罪自尽了。

疑点诸多，漏洞百出的说辞，李从嘉竟然信了。固然是因为尴尬和偷鸡不成蚀把米的失落造成的慌乱，但洞察力实在堪忧。

倒是周娥皇，听到说辞之后心生疑惑。窅娘则微微有些失落，赵铮扬长而去，没有带她走，也留下一句话，甚至连最起码的关心都没有。难道他竟是这等负心薄幸之人？窅娘轻轻摇头，肯定是碍于情面不方便。

可是吴王和王妃的态度竟然也格外冷淡，李从嘉为人完全可以理解，但是周娥皇……她为什么疏远自己呢？刚刚明明朝自己走过来，却又不屑一顾远去。王妃平日很和善，何以今日态度这般冷淡？

就是因为自己与宋使亲近吗？还是……

……

栖霞山一行，众人可谓全都心力交瘁，回到金陵城里，早早便入睡了。

李从嘉难得留宿王府，可是白日荒唐够了，疲惫不堪，早早就入睡了，依旧不曾踏足周娥皇的闺房。至于白天和妻子周娥皇同榻之事，他竟然颇为厌恶。

莫名其妙都中了“药毒”，李从嘉也并非完全没有怀疑，只是他内心的疑影竟然是妻子周娥皇。他怀疑是否因为自己长时间冷落，妻子才出此下策，以求怜爱。没有证据说不清楚，事到如今他也不想深究，但对妻子周娥皇是越发不悦和冷淡了……

事实上，许久以来，周娥皇第一次期盼丈夫不要来，觉得这一夜独守空房弥足珍贵。身下依旧有些痛楚，这是赵铮强力冲锋和自己主动迎合造成的。想起当时自己的表现，周娥皇便羞愧难当，即便是药物之故，何以会那样“下贱”？

此刻心中满是自责和后怕，倘若今夜丈夫来，必定会发现异样，那后果才真是不堪设想。

这件事不能就这么算了，必定是有人在后面捣鬼，吃了这么大的亏，焉能就这么算了？作为一个天之骄女，有生以来第一次吃这么大亏，岂能忍气吞声？丈夫李从嘉那是糊涂，已经让她失望透顶了。

周娥皇觉得，也许自己该做点什么，一来是报仇，二来更多是自保。那人敢于对付他们第一次，就会有第二次……今日之后，她或许已经不在乎丈夫，可儿子是吴王世子，不能受到丝毫伤害……

可是……单凭自己一人，能做什么呢？看来需要个帮手啊，周娥皇闭目暗想，根本没有一个合适的人选。外人无法信任，娘家的几个兄长倒是可以信任，可是他们的本事……比父亲实在差太远，何况内中有些事情实在不足为外人道。

不知为何，周娥皇想到了赵铮。他有能力，有本事，兴许也有相同的目的，是不二人选。可是……一想起在栖霞山的事情，周娥皇便心乱如麻……

……

最郁闷的是李从庆，信誓旦旦答应父亲一定会办妥。可最终却阴差阳错，偷鸡不成蚀把米。若非李从嘉糊涂，只怕自己也会暴露，后果不堪设想。

虽然暂时忽悠过去了，可有很多事情还是有问题，事后若有人详加调查，保不住会查出什么端倪来。李从庆有些害怕，要是因为自己的愚蠢和失误害了父亲的大局，那可就玩死难辞其咎了。

这个时候回府去找父亲承认错误，主动交代过错？这是必要的，但李从庆认为并非紧要的。

毕竟他年纪还小，还未成年，骨子里还有些类似于小孩子犯错后不敢言语的情绪。他倒不是不敢说，而是自作主张，希望在此之前能想到办法挽回失误，改变不利形势。他心乱如麻，想不出什么计策，于是乎他想到了一个人……

李从庆并没有回齐王府，马车转过几条街道，穿梭在秦淮河的繁华之中，最终来到了一处僻静的小院。

小院的位置恰好在秦淮河街市的外围，符合大隐隐于市的基本特点。而且位置得天独厚，恰好是一个阴暗之处，颇有几分灯下黑的意思。

李从嘉进小院时，韩微还在柳莺儿的肚皮上，听到消息之后，匆匆起身前去见客，榻上的柳莺儿几乎成了人干，消瘦了不少，眼神也很空洞，脸上已经没有任何表情。唯有略微起伏的胸口表示她还有呼吸，她还活着。

但凡女人到了这个地步，完全就是行尸走肉，男人不会再喜欢。可韩微偏偏就是个例外，对柳莺儿依旧爱若珍宝，每日至少三次不可少……

出门瞧见李从庆来回踱着步子，韩微便心中有数，笑问道：“世子，发生何事？”

“栖霞山的设计失败了？”

韩微了然于心，这条毒计本就有他参与的影子，听闻失败确有短暂的沉默，便默认了这一事实。听过李从庆讲述当时的情况后，韩微便低头不语。这确实是个扳倒赵铮的好机会，可惜了……

“具体怎么回事你知道吗？”韩微也觉得其中一点颇多。

“不知道，不知是有人故意，还是阴差阳错？”李从庆有些气急败坏，他一直没闹明白是怎么回事。今日在栖霞山上，光想办法自圆其说哄骗李从嘉了。

韩微见状猜到了几分，问道：“世子的说辞，李从嘉相信了吗？”

“看样子是信了，他还下了封口令，不让提及今日之事……”

“世子真打算三缄其口吗？”

“此话怎讲？”

韩微道：“此事传扬出去，打击了宋使的名声不说，李从嘉即将入东宫，只要是有亏德行礼法之事，都会被放大，会有大臣看在眼里说话的。这对令尊不是很有好处吗？”

“可若是传出去，李从嘉追查下来……毕竟只有那么几个人，跑不掉的。”李从庆对此颇为忧虑。

韩微却笑道：“事已至此，世子以为还能独善其身吗？只要把握时机，一击必中，把他从东宫拉出来，不就……”

“你的意思是……”

“回去告诉令尊，时候差不多了，该下决心了！”韩微说的很慢，一句一顿，很清晰地传入了李从庆耳中。

……

李从庆满心震惊，对韩微提到的事情有些拿捏不定，从秦淮边隐蔽的小院李出来就开始有些心神不宁。一路上思绪票的更远了，全然没有注意到，有人尾随在后……

第八十九章知己知彼

从一开始，赵铮走出接触者误区时，便开始思考淮南李重进到底与何人有接触？

他做出了分析，此人在南唐必定要有影响力，可以影响到臣民，也要能影响到国主李璟。这样的人很多，钟谟、韩熙载甚至是皇甫继勋都有可能。

除此之外，此人还要是个主战派，很可能是个军中的鹰派人物。最好是兵权在握，实力不凡，才能真正起到作用。

两者一结合，人就不多了，南唐的那些文臣就不用说了，武将里面有远见卓识，有魄力北伐的人并不多。皇甫继勋貌似算一个，可赵铮觉得他更多是为了私仇，其本质还是一个怂包。

这个时候，一个人进入了赵铮的视野，那就是李景达。作为李璟的亲弟弟，爵封齐王，在没有正式确立太子之前，可以说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本身实力和和影响力就不用说。

而且他还是南唐军中第一人，有兵权更有威望，战功赫赫，士卒信服，肯定还有不少亲信的将领，能量很大。

或明或暗的消息都显示，李景达曾多次向李璟建议出兵淮南，收复江北十四州。毫无疑问，他是一个主战派，嫌疑自然也就更大了。

在此之前，赵铮也只是怀疑而已。今日在栖霞山，他儿子李从庆出现的很巧合，表现太积极，这让赵铮开始疑心更重了，此事怕是大不简单。

于是乎，一回到金陵城，便与李元乔装出了礼物宾院，暗中跟上了李从庆。本来也没有抱太大希望，只希望能够顺藤摸瓜找到些许线索，而今确有端倪。

没有回王府，而是来了这座小院本身奇怪。仔细观察之后，便发现这个小院的位置和独天独厚，闹市中却显得很隐蔽，这就非同一般了。

李从庆进入时，他们本想跟着潜入，没想到李从庆侍卫十分警惕，防守严密。为了打草惊蛇，只得克制心中的好奇，静静在外监视。

李从庆走了，神情还是那么凝重，但嘴角已经舒展几分，一进一出心情已经全然不同。就越是说明，这其中有猫腻啊！

这座小院非同寻常，赵铮很想潜入进去看看，可又怕打草惊蛇。这个时

候惊动对方绝对是愚蠢的行为，必须格外谨慎。

略微沉吟，赵铮吩咐道：“李元，调集我们在暗处的人手，监视这里。”

“是！”

眼看着满天繁星，赵铮知道，今夜的收获只在于此了。于是两人匆匆回了礼宾院，一路上都格外小心，唯恐泄露行迹……

……

韩微并不知道一墙之隔便是大仇人赵铮，那个他处心积虑想要置于死地的人。

金陵之行并不顺利，李重进已经反叛了，可唐国出兵救援之事还遥遥无期。唐国主李璟的懦弱惧怕让他一筹莫展，唯有剑走偏锋，将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李景达身上。

可是结果还是不尽如意人，李景达虽然在对宋朝的态度上十分强硬，但骨子里与其兄李璟是一样的，都有些优柔寡断。

对皇位有想法，却又在乎兄弟之情，不敢孤注一掷。明知按照这样的节奏，南唐亡国是必然，想要力挽狂澜，却不敢直接动手，迈出那关键的一步。只是一味想办法来逼迫李璟，可每次都已失败告终。

李家子孙怎么都这幅德行？非要不见棺材不落泪？这让韩微很苦恼，不过他的目的只是让唐国出兵，最终这皇帝谁来做倒也无所谓。关键是李景达这边毫无进展，让他很着急。

难道真是天意吗？为何每一次都这样的不巧？赵铮都能成功避过一劫？韩微的心里很难受。在这个讲究天人感应的年代，这样的状况造成的心理压力绝对不小，有时候甚至让人疑神疑鬼，甚至是动摇信念。

不过只是一想起一家人惨死的情景，韩微便会再一次坚定信念，此生不覆赵宋，不杀赵匡胤与赵铮誓不为人，这已经成为他活下去的动力和人生的全部意义。

保住李重进，不断为赵宋制造麻烦和祸患便是手段，促使南唐出兵势在必行。现在还来得及，赶在九月之前出兵，淮南不利的战局还有转机。

时间紧迫，他着急，李景达何尝不着急呢？错过了这次机会，南唐亡国也就开始倒计时了！

这对他而言是有利条件，再者就是李景达的宝贝儿子，到底还年轻，急功近利，不过说起话来比他那个犹豫不决的老爹要好很多。

李从庆已经蠢蠢欲动，栖霞山之事有个什么风吹草动，李景达还有别的选择吗？算是孤注一掷吧，能不能成功就看天意了。

韩微暗中祈祷，希望李景达能有个好运气……唐国出兵，再加上赵铮的一颗人头就最完美不过了。

……

礼宾院里，赵铮打个喷嚏，大晚上的，也不知谁这么念叨自己。

房间里漆黑一片，他的眼睛却睁着，全无睡意。今天发生的事情太多，必须好好理一理。

确定了李景达的真面目之后，赵铮心里的忧虑就更多了。此人在南唐地位非同一般，影响力也很大，万一他说服了李璟该当如何是好？

赵铮沉思片刻，轻轻摇头，在这一点上自己的担心是多余的，李景达应该已经失去了说服乃兄的机会。要不然，他怎么会让儿子陷害李从嘉呢？

这次失败了，他还会怎么做？《孙子兵法》说知己知彼，百战不殆，现在最要紧的就是知道李景达下一步的动向。

宣扬今日在栖霞山的事？败坏自己的和李从嘉的名声？有可能，但结果不痛不痒。

多年律师职业生涯对赵铮有很大帮助，庭辩之中说话往往绕很大一个圈，最终才是真实目的。是以在制定对策时，首先要考虑的就对方的真实意图和最核心目的在哪里？

那么李景达的目的是什么？出兵淮南，这是具体的一个答案。怎么做，他能够达到这个目的呢？

赵铮分析了几种可能，要么他能够发动更多的大臣，劝谏李璟，甚至是公开逼迫。再者，便是使得宋唐关系尖锐对立，不可调和……具体就是让自己这边伤害南唐的重要利益或尊严，比如伤害李从嘉或者侵犯周娥皇，抑或公开杀了宋使，迫使宋唐交恶！

猛然间，赵铮发现自己竟然如此的不安全！

除此之外呢？李从庆今日的手段要是成功，李从嘉还能迁居东宫吗？想

要一箭双雕，不就是对那张龙椅感兴趣吗？很显然，如果李景达是唐国皇帝，自然能为所欲为，出兵还不是一句话的事？

他会铤而走险吗？赵铮沉思许久，觉得不能当成个设问句来处理。这种紧要关头，必须做最坏的打算。

即便是李景达没有这个心思，也得帮他一把，在后面添点柴火，然后让李璟来灭火。

挑起内乱……

赵铮想到了历朝历代，已经被无数人用滥的手段。只要南唐内部有叛乱，不安定，他们还有精力出兵淮南吗？

如此也能削弱唐国实力，为将来平定江南做准备。更重要的是隐患，李景达这样的人存在始终有危险，将来的事情说不好。他若不死，万一哪一天掌权，对宋国始终是威胁。

而今是个机会，索性借李璟之手，将他彻底葬送，也好永绝后患。如此也算是对李从嘉的一点补偿吧，毕竟给他带了绿帽子……

想到这里，赵铮又想起了周娥皇，那美艳无比的容貌，那柔美动人的体态，那风景万种的笑容……

许久，赵铮才收摄心神，当务之急是对付李景达。李璟对这个弟弟没有丝毫警惕，这才是最恼火的事情。

看来必须要想法将李璟的注意力引向李景达，逼他露出狐狸尾巴。还有秦淮河的那个小院，里面也不简单啊！

念及此处，脑中突然灵光一闪，也许这是个办法……

第九十章登门拜访

齐王府，李景达脸色阴沉，肃穆的背影给人感觉格外沉重和压抑。

李从庆站在后面，神情越来越不自然，半晌之后低声道：“父王，是我的失误，我错了……”

“你错在哪里了？”

“前日栖霞山的事情没有办好……”

李景达道：“一件微妙的小事，办好的效果非同凡响，可以小博大，做不好，麻烦也不断啊！”

“我已经善后了，六哥……李从嘉愚蠢至极，并未有怀疑。”李从庆道：“那几个纨绔子弟不敢胡言乱语的，不过……”

“不过什么？”李景达皱眉问道。

李从庆道：“父王，孩儿想着，守口如瓶就算了，什么之后也该透露一下，在添油加醋一番……”

“哦？”

“比如中秋前的一两日散播出去，迁居东宫的大宴上刚好人尽皆知，会不会特别有效果呢？”李从庆沾沾自喜道：“反正到了那时，即便是消息泄露，李从嘉也没时间去怀疑和追查……想想到时他的表情，还有大伯……李璟的反应……”

听着儿子得意的笑声，李景达问道：“这是你自己想的主意？”

李从庆知道父亲已经有猜疑，因此不敢隐瞒，如实道：“不是……父王，孩子私下里去见过驼背，向他讨个计策……”

“他怎么说？”

见父亲没有怪罪，李从庆才试探道：“他说，事已至此，已经别无他法，唯有……请父王下决心吧！”

“哼，为了让我唐国出兵淮南，韩微也是处心积虑啊！”李景达一声感慨，可心里到底在想什么，却不得而知。

李从庆趁机道："父王，他或许动机不纯，但话说的一点没错。事到如今，不能犹豫了……宋军要是灭了李重进，可就隔江虎视眈眈了，皇祖父一手创下的江山可就要毁于一旦了，你能无动于衷吗？

既然大伯……李璟不敢担负这个责任，有负皇祖嘱托，那你就该……再者，暂时骗过了李从嘉不假，可若时日长了他回过味来，或是发现什么端倪，我们可就暴露了……他可是心胸狭隘，睚眦必报的主……将来若是坐上皇位，只怕要猜忌我父子，齐王府还有宁日吗？"

李景达沉默了，不过拳头也紧紧握起，显然是陷入了激烈的思想斗争中。

"父王，孩儿知道你在担心什么，常言说富贵险中求，何尝我们其实更多是为了自保，左右是个死，还不如搏一把试试，是贵不可言，还是……成大事者不拘小节，那些情分也就无需顾忌了。只要保全了唐国的基业，就是对皇祖尽孝啊！"

说完之后，李从庆说完了，看着父亲的拳头握紧又松开，又再次握紧，他知道的自己的梦想并不遥远了。保全唐国将来的安危是很重要，这是父亲最在意的事情，但对李从庆而言，还有个更吸引人的地方。

父亲李景达要是坐上皇位，自己就是太子了，将来这唐国的皇位……嘿嘿！皇家子孙，谁要是对皇位没有点心思那才奇怪。

李景达沉默了很久，问道："赵铮最近在做什么？"

"他啊……"李从庆道："从栖霞山回来之后，他便没闲着，每日好几家地拜访朝廷重臣，前日去了潘佑家，又去了韩熙载府上饮酒……"

"是吗？"李景达道："栖霞山的事，从嘉没看出来，那赵铮呢？"

李从庆道："他以为是李从嘉要算计他……"

"算计到最后还把自己算计进去，你以为赵铮会怎么想……"李景达道："他可非同一般，不可小觑。"

"如果是这样……"李从庆有些担心了，要是赵铮怀疑到自己头上来可就麻烦了。

"已经晚了！"李景达很无奈，奉命去镇江整顿的军务，连着三日不在金陵。很多事情都没有在第一时间做出反应，延误了很多啊！

"父王，他毕竟是个外人，在江南毫无根基，翻不起多大的风浪吧？"李

从庆有些侥幸，仿佛不太自信。

“哼哼，话虽如此，可……”李景达道：“他这几日频频拜访各位重臣，会不会另有文章呢？”

“不至于吧……”李从庆道：“既然如此，那我们就更得加快速度了。”

“是啊！”李景达道：“这小子来江南日子不久，造成的麻烦却不少……任由他闹腾下去，唐国危矣！”

“父王，既然如此，不如直接……可好？”李从庆比划一个抹脖子的动作。

李景达道：“既然要跟赵匡胤翻脸，肯定不能让他活着回去，不过还不能着急……总之，他活不过中秋。”

“对啊，那夜……李璟要在东宫宴请百官，到时候正是机会一网打尽！”李从庆有些兴奋。

李景达道：“镇江和采石的驻军都是为父的亲信，唯独这金陵城里只有少部分……”

“皇甫继勋掌管着部分守军，父亲以为在他身上做点文章可否？”李从庆提出一个建议。

“他？”李景达道：“不是不可以，只不过……得谨慎啊！”

正在此时，心腹来报：“宋使赵铮送来拜帖，午后前来拜访齐王。”

李景达父子对望一眼，赵铮这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在外人看来，他拜访唐国重臣显贵，必然要来齐王府。可是李景达和李从庆却不以为然，总觉得赵铮是来者不善！

“让他来吧，也好会会，看看他到底有什么阴谋诡计？”李景达想着了，答应了！

……

秦淮河两岸商铺林立，酒肆茶楼不少，这些地方是饮酒酬唱，欢娱休闲之地，却也是这个时代的主流媒体平台，路边社的核心地带。

但凡有点风吹草动，只要有趣，只要新鲜，诸如某勋贵包下了哪条花船上的姑娘，金陵城里哪家的小媳妇红杏出墙等等，在这里都能听到。如果你

愿意，只要多问几个为什么，甚至有人会主动将来龙去脉给你调查清楚。

高手在民间，群众的力量是伟大的，亘古如此！

今日最劲爆的消息竟然和吴王殿下有关，皇室趣闻本就有市场，再加上李从嘉可是金陵城里的名人和才子，百姓自然关注。

内容就更劲爆了，竟然是吴王与宋使赵铮，带着王妃与舞姬在栖霞山行秽乱之事。这其中的细节又被各种演绎，香艳奇妙之处众多，然后被大肆宣扬……

涉及皇室第一才子李从嘉，与江南第一美人周娥皇，还是这样香艳的段子，极大激起了百姓的好奇心，被人津津乐道。瞬间便满城皆知，传的沸沸扬扬……原来吴王这样风/流，与王妃之间的闺房之乐这样别致……

当然了，宋使赵铮也夹杂其中，成了一个风/流浪荡之人，有人将之余多年前的陶谷相提并论。一时间《鹊桥仙》和陶谷当年所作的《风光好》瞬间成为秦淮花船上最流行的唱词。

赵铮站在河边，听到有人歌女唱道：只得邮亭一夜眠时，不禁感慨。那样国色天香，风情万种的美女，可惜只有栖霞一夜眠，回味无穷，却也遗憾啊！

就在出神的功夫，李元已经快步回来，点头道："大人，我们的人跟踪的最先散播谣言之人，发现与他们间接接触之人，绕了很大圈子，确实有那个小院有关。"

"这就对了……"赵铮问道："给李景达的拜帖送去了吗？"

"送去了，已经同意大人去拜访了。"

"那好！"赵铮嘿嘿一笑道："既然如此，那我们就前去登门拜访吧！"

第九十一章行刺与追凶

金陵城流言四起之时，宋使赵铮骑着高头大马，摆着仪仗，在数十名禁军将士簇拥下，高调前往齐王府拜会李景达。

一走到秦淮河边，立即有人认出来，这不是流言中的另外一个男主角吗？

现在赵铮在金陵可是名人，先是在秦淮河边痛打皇甫绍杰，然后在李从嘉的宴会上写下了风靡江南的《鹊桥仙》，而今又因为与吴王殿下一起秽乱山野，人尽皆知。

江南百姓原本正津津乐道，而今看到赵铮，少不得要指指点点。甚至有不少人出来“夹道欢迎”，目的就是围观这位宋使的“风”采。

万众瞩目啊！

赵铮瞧见这个状况，只是淡淡一笑，出名有什么不好的？看看后世，有多少人绞尽脑汁，用尽各种办法搏出位也不能。而今自己在这个信息闭塞的时代，轻而易举便名声大噪，多难能可贵啊！

嘿嘿，哪怕这个出名不是好事，咱也欣然接受，完全就是抱着一副淡然处之，甚至是自黑的心态来看待。

男人嘛，风/流而已，能怎么着？金陵男人们羡慕之处正在这里。尤其是有身份的男人，都知道窅娘的身姿是如何柔美妖娆，将这样的女子纳入私房，床榻之上的滋味......当日那些参加过国主李璟寿辰宴会的官员，都忍不住啧啧叹息，好生羡慕。

所以，男人们看待赵铮的眼神并不见得都是鄙视，江南风气开放，并非都是固守礼教的老学究。当年陶谷之所以丢人，那是因为他之前装出一副不近女色，正直高尚的姿态，还因为宴会上有歌女乐舞，侍女相伴而出言讥讽，惹怒了南唐人，韩熙载才想出了那个主意。

当陶谷与秦弱兰有了肌肤之亲之后，与之前的言辞态度截然相反，变成了一个伪君子，所以才颜面尽失。要是陶谷一开始就表现的温和，哪里还有后面的事情？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嘛！在这个时代，有客登门，主人还时常会让小妾相陪，何况只是个歌女舞姬呢？

加上《鹊桥仙》奠定名声和好印象，舆论并未特别鄙视赵铮，有人还觉得宋使英俊，窅娘娇美，良才女貌，天作之合嘛！

除此之外，看客们更多是好奇栖霞山到底发生了什么？秽乱这两个字很笼统，其中细微之处让人遐想无限啊！

本来是很喜闻乐见的场面，可就在这“夹道欢迎”的人山人海之中，异变陡生，一支弩箭竟然破空飞来。

好在侍卫李元反应迅速，挥剑挡开，随后第二支和第三支箭接连飞来。速度和角度虽然都很刁钻，但面对的人是身手矫健的赵五郎，结果就完全不同了。

三支箭并未伤到分毫，赵铮还让南唐百姓见识了一下高超的身手。百姓来不及赞叹，更多的是惊慌和恐惧。他们清楚地看到射过来的是弩箭，有无辜者已经中箭身亡，宋使所骑乘的马匹也陡然间受惊，冲撞踩踏在所难免。

顷刻之间，秦淮河边一片惊慌，围观的男男女女大声喊叫，四散逃命，场面混乱不堪。在此过程中，发生了严重的拥挤和踩踏，死伤着实不少。

继续而来的弩箭贴着赵铮的脸颊飞过去，有两名宋朝随员也因此而受伤。很直观的情况，这是一次针对宋使的行刺。

人群好不容易散开稍许，随行的宋朝禁军士兵一分为二，一部分保护赵铮。另外一部分，则沿着街边追去，弩箭就是从那个方向射过来的。

发生了这么大的事情，南唐方面不可能没有反应，最先赶到的是金陵府的差役，他们一听说是宋使遇刺，一个个顿时炸毛了，惊慌不已。力所能及保护的同时，将消息飞报给金陵府尹和守军。

保护使臣，缉拿凶手，可不是他们差役能够完成的。于是乎，皇甫继勋带着三百金陵城防军赶到了。

听到赵铮遇刺，他的第一反应是兴奋，如果赵铮死了，那可真是要拍手称快了。很可惜，结果让他失望了，赵铮安然无恙。

这可就是个大问题了，上国使节在都城遇刺，是个很敏感和很麻烦的事情。首先就是保护，绝对不能让宋使出现任何闪失。哪怕他恨赵铮，非常希望他死，此刻都不能让他死。

再一个就是缉拿凶犯了，皇甫继勋打算派人先将赵铮送回礼宾院，同时追查凶手的。但是赵铮却不同意，要求必须亲自参与追捕，事实上宋朝禁军将士已经出动一些，追捕已经在进行了。

皇甫继勋扭不过赵铮，这个时候，他这个城防将军可能要承担很大责任。赵铮要是对南唐朝廷发脾气，抑或在李璟面前抱怨几句，后果都不堪设

想，是以皇甫继勋不敢轻易得罪。再者，如此混乱的局面，凶手只怕早就逃之夭夭了，追查不到也是个棘手之事。如今宋朝人也亲自参与也是好事，到时候一无所获，也不必自己来交代和担责任了，何乐不为呢？

追出去之后，才发现已经有眉目，宋朝禁军一口咬定，已经追踪到刺客的行迹。皇甫继勋惊讶宋军效率的同时，不敢大意，立即带兵追了过去，目的地正是一座看似平常却僻静隐蔽的小院。

“大人，刺客就逃入了这个院中，我们人少，恐有埋伏，只是在外监视，未敢轻易进入。”立即有禁军将士上前禀报。

赵铮意味深长地看了一眼面前的院落，转身道：“皇甫将军，有劳了。”

皇甫继勋无可奈何地点点头，立即指挥士兵，准备强攻这座院落。赵铮则使个眼色，李元立即心领神会，十多个禁军将士已经站到了关键之处。

随着一声令下，百多南唐士兵或是破门而入，或是翻墙，都成功进入了院中。刚一有人跳进去，便有惨叫声传来。

这让所有人都心头一紧，皇甫继勋神情陡然间凝重了许多，赵铮脸上则多了些许不易察觉的兴奋。

打斗之声随即传来，南唐士兵与宋朝禁军一并冲了进去，面对的是十多个手持利刃的精悍男子。

这些人瞧见大队的官兵涌入之后，很是惊讶，见逃走已经无望，不由分说，全都抽刀拼杀。

这些人的武功相当不错，一个人单挑好几个士兵都不成问题。不过双拳难敌四手，面对三百多人的围攻，最终还是寡不敌众。很快，就有人被伤被杀。

赵铮大喊道：“留活口！”

皇甫继勋也明白这个道理，唯有如此，才能向国主妥善交代。他也有些恨这些“刺客”，莫名其妙行刺不是给人找麻烦吗？查清楚身份，也好防备后患。

可惜结果让他们失望了，十多个精悍男子眼见不敌，听到赵铮之语似乎想到了什么，竟在紧要关头故意卖出破绽被杀，有的干脆自行了断。

十几个人顷刻间变成了无声无息的尸体，赵铮神色越发凝重，自杀为了什么？不就是保守秘密吗？看来这个小院里埋藏着大秘密啊，这趟真的是赌

对了。

皇甫继勋也意识到，今日之事越来越复杂了，正在迟疑该如何是好，那边赵铮便吩咐道：“搜，仔细搜，看还有没有活口？查找线索，不要放过任何蛛丝马迹。”

很快，便有士兵在内间喊道：“这里有个女人，还有气！”

皇甫继勋跟着赵铮冲了进去，瞧见一个女人躺在榻上，胸口的起伏表示还活着。走近看，这女人的身段和姿容都应该不错，只是而今格外的消瘦，已经不成人样。表情木讷，一双眼睛则空洞无神，见到很多人近来，竟然也没什么反应……

第九十二章是我导演这场戏

看到这样的结果，赵铮的兴奋戛然而止，相反变得很失望。

李从庆深夜来访，十多个高手的反抗和自杀，都说明这里隐藏着大秘密。他特意自导自演的一场刺杀，目的就是为了找个借口顺理成章进入小院，进行追查。最好是能直接牵涉到李景达，却不想……

目的成功达到，初步的结果也令人满意，皇甫继勋是极好的协助者，也成了最完美的见证者。

见到小院内的激烈抵抗，皇甫继勋已经笃定刺客就是这些人，替罪羔羊成功找到，赵铮自导自演的嫌疑完全被排除了。

唯一美中不足的便是没有抓到活口，无法快速准备判定里面都是些什么人，赵铮甚至在想，核心成员并未在其中，功亏一篑啊，今天的运气，好又不好啊！而今只能指望这个如泥塑木雕一般的女子了。

看得出来，她的**受到了一定伤害，更多的则是精神上受到了强烈刺激。见此情景，赵铮首先想到了一个词——性/奴。现在他越发的好奇，到底是什么人隐藏在这里，竟然如此变/态。

赵铮吩咐道："李元，立即去请医者，并请几名仆妇，医治照顾这位姑娘，一定要把人给我救活了。"

皇甫继勋觉得有些不太合适，如此一来，赵铮等若是反客为主，完全掌握此事的主动啊！按理说在南唐的地盘上，不该让一个宋人这般主动，可是这女子分明是个烫手的山芋。

要是死了，赵铮肯定要向自己兴师问罪，就是连国主那里也很难交代。要是查出点什么，这玩意要是牵涉到不必要的人，也是自找苦吃啊。皇甫继勋虽然恨赵铮，想各种办法报复，但前提是不给自己惹麻烦。

而今已经介入，想要完全抽身不可能，却也得少参与，待会便进宫将事情禀报给国主，让上面定夺。只是金陵城里莫名来了刺客，自己这城防将领日子不好过啊！

更让他难受的事情还在后面，赵铮见到追凶一筹莫展，使个眼色，李元心领神会，立即有禁军将士拿着一把弩和几支箭镞过来。

皇甫继勋一看到，脸色瞬间变了，那边李元已经认出来："少卿，这是唐**弩。"

“嗯？”赵铮顿时勃然大怒。

“皇甫将军，听闻贵国承唐制，民间不得私藏军弩是吗？”

“呃，是的……”皇甫继勋脸色惨白，这是不容否认的事实，朝廷不可能容许民间拥有杀伤力大的军弩。事情越来越糟糕，搜客府邸竟然搜出了军弩，这意味着什么不言而喻。

慌乱之间，栽赃嫁祸是很容易的，皇甫继勋慌乱之下不查，更让此事板上钉钉。那十几个精悍男子全部自杀，更无口可辩，用军弩刺杀的黑锅背定了，现在就是跳入黄河也说不清楚了。

赵铮趁机道：“皇甫将军，劳烦带路，本官要入宫面见贵国国主，本官需要一个交代！”

“是，是！”豆大的汗珠从皇甫继勋脑门上滚落，慌忙道：“好的，本官立即派人前去禀报国主。”

……

金陵的平静骤然间被打破了，李璟得到消息，刚刚要召集来信服之臣时，侍从便来禀报：“宋使赵铮求见。”

“宣，快宣！”李璟有些无奈，赵铮正在气头上，可不能拖延得罪，必须尽快加以安抚。

赵铮来的很快，以为他是来兴师问罪的，却没想到赵铮变现的很平静，也没有想象中的桀骜与冲动。但就是这样的平静，反而让人心里没底，格外的压抑。

“拜见国主……”

李璟连“免礼”二字都没说，便慌忙问道：“赵少卿，听闻你遇刺，可有伤到哪里？”

行刺之事虽然严重，却也可大可小，只要人没事，后果便不至于太严重。

“侥幸躲过一劫！”赵铮的语气依旧淡然。

“那就好！”

李璟话音未落，赵铮便道：“国主，只怕不好啊！”

“怎地？”

“我与皇甫将军联合追凶，在秦淮河边一处小院子里遇到了十多名死士激烈抵抗，然后全部自尽……”赵铮道：“然后在小院内搜查，发现了一件东西……”

事出突然，李璟只得到赵铮遇刺的消息，至于皇甫继勋的奏报，几乎是个赵铮本人同时到达的，还来不及看。骤然听到“死士”这样的字眼，他突然心头一动，意识到情况比想象的要更为复杂，也更为好奇的是赵铮所说的东西。

“赵少卿，发现何物？”

赵铮沉声道：“本使若携带便是对国主不敬，是以入宫之时已经交给侍卫！”

“呈上来！”

看到内侍端着托盘，上面放着军弩和箭镞时，李璟身边的两名贴身侍卫全都桉剑警惕，李璟本人更为紧张。

“赵少卿，此物与孤无关，唐国绝不会……”也不知为何，李璟的第一反应是辩解。

赵铮道：“本使知道，宋唐友好，国主仁厚，自然不会加害本使。正是因此才担心，有人在金陵蓄养死士，私藏军弩，意欲何为？今日是行刺本使，来日还不知道会有什么企图，故而特来提醒国主小心。再者，有人在金陵行刺宋使，毫无疑问是挑战宋唐两国的威仪，意图嫁祸，挑拨离间，居心叵测，不可不防啊！”

“这……”李璟不由为之愕然，虽说不是兴师问罪，但李璟心里清楚，必须得给赵铮一个交代。

从一开始，他就认定不会是寻常的报复，试想赵铮若是死在金陵，唐国该怎么向赵匡胤交代？宋唐之间来之不易的和平还存在吗？到底是什么人这样居心叵测？

并且真的小心，在都城，自己的眼皮子底下，有人蓄养死士，私藏兵器，此事已经触及到任何一个皇帝的敏感神经，不追查清楚绝对会寝食难安。

“是，必须追查清楚。”李璟问道：“现场可有什么线索？”

赵铮道：“线索是有，那小院后门之外就是秦淮河，其中的核心人物可能是从水路逃离的，可以加以追查。再者就是军弩的来源，这是重点……还有就是刺客的身份，现场有一位幸存的女子，或许知道什么，只是受到惊吓，目前还不能言语，本官已经寻医者为其治疗了。”

“好，朕立即派人前去追查！”李璟欣然答应，有线索就好办。作为一个皇帝，哪怕对外有些软弱，但是对内，绝对不容许有人在国都兴风作浪，威胁到自己的统治。尤其是涉及军中，就更为敏感了。

赵铮欠身道：“国主，在下有个请求。既然行刺是冲着在下来的，追查缉凶之事，在下也有参与，请国主准许。”

“这……”李璟迟疑片刻，看到赵铮坚毅的眼神，说道：“赵少卿身份尊贵，不宜涉险。有需要尽管提出，具体事情交给刑部的人去做，少卿在后参与关注如何？”

“多谢国主！”赵铮知道，李璟不可能容许自己在金陵为所欲为，参与可以，但不能在一线追查，也罢！有这个名分就好，很多事情都能方便处置了，目的已经达到一般。而今唯有小院里那些人的身份，让人挂心，还好有线索在手……

自导自演的这场戏，还算成功。尤其是这些被莫名其妙拉进来的配角，已经或马上要万众瞩目。赵铮相信，此刻金陵城里，一定有很多人坐立不安吧！

第九十三章引火烧其身

齐王李景达接到赵铮遇刺的消息，惊讶的同时脸上也浮现出浓重的忧虑。直觉告诉他，这次行刺太过巧合，隐约间透露着些许不同寻常。

随即，宋朝禁军护卫与皇甫继勋一起围剿秦淮河小院的消息传来，李景达恍然大悟，脸色却阴沉到了极点，眼神中满是惊骇和担忧。

猜测果然不错，果然不是单纯的行刺，竟然牵涉到了秦淮河小院，那里住着什么人他们最清楚不过。

李从庆也是一脸惊愕，喃喃道：“父王，不会是韩驼背愚蠢冲动，冒然行刺赵铮吧？”

“不会，他不至于如此愚蠢……”李景达最初还在怀疑，但是略微思量，立即摇头道：“为父总觉得此事和赵铮有关系……”

自打李从庆从栖霞山回来，他便推测赵铮或许有所发现，甚至不会善罢甘休。看样子，或许是赵铮的反击开始了……

“他……”

“你不觉得吗？”李景达道：“兴许是他发现了什么，要是这样可就危险了。”

担心什么来什么，正在猜疑忧虑之际，李璟的圣旨成为最好的明证，告诉他们答案。

赵铮进宫兴师问罪去了，国主宣召各位往后大臣入宫议事。

此事不同寻常啊，李景达心中忐忑，尤其是秦淮河那边尚无消息，着实让人担心。他们父子很清楚，一旦韩微被抓获，查出来与他们的关系，后果不堪设想。哪怕他们确实没干什么，甚至所有的出发点以及部分结果都是为了南唐，也会黄泥巴掉裤裆里，不是屎也是屎。

有些事情很难辩解，单纯是隐瞒不报一世，后果便十分严重，认真说起来算是欺君之罪。一旦追究起来……

尤其是有赵铮参与其中，要是再摆弄一二，真不知会是什么后果。

……

来到皇宫时，发现韩熙载和李从善已经先到了，皇甫继勋也匆匆赶到，双腿却经不住地颤抖，似乎处在深深的恐惧之中。让人意外的是，宋使赵铮也在，但即将迁居东宫的吴王李从嘉却不见踪影。

李璟的眉头皱起，很是不悦，不过此事也无暇追问儿子到底去哪了。

“想必你们都听说了，赵少卿在秦淮河便遇到刺杀……”李璟轻轻咳嗽一声，向臣子们传递信息。

李景达佯作关切道：“

赵少卿可还好？本王一直在府中恭候，却始终不见少卿前来，本打算让人去礼宾院探查的，去接到了少卿遇刺的消息。”

“有劳齐王怪坏，在下并无大碍。”赵铮感慨道：“着实遗憾啊，杀千刀的刺客真是不长眼，累得王爷久候……也让本使错过了一次拜会王爷的机会，真是可惜。”

“唉，改日本王敬备薄酌，恭候赵少卿前来……”李景达表现的很客气。

赵铮摇头叹道：“多谢王爷好意，近期本使者怕是不敢随便出礼宾院的大门了，尤其是刺客没有缉捕归案之前……免得被人得知了去向行踪，又在半途伏击，今日是侥幸躲过了，却再也不敢拿性命开玩笑。”

明显是话里有话啊，李景达心里咯噔一下，赵铮这是什么意思？这怀疑自己吗？

好在李从善年轻没听出其中深意，赶在李璟回过味来之前问道：“怎么？是有人预先埋伏？不是说是因为赵少卿高调出行……”

赵铮面无表情，回头看来一眼李从善，目光不寒而栗，然后道：“韩王殿下，此事还是让皇甫将军为你解释吧！”

皇甫继勋稳定心神，缓缓道：“从现场的情况看，虽然凶徒隐蔽之地距离行刺地点不远，却不像是偶然……那个射击位置是精挑细选的绝佳之处，行刺没有提前也没有延迟，不偏不倚等赵少卿走到那个位置才射箭，可见凶徒早有预谋。而且撤退很快，显然是对路线了然于心，甚至早有预演。”

皇甫继勋的好处就在这里，至少稍微加以暗示，或许让他眼见为实，便能成为绝佳的证人，当真是求之不得。惊慌担忧之下，他忘记了这番入情入理的分析出自于赵铮的侍卫李元。

李景达心里再次咯噔一下，这样岂非谁知道赵铮的行踪就可能和凶手有

关联？拜帖通知过的齐王府无疑是其中之一，也是有嫌疑的。

李璟和韩熙载也回过味来，赵铮是这个意思吗？怀疑李景达？

韩熙载神情几动没有说话，李璟心中却暗自摇头，认为是赵铮多疑了，愤怒之下胡乱指责，他并不认为弟弟有理由谋害赵铮。不过这个念头已经种在他脑海之中，随时等待着清水滋润，生长发芽……

“赵少卿，先不必着急，朕会委派人调查此事，给你一个交代！”李璟目光来回搜寻，本打算将此事交给六子李从嘉，加以磨砺训练。正是其锻炼立功的好机会，他却不见踪影，不知道有去哪里不务正业了。

李璟目光游离，看了看七子李从善，轻轻摇头，随后又将目光落在弟弟李景达身上，说道：“景达，此事就由你来负责调查，赵少卿会亲自协助……”

“是！”李景达心中狂喜，他已经知道小院子暂时没有活口，韩微本人和心腹成功逃脱，暂时牵连不到自己。至于后面……倘若负责查案，便可以妥善善后，从容度过此番危机了。

千算万算，赵铮没想到李璟会如此糊涂，没有怀疑李景达不说，还将如此重要的事情交给他。开什么玩笑？如此岂非功亏一篑，搞不好还要被倒打一耙，赵铮岂能愿意？

“国主，怕是不妥！”

李璟和李景达都是脸色一变，只听赵铮说道：“此案中凶犯使用了军弩，很可能有贵**中人物参与其中……据我所知，齐王殿下素有唐**中第一人称号，最好还是避避嫌！”

“赵少卿，你这是何意？莫非怀疑本王？”明知对方目的，可李景达还得反问。要是连反问的勇气都没有，岂非等若是默认了？

赵铮摇头道：“哪里，齐王殿下莫要误会。听说你在军中威望甚高，将士爱戴不说，还有不少的下属将领与门生故吏。倘若他们之中，有人牵涉其中，殿下该如何是好？未免殿下的落下不仁不义的名头到时候为难，还是回避一下吧！”

李景达默然不语，他听出来了，赵铮言辞的核心并非是让自己避嫌。而是着重点名在军中的权势，点明他麾下多将领与门生故吏。此话意图何在？李景达清楚地注意到，皇兄李璟看自己的眼神有些不对了，这大概才是赵铮真正的险恶用心。

赵铮道："本使建议，最好是派个有责任心的文官来调查，与军中并无瓜葛之人，比如韩学士这样的。"

一旁的韩熙载心里也是咯噔一下，赵铮这是要拉自己入局？可他真的不想趟这趟浑水，可不等他反驳，国主李璟点头赞许道："说的是，韩卿，此事就交代给你了，务必是给赵少卿和孤一个交代！

韩熙载苦着脸领旨了，李景达的脸色越发的凝重忧虑，赵铮却暗中窃笑。不过这样还不够，重点是让李璟对李景达有所怀疑才行，可看到李璟那油烟不进的样子，赵铮便心有忧虑。

……

赵铮没做到，有人却已经在帮他做了，只是途径比较特别。

周娥皇进宫了，是被钟皇后召入宫中的。吴王秽乱栖霞山的谣言传播太快，已经流入入宫中。李璟因为赵铮遇刺忙的焦头烂额，尚未听说谣言，钟皇后却已经有所耳闻。

这无疑是抹黑儿子啊！到底是儿子干了什么荒唐事？还是有人造谣陷害？无论如何，后果都很严重。钟皇后着急之下，急忙派人传儿子儿媳入宫。结果来的只有周娥皇，儿子李从嘉不见踪影。

钟皇后无奈，开门见山便问。周娥皇也不隐瞒，本来心中有疑惑，便一五一十将那日的事情说出来。包括李从嘉本身的计策，以及后来偷鸡不成蚀把米反被人陷害等等。除了与赵铮那个不能说的秘密之外，全都告诉了钟皇后。

"你说是有人做了手脚？"

周娥皇道："是，那个厨娘说是自己的失误，已经畏罪自杀了了，可儿臣总觉得……"

"哼！"钟皇后冷哼一声，作为宫廷贵妇如何不知道些许伎俩手段，她隐约猜到了什么，脸色骤然间阴沉了许多。

"你说从庆也在？"良久，钟皇后才轻声询问。

"是，主意好像是从庆出的，他也是从嘉原本计划中的参与者……"

钟皇后轻轻点头，凤目生寒，说道："陛下何在？"

"回皇后，宋使赵铮于秦淮河遇刺，国主正与大臣们紧急议事啊！"内侍

去而复返，轻声回禀。

“啊，宋使遇刺？没事吧！”钟皇后追问之时，周娥皇也檀口张开，心跳加速，心中莫名地产生了关切和担心的情绪。

下意识的反应，周娥皇并未特别在意，她更不知道，无意之间，她正在与赵铮相互补充，完美合作。

第九十四章与时间赛跑

韩微离开了那个小院，他原本的打算是暂时避开李景达，却没想到因此救了自己一命。

出门之后，便有很多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

李从嘉秽乱栖霞山的消息是他放出去的，他打算有计划的传播，要到两三日之后才会满城谣言四起。

可是很意外，不过半日，就已经满城人尽皆知，传的沸沸扬扬。韩微很意外，再三确认之后，确定消息不实自己这里大肆宣扬的。到底是怎么回事？一种不祥的预感开始弥漫在心头，让他很是不安。

他不会想到，自己前脚将消息透露出去，赵铮便在后面大肆传扬。即便是对自己形象不利，赵铮还是义无返顾地开启了自黑模式。

流言固然对自己的形象没有什么好处，可伤害更大的是李从嘉，刺激到的会是南唐皇室和朝廷……真正威胁到的则是躲在暗中的牛鬼蛇神。再者，正好洗掉嫌疑，毕竟自黑在这个年代并不流行。至少到目前为止，没有几个人想到是赵铮自导自演的好戏。

黑锅由谁来背不好说，但韩微吃了一个闷亏，这是毫无疑问的事实。更让他惊讶的还在后面，赵铮遇刺了，他的小院被袭击了。

这让韩微惊诧万分，心中没有丝毫侥幸逃脱的庆幸，更多的则是无尽的担忧。

他太清楚小院被袭的后果了，至于为什么……一想到带人攻进去的是赵铮，便不用多猜了。过程不清楚，但结果已经明了，那么行刺一事的水分会有多少呢？

一定是某个环节出了问题，排除了自身的疏漏之后，韩微想到了李景达和李从庆，心里更加的忧虑。如此一来，赵铮此举的目的再清楚不过了，如果李景达有什么闪失，那……

韩微不敢想后果会怎么样，难不成此来江南又要一败涂地？江南若有闪失，李重进必败无疑。到时候又拿出什么与赵匡胤抗衡呢？复仇还有可能吗？

不过好在小院里的手下全都力战自杀了，韩微能想到他们肯定以为是南唐朝廷追查，为了保护自己，不留下线索，所以才自尽的。

韩微不知道是否该感动，他已经许久没有感情了。但这也有不利之处，当他的手下全都死去，赵铮便可以毫无顾忌地栽赃陷害了。

想要弄到一把唐**弩不是难事，趁着当时混乱，轻松放到了小院里，这就成了凶徒与唐**方人物勾结的铁证，一个足以引起惊涛骇浪的导火索。

赵铮还真是用心良苦啊！

韩微知道，赵铮正在用这玩意将火引向李景达，至于是否能成功……哼哼，那就看天意了。

死无对证的情况下，即便赵铮捣鬼也掀不起多大的浪花，可是……手下人虽然都死了，可是柳莺儿还活着……

韩微虽然已经将她折磨的不成人样，可毕竟还有气，万一回过神来，后果不堪设想。即便她不知道自己的姓名和底细，只需要说出驼背两个字，赵铮必定了然于心。更何况柳莺儿是见过李景达的，甚至有可能就是齐王府门下产业里的歌伎……

一旦柳莺儿醒来，指认出一二……韩微不敢想，这正是他最为担心的事情。此刻他心中满是懊恼，以前常说女色误事，他没有丝毫感觉。这一次，可着实是吃了个闷亏，更有可能要栽个大跟头。

其实柳莺儿姿容勉强算上乘，被他折磨成泥塑木雕之后已经不成人样，但只要她曾深情款款唱过赵铮的《鹊桥仙》，对韩微便有无尽的吸引力。

折磨柳莺儿，某种程度上就是在报复赵铮。因为这个畸形心理的缘故，韩微留下了柳莺儿，也留下了一个祸根……

该怎么说呢？终究还是因为赵铮。若败，还是败给赵铮！

韩微满腹的不甘心，可是此刻他什么都做不了，只能看着事情往不利的方向发展。如果要说有应对，那也只能指望李景达了……

如果他及时出动，如果运气好，兴许还来得及……此刻，可以说是与时间在赛跑。

……

李景达的日子更不好过，韩熙载负责牵头调查，赵铮则在后面推波助澜，情况实在糟糕。

韩熙载本身就是个老狐狸，精明狡猾，一旦铁了心要至人死地，绝对会全力以赴。不要怀疑这家伙在金陵的实力，赵铮之所以选择他，大概就是这个缘故。

这样两个奇葩的联手，天知道他们能不能查到什么，追查的时间又需要多久？李景达知道，留给自己的时间不多了。

一旦韩熙载和赵铮查出什么，抑或皇兄李璟回过味来，加深对自己的怀疑，那么一切都将前功尽弃。

李璟最后的信任是他惟一的依仗和机会，一旦失去，就只有任人宰割的分了。赵铮的那两句诛心之语已经引起皇兄注意，随时可能有灭顶之灾。

也许该做点什么了，哪怕是孤注一掷……

……

大臣们走了，李璟一脸疲惫地靠在龙椅上，想要获得片刻的宁静。

这几年当真没有一天安生日子，弟弟李景遂和长子李弘冀双双殒命，让他伤心了很久。心情刚刚平复，想要安享晚年之时，又碰到天下局势突变。

李璟不在乎，疲惫而苍老的一颗心已经失去了雄心壮志，更愿意两耳不闻国外事，可是国内他不能不管，总不能丢掉老李家的基业，他绝对不容许在江南这一亩三分地上的统治受到威胁。

有死士潜伏金陵，公然行刺大国使节，意欲挑拨离间，这让他很是恼怒。军弩的出现，更让他深深的不安，江南军中有人意图不轨啊！

这是任何一个皇帝都不能容忍的，也是最为担心的。到底是什么人所为，李璟一无所知，这也是最为可怕的事情。

就在李璟毫无头绪的时候，钟皇后到了！

“陛下，你还好吧！”

“还好，只是有些乱，有些疲惫！”李璟与钟皇后夫妻的感情一向和睦，甚为难得。这也是钟皇后能在一些大事上发表意见，产生影响的重要缘故。

“可是在为宋使遇刺的事情担忧？”钟皇后轻声道：“听说那赵少卿无碍，陛下就不要担心了。”

“赵铮无碍，没什么可担心的，但是刺客……那可都是宁死不活的死士，

如此明目张胆在金陵行刺，还动用军弩，有人居心叵测啊，朕焉能不担心？”李璟说完之后，一声轻叹，整个人看起来苍老了不少。

“啊！”钟皇后知悉详情，也惊讶不已，同时也深深忧虑，低声道：“陛下，是什么人居心叵测？”

“不知道，韩熙载与赵铮已经去查了，暂时还没有消息！”

钟皇后迟疑了片刻，低声道：“陛下，你想过没有，如果今日宋使遇刺身亡，后果会怎样？”

“怎样？很难向赵匡胤交代，兴许还兵戎相见……”李璟轻叹一声。

“那陛下到时候会怎么做？”

“还能怎样？”李璟有气无力道：“重兵布防，抑或……”

“那对谁有利呢？”

钟皇后这么一问，李璟眼神一动，问道：“你是否知道什么？”

“陛下，你可知今日金陵除了宋使遇刺，还有什么最紧要的消息？”

第九十五章山雨欲来风满楼

听完钟皇后的叙述，李璟的眉头皱起，好半天才问道："你的意思是说四弟……？"

南唐李氏第二代，齐王李景达排行老四。

钟皇后道："听娥皇之言，若非意外，便是有人做手脚，从庆有这个能力。"

"从嘉怎么说？"

李璟这么一问，钟皇后有些语塞了，迟疑道："从嘉素来善良，对兄弟并无心机，故而相信只是无心之失。"

作为一个母亲，她能说什么？说自己的儿子愚蠢？看不出其中的门道，轻易被人蒙骗？在立储的关键时刻，她不想让丈夫看到儿子这样单纯……不，应该说愚蠢的一面。而是很巧妙地修饰为善良，还特意点名兄弟关系。友善兄弟，手足相亲，这是丈夫最希望看到的局面。

李璟也并非一无所知，只是有时候很矛盾，儿子单纯与兄弟和睦相处是好事，可不够腹黑深沉又是为君王大忌，儿子为什么不能兼而有之呢？失望的同时，他更多的则是担心，想起赵铮那个看似无心，实则有意的提醒，悠悠道："你以为是从庆的无心之失，还是四弟在后面……"

"妾身不敢乱讲，四叔素来忠直，按理说是不会……可自从二叔和弘冀的事情后……"钟皇后欲言又止道："妾身以为不得不防啊！"

"也许是你多虑了，若是从庆，消息便不至于人尽皆知了，这样不是很容易被怀疑吗？应该不会，还是等韩熙载的调查吧！"李璟想了想，否决了这个念头。

钟皇后微微有些错愕，最终什么都没说。

李璟轻叹一声，他自己也说不清楚是信任弟弟李景达，还是心存侥幸，不愿意再面对这样手足相残的事情，哪怕弟弟手掌兵权，强势主战，他不觉得，抑或者不希望弟弟会有非常举动和心思。这样的局面太残酷，他着实不愿意看到。

李璟的心理，也许类似于鸵鸟吧！

钟皇后告退了，尽管她有些不安，可是丈夫的反应不容她再多说什么。

韩熙载的调查还来得及吗？会不会有什么闪失？

长子已经因此失去的性命，六子从嘉会不会重蹈覆辙呢？作为一个母亲，钟皇后好生担忧。

“吴王身在何处？”

得到沉默的答复之后，钟皇后无奈轻叹一声：“尽快找到从嘉，入宫来见！”

“是！”

……

金陵城里风云变幻，吴王李从嘉却在钟山逍遥自在。

从栖霞山回来，李从嘉一直很郁闷，压抑之下便想到去钟山别宫逍遥两日，让黄姝婷安慰一下受伤的心灵，然后好回来准备迁居东宫的事情。

却没想到，他前脚刚走，金陵城里便发生突变。等接到消息已经是第二天了，得知赵铮遇刺，李从嘉的第一反应是拍手称快。

可惜没死，又让他忍不住失望。政治觉悟太低，以至于对此事的反应很不敏感，并未觉得特别严重。

至于刺客和军弩，有人居心叵测不假，却也不算很严重，反正有韩熙载在调查。不过赵铮参与是几个意思？李从嘉心里多少有些不快。

只是他根本没有发表意见的机会，一回到城中就被钟皇后宣入宫中。

“从嘉，这两日去哪了？”

面对母亲的诘问，李从嘉黯然道：“让母后担忧了，去钟山法华寺进香了。”

钟皇后静静地看着儿子，许久轻叹一声道：“进香礼佛没错，可要分得清轻重。你现在是吴王了，要懂得为你父亲分忧，朝中有大事发生，你这个吴王不在合适吗？”

“是，儿臣谨记母后教诲。”

“栖霞山是怎么回事？”钟皇后轻声询问。

李从嘉忍不住打个机灵，支支吾吾道：“没，没什么……”

“果然没什么吗？”钟皇后的目光陡然间严厉了许多。

“娥皇跟母后说了什么吗？”李从嘉试探着询问，他知道妻子周娥皇曾经入宫，下意识这样想到，心中忍不住埋怨。

“用得着娥皇告诉吗？”钟皇后板着脸道：“而今整个金陵已经人尽皆知了！”

“啊？”李从嘉瞪大了眼睛，仿佛难以置信，猜想着消息从哪里流传出去的，明明严令他们守口如瓶的，怎么会？

钟皇后对儿子实在无奈，叹道：“从嘉啊，你是吴王，何以会行这等小儿之举呢？妄图以此陷害宋使？有意义吗？最终的结果却累得自己名声受损。仲寓已经几岁了，你也该长大了……不日你就将入主东宫，你该知道……以后一言一行不可等闲视之了。”

“是！”李从嘉心里仍在猜疑消息从何处泄露，钟皇后的训诫也只是左耳进，右耳出，根本没有记在心里。

知子莫若母，钟皇后何尝不知道儿子的心思，告诫道：“从嘉啊，事已至此，就不要追究了，否则该有更多的闲话了。而今金陵城里不太平，回去好好待在府中，哪里都不要去！”

“是！”

“不要把母后的话当成耳旁风，有人在城中养死士，以军弩行刺宋使，暗流涌动，居心叵测，你千万小心啊！”

如此说着，李从嘉也开始有些害怕，难不成情况真的严重？赵铮，为什么又是他？很莫名，李从嘉不会责怪那个隐藏在幕后，居心叵测之人。反而对同样是受害者的赵铮多有怨怼。若非他遇刺，何以会有这么多麻烦呢？

……

秋意正好，已经是八月十三了，在距离吴王李从嘉迁居东宫还有两天的时候。因为宋使赵铮遇刺的缘故，整个金陵城里风声鹤唳，气氛陡然间凝重了许多。

关于吴王李从嘉秽乱栖霞山的事情陡然间黯淡了许多，人们更多在猜疑这等刺杀的前因后果。不过因为风声太紧，酒肆茶楼生意陡然间黯淡了许多，路边社的影响力度大大降低。更多的消息流传在达官贵人之间。

出现死士和军弩，这样敏感的东西让显贵官员们心生忧虑，丝毫不敢大意。整个金陵城里，有种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感觉，也许真的会有一场风暴要来临！

……

韩熙载的调查暂时没有什么太大的进展，韩微阴差阳错的先离开了，一发现异变便躲了起来。偌大的金陵城里，想找到几个人无异于大海捞针，在不到万不得已的时候，不可能挨家挨户搜查，那样只会让气氛更紧张。

小院里很干净，没有留下丝毫可以表明对方身份的线索。韩熙载与赵铮商议了许久，猜测是淮南人的可能性比较大。

在韩熙载看来，杀了赵铮，宋唐之间的关系就会紧张，继而可能卷入战事，眼下对淮南是有好处的。赵铮知道行刺之人子虚乌有，并非他们，但是与李从庆来往过从甚密，按照之前的分析，确有可能是淮南人。

可如今找不到淮南，找不到证据，更无法牵连到李景达身上，等若是毫无进展！

唯一的希望只有那个呆若木鸡的女子，可是她一直毫无反应。身体虽然在好转，但是精神状况依旧呆滞，没有半句话，让人不得不怀疑她失去了语言能力。目光也没有太多波动，看不到什么情绪变化。

这让韩熙载和赵铮都很着急，甚至专门请来了南唐宫廷御医前来诊治。当一个半头白发，满脸皱纹，身形佝偻的老御医走到病床前时，柳莺儿终于有了反应，呆滞的目光里多了一丝惊恐……

第九十六章打草惊蛇

柳莺儿太重要了，所以她一丝一毫的反应都至关重要，不可放过。

见到老御医的时候，眼神里为什么会有恐惧呢？而见到其他人则没有明显反应。那么只能说这位老御医与那个折磨的他的人有相似之处，唤起了她心中的可怕的记忆。

那相似之处在哪里呢？

年龄？想来应该不是，老御医已经六七十岁了，在这个年代，这个年纪的性/虐狂应该很少，毕竟老年人精力很有限。从柳莺儿身下的损伤情况来看，摧残她的应该是个年轻人。

不是年龄，那只能是相貌了。老御医年纪大了，本身略显凶相的脸上满是沟壑，加上一脸严肃的表情，看上去更加凶狠不善了。寻常弱女子或许会害怕，但绝对不至于有这么明显的反应，可见虐待柳莺儿之人长相凶残。

再者就是老御医佝偻的后背，柳莺儿的眼神微微转动，对此十分敏感。韩熙载看了半天，低声道："难不成那人是个驼背？"

驼背？赵铮猛地打个激灵，脑海中浮现出一个人影——韩微，那个橐驼儿，难不成他又阴魂不散来了金陵？

还别说，仔细一想可能性还真的很大。他在淮南与李重进狼狈为奸，之前能代表李从嘉去潞州，而今前来唐国求援也完全在情理之中。毕竟那个小院中可能是淮南人，关于这一点已经达成共识。韩微是个獐头鼠目的驼背，为人凶狠，是他一点都不奇怪。

阴魂不散啊！感慨的同时，赵铮更多的则是凝重和忧虑。韩微的破坏力可不容小觑，尤其是他而今身在暗处，就更需要提防了。

如此一来，很多事情都可以清楚地解释了，虽然只是建立在假设的基础上，但赵铮觉得应该**不离十。

可是只得到这个信息终究还是不够，柳莺儿的意识仍旧未能完全恢复，除非能够全城搜捕抓到韩微，否则还是一无所获。

怎么牵连到李景达？这是关键！

"韩学士，这位姑娘开不开口还不好说，为今之计，只能换个思路了。"

“怎么个换法？”韩熙载沉声道：“还请赵少卿赐教。”

“赐教谈不上，只是一点拙见罢了！”赵铮来回踱了几步之后，转身道：“其实，未必非得要她开口……”

“此话何解？”

“如果凶徒以为她开口了，会怎么做？”

听到赵铮的提议，韩熙载眼前一亮，急忙道：“你的意思是打草惊蛇，敲山震虎？”

赵铮道：“这样的大事，迟则生变，我们着急，有人也在着急。只要他们沉不住气，就有机会抓到狐狸尾巴！”

“嗯，有道理！”韩熙载心里清楚，

虽然目前只是个小案件，但是人老成精，纵横朝堂多年的韩熙载已经嗅到味道，只怕要起大波澜啊！被赵铮拉上了这艘贼船，就没有避开的可能，只能一条道走到黑，将那个背后居心叵测之人抓出来。

否则唐国危险，国主危险，他这个李璟的头号心腹忠臣也不会幸存。既然从一开始就站好队了，便没有腾挪的余地。

赵铮道：“既然要打草惊蛇，那就先弄出点动静来，比如追查此女子的身份。学士可调查下金陵城中近来可有人家走失女子，如若不然，便在秦淮河一代追查，看是否为风尘女子。弄出动静，查到什么线索自然最好不过，可以顺势而动，即便没有，也能……”

“好，就这么办！”韩熙载当然明白其中门道，打草惊蛇是没错，但他心中存了些许侥幸，最好只是寻常小蛇，千万不要大蟒蛇，否则可真就是惊天动地的**烦了。

……

大规模追捕刺客的行动在进行，很多人陷入深深的不安之中。

即便是李景达素来沉稳，在军中见惯了风浪，此刻也不能安然稳坐。更不用提李从庆了，太过年轻，性子难免浅薄，此刻更加不淡定。

“父王，柳莺儿在秦淮河也算小有名气，韩熙载这么追查下去，迟早能寻到蛛丝马迹的。”李从庆道：“万一要是挖出了花船与我们王府的联系，可说不清楚的。”

见李景达不吭声，李从庆又道：“父王，别忘了，柳莺儿可是见过你的……”

这么一说，李景达果然有效不淡定了，太过大意，以至于犯下了这等不可饶恕的错误。谁能想到韩微会“痴恋”到那个程度，以至于留下隐患？谁又会想到，赵铮突然带兵登门，将人活捉了呢？谁又会想到，金陵城里突然风雨突变呢？

太多的想不到，造就了今日的局面。变化之快，以至于让他们根本反应不过来，陡然间失去优势，陷入极其危险尴尬的境地。

不得不承认，古往今来，许多的大事并非全是必然，不可否认，运气也占了很大比重。

而此刻的李景达，他真的不走运！

“韩微人呢？”

“不知道，那驼背估计是躲起来了。”

李景达想了想，韩微躲藏未必是坏事，他要是被抓了，对自己才是真正的噩梦。

“父王，也许韩驼背早有预感，他说过已经到了万不得已的时候了，我们已经没有退路了。不要等到韩熙载那边有了眉目再动手，那可就真的迟了。”

李景达一声苦笑，真的要孤注一掷吗？他很犹豫，不知道这样做到底是对是错？这样做就真的能保住自己一家的性命和荣华富贵？真的对唐国李氏的基业有好处？

他有些拿捏不准，毕竟风险还是很大的，一旦失败就是身首异，全家不得好死。甚至有可能唐国还会因此元气大伤或者分崩离析，那样才是真正的失败，真正的罪人。如果不动，韩熙载那边查不出真凭实据，也不会出大事……

平时义愤填膺，信誓旦旦的李景达，到了这等关键的时刻，却又犹犹豫豫。不得不感慨，真是李家多奇葩啊！

李从庆有些急了，喊道：“父王，不要心存侥幸了，至少也得两手准备吧！”

“好！”李景达觉得儿子说的有道理，多一条路总是好的，沉吟道：“这

样，从庆，如果出了事情，将所有责任推到为父身上，你干干净净的，不说留住爵位了，你大伯至少会留你性命。”

“不，父王，儿不想独活！”对于这个充满父爱的提议，李从庆果断拒绝了。

“从庆，为父已经没有选择，但是你有啊！”李景达有自己的想法，如果失败，至少可以留个香火。再者，爱子之心，哪个父亲没有呢？

李从庆摇头道：“栖霞山的事情我有参与，李从嘉肯定会追究的，就算跳入大江，我也洗不干净了。既然如此，还不如……我意多一条后路是……”

“你打算如何？”李景达急忙追问，事实就是这样残酷，这样的大局，儿子进来了，再想出去就难了。

李从庆冷笑道：“当然是李从嘉了，成与不成，他都有大用！”

第九十七章慌张美人

对于柳莺儿的调查，有进展却毫无意义。虽然查到了其出身于秦淮河上的某一艘花船，但船上原本的人，以及背后的人物关系早就烟消云散了，根本无从查起。

对此，李从庆很是得意，这都是他的手笔。李景达也暗中松了口气，只要这边不出问题，韩熙载和赵铮能查出什么呢？至于军弩的来源就更难查了，整个唐**中不知有多少，想要追根溯源并不容易。

可是结果却差强人意，传来的消息让他们惊恐万分，柳莺儿竟然醒了。礼宾院里有他们的眼线，瞧见“柳莺儿”恢复正常，已经能够简单吐字。

这无疑是重磅炸弹，柳莺儿这个环节终究还是出问题了。赵铮和韩熙载没有行动，大概是没有得到有用的口供，可她一旦开口，后果将会不堪设想！

李景达开始有些慌了，那个贱婢见过自己，兴许还非常仇恨，毕竟是自己将她送给韩微，遭受那些非人折磨的。

虽然一个风尘女子的指认，完全可以矢口否认，想要动摇他齐王的位置很难。平时是这样没错，但是今非昔比，随便一句话只要挑起皇兄李璟的猜疑，就彻底完蛋了。

不止如此，就连军弩的来源追查也有了些许眉目。韩熙载竟然通过工匠、用料以及磨损情况等诸多细节，查出了军弩来自于镇江守军，那是自己麾下的队伍。

李景达很意外，那把军弩出现的莫名其妙，并非自己授意的。莫非是韩微为了牵连自己，逼迫自己做出最后的抉择，故意留下的线索？

韩驼背，真是可恶至极！

李景达咒骂的时候，赵铮却莫名打个喷嚏。既然是栽赃，准备工作自然要做好了。无论如何，总是要与李景达扯上关系，只是不能做的太明显，然后再让韩熙载发现，一切就完美了，至少可以达到目的。

不知道韩熙载是否已经将消息禀报给宫中的皇兄李璟，他又是否相信呢？哪怕没有确实的证据，哪怕齐王府上下都暂时安全，李景达终究还是坐不住了。

时间不等人，他怕再侥幸下去，等来的是一败涂地，家破人亡。他与曾

经的很多人一样，都选择在这个关键时刻提前行动，先下手为强。不想任人宰割，就只能赌上身家性命，奋力一搏了。

哪怕情况根本没有这么严重，依旧还是要冒险，谋朝篡位这种事，那是注定开弓没有回头箭的。

“从庆，你去做吧！”

“是！”或许是初生牛犊不怕虎，李从庆倒是没有多少惧意，显得跃跃欲试。

李景达道：“尽力而为即可，不要强求……万一为父这边有什么闪失，你千万不要再进城，走……走的越远越好！”

“父王！”李从庆道：“一定会成功，儿子定会擒住他，等着父王旗开得胜后，回来自圆其说。”

话音落地，不等李景达再说什么，便匆匆出城去了。

李景达没停留，为了完全起见，他需要去找一个人……

……

建隆元年八月十四，距离李从嘉迁居东宫还有一天时，金陵的气氛陡然间凝重了许多。

韩熙载不敢耽误，匆匆入宫禀报消息。

“查到什么？”

“回国主，目前还没直接的证据和结果。”

李璟抬头看着韩熙载，眼神有些复杂，理智告诉他这个追查很重要。但心里会莫名地涌上念头，希望这个结果永远不要出现。

“那你准备向朕交代什么？”

韩熙载沉声道：“国主，调查没有直接线索，但并非没有结果和意义……”

“哦？”

“陛下，你该注意金陵的暗流涌动了，我与赵少卿打草，这时候蛇该窜起

来吐信了！”韩熙载语调陡然升高，语重心长道：“陛下，为了唐国的江山社稷，还请你重视。”

李璟默然苦笑，他一直想要装糊涂，而今终于无法在糊涂下去，局势正在朝着他最不希望的方向发展。而他，不得不必须面对这个残酷的事实。

……

“王爷，你什么意思？”皇甫继勋瞪大了眼睛，仿佛有些难以置信。

“挽救唐国于危难之中，杀赵灭宋，为你父亲报仇，你可愿意？”

惊魂未定的皇甫继勋这才明白过来，齐王李景达这是要做什么，忍不住再次心惊胆颤。

“王爷，臣当然愿意，可是国主……”

李景达道：“所以得想办法让国主同意才是……”

皇甫继勋惊道：“王爷三思，这可是大逆不道，是要……”

“挽救唐国，灭宋杀了赵匡胤，为你父报仇而死，有什么好遗憾的？你害怕？”李景达道：“再者，灭宋之后，你便是唐国的功臣，皇兄岂会对你不利？军中儿郎答应吗？唐国百姓答应吗？到那时，你该是我唐国的英雄和大功臣才对。”

皇甫继勋听出了其中韵味，这种事很冒险的，成功了便是从龙之臣，家族前程似锦，荣华富贵享之不尽，可一旦失败了……那可就是万劫不复了。

这种时候，任谁都会迟疑……

李景达见状道：“赵铮伤了令侄，难不成你要看着他嚣张得以？你与赵家有杀父之仇，不共戴天，也能无动于衷？即便这些你都忍了，可覆巢之下无完卵，唐国有什么闪失，你皇甫家又该置于何地？”

一连串的反问和诱/惑之后，皇甫继勋终于心动了。报仇是一方面，成功后的回报也着实让人动心了，也许可以试试……

见到皇甫继勋点头，李景达凝重的脸上终于露出些许微微的笑意。如此一来，金陵接近半数的兵力便在自己手中，只待采石与镇江大军一到，还有谁是自己的对手呢？

成功的几率也是很大的，李景达轻叹一声，似乎是在安慰自己。

……

这一日的金陵风云突变，周娥皇清晨去娘家省亲时还一切平静，可不等她回程，剧变就发生了。

大司徒周宗府邸，周女英缠着姐姐周娥皇的臂膀，轻声问道：“听人说大哥哥遇刺了，他没事吧？”

听到妹妹提到赵铮，这样一个敏感的人物，周娥皇心中一颤，目光呆滞，痴痴的毫无反应。直到周女英问第二遍，才木讷地回答道：“没事，虚惊一场。”

“那就好！”周女英嘟着小嘴道：“姐夫什么时候再招待大哥哥，能不能让我也去……你们一起去栖霞山游玩，都不带我……”

小美女似有不悦，语气酸酸的，俏脸上满是幽怨。

一提到栖霞山，周娥皇不由自主地想起那日在山上的荒唐事，心里就更不是滋味了，表情也有些怪异。

好在吴王府的侍卫及时赶来，避免了尴尬。

“王妃，殿下急忙出城去了……”

“出城？往哪里去了？”周娥皇顿时一惊，钟皇后有过叮嘱，金陵不安稳，不让他们乱走。若非父亲冥寿，她是不会回娘家省亲的。这样不平静的时候，丈夫却突然出城去了……

“好像是钟山方向……”

周娥皇心里咯噔一下，难不成又是去别宫……

“殿下可有说什么？”

“回王妃，有人来报讯，好像是谁生病了……殿下走的很急……”

周娥皇暗自猜度，原以为是……正要生气伤感，可又觉得哪里不对，不会这样巧合吧？也不知道为什么，她很想跟上去看一看。至于是担心丈夫的安危，还是为了追寻一个答案，她自己也说不清楚。

“派人入宫禀报皇后，你们随我出城去追殿下！”周娥皇立即吩咐一声。

看着姐姐匆匆离去的身影，周女英也觉得有些不对。记忆里，每每看到姐姐这样的表情，都是出大事了。

难道姐姐、姐夫有麻烦？贴心的小美女想要帮忙，可是心有余而力不足。不过……周女英突然灵机一动，自己无能为力，但是有人可以的……

趁着周家人忙着祭拜亡故的大司徒周宗，进不了祠堂的二姑娘周女英悄悄溜出门，第二次消失在家人的视野中……

第九十八章美女与圈套

美人慌张，娥皇女英姐妹俩如此，黄姝婷就更加惶恐不安了。

在钟山别宫做着高高在上的女主人，在水池边喂鱼的时候，一伙人风风火火闯了进来。远远的，黄姝婷还以为是李从嘉来了，急匆匆地迎了上去，满脸笑意。

这几天她的心情很好，李从嘉改封吴王，迁居东宫，显然是立太子的节奏。那么将来自己就是皇妃了，即便是眼下入不了东宫，只要拴住了吴王的心，等他将来登基，入宫肯定没问题。

飞上枝头变凤凰，做了多年的梦终于不再遥远，想想都有些激动呢！尤其明日迁居东宫，今日还要来看自己，可见吴王怜爱之心，黄姝婷心里更加甜蜜了。

可是等她到了门口，看到的并非李从嘉，而是一群凶神恶煞之人时，脸上的笑容陡然间凝固了，脸上更是惊疑不定。

“你们是什么人？”黄姝婷端着吴王宠姬的姿态，沉声质问，极力想要掩饰心虚。

“你就是我六哥金屋藏起的那个女人？”

听到“六哥”两个字，黄姝婷松了一口气，难不成是另外一位皇子，吴王的弟弟？可是这语气，为何让人这般不安呢？

“敢问尊驾何人？”黄姝婷小心翼翼地试探着。

“李从庆！”

黄姝婷立即满脸堆笑道：“原来是齐王世子，奴家有礼了！世子可是来寻吴王的，他并不在别宫。”

这也是黄姝婷所疑惑的地方，虽说皇族子弟都有资格来别宫，但自从李从嘉在此金屋藏娇的事情私下传开后，别的皇族子弟都识趣地避开了，李从庆怎么突然来了？

李从庆冷笑道：“六哥不在啊？那就通知他过来呗！”

黄姝婷清晰地感受到语气中的异样，讪讪笑道：“吴王殿下可能忙着呢，今日怕是无暇前来别宫。”

“是吗？”李从庆笑道：“不是说六哥很喜欢你吗？以你的魅力引他前来如何？”

“世子此言何意？”黄姝婷越发觉得情况不妙了。

“不若我们来试试，看你到底魅力几何，是否足以让六哥心动，怎么样？”不等黄姝婷答话，李从庆便指着别宫的一名侍从道：“去，告诉吴王，就说……就说黄娘子有喜了，请他过来。”

“世子，你这是……”尽管这是她梦寐以求的事情，可是黄姝婷心里清楚，自己的肚子没动静。那李从庆这么做是为什么？蓦然间，一个可怕的念头从心里浮现，他要对吴王不利吗？

“不好意思啊，对你个人魅力不放心，还是加个孩子吧！”李从庆笑道：“六哥不是一直希望你有孩子吗，想来听到这个消息，他一定会很高兴，巴巴赶来的。”

原来身边一直有别人的眼线，再看看李从庆的架势，黄姝婷惶恐不已，心中满是担忧。李从嘉是她所有的希望，如果有什么闪失，自己飞上枝头的梦想就破灭了。

如果吴王来了，可能是他们双双殒命，即便自己侥幸不死，吴王若有什么闪失，国主和钟皇后也不会饶恕自己，甚至连带着株连九族。

“殿下，你千万不要来啊！”黄姝婷在心中默默祈祷，可转念想到李从嘉不来，自己多半会没命。眼看着富贵才刚刚有了一点眉目，就要这般香消玉殒吗？她又巴望着李从嘉来救她，一时间心情矛盾到了极点。

……

因为钟皇后的告诫，李从嘉难得没有出门，不顾对妻子周娥皇依旧不冷不热。

某种程度上还责怪周娥皇将栖霞山的详情告知母亲，故而一如既往的疏远。岳父周宗冥寿之日，他这个做女婿的本该前去的，也找借口推辞了。

一个人待在家里正无聊的时候，钟山别宫的一名侍从来了，给他带来了一个好消息。

“可是黄娘子有事？”李从嘉漫不经心地问了一句，倘若是黄姝婷撒娇，他会不高兴的。

不想那侍卫喜道：“恭喜殿下，今日黄娘子身体不适，召医者瞧过之后说是喜脉，奴婢不敢耽搁，特来给殿下报喜。”

“果真？”惊喜之下，李从嘉几乎跳起来。

“错不了！”那侍从道：“黄娘子说了，先与殿下知晓就是了，你这几日忙碌，不必过去探望。改日空闲可携一位御医前往，确定脉象，开方安胎！”

李从嘉哪里耐得住性子，要立即起身前去探望。这是一只期盼的事情，更为重要的是契机，明日迁居东宫，今日黄姝婷有孕，正好趁机向父母求情，让她入住东宫。

“不，现在就去！”李从嘉毫不犹豫，立即动身。那位侍从嘴角露出一丝不可察觉的冷笑，世子交代的这欲擒故纵之法，还真是有效啊！

李从嘉匆匆出城，王府的管家侍从根本拦不住，着急之下只能前去周府禀报王妃。周娥皇很是着急，唯恐丈夫有危险，急忙带人前去阻拦。这下子，周女英也着急了，哪怕小小年纪，也决定参与帮忙……

……

尽管山雨欲来风满楼，气氛格外紧张，但赵铮却悠闲自在，一个人坐在礼宾院喝茶。

成功将火烧到李景达身上，自己的任务就算暂时告一段落，接下来该李璟和韩熙载忙碌了。作壁上观，闲看江南风雨便是了。

这草已经打了，蛇动不动也两说。若是不动，一夜秋风细雨之后便可能雨过天晴。虽说不能斩草除根，但至少能彻底破了南唐与淮南的合作。

如果他动，那最好不过，该是一场疾风暴雨。李璟虽然不才，但他应该有能耐掌控局势吧！赵铮在想，要不要做点准备，势头不对，立即开溜呢？

就在此时，禁军将士来报：“少卿，有位自称是吴王妃妹妹的小姑娘来访！”

周女英来了，第二次单独离开家人视线，凭着记忆和问路，自己来了礼宾院。因为最近金陵城中不安定，官府对治安的掌控力度加强，金陵城中的地痞混混全都消停，周女英一路畅通，不曾受到为难。

在礼宾院门口自报家门，来头不小，禁军将士不敢怠慢，立即来禀报。赵铮迎出去的时候，周女英立即扑上来，急忙道：“大哥哥，快去帮我姐姐和姐夫！”

“别着急，先告诉我发生何事……”

难得周女英思路清晰，立即将情况到来。赵铮听在耳中，眉头逐渐皱起，李从嘉匆匆出城？周娥皇也跟了出去，到底发生何事？

“大哥哥，每次看到姐姐那样的神色，都是有不好的大事要发生，我很担心，可自己又帮不上忙，所以来着急帮忙！”

这个时候，李从嘉和周娥皇身份敏感，虽然不确定出城的缘故，但确实不安全。去看看似乎也是应该的，不说李从嘉的安危关系到全局，但是为了弥补周娥皇，也不能让美人有什么闪失。

可是……这样没头没尾的突发状况，会不会是个局呢？栖霞山事件后，赵铮实在不确定李从嘉的下限在何处？到了这个时候，还拉着妻子布局陷害自己，连小姨子也要利用？轻易中了圈套可就不好了。

赵铮抬头看着周女英，她的眼神是那样清澈，根本不像是说谎，怕的是她被利用。

“女英姑娘，你为什么会想找我帮忙呢？”

“是因为……”周女英自己也说不清楚为什么，那日赵铮出手将她从皇甫绍杰手中就出来，她便将这位大哥哥视为无所不能的天神，心底里有莫名的依靠。遇到危难，她本能地先想到赵铮……

“家里人都在忙着祭祀父亲，没人管……我很担心姐姐，除了大哥哥，找不到别人帮忙！”

看着小美女真挚期待的眼神，赵铮轻轻点点头，就去看看，也算是对周娥皇的补偿！

第九十九章钟山剑影

赵铮带着周女英匆匆出城了，这个小美女执意要亲自前往，赵铮也不好拒绝，一定程度上也能证明此举并非圈套。

李元很不放心，要派出禁军随行，却被赵铮拒绝了，只带了十几个人轻装简行。毕竟是在南唐的地面上，动静太大不合适，容易引起误会。十几个手下都是一等一的高手，遇到情况也能快速撤离，全身而退并不难。

虽然周女英声称已经禀报钟皇后，但赵铮为了谨慎起见，还是派人通知了韩熙载，请他转告李璟夫妇。如此便不惧怕是圈套，李从嘉要是在无聊恶作剧，只怕李璟都该发火了。

至于危险，倒是真有可能。但钟皇后与韩熙载得到消息，一定会派人增援，但并不是担心。正是基于这样的考虑，赵铮才敢于冒然前往。

出城的时候正好看到皇甫继勋，他在整顿的城防，神情看起来很紧张。李璟已经开始行动了？赵铮疑惑的时候，李元却意外道：“奇怪，其他地方都还安静，怎么东城的气氛这般紧张起来？”

“什么？”赵铮猛然一惊，问道：“只有东城如此？”

“是，属下的人一直注视着城中情况，未见有异常。目前只有这里气氛凝重，加强守卫了。”

听到李元的回答，赵铮若有所思，低声道：“这里是皇甫继勋的防区，他掌控着金陵至少两成的守军，不得不防啊！”

周女英对皇甫家没有一丝好感，听到赵铮的话，仿佛明白其中意味，小脸上多了些许惊愕。

李元低声道：“少卿的意思是？”

“你带几个人去告诉韩熙载就是了，他知道怎么做！”

“可是……”李元有些担心，赵铮身边本来就没几个人，安全问题更让人担忧。作为亲卫，他难免有些不放心。

赵铮笑道：“去吧，无妨的，多几个少几个人有什么差别呢？”

见赵铮语气笃定，李元无可奈何，只好道：“少卿一切小心！”

“嗯！”

“女英姑娘，还是让他们送你回去吧，否则令堂大人又该担心了。”赵铮想了想，再次劝慰周女英。

“不，我担心姐姐，不去看看不放心。”周女英态度坚决，担心姐姐没错，但她心里还有别的心思，难得与大哥哥一起，还是共乘一骑，哪里能打退堂鼓呢？

“唉！”赵铮无奈轻叹一声，转身道：“顺道去一趟周司徒府上，告知周夫人，就说我必将她女儿安全带回。”

“多谢大哥哥！”周女英顿时乐开了花，总觉得有赵铮在，天空一片湛蓝，没有丝毫不安。

赵铮也不知作何反应，小周后在怀按理说该高兴，可是前路未知……他一颗心全都在周娥皇身上。

……

周娥皇一路追赶，但终究还是迟了一步。

李从嘉得知黄姝婷有孕的消息，激动不已，恨不得立即飞到身边。往日都是坐马车去钟山的，今日则直接骑马前往，由此可见他的心情是多么迫切。

周娥皇出城追赶时已经有一段时间，何况她乘坐的是马车，哪怕不断催促车夫，终究还是不及快马加鞭。

是以钟山在望，别宫不远，依旧不见李从嘉身影的，正在着急之时，身后却传来了急促的马蹄声。

回头看到赵铮和妹妹时，周娥皇一脸惊讶，愕然道：“你们怎么来了？”

周女英急忙道：“姐姐，你这么着急出城，我很担心，找了大哥哥来帮忙！”

“王妃因何着急外出？”

两人见面，难免会有些尴尬，赵铮迟疑了片刻才问出口。周娥皇的表情也有些不自然，她不知道该如何面对赵铮。她是为丈夫而来的，可又**于眼前这个男人，而今他为了自己而匆匆赶来……

周娥皇心情有些复杂，木讷道："吴王突然出城，恐有危险，我不放心，特意来看看。"

除了担心丈夫的安全，何尝没有"捉/奸"的意图呢？她不是妒妇，并不介意丈夫有别的女人，她就是想要看看丈夫这般在意的女子到底什么样，自己输在什么地方。哪怕她连见到丈夫那个女人后说什么，作何表情都不知道。

只是单纯且模糊的一个想法，便匆匆上路而来……

赵铮道："王妃，如蒙不弃，在下愿意去看看，周全吴王殿下安危。至于王妃和女英姑娘，还是返回城中，抑或在此间等消息……若有什么危险，你两位也帮不上忙，反而……若是没事，两位再上山如何？"

"这……"周娥皇有些迟疑，这样一来，此行的目的岂非落空了？可就在此时，前方不远的钟山别宫中竟然隐约有兵刃相击之声传来。赵铮武功深厚，耳力超群，率先发现。紧接着派出探路的手下也回来，禀报了异常。

钟山别宫里有人打斗？周娥皇一颗心跳到了嗓子眼，果然有问题，丈夫会有危险吗？心里不由自主地担心起来。

赵铮神色一凛，用不容置疑的口气道："你们待在这里，找个安全的地方也躲起来，我去看看！"

赵铮一声吩咐，带着几个禁军高手匆匆往钟山别宫而去。吴王府的侍卫则护着周娥皇姐妹准备避开。不想周娥皇和周女英都凝神看着赵铮离去的背影，都拒绝了避开的提议，守在路边，心中满是担忧。

担忧一个男人，或者担忧两个男人，抑或只是一个……

……

钟山别宫确实发生了打斗，李从嘉喜出望外赶来时，等待他的不是黄姝婷的笑脸，而是冰冷的刀剑。

李从嘉看着堂弟，愕然道："从庆，你这是做什么？"

"哼哼，看来六哥真是个情种，为了这个女人，果然来了！"李从庆一声冷笑。

黄姝婷大喊道："殿下快走，他要谋害你！"

"从庆，你到底要干什么？"李从嘉兀自一头雾水，危机意识似乎不强，并没有立即逃走。

“干什么？”李从庆冷笑道：“当然是为了挽救唐国，挽救祖宗基业……”

“你……”李从嘉仿佛意识到什么。

李从庆冷笑道：“你父懦弱畏宋，收复江北十四州绝好的机会也要拱手放弃。而你，明日即将迁居东宫，要为唐国太子是吗？可是你看看你的样子，有哪一点像储君？一个只知道饮酒作乐，吟诗填词，留恋脂粉堆的男人，指望你复兴唐国？”

“从庆，你……”李从嘉已经想明白其中缘故，否则他就白生在帝王之家这么多年。只是想要说点什么，却怎么都张不开嘴。李从庆之言似乎切中要害，他竟无言以对。

“六哥，放心好了，我不会害你的。”李从庆沉声道：“今日这番话也不是责怪你，只是为了提醒六哥，明日怎样当好一个皇帝。”

“明日……你说什么？你们要干什么？”李从嘉这次是真的惊到了。

“六哥稍安勿躁，我不会伤害你的，安静与你的小美人等着就是了。”李从庆阴阳怪气，让人不寒而栗。

“你想得美！”李从嘉难得果决一次，立即让侍卫护送着自己逃走。至于黄姝婷，眼下真是顾不上了。

好不容易诓来了李从嘉，他是至关重要的筹码，岂能让他溜走？于是乎，李从嘉的手下与王府的侍卫爆发的冲突……

要在平时，别宫中有人动刀枪，根本无人知晓。偏巧今日众人纷至沓来，刀剑相交之声传来时，赵铮与周娥皇等人刚好到了山下宫墙之外。

第一〇〇章卑鄙小人

赵铮赶到的时候，李从嘉尚且能够支撑。

其实李从庆并没有带太多人，甚至比不上钟山别宫侍卫的人数，只因为他齐王世子的身份，让别宫侍卫猝不及防，直接被缴了械。

作为事实上的皇长子，未来东宫的主人，李从嘉身边的侍卫还是相当精锐的，不至于束手就擒。最为难得的是，李从嘉还把黄姝婷救了过来，应该说黄姝婷自己趁乱跑了过来，也可以说是李从庆故意放她过来的。

逃命还是保护心爱的女人，对于优柔寡断的李从嘉而言，肯定会造成一些影响，不想管又舍不得，带着势必要分散侍卫的力量，阻碍行程。

看着想要仓皇逃离的二人，李从庆只是冷笑，就这么几个侍卫，指望他们救走李从嘉？钟山距离金陵如此远的距离，想要从容安全逃离可不是容易时。

齐王府的武士已经从两侧包抄过去了，眼看着就要断了后路，将李从嘉和黄姝婷生擒的时候，几道剑影闪过，赵铮带着七八个禁军将士已经逾墙而来。

李从嘉有些惊讶赵铮的突然出现，但此刻顾不上想那么多，赵铮的身手他是有所听闻的，这无疑是救命稻草，可以帮着自己逃出去。

“赵少卿，李从庆意欲挟持本王谋反，请你相助。”李从嘉大声呼喊，似乎与赵铮之间不存在任何隔阂与矛盾，语气更是无比亲切。

意料之中的事情，想不到李从庆竟然在钟山别宫打主意，那么李景达那边也已经动了？赵铮心中不禁有些忧虑，金陵城那边情况还好吗？回头瞧见李从嘉身边护着一个妖娆的女子，心中不禁一叹，果然是红颜祸水了，李从嘉是为这个女人而来？因她而辜负周娥皇？

一瞬间，赵铮仿佛把握到了李从嘉夫妇间那种微妙的不和谐，也把握到了周娥皇的动机和复杂心思。

李从嘉这个蠢货，愚蠢被人骗不说，还辜负了周娥皇，真是无可救药……论心情，赵铮真想冲上去抽他几个耳光，甚至不介意作壁上观，看着他活该被整死。

但理智告诉他，李从嘉身份重要，其安危关乎唐国局势，以及宋唐关系，焉能让他就这么死了？再者，周娥皇大概也不希望看到这个局面。

“殿下稍安勿躁，我们一起突围出去！”赵铮很违心地回答一声，还不得不拼力保护他突围。

李从嘉唯唯诺诺点头，整个人还处在惊恐之中，能文不能武，只是拉着黄姝婷的手，在赵铮和侍卫的保护下突围，紧紧地抓着救命稻草。

看到这一幕，李从庆很惊讶，他完全想不到，赵铮怎么会突然出现？

难道他知悉了自己的行动计划？一瞬间，李从庆便有种不妙的感觉。不得不承认，赵铮是一个绝对劲敌，他的出现无疑增添了许多不确定和变数。

事实上，变数始终存在，变故已经开始……

……

赵铮带来的八名将士乃是大宋禁军中一等一的精锐，武功高超，配合吴王府的侍卫，竟然成功掩护李从嘉和黄姝婷逃了出来。

但逃出宫墙并不意味着安全逃生，李从庆一开始忌惮他们是否有援兵和埋伏，不敢全心全意拦截，而今则是全力追杀。

原本是要挟持李从嘉，但是如今，杀了他也许更好。随同太子兵谏和直接匡扶唐国相比，后者显然更有吸引力。

到时候杀死国主和吴王的罪名便可成功推到宋人身上，杀死宋人者便是报仇，便是挽救国家危亡的英雄，将会收获无限威望，这是他们父子目前最需要的。

而且也有了绝好的借口和理由出兵抗击宋国，渡江淮南作战的理由和前奏都迎刃而解。顷刻之间，李从庆便想明白了这个问题，自觉得这是个天赐良机，一定要把握好。

此刻，便不存在留活口的问题了，李从庆立即命令，三四十个部下冲杀上来。情况有些危及，毕竟齐王府的武士在人数上占有优势。

如果赵铮一个人要走，可以很从容，但是带上李从嘉，还有一个吓得花容失色的黄姝婷，想要从容逃走那就是痴人说梦。

若非赵铮等人强大的战斗力，只怕早就支撑不住了，李从嘉很是惊慌，难不成真的要命丧于此？想想自己尊贵的身份，富足安逸的生活，大好的年华，就这样结束实在有些不情愿。

在这惊险的时刻，李从嘉竟然看到了妻子和小姨子。周娥皇姐妹并未离开，听到山上别宫上激烈的打斗声就知道出事了，而且很严重。这种情况下，她们更不会离开了，而是满心挂念……

挂念李从嘉，挂念赵铮……

看着他们从别宫里出来，一路被人追杀，两姐妹大为着急，立即催促身边所有的侍卫冲过去帮忙。

见到援兵，李从嘉惊喜万分，可看清楚来人是妻子时，他的表情有些不自然了。妻子来做什么？他是与赵铮一起来的？他们之间有着怎么样的关系？一瞬间，李从嘉猜疑不断，看着妻子周娥皇的眼神里没有感激，反而是几分狐疑……

周娥皇本来满怀期待，看到丈夫安然无恙，脸上也多了些许笑容。可看到丈夫紧紧扣在手中的那个女子时，周娥皇不经意间还是有些许失落。

更让她大跌眼镜，意想不到的事情还在后面。李从庆见此情况，发了狠，手下的武士全都拼死力战，为今之计唯有将李从嘉、赵铮、周娥皇等所有人留下。

说实话，他真的很奇怪，为什么他们会一一出现？完全出乎预料。原本没打算让他们死，至少不比死这样早，而今这般，完全是他们自己找死……

挡不住，尤其是有一个懦弱书生，三个柔弱女子的情况下，想要掩护撤离很难。赵铮为此大伤脑筋，可不能功亏一篑啊，尤其是不能让周家姐妹受到伤害。

李从嘉却不是这么想的，眼见抵挡不住，他脑海中只有逃命为上。于是趁着赵铮和宋朝禁军在前面作战时，李从嘉命令吴王府侍卫掩护自己夫妻等人先走。

周女英瞪大了眼睛，不解道：“姐夫，那大哥哥怎么办？”

“顾不了那么多了，留下来都是死！”

周娥皇道：“赵少卿为了救我们不惜拼死，难道就这样丢下他不管？”

“要不然呢？他武功高强，能撑一会是一会，再不走，待会大家一起死！”李从嘉只顾着自己的性命，至于赵铮……哪里肯在乎，甚至巴不得他就此死掉。忘恩负义，过河拆桥到这个程度的，实在令人发指。

周家姐妹的劝说丝毫没有起到作用，李从嘉见情况紧急，厉声质问

道："走不走？"

"不走，要走一起走！"周女英坚定的语气是最好的回答。

李从嘉怒道："愚蠢，我们先走，回去搬救兵……"

周娥皇没有说话，但实际上已经默认了妹妹的意见，更没有挪动半步。这会子回去搬救兵？这样紧要的关头不帮忙，还要带走为数不多侍卫，这是落井下石要人命啊！等搬来了救兵又有何用呢？

"是你自己不走的！"李从嘉一声冷哼，竟然拉着黄姝婷上了马，在侍卫簇拥下扬长而去。赵铮与宋朝禁军将士则成了断后的死士，陷入莫大的危机之中。

周娥皇愕然站在原地，她本想以自己的坚持来打动或者迫使丈夫留下。可是她错了，丈夫为了逃命，已经忘记了道义，竟成了一个忘恩负义，卑鄙无耻的小人。而且他的心里已经没了自己，只有怀中的那个妖娆女人……

昔日的山盟海誓瞬间烟消云散，夫妻之情也荡然无存……

第一〇一章危急时刻

李从嘉走了，王府的侍卫或许也有些许为难，但在吴王和王妃之间，他们首先要服从吴王殿下。

至于王妃姐妹，既然吴王都不管，那他们也就顾不上了。宋朝人嘛，差别就更大了，虽然觉得有些忘恩负义，此刻也顾不得那么多人。作为侍卫，他们最重要的职责就是保护好吴王殿下。

赵铮看到这一幕，嘴角挤出一丝无奈的苦笑。

单纯来讲，其实李从嘉带着几个女子逃走没错，否则谁都可能走不了。毕竟没有牵绊，赵铮等人想要脱身并不是很难。

但是李从嘉的动机有问题，他并非是想要解决问题，更不是从大局考虑，只是单纯地想要逃命。为了自己逃命，而不顾其他人的死活，可以过河拆桥，忘恩负义地将赵铮等救命恩人用来作为殿后的挡箭牌，甚至丢下妻子和小姨子，独自逃生。

不得不说，这样的行为实在可耻。

在这一刻，李从嘉不是那个温文尔雅，才情高卓的贵公子，只是一个本性暴露无遗的卑鄙小人。

赵铮由衷地鄙视他，算是彻底看明白了李从嘉的为人。难怪原时空历史上，他是那样的凉薄？因为猜忌而冤杀忠良，最终落得亡国的下场。而今看来，这都是注定的，李从嘉坐上皇位，唐国灭亡便是必然。

既然是咎由自取，又何必写出“雕栏玉砌应犹在，只是朱颜改”的词句呢？而今想来，李从嘉也是否太过口是心非，无病**呢？自己埋下的祸根，就要自己默默承担后果，要是连这点勇气都没有……。

赵铮看不起他，周娥皇也看不起他。一个男人，卑鄙自私到这个程度，还能是合格的丈夫呢？

他对自己爱搭不理，却对那个女人用情至深……也许爱情不能相比，但最起码要对自己这个正妻有最起码的尊重和爱护吧？

巨大的反差，以及是对丈夫行为的鄙夷，周娥皇对李从嘉彻底失望了。多年前心中搭起的良人夫君形象陡然间崩塌，以及那本就淡漠，却一直想要努力维系和唤醒的情分也荡然无存。周娥皇心中不断冷笑，她觉得自己好傻，几年如一日，一直深爱着她，期盼他回心转意，简直太可笑了……

哀莫大于心死，李从嘉策马绝尘而去的那一刻，周娥皇彻底对他死心了。

她们没有走，她们本能地认为，要走一起一走，应该与赵铮一起面对。

周女英是初生牛犊不怕虎，心思最为单纯，在她的思维世界里，不能抛弃大哥哥。但周娥皇的心情就比较复杂了，她之所以留下来，除了对丈夫的失望，也许还有……此刻，她目光专注，全都集中在那个英武的男人的背上……

周家姐妹花的做法很仗义，但很不理智。某种程度上讲，赵铮情愿她们跟着李从嘉一起逃走了，那样自己也能无牵无挂。

但是现在，人数少了一多半，还有两个弱女子要保护。这不是给人出难题吗？情况变得更为糟糕。

看着赵铮和几个禁军将士渐渐不支，齐王府的武士逐渐逼近的时候，娥皇女英姐妹俩终于感觉到异样……

杀红眼的武士没有丝毫怜香惜玉之心，见李从嘉逃走，满腹的怨气都撒在两个女子身上，竟然举刀直接向两位美女砍过来。

两位美人顿时惊叫不已，哪怕周娥皇贵为王妃，气度淡定，但到底是女子，害怕是本能的反应。

周女英甚至惊恐地闭上眼睛，不忍看刀刃加身的可怕场景。但是等了很久，也没感觉到有丝毫疼痛，睁开眼睛时，大哥哥赵铮已经挡在身前，为他们姐妹俩挡开了最凶险的一刀。

如此凶险的情况下，看到赵铮英武的身姿，周女英忍不住笑靥如花，几乎要拍手叫好。只是刚发出声音，便淹没在刀剑相击和喊杀声中

李从庆看到这个局面郁闷不已，李从嘉竟然逃走了……他可是至关重要的一环。李从嘉不死，关键的环节将无法自圆其说，更多问题应运而生……

再者，金陵城里情况尚且不知，这个时候李从嘉逃走，造成的影响非同一般，算是莫大的变数。

于是乎，李从庆不得不分出人手前去追赶李从嘉，没有这张王牌，他们会输的很惨。这样一来，赵铮这边的压力就小了很多，只要勉强可以维持。仓皇之间，一边战斗，一边掩护着周娥皇姐妹前往周围的一片树林，寻求一片生机……

……

却说李从嘉掉头跑掉，暂时安全，但心中的大石头还没有落地，隐约觉得很是不安。毕竟今天的事情有些过分，抛下赵铮是忘恩负义，抛下妻子更是过分。

当时情况紧急，他是被吓破了胆，只想着要逃命，多少有些冲动不理智，但这绝非他犯错的借口。此刻回过味来，倒没有多少自责。

赵铮嚣张的日子不少了，心中的仇恨值一直没有下降，指望他今日出手相助就饶过他？哼哼！李从嘉并不认为这是忘恩负义，反正赵铮出手也是有目的的，各不相欠，他死了便死了吧！

借李从庆之手杀掉赵铮，未尝不是一件好事。赵铮最好是死掉，最好别宫那边不会有活口，李从嘉在心中暗自祈祷。他不想自己当时的行为传出去，被人辱骂，被人指责品德问题……

毕竟那样做，真的有些丢人，后悔已经晚了，那么只有……顷刻之间，李从嘉心中泛起几个可怕的念头……

那边危险，须得尽快逃命，李从嘉对此贯彻的很彻底。

策马狂奔的同时，李从嘉的脑子也在飞速运转。他不是在担心的妻子和小姨子，仿佛这些都无关紧要，他在乎的是自己能否逃出去？今日的丑事是否会泄露？回到金陵城里，该如何解释才能不漏破绽，自圆其说？

可偏偏这个时候，马蹄声从身后响起，李从庆的追兵追了过来。李从嘉心里咯噔一下，难道赵铮他们已经完了？

完了也就完了，可为什么不能多阻挡一会呢？既然到了这个时候，李从嘉心里更在埋怨，被他抛下的赵铮没有给他争取更多逃生时间。

眼看着追兵在迫近，李从嘉惊骇不已，一颗心提到了嗓子眼。

不过，他的运气不错，就在这紧要的关头。一支人马从金陵城的方向飞驰而来，带队之人正是他的弟弟李从善……

第一〇二章人在何方？

李从善来了，接到周娥皇与赵铮前后两次通报，钟皇后再也坐不住了。儿子李从嘉有危险，哪怕是为了以防万一，也该尽快派人前去救援。

别人他不放心，故而派出了七子李从善亲自率人前往。而就在李从善出城之后不久，金陵城也陷入战火之中。

李从善顾及不得许多，城中自有父皇和诸位大臣和将领应付，倒是钟山那边，六哥处在危险之中。故而不敢耽搁，匆匆而来。

不得不说，李从善人如其名，心地算是纯良。明知道李从嘉死了，自己可能继位登基的情况下，依旧前往救援。

也许他没有多少野心，也许是他们手足情深，也许是见惯了皇室血腥，心有畏惧。总之，李从善率兵来了。

李从嘉先是激动，激动的是自己的安全有保障了，接下来便是有些懊悔和担忧。早知道弟弟来的如此之快，何必着急溜走呢？

这下好了，赔上了妻子和小姨子的性命，甚至可能还会落得个不仁不义的污名，真是麻烦。

“六哥，你可还好？发生何事？”李从善见到兄长，稍微放心，不过看到李从嘉狼狈的情形，便猜到有些不妙。

“四叔反了，是从庆诱骗我出来，想要抓我，幸好突围出来了……”李从善略微迟疑道：“不过娥皇和小姨不幸未能逃出，只怕是凶多吉少……还有赵铮，也在后面。”

李从善很奇怪，娥皇女英姐妹出现已经不同寻常了，赵铮也在是个什么情况？不过此刻没时间询问，急忙道：“六嫂有危险？那我们赶快去救人！”

“嗯……好！”李从嘉迟疑了一下，木讷地点点头。

李从善立即带人出发，临走时看了一眼李从嘉怀中的黄姝婷，不由心生疑惑。他隐约知道黄姝婷的存在，只是今日这情形……一个养在外面的情/妇带出来了，正经的王妃却身陷敌手，这……兄长的家事，李从善也不好多猜疑，一马当先往钟山而去。

李从嘉则心情忐忑地跟了上去，他的心情很复杂，不知道该期盼什么样的结果。如果妻子、小姨子还有赵铮等人全死了，自己忘恩负义逃走的事情

的便会成为永远的秘密，任由自己编故事自圆其说。

可到底一日夫妻百日恩，妻子要是就这么死了……想起年幼的儿子，李从嘉多少有些不忍。再者，如果真出了这样的事情，对他吴王的形象也是巨大的打击。

李从嘉看了一眼怀中的黄姝婷，忍不住一声轻叹……

黄姝婷的心情就更复杂了，她的第一反应是希望周娥皇丧命，如此一来，将来**之中便少了一个劲敌，麻雀可能成为真正的凤凰。如此也正好可以保全吴王殿下的名声，保证他能入主东宫，毕竟皮之不存毛将焉附，李从嘉才是她唯一的依靠。

可是她又有几分担心，王妃死了，自己却活着，钟皇后会怎么想？看看李从善的眼神就知道，已经引人怀疑了。虽然自己什么都没做，却怎么都是错，过不了钟皇后那一关，东宫都入不了，更不要指望飞上枝头变凤凰了。指不定钟皇后和周家还会迁怒自己，到时候连小命都保住。

世事就是如此，有时就是让你这般为难，却也可能是自己为难自己！

……

可是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等他们返回去的时候，赵铮娥皇周娥皇等人不见了，甚至连李从庆和他率领的武士也不见了。

李从嘉一脸茫然，前后不过两刻钟，怎么都不见踪影了呢？是赵铮等人逃走了？还是被李从庆擒获了？不同的情况将对应不同的结果，实在让人担心啊！

李从善面面相觑看着兄长，疑惑道：“六哥，是这里吗？”

“没错，那会赵铮和那些宋国禁军正与从庆的人……娥皇和小姨就站在这里……”

听着兄长的叙述，李从善目光闪烁，如此说来，当时的情况还真是复杂……

看到弟弟的眼神颇有狐疑神色，李从嘉仿佛意识到自己说漏嘴了，急忙改口道：“也不知他们现在何处？好生挂念啊！”

“四处搜索，再往别宫探查！”李从善一道命令下达，很快就有些结果了。

“殿下，此处有打斗和人经过的痕迹……”

李从嘉和李从善一起转身往树林看过去，心中了然，逃入树林之中，逃生的希望确实大一些。只是不知道逃掉与否？不等吴王反应，李从善已经带人朝着树林的方向追过去。

林间的树枝上有刀剑砍过的痕迹，林草之间有人仓皇走过的痕迹，很明显是不久前才走过的。李从嘉甚至还在一处树枝上发现了妻子周娥皇衣裙一角，偶尔还会瞧见有未干涸的血迹。

方向没错，情况却着实不妙啊！

再往前便发现了尸体，有齐王府的武士，也有宋朝的禁军士兵。相对来说，前者的尸体更多，损失也更为严重。不得不说，宋军的战斗力还是相当强大的，只是他们在人数差了许多，终究还是寡不敌众。

他们在哪？众人的都悬了起来。

再往前走不远，众人看到一处断崖，也许不是很高。但是茂密的数目和藤蔓遮挡了视线，让人不明情况。

而断崖边死伤的人数最多，李从嘉看着六名宋朝禁军倒在距离断崖三十丈的地方，心里边咯噔一下。他清楚地记得，当时赵铮身边有八名禁军，在别宫战死一个，适才发现了一具尸体，再加上这里的六个，显然是全军覆没了。

但是没有见到赵铮，周娥皇姐妹也不见身影，这个情况着实让人担忧。在李从嘉看来，死了也许还好，若是被俘就有些麻烦了。

所幸他们得到了线索，山崖边的尸体堆里竟然有活口，一名齐王府的武士重伤但是没死。在李从善的逼问之下，对着山崖的斜下方，艰难道：“山涧……对面……”

李从善奔到断崖处，拨开树丛，才发现断崖边是一处山涧，至少有四五丈的宽度，对面的地势虽然稍微低一些，但正常人是跃不过去的。

按照这位武士所言，赵铮是逃到对面去了，这可能吗？他是怎么过去的？一个巨大的疑惑出现在众人脑海中。

更让李从嘉兄弟担忧的是，他到底是一个人过去的，还是带着周娥皇姐妹？他们还好？

士兵探查之后才知道，山边有粗壮的藤蔓，似乎有被人拉扯和砍削的痕

迹。李从善仿佛明白了什么，只是自己却不敢依样画葫芦。

尤其是接到发现李从庆踪迹的消息后，更加放弃了这个想法，而是个李从庆做了相同的选择，绕道追上去……

第一〇三章藤断情生

人在何方？

当然是山涧对面了，李从嘉撇下妻子，带着侍卫临阵脱逃之后，情况彻底恶化了。赵铮带着八个侍卫，再怎么英勇善战，终究是寡不敌众，不是齐王府众多武士的对手。

有周娥皇姐妹在，又不能独自逃生，否则和李从嘉那等卑鄙小人有什么区别呢？赵铮当机立断，立即带着姐妹俩往树林中逃避。

李从庆当然不会放过他们，派出一部分追杀李从嘉之后，便亲自带人追了上去。正是个理智却不太英明的决定，给了赵铮等人逃生的机会。

因为李从善的到来，追杀李从嘉的行动失败，齐王府的武士们见势不妙，顿时四散逃窜。至于是去找李从庆汇合，还是逃之夭夭，那就不得而知了。因为着急营救周娥皇，李从善也没心思追击这些无关痛痒的小人物。

李从庆那边的人手减少，使得赵铮和八名宋朝禁军精锐的压力小了很多，争取了逃脱的时间和机会，但还是处于寡不敌众的状态。尤其是带着两个娇滴滴的美人，更别想逃走了。

这种时候，往往需要铤而走险，赵铮发现山涧之后，便意识到这是一个可以利用的好机会。

山涧有四五丈宽，跳跃是过不起的，不过断崖边生长着些许粗壮的藤条，这便有了过去的可能。

于是乎，赵铮命令禁军将士断后，然后在崖边砍下几根藤条，绑上石块扔向对面。尝试了几次之后，终于绕在了一棵树干上。

赵铮艺高人胆大，先冒险过去，将藤条彻底系牢在树干上。周家姐妹在断崖边看着，都瞪大了眼睛，显得十分惊讶。一颗心更是提到了嗓子眼，他们从未见过这样惊险的场面，都担心不已。

好在赵铮武功高超，危急情况下也颇为冷静，从容返回。周家姐妹刚刚放心一点，听说要带着他们姐妹飞跃山涧，顿时有花容失色。

到底是弱女子，山涧之下便是十数丈高的断崖，掉下去会没命的，只需要看一眼，便心惊胆颤，哪里敢过去。

“追兵就在后面，想要逃生，唯此一途。相信自己，可以过去的。”赵铮

语气眼里，周娥皇姐妹也知道情况危急，没有别的选择。相比于独自逃生的丈夫，毫无关系的赵铮没有单独逃走，始终想着救她们，已经很让人感动了。既然他说可以，那就没什么好担心的。

可是让她们自己抓住藤条过去也不现实，虽说对面更低，但藤条并非钢索，表面不平滑，溜索过去也不现实。

赵铮无奈道：“这样吧，委屈两位了，我抱着你们过去。”

周女英倒没什么，周娥皇本能地有些羞涩，到底男女有别，哪怕曾经稀里糊涂有过肌肤之亲，可而今这般相拥……

“王妃，在下无意得罪，事急从权，委屈了。”

赵铮这么一说，周娥皇也不好反对，只得含羞点点头。一次抱着两个不方便，且藤条的承重也让人担心，只能一次过一个。

不远处，禁军将士正在拼死断后，已经开始有死伤，只怕也支撑不了许久。赵铮不再犹豫，在周娥皇的要求下，想将周女英正面抱在怀中，四肢倒挂在藤条之上往对面爬去。他的身体便如同一个网兜，将周女英安全护在怀中，为保万全还用一根细藤条将彼此绑在一起。

这一次很顺利，周女英虽然年幼，却很勇敢。在赵铮的嘱咐下，乖乖趴在怀里，一动不动。她对赵铮是毫无保留的信任，她相信只要有大哥哥在，就一定能够平安。

果不其然，赵铮将她安全送到了对面。站在了山涧对面的地上，周女英竟然露出灿烂了笑容，仿佛丝毫没有将适才的惊险放在心里。赵铮心中不由疑惑，这还是历史上那个娇弱的小周后吗？

“在这里等着，我回去接你姐姐！”

“嗯，大哥哥小心！”

听到禁军将士的惨叫声，赵铮不敢犹豫，立即快速返回。回到断崖边才发现情况很糟糕，几个禁军将士死伤惨重，马上就要支撑不住了。

“王妃，快些！”赵铮一把将还有些准备不足周娥皇揽入怀中，一根细藤条穿在腰间，将两人绑在了一起。

赵铮爬上粗藤快速爬动，嘱咐道：“闭上眼睛，不要看下面。”

看到妹妹成功通过的例子，周娥皇倒是没有多少害怕，依言闭上眼睛，

默默待在赵铮怀中。女上男下，重力和藤条的关系让两人身体紧密地接触在一起。隔着两层衣服，周娥皇能清楚地感受赵铮的体温和雄浑的男子阳刚气息。

不由自主间，周娥皇有种错觉，这才是真正的男人。丈夫李从嘉太过懦弱，整日在脂粉堆里打滚，只会吟诗填词有什么用？尤其是今日，见到他卑鄙的本性，没有一点男人该有的担当，心中就更加厌恶了。

周娥皇心中隐约有种感觉，当初自己真是瞎了眼，也许赵铮这样的男人才是真正的良人。不知不觉，仿佛被赵铮身上浓重的男子气概所吸引……念及此处，对赵铮在钟山的“非礼”行为的恼怒甚至是“仇恨”突然间消失的无影无踪。

只是……到底已经嫁做人妇，念及妇德，当时今日的亲密到底有些……不由自主间，周娥皇有些羞涩，有些难为情……

虽然美人在怀，但生死悬于一线，赵铮心中没有什么杂念，更多的是担忧。他看到最后一名禁军将士倒下，李从庆已经带人往断崖边而来，而他才爬出三分之一的距离。

屡次被赵铮坏了好事，今日又被破坏，李从嘉也逃走了，而今又被死命阻挡，李从庆早已经恼羞成怒。来到断崖边，原以为是绝境，却不想赵铮竟然用藤条过山涧，只可惜终究慢了一步。

想要抓回来已经不能，那么只能……李从庆嘴角露出阴狠的冷笑，提起手中长刀砍向藤条……

周女英在对面看得清楚，顿时惊恐不已，一张俏丽的小脸顿时花容失色，大喊道：“大哥哥小心……”

周娥皇被妹妹的呼喊惊醒，睁开眼睛时，正好看到李从庆手起刀落的瞬间……来不及发出惊呼，藤条就已经开始下坠。

那一瞬间，周娥皇听到一个富有磁性的声音在耳边轻声道：“抱紧我！”美眸抬起，看到的是赵铮凝重但不慌乱的眼神……

实际上，赵铮其实比任何时候都紧张，他只爬到一半多一点的位置，还有两丈左右的距离，想要跃到对岸没有可能。藤条断开，成一个弧形下坠，按照这个趋势，若不掉下去，将会狠狠地撞在对面的崖壁上，巨大的冲击下，不死也会重伤残废。

更意想不到的是，藤条摆动之下，两人的位置有些许变化，周娥皇的后背可能会现先撞到崖壁。

千钧一发之际，赵铮从后腰拔出了随身的佩剑。在即将撞上崖壁的那一刻，长剑斜刺而出。剑尖先接触到崖壁，最大弯曲之后断掉……

赵铮很庆幸，临走时赵铮赠送的这把佩剑的韧性不错，剑断了，但是卸去了很大的力道。；与此同时，凭着这一撑一弹的力量，赵铮尽力做出了一个高难度的动作。

在荡开再次撞向崖壁的一瞬间，两人的位置交换，赵铮的后背猛地撞在了崖壁。周娥皇避开了直接撞击，断剑和赵铮的后背消耗掉了大部分的撞击力，赵铮用身体为她做了垫子，她只是受到轻微的震荡而已。

很凑巧，周娥皇迎面正好与赵铮紧贴在一起，动人的红唇正好吻在赵铮嘴上。那一刻，周娥皇热泪盈眶……

第一〇四章美眸为君泣

崖壁并非完全平整，尖锐棱角在赵铮后背上留下了几道血口子。但这都不是最要紧的，那一剑虽然卸掉了一些力量，但这一撞也着实不轻，赵铮只觉得自己的五脏六腑翻江倒海，喉间也一直甜甜的，显然是受了内伤。

整个人还有那么一瞬间的神志不清，险些松手掉落山涧。好在很快反应过来，左手死命地抓住藤条。下坠的势头止住了，但手掌已经是鲜血淋漓，多了几道血痕。

就在这时候，周娥皇的香唇吻了过来，很巧合，也来不及感受什么别样的滋味，反倒是瞧见美人儿热泪盈眶。

赵铮有些不忍，轻声道：“王妃，没事吧？”

周娥皇只是含着泪摇头，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就是这一瞬间，她的心境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她看着紧抱着的这个男人，说不尽的感动，眼中满是深情。

遭到追杀，几乎是九死一生，丈夫舍下自己逃走了，但是他没有。一直拼死保护自己姐妹，只是这一点都足够让人感动了。

适才藤条断裂的一刹那，明明是自己撞向岩壁，可是他情愿自己撞上去，用身体来保护自己。不管他出于什么样的动机，都让人感动。赵铮的这一个动作，已经彻底将她的心融化了。

在这一瞬间，周娥皇发现自己爱上了赵铮。

在对丈夫极度失望的情况下，她寂寞空虚的心灵需要有个寄托，这个时候赵铮出现在她的视野中。栖霞山上，他们阴长阳错地有了肌肤之亲。因为各种各样的缘故，彼此心照不宣地隐藏了这个秘密，周娥皇心里曾对赵铮有些怨恨，更是不断自责。

今日丈夫的表现，让她彻底死心，心中的自责也不断减少。在赵铮抱着自己爬上藤条的那一刻，她就已经彻底原谅了赵铮。

在赵铮空中转身，用身体护着她的那一刻，周娥皇便觉得那是一种幸福，心中还有些庆幸。她感谢上天让她遇到这样一个有担当的男子汉，可惜天意弄人，如今已经嫁做人妇，不可能再与他有姻缘。

也许是上天垂怜，阴差阳错之间有了一夜“夫妻”情缘，这算是遗憾中的一丝补偿吧！周娥皇不再怨恨，甚至不在自责，也许那夜今日将会成为此生

最美好的回忆。

也许就像是他填的那首《鹊桥仙》里写到的“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

一夕，足矣！

此生注定无法“朝朝暮暮”，至于“两情若是久长时”。周娥皇暗自摇头，她不确定赵铮是否对她有意。看他眼神中的关切之情，或许有吧，周娥皇不想去深究。这种事情何必非要刨根问底呢？弄不到还会对彼此造成麻烦，何必呢？

其实赵铮自己也说不清楚，也许是作为一个男人的本能反应，岂能让一个女人面对崖壁撞击的危险？也许还有对周娥皇的愧疚之情，也许是真的对这位国色天香的美人动心了……

藤条断了，断崖上却柔情蜜意，情愫暗生！顷刻之间，男女主心中都浮过复杂的心情。

而两侧崖壁上的看客们也目睹了一个悲情却又精彩的瞬间，周女英本来已经吓呆了，她以为大哥哥和姐姐会丧命，甚至闭上眼睛，不敢看那危险的一幕。不过听到赵铮痛苦的闷哼时，才睁开了眼睛。

她所在位置看不清下崖壁下的情形，但看到树干上的藤条拉的笔直，便证明有人坠在上面，他们还活着。

小美女喜极而泣的时候，对面的李从庆一张脸却格外阴沉。竟然没摔死，也没撞死，这未免让人有些遗憾和愤怒。

恼羞成怒的他并未注意到赵铮和周娥皇之间的微妙变化，顺手抄起一把长刀，朝着藤条掷过去。今日他们携带的都是近身武器，并无弓弩可以远程射击，扔把刀出去砍断藤条，摔死赵铮与周娥皇是最好的选择。

赵铮见此状况，很庆幸手中的小半截断剑没扔掉，低声道：“抱紧我！”

这一次，周娥皇没有犹豫，没有羞涩与隔阂，迅速紧紧抱住这个勇武男人的身体。肌肤紧贴，彼此的体温相互传递，哪怕是在危机四伏的断崖上，依旧格外温暖，无比安全。

有腰间的细藤条和周娥皇的拥抱，赵铮瞬间放脱美人，将那半截断剑扔出去，荡开了李从庆的飞刀。不等他扔出第二把，双手猛地拉动藤条，以极快的速度往上窜。

等李从庆扔出第二把刀的时候，赵铮已经抱着周娥皇猛地一跃，稳稳地站在了山崖之上。

没有片刻的犹豫，更来不及欢呼，赵铮迅速拉着周家姐妹窜入树后。对面投掷刀剑的远程攻击完全失去意义，李从庆看着赵铮等人的背影消失，恨的咬牙切齿。

适才那一下，赵铮这个大仇人本来是必死无疑的，却不想竟给他绝处逢生了。追杀李从嘉也迟迟没有消息，很可能也失守了，而这些全都是拜赵铮所赐，李从庆焉能咽下这口气？

不就是过了山涧吗？继续追杀就是了。看得出来，赵铮虽然逃过一劫，却也受伤不轻，带着两个弱女子，在山中能逃到哪里去？

只是他们不得不先绕道去对面的山头，想要依样画葫芦却是不能。赵铮就在对面，藤条绳索扔过去，只需轻轻一刀便可划断，根本不可能固定。只能绕道。虽然天色已晚，连夜追杀也并非不能。

可李从庆并未想到，他前脚刚走，李从嘉和李从善就带着士兵追了过来。看着断崖边众多死伤，以及那断裂的藤条，可以想象适才发生了什么。

赵铮逃走了？看着山涧对面的崖壁，夕阳下依稀还能看到血迹，他受伤了？妻子和小姨子又在哪里？和赵铮一起走逃走的？这山涧她们能过去？

一连串的问好浮现在李从嘉脑海中，一想到妻子可能和赵铮在一起，他莫名其妙地有些愤怒，甚至醋意十足。

只是嘴上不敢说一个字，当务之急还是救人，找不到人终究是个麻烦。当发现李从庆的踪迹之后，他们也跟了上去……

……

山涧对面的赵铮等人并不知道救兵来了，他们在第一时间往树林深处而去，他们需要找个安全的地方休息。赵铮更需要包扎伤口，他很清楚自己受伤不轻。

在一片山坳里，他们停了下来，旁边有一条小溪流过。有水源不说，更为难得的是溪流的水潭里有鱼游动，是极好的食材。

安顿好两姐妹，赵铮没有立即休息，而是强撑着身体。从水潭里抓上来几条鱼，并从附近的竹林里砍回几段竹筒。

直到天黑之后，才在山坳里点燃了篝火。虽然此时点火并非明智之举，

但很必要。有山坳和茂密的树林遮挡，未必会被发现。

赵铮很庆幸带着符璃从潞州千里独行时养成了习惯，随身携带的匕首、火刀火石以及些许创伤药，在这个时候派上了大用场。

篝火之旁，几条鱼已经烤上，几竹筒清水也架在火上。赵铮这才轻声道：“王妃，女英姑娘，必须麻烦你们帮忙处理下伤口。”

“嗯！”

看着赵铮拖着病体忙碌，周家姐妹却帮不上忙，早就着急的泪光闪闪了。周娥皇清楚地意识到，从小养尊处优的她们，在危机之下原来这样脆弱，和赵铮相比真是相差十万八千里。而今帮忙处理伤口，那自然是求之不得，也是他们应该做的。

只是，火光之下，当赵铮脱去染血的衣衫，露出一道道血淋淋的伤口时。周家姐妹顿时花容失色，周娥皇呆呆地看着，泪水忍不住夺眶而出……

第一〇五章星河夜话

血淋淋的伤口是在山壁上撞击所致，火光之下，周娥皇隐约看到赵铮嘴角有血迹，他的伤势着实不轻。这些伤都是为自己而受，心里如何不敢动，美眸泛红，泪水忍不住便夺眶而出。

周女英年纪小，想不到姐姐有如此复杂的感情，只当和自己一样都是害怕和不忍所致。还算平静地问道：“大哥哥，疼吗？”

“呃，还好！”赵铮勉强一笑，不疼是假的，只是不想让两个娇滴滴的美人担心罢了。

“伤口要怎么包扎？”周娥皇带着哭腔小声询问。

赵铮道：“撕下些许衣襟洗干净，放在竹筒里的沸水里烫一下，在火边烤干。沸水放凉稍许后，清洗一下伤口，我这里有创伤药，撒上去包上就好！”

“好！”两姐妹行动很快，周女英去烤衣襟，周娥皇则肩负起为赵铮擦洗伤口的重任。

为了光线好些，赵铮特意背对篝火，伤口看着也就越发的触目惊心。周娥皇看着，几乎再度垂泪，小心翼翼地拿起烫过的布条清理伤口。她小心翼翼，动作很温柔，不过饶是如此，还是发现了异样。

赵铮没有出声，但每一次触及伤口，他的身体都会微微颤抖，肌肉都会格外紧张，疼是必然的。周娥皇再也忍不住，泪水再次无声无息地留下，仿佛那每一下都疼在自己心头。

赵铮虽然看不到周娥皇的表情，仿佛能感觉到什么似的，轻声道：“王妃不必担心，这些伤不算什么，不要紧的。”

周娥皇这才注意到，赵铮身上有些许旧伤痕，看着更像是锐器所伤。她不禁在想，他的生活到底是怎样的，一直都是这样刀光剑影，危险重重吗？

“今日多谢你了！”

“应该的……”

赵铮下意识的回答，自己也说不上到底是怎样的心情。周娥皇也想入非非，他这个应该到底作何解释呢？

突然之间，两人全都住口，山坳里是一种有些尴尬且**的沉默。

许久之后，趁着周女英出小溪边打水，赵铮才犹犹豫豫道：“王妃，那日的事情，对不起！”

“啊？”周娥皇迟疑了一下才反应过来赵铮指的什么，顷刻之间又有几分尴尬。赵铮道歉了，他是因为愧疚，今日才这般拼死相护？还是……更重要的是，一时之间，她根本不知道该如何回答。

尴尬了片刻，眼看着周女英已经提着竹筒回来了，周娥皇才压低了声音道：“过去了，我已经忘了，赵少卿不必放在心上。”

周娥皇说的很平静，她怎么可能忘？相反会铭记一生，只是碍于身份，还是不要有误会的好，因此说的有几分“决绝”。

赵铮也就没有多想，只当是堂堂王妃不愿意提及这件丢人，且有可能威胁到地位和安全的事情。至于周娥皇复杂的感情世界，完全想不到，也许他根本就没有想。毕竟是有夫之妇，堂堂王妃，将来可能会母仪天下的女人。过些日子离开金陵，可能此生不会再见，何必存什么妄念呢？

很多时候，很多有**就是这样擦肩而过，也许这就是所谓的天意弄人。

气氛依旧有些尴尬，好在周女英及时回来，轻声道：“姐姐，伤口清洗干净了吗？布条已经干了。”

“嗯，好了！”周娥皇收摄心神，唯恐给妹妹看出什么异样。

赵铮道：“这里有创伤药，洒在伤口上，然后裹上就是了。”

“嗯！”周娥皇立即动手，亲自为赵铮敷药包扎。指尖每一次触及赵铮健硕温热的身体，心里都会泛起一圈圈涟漪。心爱的男人，此生可能也只能这么伺候他一回了。

这一夜，周娥皇已经不知道自己第几次落泪了。好在夜间光线暗，又是背着火光，不至于脸上的异常神情被察觉。

周女英不明所以，好奇地问道：“大哥哥，为什么你随身带着药呢？难道你经常受伤？”

“有备无患总是好的！”

“你身上的这些伤口，看着时间都不长……去了什么危险的地方吗？”周女英年纪还小，问题很直接。

“嗯，这次上次去潞州留下的。”赵铮随口回答。

“潞州，你去做什么啊？”

周女英话音落地，周娥皇便呵斥道：“女英，不可无礼，赵少卿自有要事，不得乱打听。”

“嗯，好啦！”

赵铮笑道：“其实也没什么，去办些事情罢了！”

说话时，赵铮略微回头，火光正好映照到他略带笑意的幸福表情。鬼灵精怪的周女英瞧见之后，立即咯咯笑道：“是和女孩子有关……”

“女英，不得无礼……”周娥皇虽然在呵斥，但是内心里却突然也有些好奇。

活泼的周女英哪里理会姐姐的呵斥，笑道：“大哥哥笑了，我猜的肯定没错，是不是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的那位啊？”

赵铮笑了笑，没有回答，算是默认了。

“那位姐姐漂亮吗？和我……姐姐相比如何？”谁曾想“童言无忌”的周女英随口问出了这么一句话。

“女英，你……”周娥皇再想要呵斥，话到嘴边却又迟疑了。这个问题，她也很好奇。她也想到知道赵铮心中的姑娘到底如何？虽无妄想，但是……女人的心思总是这样特别，下意识就会想要比一比，尤其是情郎的亲口评价。

“容貌或不及王妃国色天香，但英姿飒爽，春兰秋菊，各有千秋吧！”赵铮迟疑了一下，给出了一个颇为礼貌的回答！

“大哥哥，能讲讲你们的故事吗？”

夜色中，周娥皇下意识红了一下脸，内心之中，她也很想听。她很好奇情郎和那位姑娘的故事，同时也无比羡慕那位幸运的姑娘，因为他们可以长相厮守……

“算了吧！”赵铮可没有这个心思，和符璃的经历是宝贵的回忆，哪能轻易与别人诉说？

周家姐妹难免有些失望，但都不好表露出来。

“好了，包扎好了！”周娥系好布条，赵铮的外伤便处理妥当了。内伤则暂时无法医治，只能等回到金陵城里再说。

“今晚我们只能在山上度过了！”赵铮道：“今夜会比较难熬，委屈二位了……”

“没事！”娥皇女英姐妹俩异口同声回答，这个夜晚风餐露宿，甚至可能有危险不假。但是她们都觉得弥足珍贵，甚至希望时间就此凝固，希望永远可以和他待在一起。

“希望吴王殿下顺利逃脱，能早日带人回来救我们……今夜需要警醒些！”

听到丈夫的名字，周娥皇没来由地心中一抽搐，厌恶的感觉油然而生。与此同时，莫名一惊，意识到与赵铮的距离终究是那样远……

“鱼烤好了吧，那就先灭掉火，免得引来追兵！”赵铮吩咐一声，周娥皇便上前取下烤鱼。

第一次野外烧烤，两位贵族美人没什么经验，鱼有些烤糊了，也没有什么丰富的味道，但她们却觉得无比美味……

火灭了，周女英一边啃着鱼肉，一片笑盈盈道：“既然要警醒一些，那我们今晚就别睡了，看天上的星星多美啊，我们一起夜话可好！”

“好啊！”赵铮虽然有些疲倦，却知不能睡觉。在危机四伏的山野中，让两个娇滴滴的美人守夜，开什么玩笑？与两位美人一起星河夜话，也是很浪漫的事情嘛！

第一〇六章仓促叛乱

金陵城里的战斗已经接近尾声，李景达反了，清晨起兵，傍晚的时候便已将兵败！

李景达调动了镇江和采石矶的驻军突然进攻金陵，按理说突然袭击，再有人配合，来个里应外合。即便金陵城高大坚固，也架不住这样内外进攻，可是李景达却失败了！

尽管他安排的很周密，但终究还是失败了，因为国主李璟比他安排的更周到。

赵铮当初与韩熙载的一切作为，打草惊蛇，继而敲山震虎，最终的目的就是为了逼迫李景达，让他不安，让他害怕。当不安到了一定程度之后，他就会想起一句话——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

可有时候，先下手也不一定为强。

有备而攻有备，那就是拼实力了，李景达哪怕是南唐军中第一人，可他怎么能和国主李璟相比呢？尤其干的还是谋朝篡位这种事，李璟虽然懦弱，却也是个仁慈之君，李景达的反叛没有任何正义性可言。

先不说老百姓支持与否了，士兵们态度也十分重要。采石矶和镇江两地的防务是由李景达负责的，多年经营之下，将领多是他的心腹，大军也奉命调遣而去。可是到了金陵城下，士兵们听说要进攻都城，心里都开始打哆嗦了。

在封建时代，帝王皇权和正统观念是根深蒂固的，士兵除了听从将领的命令之外，对皇权是相当敬畏的。他们和公卿大臣们一样，多多少少也是有忠君思想的。让他们进攻自己国家的都城，杀害国主，实际上就是谋反，意味着什么不言而喻，有多少人愿意心甘情愿冒险参与其中呢？

何况他们之中有许多人的亲人都在金陵城内，一旦战火燃起，家里人也是跟着遭难的。士兵们不傻，基本的道理还是能懂得。

不得不说，李景达准备有些仓促，也很失败。根本没有对士兵做好有效的动员和思想教育，以至于攻城的时候人心涣散。直到这时候，他才祭出旗号，可致命的打击也随之出现。

李景达是打着吴王李从嘉的旗号起兵的，意思是自己协助吴王清君侧，至于君侧的小人是谁……城破之时，就任由他们说了算了。这个旗号很恰当，是富有合法性的，士兵们的认知也有改观，原来不算是谋反。

李景达的说法是，宋使与朝中奸臣勾结，已经扣押了国主，准备颠覆唐国。吴王得知消息，力挽狂澜，而他们则是协助吴王挽救唐国于危难之中。多么义正言辞的说法，多么伟大的借口，不知真相士兵和百姓几乎被蒙蔽了。

可是士兵们很快发现，吴王殿下迟迟不见出现啊！既然是吴王要清君侧，他不来主持大局是怎么回事？这其中也许有诈啊！

随着时间的推移，猜疑越发的严重，有人开始怀疑李景达是虚假宣传，直接的结果便是本来就支离破碎的军心再次动摇，几乎立即全面崩塌。

李景达不断埋怨，儿子李从庆到底是怎么回事？他不是说有办法诓出李从嘉，用他来做“正义的傀儡”吗，何以到现在还不见人影？

此时的齐王殿下，并不知道他的儿子在钟山遇到了麻烦，行动失败不说，已经陷入了自身难保的状态。他更不知道，韩王李从善曾经带人出城前去救援，因为皇甫继勋并未及时向他禀告这个重要消息。

这正是李景达所面临的另外一个恶劣的局面，也是致命的，答应与他里应外合的盟友叛变了。

不得不说，他犯了一个有些愚蠢的错误，寻找一个盟友是恰当的，但是他找的人很不应当。

皇甫继勋有野心家的潜质，但更多时候就是个墙头草，对他而言利益永远是第一位的。控制着金陵城四分之一的守卫，这边是他最大的资本，李景达也正是因此才找他的。

当时皇甫继勋答应了，因为李景达许诺给了他足够的好处，他自己也觉得有成功的机会。可惜成功的机会被他自己搞砸了，皇甫继勋与他爹皇甫晖相比差远了。他早早地开始准备了，正因如此泄露了天机。

赵铮带着周女英出城的时候，皇甫继勋负责的东城已经严阵以待，镇江而来的守军入城最便捷的方向正是东门。出于谨慎，赵铮将这个消息通报了韩熙载，顿时引起了猜疑。

那个时候，李璟打算瓮中捉鳖，或者说以防万一的命令还尚未下达，皇甫继勋凭什么未卜先知，这样有自知之明？

于是乎，韩熙载只是略微敲打，先是派人围了皇甫家的宅邸，然后带着圣旨来东门转了一圈，借国主李璟之口好好夸奖皇甫继勋防御有功。皇甫继勋立即疑神疑鬼，随即看到唐国精锐大军调动，便心知不妙。

作为一个资深墙头草，他还怎么愿意跟着李景达冒险？于是乎声称自己得到消息，有人可能谋反，所以才严阵以待，正准备奏报国主的。然后很笃定地将李景达的一些准备和谋划全盘托出，同时也将自己撇的干干净净。

韩熙载是个老狐狸，他要得只是平稳帮国主判定动乱，一个皇甫继勋没必须过分为难。于是乎，逃过一劫的皇甫将军成为守城的主力。

他不仅没有配合镇江军打开金陵城门，并且给予了最为沉重的打击。计划全都失败了，李从嘉这块招牌没有出现，预计里应外合也成了空口白话。

一群叛军，想要攻陷城池高大，有大军守卫的金陵城谈何容易？尤其是军心乱了。这个时候，连那些李景达的心腹将领都在怀疑，齐王是不是骗了他们？那些个普通士兵就更加疑神疑鬼了。

军心散了，还如何打仗？在金陵守军猛烈还击下，叛军很快乱了套。当有外围的勤王军队到来时，叛军彻底乱了。全都四散奔逃，抑或被俘虏，抑或主动投降，抑或负隅顽抗被杀。

李景达仓皇出逃，而皇甫继勋则亲自率领前去追杀，上演了一幕从亲密战友到仇人见面快速转变的好戏。

一场突如其来的叛乱就这样戛然而止了，听到兵戈之声，金陵的百姓都惊恐不已。都在想着怎么避难的时候，官府便宣布叛乱结束，金陵城的百姓在一片猜疑中，像是没事的的人一样，秦淮河边再次恢复了往日喧闹。

当李从嘉和李从善踩着月光回城的时候，叛乱已经结束，将士们已经在清理并不惨烈的战场。

兄弟俩来不及多看，匆匆往皇宫而去。刚一如踏入宫门，钟皇后和周夫人便扑上来，着急问道：“娥皇和女英呢？”

李从嘉支支吾吾了半天，给出了一个说法。意思是自己被李从庆蒙骗出城，险些遇害，多亏妻子和小姨报讯，在宋使赵铮的帮助下突围出来。妻子为了舍身相救，让自己先走……他临阵脱逃的卑鄙行为被掩盖，变成了为了顾全大局，不得已含泪离开的厚道悲**。

当然了，为了圆上这个谎，李从嘉也不敢再污蔑赵铮，反而将他形容成拼死相助的大恩人。现在只能这么说了，回头再让妻子帮着说谎，她肯定不会拒绝，赵铮的说辞便无关紧要。相信他会识相配合的，否则……

李从嘉虽然将信将疑，但六哥既然这么说了，也不好拆台，一直默不出声。得知两个女儿下落不明，身处险境，周夫人已经哭成个泪人。

钟皇后却神情几动，若有所思地看着儿子，平静道：“这么说，娥皇、女英现在可能是被赵少卿救走了？”

第一〇七章愿为一只狐

钟皇后的心情有些低沉，今日虽然惊险，但一切都进行的很顺利。齐王李景达的叛乱被剿灭了，再也没有人威胁到儿子的储君之位，天亮之后便可名正言顺迁入东宫。

可是儿媳妇周娥皇姐妹与宋使赵铮失踪，让这件事蒙上了一层阴影，已经不是美中不足的问题。倘若周家姐妹有什么闪失，对皇室以及东宫吴王的打击不小。

宋使若是死了，后果可能更为严重。听说宋军已经包围扬州城，李重进覆灭在即，宋帝赵匡胤已经亲临江边。一江之隔便是唐**事要塞镇江，守军都被李景达调出来叛乱了，防守十分虚弱。一旦赵铮死了，赵匡胤以此为借口渡江南征，后果将不堪设想。

“母后莫要担心，目前得到的消息是六嫂他们暂且性命无忧。”李从善道：“我已经安排人追击李从庆，只是钟山林密，夜间搜索多有不便，只能等到天亮……”

“韩王殿下，请你一定要救回娥皇和女英……”周夫人已经泣不成声，丈夫大司徒周宗已经死了，两个女儿关乎周家的地位和未来。尤其是长女周娥皇，自明日起便算是唐国太子妃，将来是要母仪天下的，要是有个什么闪失，对周家而言便是天崩地裂。

钟皇后道：“夫人放心，娥皇是我儿媳妇，一定会尽全力救她们的。从善，你先送周夫人去休息，然后加派人手去营救你六嫂。”

“是！”李从善领命而去，周夫人虽然担忧，却也是知理之人，知道适可而止。

钟皇后单独留下了李从嘉，皱眉道：“越来越不像话了，母后叮嘱过，为何还要出城？”

“母后，我……被从庆骗了！”李从嘉有些心虚，难免吞吞吐吐。

“他怎么骗你的？”

“这……”

钟皇后脸色顿时一沉，冷冷道：“为了那个贱婢？”

“母后恕罪，是从庆买通了别宫的侍从，说姝婷有了身孕，我才……”李

从嘉讪讪道："儿也是为了子嗣着想。"

"哼！"钟皇后冷哼道："你只有仲寓一个孩子，子嗣单薄没错，可也不能因此宠着那个贱婢。唐国皇孙需要有高贵的血统，最好都是王妃嫡出……与多宠些娥皇，还怕没有子嗣？"

"是，儿臣谨记！"

"但愿！"钟皇后表情冷淡道："你准备处置那个贱婢？"

"啊……母后，不是姝婷的错……"李从嘉顿时支支吾吾，看着母后阴冷严肃的神情，有些慌张了。

"她一个贱婢回来了，堂堂王妃却生死不明，你准备怎么交代？"钟皇后沉声道："你的那些说辞到底是怎么回事，你自己心里清楚。母后或可勉强信了，可是满朝文武，唐国百姓信吗？"

"这……"李从嘉顿时无言以对。

"那个贱婢必须死……"

"母后，姝婷她没错，她是无辜的……"

"无辜？狐媚惑主的贱婢而已……"看着儿子惊慌，还带着几分哀求的神色，钟皇后眉头一动，沉声道："罢了，母后只是先将她关起来，娥皇平安回来便罢了，若是回不来，她必须死。记住，明日便要入住东宫，吴王的名声最重要。因为一个贱婢撇下王妃这种事，绝对不能有！"

李从嘉心里咯噔一下，他知道母后是真的动怒了，如果周娥皇有个什么三长两短。那么他可真是赔了夫人，又要折妾啊！原本还有些幸灾乐祸，盼望着赵铮就此一命呜呼，全在却不得不担忧，甚至祷告他好好地活着……

……

担心赵铮的人很多，赵匡胤站在扬州城下，遥望西南方向，心中也颇有忧虑。

金陵到扬州的距离不远，不过两百里而已，借助飞禽传讯，速度很快。赵匡胤在第一时间就接到了金陵发生兵变的消息，如此局面，求之不得。

虽然已经兵围扬州，但李重进仍在负隅顽抗，附近的一些州县依旧掌握在叛军手中。若是唐国及时出兵，还是有翻盘的可能。

不过这时候，唐国发生兵变，哪里还有力量出兵北上？不但救援不了李重进，未来几年之中，怕是也无力北顾，这有利于大宋稳定淮南，休养生息。对于宋朝而言，这场叛乱，简直就是求之不得的及时雨。

通过各种渠道，赵匡胤基本弄清楚了来龙去脉，是赵铮在背后主导，成功逼反了李景达，这份功劳，不言而喻。赵匡胤很是得意，果然是没看错赵铮，确实是个人才，心里还盘算着等从江南回去，该好好重用。

却不想，今日傍晚传来消息，赵铮下落不明，生死攸关。赵匡胤不免很是担心，对于赵铮去钟山的行为，在他看来是保护李从嘉这个正统，对付李景达，至于其中的复杂情感关系，他就不得而知了。

想起赵铮的功绩，以及一些特殊的事情，赵匡胤默默道："文彦，你可要活着回来！"

……

而此时，钟山之上，重伤在身的赵铮正在于两个美人一道星河夜话！

八月十四，秋高气爽，金陵的天气不错，满天繁星清晰可见。反倒是月亮，时不时被云彩遮挡，让星辉成为这个夜晚的主角。

对于前世一直生活在都市中的赵铮而言，已经很久没有看到过如此灿烂的星辰，对此十分享受。可是两个美人似乎并无多少兴趣，尤其是周女英一直缠着讲故事。

为了度过漫漫长夜，本来是三个人轮流讲故事的，可后来不知不觉就成了赵铮的独角戏了。什么牛郎织女、白蛇传、梁山伯与祝英台，甚至是西厢记这些故事，在赵铮的一番改动，去掉朝代印记之后，全都讲了出来。

两个美女听的如痴如醉，牛郎织女鹊桥会她们倒是熟悉，姐妹俩一起抬头看着天上的银河。找到了牵牛星之后，多希望自己是另一侧的织女星，可惜……想到汴梁城里另有其人之后，心里难免有些黯然伤神。

听到梁山伯与祝英台同窗三载不知其为女儿身，不免笑骂梁山伯呆瓜，却不知这是赵铮以前的外号。

待听到两人深爱，最终化蝶双宿双栖，不免有些唏嘘。周娥皇则是在想，如果有可能，当真情愿和他一起化蝶双飞，可惜永远不能。

至于西厢记里，张生和莺莺之间，更是不能。身为王妃，私下相会是完全没有可能的。礼法就是这样严酷，此生注定不能再有非分之想。

周女英全然不知姐姐一番悲苦的心情，笑问道：“大哥哥，你怎么知道这么多好听的故事啊！”

“嘿嘿，都是以前听别人的讲的……”赵铮呵呵一笑，搪塞过去。

不想周女英立即道：“大哥哥，那你再讲一个好吗？”

周娥皇摇头道：“女英，够了，赵少卿受伤了，也累了，让他歇会吧！”

黑暗中虽然看不清周女英的表情，但是她期盼的心情完全能够感受到，赵铮道：“那好吧！”

“好好，这次是什么故事呢？”

赵铮略微沉吟道：“这次是一个关于狐狸的故事……相传前唐的时候，有个书生上京赶考，因为家境贫寒，没有多余的盘缠住店，故而住在荒野中的一处破庙中苦读。在这里，他遇到了一位美丽的姑娘。

实际上，这美丽的姑娘是一直修行千里的白狐，被书生苦读所感动……爱上了书生，白狐也千方百计帮助书生赶考。书生高中，金榜题名，当白狐赶去祝贺时，发现书生取了一位尚书的女儿为妻……”

“啊！”周女英顿时大喊道：“这书生也太忘恩负义了！”

“也未必，也许书生并不知道白狐爱着他，何况人狐终究殊途，他们注定不能在一起。”周娥皇说话时，仿佛感同身受。

周女英悻悻问道：“大哥哥，后来怎么样了？”

赵铮淡淡道：“关于这个故事，其实有一首歌，我唱给你们听！”

“好啊，好啊！”周女英立即兴奋不已。

赵铮清了清嗓子，才唱道：“我是一只修行千年的狐

千年修行千年孤独

夜深人静时

可有人听见我在哭

灯火阑珊处

可有人看见我跳舞

……

能不能为你再跳一支舞

只为你临别时的那一次回顾

你看衣袂飘飘衣袂飘飘

天长地久都化做虚无。”

周娥皇默默地听着，黑夜之中，泪水经不住再一次流出。这便是天意，此生注定如此，她觉得自己就是那只白狐，只能做一只白狐，只希望他能记住……

第一〇八章归期至

ps：上章末尾关于白狐的故事做了修改，改为歌词本身叙述的故事，麻烦各位读者回头重新看下。之前是有意写的生硬糟糕，本来是想让赵铮借故事表达心境，但仔细思考，觉得这样安排不好，有些生搬硬套，不合理，所以做了修改。因为“白狐”这个情节，真的很重要，期待后面的情节吧！

~~~~~~~~~~~~~~~~~~~~~~~~~~~~~~~~~~

暗夜之中，李从善派去的军士无法上山搜救，却也起到了一些作用。李从庆见到这个阵仗，哪里还敢明目张胆地追杀。

慢慢地，李从庆更察觉到情况有些不对，自己这边擒获李从嘉的行动失败，那父亲那边进攻金陵城是什么结果呢？

派出两个人出去打探消息，得到的回报让他心凉半截，陷入了惊恐之中。父亲的行动失败了，皇甫继勋临阵倒戈，致使齐王大败，而今正在被追捕，下落不明。

竟然失败了！

李从庆似乎有些难以接受，咒骂了皇甫继勋几句之后，终于意识到现实是多么严峻。

什么唐国未来的命运，他早已经不在乎了，现在担心的只是自己的处境。梦中的皇位已经远去，齐王世子的高贵也荡然无存，他们父子现在变成了十恶不赦的叛党。被抓到便是阶下之囚，注定身首异处。侥幸逃走，便是丧家之犬，亡命天涯。

逃！

本能的求生**告诉李从庆，该逃走了。相比之下，保命是当务之急。即便是对赵铮恨的咬牙启齿，也只能望山兴叹，复仇暂时是顾不上了。

苍茫黑夜之中，李从庆消失在山野之间，要逃去哪里，能逃到哪里，他一无所知，只知道要尽快离开这个是非之地。正如李景达最初预料的那样，以防万一真的派上用场了，李从庆留在城外，算是为齐王府留下一条根。

没有了李从庆的追杀，钟山之上变得安全多了。这里靠近金陵城，平日里来往的人多，并没有什么大型野兽，是以赵铮与周娥皇姐妹平安度过一个夜晚。
~~~~~~~~~~~~~~~~~~~~~~~~~~~~~~~~~~

一曲《白狐》之后，众人各怀心思，相顾无言，一夜就这么过去了。天亮的时候，李从善找到了他们。

周家姐妹安然无恙，但赵铮的情况却严重了，紧绷的神经终于可以放松，沉重的伤势之下，人陡然变得十分萎靡，几乎昏厥。

周家姐妹心有戚戚，直到此时才清楚地意识到赵铮伤的有多重。而这些都是为了救她们造成的，尤其是周娥皇，心里最不是滋味。周女英则十分后悔，昨晚不该缠着大哥哥讲那么久的故事，该让他好好休息的。

李从善道："六嫂，女英姑娘莫要担心，还是尽快送赵少卿回城医治。"

"好！"两个美人含泪答应。

李从善则是松了一口气，虽然赵铮重伤，但几人性命无忧，这便是最好的结果。无论对谁，都能有个交代了。

众人回到金陵城，见到两个女儿安然无恙，周夫人喜极而泣，泪流满面。但是两个女儿的反应都很冷淡，仿佛更多是在意重伤的赵铮。

李璟和钟皇后亲自出面，对赵铮表示感谢。他们心里清楚，如果不是赵铮力战，李从嘉和周娥皇谁也回不来。李从嘉心中虽然有些不情愿，却也不能忘恩负义，少不得要亲自出面道谢。

一时间，赵铮成为唐国皇室的大恩人，身份也水涨船高。李璟派出了唐国最好的几位御医，联合为赵铮诊治，用的全是最好的药材。如此做，是为了向天下证明他们知恩图报，同时何尝不是对赵匡胤有所交代。

至于那八位战死宋朝禁军将士，遗体都被收殓火化，唐国方面厚重抚恤其家人，方方面面处理的十分妥当。

因为叛乱的缘故，李从嘉迁居东宫未能按原计划的进行，少不得要推迟。至少有两件事办妥之后，才能进行。一个是抓到叛乱匪首李景达父子，另外一个便是等候赵铮的伤势好转。

御医诊治之后，断定赵铮的内伤是撞击所致，好在体质健壮，并未伤及根本。诸位名医联手，加上上好药材调养，正在逐渐好转。饶是如此，整整过了二十天，才算好了个大概，日常行动全无问题，只是要痊愈，还需要仔细调养两三个月。

在这期间，李景达落网了。皇甫继勋很卖力，亲自带人追到镇江，将狼狈不堪的齐王抓了回来。如此既证明了自身的清白，也立下了一件大功。

国主李璟对其大加赞赏，并且予以提拔和赏赐，皇甫继勋陡然间被提升为唐**中数一数二的将领，几乎成为此番叛乱中最大的赢家，完全始料未及，任谁也没有想到。

至于李从庆，唐国上下也大肆追捕，却毫无踪迹。仔细想想，偌大的江南，一个人要是有心躲起来，想要找到之着实很难。

走掉了一个李从庆，赵铮并不担心，反而觉得是好事。此人的存在，对唐国而言是个隐患，将来少不得让唐国人费神，对宋朝是有好处的。

除此之外，还有一个更大的好消息。李重进在得知唐国动乱之后，便知道援助无望，陷入负隅顽抗的绝境之中。士兵们因此信心动摇，原本来苦苦支撑的城池纷纷倒戈，投降宋军。扬州成为孤城一座，最终扛不住石守信的进攻，城破陷落。

李重进见此情景，完全绝望，随即点燃宅邸，自/焚而死。扬州陷落，李重进之死，宣告了持续数月的淮南叛乱结束。

这件事意义重大，李筠和李重进先后覆灭，成功震慑了宋朝国内各地节度使。他们都心生惧意，不敢再有非分之想，赵匡胤算是坐稳了皇位，宋朝也基本统治算是确立了。

与此同时，宋朝的国境线成功推进到了长江边，大军隔江虎视眈眈，兵锋成功威胁到了吴越和唐国。

吴越那边什么反应还不知道，至少唐国上下目前处在深深的不安之中。李景达叛乱很快被剿灭，虽不至于让唐国伤了根本，造成的影响却很恶劣，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注定会不平静。对于李璟而言，稳定内部，为儿子李从嘉造就一个良好的继位环境成为重中之重。

所以唐国根本不敢与宋朝有丝毫冲突，尤其是镇江前线守军被李景达调开，防守空虚，实在让人心惊。

当此之时，李璟倒也不慌不忙，他首先做了一件事情。李景达被抓获处死的那一日，李璟在朝堂上宣布吴王李从嘉改名李煜，册封为太子，即日迁入东宫。

这是意料之中的事情，没有人觉得意外，只是时间略微有些突然。李璟也是无奈，因为叛乱，这个步骤他不得不提前。

弟弟李景达的叛乱，让李璟再次看到皇室相残的可怕，果断坚持嫡长子继承制。哪怕李从嘉有所不足，还是要让他继位，以免兄弟之间再起纷争，手足相残。

随后，李璟宣布，九月初五在东宫设宴，一来是庆贺太子乔迁之喜，同时也是为宋使赵铮送行。

使命完成，身体逐渐好转的赵铮接到了赵匡胤的圣旨，赶往扬州觐见。江南之行，到了尾声，归期已经到来！

第一〇九章霓裳羽衣舞

唐国东宫修葺一新，继李弘冀之后迎来了新主人——太子李煜！

历史的脚步滚滚向前，不是能轻易改变的，李煜终究还是走上了这个位置。这是一个荣耀的开始，是否还会有一个悲情的结局呢？

赵铮现在并不关心这个问题，没有发生的事谁也不好说，只是……看李从嘉的性情，结局只怕也**不离十。

至于周家姐妹，美则美矣，可身份限制，想要染指怕是不能。周女英年纪太小，赵铮不至于有很“**”的想法。至于周娥皇，有那一次的情缘已经算不错。毕竟贵为唐国太子妃，故而一开始就告诫自己不要有非分之想。

只是没有记错的话，几年之后，这位美人可能会香消玉殒，难免让人有些伤感和担忧。至于周女英，会不会手提金缕鞋，衩袜步香阶，成为李煜的小周后，这就不好说了。赵铮心里多少有些不服气，李煜这种草包，凭什么左拥右抱天下数一数二的美人呢？

闲话不提，赵铮今日来东宫，是作为宋使见证唐国确立太子。同时这也是唐国皇室对他的答谢和送行宴会，赵匡胤攻陷扬州，平定淮南，诏书送来，让自己前去觐见。

赵铮知道赵匡胤的目的，他是着急知道唐国这边的情况，决定接下来的对江南的政策。哪怕国内不平静，唐国国势江河日下，但瘦死的骆驼比马大，在江淮地区仍旧是个庞然大物，对淮南，对整个宋朝而言都是莫大的威胁。如此情况下，赵匡胤不得不格外谨慎。

今日的宴会，唐国勋贵重臣全都有出席，连同各国使臣代表也全都列席，其中以赵铮的身份最为尊贵。一个是他代表的是天下正朔宋朝，另外一个身份便是唐国的恩人。

其实李璟和钟皇后何尝不知道，李景达叛乱有赵铮推波助澜的成分呢？只是知道又能如何？李景达有反叛之心，也已经谋划多时是确信无疑的。如果不是赵铮打草惊蛇，敲山震虎，这个隐患也不知道会隐藏到什么时候。

对李璟而言，在自己活着的时候爆发，未尝不是一件好事，为儿子扫清障碍太重要了。再者，此次平叛，若是没有赵铮的提醒，也不会这样顺利。即便是在淮南的事情上便宜了宋朝人，但大赢家终究还是唐国，更何况李璟自始至终，不曾有染指淮南的打算。

赵铮还是坐在首席，对面的李景达却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太子李从

嘉。很奇怪，太子妃周娥皇却不见人影，这些天她也不曾探望自己，倒是周女英来了几次。不见也好，避嫌是很必要的。

李璟和钟皇后到了，他们也是来力挺儿子李煜的，落座之后少不得一些场面话，同时表达了对宋使赵铮的感谢，同时祝贺宋军平定淮南。对此赵铮一一表示感谢，同时也祝贺李煜入主东宫。

不管怎么说，赵铮对他夫妻有救命之恩，在公开场合下，李煜的态度还算友好。当然了，这是在不知道赵铮给他戴绿帽的前提下，否则可能会直接提刀杀人。

宴会随即开始，赵铮注意到，韩熙载和皇甫继勋的两人座次明显上升，是因此在此次平叛之中立下大功的缘故。韩熙载倒也罢了，皇甫继勋真是捡了个便宜，赵铮看着他小人得志的样子，不免暗自摇头。

也罢，先让他得意几年。李璟父子真是没话说，皇甫继勋这等三心二意的墙头草，即便是将功折罪，也不该这么重用吧？谁知道他们怎么想的？李煜对其更是格外重视，俨然倚仗为左膀右臂。作为储君，在老爹允许下争取军中将领的支持没错，可是如果识人不明的话……赵铮不由暗笑，将来有你哭的时候！

宴会开始了，李璟夫妇和李从嘉、李从善兄弟几次向自己祝酒，可惜伤势未愈，只能饮用茶汤代酒。

在唐国，既然是宴会，自然少不得歌舞助兴。舞姬很快就出现在宴会上，宫廷乐舞开始上演。美则美矣，但终究平常，甚至不如上次李璟寿宴时的窅娘的表演惊艳。

可就在众人意兴阑珊的时候，突然音乐一变，一众身着轻纱绸衣的女子鱼贯而出。人们注意到，窅娘就在其中，但领衔的却另有其人。有人定睛一看，发现正是太子妃周娥皇。

赵铮瞧过去，见周娥皇一袭白色衣裙，配上绝世的容貌，如同谪落人间的仙子，婆娑出尘，高雅动人。

钟皇后笑道：“娥皇复原了前唐玄宗时的《霓裳羽衣舞》，今日亲自领衔表演，为太子贺，为唐国贺！”

霓裳羽衣舞？众人听到之后，都不免震惊。相传这是盛唐时期的宫廷乐舞，声势浩大，舞蹈优美，乃盛唐一绝。诗人白居易曾有诗云：千歌万舞不可数，就中最爱霓裳舞。足可见此舞的精彩，以及世人的惊艳和赞叹。

可是中唐开始，纷争渐起，战乱不断，《霓裳羽衣舞》也就此失传。自

从安史之乱之后到如今两百年，再未可见那盛大精彩的乐舞。而今天，周娥皇尽然复原了，还要亲自表演。在座之人顿时来了兴趣，如此千古惊艳，几成绝唱的舞姿可不能错过。江南盛唐遗风犹存，相对开放，加上今日乃是大喜庆祝，王妃亲自乐舞之事无人在意。

赵铮不由感慨，周娥皇在音乐舞蹈方面的造诣当真是高超，竟凭着些许残存的曲谱复原《霓裳羽衣舞》，当真难得。从这个角度来看，她与李煜倒算是“天作之合”。

然而，他并不知道，周娥皇得到残谱已经数年，一直有心复原，却始终难以成功。但自从钟山回来之后，却心生灵感，连续忙碌数日将曲谱补充完整。然后立即选舞姬排练，甚至没有多余的时间去探望某个万分关切之人，没有多余的时间休息，只为了今日亲自一舞。她怕错过了今日，便再也没机会表演，这是为他跳的第一支，也是最后一支舞。

丝竹声起，舞蹈开始，白色的舞衣让所有女子看起来都如同仙女一般，尤其是领衔的周娥皇，高贵典雅，不容亵渎。

《霓裳羽衣舞》描绘的是唐玄宗向往神仙，前去月宫见到仙女的故事。在这样的背景下，这些风姿卓越的女子仙气十足，飘渺的仙境之中舞姿婆娑，那样的优雅，那样的动人。磬、筝、箫、笛、箜篌、筚篥、笙等乐器同奏，悠扬动人的乐声将人完全引导到那个舞蹈的仙境之中。偌大的东宫，所有人的眼球全部被三十位美丽舞者所吸引，目不转睛，看的出神。

周娥皇跳的很好，以窅娘为首的舞姬们配合的也很好，他们的乐舞天赋都很高，也都训练有素。哪怕时间仓促，也已经很纯熟。周娥皇是三十个舞者的核心，全场的焦点，国色天香的容貌加上绝美的舞姿，惊艳不已。

可是全场的目光她都视而不见，只知道投入其中，尽情舞蹈。中间的抒情部分，她表演的很流畅，当真情实感流露其中时，舞姿便也有了灵魂，越发的美妙。

丝竹声陡然一变，繁音急节，乐音铿锵，散板到慢板再逐渐加快到急拍，霓裳羽衣舞进入曲破的环节，也是整个表演的高/潮部分。

一众舞姬绕成两层的大圆，将周娥皇围在核心，不断舞动白色的衣袖，宛如如梦如幻的仙境。

周娥皇则在其中翩翩起舞，每一个动作那样的从容优雅，舞姿更是精彩绝伦。出尘的仙子仿佛走进了每一个人的心里，但她只想走入一个人的心中，她的舞只为一个人跳。

丝竹声停了，但周娥皇的舞还未停，舞而不歌是《霓裳羽衣舞》的特

点。舞姬衣袖甩起的缝隙中，她惊鸿一瞥，回头看到赵铮正专注地看着自己。

周娥皇嫣然一笑，百媚暗生，更加的优美，高贵出尘之意更甚，更加的不可亵渎。周娥皇全然无视众人，她的眼眸和心中，只有那一个观众，她的舞为他而跳。

这一刻，仿佛天长地久。周娥皇衣袂飘飘，白影舞动，宛如一只翩翩起舞白狐，只为他临别的回顾！

第一一〇章腹中有子

赵铮走了，东宫的宴会结束便直接启程了，赵匡胤那边催促的比较急，不能耽搁。因此李元等人早已做好准备，仪仗就在东宫之外等着，接到赵铮之后，直接出城。

金陵码头已经备好了大船，直接送宋朝使团前往扬州的瓜州渡。此行不单单是宋使归去，随行的还有李璟的儿子李从益和新任的唐国户部尚书冯延鲁。

他们名义上的使命是朝觐上国天子，犒劳宋军。同时也肩负了应付赵匡胤，打探宋军虚实和动向的重任。总之一句话，他们要做的就是搞清楚宋军有没有渡江的打算，尽量设法阻止。别看今日东宫大宴，实际上唐国上下还是多少有些紧张，李璟一直放不下心。

听闻赵匡胤停留扬州，心中更是忐忑，故而派人前去劳军，缓和宋唐关系。这也是赵铮须得尽快返回的原因，赵匡胤要接见唐国使臣，须得先了解江南情况，赵铮无疑是最为清楚之人。

这恐怕是此番江南之行最后一个任务，只要完成就算是圆满了。不对，赵铮有个遗憾，那就是橐驼儿韩微又逃走了。抓获李景达之后，已经确定与之勾结的淮南代表就是韩微，可惜搜遍了金陵，也不见其人影。

不用说，肯定是当日突袭秦淮河边小院，狡猾的驼背嗅到了危险，立即逃遁了。此事让赵铮有些遗憾，也有些担心，韩微实在是个危险人物。让他离开，天知道什么时候又会出现。阴魂不散，暗箭伤人，让人防不胜防啊！

……

临走之时，唐国国主李璟和钟皇后，太子李煜和周娥皇夫妇亲自送行，礼仪规模之高，绝无仅有。

“赵少卿一路走好！”

“多谢国主、娘娘！”

李煜也上前道：“赵少卿，若有闲暇，欢迎再来江南，孤定设宴款待。”

赵铮心中暗想，这厮是真心欢迎自己吗？嘴上笑道：“多谢殿下，江南风光秀美，栖霞红叶，玄武湖光皆为绝佳美景，可惜此番没机会欣赏了，实在遗憾。若将来有机会，定要饱览一番。”

目光落到太子妃身上，对别人，赵铮只是礼节性地寒暄几句，见到周娥皇的楚楚神情时，心里莫名地有些悸动。

白狐、白衣、霓裳羽衣舞，莫非……

心念刚及此处，赵铮便暗自摇头，虽然自信，但不能自恋。占了美女便宜，还指望人家倒贴，这种事情不多，应该是自己想多了。

毕竟李煜和周娥皇号称是“天作之合”，毕竟今日正经是李煜的好日子，周娥皇一舞兴许只是为夫君贺。也许那《霓裳羽衣舞》的曲谱，还是人家夫妻一同补全的。今日一别，多半再无相见之日，明知没有结果，何须多想呢？

何必破坏人间夫妻感情，何况符璃还在汴梁城里等着自己。赵铮只是轻轻点头示意。然后转身骑上高头大马，扬长而去。今日一别，金陵种种便为过往，只是一段美好的回忆！

没想到刚走出不远，周女英出现在街边的一处楼上，她的身份无法参加东宫宴会。却不能不为大哥哥送行，于是只好用此招了，尽管周夫人反对，她还是溜了出来，等候在街边。

“大哥哥，一路走好！”周女英大喊一声，赵铮也是点头示意，就此别过。

女孩子当众如此，原本该羞涩的，可是周女英没有。而是痴痴地看着赵铮远去的方向，怅然若失。

周娥皇更是如此，远远瞧见妹妹的身影之后，心中感慨。至少妹妹可以公开大声跟他道别，可自己什么都不能说。当着众人的面，还需要克制情感，唯恐被看出什么端倪。一时间，心中悲苦惆怅，不由自主地有些眩晕，随即直接倒了下去。

“娥皇，你怎么了？”李煜抱住妻子，颇为惊疑。

钟皇后立即吩咐：“快传御医！”

太子迁居东宫之日，太子妃晕倒绝对是大事。很多好事者都伸长了脖子看着，这算怎么回事？不吉之兆？

两位御医来的很快，轮流把过脉之后，齐刷刷地跪倒在地，高声道：“恭喜陛下、皇后、恭喜太子殿下。”

李煜父子还略微有些愕然时，钟皇后已经率先反应过来，面带喜色期待

着。

御医喜滋滋回答道："太子妃乃是喜脉，是有了身孕。"

"娥皇有了身孕？"李璟和钟皇后都颇为欣喜，作为祖父母，有孙儿自然高兴。尤其是太子李煜只有一个儿子，而今有了第二胎，自然是好事。

李煜却有些意外，脸上虽然带着笑容，却有几分惊疑之色。钟皇后瞧见之后，若有所悟，问道："娥皇这身孕有多久了，怎地未听她说。"

御医肯定道："约莫一月出头，时间不长，兴许未有恶心嗜睡等妊娠症状，太子妃未有察觉也不奇怪。"

钟皇后一听，放下心来，转身道："从嘉啊，看来栖霞之行也并非胡闹，至少给母后带回个皇孙来。"

"母后，儿臣……"李煜有些不好意思，心中揣度，一月出头的话倒是没问题。肯定在栖霞山上有的，除此之外最近几个月并不曾与妻子同房，她在王府不曾接触别的男人。也罢，不管怎么说都是自己的孩子。

若时间不到一月，那就麻烦了……二十天前，妻子可一夜未归，是和赵铮这个外男在一起……虽说赵铮重伤，有小姨子女英在场，妻子的品德也不至于，但心里还是略有膈应。幸好超过一个月，可他万万不会想到，会有阴差阳错的情况……

周娥皇迷迷糊糊听到御医的话，心中顿时泛起了惊涛骇浪。一个月多点，正是栖霞山那次有的……那么，这个孩子……想不到一夕之缘，竟然有了孩子。他走了，原以为此生再无牵连，却不想有了这个爱的结晶。

第一时间，周娥皇有些惊喜，也许这是上天送给自己的礼物，弥足珍贵。可略微冷静，仔细一想，便惊恐不已。万一丈夫有所察觉，那后果……她实在不敢想。

不过听到钟皇后和李煜的对话，周娥皇放下心来，至少没有人怀疑这个孩子的身世。那就可以平安生下他（她），抚养长大。只是他们父子（女）只怕注定骨肉分离，可能他根本不知道有了这个孩子。

一瞬间，周娥皇的思绪和感情十分复杂，饶是她心神稳定，善于控制情绪，脸色还是有些苍白，额头上也有些冒汗。

见如此情况，钟皇后立即关切道："娥皇这是怎么了？"

两位御医道立即道："兴许是太子妃最近过于劳累，所以胎像有些不稳，

所以……”

钟皇后一听顿时有些着急了，问道：“可还妥当？”

“皇后放心，只要好好休息，再辅以药物调养安胎，应该无碍。只是在此期间，太子殿下不可与之过分亲近，太子妃也不宜有太大情绪波动，否则对胎儿不利，或有流产或早产可能。”御医虽然紧张，却仍旧据实相告。

“从嘉，听到了没有，这几个月不许招惹娥皇，更不敢让她不顺心，母后等着抱孙子呢！”

钟皇后的吩咐，李煜不敢不听，即便不吩咐，他也未必会亲近周娥皇。他甚至怀疑，那日在栖霞山是妻子将计就计，趁机怀孕。于是心中甚至还有些许厌恶之情，想要用孩子绑住自己？哼，做梦！

“两位御医，你们便留在东宫，精心为太子妃安胎。皇孙安然降生之日，必有重赏！”钟皇后对儿媳妇这一胎还是相当关注的。

此时，周娥皇“恰好”醒来，正要起身却被钟皇后阻止了。

“好好躺着，也太大意了，有了孩子也不注意保养。前些日在钟山……这些天有忙着排练跳舞，还好孩子安然无恙，否则……这几个月千万小心，安然将孩子生下来。”

“谨遵母后叮嘱，是儿臣大意了，幸好孩子无恙！”周娥皇自己心里清楚，这个孩子弥足珍贵，容不得半点闪失。

“嗯，好好养着，这孩子是有福气的，你们刚刚迁入东宫，他便来了。”钟皇后使个眼色，立即有人将喜讯传出去。原本有人说太子妃晕倒不吉利，而今看来是东宫双喜临门啊！

周娥皇全不在乎，看着丈夫李从嘉有些古怪的神色，心中一动，说道：“母后，御医也交代了，儿臣有了身孕，无法侍候太子殿下。可否让那位黄家妹妹入东宫，顺便选几位采女入东宫，也好侍候太子，为皇家绵延子嗣。”

李煜没想到妻子这样大度，一时间还有些惊喜。从钟山回来多日，黄姝婷一直被禁足在宫中，任他如何求情，钟皇后就是不松口，让他很是无奈。今日妻子开口，看来是大有希望。至于选采女，更是求之不得。

钟皇后回头看了一眼李煜，轻声道：“娥皇大度，更不可辜负她！也罢，看在孩子的面上，就让她入府吧！选采女的事，让礼部去办吧！”

“多谢母后，黄家妹妹入东宫，便给个……”

周娥皇刚开口，钟皇后便打断道：“让她入东宫已经是抬举，还要得寸进尺要位份吗？”说话间看了一眼李煜，沉声道：“做个侍妾就是了，从嘉你记住了，宠着是可以，但尊卑有别，尤其是娥皇有身孕，更要注意。倘若让母后知道东宫有人兴风作浪，休怪母后不客气。”

“是！”能让黄姝婷回来已经算不错，李煜也知道分寸，其他的只能来日再想办法。

“好了，让娥皇好生休息，我们出去，百官还等着朝贺太子双喜临门呢！”

众人走了，周娥皇躺在榻上，手掌轻抚小腹，这里有一个生命正在成长。这是上天的恩赐，让她无限惊喜，多日愁眉不展的俏脸上终于多了几分幸福的笑意。

第一一一章臣有一计

赵铮并不知道周娥皇有了身孕，此时他已经登上大船，顺江而下，明日便能到达瓜州，然后登岸到扬州去见赵匡胤。

随行有两位南唐使节，李从益是李璟的第八子，与李煜和李从善不同，颇有几分英武之气。李璟派他出使，兴许是为了展示唐国皇室仅有的英武之气吧！

至于冯延鲁，此人是个不折不扣的官/二/代，其父是南唐之前的礼部尚书冯令额。冯延鲁几年前就成为唐国的户部尚书，看起来一身正气，但丝毫不呆板，善于那种有理有据的辩驳，还能不弱了气势。

还别说，冯延鲁在外交方面还真是有一套，曾经数次出使汴梁。有丰富的经验，对宋朝高层也颇为了解，因而才能肩负如此重任。

赵铮心中有数，宋军是否渡江不是自己说了算，也不是唐国人说了算，甚至赵匡胤说了也不算。且先让人家拜会了皇帝再说，现在客客气气招待着就是了。

金陵到瓜州的距离并不是很远，前日晌午开始登船装运，夜里直接。因为有唐国水军引导护航，下游的江面也宽阔水深，相对安全，不担心触礁什么的。次日清早的时候，船已经到了瓜州渡口。

终于踏上宋朝的土地，赵铮也终于能松口气。在江南的这些日子，整日里提心吊胆，担心这个算计那个谋害，方方面面都要殚精竭虑，最终以重伤结束，好在完成了任务，对赵匡胤也算有个交代。

而今回到宋朝，养伤是一方面，更为重要的是需要休息。说实话，若非赵匡胤召见，赵铮真相立即蒙头大睡两天。

不过很可惜，船一靠岸，枢密承旨，行营兵马都监李处耘就出现在码头上。

赵铮知道，陈桥兵变中，这位李都监扮演了极为重要的角色，是不折不扣的从龙之臣。先是担任枢密承旨，这次又跟随赵匡胤南下征讨李重进。这都不是最关键的，重要的是他即将要担任的职务——扬州知州！

灭了李重进，淮南需要有人镇守，除了恢复因战火凋敝的淮南经济民生之外，最重要的便是防备南唐。

赵匡胤对他格外信任，李处耘也觉得责任重大，既然要防备南唐，不了

解那边的情况怎么能行？一个好机会，便是前来迎接出使归来的赵铮，以及两位唐国使节。

“蒋国公（李从益）、冯尚书，一路舟车劳顿，且先休息，晚上陛下会设宴欢迎两位。”李处耘刚四十出头，说话很是干练。

“好，有劳了！”李从益和冯延鲁都明白，赵匡胤不可能立即召见。现在扬州是宋朝人的地界，客随主便，听人家的安排就是了。

侍从将两位使节送走之后，李处耘才上前道：“文彦，辛苦了！”

两人是初次见面，李处耘便直接称呼赵铮的表字，表示亲近。毕竟他的年纪足可做赵铮的父辈，职位也高，有这个倚老卖老的资格。

“哪里？勤于王事，何来辛苦！”这种场合，少不得一番场面话。

李处耘道：“官家在行辕等你，有旨意，登岸之后直接去觐见。”

作为新任的扬州知州，李处耘很想通过赵铮之口，了解唐国的情况。但他深知，在没有向皇帝复命之前，赵铮不可能对他说一个字。如果他硬要问，那便是僭越，为臣者要有自知之明。

“好，有劳了，下官回头再拜会李知州！”赵铮很爽快，与这些从龙之臣搞好关系是很必要的。毕竟在整个大宋朝廷，自己是一个孤立的存在，想要滋润地活下去，需要人际关系。

李处耘也很想结交赵铮，身在淮南前线，对江南的情况多少有些了解。赵铮的作为和功劳也是有目共睹的，最重要是官家赵匡胤的态度。敢于这样大胆派赵铮出使，亲自赐字，恩宠与重视可见一斑。加上赵铮又恰好是国姓，多少会有些联想。即便是国之重臣，封疆大吏，在赵铮面前，一样客客气气。

李重进在淮南节度使府自/焚，偌大的府邸也化为灰烬，是以赵匡胤只能征得一处大户的宅邸作为天子行辕。

厅堂之中，赵匡胤正在踱步，淮南的战事进行的很顺利。这其中有石守信和李处耘等人作战勇猛之外，赵铮在江南的动作也功不可没。

今天赵铮会回来，他急切想要知道南唐的情况。这几日，已经有不少将领来觐见，表示愿为先锋，直下江南。恰好唐国齐王李景达叛乱，将镇江要塞守军抽调一空，显得更有可趁之机。

这种情况下，赵匡胤就更需要了解江南讯息了。虽然有探子送来各种消

息，但他还是想要听赵铮的意见。他相信自己的眼光，这个年轻的使节此番出使定有非同寻常的收获，他能看到探子们看不到的东西。

“官家，鸿胪少卿赵铮觐见！”

“快宣！”听到禁卫禀报，赵匡胤竟然有些几分兴奋。

“臣赵铮出使归来，参见陛下！”赵铮在禁卫的引导下，直接进入厅堂。低头凝目，不能抬头正视赵匡胤，按照礼仪要求觐见参拜。

“五郎，辛苦了！”

赵铮很意外，赵匡胤没叫赵铮，没有叫卿，甚至没有称呼他亲自取得表字“文彦”，而是直接称呼“五郎”，顷刻间显得格外家常。

“哪里，为官家分忧，不辛苦！”赵铮客客气气，除了将较为正式的“陛下”换为“官家”之外，态度依旧谨慎。

“伤势如何了？”

“有劳官家挂念，已经好了大半。只是要痊愈，还需调养月余！”

赵匡胤点头道：“回头让朕的御医亲自为你诊治。”

“多谢官家厚爱！”

经历了潞州和金陵的两起事之后，赵铮明显成熟稳重了许多，赵匡胤清晰地感受到了这一点。日益成熟，有本事，居功却不自傲，全然没有年轻气盛的感觉，这一点更为难得。赵官家不经意间点点头，仿佛很是满意。

好半天，赵匡胤才道：“五郎啊，按理说该让你去休息，不过有些事情少不得问问你。”

“请官家垂询，臣一定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好，那朕问你，唐国太子李煜如何？”

赵铮道：“填词作赋，崇佛游玩，歌舞女色都是强项，唯独治国一途，差的很远。”

“哦？”赵匡胤对南方对手的继承人很是关心，疑惑道：“既然如此，李璟为何要立他为储君？”

“矮子里拔将军罢了，江南奢靡颓废之风旺盛，李璟诸子除了死去了李弘冀，基本都是这个作风。”赵铮道：“再者，李煜是事实上的长子，唐国李家因为储位几多血腥内斗，李璟也有这方面顾虑。”

赵匡胤点头道：“近来有将领提议，镇江空虚，可起兵南下，你怎么看？”

“官家英明神武，想必早就决断。”

“哈哈，只管说说你的看法便是了。”赵匡胤淡淡一笑，作为一国有为之君，大事自己没有个主意怎么能行。

赵铮道：“臣斗胆问陛下，此番可有灭唐之壮志？”

“卧榻之旁岂容他人鼾睡，灭唐是迟早的事，区别只在而今还是将来。”数月下来，赵匡胤君临天下的气势已经越来越足。

赵铮沉声道：“既然陛下问臣，那臣便建议陛下从长计议，此番仓促，灭唐绝无可能。”

“哦？为何？”

“一个是准备，陛下率大军出征旨在平定淮南。无论是战术战略，还是兵员粮草准备都有限，不足以支撑渡江作战；实际上，眼下我大宋百废待兴，还不足以有灭唐的实力；再者，官家是亲征，御驾长久离开汴梁怕是不妥吧！”

“若是速战速决呢？”赵匡胤饶有兴趣地问道。

“不可能速战速决！”赵匡胤坚决道：“先不说短时间能否攻下金陵，即便是而今看似空虚的镇江也很难拿下。臣离开金陵时，唐国已经往镇江增兵，并且调去了一员虎将。”

“何人？”

“林仁肇！”

“林仁肇？”赵匡胤喃喃自语，很熟悉的人，一时却想不起来。

赵铮提醒道：“陛下可还记得当年寿州城外，逆风举火正阳桥？”

“哦，原来是他！”赵匡胤恍然道：“有此人坐镇，确实难以攻克。”

“是啊，此人会是我大宋劲敌，有他在，我大宋军无法立拔镇江，速战速决不能行。”赵铮道：“所以，还是从长计议。臣以为，至少需要五到十年做准备，并且造战船，训练水军，攻取江南，无水军不行。”

“嗯！”赵匡胤本来就有考虑，听到赵铮的建议，完全有了决断。

赵铮道：“数年之后，我大宋准备妥当之后，臣为陛下送上一座浮桥，送大军飞渡大江天堑。”

“哦？”赵匡胤顿时来了兴趣，这个话题实在太有吸引力。

赵铮随即将樊若水的事情讲出来，并告知赵匡胤，必须严格保密。这件事即便自己不说，赵匡胤也会察觉到蛛丝马迹，会自己有所怀疑。皇帝岂能容许影响天下大势，影响国运的人和事掌握在他人手中？这是宝贝，却也是烫手的山芋，早些交出去没什么坏处。否则影响前程事小，严重者可能丢了性命。

赵匡胤却很是激动，这座构想中的浮桥当真太重要了，当即严令道：“此事严格保密，唯有你与朕，以及樊若水三人知晓，不可告知第四人。”

“是！”

听过此事，赵匡胤对赵铮越发信任，点头问道：“既然不出兵，那李从益和冯延鲁如何应对是好呢？”

“这个……”赵铮略微沉吟，突然脑中灵光一闪，说道：“官家，臣有一计……”

ps：强推中，恰逢周一，求收藏，求推荐票。后台卡的欲仙欲死，这章卡了好久，传上来不容易……

第一一二章杀戮的威慑力

当晚，赵匡胤便召见了李从益和冯延鲁，并且设宴款待。

冯延鲁以前见过赵匡胤，不过那时只是一个禁军将领，而今则是大宋皇帝。那股子君临天下的威势，多少还是让他一惊。冯延鲁清楚地感受到，那份刚毅和霸气是自家国主和太子所没有的。

“参见陛下！”

“平身！”无论什么打算，但凡躬身施礼之人，赵匡胤的态度还算和颜悦色。

起身之后，李从益道：“王师征讨叛乱，临近江南，我唐国自当该有慰劳。从益奉家父之命，送来珍宝呈与陛下。美酒美食于三军将士，以慰征战之苦。”

“哦？”赵匡胤道：“给朕送珍宝，给将士们犒赏酒食，朕该感谢你们啊！可是朕又听说，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啊！”

听到这句话，李从益心里顿时咯噔一下，此番前来已经做好了被为难的准备。可是来的如此之快，还是有些出乎意料。一个初出茅庐的皇子，心绪顿时有些混乱，强自震惊道：“陛下何出此言？下国侍奉上邦乃天经地义，这是唐国对陛下和大宋恭敬之举。”

“恭敬？”赵匡胤的冷冷道：“既然恭敬，那你们唐国人为何还要与淮南叛党暗中勾结？”

李从益立即辩解道：“陛下明鉴，与淮南勾结者是四叔……是李景达，此人欲行不轨之举，已经被家父平定。李景达本人……也已经被正法。”

“李景达是你叔叔啊，与你父亲是兄弟，说不定是你父亲才是主谋，事情败露之后，弃车保帅，给朕演戏是吗？”赵匡胤一句诛心之言出口。

李从益心里再次咯噔一下，慌忙道：“陛下明鉴，李景达狼子野心，家父也险些被其蒙骗。家父仁厚，对大宋向来恭顺，并未有不臣之心。”

赵匡胤仿佛不依不饶，质问道：“恭顺？敢说你父李璟没有参与分毫？”

不等慌乱的李从益回答，冯延鲁抢先道：“陛下所言甚是，陛下只知道到淮南与我唐国有往来，实则国主还参与其中，共同谋划呢！”

李从益大惊失色，转身看着冯延鲁，满脸愕然。这厮是失心疯了，还是变节投了宋朝，诬陷唐国？

冯延鲁却毫不理会李从益异样的眼神，不卑不亢道：“臣当时在接待淮南使者，国主派人对他讲：男子汉因不得志而谋反，历朝历代比比皆是，却也需审时度势。陛下当国之初，人心不定；前月潞州李筠起兵，北方战火绵延，此二时乃绝佳机会，淮南却不举兵。

而今北方平静，人心安定，你李重进打算以凋敝的淮南与整个大宋为敌，焉有胜算？纵然是白起、韩信复生，也没有成功的希望。故而唐**队、粮草不会有丝毫援助。”

李从益这时候才回过神来，原来冯延鲁是这个说辞，真是吓死人了。同时也颇为敬佩，冯尚书到底是外交老手，不慌不忙不说，这个方式实在巧妙。不仅解释清楚嫌疑，还巧妙地奉承宋朝强大，也点明唐国不援助是李重进覆灭的重要原因。

赵匡胤哈哈一笑，赵铮说的一点都不错，这个冯延鲁当真不好对付。原以为恫吓之下，他会恐惧慌乱，语无伦次的，却不想振振有词，回答的如此巧妙，几乎让自己无言以对。至少，追究唐国勾结叛党的罪名是没指望了。

赵匡胤略微沉吟，笑道：“即便如此，可麾下将领都劝朕乘胜渡江南下，你等以为如何？”

李从益到底年轻，一听又有些害怕了，刚要辩解求情，却被冯延鲁抢先道：“陛下英明神武，亲率三军以临小国，区区江南如何能够抵抗？只是……即便如此，臣还是建议陛下三思而后行。

不管怎么说，唐国也有兵力十数万，都是先主的贴身护卫，誓言同生共死，也有几分骁勇。如果陛下愿意以数万将士的伤亡和鲜血为代价，可以尝试。对了，淮南与江南虽近，却有大江天堑。风急浪高、舟楫渡江多有凶险，万一前不能破城，后粮草无继，悬于江水之间，恐有不测啊！”

人才啊！

冯延鲁回答的很巧妙，先承认了宋朝强大。却也点明唐国的防御力量同样不弱，或不及宋军，但可以拼得鱼死网破。除非宋朝想要玉石俱焚，否则渡江南下就是痴人说梦。李从益终于意识到，若没有冯延鲁，自己一人绝对无法完成重任。

果然如此，赵匡胤早有预料，并不意外，哈哈一笑：“冯尚书勿要当真，朕与卿开个玩笑罢了！”

气氛略有缓和，李从益终于松了口气，晚宴也在相对轻松的氛围中结束。临走的时候，赵匡胤却又道："今晚好好休息，明日两位随朕一同出去，观赏好戏。"

什么好戏，赵匡胤没有明说，但李从益和冯延鲁都能清楚感觉到，肯定不是好事。

……

次日一早，两人早早地便赶去天子行辕，等待赵匡胤的召见。

不久之后，赵匡胤出现了，陪同的还有鸿胪少卿赵铮，众人直接出城。来到城外的江边时，李从益终于明白赵匡胤要他们看什么。

江边的空地上，一字排开数十个囚犯。旁边的囚车之中，至少还有数百人，由宋朝大军押解看管。

赵匡胤云淡风轻道："这些都是李重进叛党的十恶不赦之徒，今日处斩，以儆效尤，请几位卿家陪朕一同观刑。"

赵铮看着众多待斩的囚徒，心中若有所思。陈桥兵变，汴梁城里只死了韩通一个人，而淮南的一场叛乱，一杀就是数百人。之所以反差巨大，其中很大一个缘故便是李重进的身份，他是后周太祖郭威的亲外甥，有皇室血脉的宗亲，属于有号召力的前朝余孽。

任何一个朝代，都不能留下这样有威胁的复辟种子。何况李重进还有一重身份，他是后周禁军侍卫司指挥使，是高级将领，在禁军中有很多影响。这对赵匡胤而言，是最大最直接的威胁。所以他必须死，而且要死的很惨，与之牵连之人基本都得死。

就如赵匡胤自己所言，是为了以儆效尤，为了震慑后周遗臣，震慑蠢蠢欲动的宵小，也为了震慑唐国。准确来说，是为了震慑所有对皇位有威胁之人，包括今日陪同观刑的自己。对了，远处负责指挥行刑的好像是石守信，这种情况下，杀人绝非快意，只怕更多的是心惊和畏惧吧！

赵匡胤，好算计！

众人落座，江边红日升起，有文官当众宣布众多死囚罪行，痛斥其反叛行为。然后宣读皇帝诏书，下令处斩。

血腥的一幕出现了，几十个刽子手手起刀落，数十颗人头滚落在地。然后又有几十人囚犯被押上刑场，验明正身，手起刀落，人头落地……

赵铮从未见过这样的场面，他在想，即便是战场也不会有这样血腥恐怖。数百颗人头滚落在地，数百具无头尸体堆在一起，那个场面，只需看一眼便会让人惊惧不安。

当刽子手将人头和尸体堆成两座小山，鲜血汇流入江水，整个江滩都染成鲜红色时，那个场面触目惊心。

赵铮强忍心中的不适，靠着多年习武的坚毅稳定心神。抬头看过去，即便是君临天下，生杀予夺的赵匡胤，也皱起了眉头，看似稳如泰山，估计心里也有不怎么好受。尽管冯延鲁为人稳重镇定，但他到底是个文官，哪里见过如此场面。此刻虽然还稳坐，却已经闭上了眼睛，不忍目睹，身体也微微有些摇晃。

李从益最是不堪，天潢贵胄哪里见过如此血腥？加之心性不够沉稳，早就看不下去了，当场作呕不止，甚至呕出了胆汁。赵匡胤瞧在眼里，却一直默不作声，并不怪罪其君前失礼。

赵铮知道，这便是杀戮的威慑，也正是皇帝想要的效果。他现在最想知道，刑场上的石守信作何感想？

第一一三章迎銮军演

杀戮的威慑不言而喻，赵匡胤是在用这种方式告诫所有人，不要试图心存不轨，但凡对赵家的统治有威胁，这便是下场。

这不单单是给李从益和冯延鲁看的，更多是给大宋的臣子将领们敲警钟，比如负者监斩的石守信，守卫扬州的李处耘，甚至是刚刚归来的赵铮。用不了多久，消息就会传遍天下，触目惊心的人头和满江鲜血，将会震慑很多人的心。

或许做法有些过于残暴，数百人之中，也不见得都是十恶不赦之罪。有很多人只是受牵连，甚至是捕风捉影。但是乱世用重典也是无奈之举，毕竟立国才不到一年，表面上的叛乱倒是都平定了，但汴梁城里，各镇节度使有多少人心怀叵测谁知道呢？

五代十国是后世的说法，在宋朝立国之初，谁能断定它能长远？对于许许多多的野心家而言，为什么这不能是第六代呢？想要成为第七代皇帝，第十一国国主的野心家大有人在。

赵匡胤正是清楚地意识到了这一点，所以才在扬州来了这么一出。趁着李重进覆灭，借机震慑宵小，以儆效尤。至于是否有效果，则需要时间来验证。

李从益受了一天的罪，呕吐出了许多胆汁，整个人都快虚脱了。晚上送去了很多食物，但他只需要看一眼，就会继续呕吐，根本吃不下去。哪曾想出使扬州，看到的会是如此残暴血腥的场面。

赵匡胤要干什么？是在警告唐国，宋军攻占江南之后会屠城？当真是太可怕了！冯延鲁基本上明白赵匡胤的意图，对唐国的警告一点也不错。鲜血的威慑在任何时候都是有用的，江南安逸了太久，这样惨烈的场面谁见了不害怕呢？

不经意间，冯延鲁有些忧虑，血腥的威胁他个人可以不惧，但是宋人展示出来的这种铁血手段却让人心惊。相比之下，唐国真的是太柔弱了，完全不是宋人的对手。

一夜之后，李从益刚刚缓过点力气，想要安歇一日时，赵匡胤的诏命却又来了。他才发现自己的想法多么简单，与昨日相比，今日的场面才更加严酷，更有震撼力。

他们被请到了渡口，登上了一艘大船之上，赵匡胤和赵铮已经在船上，却不知道却驶向何方？

看样子不是杀人，李从益稍微安心，可当大船驶向江中，看到面前千帆竞渡的场面，顿时大惊失色。难不成宋人打算直接渡江进攻唐国？怎么会？李从益面面相觑看向冯延鲁，发现向来淡定的冯尚书也满脸狐疑，颇有忧色，全然不知道宋人的意图。

赵匡胤稳坐泰山，那气势根本不敢让人直视。李从益唯有以探寻的目光看向赵铮，两人在江南见过，多少算是有点交情。很可惜，赵铮没有给他任何讯息，只是报以高深莫测的微笑。

眼看着两人提心吊胆，赵匡胤心满意足，哈哈笑道："今日我大宋水军在迎銮操练，请两位卿家一同观看。"

原来是操练，李从益稍微放心，悬在心头的大石头也落了下来。可是冯延鲁却格外紧张，作为一个来往于（后周）宋唐之间的老人，他太清楚唐国与中原王朝之间的恩怨。迎銮镇是其中一个关键地，在江淮战争中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迎銮镇在后世的江/苏仪/征，临江要塞，战略意义极其重要。这里可以说是江北水军的一个聚集地，早年间南唐据有淮南时，曾在这里设永贞县，水军驻扎此地，控制扬州附近的江面和运河。

这里有比较完备的港口码头，以及数量众多的战船，南唐可以此控制淮南。宋朝人也可以此威胁南方，从迎銮出发，溯江而上，可以直接进攻金陵，距离并不远。当年周世宗柴荣征伐淮南，南唐最初一直抵抗的很激烈，一个小小的寿（春）州城，刘仁赡便整整坚守了一年之久。

即便是淮南大部分地区陷落，南唐也没有放弃，都是积极准备反攻的。可是当李璟听说柴荣亲率大军攻陷迎銮镇，聚集战船出江口之后，惊惧万分，这才放弃了抵抗，正式向后周称臣，划江而治。

迎銮注定是个被历史所铭记的地名，代表了一段耻辱，无论现实和精神上，对唐国都是赤果果的威胁。冯延鲁清晰地把握到赵匡胤想要传达的信息，千帆竞渡，战船演练就是做给他们看的。

这个时候，冯延鲁突然想起了李景达说过的那句话"保江必保淮"。在这一瞬间，他觉得齐王力主收复淮南没有错，可惜了……国主不答应，兄弟最终反目。但毫无疑问，而今的淮南宋军便如同一把利剑选在头顶，迎銮镇更是其中的剑尖，让人格外惶恐不安。

赵铮笑而不语，今日与其说是操练，不如说是一次军事演习，这是他的提议。宋朝才刚刚立国，还不具备征讨江南的实力，更何况眼下连个借口也没有，师出无名啊！赵匡胤一早就清楚这一点，听了赵铮对江南情况的描述

之后，便更加确定了。

但是赵官家不甘心，来了一趟淮南，站在大江边上，不做点什么就离开，实在有些说不过去，也有损大宋天威和皇帝的勇武气魄。

于是赵铮提议来一次军演，在后世当世界趋于和平，轻易不会爆发战争的时候，军演便是最常用，也是颇为有效的威慑手段。反正赵匡胤并非要真打，只是吓唬吓唬唐国而言，一次军演便足够了。

至于昨天江滩上处死数百叛党，赵铮全然不知，想来是赵匡胤受到启发，临时添加的环节。有一场血腥屠杀作为前奏，今日军演的效果会大大增加。

江面上，许许多多的战船来回穿梭，演练的项目正是水战。包括了，水面上的包抄、进攻、跟踪等诸多小项目。很热闹，在这个年代也算是战斗激烈，但赵铮看在眼里，心中却暗自摇头。

这个年代的水军似乎更多是侦查、袭扰和运输的工具，水军战船直接的交战反倒很一般。重点在于缺乏交战武器，所能用的便只有弓弩、拍杆、火攻等一些手段，很多时候反倒是船只相遇，直接短兵相接。

赵铮心中暗想，若是战船上能够安装火炮，是否能够无敌于江海之上呢？火药这玩意，让它提前诞生的话……

李从益和冯延鲁要是知道还有火药这样的神器，只怕会当场吓尿。哪怕只是眼前的场面，已经让他们惶恐不已了。唐国据有江南，以水军见长，但是而今看到的宋朝水军似乎也不弱，已经能与唐国不相上下了。

水面作战是如此，当演戏进入到抢滩登陆的环节时，更让他们不安。赵匡胤是在告诉他们，宋军完全有强攻登陆江南的实力。当然了，冯延鲁也清楚，宋军目前水军人数有限，大规模登陆怕是做不到。

不过假以时日，宋军造出更多战船，不断训练后，不习水性的北方士兵也能在江河之上纵横。到了那时，兴许就是南唐的末日吧！

李从益对此深以为然，他甚至觉得，如果宋军此刻直接从迎銮镇，不消多时有可能登陆金陵。即便是攻不下金陵城，也必定会震动江南……不行，这太危险了。

当赵匡胤当场表示，要在迎銮镇设立建安军，训练水军的时候。李从益的脸色彻底变了，他觉得必须尽快回去，将这些事情告知父皇，早做准备。

第一一四章水师与迁都

李从益和冯延鲁走了，惊慌失措地走了，在扬州的见闻让他们心惊胆颤。

对于这样的结果，赵匡胤颇为满意，威慑效果算是起到了。是以宋朝人自家晚宴时，心情很是不错。

“唐国人吓得心惊胆颤，怕是再也也不敢图谋淮南了！”李处耘对此颇为乐观。

石守信摇头道：“还是不能掉与轻心啊，赵少卿刚刚到过江南，他应该对那边的情况比较清楚。”

这是赵铮第一次与石守信正式会面，这位开国大将，从龙功臣个子并不是很高，没有所谓虎将的那种勇武威风，相反还有几分儒雅。陈桥兵变中，也正是他从容镇定，及时对付韩通的反扑，稳定局势，及时打开城门，接应赵匡胤大军入城的。

大宋立国之后，平定李筠和李重进的叛乱，石守信都是作为统军大将，指挥有方，克敌制胜。可以说是为大宋王朝立下了赫赫战功，赵匡胤表面也十分厚待他。

但是有句话叫功高震主，同为禁军将领出身，石守信的资历并不比赵匡胤差。在五代十国这个王朝更替，皇位更迭频繁的年代，皇帝轮流做明年到我家的观念比较普遍。但凡是有点实力的武将，只要有机会谁不想做皇帝呢？

如果陈桥兵变中，黄袍披在石守信身上，也许天下就姓石了。而今立国之初，厚待从龙功臣是很必要的，毕竟也有用得着的地方，但是时间长了……赵匡胤是明白人，他很清楚这些武将对他的威胁。

毕竟他自己就是个很好的例子，生怕臣子效仿，自然要想办法限制。宋朝重文轻武，很大程度上就是因为这个缘故。不过此时，赵匡胤还想不到那么长远，如何提防这些如狼似虎将领才是关键。

昨日让石守信堂堂一个大将军大材小用，负责监斩，显然是赵匡胤有意而为之的，其中意味不言而喻。警告威慑是必要的，但没有实际意义，想要皇帝彻底安心，唯有放弃所有兵权。赵铮心中暗想，历史上赫赫有名的杯酒释兵权似乎为期不远了。这个经典的案例，当真让人好奇。

石守信的问题，赵匡胤和李处耘同样关心，故而赵铮也不敢怠慢，认真

道："淮南这边还是不能掉与轻心，毕竟唐国的实力还是不弱的，虽说君主懦弱，但有的臣子和将领还是颇有能耐的。别的不说，对面镇江如今的守将林仁肇，就必须要小心，当年在寿州，可是让周世宗吃过大亏的。"

李处耘对此有所耳闻，点头道："是的，我会小心的……官家，迎銮镇设立建安军，是否需要大量造战船，训练水军呢？"

赵匡胤略微沉吟，问道："五郎，你以为如何？"

官家直接称呼赵铮"五郎"，石守信和李处耘听到，心中都是一动。要知道，皇帝通常都是直呼其名，或者称呼臣子的表字，某郎则是比较亲昵的称呼。多是家人亲朋的之间所用，赵铮又恰好姓赵，难不成真是皇亲国戚？

不管是不是，官家器重没错，何况至少是皇家的救命恩人，自当慎重结交。然而赵铮本人对此毫无感觉，身为一个穿越客，对于古代不同称呼的不同意味并不十分敏感，是以懵然不知。

"在迎銮训练水军是必要的，但不能作为大宋水军的主力。"赵铮兀自认真回答。

"为何？"李处耘道："迎銮距离金陵很近，水军，可以进攻金陵。"

赵铮道："进攻江南，水军作战很必要，但从迎銮出击是溯江而上，不利进攻。自古以来，进攻江南，都是居高临下，顺流而下。所以我大宋水师的重点应该放在大江上游。最好是荆襄一代。"

"可荆襄是……"

赵铮笑道："高家和周行逢不过是跳梁小丑，凭什么据有荆湖呢？在下愚见，欲灭唐必先平荆湖，然后水师沿江而下，直取江南。"

包括赵匡义在内，在座的三位有勇有谋的将领都对赵铮刮目相看。年纪轻轻，但是在战略上的认知却十分清楚，不像其他许多将领，平定淮南便叫嚣着渡江南下。而是眼光独到，策略清晰合理。石守信突然明白了，赵匡胤为何派他前去潞州和金陵，赵铮绝对不可小觑。

李处耘笑道："居高临下，顺江而攻没错，但迎銮可直接威胁唐国国都……"

"如果唐国国都不在金陵了怎么办？"

听赵铮如此说，李处耘愕然道："你的意思是唐国迁都，迁去哪里？"

赵铮笑道：“有湖口水师拱卫的洪州，李知州以为如何？”

……

“迁都洪州，即日便准备。”朝堂之上，南唐国主李璟宣布了一个决策。

自从儿子李从益和户部尚书从扬州回来，讲诉了发生的事情之后，李璟就做出了这样一个决定。

小小的迎銮镇终于发挥了其巨大的影响力，两次影响了历史形势。几年前，因为周世宗柴荣攻取迎銮，兵出江口，南唐被迫划江而治。几年后的今天，因为赵匡胤在迎銮的一场演戏，唐国却要面临迁都的重大抉择。不得不说，迎銮此地对李璟而言实在不吉。

其实迁都也并非李璟突发奇想，自从淮南丢掉的那一天，他就有这样的想法。金陵在唐国北部边缘，虽然有大江天险，可终究要直面宋军的威胁。一条大江是不能绝对保证金陵安全，否则南朝陈国就不会灭亡。

尤其是李从益亲眼见到了宋朝水军的实力，以及赵匡胤的铁血强悍手段，一番表情生动，甚至添油加醋的描述后，李璟也怕了。唐国现在不安定，儿子李煜想要顺利接掌江南本就困难，如果金陵再有危险，后果不堪设想。所以综合各方面考虑，李璟决定迁都去洪州。

豫章故郡，洪都新府。星分翼轸，地接衡庐。襟三江而带五湖，控蛮荆而引瓯越。这是王勃的《滕王阁序》对洪州地理位状况的描述，位置相当的不错，能够掌控整个江南的同时，也相对安全。

毕竟洪州在南方的腹地，远离宋军前线兵锋。而且不远处还有湖口整个要塞作为门户，强大的南唐水军就驻扎于此，相对来说很安全。是以李璟才会动了整个念头，迁都洪州。

可是当他提出之后，臣子们的反应很激烈，是反对的很激烈，几乎没有人一个人赞成迁都的提议。

毕竟迁都是大事，不可儿戏。国主仓促提出此事，任谁也不容易接受。尤其是因为宋军的一场演习而迁都，这未免也……唐国臣子们的胆子不小，至少不是被吓大的，这样丢面子的行为他们不愿意。

再者，他们的家业都在金陵，都是多年积累起来的，难不成要因此折腾掉，然后改去洪州。习惯了安逸的南唐达官贵人们并不愿意，他们更习惯，也更喜欢生活在富足繁华的金陵城里，享受美好生活，而不是去洪州那种穷乡僻壤。是以当李璟提出迁都计划时，几乎没有人响应。

反对是必然的，除了因为个人利益而反对，也有人提出了恨中肯的担忧。比如洪州城池太小，切破损较多，并不适宜作为都城，怕是容纳不下太多人。毕竟都城迁过去之后，大量的官员、军队和商贾都随之云集。

人一多，粮食消耗也就多了。金陵周围修建有大粮仓，多年储存，十分方便。可洪州什么都没有，虽然有河道可以水运，但是绕行很远，很是折腾，代价就大了。

还有洪州相对偏僻，道路设施都不完善，如果沿江地区有军情，无法及时做出应对。如此种种，都是反对迁都的。哪怕是那些平日里的绝对支持者，也都不吭身，甚至直接反对。

面对如此巨大的压力，一想懦弱优柔的李璟却一改作风，态度极为坚决。当即以雷霆之势下诏：“迁都洪州，立即执行”！

第一一六章风正一帆悬

迁都令下，整个金陵鸡飞狗跳，变得一团糟糕。

尽管绝大部分的臣子都反对迁都，唯有一个枢密使唐镐支持，李璟还是义无返顾地下令，没有丝毫的优柔，极其少有的坚决。

其实迁都洪州也并非错事，那里地处南唐腹地，远离宋军兵锋。不仅有大江天险，外有湖口水师拱卫，内则有彭蠡泽（鄱阳湖）和赣水为屏障，可以做到居上游而制根本。实行先退缩防守，养精蓄锐的策略，待时机以图复兴。

但是迁都这等大事，绝对不能仓促，需要徐徐图之。至少应该先修缮洪州城，修筑道路，运送粮草，派遣军士拱卫等等。可是李璟等不及了，迎銮的宋军演习已经让他心惊胆颤，寝食难安。

更重要的是，他自知身体大不如往日，希望在有限的时间内，为儿子将洪州经营出一定的规模。至少打拼出一番，有可能东山再起，抑或者守成御敌的基业来，所以才这样着急。

诏令一下，群臣哪怕反对，也不敢违抗，唯有立即打点行装，带上家人仆从上路。同时枢密院也开始调派大军前往洪州，户部也开始往洪州运送粮食。一时之间，金陵内外的道路上车辚辚马萧萧，江面上船只往来，千帆竞渡，溯江而上经湖口转向洪州，场面实在混乱。

东宫之中，李煜有些郁闷，习惯了金陵安逸富贵的生活，哪里愿意去洪州那样偏僻的地方。只是父亲的诏书已经下了，皇命不可违，身为太子，更需要带头为表率。正在为难的时候，钟皇后凤驾亲临。

“母后，有什么吩咐，召儿臣入宫就是了，何必劳你亲至。”形式上，李煜还是相当孝顺的。

钟皇后摇头道：“事情紧急，就不必那么麻烦了，母后前来是和你说说迁都的事情。”

李煜一听，虽然心中叫苦，但表面上还是欣然道：“母后放心，儿臣已经命人打点行装，会尽快出发。”

“不必了！”

“嗯？”李煜顿时一头雾水，有些愕然。

钟皇后道：“娥皇有身孕，且胎像不稳，哪里能经得起长途跋涉？再者，虽说是迁都了，但金陵也需要有人留守，母后和你父皇商议了，你就留在金陵吧！”

李煜一听顿时心花怒放，真是想瞌睡就送枕头啊，留在金陵那是求之不得。更为重要的是，父皇和母后走了，他这个当太子便是至尊，无人管束，岂非可以为所欲为？

钟皇后似乎早有预料，严厉叮嘱道：“让你留守金陵，也是为了保护祖宗基业，还要兼顾着沿江的防守，切不可疏忽大意，任性妄为。记住，你是太子，不可失德乱性。”

“是！”李煜一声叹息，怎么说他也勉强是孝子，最起码的伦理纲常还是懂的。哪怕贵在太子，在万人之上却始终有一人在上，只要父母在，就不能为所欲为。

钟皇后续道：“还有就是娥皇的身孕，母后很是挂念……你让娥皇过来，还有那个黄婢子，以及你新纳的几个采女都叫来……”

新选的采女，听闻皇后召见，都打扮的花枝招展。可是无论他们如何打扮，都比不上不施脂粉依旧国色天香的周娥皇，天生丽质是比不了的。黄姝婷则走在最后面，毕竟她的身份只是一个侍妾，地位甚至不如那些有名分的采女。

当然了，其实以太子对她的宠爱，完全可以略微张扬。但黄姝婷是个很有心机的女子，她知道钟皇后看不上她，并且处处提防。能让让她入东宫已经算不错，如果再不安分，只怕会立即被驱逐。

机会得来不易，就必须要珍惜，不能轻易丢失。黄姝婷很清楚，这才只是开始，来日方长，以待来日才是关键。看着那些花枝招展的采女，她心中只是冷笑。

果不其然，一见面钟皇后就眉头一皱，很是不喜。相反瞧见黄姝婷一身相对素雅的衣装，略微点头赞许。

不过钟皇后最爱的还是周娥皇，一见面便拉在身边嘘寒问暖，尤其是腹中的孩子，致使一众采女都十分羡慕，甚至是嫉妒。

钟皇后转身道：“国主与本皇后即将启程前往洪州，太子留守金陵，你们也是。今日要告诫你们的是，太子妃有身孕，你们要尽心侍奉。你们记住了，在此期间，要是有侍奉不周，或是让太子妃不顺心的，休怪本皇后不客气。

别以为洪州距离金陵遥远，鞭长莫及。谁要是心存妄念，哼，不仅是你们，还有你们的父母兄弟，整个家族都逃不掉。”

这是非常严厉的告诫，一众采女顿时心头一颤。周娥皇心中有些感动，知道钟皇后这是保护自己和孩子。

“是，奴婢等谨遵懿旨！”采女们都明白，太子妃出身高贵，已经诞育一位王子，背后还有皇后的鼎力支持，地位稳如泰山。再想自己背后牵涉到整个家族，哪里还敢动什么妄念。

“从嘉啊，务必照顾好娥皇，不可有丝毫闪失！”钟皇后一番叮嘱之后，离开东宫，启程前去洪州。

李煜笃定周娥皇腹中是他的孩子，虎毒不食子，哪怕厌恶妻子，也不愿孩子受到委屈。哪怕不时刻关心，却仍要善待妻子。

周娥皇并不在乎丈夫的态度，她现在只想平安生下这个孩子，属于他们的孩子。为什么迁都，她已经有所耳闻，迎銮军演的消息间接传入耳中，当时他就在宋帝赵匡胤身边。

李从益说也许将来的某一天，他会率军进攻南唐。听到这个说法，周娥皇突然有些担忧。万一将来他真的率军而下，唐国危矣，到时候，这个孩子岂非被看作亡国皇子？

她才情出众，通读史书，知道历史上亡国皇子们的下场，万一……

周娥皇很担心孩子的安危，她更担心，他在不知道真相的情况下，要是父子相残……那样的惨剧，实在不敢想。

该怎么办？到底是让这个秘密永远隐藏，还是想办法告诉他？可告诉他会怎样？又会是怎样的局面？周娥皇一时迷惘，没有了主意！

……

赵铮对此全然不知，此时他已经踏上了北归汴梁的路。

江南的事情已经了结，淮南也已经平定，赵匡胤班师回朝。除了李处耘留守扬州之外，其他人都跟着返回汴梁。

自从年初离开，已经有大半年没有在汴梁了，还不别说真的有些想念。毕竟在那里生活了很久，尤其是那里有人等着自己，更加归心似箭了。

鸿胪少卿的职位与魏王府郡主的身份还是相差很远，但赵匡胤答应过自

己，江南的差事办好之后，会帮忙的。而今他应该兑现承诺吧，前两日赵铮也趁机略微提了下，赵匡胤只是一笑，也不知是什么意思。

唉！走一步看一步吧，船到桥头自然直，总会有转机的。

船只在运河上前行，平稳舒坦。为了方便大军南下，年初的时候，赵匡胤就下令整修运河，如今正好畅通无阻。淮南平定之后，这个富饶的产粮地区会成为大宋的财税重地。钱粮转运，运河的作用就更加重要了。

此时水流平缓，风正一帆悬，再过不了几日就能回到汴梁。那里有人正等着他，有美人登高翘首以盼，有宵小密谋，居心叵测……

第一一六章暗流已生

韩微最近的日子很不好过，赵铮突袭秦淮河边的小院之后，他便意识到情况不妙，躲藏起来。但因为对李景达寄予一定的希望，所以他没有及时离开唐国。

毫无疑问，他错过了最好的逃离时机。侥幸等待着李景达能够兵变成功，掌权之后起兵进攻淮南。

很可惜，李景达失败了，速度之快让他有些措手不及。想要离开的时候，唐国上下已经风声鹤唳，各地城池，道路渡口都有兵卒差役巡查。虽然目的是为了抓获李景达和李从庆父子，但见到可以人物就会盘查或抓捕。

检查本就十分严格，加上韩微自己有些心虚，是以几乎是寸步难行。不过一两日，李景达落网，赵铮从他口中确定了韩微的身份，驼背便成最直观，也是最重要的特征。李璟为了给宋朝一个交代，唐国掀起举国搜捕驼背的风潮，韩微当真躲藏的辛苦。

也不知道他用了怎样的方式躲过了追捕，虽然狼狈不堪，却终究还是渡江回到了淮南。可惜刚一上岸，就迎来了一个晴天霹雳。

扬州城破，李重进兵败自/焚而死。

韩微陡然间失去了依靠，第二次报仇的机会也宣告之败，顷刻间再次一无所有。他恨，很赵匡胤击败了李重进，恨赵铮在江南坏了他的好事。可恨又能如何呢？哪怕是咬牙启齿，依旧无法将仇人奈何。

不过橐驼儿的心智很是坚强，有点打死不死的小强那种感觉，虽然接连失败，但是并未因此而放弃。报仇一世，不死不休，不耗尽最后一口气，绝不放弃。

只是此刻，报仇又该从何处下手呢？李筠和李重进的覆灭，让所有的节度使们都消停了，纷纷向赵匡胤表忠心，哪里还敢心存妄念来造反。已经没有外力可以借助了，凭他一个势单力薄的驼背，如何是一国皇帝的对手呢？

除此之外，他还要面临一个很糟糕的状况，那就是宋军的追捕。南唐那边一无所获，但赵铮对橐驼儿却上心了，不希望这个阴魂不散的家伙再出现为祸，所以回到淮南之后便告知了赵匡胤。

陈桥兵变中，韩通与韩微父子可是赵匡胤的一块心病，哪里能放过这个为祸的余孽？于是一道圣旨下达，李处耘首先在淮南开始秘密搜捕，继而扩展到整个大宋。

如果韩微不出现在大宋，逃到“十国”倒也罢了，至少他不至于为祸。只要出现在大宋，或者将来十国为宋朝所灭，他终究无处躲藏。

一个心怀仇恨的人，哪里轻易离开宋境，所以注定了处境狼狈，几次险些被追查的兵卒发现。

韩微最为无助，几乎有些绝望的时候，眼看着已经无所可逃，即将被发现的时候，有贵人出现了。

“韩衙内，别来无恙啊！”

看着眼前相救自己的蒙面人，韩微有些疑惑，并不知眼前这位故人是何方神圣。

“敢问尊驾贵姓，为何相救在下？”韩微开门见山地询问。

蒙面人道：“在下贱命不足挂齿，只是有幸见过几次韩衙内，倒是家主与令尊有几分交情。”

“原来如此，多谢贵人相救！”韩微迟疑道：“不知贵主人为何要救在下？”

“家主念着对令尊的交情，不出手相救，未免有些冷漠，不近人情。”蒙面人道：“再者，国有奸佞，大周覆亡，令尊大人也被害，家主甚为愤慨，一直有心报仇复国。韩衙内应该算是同道中人吧，既然志同道合，便可相互协作嘛！”

韩微一听，顿时心中一动，一股狂喜从心地升起来。正愁没办法复仇，没想到有人主动找上门来了。能从李处耘的搜捕之下将自己救出，说明实力不弱。如果与父亲有交情的话，多半是汴梁城里的大臣或是将领。

这样的身份，自然有比较雄厚的力量，或许不能与赵匡胤正面对抗，但暗中较量兴许可以，至少有复仇的可能。重要的是，这位神秘的主人有心思对抗赵匡胤，这才是关键。

对韩微而言，只要反对赵宋，便是团结的对象。而今有人主动找上门来，更是求之不得。不过韩微自己心里也清楚，天下没有白吃的午餐，哪怕这位神秘主人要反赵匡胤，却并非必须救自己。

除了韩通儿子这个不起眼，也没什么实际作用的身份之外，实在没有拿得出手的资本。对方不会凭白救人，一定是想要利用自己。

被人利用并不见得是坏事，这才说明有价值。韩微暂时还想不到，到底自己有什么，让对方如此大费周折。

“多谢贵主人，却不知道韩某有什么可以效劳的？”韩微开门见山地询问。

蒙面人笑道：“衙内可还记得，当年令尊随同世宗皇帝进攻河中？”

“记得！”韩微回忆道：“那年世宗皇帝大军进攻河中，好像是攻打薄州时，家父奋勇争先，率领部众最先破城。”

“没错，就是在薄州！”蒙面人道：“那衙内可还记得，当时从薄州俘虏了很多工匠。”

“这个……”韩微脑海中不断搜寻那些已经淡薄的记忆，隐约间似乎想到了什么。

蒙面人道：“那些工匠在汴梁做苦力，劳累辛苦，不堪重负。为了免于劳苦，他们向令尊求情，说可以制作出一样东西……令尊仁厚大义，将他们制作的东西献给世宗皇帝，那些工匠自此翻身，免除苦役，还有体面的身份和活计……”

“你是说……”韩微恍然大悟，终于想起来这样一桩旧事，没想到他们竟在这方面打主意。

蒙面人笑道：“没错，细微之处，别人才不容易察觉。李筠和李重进大张旗鼓，最终落得什么下场？与其如此，还不如从小处着眼，秤砣虽小压千斤，有时候关键之处捅一刀，胜过千军万马！

随在下回汴梁吧，那些人工匠感一直感念令尊恩德，与衙内算是有旧情啊！”

韩微心念一动，想到一些令人激动的画面，不由心驰神往……

……

建隆元年九月，扬州城破，淮南李重进叛乱宣告结束。

赵匡胤在淮南略作停留，剿灭叛党残部，诛杀叛党成员。同时还接见了南唐的使臣，并迎銮搞出一场军演，威慑江南。

这一切事情做完，已经是进入十月。等到大军沿着运河回到汴梁，时间已经进入建隆元年十一月。

连续两次叛乱覆灭，天下为之震动，各藩镇节度使全都归顺，大宋王朝算是站稳了脚跟。许多的小国，或者割据势力纷纷上表称臣。

先是泉州节度使留从效上表称藩，被赵匡胤册封为鄂国公；随后占城国王遣使来朝；远在河西的沙州节度使曹元忠也表示愿意归附。只是宋朝如今的实力有限，西北藩镇与各族林立，暂且鞭长莫及。不过府州节度使折德扆上表归附，并与朝廷沟通来汴梁朝觐之事，让人看到了安定西北的曙光。

一切看起来花团锦簇，大宋王朝也蒸蒸日上。但与此同时，汴梁城里暗流已生，渐有涌动之势！

就在这时，赵铮跟随赵匡胤回到了汴梁！

第一一七章射向皇帝的冷箭（求订阅）

皇帝御驾亲征扬州叛乱归来，声势日隆是不必说的，国朝也必然要举行庆祝。

百官前往紫宸殿朝贺是后面的事情，首先一个便是迎接大胜而归的官家。礼仪必须隆重，这是对官家的尊敬和祝贺，同时也是难得的机会，彰显老赵家的威武，以安定人心，增强百姓对大宋王朝的信心。

赵光义这个大内都虞侯和代理汴梁留守大臣吴廷祚都在为此事忙碌。尤其是赵光义，这是他们老赵家的喜事，作为皇弟，他会受益无穷的。

这是他向兄长表现能力和忠诚的时候，两个皇侄都还太小，国无长君是不行的。大哥御驾亲征在外，让自己留守大内，其中就有那么一些不便言表的含义。

兄长身体康健，立储之事或许还早，但早做筹谋还是必要，至少需要做一些事情展现个人能力，在皇兄与臣民心中留下良好印象。赵光义觉得，自己是有资格和可能的。不说历史上不乏兄终弟及的先例，就说那晚，若非自己，兄长也未必能坐上皇位，所以这个皇位该有自己一份。

赵匡胤征战扬州的这几个月，汴梁一直安定平稳，已经算是表现不错了，却也没有格外出彩之处。所以接下来的欢迎皇帝归来的仪式就要隆重，赵光义与吴廷祚商议之后，做出了一系列的安排。

在快马飞送奏疏，取得赵匡胤的允许后，诏书下达，汴梁七品以上官员前往码头迎接。随后在臣子簇拥。禁军护卫的情况下，前往最新落成的赵家太庙祭祀。敬告天地祖宗。

早前几个月，赵匡胤已经尊奉母亲杜夫人为太后。妻子琅琊夫人王氏为皇后。并将往上四代的先主全都追封为皇帝，并且令工部修造太庙供奉先主，又选风水宝地，为其父赵弘殷修造宣祖皇帝陵墓。

做这一切为的就是确立赵家的统治，因为在封建时代，是极其讲究宗法原则的。开国之君立太庙是必须的程序，有着重要的政治意义。通过这些举动，向民众暗示赵宋政权的合法性，强化皇权。

当然了。赵匡胤才只做了一半。这次回到汴梁，除了前往新落成的太庙祭祀之外，确定大宋王朝的五德（金木水火土五德始终），确定崇尚的颜色，祭祀天地宗庙，以及皇帝出入仪仗、饮食、礼乐等方面的名号与规矩。

这些繁文缛节意义重大，无形中在传播君权神授的观念，使百姓认定赵

匡胤是真龙天子，这便是仪式的力量。

为了做好这些。赵光义煞费苦心，还特意安排了隆重的礼乐，彰显大宋天威和繁荣。至于百姓夹道欢迎的事情，虽然颇有压力。但还是要照常安排。彰显天子威仪与功绩，为的就是稳定民心，不让百姓前来算怎么回事？

诸多礼仪事务。赵光义着实忙活了好几天，直到赵匡胤龙船返回的前一天傍晚才妥当。疲惫的他很想休息。但在此之前，他还要去做一件事。

古代讲究晨昏定省。儿孙每日向长辈问安是必须的。皇家则有些特殊，成年的子女大都开府别居宫外，不能时常见到父母。赵光义居住在宫外，并非日日能向母亲杜太后请安，但是最近他有这个便利条件。

皇兄不在汴梁，他作为大内都虞侯是可以随意出入宫禁的。因此这几个月，晨昏定省不曾差过一天，对母亲那叫一个孝顺。除了身为人子的义务之外，赵光义还有别的心思，也许将来在立储的事情上，太后会起到一些影响。

……

赵匡胤回汴梁本身就颇为震动，赵光义又这样大张旗鼓地搞欢迎仪式，自然是举城皆知。

汴梁城里，某处深宅大院里，一个锦袍男人正注视着墙上的猛虎下山图。从背影看，男人的年纪不算很大，但头顶已然有几丝白发。也不知是年纪大，还是忧思过重，过早白头的缘故。

男人后面站着一个黑衣武士，给人一种阴冷的感觉，看样子像是一个阴狠的高手。不过站在锦袍男子身后，却十分恭顺。

“明日七品以上官员全都要前往码头迎接，然后去太庙参加祭祀，各处布置的十分华丽，可谓铺张，也不知是赵大的意思，还是赵二自作主张。”

“应该都有吧，排场是必要的，但过度铺张……哼哼，赵小二确有自作主张的嫌疑。”锦袍男子道：“回头可以找个言官，把这事提一下……”

“是！”

锦袍男子沉吟片刻，问道：“橐驼儿那边进展如何？”

“人到汴梁，已经安排妥当，那件事也开始着手了，主公放心！”

“那就好！”锦袍男子负手而立，沉吟了许久道：“赵匡胤凯旋而归是喜

事，按理说，我们得送上一份大礼才是。”

“主公的意思是？”

锦袍男子冷哼一声，随即低声吩咐几句，黑衣武士疑惑道：“主公，这样合适吗？明日场合隆重，必定防御严密，这样做成功的可能很小。”

“成功自然最好，那便是天意，求之不得。不过没那么巧的事情，多半是不会成功。”锦袍男子的语气里透着几分戏谑的高深莫测。

“既然如此，那为何还要……这样做会打草惊蛇的。”黑衣武士道：“请恕属下愚钝，不明白主公意图……”

“打草惊蛇？”锦袍男子笑了笑，摇头道：“赵匡胤现在勉强算是一条龙了，除非搅翻了江海之水，否则如何能惊到他呢？不过打草却能惊动那些蝼蚁般的百姓，还有那些背主求荣，忘恩负义的衣冠禽兽。如果再能惹怒龙颜，来一场虎啸龙吟，那汴梁可就热闹了。”

“主公的意思是……”黑衣武士似乎明白了什么。

“赵家想要安定，偏不让他如愿，要是天下安定了，哪里还有人冒头？哪怕登高一呼，又有谁赢粮景从呢？”锦袍男子道：“这是一个乱世，乱世才能出枭雄！”

“是，属下明白了！”

锦袍男子叮嘱道：“派去的人必须严格挑选，完成任务，不可留活口，更不能留下任何蛛丝马迹！”

“主公放心，属下省的。”

“对了！”锦袍男子沉吟道：“完事之后，你想办法去告诫那两个家伙，让他们淡定些。终究是粗人，心思不够细腻，想不明白其中利害。慌乱之间错了主意，漏出什么马脚，反而不美！”

“是！”黑衣武士欣然领命，然后快速离去，顷刻之间消失的无影无踪，如同鬼魅一般。

“原以为你不过是一头猛虎，却不想一遇风云，竟然化龙腾飞了……看走眼了，哼哼……”锦袍男子看着墙上的图画，不由自主一声感慨，仿佛很遗憾，也很戏谑。

……

建隆元年十一月初三，天气晴朗。暖融融的阳光一扫初冬的寒意，让这个本来不太冷的冬天变得更舒服。

也正是因此，运河迟迟没有封冻，大宋皇帝赵匡胤才能乘船自扬州归来。此时的码头上，以皇弟赵光义、权汴梁留守吴廷祚，以及范质、王溥、魏仁浦等几位宰相为首，汴梁的大小官员已经等候在码头上。

汴梁水系四通八达，船只经过水门可以直接入城。远远瞧见禁军护卫森严的龙舟时，赵光义的心情便有些激动了，皇兄应该会满意吧！

赵匡胤在船上看的清楚，礼仪隆重这个没错，可是总觉得有些铺张，立国之初的大宋真的有些穷。不过事已至此，也没什么好说的，待龙舟靠岸之后，还是满面笑容地出现在诸多大臣面前。

是个人就会有虚荣心，赵匡胤也不例外，诸多大臣行礼参拜，山呼万岁时，心里自然是春风得意。连续平定两场叛乱，坐稳了皇位，心里不高兴才怪。

赵铮站在一边看到赵匡胤那种发自内心的笑意，也是会心一笑。倒是自己这个鸿胪寺少卿跟着占了便宜，万众瞩目不说，无形中还受了百官一礼。

“恭迎陛下凯旋！”百官在宰相的带领下，异口同声，场面实在壮观。赵铮不得不赞叹，大场面不愧是国朝的传统。

“众卿免礼！”赵匡胤站在船舷上，高声道：“李重进等宵小之辈阴谋叛乱，已被朕平定。此胜有前方将领勇猛作战之功，留守诸卿同样功不可没。待朕前往太庙祭祀之后，再与诸卿同贺。”

“御辇已经准备好，请陛下乘坐前往太庙！”赵光义上前躬身施礼，目光掠过，看到了皇帝身后的赵铮，一瞬间心情有些复杂。

赵匡胤含笑登上御辇，在百官和禁军的簇拥下前往太庙，街道两百则是百姓夹道欢迎。这可是开封府下了大力气的结果，不仅要看着热闹，还得提防着安全问题，难度着实不小。

不仅前来的百姓都经过了地保里正，以及差役的筛查，其中还混杂了不少禁军将士。为的就是防备混入宵小之辈，出现安全问题。

准备工作做的到位，所以一直安然无恙。可是当御驾进入望春门，快要接近相国寺以东的太庙时，异变陡生。

在百姓的欢呼声中，一支冷箭凌空飞来，直奔御辇上的皇帝赵匡胤。

ps：上架了，求订阅，求月票了！

第一一八章宰相的差距

事情发生的很突然，冷箭是从路旁的一棵树上射下来的，禁军将士全然没有察觉。

等到发现时，箭镞已经非常接近御辇，众大臣的心都提到了嗓子眼。赵光义更是顷刻间面无人色，惊恐不已。

那一瞬间，他惟一能做的便是祈祷，皇兄是武将出身，身负武功，希望他能躲过。要是他中箭身亡，赵家就全完了，若是受伤，自己就完了。

眼看着冷箭飞的很近了，可是御辇相对狭小，未必能够腾挪躲避。很多人心中都浮现出皇帝凶多吉少的念头，甚至已经开始哀叹、窃喜、抑或者早作打算。

电光火石之间便有了结果，有人一眨眼，发现冷箭已经飞到御辇上，不过是钉在了车门上，并未伤及皇帝分毫。而那支箭上还挂着一个物事，竟是一顶官帽。

一旁的禁军护卫来不及惊讶，手中的佩剑已经“被出鞘”，抬头瞧见一个人影踩着御辇的车轮与车顶一跃而起。

有人很快认出来，此人正是一直在官家身边的鸿胪少卿赵铮。他身怀高超武功，且观察入微，发现冷箭之后反应比护卫还要灵敏。

更为重要的是，他离御辇很近。按理来说，以他的职位品秩该走在后面，也不知什么缘故，赵匡胤却让他跟随身边。也正是因为这个英明的决定，在某种程度上救了皇帝的性命。

赵铮反应很快，瞧着冷箭接近御辇，他不确定赵匡胤是否能躲开。所以下意识想要挡开。可惜作为伴驾的文官，是不能携带兵器的。情急之下，将自己的官帽扔了出去。使得羽箭偏离，钉入门柱。

与此同时，赵铮还根据冷箭的方向角度，迅速判断出刺客的位置。故而快速闪身，拔出侍卫的剑，一跃而起，长剑向路旁的一棵柏树掷。一声闷哼之后，一个绿衣人掉落下来，护驾的楚昭辅回过神来。立即命禁军护卫冲过去控制刺客，随后将其带走。

一切都发生在电光火石之间，百官这才从惊愕中回过神来，有人庆幸，有人却是难以察觉的遗憾，也有人是意料之中的泰然若定。

“官家恕罪，臣护驾不周……”

“官家，臣请旨立即全城搜捕刺客……”

赵光义和几位宰相，还有护驾的楚昭辅都冲过来谢罪。皇帝遇刺这是天大的事情，他们怎么能不心惊胆颤？尤其是楚昭辅，豆大的汗珠从额头上滚落，刚才要不是赵铮。他就得人头落地了。他已经记不清楚，这是赵铮第几次救他了，人情算是欠大了！

派人严密保护官家的同时。甚至打算开始搜捕刺客及其同党。街道两侧的百姓则很是惊恐，场面有些混乱。

却不想。赵匡胤却起身站在辇车门口，高声道：“不必了。不过是几个小毛贼罢了，想要行刺朕，怕是再得回去练习几年箭术！”

“呃……”几位大臣有些懵了，甚至以为自己听错了。

赵匡胤毫不理会他们，喝止去人群中搜捕的禁军，高声道：“切莫惊慌，不过是一两个宵小胆大妄为罢了，可惜他们学艺不精……臣身边一个普通文官出手，便让凶徒授首。大宋有这许多的忠臣良将，有什么可怕的？今日的祭祀和庆祝照常进行。”

这……

很多官员都疑惑，官家这是何意？遇刺竟然不当回事，不追凶也搜查，这有些不合常理啊！

“皇兄（官家）……”赵光义和楚昭辅几乎异口同声想要说什么。

可惜话音出口之前，却被赵普抢了先。淮南战事平定，赵匡胤回到汴梁有很多大事处理，自然少不得他这个首席智囊，故而将他从洛阳召回来。今日赵普格外低调，一直坠在重臣和勋贵的后面，直到此时才主动出面。

“陛下所言甚是，李筠和李重进的千万叛党已经被官家剿灭，一两个漏网之鱼实在不足挂齿。”赵普侃侃道：“不说别的，适才赵少卿“一帽挡箭”便足以让宵小之辈羞愧而死。”

此话一出，最引人注目的并非赵普，而是手握长刀，站在御辇上警惕四望的赵铮。早在码头就有人注意到了赵铮，对这位鸿胪少卿极为好奇。听说他在潞州让李筠吃了大亏，在江南又搅动唐国一片混乱，更有人猜测他与官家的关系。

但直到此时，众人才真正初步认识赵铮。谁也没想到，刚才最危急的情况下，会是他一个文官出手。只看顷刻之间那一气呵成的动作，敏锐的和反

应和精准的判断，便知此人有多厉害。

汴梁城里有传言，陈桥兵变之夜是他救了皇帝的家人，今日看来，应该不错。今日官家将他带在身边，是充做侍卫吗？官家对他如此信任，难不成他真是皇亲？

许多道目光落在赵铮身上，有猜疑、有赞扬、有羡慕、也有怨怼。人群中也有人第一次认识到赵铮，就像当初看错了赵匡胤，而今才发现低估了这个原本籍籍无名，却突然崛起的年轻人。

赵铮没有理会这些目光，他一直警惕地注视着四周。某种程度上，赵匡胤之所以敢怡然不惧地站在辇车之外，就是因为有他在。

除此之外，赵铮也注意听着赵匡胤和赵普的话。刚开始的时候他也有些疑惑，以为赵匡胤是充面子装仁慈，但赵普出面附和的时候，他便全然明白，并且深深为这一君一臣的智慧和判断力所折服。

赵匡胤当真如此大度，对刺客全部在乎？显然不是，作为一个帝王，胆敢有人冒犯，便难以饶恕，何况是威胁到他生命的人。这种情况单纯扮仁君，表现仁慈是没必要的，除非有更重要的顾虑。

为什么呢？赵普说叛党余孽不足挂齿，那什么才值得挂心呢？

答案是稳定！

赵铮细想片刻便明白了，如果今日事情闹大，按照大臣们的意思，全城搜捕，会是什么结果？

至少整个汴梁会鸡飞狗跳，百姓也会惶惶不安。平定两场叛乱好不容易安定的大宋，又会一团糟糕。都城一旦乱了，外地那些刚刚才消停的节度使只怕又得蠢蠢欲动，赵匡胤一年来南征北战的成果便荡然无存了，大宋又将陷入一片危机之中。

在险些遇刺身亡，震惊暴怒之下，赵匡胤还能如此冷静，在极短时间内想明白其中的利害关系，做出如此英明的决定，实属不易。赵铮不得不赞叹，这才是一个帝王该有的谋略和心智。

当场表示不追查，不至于将事情闹大，让汴梁混乱。本来展示赫赫战功、皇家威严的仪式也不会中断，该有的效果还是能达到。还能像百姓展示自信、大度和仁慈的一面，可谓是双赢。不得不说，赵匡胤用他镇定的心神、敏锐的判断力，瞬间处理了一次危机公关，转劣势为优势。

至于刺客，真的不追查？显然不是！站在车上，眼观六路，赵铮看得清

楚，那刺客已经被禁军带走。自己那一刀应该只是伤了他，不至于要其命，或许能得到些许有价值的口供。随后汴梁城里肯定会有暗中的搜捕，但绝对不会大张旗鼓，大概会呈现出一种外松内紧的态势。

刺客到底是李筠或李重进叛党的余孽，还是另有人居心叵测，这就是不好说了。如果是前者倒是好办，若是后者，事情可就麻烦了。

赵匡胤睿智，赵普也不差，至少他能先与其他许多臣子想到皇帝的忧虑和意图，并且附和，帮忙解决问题。不愧是半部论语治天下的宰相，有一颗睿智的头脑，更有非同寻常的胆魄。

除了赵普，没有其他人明白皇帝的意图？答案是否定的。年轻的赵光义和忠诚且为人实在的楚昭辅或许不明白，但范质、王溥、魏仁浦等几位现任宰相一定看懂了，但他们却没有开口。

一方面是他们胆魄有限的，另一方面是身份的限制，他们都是前朝遗臣。早在后周柴荣和柴宗训当政时就是宰相，陈桥兵变之后，赵匡胤为了安定，几乎全盘接收了后周王朝。为了安抚百官，当朝几位宰相不曾更换。

这三位虽然还是位高权重的宰相，但身上有前朝遗臣的标签，注定不会成为皇帝的心腹。尽管他们明白眼前之事的利害关系，却不敢轻易开口。建议让皇帝放过行刺的凶徒，这种话可不敢随便说。

何况眼前这刺客很有可能与前朝扯上关系，他们一旦开口，就会落下心念前朝，侍君不忠的罪名。封建时代，忠孝是两个核心，忠诚是臣子立身的根本。一旦忠诚受到皇帝的猜疑，会是什么后果？所以范、王、魏三位老臣便集体扮傻，装聋作哑。

这个时候，所有人都有机会为皇帝帮腔的。可是有人想不到，有人想到了不敢说，而赵普则当机立断，挺身而出，立下一功。这大概就是大臣与大臣之间的差距，为什么赵普能够当宰相，他们却不能的缘故。

可怜范质、王溥他们，碍于前朝遗臣和胆魄有限，终究要丢掉相位，而赵普将会成为他们的继任者。

这大概就是宰相之间的差距吧！

第一一九章官帽换刀剑

赵匡胤霸气自信，赵普机敏果敢，君臣一唱一和便将一场危机消弭于无形之中。

长街遇刺这个插曲过后，庆祝活动照常进行，御驾直接前往太庙，进行祭祀活动。表面上依旧喜庆，但是内里所有人都加了小心，禁军护卫们都打起了十二分的精神。今日的疏漏已经够他们砍头了，如果再有疏漏，只怕就得株连九族了。

赵铮放下刀剑，恢复了文官的身份，只是没个官帽，成为一个奇特的存在。刚刚进入太庙的时候，或许因为惹眼，皇帝赵匡胤都多看了他几眼，眼神有些复杂。

此时诸多事情都按程序进行，按部就班，算是中规中矩。太庙之中，赵家几位先祖的灵位已经安放好，赵匡胤的高祖赵朓被追封为僖祖，谥文献皇帝；曾祖赵珽为顺祖，谥会惠元皇帝，祖父赵敬为翼祖，谥简恭皇帝。

这三位无疑都是占了子孙的光，当初不过是个县令级别的小官，而今都被追封为皇帝，列于太庙之中，万世敬仰。唯独对赵匡胤有些直接帮助是他的老爹赵弘殷，可惜他没福气像刘邦的老爹那样活着当太上皇，如今被追封为宣祖皇帝。唯一庆幸的是，死后可以享受帝王待遇。赵匡胤征讨李筠后，在返回的路上便为老爹选好了陵寝，如今永安陵正在修建，不日就会竣工。

接下俩冗长的仪式便有些乏味，但都是至关重要的，宗庙和典章制度确定。才能确立大宋王朝的正统。

等到祭祀仪式结束，已经是过了未时。折腾一天了，又因为一场提心吊胆的刺杀。所有人都疲惫不已。是以既定计划中的朝贺与赐宴都暂时取消，改在次日论功行赏之后再进行。

赵匡胤回了皇宫，百官也各自散去，赵铮却面临一个无家可归的窘境。他本来就是孤身一人，以前在定力院出家的，根本没有府邸，更没有亲人，如今骤然回归竟不知去哪里。

不过已经有人为他料理，赵铮手足无措的时候。赵光义走了过来，笑道：“五郎，无处可去是吗？”

“都虞侯殿下见笑了，下官还真是……”赵铮笑了笑，略微有些尴尬，之前怎么没想到这一茬，也没有个准备。

赵光义笑道：“哪里？在潞州和金陵，你立了大功，今日更是救驾有

功……赐你一所宅邸是肯定的。前些日子皇兄已经吩咐了。我为你在汴河旁寻了个宅院，是前朝一位节度使的，只是有的地方有所破损，工部最近事务多。尚未修缮完，且先委屈你住在礼宾院如何？”

“礼宾院？”赵铮笑道：“那可是使臣的居所，下官有此殊荣吗？”

“有什么不可以的。何况礼宾院是你鸿胪寺管辖之地，近水楼台嘛！”赵光义笑道：“你先委屈几日。待府修缮完毕再迁入，乔迁之日。我亲自前去道贺。”

“殿下客气了，下官低微，如何敢当？”

赵二历史形象不咋样，赵铮对他的人品也不放心，但如今为时过早。人家有皇弟的身份，又客客气气的，少不得要客气相待，赔上笑脸。

“哪里的话，当得起，我们……”话到嘴边，赵光义意识到什么，旋即呵呵一笑转移话题。

礼宾院就礼宾院吧，至少那里的条件不错，还是外国使臣的待遇，有人伺候的，日子会过的很舒心。赵铮虽然注意到了赵光义话里有话，但没有多想，也根本无从想起。

不过两人站在一起亲切的交谈的画面落入某些人眼里，就不免想入非非，可以解读出很多别样的意味来。

……

赵光义安排属下引导赵铮前往礼宾院，然后便匆匆前往皇宫，去向皇兄请罪。今日的事情直接让他脸上无光，很是尴尬。皇兄虽然没有当场怪罪，但心里一定怒火滔天，天知道会是什么雷霆风暴。

适才赵匡胤临走的时候特意叫走了赵普，这更让赵光义不安了。他觉得自己有那么点失宠了，没有像赵铮那样护驾有功，也没有像赵普那样机敏领会圣意，处处都被人比下，没有展示出能力，反而表现出很多的不足，留下的全是不良印象，这让赵光义很恼火。

他有点嫉妒，嫉妒赵铮和赵普，不过相比之下，后者威胁显然更大。虽然赵铮是……但他根基浅薄，还很年轻，暂时形成不了直接的威胁。赵普则不然，他可是皇兄倚重为心腹，是宰相储备人选。

一旦彻底掌控局势，范质和王溥等人就会下台，赵普拜相是必然的。到时候处处压着自己，不免……

赵光义摇摇头，也不顾的许多，匆匆往皇宫而去。他在想，今日的事情皇兄应该不会过分怪罪吧？要不要给太后哪里透点风以防不测呢？

到了垂拱殿，躬身请罪的时候，赵光义才发现担心是多余的。

“光义啊，今天的事情不怪你！”赵匡胤云淡风轻地摆摆手，没有丝毫怪罪之心。

“皇兄，我……”

赵匡胤道：“有刺客潜入，不是你们不仔细，而是对方煞费苦心，怪不得你。这段时间你留守大内，汴梁一直安稳，很好……不过呢，还是有不足之处，需要多加历练。”

“是！”听到皇兄的谅解和勉励，赵光义很是庆幸，但略微思量之后不免有几分失落。他一向自视甚高，认为自己能力很强，所以出现疏漏时会很失落。但是皇兄却不以为意，说明他并未将自己看得很高，甚至……对于一个高傲的人而言，被轻视是很难受的事情。

赵匡胤并未意识到弟弟这种微妙的心情，他现在的心思全在今日的刺杀上。

“有人不安分啊，朕刚回到汴梁就行刺，是朕低估了他们。”

赵光义道：“皇兄，会不会李筠或者李重进的余党……”

“有可能，但……”赵匡胤道：“朕担心的是另有其人。”

赵普道：“看当时的情形，今日的行刺目标似乎并非完全是官家你，以官家的身手，是能躲开的。”

“嗯！”赵匡胤点点头，他心中暗想，当时那个情形闪避的话……能该能躲开吧？应该能……

“皇兄，臣弟当时太过鲁莽，只想着追凶，险些误了大事。”赵光义要是此刻还不明白其中的关窍，那他就不是可能成为宋太宗的人物了。

“殿下也是为官家的安危着想，何错之有？”赵普不失时机地打个圆场。

赵匡胤本就没放在心上，所以并不在意，说道：“朕担心的是汴梁城里有人兴风作浪。”

此话一出，几人都陷入沉默之中，显然这是一个非常棘手的问题。

许久，赵光义低声道：“皇兄，请恕臣弟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五郎今日虽护驾有功，但未免有巧合的嫌疑……定力院之事本就还有疑问之处，会不会和他有关呢？”

赵匡胤依旧在沉默之中，这个说不通的地方一直是他的一块心病，今日的事情也确实凑巧。

“那个刺客呢？”赵光义小声问道。

“死了，禁军抓到的时候就已经死了……”

赵光义揣度道：“会不会有杀人灭口之嫌？他虽武功好，但早于禁军察觉，那一刀掷出的位置又那样准……”

赵普摇头道：“这个是殿下多虑了，禁军已经查验过了，五……文彦那一刀只是伤了刺客，他应该是想要留活口的。是刺客自己服毒自尽的，应该是个死士。不过……万事皆有可能，如果彼此会有联系，那就不然了。”

“该不至于！”赵匡胤沉声道：“这些天他一直跟着朕，怕是没有机会与人串联……要说是早有准备，那也太早了。再者，让他跟随御辇之侧是朕的临时决定，否则他根本没有出手的机会。”话音之中，显然是否定的意味。

赵光义道：“皇兄，恕臣弟直言，防人之心不可无，虽然五郎接连几次护驾，可是他身上的疑点终究无法消除啊！”

“嗯！”赵匡胤道：“之所以让他跟随御辇，本意是趁着今日太庙祭祀，让他顺便认祖归宗。结果出了意外，只好暂时作罢，然后从长计议了。”

赵光义和赵普都没有说话，他们都清楚，赵铮很有本事，也正是因此赵匡胤才格外看重。否则即便是……也不至于在今日的场合下，让他入太庙参谒，可惜出了差错，哪怕护驾有功也错过了一次好机会。

“皇兄，那追凶的事情怎么办？”

“不能大张旗鼓，我们可不能中了宵小的奸计，不过也不能让他们逍遥。”赵匡胤沉吟道：“还是得查，暗中追查！”

“那让何人负责呢？楚昭辅合适吗？”赵普小声问道。

赵光义本来敢想主动请缨，赵匡胤却道：“今日五郎以官帽挡箭，很不趁手啊，看来得给他换成刀剑。”

“皇兄的意思是……”

赵匡胤拍板道：“让五郎去查吧，我看他办这些事情挺合适！”

“可是……”赵光义刚要质疑反对，可看到赵普赞同的眼神，恍然大悟，低声道：“皇兄是想趁机……”

“没错，希望不要让朕失望，否则即便他是……也容不下！”赵匡胤的眼神有期望，却也寒意十足。

第一二〇章老谋深算

赵铮回到汴梁，最为激动的人无疑是符璃，她已经翘首以盼等了很久。

本来符璃打算直接去码头迎接的，但是朝廷有正式的迎接活动，她一个女子不便出现。符彦卿哪怕再宠爱幼女，也不会让她胡闹。

虽说宋朝初年的风气还相对开放，但堂堂一个王府郡主巴巴地赶去会情郎，这显然有些不太合适。

符彦卿更多则是亲自去看一眼，这个赵铮到底是什么样，竟然让女儿这样挂心？能在潞州那样危机重重的环境下将女儿就出来，证明此人还是有些本事的，但因为就能勾走魏王府小郡主的心吗？

虽说女儿少年聪慧，但符彦卿还是有些担心，想着会不会是女儿情窦初开，而被花言巧语之辈给欺骗了。

魏王府七位郡主，只剩下这么一个掌上明珠尚未出嫁，又是他最疼爱的小女儿，所以符彦卿决定亲自一探究竟。

今日百官前去迎接，他这个魏王自然也少不了，从天雄军驻地魏州回到汴梁，便表明效忠赵宋的态度。今日迎接皇帝回归场合，必然是要在场的。不过符彦卿很低调，哪怕贵为王爵，但他前朝国丈的身份太过显眼，少不得要低调一些，是以在后面不起眼的位置站着。

不过这并不妨碍他观察赵铮，还别说，这个年轻人英俊潇洒，器宇轩昂，从外形气质上也配得上女儿。至于能力和前程，目前来看都是不错的，金陵的事情已经传开。连续立两件大功，又得到赵匡胤器重。应该是有所发展的。

尤其是皇帝遇刺，赵铮闪电出手护驾。其反应之敏捷，确实难得的人才。重要的是赵匡胤的态度，让一个小小的鸿胪寺少卿跟随御辇之旁，这其中透露出不少信息。

可到底是什么人？猜测很多，却难以断定，饶是符彦卿见多识广，老谋深算，也不能有个确信的答案。

如果官家再有点表示就好了，符彦卿一直期待着。但最终失望了。直到从太庙回到王府，心里还一直揣度着。

不想刚一进门，一向沉稳的符璃便一阵风一样扑了上来，满脸期待的笑意问道：“父王，你回来了！”

“回来了！”

“今天都还好吧？”

符彦卿板起脸，佯作愤怒质问道：“你关心为父，还是另有其人啊？”

“嘿嘿，首先肯定是关心父王了！”在外人面前符璃是高贵稳重的郡主，但在父母跟前则是个撒娇的小女孩。

“为父很好。某个人也很好，有人向官家射冷箭，他的反应比禁军还快。”符彦卿不由轻叹一声。

“啊？”符璃一惊，讶然道：“有人行刺官家？”

“是啊。谁也没想到官家御驾返回之日，竟然有人胆大妄为行刺。禁军全无察觉，倒是那小子反应敏捷。抢先一步出手，这才护的圣驾安全。”符彦卿赞许赵铮的同时。也有种深深的忧虑。

皇帝遇刺是非常敏感事情，虽说当场没有追查。但事后……看来汴梁少不得要风起云涌了。作为前朝国丈，符家也是很容易受到波及的。

符璃很聪慧，自然明白其中关窍，沉默了一会，终究忍不住问道：“父王，他没有受伤吧？”

“以他的身手，哪能啊！”符彦卿笑了笑，看着女儿的神情，心情有些复杂了。

“那我……能去看看他吗？”符璃吞吞吐吐地说出了请求。

“不行，最近你老老实实待在家里，不许私自去见他！”符彦卿断然拒绝。

“父王……”符璃撒娇再次请求。

符彦卿却坚决道：“此事没得商量！”

符璃有些愕然，父亲很少如此对自己，今日的语气却格外坚决。兰心蕙质的她已经听出了潜台词，父亲是反对她与赵铮有交往的。

为什么？他的人品和能力都没的说，难不成是父亲嫌弃他出身微寒？还是……怕惹祸上身？不管怎么说这都是个糟糕的情况，符璃很失落，但她知道多说无益，回头再继续想办法吧！

符璃走了，王妃秦氏来了，看到女儿黯然失落的表情，他这个做母亲的很是心疼。

“王爷，见到赵铮了？”

“见到了！”

“人品相貌如何？”

符彦卿道：“相貌堂堂，能文能武，是个人才。”

“那王爷为何……”秦氏的想法比较实际，以前他羡慕符家两个大女儿嫁入皇室。但陈桥兵变之后，符二娘子（后周太后）处境艰难。秦氏便改变了想法，富贵哪里比得上安全和幸福呢，故而只希望女儿能嫁个她喜欢的好男儿。赵铮的情形很符合这个期望，是以秦氏对此并不反对。

“我魏王府的郡主焉能嫁个无名之辈，再者……”

秦氏低声道：“王爷，妾身只希望符璃能幸福，看得出来他与那赵铮是两情相悦。他们在潞州可以生死患难之情，符璃都愿意把琉璃珠给他了……那《鹊桥仙》你也看了，赵铮身在唐国，也念着符璃……按王爷所言，此人相貌才华都配得上女儿。虽说出身低了些，但官家器重，王府再帮衬着点，将来或也可能大有作为。”

“你不懂，最近休要再提此事……”符彦卿坚决的态度让秦氏很诧异，她很想为女儿争取，却不敢再开口，在王府中，符彦卿就是天，他的话无可反驳。

“既如此，不提也罢！”秦氏道：“不过他终究救了我们女儿，是否该得表示感谢，否则别人该说闲话了……”

“也是……”

“不若过在府上设宴，请他前来……”

符彦卿沉吟片刻，点头道：“可以，但符璃不能和他见面，让二郎和三郎去招待！”

“是……”

秦氏走了，符彦卿却仍在深思。他知道妻子和女儿是怎么想的，认为他轻视赵铮的出身。哼哼，是有门当户对的说法，但并非完全必要，尤其是涉

及最疼爱的小女儿终身幸福。

但是……每当有一个女儿出嫁的时候，他总会想起当年那个相士的话。原本以为是无稽之谈，但当应验的一大半后，符彦卿便信了。所以符家的女儿都是宝贝，选夫婿要格外慎重。

至于那个预言，现在看着也许和符璃无关，但终究是符家诸女之一，并非全无可能，所以也得慎重了。

必须承认，赵铮是个不错的小伙子，可……如果他……那就最好了。

再者，符彦卿是不想惹麻烦了。行刺事件之后，汴梁必然暗流涌动，这个时候越低调越好。赵铮是已然卷入漩涡中的人，如果女儿与他过从甚密，对符家而言并非好事。这其中的道理他没办法明说，妻子不明白，聪慧的女儿或许明吧，希望她能体谅父亲的苦心。

……

今日一招漂亮的官帽挡剑，使得赵铮立即成为汴梁城里的热门人物，盯着他的目光不计其数。有人赞赏，有人好奇，有人仇视，有人惊讶，可以说是各怀鬼胎。

某处深宅大院之中，还是那张猛虎下山图前，锦袍男子低声道：“又是一头猛虎啊！”

“请主公原谅，属下失误了！”黑衣武士躬身请罪。

“你何错之有？”锦袍男子道：“能藏的那么隐秘，那一箭也极为刁钻，也许真的可以重创赵匡胤。谁也没想到偏偏有个赵铮在身边，身手竟那样敏捷。也罢，意料之中的结果，只是没想到赵匡胤反应竟然那样快，我以为他会龙颜大怒的……”

“是啊，两边的计划都落空了……”

“罢了，终究是我们低估了对手。”锦袍男子叹道：“赵匡胤比想象的厉害，他已经不是只是那个骁勇善战的武将了，而是一个成熟稳重的帝王，遇风云而腾飞的龙，真的化龙了……还有那个赵普，一个参军出身的小人物，也没读过多少书……想不到啊，难怪赵匡胤将他倚仗为左膀右臂，这是将来宰相的人选啊！”

黑衣武士明白主公感慨的缘故，双拳紧握，深感遗憾和愤慨。他甚至想要做点什么，来出一口恶气。

锦袍男子仿佛猜到他心思，厉声道：“不要胡来，赵匡胤已经起了疑心，接下来必定要开始追查。这个时候，必须要稳住，小不忍则乱大谋，千万不能引火少了我们的大计。”

“是，属下明白！”黑衣武士最大的特点便是忠诚，锦袍男子的话对他而言就是圣旨。

“对了，刺客那边妥当吗？不会留下什么蛛丝马迹吧？”

“是死士，很干净！”

“嗯，让橐驼儿那边小心些，不要出了什么岔子！”锦袍男子吩咐一声，旋即又道：“再有，你给我盯着点那个赵铮，以前也低估了这个毛头小子，现在看来，大概会是一头猛虎，需要提防。”

“属下已经安排了！”

“哦？”锦袍男子问道：“怎么样？他在做什么？”

“暂时住在礼宾院，属下原以为他会进宫，结果没有……”黑衣武士道：“对了，晌午的时候，魏王府送去的一份请柬邀他赴宴！”

“符彦卿？”

“是的，上次在潞州，是他救了符彦卿的小女儿，可能是因为此事……”黑衣武士道：“对了，最后是赵铮一人前路护送符郡主回来的，两人似有患难之情……不过符家对此三缄其口，鲜有人知。”

“是吗？符彦卿这个老鬼还真是老谋深算……”锦袍男子冷笑道：“不过也有意思，越来越有意思了……”

第一二一章衙内倒骑牛

回到礼宾院没多久，赵铮就接到了魏王府的请柬，请他前去赴宴，落款人是符家二郎符昭远。

赵铮很爽快地收下了，心情还有那么点小激动，符家的邀请不同寻常啊！一想到分别许久的符璃，心中的思念越发浓重了，今晚应该能见到吧！

必须好好准备一番，怎么说呢，多少有点“毛脚女婿”上门的意思，得给魏王府上下留下点好印象。尤其是那个素未谋面，但大名如雷贯耳的未来老丈人符彦卿。

首次登门，礼物是必不可少的，赵铮本来身无长物。但从金陵回来的时候，南唐君臣私下里送了不少好东西。出于谨慎，在扬州的时候就向赵匡胤交代过，但并未要求上交充公，而是默许自己持有。

赵铮一番精挑细选，选出了一柄宝剑和一尊玉佛。为了补偿钟山之战折损的御赐宝剑，李煜和李从善兄弟赠送了一把据说是南朝刘裕的佩剑。玉佛则是钟皇后所赐赠，据说也是南梁武帝时期的好东西。

宝剑赠送给符彦卿这样的名将勋贵，王妃秦氏似乎笃信佛祖，送一尊名贵的玉佛自然是上佳之选。至于符璃，今日的场合怕是不方便送礼，否则容易落下私相授受的闲话。没办法，这是在宋朝，少不得要遵守礼教规矩。

准备妥当之后，已经是月上柳梢的时候，可惜不能人约黄昏后。赵铮启程前往魏王府赴宴，堂堂鸿胪寺少卿少不得要有个随从小斯。在南唐的时候有李元跟着，不过那小子自从到了扬州之后就离开了，至于去干什么了，心里明白就好。

所以赵铮从鸿胪寺找了两位侍从充当长随，一听说是少卿大人召见，侍从们很是乐意，屁颠屁颠跟着少卿大人往魏王府而去。

宋朝与唐朝不同。没有严格坊市制度，所以并未实行宵禁。而且宋人有丰富的夜生活，夜市上也十分热闹。街道两边有不少的商铺还在营业，还有不少的摆摊叫卖者，十分繁荣。这才是宋初，刚刚走过残唐五代的战乱，等到了仁宗年间，会更加繁华。

赵铮感叹，以前的呆瓜五郎在汴梁城里生活了三年，哪里见过这些热闹。而今本该好好体验一番。可碍于身份，多有不便，只能在牛车上望而却步。

宋朝缺马，自开国以来就有这个问题。契丹人已经掌控了燕云，西北之

地则是藩镇割据，名义上都臣服朝廷，但都各自为政。骑兵都是赖以生存的根本，哪里肯向朝廷献出大量马匹。

西南虽也是产马之地，但后蜀尚且独立成一国。大/理更与中原分到扬鞭许久，是以连川滇烈马都没有，马匹少则马车少。

马车通常是达官贵人们所用，鸿胪寺礼宾院当然配有马车。但赵铮没有公车私用。功臣本来就容易招人记恨，所以还是低调为妙。

是以命小斯雇了一辆车牛，速度虽然慢些，但礼宾院距离魏王府并不很远。一路上也好看看汴梁夜景，也算两全其美。

从礼宾院出来，经过西大街。拐个弯绕过开封府，魏王府就在汴河之旁。眼看着天色彻底暗了下来，赵铮急忙催促车夫加快速度，第一次登门拜访未来老丈人，迟到可不好。

可车夫刚刚加速，走到开封府前的路口时，一辆马车飞驰而来。牛车根本来不及躲避，两车车轴便猛地撞在了一起。

剧烈的震动传来，正在临窗户欣赏另一边街景的赵铮全无防备，头部猛然撞在车厢上，好不疼痛。坐在外侧的小斯更是左摇右晃，手中捧着的装有玉佛的礼盒险些掉落摔碎。

“怎么回事？”赵铮刚开口询问，便听到对面有人大喝道：“没长眼睛？会不会驾车？”

牛车是雇的，车夫也是车行的伙计，见到对方驾马车，而且并非寻常的劣驽马，便知对方身份不一般。又见到对方车夫口气如此之大，一看就是豪奴作风，心知惹不起，哪里敢还口。

“赵泉，怎么驾车的，磕到本公子了！”马车里传出来一个慵懒且愤怒的声音。

“公子，有辆牛车撞到了马车！”豪奴貌似奸狡惯了，立即颠倒黑白。

随后一个锦衣华服的青年从马车里探出身来，喝道：“狗奴撞到本公子，还不跪下磕头谢罪！”

“明明是……”车夫刚想辩驳，那华服公子又喝道；“车里的人也滚出来，都给本公子磕头谢罪。”

赵铮顿时眉头一皱，好好地去拜访未来老丈人，路遇阻碍本就不爽。本想着让车夫息事宁人，尽快离开继续前行，也不知是哪个不长眼的纨绔竟然

这般咄咄逼人，赵铮顿时怒意升腾。

两个小斯知道自家主人的是鸿胪少卿，身份不低，只是对面不知道是哪家纨绔，谁更厉害些？在赵铮的示意下，有些忐忑地先下车，赵铮却依旧安坐车中，强忍怒意道：“你家的马车撞到的我的牛车，些许小事就不计较了，在下还有要事，不若就此别过。”

赵铮很重视此次符家之行，故而极大克制，尽量想要息事宁人。可是一番好意，对方却毫不领情。

“你是什么东西，竟敢和本公子计较？”华服公子暴喝一声：“立即滚出来磕头谢罪，或可饶你狗命！”

那名为赵泉的驾车豪奴狗仗人势，立即一马鞭就往小斯身上抽过来。那小斯下意识地闪避，手中的礼盒未拿稳，立即坠落在地。玉佛从中摔了出来，幸而未有破损。

街边的灯火之下，晶莹剔透的玉佛格外精美，十分抢眼。那华服公子一看，顿时眼放绿光，冷笑道：“也罢，本公子大人有大量，只要将这玉佛献给本公子，就不和你们计较了。”

小斯一听，急忙从地上捡起玉佛，用衣袖擦拭干净抱在怀中，求助地眼神落在了牛车上。

给秦王妃的礼物被人打落在地，赵铮已然大怒了，而今还想强取豪夺，哪里还忍得住？

赵铮终于现身，探身出了牛车，便瞧见那嚣张跋扈的华服公子，满身浓烈的酒气，整个人有些颓废，一看就是个酒色过度的纨绔子弟。

见赵铮器宇轩昂，那豪奴隐约觉得不妙，但想到自家主人身份便怡然不惧。华服公子更是纨绔跋扈习惯了，根本不把人放在眼里，指着赵铮道：“你装什么蒜，本公子让你下车，磨磨蹭蹭的没听见啊？快些，把那个玉佛拿过来，今天这事就算了……”

说话间，华服公子又瞧见赵铮随身带着的宝剑，又是满眼贪婪。当然了，他也猜测了赵铮的身份，能携带如此宝剑玉佛，或许身份不凡……但是乘牛车……

今非昔比，隋唐时期关陇贵族习惯乘坐牛车的习惯早就成为历史。汴梁权贵们通常都是乘坐马车出门，而且都是精选上等战马来训练，甚至还互相攀比血种毛色等等。从来不曾听说那个权贵乘坐牛车……再者，赵铮的年岁不大，衣着寻常，华服公子在脑海里筛选了一遍，大宋权贵二代里没有这个

人，大概只是个商贾吧，所以没有任何顾虑和担心。

“我要是不给呢？”赵铮冷冷回答。

“不给……撞坏了本公子的车，可得赔偿……”

“是啊，你撞坏了我的车，是得赔偿……”

“吆喝，兀那小子这样嚣张？”华服公子恼羞成怒，喊道：“给我打，让他满地找牙！”

除了赶车的豪奴，另外几个跟在后面的家丁也纷纷冲了过来。街上突然起冲突，围观的人不少，一看便知是纨绔子弟仗势欺人，不免纷纷同情赵铮。看到家丁豪奴冲过来，不免有些担心他的安全。

赵铮实在不明白，为何世间总会有这么多不知死活的纨绔喜欢仗势欺人呢？到南唐的首日遇到了皇甫绍杰，回汴梁的第一晚又遇到了这厮，还真是巧合啊！

本来想息事宁人的，可这厮非要不知死活。些许冒犯赵铮或许大人有大量，但是阻碍自己去魏王府，这简直不可饶恕，现在竟然还想打人……

赵铮怒火升腾到了极点，待到豪奴家丁近身，立即出手。不过眨眼的功夫，五六个豪奴全部跌倒哀嚎，满地找牙。

那华服公子大为惊讶，没想到赵铮的战斗力如此强悍，瞧见赵铮朝马车走过来，心里有些发毛。外强中干地大喊道：“你别过来，我爹是武信节度使，侍卫司步军指挥……”

赵铮哪容他念完老爹冗长的名头，盛怒之下，即便是他爹是天王老子，也会毫不客气地出手。

一个酒色过度的纨绔子弟，如何挡得住骁勇高手，赵铮一把抓住他的领口，从马车中拉出来，猛地摔倒地上。

撕心裂肺的嚎叫传来，但这厮仍旧吃力地喊出了老爹的名字——赵彦徽！他终于明智地看出来，赵铮不会轻易放过他，试图用老爹的名号来唬住他。

可惜没有任何作用，盛怒的赵铮几乎充耳不闻，上前抓起那厮又是两拳。

众人看得清楚，只见华服公子的脸颊突然变形，口中喷出鲜血，随后一

颗颗牙齿滚落在地。尚未站稳，迎面又是一脚，整个人飞起跌落，恰好倒骑在牛背之上。

第一二二章悲催府尹

自古以来，都城的地方官都不好当，上要为皇帝管理好都城，下要对百姓有个交代，事情本来有千头万绪，稍有不慎就会出差错。

最麻烦的则是都城聚集着大量的权贵，纨绔子弟众多，仗势欺人更是常有发生。不管百姓不答应，想管有时候也爱莫能助，弄不好还会得罪权贵，掣肘太多，日子难过。

以至于有言道：三生不幸，知县附郭；三生作恶，附郭省城；恶贯满盈，附郭京城。可见都城地方官是何其悲苦，汉朝的京兆尹，唐朝的长安令，以及如今大宋朝的开封府尹，都面临这样一种窘境。

吴廷祚现在是权知开封府，也就是代理开封府尹，他的处境相比于盛世的普通都城长官略微好些。首先一个，他之前的身份不低，早在后周时期就是宣徽南院使，曾担任西京留守，也就是陪都洛阳的地方长官。

这个资历颇能服众，再加上赵匡胤先后两次御驾亲征离开都城，吴廷祚都负责留守汴梁。责任重大，权力也就大，有圣旨在手，畏惧之人也不少。在皇帝离开的日子里，和吕余庆一起配合留守大内的赵光义，保持了汴梁的稳定。

几个月来一直平稳安静，吴廷祚松了一口气，终于可以向皇帝交差了。可是万万没想到，就在这最后时刻，皇帝返回都城的首日，竟然遇到行刺。虽说皇帝当场没说什么，但吴廷祚知道，龙颜大怒是肯定的，这也算是自己的失误。

他一边递上请罪的折子，一边安排人手加强汴梁城内的治安与管理，防备可能的隐患，要是能发现些许此刻的蛛丝马迹那自然最好不过。

这个夜晚，吴廷祚心情忐忑。唯恐再出什么岔子，连家都没敢回，一直坐镇开封府。果不其然，刚入夜不久，西大街上就发生了械斗。

平日里这不算什么，但今日特殊，又是在开封府附近，自当重视了。不过一场械斗，让他堂堂一个府尹前往还不至于，故而派出了几个得力差役前往处理。吴廷祚万万没想到。这么一个随意但是合理的安排，注定让他后悔。

……

却说赵铮在西大街出手，将衙内和一帮豪奴打的满地找牙，动静闹的有点大，立即有人传报开封府，差役随后奉命赶到。

“怎么回事？”差役瞧见几个一群人出血倒地，便下意识将站在一旁表情阴冷的赵铮当作凶手，态度也不怎么和蔼。

“此人行凶，打伤了我们……”牛背的衙内用漏风牙齿吐出几个不太表情的音节。控告赵铮。

“你是何人？”差役们是最会察言观色的，瞧见衙内乘坐的是马车，便知道身份不凡，先行询问。

“本公子……赵安邦。家父……武信节度使，侍卫步军……都指挥使赵彦徽……”衙内一边吐血，一边艰难地爆出老爹的官职。

差役们顿时一惊，宋初的节度使们还是颇为厉害的。而且还是侍卫司步军指挥使。禁军高级将领啊，这身份可不低。他家的衙内竟然被这般暴打，当真是意外……

差役都是老油条。欺软怕硬是必然的，遇到权贵少不得要偏袒。再者，这情形似乎也再明显不过，哪怕衙内有错，但对方出手伤人是不争的事实。当先的差役龙四转身恶狠狠地看着赵铮，怒道：“你等当街行凶，全部带走拘押，来日审问。”说话间，瞧见赵铮的宝剑和玉佛，冷冷道：“凶器与赃物也一并带走！”

“他们呢？”赵铮不动声色，冷冷问了一声。

“当然是尽快医治了！”龙四没好气地白了赵铮一眼，转身道：“立即派人送回节度使府。”

赵铮冷笑道：“服务真是贴心周到啊！”

“那你以为呢？”龙四冷冷道：“给我帮了，带走！”

赵铮依旧平静道：“你也不问问事情缘由吗？改日府尹大人审理，也该你现场调查的记录不是？”

“这还用问吗？你行凶伤人，打伤数人，在场之人都是明证！”龙四很不耐烦，这么做完全是为了讨好赵彦徽家。他也可以预见，这位“凶手”不死也得充军，节度使府不会放过他的。

赵铮道：“那好，我和你走，不过我什么时候可以离开？”

“离开？”龙四冷笑道：“行凶伤人，进了开封府的大牢还想离开？”

赵铮十分平静道："不离开也罢，只是我正要前往魏王府做客，现下是去不了，劳烦你去帮忙通知一声符王爷！"

龙四心里咯噔一下，去魏王府作客，岂非说明此人身份不一般？来的那一刻，他就打量了赵铮的衣着车辆，得出了和赵安邦相同的判断，现在……

不等他有任何揣度的结果，赵铮续道："这都是小事，改日我上门向符王爷道歉就是了。可明日清晨得入宫朝贺，官家问起来，你去解释吗？"

龙四一颗心坠入冰窖，入宫朝贺这几个字传入耳中，他便知道自己看走眼了。而今只希望对方身份不要太厉害，武信节度使府出面报复，才能安然无恙。

"敢问尊驾是？"龙四立即换了一张笑脸，讪讪询问。

不等赵铮回答，压抑许久的小斯便匆匆道："我家大人是鸿胪寺赵少卿！"

"一个鸿胪寺少卿也敢打本公子？"赵安邦仿佛听到了笑掉大牙的故事（事实上他的大牙确实掉了），阴阳怪气的冷笑和不屑。

"鸿胪寺……少卿……赵铮！"龙四听到，却震惊不已，牙关已经咯咯作响了。赵安邦这个纨绔子弟不知道赵铮，但他开封府的差役却十分清楚。今日他就在街边维持秩序，虽未亲眼所见，都听同僚们说起了赵铮英勇护驾之事。

难怪一人将这六七个人撂倒，果真神勇，更重要的是身份。虽说赵安邦是节度使的儿子，可赵铮可是护驾的功臣，听说深得官家器重，这身份能一般吗？刚才自己竟然瞎了眼，对他那样的态度，这……

想到这里，龙四就心惊胆颤。也许赵铮可能斗不过节度使府，但只需要动动手指头，就能捏死自己，他又怎能不怕？

"快，快抓他啊，还愣着干什么？"赵安邦捂着嘴巴，艰难地疾言厉色。他就是个花天酒地的纨绔子弟，因为深得祖母疼爱，又有个权势赫赫的老爹，因此在汴梁城里横着走已经习惯了，一个鸿胪寺少卿根本不放在眼里。

今日赵匡胤回城之时，他正在春风楼饮酒欢乐，根本不知道官家遇刺的事情。夜里接到老爹传话，让他尽快回去，才会匆匆而行。途中有小摩擦也不知收敛，尤其是瞧见赵铮那尊玉佛之后，更是大动心思。抢回去送给祖母，必定能够讨得欢心。却不想因此彻底激怒了赵铮，可怜他不知遇上了强大对手，兀自十分托大。

龙四就不同了，此时他两股颤颤，任由赵安邦怎么呵斥，却一动不动，有几分滑稽。

“还要抓我走吗？”

“不敢？”龙四颤声回答。

“是不是要问一下来龙去脉？”

“是是……”龙四连忙点头，开始进行现场调查。

车夫听说是雇主也是一位大官，再无顾忌，竹筒倒豆子一般将缘由如实到来。龙四听的分明，纨绔衙内横行霸道是常事，他们惹事在前也在情理之中。还有街边的百姓，也有人直言描述，事实十分清楚。

可当此之时，一切清楚明白又能如何，能怎么处置？哪一方都不是他们能得罪的，龙四不禁有些犯难了。节度使府那边肯定有人去报讯了，冲突可能继续扩大，后果怎样实在无法预料。无奈只得派人飞报吴廷祚，此事已经闹大，只能由府尹大人来处理了。

吴廷祚接到消息，大惊失色，哪里想到一起简单的斗殴事件竟然如此复杂。受伤之人竟然是武信节度使赵彦徽的儿子。

赵彦徽可是禁军侍卫司中的高级将领，也是陈桥兵败的从龙之臣，当时他率军在汴梁北侧阻断了其他节度使勤王的军队，虽未直接随赵匡胤入城，却与高怀德等人相同，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

陈桥兵变发生才不足一年，从龙将领大权在握，正是意气风发的时候，儿子被打了，赵彦徽能善罢甘休吗？闹起来会怎么样？

如果肇事者是旁人也就罢了，偏偏是赵铮，表面上看只是小有功绩之人。但作为代理开封府尹，大宋重臣，吴廷祚知道一些旁人不知的内情。

赵铮在陈桥兵变中的功绩怕是不比赵彦徽小，之后前往潞州，使南唐都立下了不小的功绩。就在白天，还刚刚救了官家一命，论功劳到底谁大？

眼下两人都是炙手可热的人物，冲突已经产生，一旦升级，后果会怎样谁能预料？如果是平时，两个权贵冲突倒也太要紧。

但今日特殊，真的闹大了，少不得会有麻烦。作为代理开封府尹，想躲是躲不掉了，为了防止事态扩大，少不得要亲自出面。

走出府衙大门的时候，吴廷祚在想，也许自己这个府尹快坐到头了。可

为什么不能善始善终呢？哪怕前面做得再好，而今……也是个悲催府尹了！

第一二三章以小见大

吴廷祚赶往事发地点的时候，赵彦徽已经接到家人的禀报。因为皇帝遇刺，汴梁城里不安稳，出于安全和不惹麻烦的考虑，他特意派人将在外花天酒地的儿子叫回家。

万万没想到，因此反而惹下了祸事，儿子竟然当街被打了。赵彦徽顿时火冒三丈，儿子就算再不肖，但终究是自己的骨血，还是赵家唯一的独苗。平日里他也想严加管教，望子成才的。

奈何老夫人过于溺爱孙子，自己常年征战在外，疏于管教。儿子先是长于妇人宠溺，后又混迹于纨绔之间，而今文不成武不就，只会花天酒地，飞扬跋扈也是常有的事情。

赵彦徽原本还很恼火，说多了便无可奈何，心思也发生了改变。自己辛辛苦苦打拼出这么一份家业为的什么？还不是让子孙享福。是以儿子打着武信节度使府的招牌在外招摇，他也不管，甚至还有几分纵容。

却不想，一向强势嚣张的儿子竟然被打了，这让正在与高怀德饮酒的赵彦徽大惊失色。是什么人吃了雄心豹子胆，敢打节度使府的衙内？

当家人哭哭啼啼说出赵铮的名字时，赵彦徽终于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他告罪一声撇下了高怀德，匆匆往西大街而去。

正在与赵彦徽饮酒聊天的高怀德也是一愣，虽说事不关己，但这种要紧的节骨眼上，发生这样特殊的事情，必然会起风波，所有人都会被波及。

主人有事外出，高怀德这个客人也不便多留，而是匆匆回家。他也是陈桥兵变中的从龙之臣，位高权重的禁军将领。但相比于其他人，他已经比其他人先走了一步，或者说与皇室走的更近。

因为他是大宋朝的第一位驸马。不久之前，他迎娶了孀居的燕国长公主赵嫣然，成为驸马都尉。正是因他夫妻新婚蜜月，赵匡胤南征扬州才没有派他率军。

成婚不足一年，仍算是新婚燕尔，夫妻俩的感情也不错，正在逐步加深之中。是以除了少数必要的应酬，高怀德总是早早回家。

从武信节度使府出来，高怀德便匆匆回家，也少不得将听到的消息告诉贤妻。高怀德很清楚。自家这位公主夫人可不一般，除了身份尊贵，长得漂亮，还有一颗七窍玲珑心。

“五郎打了赵彦徽的儿子？来龙去脉可知晓？”赵嫣然听到之后有些惊讶。

高怀德道：“没错，缘由不知，但据说赵安邦那小子被打的很惨，没想到赵铮出手这么狠！”

“据我所知，五郎不是个莽撞之人，只怕是赵安邦不识时务……其中多半是另有隐情。”

“五郎！”

高怀德注意到。公主老婆始终用的是这个称谓称呼赵铮，这说明什么呢？他突然想到今日赵铮就站在官家身边。陈桥兵变那夜的事情，汴梁贵族间有传言，妻子也隐约透露了一些。突然之间。高怀德觉得这事有些复杂了，很多事情变得有些扑朔迷离，似乎有些难以解释。

赵嫣然兰心蕙质，顷刻便看出来丈夫的心思。柔声道：“皇兄今日刚回来，就有人放冷箭……汴梁不安稳啊，你可要小心了。”

高怀德听得出来。公主老婆这是一语双关，该怎么做他心里有数，点头道：“放心好了，我省的。”

赵嫣然欣然点头，作为公主，她是皇家人，首先希望大宋安然稳固。作为高家的妻子，她也希望家宅和睦安康，夫家与娘家都好才是真的好。

她很清楚自己的婚姻有多少政治意味，所幸高怀德是个不错的人，夫妻之间还算和睦恩爱。她不希望出现些许原因，让丈夫和皇兄之间有嫌隙，自己夹在中间为难。他已经有过一次不幸的婚姻，不想再有第二次。

“那今晚的事情？赵铮和赵彦徽之间……”高怀德小声问道。

赵嫣然笑道：“这事啊，会有人操心的，你先别管了这个……告诉件喜事。”

“有何喜事？”高怀德宛如丈二和尚，完全摸不着头脑。

“附耳过来！”赵嫣然腼腆一笑，在丈夫耳边说了几句悄悄话。

高怀德一听，顿时喜出望外，满脸幸福的笑意，急忙追问道：“果真？”

“嗯，御医已经看过了，已经两个月了。”赵嫣然脸上流露出母性光辉，更增添几分别样风采。她之前有过一段婚姻，不过与前夫米福德之间并无孩子，有了这第一胎，别提有多高兴了。

高怀德也十分高兴，三十多的人了，妻子怀孕，后继有人自然是大喜事。只是高兴的同时，眉眼间隐约有几分别样情绪。

赵嫣然瞧在眼中，轻声道：“放心好了，桂英的事情我不会介意的，你尽管派人去找吧！我回头求皇兄帮忙，希望能早些找到，好让你们父女团聚。”

高怀德大惊，随后又是无尽的感动，一时间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赵嫣然笑道：“还说呢，大半夜说梦话叫桂英，我还道你在外面有别的女人。有事也不告诉我，害我费了好大周折才弄清楚……”

原来高怀德之前也有一段婚姻，但婚后一直没有子嗣。直到数年后驻守外地，一名姬妾竟然怀孕生育，虽然是个女儿，但高怀德亦爱若珍宝，取名桂英。可惜后来发生战乱，他领兵出征，城池亦遭到兵祸。

那名姬妾死于战乱，但年幼的女儿桂英却下落不明，高怀德曾经大力寻找，可惜一直杳无音讯。等到取了公主，成了驸马，私生一女的事情就不好再提，只是心中着实想念。以至于梦中呼喊，被赵嫣然得知。

起初赵嫣然还以为是丈夫在外有女人，险些火冒三丈，逼问过府中的老管家才知道真相。作为一个贤妻，她很大度地接受此事，有了身孕之后，越发理解丈夫的心情，故而愿意帮助丈夫寻找。

高怀德一时间感动无比，妻子有了身孕不说，还如此的贤惠大度，有妻如此，夫复何求？至于赵铮和赵彦徽家的冲突，早就被忘到九霄云外。

……

高怀德忘了，但冲突切实存在。

赵彦徽爱子心切，虽然距离稍远，竟比吴廷祚来的还快。带着十几个亲兵策马狂奔而来，远远低大喝道：“何人伤吾儿？”

“父亲……”听到老爹的声音，赵安邦再也忍不住，当众开始哭泣。素日在汴梁横着走的纨绔衙内，何曾吃过这样大亏，牙齿掉了好几颗不说，肋骨好像也有断裂。凌空摔下倒骑牛背的那一撞，身下的要害仿佛也伤着了，实在是苦不堪言。

赵彦徽终于赶到了，瞧见儿子满脸血污，顿时心疼不已，然后转身怒道：“赵铮，你竟打伤我儿……”

他白天是见过赵铮的，知道此人厉害，不好招惹。今日也听到不少忠

告，打算主动避开的，不想冤家路窄，竟然这么撞上了。赵彦徽也顾不得许多，几乎当场发飙。

“我不想这样的，是令郎逼得，在下只是自卫而已……”赵铮回答的很平淡，他并不怕赵彦徽。但冷静下来之后，也在想如何妥善处理。

毕竟赵彦徽是一方节度使，禁军高级将领，是陈桥兵变的从龙之臣。而且他和赵匡胤也有些许更为亲密的关系，据说在后周世宗时期，两人曾以兄弟相称。当时赵彦徽的职位高，且年纪大些，是兄长。

所以此人的身份权势非同小可，不过赵铮记得杯酒释兵权搞掉的将领中，除了石守信、王审琦等人，似乎就有这个赵彦徽。而且他是禁军侍卫司的人，而赵匡胤是殿前司都点检，分属不同系统。

而侍卫司两个最高长官则是韩通和李重进，都是赵匡胤最为忌惮和愤恨之人。出于这样的考虑，估计对侍卫司的将军并不十分信任，至少恨屋及乌总是有的。而且赵安邦仗势跋扈，何尝不是从龙将领集团功高嚣张的表现，也似乎正好犯了帝王猜忌。

只要赵匡胤不糊涂，就一定会压制他们。在这个特殊的背景下，这个偶然的冲变得非同寻常，怎么处置就会大有深意，以小见大也是政治一种形势。以赵铮的判断，在这件事上，赵匡胤不会继续纵容从龙功臣集团，这便是他的底气。

不管怎么说，自己先后四次立下大功，功过相抵也该足够了吧？那些所谓的赏赐，赵铮并不十分在乎。倒是此次魏王府之行，就这样泡汤了，着实让人郁闷。

赵铮有些担心，不知道符彦卿和王妃秦氏会怎么想？认为自己托大，还是不守信诺？都是因为这个赵安邦之故，赵铮心中恨意十足，一顿暴打算是轻的，完全是他咎由自取。若是因为此事影响到和符璃的关系，那更加罪不可恕。

“赵铮，休要信口雌黄，本将军倒要看看，你有多嚣张……”赵彦徽大声咆哮，围观的百姓见势不妙，已经纷纷散开。

“怎么，指挥使还要仗势欺人吗？”赵铮道；“指挥使尽管动手便是，先声明一下，在下肯定会自卫还击的，若受伤纯属自找，怪不得在下！”

“武功了得就敢如此狂妄？你以为本将军怕你？”赵彦徽爆喝一声，随行的十多个亲兵便握紧了刀柄。

赵铮怡然不惧，也握住了剑柄，随时准备出鞘！

就在这即将鲜血飞溅的紧张时刻，权知开封府吴廷祚恰好赶到！

第一二四章圣意如何

吴廷祚很庆幸，自己来的很是时候，要是双方真的刀剑出鞘，后果不堪设想。

“住手！”吴廷祚沉声道：“两位都是朝廷重臣，陛下的左膀右臂，当街刀剑相向，怕是不妥吧！”

代理开封府尹讲话是很有水平的，喝止两人的同时，特意向双方强调，对方的身份都不简单，都是皇帝器重之人。潜台词便是，闹大了对谁都不好，还是息事宁人为妙。

瞧见吴廷祚，赵铮欠身道：“吴府尹，在下也是无奈，别人动手要打我杀我，我总不能无动于衷，毫不反抗吧！”

“这……”吴廷祚不禁为之语塞，赵铮这话似乎没错。但他隐约有几分遗憾，觉得赵铮年轻气盛，甚至有些小气了。

赵安邦就是个纨绔子弟，即便他有不对在先，教训一下也就罢了，何以出手如此之重，将事情闹到不可收拾的地步呢？他不理解赵铮为何如此愤怒，只是按照常理来揣测。哪怕心中隐有埋怨，但他不敢表露出来。

一来在程序上赵铮没错，二者是不知深浅。赵铮与赵彦徽不同，他之前的经历完全就是个迷，外人知之甚少。仅有的一些传言，让人有许多联想和拿捏不准的地方，是以不敢冒然。

赵彦徽也怒道：“吴府尹，你来的正好，赵铮打伤我儿，你可要秉公处置……”

“指挥使不问缘由便如此武断，先是欲仗势欺人，现在又想颠倒黑白吗？”赵铮冷笑道：“果然是有其父必有其子……”

“你……”

“我怎么了？”赵铮冷冷道：“我说过了，想要仗势欺人尽管来就是了，生死伤残各安天命。”

“你以为我不敢……”赵彦徽再次大怒咆哮。

“随便！”赵铮手按剑柄，沉声道：“光脚的不怕穿鞋的，赵铮孑然一身，有什么好怕的？

不过若有人想要仗势欺我。必然会让他付出惨痛的代价……”

“够了！”吴廷祚怒喝一声，现在要做的是控制形势。若是任由两人如此针锋相对，擦枪走火的可能性很大。看看赵铮那阴冷决绝的眼神，真有可能大开杀戒，血染长街。

“两位先且息怒……”吴廷祚道：“今日之事，本是偶然冲撞。赵安邦跋扈在先，带领下人殴打赵少卿确有其事……赵少卿也算是自卫，只是行为过当，双方都有过错……”

赵彦徽听得明白，吴廷祚这话多少有些偏袒赵铮的意思。从法理上来讲。赵铮自卫没错，只是行为失当，算不上什么大错。儿子哪怕是衙内，终究算是平民，当街殴打朝廷命官，这罪名可不小。

“吴府尹，哪怕他是自卫，但几乎将我儿打死，伤人乃是事实。难不成就这么算了？”赵彦徽大声质问，不过气势已经弱了很多。

“此事自当依法理处置，开封府会给出判决意见，不过牵涉到两位都是重臣。本官会上奏官家，恭请圣裁。”吴廷祚很清楚，这事自己怎么管都势必得罪一方，还不如不管。事实上也根本管不了。直接将皮球踢给皇帝是最明智的做法，有想法让他们和皇帝说去。

赵铮早料到是这样的结果，是以欣然接受。赵彦徽虽然愤愤。当着吴廷祚的面他也不敢怎么样，尤其是抬出了皇帝，就更不好再说什么了。

剑拔弩张的气氛稍有缓和，吴廷祚这才道：“说起来两位也是本家，又都深得官家器重，何必因为一些小事大动肝火呢？”

“哼……”两人冷哼一声，显然都不想和对方有攀关系。

“好了，夜深了，两位都请回吧！赵公子受伤，也需要及时医治……”

赵彦徽恨恨地看了一眼赵铮，命人带着重伤哀嚎不断的赵安邦走了。

“赵少卿，你也请回吧！”

赵铮欠身道：“吴府尹，给你添麻烦了！”

“唉！”吴廷祚轻叹一声，赵铮倒是比赵彦徽有礼貌多了，只是他想客气一声却又不知从何说起。仔细说起来，自己也算是受害者。

赵铮续道：“改日有机会再向吴府尹致歉，只是现下还有点事要麻烦一下府尹大人！”

“赵少卿请讲，还要不违法理，本官一定帮忙！”吴廷祚生怕赵铮提出无理的要求。

赵铮笑着摇头道：“在下怎会不知好歹？只是本来要去魏王府赴宴的，如今是去不了，我派随从去向符王爷告罪一声……担心有人不服气，再拿我的小斯撒气，恳请吴府尹派两个差役护送一下，在下感激不尽！”

“些许小事，自当尽力，龙四，你带人去一趟！”吴廷祚爽快地答应了，他发现赵铮的能量远比想象的要大，竟然和魏王府还有如此亲密的关系，这个年轻人不简单啊！

赵铮也是无奈，一来是担心小斯的安全。二来也是想借开封府的差役做个证明，让符彦卿知晓缘由，莫要以为是自己故意爽约。头一回拜访未来老丈人的行程被迫落空，赵铮心里也很不是滋味。

至于得罪了赵彦徽，他是他自找的，事情既然做下了，就没什么好怕的。还是那句话，光脚的不怕穿鞋的，大不了鱼死网破。当然了，眼下还不至于到那地步。

……

历代以来，宫门到了夜晚会关闭，理论上是绝对不能开启的。

这是一次次宫廷政变中，以鲜血写下的教训，大宋王朝也遵循了这一先例（后来有过两次宫门夜开）。不过若有紧急事情，可以隔着门洞传递。

不过西大街的斗殴事件，虽然牵涉到了两位大臣，但实在算不上紧急。是以天亮之后，赵匡胤才得知消息，不过在吴廷祚奏报之前，赵光义已经先一步奏报。作为皇弟，大内都虞侯，他有这个责任和义务密切注意汴梁城里的风吹草动。

“赵铮打了赵彦徽的儿子……”赵匡胤仿佛听到了一件很好玩的事情。

“没错，昨晚在西大街发生冲突……待会吴廷祚肯定会来奏报详情。”赵光义大概将过程说了下。

赵匡胤沉吟道：“这么巧？”

“是有点，昨晚是符二郎邀请五郎去赴宴，结果走在西大街，恰好与赵安邦相遇……”赵光义沉吟道：“看后面的结果像是偶然，并非……赵铮出手很重，赵安邦的伤势不轻，听说连夜请了汴梁名医黄百草诊治！如果皇兄不放心，大可派个御医前去诊治探视……”

“哼哼，有意思……”赵匡胤若有所思。

赵光义轻声道：“皇兄，五郎或许有些过了，你多少敲打着点，恃功张扬可不好……”

“张扬？”赵匡胤笑道：“若真是偶遇冲突，哼哼，朕看倒不算什么。说到张扬，也该是他们……朕不在这里日子里，那些纨绔子弟都是什么模样，你该最清楚！”

赵光义顿时心中一沉，讪讪道：“是，这是臣弟的失误，过于放纵他们了！”

“罢了！你要留守大内，也压制不住他们，倒是吴廷祚……”赵匡胤沉吟道：“兼顾各方倒是不错，只是平衡有余强硬不足，汴梁很不平静，看来这开封府……”

赵光义听的清楚，顿时想到许多东西，不由心中大动。只是在皇兄面前，他素来喜怒不形于色，克制的很好。

“皇兄，臣弟来只是告诉你一声，免得待会吴廷祚来禀奏，抑或赵彦徽来哭诉，你没个准备！”赵光义随即便告辞离去了。

赵匡胤若有所思，这话说的一点不错，作为皇帝，自己的消息不够灵通，这是个大问题啊！

果不其然，吴廷祚的紧急奏疏刚到，赵彦徽就来了。中午的时候有朝贺与赐宴，这个时候来告状最是时候。

赵匡胤只是默默地听着，并不作声，但心中已经在权衡解决方式了！

……

符彦卿昨晚就知道了事情经过，设宴之后赵铮许久不到，符昭远和符昭寿兄弟还以为这位“恩公”托大，故意迟到或爽约，心有愤愤。

得知情郎将来却不能相见的符璃却笃定，绝非如此，赵铮不可能走了一遭南唐就忘了自己，今日更不会无故迟到。

果不其然，没过多久，鸿胪寺的小斯遇与开封府的差役就一起到了。听到来龙去脉，这才确定确实因故爽约。

年轻的符昭寿悻悻道：“真的是，不是说喜欢小妹吗，那头一回上门，路

上还有心思和人打架？”

符璃听到之后，默不作声，嘴角泛起一丝淡淡的笑意，转身回自己的绣楼去了。

符彦卿完全理解女儿的心情，赵铮虽然没来，但她还是高兴。赵铮为何重手狠打赵安邦，多半是为了泄愤，泄被迫爽约之愤。由此可见，赵铮还是很重视此番王府之行的。尤其是听说玉佛险被抢夺的细节之后，符彦卿更加确定了。

看来，赵铮对自家女儿确有情意。最难得是女儿对他的信任，以及那种几乎心意相通的理解。

符彦卿不由轻叹一声，也许自己不该想那么多的，也许女儿的幸福才是最重要的。只是赵铮也算惹下了祸事，也不知道会如何解决。

想必现在宫里已经有论断了吧，符彦卿很期待圣意如何？

第一二五章赏罚之间有信号

建隆元年十一月初四，百官入宫朝贺皇帝御驾亲征扬州大胜而归。

礼仪安排在中午时分，难得用得上一次的大庆殿今日开放。赵匡胤端坐大殿之上，接受百官朝贺。

本来这个时候，赵匡胤的心情该是最美好的，可昨日的行刺坏了他的心情，还让他刚刚放松的心再次忧虑。而昨晚赵铮与赵彦徽父子的冲突，也让他有几分烦恼。他终于清楚地意识到，当皇帝便是“永无宁日”。

赵彦徽刚刚来哭诉过，说他儿子伤的十分严重，让自己严惩赵铮以儆效尤。那语气，那态度，还有几分强势来着。

嘿嘿，既然事情出来了，那总归是要处理的。赵匡胤很期待，不知道待会的宣布处理结果时，群臣的会是什么反应。

赵彦徽满怀期待官家能够从重处置赵铮，他在想以自己的身份和功劳，官家在念着点往日的旧情，应该没问题吧！

他本来想待在垂拱殿，只到官家答应的，奈何今日又朝贺，大庆殿的朝会不能失误。赵彦徽只好悻悻离去，反正赵匡胤答应了，不管怎么说都会有个交代的。

虽说赵铮是新宠，也立下点功劳，但到底根基太薄。只要他不是赵家人，那就没事……赵彦徽与赵匡胤相识多年，对他的家族状况了如指掌，所以并不担心，而是满怀期待等消息。

今次先处置了赵铮，来日抓住机会定要他万劫不复。想想儿子断了几根肋骨，最要命的是子孙根还受了点伤，能否传宗接代目前还不好说。虽然同是姓赵，但与赵铮之间这个梁子算是结下了。

……

赵铮倒是没什么心理负担，处罚是必然的，哪怕再有理，重伤一位大臣之子。不处罚是说不过去的。他好奇的只是赵匡胤会如何处罚，肯定不会重，赵铮对此早有揣度。否则就等于是给从龙功臣集团撑腰，本来就飞扬跋扈的那些人，还不得飞到天上去。

赵匡胤怎么着也算是一位明君，应该不至于如此糊涂吧？赵铮怀着侥幸之心入了皇宫，开始参加礼仪繁琐的朝贺。

有宰辅之臣出面致辞，恭贺官家凯旋而归，又有武将出面奏报战果，相关礼仪。一个不落！

然后便进入了论功行赏环节，知制诰当殿宣读封赏的圣旨，石守信先后两次率军平叛，功勋卓著，故而改任为归德军节度使。要知道这是赵匡胤登基之前驻守的藩镇，现在已经改名为应天府的大宋南/京宋州城，相当于成了石守信的封地了。

这份殊荣，可不是旁人有的，在场人之人都羡慕不已。更让人惊叹的还在后面。石守信加同平章事衔，这是宰相的官衔，虽说没有实权，但出将入相是所有文臣武将最大的荣耀。大宋朝石守信第一个做到。

高怀德则为殿前副都点检，当然了，对他而言最大的封赏便是驸马都尉。娶了官家的亲妹妹，便等于是半个皇家人。身份更加非同一般。

李处耘、慕容延钊等参与平叛的将领也都有封赏。随后知制诰的念到了一个名字——鸿胪少卿赵铮！

很多人都不由自主地竖起了耳朵，只听知制诰念道："潞州平叛，赵铮孤身涉险入前线刺探敌情。为大军攻克泽州提供重要军情。"知情人都明白，赵铮去营救符璃是为了稳住符彦卿，这样有些不太光彩的事情不能明说，故而改为刺探军情。

"出使南唐，侦破李景达叛乱，破除李重进与南唐叛党勾结……汴梁长街护驾有功，念其敏捷勇武，功勋卓著，特加封为文安伯……"

伯爵！

很多人都听得明白，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人物陡然间成了伯爵，这未免上升的也太快？仔细想想，大宋朝如今似乎没几个公侯伯子男。赵铮小小年纪，一下子窜的这么高，很多人羡慕，也有人嫉妒，更有人猜疑。

当然了，也有人表现的很随意，伯爵有怎么样，没有实权的富贵爵位有何意义？关键在后面，对他职位的调整。

赵彦徽却气愤不已，官家刚刚答应他会处置赵铮的，结果一转眼封了伯爵，这算什么？正怒发冲冠，想要当殿弹劾时，群臣中一道锐利的眼神飞来，赵彦徽心中一动，这才冷静下来。

更让他欣喜的是，赵匡胤打断了宣诏的知制诰，沉声道："赵铮勇武敏捷，前后几次确实立下不小的功劳，可是却冲动莽撞，有点功劳便飘飘然，昨晚竟在开封府前大打出手，实在不像话！"

此事大部分的臣子都有听说，故而并不惊讶，只是赵匡胤在论功欣赏的朝会上当众处置，却有几分意外。赵彦徽听到之后，沾沾自喜，官家果然没有食言，这是要处置赵铮的节奏啊！

符彦卿和很多大臣一样都伸长了耳朵，凝神静听官家的处理意见。别人在意的是官家对一群人的态度，而符彦卿在意的只是对一个人的处置。

听到皇帝责备，位置很靠后的赵铮识趣地出列，这些礼仪是昨晚在鸿胪寺现学的。他从来没有上过金銮殿，骤然成为朝廷官员，哪里知道相关礼仪。好在鸿胪寺负责接待各国使臣，专门有人引导使臣的礼节，赵铮现学现卖还像那么回事。

“臣知罪！”请罪是必须的，这是一个态度。唐朝之时，官员听到弹劾，要免冠闭门听参的，而今自己这个实在是简化版。赵铮很好奇，赵匡胤到底会怎么处置自己，难不成自己刚刚开启的仕途要就此夭折？

赵匡胤目光扫过众臣，沉声道：“如此莽撞冲动，如何配得上伯爵该有的修养？又如何能承担起接待各国使臣的重任？真不知道你在南唐是什么德行，是否有损我大宋天威！”

骂！赵匡胤骂的很损，赵铮脸上微微有几分不自然，这到底是欲扬先抑，还是一脚踩到底啊？

赵匡胤叹道：“罢了，看来这开国伯你是当不起……”

开国伯爵就这么没了，这个处罚似乎有点重啊……群臣立即开始交头接耳，赵匡胤见到此举眉头大皱。朝堂之上，群臣相互说悄悄话，这实在是个大问题，得想个办法解决才是……

赵彦徽沾沾自喜，满心期盼赵铮就此失宠，然后找机会报复他。符彦卿则皱起了眉头，这个节奏到底是……官家虽然在骂人，但是这个语气，怎么有点……有点家常的感觉！

“至于鸿胪寺的差事，想来你也做不好，就不要去了！”众臣震惊之时，赵匡胤话锋一转道：“念你有几分勇武，忠心可嘉，就来给朕宿卫站岗吧……就改迁为皇城使吧！”

这……

符彦卿听到这里，皱起的眉头舒展了，隐约还有几分笑意！开国伯没了似乎有点可惜，但仔细想想一个虚衔有什么意义？文安伯……哼！文安在哪里啊？在幽州附近。自从后晋石敬瑭开始，燕云十六州就落在了契丹人手里。

虽说封了个开国伯，但压根就没有封地，根本没有实际意义。符彦卿甚至怀疑，赵匡胤压根没打算封赵铮开国伯，否则不至于连封地都搞错……不对……文安……符彦卿突然觉得，这个地名好生熟悉……

符彦卿摇摇头，他现在已经能肯定，这个开国伯爵出现的意义就是为了撤销，给某些人一个表面上的交代。重点在于职务上的变动，鸿胪寺少卿这个职位算不低了，但负责外交事宜，没有什么权势，发展前景也着实一般，现在改迁为皇城使，这就不一般了！

皇城使负责掌管皇城司，名义上的职位是保卫皇城，就如赵匡胤说的那样站岗宿卫。可真是这样吗？符彦卿淡淡一笑，侦查，刺探情报这都是皇城司的差事。（注：该机构宋初名为武德司，太宗太平兴国六年（981）才改为皇城司的，不过为了大家看着熟悉，此处直接用皇城司）

某种程度上，皇城司的监察效果超过了御史台，百官谁不害怕？最重要的是信任，皇城司就是皇帝的耳目，再有保卫宫禁的职责，不是信任之人能担任吗？对于这个结果，符彦卿很是欣慰，也许……远的不说，只怕某些棘手的差事要立即落到赵铮的头上……

赵彦徽的笑脸陡然之间凝固，这算是怎么回事？伯爵被撸掉了，开改任皇城使算怎么回事？明眼人都看得出来，这名义是赏罚，可实际上算是提拔了，而且是重用，这……

官家明明答应过的……赵彦徽陡然间觉得自己成了小丑，被赵匡胤给耍了。可是自己能说什么呢？当众责骂，撤掉了伯爵，皇城使的职衔也确实不如少卿，这样的处置算是给自己一个交代了。道路上是完全说得通的，皇帝不曾食言，但……

想想的更深远一些时，赵彦徽突然有种不妙的感觉。和他有相似心情的官员大有人在，他们大都是陈桥兵败的从龙之臣，大都是勋贵武将……

赵铮打了赵彦徽的儿子，却没有实质性的处罚，这不是一个简单偏袒的问题。赏罚之间是皇帝释放出的政治信号，有人听到了警告，有人感受到了威胁，有人则心有愤愤……

一时间，朝堂之上，百官鸦雀无声，各怀心思！

第一二六章特务头子不好当

朝会之后是赐宴，本来很多情绪高涨之人都变得低沉了，只有少数人舒展了愁眉。再加上国宴本就气氛凝重，哪有几个人能开怀畅饮？走了个过场之后，勉强算是君臣尽欢，然后便匆匆结束了！

走出宫门，吴廷祚松了口气，他很庆幸自己的选择，至少没有得罪赵铮。谁能想到官家如此偏爱赵铮，虽说其中有些许政治意味，但赵铮圣宠优渥这是不争的事实。

再瞧见魏王符彦卿一脸轻松，尤其是那云淡风轻的表情，吴廷祚心中更是感慨不断。以后他是皇城使，自己是权知开封府，少不得会有合作，该怎么做……这事得心里有数！

只是自己还能在开封府待多久，这就不好说了。皇城司已经姓赵了，那开封府姓赵还会远吗？瞧见意气风发的皇弟赵光义，吴廷祚仿佛已经预见到了什么。

赵光义看着是满脸春风，实际上却一点都不得意。他早就料到皇兄会偏袒赵铮，不为别的，只为敲山震虎，给那么一群人敲响警钟。可是万万没想到，赵铮会出任皇城使，这信任未免有些过头了吧？

以前自己算是皇兄的耳目之一，现在则之际被替代了，少不得有些失落。更让人郁闷的是，自己也处在皇城使的监察之下，这……也不知为何，赵光义始终觉得，赵铮走得太远，站得太高对自己并非好事。

这不，赐宴之后，皇兄还单独召见了赵铮，这份殊荣，着实不多见。就连自己这个亲弟弟，都不免有几分羡慕嫉妒恨……

……

赵铮一直有些云里雾里的感觉，被撸掉了徒有虚名的伯爵他一点也不在意，不对从龙功臣集团做个交代那是不行的。他甚至已经做好了赋闲在家。甚至是闭门思过的准备，却没想到突然改任皇城使。

对这个机构，赵铮也是有所了解的。这是一个与汉朝绣衣使者，明朝锦衣卫相似的机构，除了宿卫皇城之外，还兼有刺探情报任务。明确说就是个特殊机关，而自己则成了这个特务机关的头子。

此事着实有些意外，赵匡胤为何会选自己？貌似这是个很专业的机构，自己虽然出身于政法系统，但律师和秘密警/察还是有很大差距吧？特殊机构的掌控者。比如明朝的锦衣卫指挥使都该是皇帝最亲信之人才是，赵匡胤何

以对自己如此信任？多少有些费解！

虽说自己救了他和他的家人几次，也立了几次功，却也不至于上升到皇帝心腹的地步吧？虽然他很想上升到这个地步，这对于在大宋的发展大有好处，可是这上升的速度太快，也不太正常吧！

奇怪，真是奇怪！

赵铮满腹疑惑，以至于赐宴之时。食不甘味，心思也有些飘忽不定。直到接到内侍传召，说皇帝召见，赵铮这才打起精神。也不知道私下觐见。能否得到答案……

在一名内侍的引导下，赵铮来到了垂拱殿，赵匡胤平日在这里处理政务，也时常在此接见亲信大臣。换句话说。能单独进入垂拱殿的大臣身份都不一般。

赵铮享受这份殊荣的同时，心中也有些忐忑，赵匡胤这葫芦里卖的到底是什么药？这个宋太祖怎么越发让人看不懂了！

“参见陛下！”

“看你眉角舒展。神色轻松，看在是把朕的责骂当耳旁风了！”哪里想到，赵匡胤上来就是这么一句，全然没有一点皇帝的威严。

赵铮先是一愣，有几分意外，没有君臣对奏的凝重，但越是如此，越是让人心里没底……

“臣不敢，其实臣这是故作镇定，心里实际很紧张……”

“紧张什么？”赵匡胤问的很直接。

赵铮讪讪道：“官家召见，天威难测，臣自然紧张……”

“还知道紧张，昨晚打人的时候怎么就肆无忌惮了？”赵铮眉头一皱，仿佛是责备一般。

赵铮平静道：“臣或许有些冲动，出手过重了，不过别人仗势欺人，臣总不能束手就擒吧，任由别人欺负吧……”

“哼，谁能欺负你？”赵匡胤叹道：“罢了，知道你昨天被坏了好事的，借机泄愤，情有可原吧！”

赵匡胤得知赵铮的目的地后，便猜到了赵铮大怒的缘由，由此可见，他

对魏王府的小郡主还是很上心的。这是好事，一个骁勇猛将，要是没点牵挂，哪里敢轻易用呢？发现其在意的人和物，才好顺利掌控。

“官家，恕臣斗胆，你答应的那事……”

赵匡胤突然笑了，说道：“朕金口玉言，自然不会食言，只是现在时机不成熟……”

“那么敢问官家，何时时机方能成熟？”赵铮抓住机会，死皮赖脸地继续追问。

“哼，还有脸问，到手的开国伯就这么没了，能怪别人吗？”赵匡胤道：“符璃好歹是郡主，又深得符卿家疼爱，你挣不下点像样的身份，让朕如何帮你开口？”

难道真的打算给自己伯爵的？赵铮有些惊讶，是自己的面子太大，还是运气太好？那些功勋虽算得上卓著，但是……

封赏并非完全是论功，也有个递进和逐渐的过程。如此年轻就封了伯爵，将来要是再立下大功，该如何继续封赏？所以这起点和提升空间也是很重要的。而赵匡胤给自己的起点似乎也太高了……

“是，官家所言甚是！”赵铮唯唯诺诺称是！

“知道就好！”赵匡胤道：“开国伯没了不打紧，后面好好办事，再立下功劳，赏还给你就是了，朕并非小气之人。”

“谢官家，臣不胜感激！”赵铮少不得很虚伪地做出感激涕零状。

“好了！”赵匡胤皱眉道：“说正事吧！”

“请官家吩咐！”

赵匡胤一招手，有内侍端上来一个长条形木盘，上面放着一只羽箭。赵铮瞧见，便明白了些许……

“这是……”

“没错，这就是射穿了你的官帽，钉在朕御辇上的那支箭！”说到这里，赵匡胤的颜色彻底阴沉下来，显得极为愤怒。也难怪，皇帝是何其尊贵，偏偏有人不知死活要冒犯。在他最得意的时候行刺，龙颜大怒是必然的。

“官家的意思是……”赵铮小心试探着询问。

“查，给朕查出这支箭的一切……”赵匡胤冷冷吩咐一声。

“这……”赵铮顿时有些头大，就知道没什么好事，果不其然。查刺客的身份，尤其是幕后主使者，这难度着实太高。

开国之初，前朝余孽不少，野心勃勃的功臣悍将也不少。这些年赵匡胤南征百战，得罪的仇家也不少，有动机想要杀他的人太多。想要追查到幕后凶手谈何容易？虽说不至于是大海捞针，但也等于是大海里摸石头。

这事绝对不好办，难度大不说，还危险重重，与此同时也会得罪不少人。办好了还好，办不好就是吃力不讨好，里外不是人，实在是棘手！

“怎么了？不敢？”赵匡胤瞧见赵铮迟疑，毫不客气地询问。

“不是不敢，只是……”赵铮意外道：“恕臣直言，为何是臣来调查此事……”

“因为你是皇城使，侦探刺探乃你分内之事。”赵匡胤回答的很干脆。

“这……”赵铮几乎无言以对。

赵匡胤皱眉道：“这是朕给你的机会，你自己可要珍惜……至于为何选你来做，一个是朕看重你的细心机敏，再有便是你与汴梁所有的大臣的都没有瓜葛……”

说这话的时候，赵匡胤心中一动，多少有点口是心非的感觉。有些话没办法明说，现在还算是个疑问，正等着时间和事实来检验……

“可这也正是臣的不足啊，与百官不熟，对汴梁也没有了解，完全无从下手！”赵铮低声辩解。

“这不要紧，慢慢熟悉就是了，朕相信你的能力。”赵匡胤道：“相比之下，这个缺点实在微不足道，但是好处却很大。孙子兵法说，知己知彼方能百战不殆。汴梁城里，鲜有人了解你，这便是你最大的优势，好好发挥吧！给朕揪出幕后的宵小之辈……”

感情是因为自己是生人，用起来不仅有投石问路的效果，还有开山斧的意味……对此，赵铮不知道该说什么，看到赵匡胤的表情，便想到了圣命难违四个字！

“官家有何要求？”

赵匡胤嘴角露出一丝笑意，点头道："能尽快自然最好，但朕也知道此事不可操之过急……记住，务必要保持汴梁稳定，尽量波澜不惊解决问题。"

"明白！"赵铮无奈点头！

"至于期限……"赵匡胤道："新年将至，若是能有收获自然最好。不过时间紧迫，可再宽限，不过你记住，明年开春之后，各地节度使来汴梁朝贺……其中轻重，你自己知道。"

"是，臣省得！"棘手啊！赵铮虽欣然领命，但清楚地感受到事情的麻烦程度。赵匡胤让自己当这个皇城使只怕也是一次性的，为的就是办好这件事，可是想办好……唉，只能说特务头子实在不好当啊！

"敢问陛下，臣需要……"

赵匡胤道："放心，人物器械，甚至些许特权都可以满足你，同时还有数百探子可供你调遣。"

"谢官家！"赵铮欠身道："那臣首先想见一下昨日那个刺客！"

"见到也没用，死了！"

第一二七章蛛丝马迹

特务头子不好当，看到刺客尸体的时候，赵铮更是深有体会。

当时自己那一刀掷的应该还算准确，按理说只会伤到刺客，让其失去战斗力。谁曾想看到还是一具尸体，皇城司的仵作也给出了确切的答案，服毒而死。

死士！

赵铮终于见到了这个群体，牙齿里藏毒这种事，以前并不相信，现在算是见识到了。

早该想到了，既然敢刺杀皇帝，必然是做了万全的准备，怎么可能轻易留下线索，尤其不可能是一个大活人。赵铮发现自己有些太天真了，从现在开始需要好好适应一下古代阴谋家的节奏。

刺客死了，唯一的线索断了，行刺骤然间变成了无头案，很让人头大，根本无处下手啊！赵匡胤也深知这一点，实际上皇城司从昨日开始就有调查，但是全无结果。之所以启用赵铮，其中有个缘故就是看中了赵铮与众不同的机敏，希望他能剑走偏锋，能有意想不到的效果。

可是能有什么效果呢？赵铮很遗憾，前世自己只是个律师而非侦探，现在只能以业余选手的身份来参加这场侦破角逐大会了。

刺客死了，并不意味着所有的线索都断掉了，前世的律师生涯中也接触过不少的刑事案件，也算多少懂点侦破知识。

记得经常在侦探剧中看到有人说：尸体是会讲话的。毫无疑问，尸体和遗物都是有用的线索，至于能发现什么样有价值的东西，那就要看手段和运气了。

赵铮没有耽搁，立即让皇城司的仵作重新勘验尸体，并且仔细检查所有遗留物和凶器。刺客身高在五尺左右，这在身形普遍不算高大的宋人中算不错了。重要的是身形极为精悍健硕，一见到那满身坚实的肌肉便知道此人力量不弱。

如果按照寻常仵作验尸的流程。想要发现什么有价值的线索很难。好在赵铮叫来了李元，准确说是赵匡胤安排他来的，将来很长一段时间他将会是自己的亲随扈从。

赵铮很清楚这个安排意味着什么，自己名义上负责为秘密监察百官，总

得有个人监察自己。皇帝哪里能绝对信任某一个臣子，监视是必要的，也是必然的。赵铮相信，自己身边绝对不止李元一个，不知道还有多少双眼睛在暗处盯着自己。

对此赵铮并不是很介意，虽说**受到窥视很不爽。却也是无可奈何之事。行为注意这点就是了，好在李元也算是个不错的人，可以给自己帮上不少忙。至于以后，再看情况就是了。

李元是禁军出身，以前是归德军中一名斥候，侦查和军旅经验都十分丰富。所以他瞧见尸体的第一眼，便判断出此人出身军中，应该还是禁军中的一员。其身形符合禁军募兵的标准，手脚和腿部的老茧都是兵卒所特有的。

身上的几处旧伤痕也是战场上遗留下来的。李元推测道："这些伤痕至少有三年的时间了，之后便没有什么明显伤疤，所以可以着重调查三年前从中退役将士。"

"虽然缩小了范围，但人终究还是很多！"赵铮很无奈地摊手。心里却极为震惊。别的不说，这至少证明汴梁城里有太多人对老赵家的大宋朝心存不满，想要颠覆之。

三年前开始就将军中将士招揽到自己门下，训练成为死士。足可说明此人的野心，背后的实力自然也差不了。只是三年的时间太长，这个时代普通士兵根本没有完整详细的档案。想要调查到一个普通士兵的底细，以及他的去向太难。

李元摇头道："想要调查无异是大海捞针，这些年军中很乱，进进出出的士兵着实不少……"

"活着的不少，说不定还是个死人……"

"死人？"李元迟疑了一下，明白过来，即便有可能查到刺客的底细，也很可能是阵亡名单上的一员。对方既然精心设计，要能不仔细周密？

"怎么办？"

赵铮叹道："还能怎么办，先放着吧，人不好查……还是在物什上多动点心思吧，任何的蛛丝马迹都不能放过。"

李元点头称是，拿起弓弩瞧了半天，说道："这是军中普通的弓弩，想要查到具体的出处似乎很难，毕竟前几年周世宗南征百战，折损和丢失兵器不计其数……"

赵铮轻叹一声，现在至少能确定不是李筠和李重进余孽的报复，而是一

场有预谋，准确极为充分和周密的行刺。

“并非全无线索，你仔细看，这把弓弩从材质的颜色来看是有时间了，但通体崭新，没有过多的磨损，说明没怎么在战场上使用。”赵铮观察入微，沉声道：“如果是前朝所用的旧兵器，那么很可能并未投入战场……去找兵部与枢密院详查，看是否有相似情况，能否查到什么有用的线索？”

“是！”

说道弓弩崭新，赵铮突然受到提醒，再看那具尸体时，沉声道：“对了，你仔细看看尸体上伤痕，很密集，仿佛是同一时期所受，而非新旧伤痕不断叠加，这说明什么……”

李元恍然道：“说明是一次战斗中重伤……”

赵铮笑道：“这就对了，应该是某一场激烈的战事中重伤之人……去枢密院以及当年的老兵和将领核实，不管是死人还是活人，看是否能发现什么蛛丝马迹！”

“是！”

“还有这个……”赵铮拿起那件偏墨绿色的外衣，心中觉得好笑，利用仿生学进行战场伪装的历史果然悠久。绿衣与柏树树叶的颜色十分接近，躲藏其上若是不仔细，当真是很难发现。

“丝质，青绿色！”赵铮转身看着李元，问道：“你想到了什么？”

“这……”李元迟疑道：“寻常人穿麻布衣，丝绸少有，而且这质地和染料似乎都非同一般……”

“这就对了，丝织作坊和染坊似乎也是我们调查的对象……”赵铮笑了笑，目前能够发现这些线索已经殊为不易了。

“属下立即去办！”

赵铮拉住匆忙的李元，语重心长道：“着急做什么？记住了，一定要秘密进行。记住，有句话叫杀人灭口，如果你不想为更多知情者收尸的话，千万小心！”

“是！”

……

赵铮走了，自有皇城司仵作和手下收拾残局，同时也将消息禀奏给官家。

赵匡胤接到消息的时候，人已经在后宫福宁殿，皇后王氏的住处。虽说是皇帝了，但家庭生活同样不能少，出城在外许久，自然也冷落家人许久。

今次回来，先去母亲杜太后处请安之后，赵匡胤就来了妻子这里。王氏是他续弦所娶，原配妻子是贺氏，可惜福气薄，等不到丈夫登基称帝就去了。不过被追封皇后，还留下了一个儿子赵德昭是身份尊贵的皇长子。

王氏嫁给赵匡胤之后，夫妻感情和睦，还有一个儿子赵德芳，如今两岁不到。赵匡胤将小德芳抱在怀中，满脸爱怜。走的时候，儿子还在怀中抱着，而今已经能够蹒跚走，偶尔还能小跑两三步。

这个年岁的孩子，最为可爱，自然而然也能引发赵匡胤的慈父情怀。

“父皇……”赵德芳已经会讲话，虽说时常语焉不详，但呼唤亲属倒是没一点问题。

“真聪明！”赵匡胤感慨道：“皇后教子有方啊，朕已走数月，德芳都已经能说能走了！”

“官家征战在外，照顾孩子自然是臣妾分内之事！”王皇后道：“现在孩子小，妾身尚能言传身教些许，待孩子大些以后还要官家多费心教导。”

赵匡胤随口道：“那是自然，德芳自小聪明，自当悉心教导，当来定大有可为……”

王皇后却摇头郑重道：“陛下，德芳还小，或有几分可爱，但聪明还差很远。倒是德昭，聪明懂事，孝顺知礼，是个不错的好孩子。如今年岁差不多了，臣妾寻思，官家是不是该给德昭请几位先生了。”

这是个很敏感的问题，赵匡胤而今只有赵德昭与赵德芳两个皇子，都是嫡出。不同的是德昭之母贺皇后已经去世，而现任的王皇后则有赵德芳。如果她有私心，为儿子德芳争取储位是有便利的。

但王皇后贤惠，他对贺皇后留下的几个儿子都视为己出。如今丈夫坐稳皇后，将来这太子之位必定备受关注，她不想两个“儿子”之间有嫌隙，或因此生出许多波折来。所以通过为德昭请师读书的提议，向赵匡胤表明心迹。

赵匡胤当然明白妻子的良苦用心，有如此贤惠的皇后，对他而言是幸事。点头道：“是啊，德昭不小了，起居之事你多费心，其他的朕来操心就是了。”

赵匡胤觉得，是该做点什么，不过没有太过深远的打算。毕竟自己才三十多岁，春秋正盛。两个孩子还小，将来说不定还有更多皇子，传承的问题暂时不必考虑。眼下倒是这江山稳固之事，还需要多费神。

也不知道……赵匡胤正想着的时候，一名内侍进来奏报道：“陛下，赵铮大人那里有进展！”

第一二八章五公子

赵匡胤听了内侍的叙述，不由哑然失笑，看来当真是没选错人。之前皇城司上下一筹莫展，根本无从下手，甚至连心腹智囊赵普也束手无策。

没想到换上赵铮，剑走偏锋的一步棋还真是走对了，虽说暂时没有什么实质性的进展，但已经发现了蛛丝马迹。有线索、有方向就能查下去，无论多少，进展迟早都会有，赵匡胤对此很乐观。

“赵铮现在何处？”

“赵……铮大人带着李侍卫出宫去了，具体去向，奴婢不知道。”

“哦！”赵匡胤应了一声便不再说话，他希望也相信赵铮能给他一份满意的答卷。

“官家可有还有什么吩咐……”内侍小声询问。

“没了，下去吧……等等！”赵匡胤突然叫住即将离去的内侍，吩咐道：“告诉皇城司，以后称呼赵铮五公子。”

大宋朝国姓是赵，朝中姓赵的大臣也不少，单纯称呼赵大人难免指代不清。是以内侍为了表述清楚，不得已直呼赵铮之名，赵匡胤觉得如此并不妥当，才突发奇想这么一个称呼。

内侍心中微微一震，仿佛有些惊讶，不过片刻之后便恢复正常，领命而去。

直到这时，特意避开的王皇后才走回来，笑道：“官家，恕臣妾多嘴问一句，可是关于赵铮的消息？”

“是的，这小子正在为朕办事！”

王皇后道：“臣妾听闻他近来立功不少，昨日还曾英勇护驾！”

“确有其事！”

“官家恕罪，臣妾本不该过问政事的……”王皇后想说什么，可想到后宫不得干政的规矩，便欲言又止了。

“不必紧张，这件事你想说什么就说吧！”赵匡胤对妻子很是宽容，对于后宫干政之事也并不放在心上。一个有魄力，有能耐的君王哪被妇人左右

吗？历数那些女主当政的年代。通常都有一个软蛋的君主相伴。

王皇后轻声道：“臣妾是想着他救驾有功，那晚又救了我们一家人……尤其是德芳，若不是他及时出手，可能已经……看着德芳一天天长大，臣妾这心里后怕不已。越发觉得应该感谢赵铮，娘娘（杜太后）也是这么说的，臣妾不便出面，所以想着如果合适，官家可否……”

“这个朕心里有数！”赵匡胤沉吟道：“该有的赏赐朕自然不会少了他，目前只是碍于形势罢了……至于你们想致谢。也并非没有机会，到时候你亲自还他一份人情就是了……”

“这……”王皇后有些糊涂了，身为皇后是不能与大臣私下往来，故而难免有些莫名其妙。

“到时候你自然就知道了！”赵匡胤笑了笑：“德昭和德芳，你多费心，好好教养。不过皇家需要枝繁叶茂，朕可想多要几位皇子哦！”

王皇后温言道：“是，臣妾已经着手准备了，为官家选些贤惠宜子的女子入宫。”

“这事不着急。难道你自己不想再生一个？”赵匡胤笑了笑，脸上没了庄重威严的帝王表演，身份转化为一个温情的丈夫。

看到殿外的天色已经暗下来，王皇后反应过来。虽说是老夫老妻了，但还是有几分害羞。

赵匡胤吩咐道：“让乳娘带二皇子去安歇！”

“是！”乳母宫女知道官家要留宿皇后寝宫，都心领神会地离开了。至于小德芳，虽然有些舍不得父母。却很懂事地没有哭，小小年纪倒是有几分自立的感觉。

……

福宁殿多了几分恩爱旖旎，汴梁某处深宅大院内的那个房间依旧阴沉。

“赵铮为皇城使！”锦袍男子冷哼道：“没想到赵匡胤走了这么一步棋。实在是出乎意料啊！”

“皇城使除了宿卫皇城之外，还有侦查刺探之职，想来他应该是负责调查昨日行刺之事吧！”不知道为什么，黑衣武士听到这个消息，忍不住有几分紧张。

“还问用，定然是如此！”锦袍男子道：“查到赵铮的底细了吗？那晚突然冒出这么一个人，坏了我们大事，而今又搀和进来……我很好奇，他到底是何方神圣，又是从何而来？难不成我们从一开始就被耍了？”

“这个……”黑衣武士道：“这个赵铮确实太过神秘，目前属下只查到他是三年前在定力院出家的，似乎是霸州人……因为之前没有特别关注，所以现在调查有些匆忙，尚且没有进展……不过听说赵匡胤叮嘱皇城司，私下称赵铮五公子。”

“五公子？呵呵……奇怪，奇哉怪哉！”锦袍男子道：“实在想不通这个赵铮到底是是怎么回事，令人费解啊！”

黑衣武士只得如实道：“属下调查清楚的……只是赵铮眼下肯定开始着手调查那件事，我们需要有什么应对吗？”

“应对？”锦袍男子问道：“刺客那边可曾万全？是否有留下什么蛛丝马迹？”

黑衣武士想了想，沉声道：“没有！”

“那就好，以不变应万变了，这个时候有动作，反而会漏了马脚。”锦袍男子目光锐利沉着，仿佛一切都胸有成竹。

沉吟片刻，锦袍男子道：“赵彦徽在做什么？昨日的事情到底是偶然，还是赵铮蓄意而为之？”

“应该是偶然吧！”赵铮身上有太多匪夷所思的地方，所以黑衣武士也不敢非常肯定，只是揣测道：“不像是有意……倒是像偶然。昨日出了行刺之事，赵彦徽急忙召那个花天酒地的儿子回家，结果途中正好遇到前往魏王府赴宴的赵铮。两人的车辆意外有了冲撞，赵彦徽那个傻儿子嚣张惯了，摆架子让赵铮道歉，还意欲抢夺赵铮手中的宝物，所以才有了后面的事情……”

“哼，纨绔子弟到底不中用！”锦袍男子道：“赵彦徽一世英名，就毁在这不争气的崽子手上了。也好，让那些纨绔子弟遇到点挫折，也好让他们知道天高地厚，一个纨绔竟然去惹赵铮，真是自寻死路。”

黑衣武士不屑道：“可笑的是赵彦徽，他竟然去向赵匡胤哭诉，给他做主，结果……”

“也不尽然，其实赵彦徽何尝不是一次试探，是一群人的试探，可惜结果让他们失望了。”锦袍男子冷冷一笑，仿佛很可笑，似乎满是嘲讽，又有几分得意。

黑衣武士道："主公，如果赵匡胤真的昧着良心，忘恩负义，你也在……"

"也不能说忘恩负义，狡兔死，走狗烹是必然的，历代帝王莫不如是。"锦袍男子略微停顿，叹道："相比之下，赵匡胤也许相对算是仁慈的……赵铮担任皇城使，他这是给了所有功臣一个响亮的耳光，我也不例外……也罢，终究会有这么一天的。"

"对主公即将做的大事，兴许还有好处……"黑衣武士揣度着回答，一字一句小心翼翼，唯恐说错了什么，惹怒了主人。

锦袍男子笑了笑："确实如此，算是好事吧，现在该有很多人的在骂赵家祖宗十八代了……这么一来，无形中的盟友会有很多，只是……"

"主公是在担心赵彦徽？"黑衣武士小心试探。

锦袍男子点头道："没错，武人过于冲动，容易热血上头，儿子被打本就恼火，又被赵匡胤这般刺激，赵彦徽不气恼才怪。他为人过于冲动，万一克制不住，弄出点什么出格的事情，少不得会有麻烦，若因此坏了老夫的大事，那就真的不可饶恕了。"

"主公，那如何是好？"

"不着急，我再想办法敲打敲打，不过你也得给我盯紧了，真怕赵彦徽热血上头，立即有什么出格举动……"锦袍男子不经意间流露出几分担忧来，自从赵铮出现，他的计划里始终会有些许意想不到。一个善于谋划之人，最害怕的便是意料之外和无法掌控，故而难免忧心忡忡。

"是，主公放心，属下会提防的！"黑衣武士相信，自己有能力防控一个节度使。

锦袍男子似乎也很放心，点点头，随即问道："橐驼儿那边进展如何了？"

"还算不错，似乎已经有眉目了！"

"盯紧了，这才是重点！"锦袍男子拳头紧握，目光也变得尤为凝重。

……

韩微躬身站在黑暗之中，目光闪烁，犹如说一头蓄势待发的猛兽。

他如今的心情也正是如此，满脑子都是仇恨，还有一种近乎偏执的疯

狂。连续多次的失败几乎磨掉了他所有的耐心，若不是还有最后一丝理智，他不知道自己会干出什么事来。

大仇人赵匡胤成了皇帝，皇位也越发的稳固，而赵铮则屡次坏了自己的好事，一直风光得意。这次打伤了节度使的儿子，结果屁事没有，还成了人人畏惧提防的皇城使，这让他心里很不是滋味。

脑海中不知道有多少次幻想将赵铮一刀捅死，他甚至有冲动直接带人杀入礼宾院……不过灵台最后一丝理智告诉他，不能这样，报仇需要从长计议，机会还是有的。

站在树下，瞧见巷口几个粗布麻衣的男人走过，韩微一个深呼吸，收摄心神，走了过去……

ps：ps：最近很多事情，很忙，心情和状态也很差，更新……实在无言面对各位书友，对此深表歉意。前几天几乎想要放弃本书，但一想到还有很多读者期待，又有些舍不得。可最近实在分身乏术，明天要出趟远门办事，几天内要是能搞定，十一月会稳定更新，我尽量！

第一二/九章鬼魅出没旺季

农历十一月，北风萧瑟，汴梁的冬天已经到来。根据后世的科学研究，宋朝时期的气候更为寒冷一些，据记载连地处江南的太湖都会封冻，可见当时的天气何等寒冷。

这一状况对新诞生的大宋王朝有着重要影响，首先最为直接的便是南北大动脉运河会在入冬之后冰封。尤其是李重进的叛乱被平定之后，淮南的民生与经济逐渐恢复，成为大宋王朝的财赋重地。

运河的意义更为重要，两天之前赵匡胤御驾返回的龙船尚且可以通行。但两日之后，一场北风之后，应天府以北的河面已经开始出现冰层，今年的运河封冻期终于姗姗来迟。

而后的这几个月，汴梁城里百万左右的军民主要依靠存粮。一旦出现什么差错，运河这个生命运输线封冻禁航，后果简直无法想象。

民以食为天，在这个交通运输极不发达的年代，气候和粮食问题足够使一个王朝摇摇欲坠。毫无疑问，立国不到一年的大宋王朝依旧很脆弱。

这也是赵匡胤对行刺极为重视，朝臣无比敏感的缘故，在这样一个特殊时期，任何一个小小的疏漏都有可能酿成极为惨重的后果。赵匡胤不敢掉与轻心，冷箭行刺案也就变得尤为关键。

在外松内紧的情况下，所有的担子都落到了赵铮身上。走在宫墙之下，下意识裹紧衣服的赵铮很清楚，气候对大宋的影响何止于此？

气候的变化是一系列的，汴梁低温的同时也不可避免地多雨。这个时代的黄河流域绝对比后世湿润很多，这也是汴梁城中河湖众多，水系发达的缘故。

这是有利于漕运的，也便利于大宋的文人骚客游玩赏景，吟诗作对。但是与此同时受影响的还有一条大河——黄河。

自从东汉明帝时出现过第一次决口之后，黄河泛滥便成为历朝历代最为头疼的一件事。不过之前的几个朝代还算幸运。当历史进入五代十国和宋朝之后，气候的变化使得黄河流域的降水增多。

历朝历代对黄河不过是小修小补，整个河堤防洪的欠账全都丢给了大宋王朝，并且毫不客气地要求立即还款。

宋朝之所以灭亡，毫不夸张的说，是被黄河给玩死的。赵铮心里很清楚，虽说目前还算稳定，但如果没记错的话，要不了几年，黄河泛滥就要开始了。这件事少不得会让赵匡胤头疼。对大宋历代的君主也会是个灾难。

这还不是最要紧的，气候变化不是地区性的，至少整个大陆的东方都是如此。汴梁的气温低了，更靠北方的地方同样如此，游牧民族面临相同的糟糕情况。

气温降低，牧草不生或者产量下降，无法供给更多的牛羊。寒冷的冬天，风雪时常光顾，牛羊根本无法安然过冬。这对于生产力相对低下。主要依靠畜牧的游牧民族是非常可怕的灾难。

这不是人力抗灾就可以解决的问题，在这个靠天吃饭的年代，唯一的解决办法就是迁徙。向水草更为丰美，更为温暖的南方迁徙。于是游牧民族和农耕民族不可避免地发生了碰撞。

在历史上，但凡有气候转寒的时候，都伴随着的游牧民族南下。战争不可避免，这对于中原王朝而言就是灾难。甚至意味着亡国。

秦汉的匈奴之祸，南北朝五胡乱中华的惨剧不堪回想，对大宋而言最直接的影响就是契丹和党项。以及西部高原上的吐蕃。

契丹人建立了辽国，自从耶律德光从该死的儿皇帝石敬瑭手中得到燕云十六州，国力已经变得非常强大。若不是国内恰好发生叛乱，陈桥兵变，王朝更迭不稳的时机，契丹人怎么能放过呢？

高原上的吐蕃分裂了，其中一部分聚集到了黄河和湟水流域，祁连山北麓甚至是陇右地区都是他们的势力范围。尚波千如今正雄踞那里，虎视眈眈。唯一还好的是党项族尚未壮大和反叛。

定难五州李家现在依旧是大宋的臣子，陈桥兵变之后没几天，定难军节度使李彝殷就宣布改名，原因是赵匡胤老爹名叫赵弘殷，为人臣者理当避讳宣祖皇帝名讳。

态度看似谦恭，可越是如此越可能包藏祸心，定难军据有五州之地，是西北之地最为强大的藩镇，若是不加以管控，迟早有一天会是大宋的心腹之患。建隆元年，李继迁貌似还没有出生，也许机会还是有的。

否则赵铮真的不敢想大宋中期，西夏崛起，威胁西北的惨状。好在时间还早，赵匡胤也清楚地意识到西北的重要性，眼下已经在拉拢盘踞府州的折家，据说府州节度使折德扆来年春天要来朝见皇帝，这是好事，希望一切都还来得及。

也正是因此，汴梁才更需要一个安定的环境，除了开封府尹的表面文章，赵铮这个皇城使的担子着实不轻。

从刺客尸体上得到线索之后，赵铮就带着李元立即行动，先是去了枢密院。有刚刚调任的枢密副使赵普帮忙，秘密调查已经开始。只是年代久远，中间还有一次改朝换代，想要查清楚陈年旧人和堆放的兵器，绝对不容易，两三天之内能有结果已经算不错了。

所以赵铮只好将侦查的重点先放在丝绸和染坊之上，宫中尚衣局的工匠已经看过，刺客那件绿色伪装外套是上号丝绸制成，丝绸来自于淮南的可能性很大。难道真是李重进叛党的余孽？

赵铮轻轻摇头，不知道是巧合，还是幕后主使者有意而为之。但这个转移视线的手段并不算高明，岂能轻易相信？

丝绸是重点，染料也是重点，当尚衣局的工匠高速赵铮，偏暗的绿色染料出自于一种齐州特产的植物——小枝冻绿之后，赵铮会心一笑，线索终究还是在大宋境内，魑魅魍魉就在汴梁城内。

赵铮也有种直觉，这才是个开始，这一群处于阴暗中的鬼魅还会兴风作浪。寒冬来临，不正是神鬼出没的旺季吗？

ps：在外办事，行程比预期更久，无奈多耽搁几天。本打算十一月全面恢复更新的，现在看来需要延迟了，今天多少先更点，大家将就着看。抱歉啊，实属无奈，希望能尽快办完事情回去！

第一三〇章打草惊蛇

“冻绿”是一种落叶灌木或小乔木，生长范围很广，可以入药，也而是古代常见的绿色料。

尚衣局的工匠已经确认过了，刺客那件仿生伪装绿丝衣所用的染料正是冻绿，而且是产自齐州蒙山地区特殊的小枝冻绿。

或许是因为与当地气候或者是与其它植物杂交，蒙山冻绿略微有些不同，树枝更多低矮，故而得名小枝冻绿。但其果实的颜色却更深，用来做染料，有更为自然的深绿色，再加入点其它染料，还有偏黑棕色的效果。

这样染出来的丝绸，色泽与冬天的柏树十分接近，用来做伪装是最好不过的。这大概也是刺客选择此种材料的缘故。

效果更好了没得说，能够骗过巡视的禁军很值得骄傲了。与此同时，却也犯了另外一个大忌，普通是一个优秀杀手该有的素养，他该使用的器物也该符合这个特点，在这一点上他们犯了错误。

站在五丈河边，赵铮知道这是他继续侦查下去唯一，也是最为重要的线索。汴梁漕运水系发达，五丈河向东正好沟通的齐州一代。也许是染好的布匹送齐州运送而来，抑或就在汴梁染色。

总而言之，五丈河两岸是汴梁与齐鲁联系最为紧密之地，从这里查起总是没错的。尤其是看到两岸有不少染坊时，赵铮更加确信，也许离真相不是很远了。

“五公子，已经有线索了……”李元匆匆而来，在耳边低声禀报。赵铮很清楚，自己现在是汴梁城里的焦点人物，不知道有多少双眼睛在盯着自己，出于不打草惊蛇的考虑，很多事情自己不直接出面是很必要的。

“五公子？”听到这个称呼，赵铮有些愕然。完全是一头雾水。

李元低声道：“官家吩咐，以后皇城司上下私底下都这么称呼公子！”

“呵呵！”赵铮再次愕然，官家的旨意？赵匡胤这是什么意思？五公子是什么意思？春秋秦汉之时，这公子一词有特殊含义，但到了宋朝，但凡有点家势的豪门子弟都能担得上这个称呼。可是自己的出身……赵匡胤这是想抬高自己的身份？还是只是一个单纯的代号称呼？

赵铮有些不明白，难不成自己是占了国姓的光？可与赵匡胤似乎八竿子打不着，没什么关系啊？公子也到罢了，险些成为开国伯的年轻人够得上这

个称呼，可这排行五又是怎么回事？不是莫名其妙吗？

“官家还说什么了？”

“没有了。只有这一个吩咐！”李元摇摇头，心里也有几分奇怪。在他看来，官家赵匡胤对赵铮的态度好的超乎寻常，可又不是那么信任，当真游戏诶奇怪。

嗨，皇家的事情谁知道呢？作为一个侍卫，知道太多，心生猜疑并非好事，安分守己默默办事才是最重要的。不过有一点李元很肯定。五公子才能出众，将来的前程不可估量，跟着他绝对没错，只是如此一来……弄不好。岂非要里外不是人？

赵铮默默点点头，天知道赵匡胤是怎么想的，有些事情只能过后再问了。不过即便是问了，他也未必说。谁让神秘是皇帝的一大特色呢？高深莫测，让人捉摸不透才能让臣子敬畏甚至是惧怕，古往今来的明君莫不如是。

罢了。还是关心眼前的大事吧！赵铮沉声道：“查到什么了？”

“果如公子所料，五丈河一代聚集了不少染坊，其中有齐州背景的有七家，不过大部分染料都是从汝南、南阳，甚至是淮南，江南采买，只有一家从齐州采买……”

听到李元的回答，赵铮愣了，满眼狐疑，甚至是不相信，怎么会如此巧合？行刺这种事的可不是掉脑袋那么简单，是要株连九族的。看得出，对方也是尽心准备的，按理说所有的线索都该隐藏，何以会留下如此明显的破绽呢？

这一点，实在有些不合情理，是疏忽大意？还是对方有心误导？一时之间，赵铮有些拿捏不准。

到底是怎么回事，还是亲自去一探究竟吧！

结果再次让他失望了，李元派出一位沟通经验丰富的密探云豹子扮作客商前去打探，一番巧妙的交谈后，话题终于引到了小枝冻绿染色的布匹上。

店主咧嘴笑道：“蒙山冻绿在齐州用着挺好，可到了汴梁，也不知是水土还是天气差异，颜色更深，还有几分棕黑，鲜有雇主购买，染了不多便停下了。可就是那么几匹布，都险些烂在手中，直到上个月……”

话说这里，云豹子立即上心了，线索出现了……激动之余，密探不动声色道：“怎么……”

“我啊，把那些布匹放在外间，想着哪位客人要是瞧上了，随便给几个钱，我也能少赔些。不想有位客人瞧见之后，很是喜欢，竟然全要了……当时我看他很想买，所以壮着胆抬了价，不想那客人二话不说，立即付账带走布匹……”

“是吗？你不是说这颜色不对，汴梁人不喜欢吗？谁会买？”云豹子佯作惊讶，不着痕迹地打探。

“谁知道呢？”店主一脸兴奋，原本要烂在手里的货物出手，畅快十足是肯定的。

密探云豹子自然不能轻易放弃，又是一番循循善诱，可店主兴许是那日光顾着数钱，对那客人竟然没有印象……

线索就这么断了……

李元遗憾前来请罪时，赵铮摆手道：“你们何错之有？这件事本就不易调查，那店主不记得也不奇怪！”

“那怎么办？这般闲聊兴许想不起来，不若将其带回皇城司审问，兴许……”李元心里有些不是滋味，好不容易有点线索，可不想就这么不了了之了。

赵铮摇头道：“或许有用，但相比之下，人处于轻松状态时，并无戒心，言谈更为真实。审问不见得能有什么有用的心思，万一那店主为求脱身，胡言乱语，或是口出臆测之语，我们是信还是不信呢？官家逼的紧，眼下可没有时间误入歧途。”

“这……”李元无言以对，这是个很现实的问题。不说皇城司了，开封府和各州县的门里，屈打成招，胡乱攀咬的情况多了去了。别的案子也就罢了，睁只眼闭只眼就过去了。但是这件事，容不得半点马虎，必须准确无误。

不想赵铮却突然道：“不过呢，还是先把人抓起来吧！”

“这……”李元顿时满头黑线，支支吾吾道：“五公子，你不是说……”

“抓起来就是了，但不必审问！”赵铮笑了笑，故作高深。

李元对赵铮的行事作风颇为了解，见五公子如此表情，隐约想到了什么，只是一时说不清楚。

“哼哼，没有线索，就要学会制造线索，不，准确说是让别人主动露出马

脚，店主被抓了，有人会很紧张的。”赵铮笑道：“有时候，打草惊蛇，才能见到草蛇灰线……”

李元顿时恍然大悟，欣然点头道：“好的，属下立即动手！”

……

五丈河边，原本乐呵呵炫耀自己经营有方，运气绝佳的店主被低调的抓走了。低调是相对的，不像是开封府那样大张旗鼓地抓捕犯人，但实际上对于一个密探特务机关而言，这样的行动已经算是高调了。

只要是有心人，一定会注意到皇城司的这一举动，很可能会因此做出相关的反应，这正是赵铮所期望的。

与此同时，赵铮也有几分忐忑，到底是怎么回事谁能说得上呢？已经试探了，结果肯定是会有的。如果是对方故布疑阵，有心误导，抑或祸水别引，对方很可能认为自己已经上当，是有可能抛出更多“线索”来，线索多了，才能顺藤摸瓜。

赵铮更希望，更隐约确信，此事可能是对方的一个疏忽。一个擅长谋虑和刺杀的人可能心细如发，但想要面面俱到却很难。他未必能够清楚这染料中的诸多门道，也许这些特殊的布匹在他们眼中很是平常，根本没有怀疑其特殊性。

也许他们在不经意间，犯了一个想当然的错误，自以为天衣无缝，却不知早就留下了天大的破绽。也许他们得意忘形，也许他们庆幸不已，在暗中默默注视着局势的发展，并无行动。

想要抓到一条沉默的毒蛇很难，但只要他动起来，草地上总会留下痕迹的。现在要做的就是打草惊蛇，染坊的店主被抓，兴许会出乎他们打意料，甚至会让很多人手忙脚乱。

在惊叹于皇城司的效率的同时，一定会担心店主这里到底泄露了多少信息。一群玩阴谋的鬼魅是很敏感的，如果他们接收到不安全信号，会不会想办法补救，抑或杀人灭口，弃车保帅呢？

总之，敌动我动，自有收获。皇城司现在要做的，就是默默等待，等待大猎物露出尾巴……

当然了，也许是自己多想了。此事很难确定，只是形势这般，确有可能，再加上一向颇为准确的预感，赵铮对结果还是相当期待的！

第一三一章大宋的第一场雪（上）

十一月的汴梁，一场北风之后，漫天的雪花从天空飘落。这是建隆元年的第一场雪，也是大宋王朝的第一场雪。

赵普坐在家里，小炉上温着些许酒水，这是官家特赐的内中酒，乃是内酒坊酿造，专供皇宫的好酒。

当然后周世宗柴荣北征河中，带回来不少擅长酿酒的工匠，从此汴梁城里便多了一座内酒坊。内中好酒为皇室所有，圣宠优渥的大臣和亲近皇族会有恩赏，寻常官员只有在年节宫廷赐宴之时才能品上一口。

当年的赵普只是归德军中的一个参军，根本接触不到，作为一个好酒之人，难免有些遗憾。如今则不同了，全心辅佐的赵匡胤登上皇位，对他这个心腹重臣自然是格外厚待，除了不断高升的官阶外，赏赐些许内中好酒更成为家常便饭。

如今的赵普，口味越发的刁钻，除了内中酒，其他的酒水喝起来根本没什么滋味。以至于老妻忍不住埋怨道：“你呀，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内中酒是官家偶尔赏赐，别当成习惯了。”说完便继续在火炉上温酒。

说着无心，听者有意，赵普突然一个激灵，老妻说的很有道理啊！内中酒是赏赐，万一哪天……

不成，赵普突然多了些许忧患意识，可是人不可能做到绝对理性。从一个小小的参军成为枢密副使，右谏议大夫的时候，赵普的心境已经完全变了，人生的追求发生了变化。明明有上好的内中酒，为何要饮那淡而无味的寻常酒水？

既然可以为人上人，为何还低三下四地“苟且偷生”呢？人生不过匆匆几十年，平淡或许是福，但也忒无趣了。至于老妻的担心，赵普只是一笑了之。赏赐为何只能是偶尔？怎么就不能成常态呢？

如果官家离不开自己，如果大宋离不开自己，内酒坊里能少了自己的一坛酒吗？赵普比任何人都清楚，现在那几位宰相都是后周老臣，未必忠心耿耿。哪怕他们誓死效忠大宋，但赵官家是不会这么认为，换宰相是必然的，到那时候……

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才能风光万丈。名垂青史。虽说上面还有一个人，但赵普并无非分之想，自唐末以来，有哪个文臣坐上皇位吗？人该有最起码的清醒，位极人臣便足够了。

这有个前提大宋的江山得稳固啊，没了赵家这棵大树，自己到哪里去乘凉呢？

窗外飘着雪花，温酒入喉，暖意十足。但赵普却没有多少心思赏雪品酒，心思一直在城中的某些人身上。最近汴梁城里不安稳啊，昨天官家其实有意让自己来调查的，可是全无头绪该如何下手呢？

赵普为人精明。是有自知之明的，力有不逮还要逞能那就是自己找苦吃，何况这其中的凶险谁能预料，他不想轻易搀和其中。败则可能失去前程。甚至是身家性命，即便是成了，又能如何？不过是锦上添花而已。却有可能落下个排除异己闲话，于名声无益，何苦蹚浑水？

于是他不失时机地推荐了赵铮，赵普心里清楚，官家心里对赵铮还是很看好的，只是有所顾虑罢了。这时候自己推波助澜一下没什么坏处，赵铮的能力摆在那里，如果成功，官家会记得自己举荐得当之功。将来赵铮应该也会感激自己，稳赚不赔的好事啊！

果不其然，不过一天时间，便有非同寻常的反响。五公子，听到这个称呼的时候，赵普就心中有数了，看来这冷灶被自己烧成热炕了！

赵铮也不负所望，听说从五丈河边抓了个染坊主，虽不知道皇城司究竟查到了什么，但肯定打开了局面，等着看好戏就是了。

官家肯定高兴，有人肯定着急，那位或许有些不快吧！这江山姓赵，大家也都姓赵，可是同姓不同命啊！

……

大宋王朝的第一场雪飘落，适逢叛乱之后相对安定的时候，汴梁城里赏雪饮酒的文雅之人不少。

皇宫之外不远处，有座府邸，门口的匾额上是个“赵”字。没错，这里正是官家赵匡胤登基前的检校太尉府，如今则是皇弟赵光义的居所。

至于门口的匾额，只能继续是简单的“赵府”二字。赵光义现在的身份很特殊，作为官家的亲弟弟，皇弟的身份无比尊贵，但是眼下他没有任何爵位。偏生除了大内都虞侯之外又没有什么官职，所以这府邸名号难免低调。

不过没有一个人敢于轻视这座府邸，皇弟身份贵重，按照惯例，将来很可能是要封王的。除了意气风发的赵光义，王府的女主人同样高贵，除了太后儿媳，准王妃的身份外，本也出身高贵。

魏王符彦卿第六女，前周两位符皇后的亲妹妹符蓉，眼下正在暖阁布

置，初雪飘落，红泥火炉与君相伴是多少女子梦寐以求的雅事，是以符蓉特别用心。

丈夫来了，夫妻一同品茗颇为快乐，可是……符蓉发现丈夫的兴致似乎不是很高，有时候甚至有些心不在焉，看着窗外雪花也不知道在想些什么。总之，心思没有在自己身上。

符蓉心思敏感，她不由自主地想到了李氏入府的事情。她并非赵光义的原配，而是原配夫人尹氏病逝后续弦所取。

虽说是二婚，但魏王府也并未在意，当时的符赵两家也算是门当户对。婚后夫妻俩的感情也算融洽，其中多少也有娘家权势重的缘故。

可惜陈桥兵变之后，赵家成为皇族，符家多少则有几分衰落的意思。不经意间，符蓉便感觉到自己的地位和影响力在下降，尤其是迟迟没能生出个儿子，更让她忧心忡忡。

昨日太后将她请入宫中，说官家看中了乾州防御使李英之女，称其贤良淑德，要指婚给丈夫为侧室。

虽说王公贵族之家娶侧室纳妾是寻常事，但符蓉心里还是有几分不快和担忧。皇家娶亲背后都是有政治意义的，此番除了拉拢李英之外，未尝没有提防打压符家的意思。以后在这赵府之中，便不是自己一枝独秀了。

虽说自己是嫡妻正室，远在李氏之上，可是……那李氏才不过十七岁，听闻生的貌美如花，丈夫也是喜爱美色之人，到时候……

最关键的是自己迟迟没有子嗣，万一李氏先生下儿子，背后又有官家的支持，那自己的地位岂非岌岌可危？符蓉不由自主有些担心。

唉！符蓉心中暗叹一声，赏雪品茗的心思全然没了。原以为丈夫成了皇弟，将来自己或为王妃，可以荣光万丈，可是仔细想想……对女子而言，富华荣华真的那么重要吗？有一个疼惜相爱的夫郎才最是幸福。

符家几个姐妹都嫁的好，无不是尊贵之人，可有几个幸福的？大姐贵为皇后却早薨；二姐也是皇后，可如今几幽居西宫，暗无天日；自己也……

唯独剩下一个小妹符璃尚未出嫁，就希望她能嫁得如意郎君了。那赵铮便挺好的，最难得他们两情相悦。可惜父王与诸位兄弟却觉得赵铮身份低微，颇有顾虑。何必在乎这些呢？切身感受过之后，符蓉打算找机会劝劝父王，也许自己得不到了，但她衷心希望妹妹可以幸福。

不过赵铮深得官家欣赏重用，步步高升之后会不会变？看着目光冷淡，

神游窗外的丈夫，符蓉不由有些杞人忧天。

……

赵光义心不在焉，不经意间却与妻子“心有灵犀”，他的心里也在念叨着赵铮，也忧虑人是会变得这个亘古以来重大的命题，只不过他担心的方向与符蓉略有不同罢了！

皇城使，这个看似低调却无比重要的职位落到他身上，而非自己……当然了，特务差事与皇弟的身份格格不入，赵光义也清楚这并非自己的起点。可当赵铮走上那个位置的时候，他心里还是会不舒服。

五公子！

听到这个称呼的时候，他心里……皇兄这是下定决心了吗？五郎变成了五公子，这以后指不定还会怎样……

这天下姓赵，有自己兄弟俩就足够了，何必让其他人搀和其中呢？一个赵则平已经足够了，何苦再来一个赵五郎呢？

偏生都他还那样优秀，不出一天时间，便让毫无头绪的行刺案有了进展，实在让人刮目相看。

潞州和江南之事虽然精彩，但毕竟远在千里之外，知道的人并不多。这一次，是在汴梁，在都城，必然是人尽皆知，五公子的大名肯定耳熟能详。

哼哼，赵光义冷哼一声，他自己都说不清楚，自己为何这般紧张。尤其是妻子和自己谈起赵铮与小姨子符璃的事情时，便没来由地又是一颤。

下雪了，天变冷了，赵光义匆匆为自己找个台阶。转身端起一杯热腾腾的清茶，一饮而尽。暖意十足，清香怡人，与往日加入各色调味的重口味茶汤全然不同，滋味很是不错。

“夫人烹茶的手艺见长了！”赵光义轻笑赞扬，他知这是妻子从小姨子符璃处学来的手法，却不知道小姨子师承何人……

第一三二章大宋的第一场雪（中）

建隆元年的第一场雪飘落，魏王府的内眷们亦在品茗赏雪，小郡主符璃亲自动手，为父母烹茶。不加任何调料，红泥小火炉只用清水烹煮，清香甘甜，滋味很是不错。

这是在河阳的时候，赵铮教她的方法，最初还有些不习惯，现在则非常喜欢，也特意推广到了自家的亲朋好友中。符彦卿夫妇如今也爱上了这般饮茶方式，对此符璃很是欣喜，也许这样父母能够慢慢接受他。

今天更是非同寻常了，宫中送来一些茶叶，说是官家给的赏赐，是来自江南的名茶。江南，听到这个地名的时候，符璃便明白了，这是他从金陵带回来的，然后借官家之手送到家中来的。

他带回来的茶叶，他教授烹茶方式，再配上初雪的雪水，烹煮出的茶水更加的清香怡人，喝在口中更多了几分幸福的滋味。

“父王，怎么样，味道不错吧？”符璃笑着询问。

符彦卿如何能不知道女儿的心思，唉，没办法，现在还待字闺中，这胳膊肘就已经开始朝外拐了，当真是女大不中留。

这些小玩意倒也有几分意思，却也低级，但终究还是入不了魏王爷的法眼，他在意的是别的。比如今日官家非正式的那个吩咐，他便很喜欢，一个不够显赫的新秀瞬间成了王孙公子，还多了一个耐人寻味的排行，其中意味非同小可啊！

符彦卿笑着点头道：“不错，这两年汴梁难得喝江南清茶，这般烹茶手法也很是绝妙……”

女儿的心思他自然懂，不过一两日时间，他的态度已经改变了很多。准确说这是大宋皇帝对自家的暗示，为何会赏赐赵铮出使江南带回来的茶叶？六女婿府上为何多了一位侧室？赵匡胤意图何在他心里很清楚。

符家虽不如往昔，但依旧强大，值得大宋皇室尽力拉拢。但与此同时也少不得提防。只是少不得要委屈儿女们，生在王侯之家，他们的婚姻之事注定复杂，只能尽量让他们幸福了。

“是啊，父王要是喜欢，女儿天天给你烹茶！”符璃嫣然一笑，外界的信息她也有所耳闻，兰心蕙质的她焉能不明白其中的深意？而今在父王耳边旁敲侧击的目的显而易见。

符彦卿笑道："上次邀他前来赴宴出了岔子，未能成行，那……为父就再邀他一次吧！"

"谢父王！"符璃顿时心花怒放。父王终于松口，曙光就在眼前。当此之时，心中越发期盼能早些见面。

符彦卿笑着佯怒道："果真是女大不中留啊！"

"父王，你说什么呢？"符璃顿时一脸娇羞，情窦初开的年纪，如此反应实在正常。

"只是一到冬日，你母妃便身体不好……"符彦卿少不得一句感慨，王妃秦氏因为生符璃时落下病根，每到冬日特别畏寒。身体多有不适，让符彦卿颇为忧虑。

"是啊！"提及母亲，符璃忍不住也有几分担忧，初雪飘落。冬日来临，母亲的日子肯定不好过。自己在家还能侍奉床前，这以后要是不在家了，该如何是好呢？

……

初雪很美。飘飘洒洒，要不辽多久，汴梁城里银装素裹。完全成为一个粉雕玉砌的世界。

走在皇宫的御道上，赵铮想着去岁这个时节，随着某电视剧的热播，炸鸡与啤酒几乎风靡东方，也曾是情人之间很浪漫的桥段。

在大宋，炸鸡或许可以烹制，但是啤酒，只能想想了。再者说了，同样的美事需要与特定的人共同享用才显得浪漫。故而并未没当回事，准备一心扑在案子上的赵铮，却再次接到了魏王府的请柬。

彼时，赵铮恰好在皇宫之中向皇帝禀报案情，听到消息后，赵匡胤哈哈笑道："去吧，已然打草惊蛇，现在静观其变就是了，你也可忙里偷闲，符王爷一片盛情，你可千万莫要辜负。"

"是！"赵铮心中当真有几分小激动，上次的行程被赵安邦所破坏，让他很是遗憾，甚至多有担心，还发愁该以一种怎样的方式向符家致歉，能否取得符家的谅解也是个问题。现在好了，符家的再次邀请足以说明问题，至少没有损害最起码的友好。尚未登门便让之老丈人心生恶敢，那可就麻烦了。

赵铮准备匆匆赶回礼宾院，再挑选几件礼物的时候，赵匡胤摆手道："不必麻烦了，直接去就是了，带上的几坛子内中佳酿就是了。"

内中酒的价值或许比不过那些奇珍异宝，但拿出去绝对有面子，这也是赵匡胤对赵铮的一种特别的关照。

“如此，多谢官家！”赵铮躬身致谢。

“些小小事而已！”赵匡胤心中想着，几坛子酒水算什么，更大的礼已经先一步送到了符彦卿手中，比其他任何东西都好。

赵匡胤随即吩咐道：“从皇城司带上一队侍卫，以免再出差错！”说完会心一笑，显然也是不想让赵铮的好事一波三折。再者，当此之时，赵铮身为皇城使，责任重大，尤其是今日打草惊蛇取得不错的效果，难保不会有人心怀不轨，意图谋害，还是小心为妙。

“多谢官家！”

赵铮随即告辞离去，赵匡胤也回转后宫，初雪降临，寒冬已至，身为儿子，该去向母亲杜太后请安。

虽说贵为太后，吃穿用度都是天下最好的，但杜太后似乎无福享受，入秋以后身体便不太好。如今气候转寒，更是多有不适，这才晌午时分，便早早地卧床，周身或垫或盖的都是定南五州节度使李彝殷进攻的上好皮裘。

赵匡胤进门瞧见如此情景，心里顿时咯噔一下，他也算是个孝子，父亲早年间战死淮南，只剩下一个母亲，理当孝敬的。尤其自己如今登基称帝，更该以天下养太后，让母亲颐养天年的，可是母亲身体却不好，不由让他很是担心。

“娘娘可还好？有请御医看过吗？”赵匡胤立即关切询问。

杜太后摇头笑道：“不打紧的，只是天冷了，卧床暖和些。”

“天冷了，稍后儿子再让人送大些的火炉和木炭来。”

“你有心了，不过还是这床榻之上更暖和些，只是有些不成体统！”杜太后不由苦笑，身为太后，本该母仪天下的，却整日蜷缩在床榻上，多少有些不合礼仪。

赵匡胤摇头道：“哪里的话，娘娘怎么舒服，怎么做吧，无所谓的。”

“嗯！”杜太后倒也不拘小节，转而问道：“匡胤啊，你弟弟告诉我，那五郎是……”

“是的，没错，儿子已经调查清楚了，还请娘娘示下……”

“哦！”杜太后沉吟片刻，笑道：“让为娘说什么？成年旧事与你我何干？虽说……那日在定力院，要不是他，我们娘们几个谁能周全？看来啊，是天意如此，何必介怀那些陈芝麻烂谷子的事情呢？看得出来，他是个有才能的孩子，而今国朝初立，虎狼环伺，该多用些亲近之人，以保基业才是。”

“嗯，娘娘说的是，儿子心里有数了。”赵匡胤心中最后一丝顾虑也荡然无存了。

杜太后想到一事，又语重心长道：“对了，而今你弟弟整日赋闲在家，你想想，给他个差事吧，到底是自己人，比外人用着放心。”

“嗯，光义有能力，自当重用，儿子已经在留意了。”

“好！”杜太后点点头，随即道：“听说你让光义娶了个侧室？”

赵匡胤道：“是的，乾州防御使李英的女儿，相貌端庄，贤淑有德，堪为良配。”

“也好，光义都快二十四了，还没个孩子，为娘也有些着急，如此也好！”官宦夫人出身的杜太后焉能不明白其中别的意味，政治的事情她不想多过问，但抱孙子的心情却很迫切，符氏虽好，久无所出也是事实。

停顿片刻，杜太后又温言道：“皇家嘛，开枝散叶，子孙昌茂才好。你自己也上心些，就德昭、德芳两个可不够；还有光美，虽说不是为娘亲生的，却也是你的亲弟弟，如今也大了，该早些物色个好女子成家才好。”

赵匡胤欠身道：“是，儿子都记在心上，等有了初步的人选，再让娘娘把关。”

“好！”杜太后笑着点点头，突然问道：“对了，五郎也不能忘了，听你弟媳说，五郎和她那小妹妹情投意合，可有此事？”

“不错，他们是患难见真情，郎才女貌倒很是般配！”

杜太后忧心道：“可听你弟媳说，符彦卿家似乎不大赞成……”

赵匡胤答道：“原本是不大赞成，不过现在怕是改变主意了，今日刚刚邀请五郎去府上赴宴。”

“哦！”杜太后沉吟片刻，微笑道：“如此甚好，一家人亲上加亲最好不过……呵呵，这符家的女儿都是有福气的……”

“可不是……”赵匡胤的笑容有些僵硬，符蓉和符璃或许算是，但去世的宣懿皇后和西宫里幽居的周太后又该怎么说呢？

第一三三章大宋的第一场雪（下）

雪花飘零，马车行走在汴梁的街道上，整座城池已然银装素裹。所有的肮脏和罪恶被掩盖，一切都暂时变得洁白。

赵铮默默欣赏着窗外的雪景，雪花和千年后全无差别，区别只在于景致。大宋没有高楼大厦，没有五光十色的景观灯，雪夜中的汴梁更多了几分纯洁与静谧。

地上已经有一层积雪了，街边偶尔还能看到几个小姑娘正忙着堆雪人，看来这样活动的历史当真悠久。

赵铮淡淡一笑，不由自主想起和前女友一起堆雪人的情景，片刻的回忆之后，便轻轻摇摇头。毕竟已经分手，何况现在时空相隔，已经没什么念想了，在这个时空他有另外的牵挂。

周娥皇只是生命里的一个过客，符璃才是宿命中的良配吧！赵铮心中这样想着，略有些苍老的心被一个小姑娘勾走了，到大宋竟然找到了初恋的感觉。

不需多久，马车便稳稳停在了魏王府门口，有皇城禁军护卫，一路上有哪个不长眼的敢阻挡呢？

出门迎接的是符家二郎符昭远，也就是在潞州被赵铮假借名头黑掉的二公子。作为魏王之子，领一州之军的符昭远原本高高在上，可以完全不将赵铮这等小角色放在眼里。事实上，之前他就是这般态度，救了妹妹应该感谢，但要成为符家的女婿还不够分量。

但是今晚，符昭远丝毫不敢托大，官家金口玉言，赵铮多了个“五公子”的名头。在所有人眼里，看似平淡无奇怪“五公子”，可比他这个货真价实的二公子“尊贵”多了，至少符昭远自己也是这么认为的！

“符昭远见过五公子！”符昭远是第一次见到赵铮，本来没将此人当回事，但初次见面。便觉得赵铮相貌堂堂，尤其是举止之间流露出来气质，那股自信，让他多少有些诧异，甚至生出了此子不凡的感觉。

赵铮对于这样的礼遇有些诧异，作为一个非正式的毛脚女婿，可不敢在未来大舅哥面前托大。

“二公子客气了，呼在下五郎即可！”

“如此也好……”符昭远沉吟片刻，点头答应，亲朋好友之间本就多是以

排行相称呼。如此也显得更为亲昵，同时也觉得赵铮算是平易近人，并不孤傲。

赵铮心里却另有想法，如果不出意外，这就是未来大舅哥了，难道还让他对自己恭恭敬敬？早点套近乎没有什么坏处！

“五郎请！”

“二公子请！”

符昭远觉得彼此的称呼有几分别扭，但见赵铮态度，也不好在说什么。

符家自符存审开始就崛起，家世不凡。尤其是到了后周一朝，更是地位显赫，因此王府的规模和精致程度在汴梁都首屈一指。房屋虽不至于金碧辉煌，却也大气精致。庭院布局也是匠心独运，显然都是能工巧匠设计修建。

“二公子，上次在潞州冒充你的大名虚张行事，多有冒犯之处。还望见谅！”直到此时，赵铮才有机会向符昭远道歉。

“哪里，若非五郎你机变。小妹哪里能安然回来，仔细说起来，该好好谢谢你才是！”符昭远哈哈一笑，似乎全然不放在心上，但事实上他却因此被迫辞去了许州衙内指挥使的职位。虽说夸张，但赵铮当时描述那种设想并非全无可能。说者或许无心，但听着者必定有意，赵匡胤怎么能容许有人在后背威胁汴梁呢？

符彦卿心里自然明白，在决定归顺大宋的那一刻，他就对次子下达的辞官的命令。有得必得有舍，保全幼女平安和符家安危与荣耀的同时，就必须舍弃一些权势。符昭远是明白人，故而并未因为这些个人得失而记恨赵铮。

当赵铮主动致歉之时，他并不以为意，但心中还是有几分警惕。尽管赵铮是真挚向未来大舅哥道歉的，但符昭远却下意识地认为其中有大宋皇家试探的成分。这是一个很矛盾的问题，皇室贵胄，功臣勋贵之间，想要单纯的只谈感情当真太难！

“二哥，这位就是五公子了？”说话间，又一个相貌堂堂的贵公子出现在二进院门口。

“是的！”

“五公子，符昭寿有礼了！”来人正是魏王府三公子符昭寿。

赵铮哪里敢托大，立即道：“三公子有礼了，呼在下五郎便是！”

符昭寿略微有迟疑，见到二哥符昭远默许的眼神后，便顺势微笑道：“五郎快请，父王已经在桐花阁备好酒宴，只等五郎到来！”

“好，三公子请！”

魏王府最出色的两位王子出面迎接，算是给足了面子，赵铮心里有数。听说符彦卿亲自等候，更是受宠若惊。这与地位无关，在赵匡胤面前已经稳若泰山，在南唐皇室之间游刃有余的赵铮已然见惯了场面，见到一位王爷绝对不至于紧张。但符彦卿不同，毕竟是未来老丈人，毛脚女婿初次上门，哪里能不紧张呢？

路过一片假山，和一片面积不小的湖后，赵铮正在感叹魏王府宏伟的时候，瞧见了桐花阁的匾额。

这里是一座花厅阁楼，因为临湖而见，周围又有几株桐树而得名，乃是王府中一处极为雅致的所在。平日里符彦卿很少在此处待客，只是偶尔家宴，或者是极为重要贵客临门才会在此地招待。

显然赵铮是个例外，是继周世宗柴荣之后，第二个来到此间的外人。符昭远与符昭寿正是因为这一点，明白了父亲对赵铮的重视程度，态度才更为谦逊的。不过在他们眼里，赵铮和柴荣的身份自然是不能同日而语，不过是有机会成为符家的女婿罢了！

赵铮怀着忐忑的心情进入桐花阁，远远便瞧见一位年过半百男人临窗而坐，不是魏王又是谁呢？昨日的朝会上，有心的赵铮特别留意了符彦卿，虽无接触，却至少认得出。

符彦卿已经年华花甲，不过因为是武将出身，身体素质好，加上身为王爷，保养得宜，只是须发半白，看起来依旧是精神矍铄，望之不过五十许。此时符彦卿一身便装，少了朝堂上尊贵与谨小慎微，气定神闲地坐在那里，不怒自威，毕竟到了这个地位，尊贵的气度早已成为习惯。

“父亲，五郎到了！”

符昭远上前小声提醒，符彦卿这才回过神来，瞧见门口的赵铮，微笑招手，但并未起身。这个世界上，能让符彦卿起身相迎的人没有几个，赵铮虽然不凡，但地位终究相差很多。再者说了，只有女婿拜岳丈，焉有岳丈迎女婿的道理？

赵铮很识趣，立即上前躬身行礼道：“赵铮见过王爷！”

“五郎不必多礼，坐吧！”赵铮这几日露脸的频率比较高，符彦卿自然对他另眼有加，故而此刻也十分熟稔。

符昭远上前将赵铮请入一侧的席位，然后与符昭寿在另一侧落座相陪。

赵铮依言坐下，这才道：“近日有公务外出，来的匆忙，虽备有几份薄礼，却不及返回携带……从宫中来时，承蒙官家厚爱，赏赐几坛内中佳酿，携来与王爷与诸位公子品尝！”

符家自然不会在意些许礼物，符昭远几人从这句简单的客套中领会了些许意思。第一，赵铮从宫中而来；第二，赵铮带着内中酒而来，是官家特意赏赐的，这说明什么呢？显然不是赵铮借花献佛这么简单！

符彦卿哈哈笑道：“来便是了，何须带什么礼物？官家前几日赏赐的新茶是你从江南带回来的吧？符璃用你教的方法烹煮，味道着实不错！”

听到符璃的名字，赵铮心中一动，颔首道：“多谢王爷赞许！”

“你有心了！”符彦卿瞧了一眼随行禁卫捧着的内中酒坛子，笑道：“既然你一片盛情，又是官家赏赐，那本王就收下了！”

“请王爷笑纳！”

符彦卿笑道：“内中佳酿香醇无比，今日雪花飘落，品酒赏雪倒是一件不可多得的美事！昭远，把酒温上！”

“是！”符昭远领命，亲自动手。

“五郎啊，本王得谢谢你啊！”符彦卿感慨道：“若非有你，我的符璃如何能安然回来！”

无论赵铮当初存了什么心思，无论他与符璃之间有怎样的关系，将来会怎么样，这个致谢都是必须的。

赵铮欠身道：“王爷客气了，能护的郡主周全是在下的本份和荣幸！”

符彦卿笑道：“你也不必谦虚，潞州的事情本王全都知道了，那般艰难的情形，你能带着符璃全身而退，实属难得……若是换了旁人，符璃恐怕……要知道，符璃可是本王最为疼爱的女儿……”

符昭远和符昭寿兄弟不失时机地举杯道：“五郎救了符璃，我们这兄长也理当谢过！”

“哪里，客气了……”

赵铮话音未落，便听到几声连续的咳嗽，紧接着一个雍容华贵的中年妇人在侍女的簇拥下赶来，未进门便喊道：“我女儿的救命恩人在哪里？”

赵铮心中一紧，不用说，肯定是未来丈母娘来了！

第一三四章恰到好处的礼物

魏王妃秦氏生病了，自从当年生符璃时落下病根开始，这些年来，一到冬日阴冷之时就会发作，咳嗽不止，甚至卧床不起。

今晚秦氏原本已经卧床，听到赵铮到来，便强撑着病体起来，在侍女的搀扶和簇拥下来到桐花阁。女儿最在意的男子，最有可能的未来女婿上门，做母亲的怎么能不来看看呢？

宋初的礼教之防并不严格，不过一般宴会上并无内眷出席，不过今日不同。桐花阁里更像是一场家宴，秦氏乃是长辈，故而并无关系。

秦氏心情略有几分迫切，尚未进门便闻其声，进门之后目光便落在赵铮身上，开始上下打量。

赵铮看着这位尊贵的中年妇人，心中越发有几分紧张了，两世为人，还真没有应付丈母娘的经历！

秦氏一脸笑容看着赵铮，相貌堂堂，俊朗潇洒，外型上完全配得上女儿。再者便是举手投足间流露出的气质，一看便知不是寻常的庸俗纨绔子弟。唯一的缺点便是头发还有些短，实在不足挂齿！

俗话说的好，丈母娘看女婿，是越看越爱，秦氏便是如此态度。对赵铮的第一印象十分不错，不经意间和符彦卿一个眼神交流，便坐到了丈夫身边。

赵铮赶忙起身道：“拜见王妃！”

“嗯，符璃说的没错，果然是一表人才，年轻有为！”秦氏忍不住出声称赞。

“王妃谬赞了，愧不敢当！”赵铮顿时心花怒放，一脸谦虚。

秦氏笑道：“当得起，若非有你，我家符璃哪能安然回来……家母也不能顺利安葬，还有我那不争气的兄弟，都多亏有你庇护……”

这话说的倒是一点不错，赵铮不仅从潞州带走符璃。还妥善安葬了秦老夫人。临走之时还不忘托付楚昭辅关照秦大康，三件事对王妃秦氏而言都是大恩！

“些许小事，实在不足挂齿，王妃客气了！”赵铮谦虚推辞，凭着和符璃的关系，这些都算是分内之事。

“嗯嗯……”秦氏点点头，想要再说什么，却忍不住连续几声咳嗽。

符彦卿立即一脸关切，刚想要张嘴，却被秦氏一个眼神阻止了。着急见女婿，秦氏哪里顾及些许小毛病？

“五郎啊，你是哪里人？家里还有些什么人？”第一印象很重要，但绝对并非全部，秦氏少不得旁敲侧击，或者是直接询问相关信息，这一点和现代丈母娘没有丝毫区别。

赵铮不由感慨，看来前世丈母娘问东问西的传统由来已久，当即回答道：“我是霸州人。父母兄长都已经不在，四年前随同乡来到汴梁……”

“哦！”

秦氏轻轻点头，一旁的符昭寿却问道：“五郎是霸州人，我还以为你是涿州人！”

“不是。自我记事起，便于父祖生活在霸州！”赵铮没有意识到这个问题背后更深层次的含义，回答的很诚实！

“原来如此！”符昭寿像是恍然大悟，但眼神却多了迷惘与不解。甚至还有些许失望。

符彦卿听的清楚，他当然明白儿子的用意，涿州是谁的祖籍显而易见。但赵铮不是，那么……

很奇怪的事情，是自己想多了，是朝野上下全都误会了？还是赵铮隐瞒了什么？抑或是官家想与所有人开个玩笑，甚至有更深层次的目的？

地处高低不同，考虑问题的方式和出发点完全不同。只是一丁点“异常”，符彦卿便立即重视。也许是杞人忧天，但有时候却至关重要，符家能发展到今天这个地步，与符彦卿的谨慎大有关联。

不是涿州是霸州，怎么会这样呢？符彦卿思绪纷飞，突然想到昨日在朝堂上，官家下旨册封赵铮为文安伯，当年的文安不正是在涿州吗？封地焉能胡乱指定？符彦卿确信，官家这一打算肯定是大有深意。

文安……符彦卿心中猜测，这个地名一定不寻常……

疑惑的同时，符彦卿也暗自庆幸，幸好是妻子出面询问，要是自己很难开口问这些家长里短的事情，而且还会显得刻意，容易让皇室误会。

赵铮哪里知道，自己诚实的回答会让符家上下思绪飘飘，联系到那么多深层次的事情。

秦氏却没想那么多，只觉得赵铮各方面都很不错，与女儿算十分般配。唯独这出身略微有些差，算是短板。不过问题并不大，有官家的重用，年轻有为，将来自有似锦前程，并无什么不妥。

将来女儿嫁给他，应该是不错的，想到这里，秦氏不免有些激动，顿时忍不住连声咳嗽。

赵铮见此状况，这才急忙关切道："王妃身体不适吗？"

"老毛病了，一到冬天，天气阴冷便会犯病……"秦氏连声感慨，当年生符璃时难产落下病根，以至于这么多年来再无所出，幸好符彦卿一直宠爱有加，她才能坐稳这王妃的位置。也正是因此，秦氏才对符璃这个唯一的女儿无比宠爱！

"孩儿已经派人送购了上好的银霜炭，今晚便送去母亲哪里！"符昭寿并非秦氏所出，不过秦氏有王妃的名头，自然少不得母慈子孝。

秦氏道："三郎有心了，屋子里点了炭火是好，却也气闷异常，反而不舒坦……"

"可是没了炭火，这冬日哪里能有温暖……"符昭远也很是无奈，秦氏这些年对他们兄弟照顾有加，故而也想尽点孝心，奈何束手无策。

听到这里，赵铮突然灵机一动，笑道："王妃既然身体不适，还是不要用炭火的……银霜炭燃烧看似无烟，却也味道不佳，尤其是在紧密门窗的室内，更会使空气污浊，反而不利于王妃养病！"

"可是……"

赵铮续道："昔年在霸州山中，曾见到一户农家的方式，如今想来或许对王妃有所帮助！"

"哦？什么办法，快快道来！"符彦卿关心爱妻，故而对此十分好奇。

赵铮心中一动，之前还遗憾未能送上厚礼，如今想想，什么金玉俗物的哪里能与一冬的温暖相比呢？

这份恰到好处的礼物，符彦卿和秦氏一定会喜欢的！

第一三五章热炕头和破房子

“家宴”进行到一半便终止了，反正该说的话基本上都说完了，眼下要处理的问题是秦王妃冬日取暖一事。

魏王府后宅的一处别院被整理出来，数十个工匠在第一时间赶到，随之而来的还有赵铮两刻钟前吩咐的诸多材料。

赵铮不得不感慨勋贵之家的实力，看来今晚便能直接送上这份恰到好处的礼物了。工匠们在赵铮的指挥下，开始在屋子内侧砌砖，不需要糯米汁，只需要些许白灰和黄泥，用青砖砌成一个镂空的方台，然后在上端封顶成为一个平面，很像是一张大石床。

符彦卿父子本来不明所以，待看到工匠开始在墙外两边修建灶台和烟囱之时，似乎明白了什么。

赵铮道解释：“北地山村之中，有百姓修建此种‘炕’，用灶台生火做饭，烟火通过炕道，经烟囱排出，烟火会将炕面烤热，十分暖和。王妃身体不适，用此法最好不过，既可以取暖，也可以保证屋内气息纯净，不受烟火污浊！”

符昭远仔细瞧了瞧，想明白其中道理，赞道：“着实不错，五郎当真奇思妙想！”

“哪里，此乃民间智慧，只不过偶尔见过罢了！”赵铮淡淡一笑，春秋秦汉时，国人本是席地而坐，席地而卧的。直到五胡乱中华之后，胡床桌椅才传入中原之地。从唐以后，床在逐渐成为人起居就寝的专用工具，时间并不很长。

炕的利用就更少了。民间或许有，但生活富足的勋贵之家却很少用，一般人有皮裘和炭火便可安然过冬，秦氏却因为身体原因多有不适，热炕无疑最为适合。

赵铮道：“待灰泥稍干，上面铺上垫子与被褥，然后根据温度需要在外面的灶间添加柴火，便可温暖一室！”

“好，好，如此甚好……”符彦卿对此十分满意。一脸笑意不断点头赞赏。

赵铮心里想着。这还不算什么，汴梁城里现在已经开始流行烧石炭（煤），回头用些煤炉与铁皮管，想来也会受追捧的。如果棉花再普及开来。多上几床棉被。那冬天的寒冷还算回事吗？

……

不过一两日。在烟火的烘烤下，灰泥与砖块已经变干。秦氏便迫不及待地命侍女铺上竹垫与毛毯，坐上热炕的那一刻。当真是舒坦无比。

不消多一会，整个屋子里便暖意浓浓，秦氏对此很是喜欢，困扰她很久的寒冬问题总算是妥善解决。

跟随在侧的符璃笑靥如花道：“母妃，这份礼物可好？”

“好，很好……”

符璃心里顿时美滋滋的，官家钦赐“五公子”的名号，昨晚父王邀请他过府，并且在桐花阁设宴，可见父亲已经松口。一个热炕更让母亲贴心满意，意味着什么不言而喻。唯独遗憾的是，昨晚碍于礼教，她不能见到情郎一面……

正在此时，符昭寿又来道：“母妃，小妹，赵五郎果然奇思妙想，今日有派人送来了火炉与铁皮烟囱，待我试验两日便可在全府使用……”

秦氏点头笑道：“这五郎果然非同一般，文韬武略，深得官家器重不说，小事上还这般心思细腻，着实难得……”

符昭寿心中不禁暗想，如果出身再没问题，这位妹夫他便认下了……

……

汴梁的雪还在下，王府里有暖炕和火炉，城南的低矮的民房内，却不可避免的冷风凄凄。

马三将一团稻草塞入墙上的破缝，多少挡住了一些凄冷的寒风，可是屋子里依旧阴无比。婆娘带着几个孩子窝在床上，几床破被子裹在身上，依旧冻得瑟瑟发抖。

婆娘忍不住的埋怨：“你这是要冻死我们娘几个？”

“我已经尽力了……”其实不用婆娘说，看见孩子冻得鼻涕长流，马三就心如刀绞，很不是滋味。唯有将从河边树林捡来的柴火点燃，虽说黑烟熏的人难受，但好歹有几分暖意。

“尽力，你那就叫尽力，在酒坊能挣几个钱……”婆娘很不乐意，骂骂咧咧。

马三心里更加郁闷了，他原本有一手酿酒的好手艺，在薄州老家的日子过得还算不错。奈何那年的周军大举进攻河中，他们成为俘虏，来到汴京后便是一个被人严加看管，强制劳动的苦役。

那段时间，他们的生活苦不堪言，直到有一天遇到侍卫司指挥使韩通大人。他们表达了自己有酿酒的手艺，希望可以为朝廷酿酒。宅心仁厚的韩通大人将他们的请求转达给世宗皇帝，从此之后他们自由了，开始成为内酒坊工匠中的一员。

不过他们的出身终究卑微，让他们成为工匠已经是一种抬举和赏赐，因此除了关键的技师和管事之外，其他人的待遇一般，和汴梁城里的普通工匠没有什么区别，勉强能够养家糊口，谈不上什么富足。

马三的日子原本还算可以，奈何两个兄长先后病故，他这个做叔叔的少不得资助寡嫂和年幼的侄子，本就不多的工钱所剩无几。加上家中孩子多，生活就越发捉襟见肘了。加之今年改朝换代，前半年有战争不断，内酒坊的活计不多，工钱也少。

如今官家御驾亲征凯旋而归，少不得多有庆祝，年关之时，还会有不少使臣和臣僚前来朝贺，内中酒的需求很大。官家已经下旨，让他们尽快酿酒，活计多了不少。马三本来想着年节之时，多少能有点余钱，可以给家人添置衣物，修补已经破损的房子。

却不想今年的风雪来得早，让马三有些措手不及，日子凄苦不少，还少不得被妻子埋怨。主旨就是怨怼自己不该资助寡嫂和侄子，可那毕竟是血脉亲人。岂能不管不顾……

火盆内快要燃尽的柴火，马三轻叹一声，在婆娘的唠叨声中出门了。这个时候，在河边的树林里，还能捡到些柴火，否则今晚当真难熬！

马三出门，一路朝河边而来，借着积雪反映的光线，很快便捡到一小捆柴火。虽说有些潮湿，烤烤也能燃烧。只不过烟雾略微大一些罢了。穷人家里没那么多讲究，无所谓的。

捡起好柴火，马三搓搓已经快要冻僵的手，准备返回家中。婆娘埋怨忍着就是了。就是苦了几个孩子了。身为一个父亲，他不可避免地心有愧疚。

要是有钱多好啊，可以住上遮风避雨的好房子。孩子们可以穿上厚实的冬衣，可以有肉吃。要是有钱，两个哥哥也许就不会早早病死了……

马三感叹一声，算了，天虽然黑了，依旧是白日梦，还是踏踏实实酿酒过日子吧！背起柴火，起身回家，没想到刚走两步，两个黑影突然出现在视

野里，随身似乎还带着家伙。

马三唬了一跳，以为遇到了强人，赶忙告饶道：“几位好汉，小人穷汉一个，身无长物，冬夜寒冷出来捡些柴火，还望几位好汉高抬贵手，饶恕小人……”

几个黑影没有说话，马三心里更加忐忑不安，想起城中有掳男子前往矿山做苦力的传闻，更是害怕不已，连忙道：“几位好汉，小人家中老婆孩子好几张嘴，全靠我养活，几位饶命啊！”

“你就是马三，在内酒坊仓库营生？”

马三完全没想到，对方没有动手，而是直接道出了自己的姓名和营生，对方认识自己？可是远远瞧见，那几个黑夜气势严肃冰冷，中间的一个好像还有几分佝偻，好像上了年纪。印象里自己并不认识这样的人，会是什么人呢？

“是，小人马三，确在内酒坊营生，不知几位好汉是……”马三谨慎地回答，对方既然将自己堵在人际无踪的树林里，根本容不得自己否认，他根本不敢撒谎。

那个佝偻的黑影轻轻点点头，问道：“哦，你的两个兄长都不在了……”

“去年的时候，两位兄长都走了……”马三轻声回答，多少有几分唏嘘。

“可惜了，马大、马二当年在内酒坊也算是个人物……”佝偻的黑影也轻声感叹，仿佛很是遗憾。

“唉……”马三小心地探寻道：“好汉认识家兄？”

“见过……”黑影应了一声，转而问道：“怎么样？你还好吗？家里都可还好？”

“唉，日子勉强能够，只是……”隐约间像是亡兄故人，所以马三放松了警惕，想凄苦的日子，忍不住轻叹。

那佝偻的黑影低声道：“雪夜外出捡柴火，看来的你日子不好过啊！”

“不怕好汉笑话，两位兄长不在了，家里人多，这日子少不得紧吧……”马三讪讪应了一声。

“你两位兄长手艺不错，故去了，内酒坊就没什么抚恤吗？”黑影沉声询问。

马三冷哼道："论理是该补贴些许的，可是酒坊丞……唉，算了，不提也罢！"

兄长治病与丧葬费本来都是有补贴的，结果都被酒坊丞克扣，他也曾前去理论，结果闹的灰头土脸，还从一个手艺师傅变成了仓库的搬运工。这些窝火的事仿佛不堪回首，马三着实不想多提。

"可惜啊，官大一级压死人，酒坊丞芝麻大的官就敢这般胡为……"黑影仿佛在感慨，又仿佛在谴责，良久才道："当年与你兄长也算有旧，见你生活困顿，便与你几贯钱，修补房子，给孩子添置冬衣吧！"

"这……"马三顿时喜出望外，刚才还在奢望，现在便成真的，难不成自己真在做梦？一时间激动不已，想要致谢的时候，脑中突然闪过一个念头，不免疑惑道："无功不受禄，小人如何敢接受好汉资助……"

他是个市井小民，见识不多但并不愚蠢，平日里听故事和话本戏，多少听过一些道理。天下哪有掉铜钱的好事？好端端突然有人来给自己送钱，这可能吗？他说与兄长有旧，真是这样吗？

马三留了个心眼，觉得这事有些不妥，所以多问一一句，还是谨慎一些为好！

佝偻的身影冷笑一声，淡淡道："说与你兄长熟识并非假话，好事上门，何必紧张？"

"尊驾一片好意，小人不胜感激，只是……无功不受禄，小人拿了尊驾的钱怕是还不上……"

"不需要你还……"

"那尊驾是要小人做什么吗？"马三顿时想起了自己的身份和职务，连忙摆手道："从内酒坊偷拿酒水是掉脑袋的事，我可不敢，尊驾莫要为难小人……"

马三觉得，肯定是有人想要得到内中酒，所以才会千方百计想要找到自己。以前就有内酒坊的活计这么干过，但后来有过严查，一旦被查出，后果不堪设想。为了几个钱冒生命危险，马三绝对不愿意。除此之外，他实在不想不出别的收买自己的原因。

"不让你偷酒，你不必紧张……"佝偻的声音摇摇头，低声道："既然你不相信，那就算了……"

说话间，几个人影便消失在树林中，顷刻间便无影无踪。马三瞪大了眼睛，看着空荡荡的树林，心中满是疑惑……

他不由自主地擦擦眼睛，确定自己没有在做梦，心中越发不解了！

又起风了，天越来越冷，马三不敢停留，立即扛着柴火回家。却不想，刚走到破院子门口，便听到里面笑语不断……

有什么开心事情？婆娘竟然难得地笑了？马三放下柴火，满心疑惑地推门而去。眼前的景象让他不由一惊，破窗上多了几床丝绵被子和毛毯，婆娘和孩子们身上多了几件棉衣，款式和面料很一般，但绝对无比暖和，对他们这样的人家而言已经算是上品了、

“这是怎么回事……”巨大的问好出现在马三脑海里。

婆娘喜滋滋地凑上来，笑道：“当家的，你是做得对，原来大伯、二伯生前还有这样富贵的朋友，来一趟便送来如此多的冬衣被褥……看，这里还有几吊钱，明天去买点肉，孩子们馋了很久了……”

马三本来还疑惑，现在瞬间有了答案，黑影的钱自己没要，却终究落在自己家里。对方如此处心积虑，到底所为何事呢？

寒风透过稻草吹进来，寒意十足，婆娘心里想着有钱了可以修缮房屋，可马三心里却越发忐忑了……

抱歉，本书不再更新

很抱歉，或许本书开始的时机不对，从一开始便诸多事情，更新一直起不来。断更实属无奈，实在抱歉！

几次试图恢复更新，无奈分身乏术，均以失败告终。确定下来，未来一段时间会很忙，虽然很不舍，但实在顾不上，不得不遗憾告知大家，本书不会再有更新。

拖了这么久，实在抱歉！

对于喜欢和支持本书的读者，报以深深的歉意！

三问不是职业写手，需要生存，也需要事业，多有难处，还望诸书友理解！

再次向大家道歉，谢谢这两年多对三问的厚爱和支持。

抱歉！谢谢！晚安！

第一三六章暖炕上的权术与阴谋

建隆元年的冬天很冷，接连几场大雪之后，汴梁周围的河道便全部封冻了。

城中有百姓购置木炭，或是新近开始流行的石炭取暖，暖意浓浓确实没的说，那炭火易致气闷是不争的事实。甚至还出现了因炭气浓重而窒息，一家数口人死亡的悲剧。

不过在权贵之家，却鲜有此类事情发生，倒不是说他们有仆从侍女精心服侍，乃是因为火炕的普及和推广。

自从在魏王府见过火炕之后，汴梁权贵的夫人们便立即在自家修造。在此过程中，还不断的改良完善，如今火炕修造的越发精美。有人更将其铺设在整个房间之下，地龙随之开始推广。

随后，这一创举进入皇宫，身体不好，畏惧寒冷的杜太后率先使用，顿时殿内温暖如春，寒意尽消，身体也好了很多。

杜太后再三询问儿子，这是何处传来的好东西，赵匡胤才笑道："从符彦卿府上传出来的，是五郎想出的主意，听说霸州山民有人使用此法，他幼时见过。"

"哦，原来如此，这孩子倒是见多识广，只是率先孝敬他未来岳母，也不曾先让吾母子暖暖？"

赵匡胤知道，母亲不过是佯作嗔怒，赔笑道："哪里，五郎要知你老人家怕冷，定会早早献上的；如今娘娘也用上了这地龙热炕，也算他孝敬您的！"

"如此说倒也是！"杜太后笑道："此物简单实用，可不能只让富贵之家享用，天下百姓，尤其是贫苦之家，很是需要，近来接连几场大雪，天气甚是寒冷啊！"

杜太后如今母仪天下，顾念儿子的江山。自然也关心民间疾苦。更何况，她也有过平民经历，明白百姓生活不易。

赵匡胤道："娘娘尽管放心，儿子也关心百姓冷暖，已经令工部和开封府先在汴梁推广，两三年之内，全国各地百姓冬日都能用上暖炕。"

"如此甚好！"杜太后道："五郎此举也算是利国利民，也是一件大功，是否该有所赏赐呢？"

赵匡胤笑道：“娘娘所言甚是，不过此事。朝堂上有所封赏不大合适，娘娘若觉得合适，尽管给予赏赐就是了。”

“好吧！”杜太后道：“既如此，除夕日举办个家宴，让五郎来，再把符彦卿夫妇和符璃那丫头都邀来。符家也算是皇室姻亲，家宴作陪倒不算违制。”

“一切听娘娘做主！”赵匡胤自然不会反对。

“我儿都让下面的人喊他五公子了，看来时候差不多了，不必在瞒着他。看得出来五郎这孩子有本事，为娘希望他能多为你分忧些。”

杜太后道：“再有便是符家，历经几朝，根基深厚。若不能放心为我所用终究不妥。符家有两个女儿是前朝皇后，怎能只有一个女儿为我赵家儿媳呢？”

“如此也好，互为姻亲多少也能放心些！”赵匡胤欣然点头，不由想的更远了。联姻是个好办法。三弟赵光美的年纪不小了，该早些为他定亲才是。还有几个女儿也逐渐长大了，驸马人选也需早些敲定。看来得好好观察一下朝中权贵的子女。

……

随着工部和开封府的推广，富贵之家大多铺设地龙，平民之家则觉得热炕更方便实惠。

马三趁着晌午下工后的空档，忙活好了好几日，用土坯和碎砖石在家中垒起一座热炕。半截土墙和灶台隔开在，生火做饭时烟火入了炕道便开始有暖意。哪怕塞着稻草和破布的缝隙依旧有冷风渗入，炕上也很热和，而且没有烟熏火燎的难闻气味。

这东西当真是暖和，马三不由感慨，怎么以前不知道有这么玩意呢？晚上睡觉时再也不至冷的瑟瑟发抖，白日间几个还自己在上面玩耍，掉在唇上的鼻涕也消失不见了。几日下来火气也大不少，晚上抱着婆娘白花花的身子也能多卖点力气。

马三婆娘自然非常满足，也赞叹这热炕是好东西。往日里太过寒冷，夜里哪里有心思做那事。如今暖炕之上，只需一个薄被，趁孩子们睡熟了便能夫妻恩爱一番，着实解了一冬天久旷之馋。

这日子是越来越好了，冬天不必再受冻，还有人送来被子衣裳。出门的时候也能穿上一件颇有点颜色的好衣裳，不至于再受左邻右舍那些婆娘的轻视。前日还有人送来一掉肉，那味道简直……看孩子们吃的满嘴油，马三婆娘便十分满足。

“当家的，没想到你哥生前还有这么富贵的朋友，又是送吃又是送穿的。”马三婆娘在丈夫怀里轻声细语，他有些后悔。早知如此，何必拦着丈夫帮衬嫂子和侄子呢？好在丈夫有主见，心地也善良，否则哪有这好事。

马三脸上却没有丝毫笑容，反而心情沉重，吃人家的最短，拿人家的手短，天下还有白吃白喝的好事？哥哥的朋友？怎么可能，老马家何曾有过这样富贵的朋友？那些人苦心孤诣想要收买自己，必定是不安好心。

“婆娘，那些人再来送东西时可不能再要了。”马三叮嘱道：“如今有了热炕，冬日里好过多了，那些已经手下的被褥衣食就算了，待年终结了工钱，我会还给他们的，咱家不欠被人情……”

“嗨，你说什么呢？”马三婆娘顿时有些火了，骂道：“你猪脑子啊，送上门来的好事你不要，有毛病啊！”

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好日子才过了没几天，马三婆娘刚有了点盼头，正在乐呵着，根本不想再过往日的苦日子，哪能由着丈夫“胡来”？

马三道：“听我的，不能要。”

“这些年你帮了嫂侄不少，既是大兄朋友送的，也是你应该之物，为何不要？光想着做好事，学人家高尚？你傻啊！”马三婆娘道：“你想还，你还得起吗？那些衣物和吃食可不便宜，你那点工钱够还吗？你要是都换了债，还过年吗？我们全家喝西北风吗？”

“你……”马三道：“那些人根本不是大兄的朋友，这不是好事！”

马三婆娘已经哪管那么多，一心想着好日子，不屑道：“休想骗老娘，不是大兄的朋友，能对咱们家这么好？你要是再一根筋，这些天休想再沾老娘的身子。”

说吧，婆娘便滚出马三的怀抱，扯着被子和孩子睡到一起。独留下马三在黑夜中满脸忧伤，暗中叹息。

拿着容易退回去难，当马三退还礼品的举动被拒绝后，他终于清醒过来。

这些衣物吃食在婆娘眼里是宝贝，但对自己而言却是烫手的山芋，如今想扔是扔不掉了，倘若强行吃下去，会是什么下场他无法想象。但他清楚，若要强行扔出去，那就等若是催命符。

因为有人已经暗中警告过他，千万莫要敬酒不吃吃罚酒，马三终于明

白，这事怪不得婆娘。那些人找上自己的时候，厄运便已经摆脱不掉，也许这就是命数吧！

作为一个平民，一个无力抗争的工匠，除了认命还能怎样呢？

喝了这杯敬酒，也许会是好事吧，也许能让婆娘和孩子们过上好日子。那些人已经承诺了，事成之后，会送自己全家离开汴梁。

让自己去淮南，甚至去南唐或是吴越，听说那里天气暖和，冬天不会很冷。在那里会有一个院子，几间瓦房，几十亩水田，找几个佃户耕作，每年等着收粮食便是。

如果可以，还能开个酿酒的作坊，凭自己的手艺，一定能卖得很好。到了那时候，婆娘肯定能穿上花衣裳，孩子们也能有肉吃。

如果能这样，那自然是最好不过，被无奈的现实击倒之后，马三只能这样期望着，或者奢望着。

……

相比于马三家里的暖炕，大宅院里的地龙烧的火热，屋子里暖意浓浓。再加上几盆水仙花的点缀，仿佛已是春日。

在这温暖如春的房间里，锦袍裹身已然有些热了，不过男子并未脱去。衣衫不整，不成体统啊，尤其是在下属和仆从面前，更不能失了礼数与威严。那汗巾擦了手，便站到花盆前侍弄那盘含苞待放的水仙。

吱呀一声轻响，开门的一瞬间，一股寒风窦进来，差点让人打个寒颤。

“主公，橐驼儿那边成了！”进来的黑衣男子躬身禀报。

“确认无误？”

“人已经找到了，橐驼儿正在进一步稳固，确保能为我所用。”

“哼哼！”锦袍男子轻轻一笑：“很好，那让他继续吧，不过不可过早泄露机密，那些粗汉不可信。”

“橐驼儿倒是懂得分寸，不会误事。”

“嗯！”锦袍男子道：“懂得分寸不等于天衣无缝，何况这世上本就没有天衣无缝，做好相应的对策，倘若橐驼儿那边出事，千万不要连累到我们。”

“属下明白！”黑衣男子说完便转身离去，出门的那一刹那，迎面的冷风让他不由自主缩了脖子，打个寒颤。

锦袍男子在珠帘后看的很清楚，感叹道：“赵五总是出人意料啊，没想到还懂得取暖营造之学。屋里是暖和了，可出门的时候滋味可不好受啊。暖屋里的水仙要是搬到外面去，还会开花吗？呵呵……”

ps：终究还是舍不得这个故事，近来有空，会继续写着。如果可以，会尽量写下去，争取不再中断。也算是给书友们一个交代，前段时间中断的太久了，很抱歉！

第一三七章踏雪赏梅

雪花将金陵城变成银装素裹，粉雕玉砌的世界时，江南的梅花傲雪而开。

南唐东宫花园里，一片梅花已然开放，幽香在风雪中弥漫，格外吸引人。

太子妃周娥皇牵着妹妹的手，在侍女的搀扶下，趁着风雪暂停的时机，出来踏雪赏梅。

周娥皇的身孕已经有四个月，虽有冬衣裹身，依旧能看出小腹微微隆起。按理说雪天路滑，她这样的孕妇是不宜外出的，可在房里憋闷的太久实在难受。

自从送别赵铮那日发现怀孕起，因为身体不适，胎儿不稳的缘故，她一直卧床静养。直到近日，胎儿逐渐稳固，身体才逐渐恢复。

安胎日久，周娥皇憋闷的实在无趣，这日见到雪花飘落，梅花傲雪而开，闻到那股幽香时，她便有些坐不住，想要出来踏雪赏梅。

身怀六甲的太子妃要踏雪，东宫的内侍和宫女们心惊胆颤，却也只得遵命。太子去了皇宫议事，太子妃便是这里的主人，谁敢违拗？

为此，内侍专门派人在雪中扫出一条道路，并且铺上地毯防滑。侍女专门为太子妃换上厚实的皮裘和披风御寒，并且换上一双不透水，以火狐皮为内衬的皮靴子。

“只是赏个梅花而已，何至如此？”周娥皇不免觉得下人太过紧张了。

宫女赶忙道：“太子妃恕罪，你身怀有孕，皇后娘娘特意叮嘱，必须悉心照料。外面天寒地冻，积雪路滑，若不做好准备怎么能行？为了你和腹中皇孙的安全，你将就着点吧，也算是疼东宫奴婢。”

前来陪伴姐姐的周女英笑道：“阿姐，你就听他们的吧，你和小外甥的安全是最重要的。要是你有半点闪失。皇后娘娘会要他们命的。”

“罢了，听你们的就是了！”周娥皇也觉得，此举有些折腾内侍宫女，但实在耐不住雪花与梅花的吸引。

如此众人才扶着周娥皇出门，慢行在花园之中。诸多内侍和宫女随侍在侧，小心照顾，唯恐有丝毫闪失。

如葱般的手指轻轻触碰白雪，丝丝凉意传来。伸手拉下低矮的花枝，将那覆雪的花苞放在鼻头轻嗅，幽香沁人心脾。

“阿姐。你身体金贵，不便时常出来赏梅花。便让他们折些梅枝送去室内插瓶，你便可时时观赏。梅花幽香嗅多了，腹中的小外甥生下来便香喷喷的。”

“若是个女孩还好，若是男孩，岂非满身的脂粉气？”周娥皇笑着和妹妹打趣。

周女英笑道：“我看啊，多半是个男孩，长大了会有这梅花孤高高洁之姿。”

“这还差不多……”周娥皇嫣然一笑，目光又落到梅花花枝上。昔年在郑王府。也有一片梅园，新婚燕尔之际曾和丈夫一起踏雪寻梅。当时的情景仍旧历历在目，那时夫妻间何其恩爱，如今却……

若非自己身怀有孕。丈夫恐怕连最起码的关心都没了。可说到关心，他也只是遣人来问候，送些安胎之药和赏玩之物，却很少踏足自己的寝宫。相对来说。周娥皇更在乎后者，丈夫亲自来探望，亲自道一声问候比什么都强。

周娥皇正在感怀之际。梅园之中传去一阵清脆的笑声，仿佛还有孩童的声音。

有内侍上前探查，回奏道：“回太子妃，是黄奉仪带着仲寓殿下在玩耍！”

奉仪乃是东宫妃嫔较低的一个等级，这位黄奉仪正是被李煜藏在钟山行宫里的黄姝婷。周娥皇怀孕时，钟皇后特别开恩，准许其入东宫为太子侍妾。前些日子，李煜经过不懈努力为其争取到一个“奉仪”的名分，正式成为太子妃嫔，若将来李煜登上皇位，黄姝婷也能成为有名位的妃嫔。

黄姝婷这个奉仪之位，也并非完全是李煜宠爱之故。也是其入东宫后处处谦卑，以及一些功劳的奖赏，便如照顾皇孙李仲寓。

周娥皇身怀有孕，前段时间胎像不稳，根本没有太多精力照顾年幼的长子。李煜便让黄姝婷帮忙照顾，钟皇后和周娥皇本来有所顾虑，想着黄姝婷没胆子虐待皇孙，也便暂时应允了。一段时间下来，黄姝婷把年幼的李仲寓照顾的不错。

钟皇后见此放下心来，这才应允了黄姝婷的奉仪之位。周娥皇没想到，

踏雪寻梅时遇到黄姝婷带着儿子玩耍。

“臣妾参见太子妃！”黄姝婷闻听太子妃在此，急忙前来见礼。

“不必多礼，起来吧！”

“母妃！”跟随在侧的李仲寓一下子扑了过来，他近日虽由黄姝婷照顾，但毕竟时日尚短，见到母亲甚为亲切。

“殿下消息，太子妃有身孕！”黄姝婷急忙呼喊，周娥皇已然伸出手，先将长子扶住，这才揽入怀中。

“仲寓，这些天过得好吗？”周娥皇柔声询问，母子连心，他自然想念并关心长子。

年幼的李仲寓点点头，脸上挂着天真无邪的笑容道：“好，黄奉仪照顾儿臣，很好！”

“嗯，那就好！”周娥皇怜爱地默默儿子小脑袋，转身对黄姝婷道：“这些日子辛苦你了。”

“太子妃言重了，这是臣妾应尽的本分，能照顾仲寓殿下，是臣妾的荣幸。”黄姝婷态度很是谦卑恭顺。

李仲寓伸出小手，抚摸母亲微微隆起的小腹，问道：“母妃，弟弟在这里？”

“嗯，也许是小妹妹！”

“是弟弟，是小弟弟！”李仲寓仿佛十分肯定。

黄姝婷笑道：“恭喜太子妃了，到底是亲兄弟，血脉相连，仲寓殿下的感觉地定然没错。”

“嘿……”

亲兄弟，这个词没来由地触动了周娥皇内心最隐秘的地方。两个孩子都是自己生的，可他们是亲兄弟吗？

不由自主，周娥皇想到了遥远的北方，身在汴梁城的那个男人，他知道这个孩子的存在吗？

不，不知道最好，这个秘密谁也不能知道，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一瞬间，周娥皇神情略微有异。不过他低着头，抚摸长子的小脑袋。黄姝婷和周女英，以及诸多内侍宫女瞧见，都以为太子妃怜爱儿子，均不以为意。

李仲寓抬头看着周娥皇，认真地问道：“母妃，有了弟弟，你会不会只疼弟弟不疼我了？”

小孩子是很敏感，这段时间跟着黄姝婷虽然快乐，但缺少母爱也是事实。尤其是身边都告诉他，母妃因为怀有身孕不便照顾他，故而就更在意。

周娥皇急忙郑重道：“怎么会呢？只是因为弟弟还没出生，还很小，母妃子身体不舒服，所以不方便照顾你。等弟弟出生了，母妃就有时间了照顾你了。你和弟弟都是母妃的孩子，都一样疼爱你们的。”

“真的？”

“当然是真的！”周娥皇道：“你们是亲兄弟，到时候要相亲相爱，仲寓是哥哥，要帮着母妃照顾弟弟知道吗？”

天真无邪的李仲寓拍手道：“好，到时候我带着弟弟堆雪人！”

看着李仲寓欢快的身影，周娥皇露出了会心的笑容。一旁的黄姝婷也跟微笑附和，可是那微笑背后，眼神里明显拂过一丝失望和不快。

她静静地看着李仲寓，原以为这诸多付出可以俘获这个小男孩的心，甚至在自己身上寻找母爱，如今看来是错了。

母子连心，血脉相连，终究是别人所替代不了的。看来自己得另做打算才是，好在自己成功俘获了东宫另外一位男人的心，将来自己若是能生下一个孩子，那才能真正体会到做母亲的快乐。

只是……眼下似乎并非良机，皇后好不容易接纳了自己，太子妃待自己也算不错，没有太多戒心。倘若这时候怀孕，必定会受到关注，钟皇后也未必待见，即便是生下孩子也未必会让自己抚养……

何况，如今东宫中新纳的妃嫔不少，那江氏、乔氏和流珠都是娇艳的花朵，颇得太子看中。若非凭着了得的榻上功夫，未必能留住太子殿下的心。

她现在比任何人都清楚，太子李煜的痴情只是徒有虚名。说到底也是个纵情声色之辈，所以眼下断然不能怀孕，否则便如太子妃这般，不能侍寝也没就没有恩宠。

以自己卑微的地位，倘若没有太子的恩宠，在这东宫能活得下去吗？如今忍辱负重，处处谦卑恭顺为的什么？做人必须往长远了看，女人也是如此，尤其是宫廷中的女人。

恰在此时，李煜从宫中回来，发现妻妾孩子都在园中踏雪赏花，也便赶了过来。

众人施礼之后，李煜瞧见周娥皇微隆的肚子道："你有身孕，雪天路滑，便不要出来，一切小心。"

"嗯，今日实在想看看梅花……以后会注意的。"周娥皇本想提及昔年夫妻共同赏梅旧事，可不等开口，李煜已经走过去，拉着黄姝婷道："你带着仲寓踏雪玩耍？"

"是的，太子殿下，仲寓看到下雪，想要堆雪人，臣妾便带他出来了……"

李煜握着黄姝婷的手道："看看，手这般凉，赶快回去烤火取暖……

第一三八章郎才女貌与门当户对

丈夫来了，没有关心怀孕的自己，而是拉着一个低级嫔妃的手嘘寒问暖，周娥皇心里多少有些难受。很多话到嘴边，又生生咽了回去。

“天气寒冷，地上湿滑，在外面待久了不好！”李煜转身吩咐道：“来人，安然送太子妃回去。”

说完之后，便拉起了黄姝婷的手，带着李仲寓离开了。看着他们离去的背影，恍惚之间，周娥皇有种感觉，好像他们才是一家三口，倒是自己有些多余了。

走了几步，李煜突然转身道：“对了，去宋国进贡的使臣回来，据说汴梁现在流行地龙和暖炕取暖之法。孤带了工匠回来，回头你先移居偏殿数日，让他们重新整修寝宫。那东西取暖方便，也无炭气对你安胎有好处。”

“嗯，谢殿下！”周娥皇微微有几分感动，如此说来丈夫还是关心自己的。可一眨眼，丈夫已经回过头，带着黄姝婷离开了。

周娥皇轻轻摇摇头，在妹妹和侍女的搀扶下，离开花园，返回寝宫。路上周女英小声道：“阿姐，待孩子出生后，你把仲寓接回来抚养吧！”

“怎么了？”

周女英道：“阿姐要小心那个黄奉仪，她如今看着面善恭敬，但终觉有些包藏祸心……”

“你才多大啊，哪里懂这些事？”周娥皇很是诧异，妹妹竟有与年龄完全不符的心智。

“时常虽母亲出入各府后宅，闺宅之事听的不少，总而言之，防人之心不可无！”周女英又叮嘱一句。

“嗯，我知道了！”周娥皇虽并未特别在意，但还是记在心上了。作为一个不得宠于丈夫的女人，必须小心妾室。倘若将来没了钟皇后，自己的日子不知会怎样。尤其是膝下有这两个孩子。特别是小的这个，必须要自己悉心守护。

回到寝宫，内侍已经太子妃的寝卧之物搬到了偏殿，寝宫已经在整修，铺设地龙。

周女英好奇，站在那里瞧了两眼，问道：“这是什么法子，以前怎么没听

说过？”

身旁的内侍回答道：“回周娘子，此法是在地面之下铺设悬空的炕道，烟道、在室外添加木炭和石炭。抑或柴火，热气经过地下烟道，地面会加热，室内也能温暖。此法室内不必燃烧炭火，不至有炭气，气味清新有利于太子妃安胎。”

“如此倒是不错，是从宋国传来的，以前怎没听说？”周女英颇为好奇。

内侍道：“此法也是今年才在汴梁流行的，据说是上次出使我国的那位赵少卿想出的法子。”

“果真吗？”闻听赵铮的名字。周女英顿时兴奋不已，转身对周娥皇嬉笑道：“阿姐，是那位赵哥哥的想出的法子。”

周娥皇也是心中一动，这算是丈夫对自己的关心。终究确实他想出的办法。如今自己使用，算是他对自己和孩子的心意吗？

周娥皇轻抚小腹，心中默默道：孩子，你能感受到父亲的温暖吗？

“确实如此！”内侍道：“听鸿胪寺的使臣说。是那位赵少卿首先为宋国魏王妃设计了暖炕，汴梁权贵这才争相效仿，如今上至皇宫。下至平民都在使用。”

“魏王妃？”周女英年纪虽小，却心思细腻，对此十分敏感。

“使臣大人说汴梁城中已有传言，奴婢听得仔细，听说那赵少卿对魏王府的七郡主有情意，以此法孝敬未来岳母的。”

“啊？”周女英听到这话，不由一惊，高涨的情绪陡然间低落，仿佛很是失望，还有些难过，转身一下扑到周娥皇怀中，低声道：“赵哥哥有心上人了……”

周娥皇也是心中一动，赵铮有心上人……七夕郑王府宴会上的那篇《鹊桥仙》便是为这位郡主填写的吧？不知道为什么，周娥皇突然有一丝嫉妒，抑或是羡慕，那种复杂的情绪她自己也说不清楚。

可转念想，自己有什么资格嫉妒呢？甚至连羡慕的机会都没有。想必那郡主定然漂亮动人，他们在一起肯定是郎才女貌，天作之合吧！

周娥皇这样想着，目光里瞧见妹妹失落的表情，心中一惊，小姑娘不会是情窦初开，喜欢上赵铮了吧？

如果是这样……周娥皇旋即摇摇头，倘若妹妹能嫁给她，替自己在他身边也是好的。可惜两国对立，妹妹多半没有机会……

“阿姐，你说赵哥哥现如今在做什么？会是个那个小郡主在一起吗？”

“也许吧！”周娥皇目光凝望北方，思绪早已飞去了汴梁城。这一刻，她猛然发现自己竟如此在意他，甚至超过了丈夫李煜……

……

“阿嚏！”繁台梅林之中，赵铮猛然打个喷嚏，喃喃道：“谁这么念叨我？”

符璃笑道：“谁知道呢？兴许是你最勾搭了哪个小娘子吧！”

“除了你，还有哪个小娘子？”赵铮不曾想到，念叨自己的还真是两位有绝世姿容的美人，一个肚子里还揣着他的娃。

“哼哼，姑且相信你一次，赏梅花吧！”符璃笑道：“人都道繁台春色乃汴梁一景，其实这繁台冬日的梅花更是美丽，旁边的天清寺乃皇家寺院，闲杂人等不多，也更为清净。”

“嗯，确实不错，踏雪寻梅也别有情趣啊，尤其是带着个小美人。”赵铮嘿嘿一笑，拉着符璃便进了梅林。

自从上次魏王府之行，解决了魏王妃取暖的问题，王府上下对自己的态度有了一些变化，仿佛默许了自己和符璃来往。今日王妃秦氏更是破天荒地容许自己带着符璃来赏梅，着实意外。

赵铮并不知道这是杜太后的功劳，秦氏入宫朝觐时，说起这暖炕地龙，杜太后便笑道：“五郎是个好孩子啊，这东西当真暖和，听说你是第一个用上的，以后可有福气了。”

太后口称赵铮为五郎，亲切至极啊，再联想到皇城司上下“五公子”的称呼，秦氏便心里有数了。杜太后虽为直言，但话里话外似乎都在暗示自己。倘若太后开了金口，这桩婚事也便板上钉钉了。最难得的是两个孩子情投意合，为娘的怎么好反对呢？

随着暖炕的推广，汴梁城里也起了风言风语，说皇城使赵铮对魏王府小郡主有意，私下往来。哪怕是事实，在不曾公开订婚消息之前，如此流言有损于符璃本人和魏王府的名声。

皇城司那边已经在调查，到底是何人散播消息，尚未有结果。魏王府却

一反常态，毫不在意，甚至公然让赵铮和符璃出游，仿佛是为了坐实此事。

赵光义夫人符蓉几次在公开场合有意无意的暗示，汴梁权贵之家都明白过来，皇室和魏王府似乎都想促成此事。如此一来，赵铮的身份就越发值得玩味了，想想符家的几个女婿的身份，赵铮的出身能简单吗？

所以话不能乱说，哪怕依旧有人暗中散播流言蜚语，汴梁城里的舆论已然改了方向。很多人都说五公子年轻有为，七郡主温婉动人，郎才女貌很是般配云云！

这些赵铮都听在耳中，为了不让符璃受委屈，他觉得有必要向魏王府提亲。答应做媒的赵匡胤却暗示他不要着急，赵铮也只能耐着性子，皇帝赐婚对自己，对魏王府的面子都大有好处。

符璃对流言也有所耳闻，却不为在意，只要和五郎感情笃深，些许风言风语又算得了什么呢？不过这背后的事情……她是个兰心蕙质的女子，很清楚自己和赵铮的婚事不简单，背负着太多的权谋和利益交换。

这也是无可奈何之事，王侯之家的子女有几个能嫁娶随意？这是她自小就明白的道理，相比于两个为皇后的姐姐，符璃觉得自己幸福多了。哪怕是政治联姻，能和一个彼此喜欢的男子在一起，便是幸运，便要感谢老天爷。

“傲雪而开，幽香怡人，真好！”符璃也不知道是觉得雪中梅花动人，还是有情郎作陪的缘故，很是开心。

“梅花香自苦寒来，冬日里也它值得一看。”赵铮轻轻一笑道：“采些回去插瓶吧！”

“过几日就会枯萎的，现在屋子里内暖和太多。”

赵铮道：“没事，我让属下每日采新鲜的给你送去，或者我亲自采，让人给你送去。”

“如此一来，岂非又有人要说你以权谋私，不务正业？”符璃笑着打趣。

“随他们说去吧！”符璃全然不在乎，两人一路有说有笑在林间折梅枝，欢快的笑声传的很远，就连远处天清寺的繁塔上都能听到。

“果如众人言，郎才女貌，天作之合？”

“不见得吧，婚姻之事，门当户对才是最重要的。”

“你看眼下这情势，岂能门不当户不对？没想到符彦卿这样果决，全然不

惧人言可畏。”

“如果是这样，可不是什么好事啊……”

“符彦卿这厮老谋深算啊，若这桩婚事成了，外人会怎么想？那件事……”

“没错，若魏王府再多个姓赵的女婿不是好事啊！”

“那怎么办？”

“能怎么办？若在其订婚之前行事，抑或……”一个阴恻的声音停顿片刻，低声续道：“如果有更大的诱/惑，哼哼……你觉得符彦卿会在乎一个女儿的幸福吗？”

第一三九章家宴

建隆元年在惊天动地中开始，在蠢蠢欲动中结束了。

临近年终岁尾，经历了两场平叛战争后的大宋还算稳定。

也幸好没有契丹入寇，或者南唐骚扰的消息传来，也没有哪一只军队在此时出城，否则百姓们又会惴惴不安。天知道大军会不会又突然掉头返回，次日再传出改朝换代的消息。

有了暖炕，汴梁的平民之家也能过个好年了，暖暖和和不必受冻。节省下来的买炭钱可以为婆娘扯上两尺花布，或者给孩子多买一掉肉。

对平民之家而言，这已经算幸福了，一个个都带着笑脸打扫房舍，置办年货，准备迎接新年到来。至于今天是哪个王朝，明天皇帝姓什么，他们并不是很关心。这些年频繁的改朝换代，他们着实已经习以为常。

正因如此，赵匡胤的压力才大！

大宋朝总算是撑过了一个年头，这是颇为艰难的一年，好不容易平定李筠和李重进两场叛乱，让大宋站住了跟脚。

赵匡胤松了口气，却又立即觉得压力沉重。过去梁唐晋汉周五代哪一个不是十年左右的国运？大宋能不能例外还真不一定，依旧是前途难测啊！

不在其位不谋其政，以前不知道帝王的辛苦，现在才是深有体会，坐在这个位置上也不容易。

过去几年，为后周将领时，赵匡胤对柴荣的勤政是有了解的。这一年来，他自觉不比柴荣做得差，同样是兢兢业业，不敢有丝毫松懈。

不过仅仅如此还不行，一个好身体和多些亲近的帮手也很重要。若非柴荣英年早逝，也许自己永远不可能有机会坐上九五之位。倘若郭威多几个儿子，或是柴荣有几个亲兄弟在，陈桥兵变也未必会成功。

历代建国之后都会吸取前朝灭亡的教训。以防重蹈覆辙，宋朝也不例外。所幸常年征战在外，他练就了一副好身体，平日里也十分注意保养，不至于柴荣那般英年早逝。只需要小心防备行刺，便不必担心。

再者便是帮手，相比于柴荣的孤独，自己至少还有几个兄弟。这年头，还有比血脉相连的亲人更可信的人吗？

二弟光义年轻有为，会成为自己最重要的臂助。三弟光美的还太小。还需等待几年，不过好在有五郎！最近一段时间，皇城司的差事办得很不错，赵匡胤对此颇为满意！

“五郎，各国使臣与节度使者在汴梁期间可有异动？”垂拱殿里，赵匡胤沉声询问。

赵铮奏报道：“根据皇城司掌控的情况，并未见异动。陛下，恕臣直言，即便各国与节度使有异动。只是暗中进行，绝不会公开表现。”

“那你发现什么了吗？”

“没有，皇城司人手有限，尚未成体系。”赵铮如实道：“不过陛下。臣有种感觉，汴梁城里有些太平静，反而有些不正常，这平静之下很可能有一股暗潮在涌动。”

赵匡胤道：“你也这么认为？”

“没错！”一个“也”字足以说明问题。赵铮也算心里有数了，说道：“倒问题到底出在哪里，会楚什么叉子。臣暂时把握不准。”

“嗯，这这份观察力算是不错了。”赵匡胤道：“实话告诉你，自从登基的那一天起，朕便有这种感觉，仿佛有很多事情朕都不知道……”

赵铮大概能够理解赵匡胤的心情，身为帝王，主宰江山。确有很多事情自己无法掌控，心里难免会有焦躁之感。

“那你以为，如果有事，会是什么事？又大概会何时发作？”赵匡胤沉声询问。

“但凡有事必然是关乎陛下的龙椅，回京那日的行刺失败，在想要直接暗害陛下是难上加难。当然了，也不排除实则虚之，虚则实之的可能。”

赵铮道：“若动不得陛下，便有可能……须得防备陈桥驿旧事重演。至于何时，臣子原本以为岁末年初会不安稳，如今看来并无甚不妥。接下来需要防备的便是陛下的长春节（皇帝寿诞），还有便是……尤其是使节和外臣聚集汴梁时。”

赵铮本想说杜太后的丧礼，可话到嘴边生生咽了回去。原本的历史上，杜太后确实崩于建隆二年。不过如今蝴蝶的翅膀挥动了，杜太后的寿命或许会有延长吧！即便没有，这种话也不敢随便乱说。

“嗯，有道理！”赵匡胤沉吟许久，喃喃道：“陈桥兵变，当晚陈桥

驿……”

“五郎，朕交给一个任务！”突然，赵匡胤似乎灵光一闪，面色凝重了许多，吩咐道：“你暗中调查一下，但凡与陈桥兵变有关的人和事，任何线索都不能放过，也许能从中发现什么蛛丝马迹，朕会给你一些提示和细节。”

“臣遵旨！”赵铮领命的同时，心里有些奇怪，陈桥兵变到底是赵老大你亲自策划的？还是当真是偶然事件？难道其中还有你不知道的事情？想想那夜的情景，赵铮也是疑窦重重。

赵匡胤叮嘱道：“记住，此事暗中秘密进行，除了你与朕，不可让第三人知晓。”

“陛下放心，臣心里有数！”领到这样一个重任，赵铮感觉有几分压力。更意外的是赵匡胤对自己的信任，这种事可不是谁都能托付的。

赵匡胤又吩咐道：“还有，从现在开始，汴梁发生的大小事情都需要留心，有任何蛛丝马迹都不能放过。”

见此情景，赵铮不禁在想，是自己妄自揣测，还是皇帝疑神疑鬼，怎么有几分草木皆兵的感觉呢？赵铮仔细回想到了前世看过的历史资料，宋初建隆年间，除了李筠和李重进的两场叛乱，似乎并其他大事发生。

可是……当身临其境之后，才发现史书记载是多么粗糙，真实经历和纸笔间三言两语的记载有很大出入。

切身体会和后世评说全然不同，何况历史也并非一成不变，自己便是个异数。若真有个什么猝不及防的突变，五代十国变成六代十国也并非不可能。

总而言之，防人之心不可无，有备无患总是好的。

赵匡胤道：“待新年之后，朕会授权你扩大皇城司密探的规模，这个皇城使你可要当好！”

“臣遵旨！”赵铮欣然领命，虽说压力不小，却也饶有兴致，更关乎身家性命。

“对了，再过几日便是新年了，你继续住在礼宾院也不方便。”赵匡胤沉吟道：“等过了新年，朕会赐你一所宅邸，年纪不小了，也该有个家，否则将来委屈了符璃，朕还不好向魏王交代。”

“陛下的意思是？”赵铮顿时喜上眉梢，这么说赵匡胤是答应帮忙提亲

了？

“朕答应过的事情会食言吗？”赵匡胤眉头一皱，佯作愤怒。

赵铮笑道：“自然不会，多谢陛下！”

“除夕夜宫中会设宴，你也来参加吧！”

赵匡胤的一句话让赵铮有些傻了，这是什么情况？除夕的宴会仿佛家宴的意味更浓，朝廷正式的朝贺是正月初一才开始的，自己似乎是外臣……

“是太后的意思，你来就是了！”赵匡胤补充一句，让赵铮更为不解了。

杜太后这又是唱哪出？是老太太要感谢年初定力院救命之恩？还是把自己当晚辈？抑或是认自己做义子？想起评书里面的经典桥段，赵铮一颗心砰砰直跳。

赵匡胤也不多说，只是道：“你来就是了，保准你不虚此行。”

皇帝说不虚此行，那是必然的，赵铮也不再胡思乱想，安然等待着所谓的惊喜。

……

魏王府，符彦卿夫妇也相顾愕然，宫中传来太后懿旨，让他们除夕入宫赴宴。

除夕是家宴啊！

相比起赵铮后知后觉，符彦卿自然清楚，这才觉得有些奇怪。

王妃秦氏低声揣度道：“王爷，蓉儿是光义之妻，你我也算是太后的亲家，皇亲国戚，入宫赴家宴似乎也说得过去。”

“若是平日倒也罢了，可除夕太过特殊，怕是不一样！”符彦卿沉吟片刻，低声道：“除夕你我一入宫门，这往后……”

符彦卿很清楚，这颗不简简单单是一顿饭，算是无上荣宠，却又何尝不是帝王权术呢？这顿饭吃过，以后他符家的地位便“另当别论”了。

“太后的恩宠，推辞不得啊！”秦氏喃喃自语，仿佛有几分担心。

符彦卿摇头道：“自然是推辞不得了，你没看懿旨上写明白了，让我们带

着符璃一起入宫。”

“符璃？太后这是……”

“想必与五郎有关吧！”符彦卿喃喃道：“不出所料，五郎也会去赴宴的。”

“五郎？你的意思是……”

“对，就是这个意思！”符彦卿笑道：“这下你该放心了吧？”

“若太后出面，那自然是最好不过。”秦氏笑着点点头，安心不少。

符彦卿道：“早些吩咐了祭祖之事，除夕夜我们不在，孩子们随意，也能快活些。唯独二丫头……唉！”

符家二娘子正是柴荣第二任皇后，如今顶着周太后的尊号别居西宫，孤儿寡母好不孤单。符家纵然想要关心探望，皇帝也是不容许的。

历朝历代，对于前代废帝的管束都是极为严格的，柴宗训能留着一条性命，已经是难能可贵了，还能奢望什么呢？

第一四〇章内中酒

当汴梁百姓换上新桃符，挂上红灯笼时，建隆元年步入了最后三个时辰。

大部分人已经在准备祭祖和年夜饭，自古以来，人们都很在乎团圆，阖家团圆方能和和美美。

街上的行人很少，除了少数晚归的路人，基本只有开封府巡视的差役，以及巡城士兵。年年终岁尾，都城的治安必须要保证。

当然了，最重要的是小心火烛，天干物燥的情况下，木结构的房屋很容易起火。尤其是在汴梁这种建筑密集的大城市里，一旦起火，风助火势，很可能是一场灾难。

为此开封府的兵丁除了勤加巡查之外，还准备了水龙和黄土布袋等紧急灭火之物，就是为了以防万一。

权知开封府的吴廷祚更是再三叮嘱，才惴惴不安地回家，唯恐有丝毫的差错。

大宋王朝的第一个完整新年，谁敢马虎大意呢？

赵铮走在汴梁的大街上，瞧见如此情景之后，不由想起了火情院，大宋朝的开封府貌似有这么一个的衙门，不过而今似乎还未开设。像汴梁这种古代大城市，有应急消防部门实在太必要了。

今夜是除夕，每逢佳节倍思亲啊，可惜与前世的亲朋好友们时空相隔，再无相见可能。在大宋，则没有一个亲人，孤零零的一个人还不知道会孤独到何种地步？

之前赵铮还在苦恼，是该去定力院听梵唱，还是去马行街上喝花酒，熬过这个难熬的日子。

而今好了，杜太后直接发出邀请，让自己进皇宫参加晚宴，也算是有个去处。至于此行，赵铮本来没有特别在意，以为是皇室邀请勋贵举行的新年宴会。后世的影视剧里经常看到这样的情节。

可回到礼宾院更换衣物时，赵铮才发觉异常。作为皇城使，他能在很短时间内知道很多其他人不知道的消息。

汴梁城里似乎并无官员或权贵前去赴宴，而且按照惯例，新年赐宴是大

年初一日重臣朝贺天子之后，才会在集英殿举办的。除夕夜更多的是团员，更像是家宴！

皇室的家宴邀请自己去参加，要是放在旁人或许受宠若惊，但赵铮更多的则是忐忑。印象里，自己和赵匡胤家似乎八竿子打不着。压根和皇室沾不上边，哪有资格参加皇室家宴呢？

难道说就因为年初陈桥兵变救了他们一家老小？就算时至今日杜太后依旧心怀感恩，有必要非要在这样一个特殊的日子有所表示吗？怎么看都似乎不合常理。

偏生赵匡胤信还说有好事，去了保准不后悔，越是如此，赵铮这心里就越发忐忑了。

罢了，去瞧瞧吧，不就是陪着老太后吃顿饭嘛！至于危险，应该是没有的。如果赵匡胤想要收拾自己太容易了，有必要如此拐弯抹角呢！

换了衣裳，带上帽子遮住那长度还有些不伦不类的头发，一个相貌堂堂的英俊男子跃然镜前。隐约之间还真有那么几分尊贵气度。

在几名禁卫的护送下，赵铮一路同行，直接进了皇宫宣佑门。保卫宫禁安全的楚昭辅此刻就等在这里，可怜老楚除夕夜都不能回家。

不过能作为禁军统领将军。足可见赵匡胤对他的信任，足以操控皇帝生死的职位，可不是任何人都能在担当。其恩宠非同一般。

赵铮和楚昭辅算是老熟人了，两人笑呵呵地打个招呼，跟随的禁卫留下，赵铮放心随身的兵刃然后由内侍引路前去设宴的升平楼。

楚昭辅告诉赵铮，照例皇宫大门入夜后会关闭，是不能开启的。但是今晚特殊，杜太后设家宴，居住在宫外的皇弟赵光义和赵光美要入宫，当然还有类似于赵铮这样的客人。待众人入宫之后，宫门便会暂时关闭，只到宴会结束。

看宫门口的车马仪仗，赵光义和赵光美都已经到了，可自己进入之后，宫门并未立即关闭，楚昭辅依旧在张望，似乎还另有客人。

哎，除夕夜宴越发奇怪了，赵铮感慨一声，往前走的时候，天空竟又开始飘下了雪花。转弯时瞧见那厚重的宫门，脑海中不禁想起了一个词——斧声烛影！

大宋朝宫门夜开的应该屈指可数吧，今年大宋立朝头一年，杜太后尚在，希望全家团圆。倘若建隆二年，杜太后如原本历史上那般如期驾崩，那

以后确实很难再有宫门夜开的机会了。

唯有的一次，恐怕就是那天晚上，也是这样的雪花飘洒的夜晚，红烛影动，隐有斧声，大宋朝便改天换地了……

也许蝴蝶效应产生，此事或许会消弭在阴差阳错之中，但作为一个“先知”，赵铮始终很难过心里那一关。每每看到赵光义，尤其是赵家两兄弟同在，相亲相爱的场面时，心里便有种怪怪的滋味。

今天也同样如此，赵铮在内侍的引导下登上升平楼，首先看到的便是赵光义夫妇。十来岁的赵光美则默默坐在一边，显得有点形单影只，他虽是赵弘殷的儿子，却并非杜太后亲生，如今年纪尚未，独自在宫外居住难免孤单。

瞧见赵铮时，赵光美礼貌点头示意，他知道在定力院是此人救了全家的性命。只是他为何会出现在家宴上呢？

年轻的赵光美不知道，但赵光义却明白，见赵铮出现，他心里咯噔一下，知道有些事情已经不可避免，故而脸上略微有一丝不自然。

倒是其夫人符蓉一脸笑意迎上来，笑道：“五郎来了！”

“见过夫人！”

“莫要客气，以后啊……”符蓉笑了笑，以后赵铮见了自己确实要该称呼，只是眼下不好说出口。

“五郎，这些日子辛苦了啊！”赵光义刚要打招呼，瞧见内侍引着几个人前来，连忙上前招呼道：“岳父，岳母，符璃，你们来了。”

赵铮回过头，瞧见正是符彦卿夫妇和符璃，楚昭辅要等待的客人就是他们？

今日这家宴是越发的有意思了，不仅有姓赵的，如今符家人也出现了。

不对，若说是家宴，符彦卿作为太后的亲家出现倒也合乎情理，倒是自己是个外人？

不过看到符璃，赵铮便回过味来，莫非这就是赵匡胤说的好事？杜太后要亲自做这个媒人？只是今天这个场合似乎有些特殊啊！

“见过王爷，王妃，郡主！”赵铮也上前见礼，一转眼，符璃正惊喜地看着自己，眼中满是情意绵绵。

符蓉见到，上前笑道：“今天可当真是一家子其乐融融啊！”

一语双关，不同的人听出了不同的意味。

赵光义听在耳中，心里有种怪怪的滋味，这以后赵铮和自己的关系可就复杂了。按理说该是好事，可是赵光义隐约之间有种不好的预感。

直到瞧见宫女送上一壶壶内中酒时，险些发呆的赵光义才赶忙回过神来，招待众人落座。

……

皇宫之外，千家万户同样团聚，其乐融融地家宴。

区别只在于钟鸣鼎食之家是珍馐美味，寻常之家是几道精致的小菜，贫苦之家要是能吃上几片肉，碗里多上点油水便算是美味了。

内酒坊工匠马三家，往年这时候能吃上吃块饼，喝上一碗骨头汤已经不错了。但是今年则不同，案桌撑在热炕上，桌上除了雪白的面饼，还有几道菜肴。一眼看过去毫无精致可言，一块块肉倒是清晰可见。

对于马三的婆娘孩子们来说，看到这些油汪汪的吃食便是莫大的幸福。还有这些肉馅的角子（饺子），对他们而言就是珍馐美味。

马三的婆娘给孩子们盛好了饭菜，嚼着一块肥肉，满嘴流油，只觉得无比幸福。不过几个月的时间，家里的光景大为不同了，不光是年夜饭，平日里也能吃上肉了。

而且新年之际还能穿上一件新做的花衣裳，算不上好料子，但对缝缝补补再三年，自打成亲之后都不曾穿过新衣裳的她而言，简直无比幸福。

“他爹，吃，快吃……”婆娘夹了一块肉放进男人的碗里，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

马三看着婆娘和孩子们满足的笑容，心情有些复杂，能让家人过上吃上几顿好饭，穿上两件新衣，算是很不错的好事。说实话，作为一个男人，这些年当真有些亏待了婆娘和孩子。

可是他很清楚，买肉和买花布的银钱是从何处来的，这钱拿得可不舒心，有些烫手啊！五坛子内中酒悄悄送出了库房，才换来了今日满座的吃食，和几尺花布。

偷运内中酒，自打前朝世宗皇帝在时，便是要杀头的。虽说年终岁尾仓库混乱，加之自己多年做事，熟悉其中门道，加以遮掩或许能够蒙混过去。可万一要是被人发现了，自己这条小命怕是保不住。

自己要是死了，这一家子人该怎么活呢？今日他们还能吃上一口肉，若没了自己，兴许连一口米汤都喝不上。

外面的雪还在下，雪地里无家可归的人不少，那种滋味有多难熬，当年在薄州老家是有过体验的。马三不想，不想让孩子们再遭那个罪。

可是这不是自己说的算的，纵然酒坊丞那里蒙混过去，来日那些人再让自己偷酒，抑或做别的什么事情，又当如何呢？

那人如此煞费苦心，当真只是为了几坛子内中酒吗？

第一四一章大宋皇族

偌大的府邸里，一身锦袍的男子摇摇头，仿佛想要尽快过了那股酒劲，然后匆匆忙忙往后院书房走去。

推门进去时，已经等候多时的黑衣男子急忙上前道：“恭贺主公新年！”

锦袍男子点头道：“嗯，适才侍奉老父宴饮，让你久等了！”

“不妨事，主公身居高位，却仍注重孝道，勤谨侍奉父亲，在汴梁已然传为佳话。”

“嗯，你前来所为何事？可是有重要消息。”

黑衣男子禀报道：“回主公，杜太后在宫中设家宴，赵铮和符彦卿夫妇带着七郡主前去赴宴了。”

“宫中家宴？”

“今日除夕，应是家宴，除了这几个客人外，都是皇族中人。”

“客人？不见得吧，应该是皇亲国戚才是。”锦袍男子冷笑道：“看来明日必有惊天动地的消息，要你准备的东西妥当了吗？”

“五坛子内中酒已经准备好，没有惊动酒坊丞。”

“那找个时间送出去吧，不出所料，明日最佳。”锦袍男子吩咐道：“再告诉那二人，适时出现，加以提醒……”

“主公，这样做，有用吗？”

“有用，我不是想杀人，只是想要在某些人心里种下猜疑和仇恨的种子，想要看看来日会不会长成参天大树。”

黑衣男子道：“是，属下已经找好了几个阉人，前去送酒最为合适……还有，他们都曾是宫中内侍，据说有昔日的徒弟和伙伴依旧在宫中当差，西宫那边似也能联系上。”

“哦？果真吗？”锦袍男子惊喜不已，冷静片刻之后又摆手道：“切莫大意，此事至关重要，先不要轻举妄动。以免打草惊蛇。”

“是，属下知道轻重。”

“眼下重要的是让外边的人先动起来，至少让他们的心思动起来，这汴梁城里不安分的人太多了。”锦袍男子嘴角拂过一丝冷笑，仿佛满脸的戏谑和嘲讽。

“是！”黑衣男子点头道：“对了，主公，橐驼儿说要回故宅祭拜一下亲人，属下没有拦住。”

“罢了，为人子者孝道第一，回去祭拜一下韩通也说过去。”锦袍男子道：“橐驼儿不是莽撞人。他自己心里有数。今日除夕，你也早些回家去陪伴家人吧！”

……

除夕夜不能回家的人有很多，比如李元，作为皇城司密探，赵铮的亲随，他今晚便不能回家。

越是喜庆要紧的日子，其实越是可能暗流涌动，皇城司这种机构，是要满负荷运转的。今晚。皇城使赵铮入宫赴宴，不能亲自主持许多事情，所以他这个亲随就必须要帮忙盯着。

到目前为止，一切都还算平稳。李元也算松了口气，待会五公子赴宴归来，也好有个满意的交代。

李元起身，瞧着窗外飘起了雪花。本来斟上一杯酒，好暖暖身子。不想刚端起酒壶，便瞧见一名密探神色匆匆而来。

“发生何事？”李元不由自主地有些紧张。

“李校尉。五公子安排我的事有眉目了。”

“五公子安排你们做什么？”李元眉头一皱，印象里，这几日赵铮似乎并未做什么特别安排。

“月余之前，五公子让我等……”密探上前，在李元耳边低语几句。

李元一听，顿时心头一震，问道：“现下情况如何？”

密探道：“我们的人在盯着，不敢轻举妄动，怕打草惊蛇误了五公子大事，所以着急回来禀报。”

“可五公子眼下在宫中，禀报是来不及了。”李元沉吟片刻，说道：“既然如此，那就小

心跟着，能发现多少是多少，莫要打草惊蛇，想必五公子也是想要放长线，钓大鱼。”

“是！”

密探走了，李元也不敢疏忽大意，灌下一口酒水之后匆匆往宫门口赶去。他要在那里等着，五公子一出来便及时禀告。

……

皇宫升平楼，杜太后在皇帝赵匡胤的陪伴下出现了，身后跟着的是王皇后，以及赵德昭、赵德芳，以及几位公主。

刚刚立国，赵匡胤尚未广纳御妻，是以后宫空虚，仅有的几个低阶宫人是没有资格出席这等家宴的。

“拜见太后，拜见陛下！”

众人纷纷转身见礼，皇室到底不同，似赵光义和赵光美这等，明明是母子兄弟，却也不能少了君臣之礼。

“今日除夕，都是自家人，不必多礼。”杜太后慈祥地笑了笑，吩咐众人落座。

“亲家公，亲家母，今日让你们撇下儿孙入宫，夺了你们的天伦之乐，吾心有歉意啊！”

符彦卿夫妇忙道：“能入宫侍候太后饮宴，乃是臣等天下的福分，求之不得呢！”

杜太后笑着点点头，转身看着赵铮，笑道：“五郎，又几面了，这一年来你替官家东奔西跑，辛苦了。”

“太后言重了，猛陛下器重，此乃臣的本分和荣宠，应该的。”赵铮急忙谦虚回答。

“嗯，你有本事，人激灵，也谦虚，很好！”杜太后赞道：“还有啊，如今蓄了头发，换了衣装，活脱脱一个眉目俊朗的少年郎啊，必得才貌出众的女子才能配得上。”

“太后谬赞了！”赵铮谦虚一声，余光瞧过去，符璃已然微微有些脸红。

杜太后似也发现了，忙笑道：“看看吾老眼昏花，竟忘了我们符璃。”

“符璃拜见太后！”

“嗯，越发出落的漂亮，真好……”杜太后感叹一声，联系到适才赞赏赵铮之语，显然是意有所指。

“你们真是有福气啊，生出这么个好女儿来，吾才能托福用上地龙暖炕，不惧这漫天的风雪。”杜太后与魏王妃秦氏调笑着，话语中意思众人都明白，而且指代意味更为明确了。

“哪里，臣等能有这份福气，全耐太后垂怜，官家器重……”符彦卿和秦氏谦虚地回答着，他们家的情况太复杂，可是一点都不敢托大。

赵匡胤趁机道：“罢了，就不要客气了，娘娘，此时开席可好？”

“好，年终岁尾，可不能饿着肚子。”杜太后这么说了，众人才能真的安心落座。因为大都是自家人，所以不必过分避嫌，王皇后和符蓉等女眷皆陪同相作。

侍女如同穿花蝴蝶一般奉上各式珍馐美味。不等众人动筷子，瞧见一碟子精致的糕点，刚刚两岁多点的赵德芳便嚷着：“吃，德芳要吃……”

乳母碍于太后和皇帝尚未动筷，自然不敢上前为皇子取食。结果小家伙自己着急之下，直接从乳母怀中挣脱，迈着蹒跚的小步子冲到了桌前。

那着急却又俏皮可爱的神色惹杜太后大笑，脸上满是慈爱，一摆手拦下了正欲致歉的王皇后，她哪里会在乎小孙子失礼呢？

赵德芳得了准许，成功到了桌子之前，伸出肉嘟嘟的小手想要抓糕点，可惜可望而不可即。

宋时席地而坐的传统已经有些许改变，人们开始用坐具，桌子的高度也在增加，小家伙的身高还不够，自然够不到。

赵匡胤似乎有意想要看看儿子会怎么办，所以阻止了上前帮忙的乳母和宫女，简单的吃糕点，仿佛变成了对赵德芳的考验。

小德芳已经踮起了脚尖，身体摇摇晃晃，但还是拿不到。这个时候，他习惯性地想起来求助乳母和宫女，可惜所有人都无动于衷。

如此情景，放在寻常人家的孩子或许已经哭了，但赵德芳没有。那清澈的眼睛里仿佛有些疑惑，片刻的失落之后，便转身看向别人。

见父皇和母后无动于衷后，他的目光转向了身后。

赵光义和赵光美都以为侄子回来找自己，赵德昭甚至已经做好准备，上前帮弟弟拿糕点。他们兄弟俩虽非一母所生，但感情很不错。

可结果是，他们所有人都失望了，赵德芳回头瞧见赵铮时，小脸突然一动，仿佛有些惊奇，然后脸上露出了开心的笑容，然后飞快地奔了过来。

那个速度，不由让乳母有些紧张，果不其然，在快要靠近赵铮时，小家伙脚下不稳，一下子就摔了。

摔，但是没有倒，一直到手飞快出动，将他扶住。年幼的赵德芳咯咯一笑，一下子就扑进了赵铮怀里。

看到这一幕，赵光义不由有些失落，侄子为何没有来找自己这个二叔，而是去找赵铮呢？虽然只是一件极小的事，却让他的心情唯有变化。

众人也啧啧称奇，看得出来，小皇子赵德芳和赵铮很是亲密，仿佛很有缘分。

符蓉笑道："当日在定力院，五郎也是这般接住德芳。"

"看来我们德芳记性好，记得五郎救过他的性命，和救命恩人分外亲密。"王皇后也笑着附和。

赵铮这这么想着，心中还惊叹于赵德芳的记忆力，难道皇室天生楚"妖孽"吗？一岁孩童便记得自己模样，时隔一年之后也不曾忘记？或者只是纯属巧合，或者小家伙觉得自己更亲切吧！

不想杜太后却笑道："德芳聪明，记性好是没错，除此之外，也是血脉相连，和他堂叔有缘分。"

身份，堂叔？赵铮心中一震，这什么意思？难不成自己当真是大宋皇族？

第一四二章定亲

堂叔？

听到这话，除了知悉内情的赵大兄弟，其他人多少都有些震惊。就连老成镇定，已经猜测到些许的符彦卿也不例外。

当然了，最为震惊的还是赵铮本人，杜太后这话等若是宣布自己是大宋皇族？难道自己真和赵匡胤家有什么血缘关系？

虽说都是姓赵，但天下姓赵者何其之多，赵铮从未这样想过。但话从杜太后嘴里说出来，那肯定是错不了。

“太后，这……”

杜太后笑了笑，问道：“五郎对祖上之事毫无了解吗？”

“这个……”

赵铮迟疑道：“父母亡故的早，加之幼年愚钝，所知不多。可官家祖上居于涿州，而臣乃是霸州人……”

“你家从什么时候迁去霸州的？”杜太后笑着询问。

“至少从祖父在时已经在了，那你祖父之前呢？”杜太后笑着问道。

“臣不知……”赵铮完全傻眼了，当年的五郎就是一个傻小子，哪里记得那么多。再者，听杜太后话中意思，至少三代以内无亲缘，那这堂叔之言又从何而来呢？

赵匡胤道：“五郎啊，赵普派人去霸州寻访过你的家世，你父名坤，你祖名效，你曾祖名瑜。”

陡然间，赵铮想到了刚刚追封为皇帝的赵家四代先祖，赵匡胤的曾祖宋顺祖名赵珽，其祖父宋翼祖名为赵敬。

珽与瑜，敬与效，名字偏旁是相同的，在古代这种同一辈分常见的排行方式。

难不成，当真？

只听赵匡胤道：“赵普发现了这一点，好奇之下追查了你曾祖父和祖父的

身份。天幸虽战乱不断，但霸州府衙一位老吏历经数朝，昔年曾与你祖父同在府衙为差役。知悉你祖上来历。

赵普有详加调查，寻访多位年长相邻之后，得悉你祖上并非霸州人，而是从涿州迁居而去的。”

涿州，这下就对上了，赵匡胤恰是涿州人，赵铮不由恍惚，想不到其中还有这样的巧合。

赵光义趁机道：“你可知你曾祖父是何许人也？”

不等赵铮回答，赵光义便道：“赵瑜乃大宋僖祖皇帝赵朓庶子。”

也许是为了强调吧，赵光义说道“庶子”二字时声调无形之中高了很多。

赵匡胤道：“瑜公虽为庶出。但确实乃僖祖皇帝之子，昔年僖祖皇帝与顺祖皇帝因为选官外调，瑜公留居涿州。

后因石敬瑭献出了燕云十六州于契丹，涿州之地沦为异族统治，或许是这个缘故，瑜公迁居霸州，与僖祖，顺祖皇帝失去了联系。

不过族谱之上有详细记载，外人鲜有知晓。如今能见到你。也算是僖祖皇帝在天之灵，完成了他老人家的宿怨。所以啊，如此论起来，你与朕乃同一位高祖的子孙。乃五服以内的同族兄弟。”

呃，原来是这层关系，好生复杂啊！

五服以内，这要是放在后世多半早就不来往的。但是在古代，讲究血脉传承，人们的家族观念十分浓厚。往往几世同堂。五服以内的兄弟还是相当亲切的。

原来自己和赵匡胤确实是一家，陡然间成了皇帝的族弟，如今大宋皇室人不多。再加上杜太后让赵德芳称呼自己为堂叔，自然而然便是大宋皇族了。

着实有些太意外了，赵铮自己惊诧万分，谁曾想定力院中一个扫地的小和尚，竟会是皇族呢？

赵铮有些傻了，一时间竟不知道该说什么。那边的符彦卿和秦氏算是彻底放心了，赵铮坐实了皇族的身份，那与自家可就是门当户对了。

虽说并非近支，只是赵匡胤五服以内的族弟，但如今大宋初立，皇室成员本就不多，所以赵铮的身份也算是尊贵了。

最重要的是赵铮有本事，倘若他只是寻常人，五服以内的血缘，赵匡胤未必会当回事。但如今邀他除夕共赴家宴，态度还这般亲厚，显然是比较看重，并打算加以重用的皇族成员，五公子这个称呼算是真正名副其实了。

加之在定力院中，赵铮可是救过赵家老小性命的，可以说大宋立国，赵铮是有大功的。只此一点，赵铮的地位便大为不同。

不过说来也巧，定力院中那样关键的时候，偏偏是赵铮救了杜太后等人。他们还是相互不认识的同族，阴差阳错恰好成就了老赵家的江山。

旁人或许认为这是赵匡胤的安排，但符彦卿很清楚，赵匡胤是事后才知道赵铮身份的，而赵铮本人对出身是懵然不知。

如此情况下，除了用“天意”二字，还能怎么解释呢？

看来当真是上天注定，大周当亡，大宋当立啊！

一件小事，足以对符彦卿产生影响，因为他相信所谓的天命观。如果说这件事应验了，那么相士昔年对自己所说的那番话……

符彦卿的目光从两个女儿身上扫过，目光落到身强体壮的赵匡胤，以及聪颖可爱的两位皇子身上扫过，不由暗自摇摇头，眼神里仿佛有一丝淡淡的迷惘。

此时众人的目光全都集中在赵铮身上，没有人注意到符彦卿那微乎其微的异常。

王妃秦氏是惊喜，如此一来赵铮和符璃的婚事便铁定了。此时此刻，她也明白过来，杜

太后今晚设宴邀请他们几个“外人”的缘故，是要当面告知赵铮的身份，只怕一会还有定亲的说辞。

符璃并不在乎赵铮到底是皇族，还是一个平常人，让她感受欣喜的是她和赵铮之间最后的障碍不存在了。

符蓉则直接发笑了，适才心里还在想赵铮该称呼自己为姨姐，看来如今还得喊嫂子，这称呼是越发的复杂了。

“吃，你…帮我拿……”赵德芳什么都听不懂，依旧执着的是桌上的糕点。

王皇后笑道：“德芳，要有礼数，该称五叔……”

“五叔，帮我拿……”赵德芳倒很是激灵，当即改口。

还有些发愣的赵铮将赵德芳抱起来，尚未回过味来，便听到小家伙嘴甜甜道：“谢谢五叔！”

“看吧，到底和他五叔有缘分。”杜太后笑道：“五郎啊，骤然得闻身世，一时回不过神来也属寻常。”

“太后，臣确实有些突然，一时间有些……”哪怕赵铮两世为人，见过世面，骤然遇到这样重要的事情，也是需要时间消化的。

杜太后笑道：“嗯，也在情理之中，此事皇帝和赵普已经调查清楚，不会有错的。”

皇帝认你做亲戚，有谁会傻得不接受呢？何况皇帝有什么道理乱认族人呢？所以此事的真伪应该没有什么可怀疑的，自己和赵匡胤之间应该确实有亲属关系。

“与陛下同族同宗是臣的荣幸，臣曾流落在外多年，孤苦无依，今日得知尚有族人宗亲在，心中实在欢喜。多谢太后，多谢官家。”赵铮少不得要“表演”几分，表现的十分激动，几乎落下激动的热泪。

杜太后客气道：“今日家宴，何须多礼，论起家礼，你该呼吾一声婶母，喊皇帝一声兄长。”

赵铮很识趣地起身向杜太后，赵匡胤夫妇，赵光义夫妇行礼，如此确定自己的皇族身份。

杜太后笑吟吟地受了礼，吩咐道：“光美啊，来给你五哥见礼，还有德昭、德芳，都过来。”

“见过五哥！”赵光美终于得到了答案，却很意外，此人不单单是救了自家性命，竟然还有亲属关系。赵铮比自己年长，称为兄长倒也在情理之中，只是自己原本排行第三，如今却要叫赵铮五哥，总觉得怪怪的。

“五叔好！”赵德昭懂事地上前见礼，倒是赵德芳个小家伙已经赖在赵铮怀里，任谁都说叔侄俩有缘分。

“明日太庙祭祖，你随朕一道去吧！”赵匡胤这么一说，等若是让赵铮正式认祖归宗，也是向天下人宣告赵铮的身份，意义非同寻常。

“是，多谢官家！”赵铮谦虚致谢。

符彦卿夫妇都看得清楚，皇帝这是有意抬高赵铮的身份，他的待遇和地位绝对不是一个五服族弟那么简单。

“符卿家，我们也就不要拐弯抹角了，适才吾提及五郎俊朗，必得才貌双全的女子才配得上。”

杜太后道：“听闻五郎和你家符璃患难见真情，着实难得。以前你们或许有顾虑，毕竟五郎出身低微，今日吾请你们前来，就是想要告知你们五郎的出身，也算是门当户对了吧，吾就为这个侄子提个亲，不知你们认不认这个女婿？我们有没有机会再做一回亲家？”

这么一说，连赵铮都有几分不好意思了，更别说符璃了。小姑娘俏脸通红，无比娇羞。

“五公子文武双全，人品贵重，是小女高攀了。蒙太后高看，臣得此佳婿，臣等求之不得啊！”符彦卿是聪明人，太后这是给足了他们面子。何况如今这是算是圆满了，女儿也能幸福，何乐而不为呢？

从此以后，符家的身份烙印又会有新的变化。他有两个女儿是大周的皇后，如今又有两个女儿是赵宋的媳妇，来日最起码是尊贵的王妃……

王妃秦氏更是笑得合不拢嘴，当即道：“能与太后成为亲家，实在是臣妾几世休来的福分。”

杜太后笑道：“那好，此事就这么定了……”

第一四二章兄弟与连襟

赵铮和符璃定亲了，除了两情相悦，郎才女貌的因素外，更大意义上是政治联姻。

符家是个特殊的存在，他们的地位和影响非同一般，拉拢他们为我所用，对赵宋皇室而言是很必要的。

说道拉拢权贵，有比联姻有更有效的方法吗？

老赵家暂时没有合适的女儿嫁过去，那么就只能娶一个回来，你符彦卿不是大周朝的国丈吗？如今也让你成为赵家的子弟的老丈人。

两个女儿嫁给柴荣，也要两个女儿嫁入赵家，符彦卿也算是超级老丈人了。

此事之中，赵铮应该算是个收益者吧，赵匡胤和杜太后之所以如此重视他，给他一个五服边缘的族弟如此高的待遇，除了有本事和昔日定力院的救命之恩外，便是和符璃的感情和婚事了。

若排除了赵符两家联姻的必要性，赵匡胤会公开自己的身份吗？有必要如此厚待自己吗？这一切都是未知数。

某种程度上，赵铮是占了未来媳妇的光。娶了符璃，对赵家和符家有好处，对自己也是大有好处，可以说是多赢的局面。

谁都乐见其成的好事，当真难得，符璃俏脸通红，难掩少女的羞涩。赵铮还算好，能取得这么一个出身高贵，漂漂亮亮的小娇妻也算是幸运。

“郎才女貌，佳偶天成啊！”王皇后也忍不住连声称赞，她没想到赵铮还有这么一层身份在，难怪丈夫从淮南回来说的那番话奇奇怪怪，竟是有这个缘故。

丈夫多了个能力出众的弟弟，还取回来符璃这么一个漂亮可人，身份贵重的弟妹，意义非同小可。虽说不干预朝政，但并不意味着不明白，王皇后是由衷的赞成。最奇特的是儿子德芳。平日甚至接触外人，今日却还赵铮如此亲昵，看来真是有缘分。

杜太后道：“皇后啊，当日是五郎救了德芳，如今他们叔侄又这般有缘分，五郎没了父母，吾年纪大了，这婚事礼仪你这个做皇嫂得多操点心啊！”

“应该的！”王皇后欣然应允。

“官家尽快下达赐婚的诏书吧，然后让司天监选个吉日，早些文定下聘。把喜事办了。”杜太后道：“此乃大宋立国后，皇室的第一桩喜事，符璃出身高贵，更不能怠慢，所以这婚事务必要办得隆重热闹。”

王皇后笑道：“娘娘放心，儿一定尽心操办，只是臣妾不便出宫，所以这外面的事还得二弟妹帮着操持才是。”

杜太后点头道：“这是她该做的，一边是小叔子。一边是亲妹妹，符蓉啊，你最该帮忙哦。”

“是，娘娘和皇嫂放心好了。你们盯着大局，有什么事情尽管吩咐，臣妾来操办，保证妥当。”符蓉自然不会拒绝。而且欣然答允。府中的侧室李氏受宠，已然有了身孕，自己在府中的地位受到很大挑战。

如今妹妹嫁入赵家为妯娌。再有强大的母家为后盾，对于维护自己的地位和处境是大有好处的。再者，她看得出来妹妹与赵铮是两情相悦，如今有情人终成眷属，她这个做姐姐也真心高兴。

“如此甚好，值此年终岁尾，我们畅饮一杯，共贺新年。”赵匡胤笑了笑，这是一个他希望看到的圆满局面。

唯独心里有点不是滋味大概就是赵光义吧，以前皇室只有他们嫡亲的三兄弟。赵光美还小，而且生性柔弱，难成大事，兄长少不得要倚重自己。可如今多了个赵铮，虽说亲疏有别，但能力出众，颇受重用。

抢了自己的风头不说，在一定程度上会减少兄长对自己的依赖和重视，削弱自己的地位和影响。

很不巧的是，如今赵铮不仅和自己是兄弟，还是连襟，魏王府这份资源也要和自己分享。

原本自己是赵家和符家之间唯一的纽带，符彦卿要在大宋站稳脚跟，获得一些利益，基本都要通过自己。如此，符家作为自己的外戚，必然会全力支持自己。

符家几代拼搏，根基深厚，能量巨大，若得其相助，对于巩固自己的地位，谋求前程都是大有帮助的。而今这份莫大的资源被一分为二了，少不得要和赵铮共享。

虽说自己还占有优势，但妻子符蓉一直生不出孩子，将来赵铮和符璃有个孩子，符彦卿会不会偏向疼爱外孙呢？

再者，王妃秦氏是符璃的生母，少不得会偏向亲生女儿。最要命的是，符彦卿疼爱幼女，符璃乃魏王符彦卿掌上明珠，此事有目共睹，他会不会爱屋及乌呢？

所以啊，这赵铮的出现对谁都有好处，但惟独对自己毫无益处。赵光义也实属无奈，纵然心里不悦，偏生丝毫反对不得，还得拍手叫好。

也许是赵光义掩饰的好，也许是因为赵匡胤、符彦卿和赵铮都很开心，所以并未注意到。家宴在欢快的气氛中结束了，众人向杜太后和赵匡胤夫妇此行后离开。

楚昭辅守在宫门口，亲自送几人离开，然后闭门落锁。赵铮回头看了一眼厚重的宫门，不由在想，这扇门还有夜开的机会吗？

想到这里，目光下意识从赵光义身上掠过。从此之后，和他又是堂兄弟，又是连襟，这关系可复杂了。

自己也是赵家兄弟一员了，以后会发生些什么？自己又该如何面对？想到这里，不由有些头疼。

眼下暂时管不了那么多，走一步看一步吧，当务之急是早日将小娇妻迎娶回家！

赵铮上前去恭送符彦卿夫妇离开，符璃却已经害羞地先一步上了马车，明明订了亲，反而更加害羞了，也许她是遵守所谓的礼节吧！

“岳父，岳母大人，慢走，小婿改日过府拜访！”赵铮倒是不客气，立即以女婿的身份自称了。

“嗯，不必送了，你自己也且小心。”王妃秦氏如今是丈母娘看女婿，越看越爱，笑吟吟应了一声。马车的门帘落下之后，才发现符彦卿的脸上，除了笑意，还有些许深沉的思考。

眼看着符彦卿夫妇和符璃的马车远去，赵光义夫妇和赵光美也离开了，赵铮这才松了口气，准备回礼宾院休息。

不想李元匆匆而来，禀报道：“五公子，有重要消息……”

“什么？”赵铮神情一紧，除夕之夜都不让人安稳啊！

李元上前附耳低语几句，赵铮的脸色顿时一沉，眼神里多了些许凝重……

第一四三章赵普的投资观

赵铮没想到，除夕夜竟然意外得到橐驼儿韩微的消息。

自从南唐“一别”之后，赵铮便一直把韩微记在心里，此人卑鄙阴险，而且报复心极强，隐藏在暗处始终是个隐患。

可自从在淮南跟丢了踪迹之后，想要找到他等若是大海捞针。思来想去，赵铮觉得与其费力寻找，还不如守株待兔。

几番接触看得出，韩微此人有些走极端认死理，他心里满是对赵匡胤和自己的仇恨。所以只要他没死，就一定会惦记着报仇，潞州和南唐的两次失败并不会阻止他报仇的脚步。

赵匡胤銮驾回京，自己也回了汴梁，那么韩微是很有可能前来寻仇的，守株待兔是个相对靠谱的办法。

不过仅仅一个汴梁城也有几十上百万人，想要找到一个人也不容易。尤其是他父子昔年参与过汴梁城的扩建，对整座城池的熟悉程度无与伦比。

而且这汴梁城里蠢蠢欲动者不在少数，若说无人与韩微勾结，赵铮打死都不相信。若无人相助，他在淮南如何能逃得过追捕呢？

所以，想要主动出击寻到他的踪迹当真不易，只能等待。

自打入主皇城司，赵铮便不动声色地做出一些安排，明面上从未有搜寻韩微的行动，毕竟对于天下而言，他们父子已经死于陈桥兵变当夜。

但暗地里，赵铮安排了几名密探，分别来往于汴梁城里，悄无声息地了解关于驼背的的消息，毕竟韩微这个特征十分明显。

再者，便是暗中盯着昔年与韩通有关的人和地方，至于已经在火海中化为灰烬的韩府，赵铮也没放过，也有人暗中盯着。

但对此赵铮并未抱太多希望。毕竟太过被动，韩微也算聪明机灵，怎会轻易露了行迹？

万万没想到，今晚却有意外的收获，夜晚的风雪中竟有人出现在韩家旧宅祭拜。加之此人明显的驼背特征，是韩微本人的可能性便很大了。

没想到此子虽然卑鄙阴险，心狠手辣，却也算是个孝子。至于他犯的这个错误，也许是疏忽大意吧。

除夕之夜盯梢的人或许不多，也难免懈怠。加之赵铮前往皇宫赴宴。也许正是听到了这些消息，韩微才会这么大胆地出现，堂而皇之地祭拜。

当然了，一定是韩微本人吗？

对此，赵铮也持怀疑态度，毕竟密探只是看到了其驼背的身材，并未看到面容。

天下驼背者何其之多？正常人想要装扮成驼背也很容易，也许这是韩微谨小慎微的试探。也许是有人故意借用韩微的身份，想要故弄玄虚。兴风作浪。

但是，不管是何缘故，都说明一点，汴梁城不安稳。风雪已经在下，暗流已然在涌动。至于是不是韩微本人，赵铮不太确定，但基本可以认定。橐驼儿肯定是进城了，必须要小心啊！

对于李元和手下密探的应对，赵铮十分满意。暗中盯梢，未擅自行动，没有打草惊蛇。如此甚好，眼下很多事情还不能确定，暗中观察才是正道。兴许还会有意想不到的收获，也许橐驼儿背后还会有更多，更大的鱼也未可知。

“切勿打草惊蛇，此事你亲自去办，务必调查清楚是否是橐驼儿本人，还有他的行踪。”赵铮有种直觉，很可能是老对手又回来了。这个橐驼儿太阴险可怕，他回到汴梁，一定有什么阴谋诡计。

联想到赵匡胤所言的暗流涌动，赵铮心里不由自主地抽搐了一下。

以前或许不是很在乎，更多是站在一个穿越客的角度，趁势抓住机会“发个小财”。而今则不同了，作为赵宋皇族，维持赵家江山的稳定成了责任和义务。

如果大宋江山有什么问题，作为皇族的自己绝对不会有好下场。所以从今往后绝不能做看客，必须要用心出力。到了明日，太庙祭祀之时，自己便会站在大宋王朝的风口浪尖上。

……

交了子时，大宋王朝便来到了建隆二年。

此时没有烟火爆竹，所以不会是后世那般鞭炮齐鸣，烟花绚烂的场面。汴梁的百姓要么已经进入梦乡，要么正和家人一道守岁。

让赵铮没想到的是，相国寺的钟声在此时响起，看来零点敲钟也算是一种传统吧！

赵铮躺在礼宾院的床榻上久久未眠，半日之间发生了太多事，确实需要时间和心力来接受和梳理。

骤然成为赵宋皇族让他觉得十分突然，和符璃定亲之事则是让他兴奋，韩微踪迹突现又让他有些紧张。

如何才能将这一件件，一桩桩的事情处理妥当，着实是一件麻烦事！

想着明日还要前往太庙认祖归宗，少不得要接受众人的恭贺，定亲的诏书大概会同时下达的吧！如此一来，明日少不得迎来送往，还得提防着有人搞破坏。

赵铮不得不强迫自己入睡，必须要养足了精神，否则真的很难应付眼下的局势。

……

次日一早，百官早早来到皇宫之前，今日是元日，要向皇帝拜年朝贺。在宫门开启之前，少不得要相互之间道贺，也算是集体拜年吧！

赵铮作为皇城使，官阶不如那么士大夫们高，但实权和重要性却无与伦比。但当他出现时，很多人有意无意地轻视了，打招呼或者套近乎的人并不多。

赵普瞧在眼里，不由冷笑，当真是没眼光。

昨晚赵铮入宫赴宴便已经说明问题，深知内情的他比旁人更清，从待会朝会起，赵铮将会有全然不同的地位和前程。

这些人当真消息闭塞，或者说愚蠢，单单是冲着“五公子”的名头就该和赵铮套近乎。为何视而不见，只知巴结位高权重者呢？

殊不知如此特殊的情况下，有些人虽然此刻默默无闻，但马上就要一飞冲天。有些人虽然身居高位，但与活死人又有什么区别？

赵普在为赵铮抱不平，同样也是在为自己抱不平，范质和王溥等人眼下虽说是宰相，可日子能长吗？也不动脑子想想将来掌控大宋政事堂的会是何许人也？没有一点长远眼光，根本不懂投资未来。

说到眼光，想到投资未来，赵普的目光又落到了赵铮身上。别人忽视了

赵铮，自己可不能忽视，他有种感觉，此子的前程绝不一般。未来在大宋朝堂上很可能要占据一席之地，将来要想拿稳宰相的大印，少不得这样人物的支持。

相交于微末，才能得到相对纯真的“友谊”，赵铮不想到时候再去随波逐流地交好，此时和赵铮先建立起良好关系最为方便，也大有好处。

“五公子，恭喜啊！”赵普走到赵铮身边，“一语数观”地道了一声喜。在旁人听来或许是贺喜新年，赵铮却首先想到的是和符璃的婚事，赵普自己更为侧重的或许是赵铮的即将公开的皇族身份。

“多谢则平先生！”赵铮表现上似乎是客气回应，但真实意思唯有他们自己知道。赵普心安理得地接受了，若非自己心细，留意到了赵铮祖上的特殊之处，详加调查，焉能证明赵铮的身世和血统？

赵铮肯定在就此事感谢自己，赵普心领神会，只此一件事，赵铮便欠了自己一个大人情，来日子肯定会大有回报。

“五公子客气！”赵普笑了笑，眼睛转个圈，心中一动，笑道：“你我虽不是同族，但终究都姓赵，若五公子不嫌弃，私下里我们兄弟相称如何？”

“好啊，官家与尊驾私下都曾兄弟相称呼，何况是我？则平兄，小弟有礼了。”能和半部论语治天下的赵普称兄道弟，赵铮不会拒绝。要不了多久，赵普就该是权倾大宋的宰相了，与他交好无坏处。

虽说自己是皇族，但赵普作为赵匡胤的左膀右臂，绝对心腹，在他面前托大并不适合。要知道赵匡胤私下去赵普府上，虽行君臣之礼，但见到赵普的夫人还是称嫂，并且同桌而食，关系非同寻常。

“那为兄就就托大，直呼五郎了！”

赵普笑了，与赵家“三兄弟”保持着密切关系，这是大有好处的，自己这个潜力投资绝对划算。从前期的铺垫，到此时敲定也差不多有一年了，幸运的是，要不了几个时辰就会变现了。来日还会有更多，更大的回报，一定会让人惊喜万分。

说起来也巧合，皇室最重要的三个男人姓赵，那么再加上自己，或许四个人会成为天下最尊贵的四个赵姓者，甚至是天下尊贵的四个人。

不能问鼎九五，最起码要位极人臣，能有这份殊荣，才能不枉此生。

“五郎啊，有件事为兄可以悄悄透露与你知道。”

“何事？”赵铮笑着询问，不知道赵普在卖什么关子。

“陛下早先便嘱咐为兄你为准备住处，如今已经妥当了，便在铁塔湖附近，五进的院落，原属于（后）汉一位节度使。”

赵普笑道：“眼下的规制还算适合，作为迎娶郡主的新婚居所倒也合适。来日五郎身份可能日益尊贵，若宅邸规制不够，扩建也非难事，那附近的空地都纳入你名下了……”

第一四四章未来

赵普的投资观与众不同，他擅长提前烧冷灶。

这是建立在他眼光超卓的基础上，当然也离不开近水楼台先得月的身份与消息便利。

赵匡胤吩咐他为赵铮安排府邸，他便知道五公子名副其实的日子不远了。而且赵匡胤叮嘱了，府邸的整修和装饰以伯爵规制为准。

如此看来，赏赐因为殴打赵彦辉之子丢掉的文安伯要回来了。可怜赵衙内白白挨了一顿打，曾几何时是他赵彦辉和赵匡胤称兄道弟，而今情势完全不同了。

起步便是个伯爵，皇族的身份，陈桥兵变的功劳或许不便公开，但潞州和南唐两件大功有目共睹。何况回汴梁的那日，英勇救驾更是天大的功劳，给个伯爵是应该的。

虽只是个伯爵，但意义非同寻常啊，大宋立国之后或许封了不少的爵位。但皇室子弟中，赵铮是第一个封爵的。就连官家的亲弟弟赵光义和赵光美都只担了个虚职，皇长子赵德昭也只是名义上的贵州防御使而已。

对于某些勋贵而言，能有个爵位便是几世的富贵，侯伯之爵已经算不错了。但伯爵对赵铮而言只会是个起点，赵普相信，以赵铮的能力，来日还不知道会立下多少功劳，这绝对前程止于何地还真不好说。

毕竟他有皇族的出身，即便就是封王也说得过去，亲王兴许不好说，但郡王……赵普觉得还是有可能的。

身份越发尊贵了，这府邸的规制也会相应提高，所以赵普很贴心地多买下了铁塔湖周围的土地，作为赵铮府邸扩展的备用之用。

此时故意知会赵铮，一来是落个人情，这二来也是一种暗示，希望赵铮能够再接再厉，谋求更大发展。

想到这里。赵普当真有些好奇，他真想看看赵铮的前程，想知道他能走到哪一步？

赵铮则心领神会地点点头，说实话，未来会怎样他还真得没想过。前程这东西，他一如既往地觉得，还是走一步看一步吧！

宫门前群臣三三两两地聊天，赵普和赵铮像是两个圈外人一样站在一

边。眼下最为火热的便是以范质、王溥和魏仁浦为首的三位宰相，以及石守信、王审琦等诸多从龙武将。

正在其中欢笑的赵彦辉抬头冷冷地看了一眼赵铮，爱子被打那件事他一直记在心里。除此之外。赵铮更是已经威胁到了他们很多人的利益，必须要想办法对付……

哼哼，不就是官家护着吗？哼哼，先别得意，要不了多久……赵彦辉冷冷的目光扫过，下意识地握紧了拳头。

恰在此时，宫门打开，建隆二年的元旦日的群臣朝贺开始了。

这是一个礼节性的场面，或许没有多少实质性的内容。但重要程度却非同一般。

群臣在几位宰执大臣的引领下向皇帝赵匡胤恭贺新年，赵匡胤稳稳地坐在龙椅上，心潮澎拜，感慨良多。

大宋王朝已经历时一年了。哪怕此刻便有灭国之祸，也能在历史上留下一笔。

这一笔太轻，太短暂不行。

赵匡胤是个有雄心壮志，有理想抱负的人。他希望这一笔划下的痕迹很长。想要无限绵延不断绝怕是很难，秦始皇这样想过，但终究成了奢望。赵匡胤不想存那非分之想。但至少要有一个相对算漫长的阶段，至少得留下浓墨重彩的痕迹。

听到山呼万岁之声，赵匡胤相当满足，他希望自己能一直听下去，直到死。儿孙们也能听到，听到哪一日断了国祚。

希望这个日子越晚越好吧，赵匡胤希望尽己所能，尽可能为子孙们谋福祉，帮他们打好基础，也好让他们能更长时间地坐享其成。

想要坐稳这江山，就需要帮手，眼下所面临的形势确实太严重。

元旦的新年朝贺，出现的绝不只有大宋的文臣武将，还有各国使节，以及一些割据一方节度使的代表。

契丹、南唐和吴越等国使臣前来时，赵匡胤心里既甜有苦。甜的是大宋卫视赫赫，已经能够震慑各国。

愁的是好好的华夏天下，如今怎么能了这幅局面。长城内外，大江南

北，巴山蜀水完全都割裂成一块一块的，想要能够重合起来，可绝对不是件容易事。

江山不完整，如何能传承呢？

赵匡胤坚信这一点，若长出李渊父子只是占领了关中和晋阳，任由隋末的各路义军纵横，天下又不知会纷乱到何种地步？又何来大唐近乎三百年的江山传承呢？

想要办成大事，就要有足够的帮手，制造有利的局势。

结果过朝贺之后，赵匡胤笑道："昨夜除夕，诸位爱卿可曾全家团圆？"

"托陛下洪福，臣家四世同堂，昨夜团团圆圆，和睦共享天伦。"说话的是宰相王溥。此人年纪不算大，资历却老。如今孙子已经满地跑了，上面还有一位老父身体也不错，四世同堂，其乐融融。

赵匡胤点头道："那就好，昨晚朕家里也是如此，总算是团团圆圆。"

重臣听得明白，赵匡胤这话显然不是寻常感慨，多半是话里有话。官家究竟想要表达什么呢？有消息灵通之人知道昨晚皇宫家宴之时，心里隐约想到了什么。

适才只是个托词，为的是引出话题，赵匡胤见时机已经成熟，笑道："列祖列宗保佑，让朕找到了失散多年的族弟——五郎赵铮！"

族弟？

朝堂上的哗然显然超过了昨晚夜宴，自赵匡胤话音出口之时，便是一片震惊。

赵铮是赵匡胤的族弟？他也是皇族？

大部分人都在惊讶，不过转念一想又似在情理之中。若非皇室亲属，官家凭什么如此重用于他呢？

还有人想到，"五公子"当真不是白叫的，如今算是真正名副其实了。至于这身份，官家能这么说那肯定不会错，皇帝绝对没有乱认亲族的道理。

一些重要的明白人想得更多，有些人则是恍然大悟，许多事情忽然开朗。不过让他们更为在意的还是将来，有了个赵铮，仿佛未来的事情突然变得很精彩。

第一四五章节度使的危机感

未来不可期，谁也无法预料。

但人总是想要把控未来，尤其是朝堂上的帝王将相们，他们中有很多人都有一个希望，或者说奢望，那就是未来按照自己期望走向发展。

即便不能，那也要退而求其次，把控未来的走向，顺着这艘大船的方向，顺风顺水，好能走的更远。

本来大宋这条河已经相对趋于平静，但赵铮的出现使得河面上多了许多波澜，水流的方向也不如之前那样稳定。

如今他又突然成为皇族，身份非同小可，那么这波澜势必更大。

多一个精彩的人物，未来肯定会更精彩，但也会更复杂，不同的人有着不同的看法和期待。一时间，朝堂上几家欢喜家几家忧。

宰相王溥上前道：“官家寻到族弟乃是喜事，因宗正卿一职尚且空悬，所以恕老臣多嘴问一句，赵铮的血统可曾查验清楚？”

虽说是皇帝的家事，但质疑肯定是要有的，王溥此举应该不算多事，或许算是尽职尽责吧！身为宰执大臣，若不闻不问，岂非完全成了摆设？

“此事，朕委派赵普详加调查过，太后和朕都对结果认可，赵铮乃僖祖皇帝五世孙，乃朕的族弟。”

赵匡胤道：“今日太庙祭祖，赵铮会随同前往，认祖归宗。”

是不是赵家人，太后和皇帝是最有发言权的，何况还有赵普详细调查的证据，其他人也就不好再质疑了。

王溥点点头，笑道：“如此恭喜官家，恭喜五公子了。”

赵铮注意到，这老头说话时，目光有意无意从自己和赵普身上扫过，神情仿佛有些不是很友好。

也难怪吗？赵匡胤重用赵普，大加培养。大有替代他们几位“前朝宰相”的意图。或许王溥已经感受到了强烈的危机意识，所以自己，尤其是对赵普不大友好吧！

武将之中，也是各自心情不同，赵彦辉是满腹怒气，难怪赵匡胤如此袒

护赵铮，原来他们是一家人。当真是忘恩负义，想起昔年那个一口一个大哥的赵匡胤，赵彦辉更是郁闷。早知今日，何必费心费力支持你登上皇位呢？

你不仁。那就休怪我不义！

韩令坤和赵匡胤是发小，当初在河阳与赵铮有过接触，很多事情心里都明白，所以负面情绪最低。

石守信和王审琦等人不置可否，但隐约有种危急感，皇帝不断启用亲族和心腹，会减少对他们的依赖，对他们的地位和权势有一定冲击。

高怀德想起妻子赵嫣然曾经语焉不详的一些话，恍然大悟。对于赵铮的出现，他也有顾虑，但相对不是很排斥。毕竟他娶了长公主，是老赵家的女婿。江山稳固对自己大有好处。

至于赵铮，是妻子的救命恩人，也算自己的小舅子。要不了多久，孩子出生之后少不得喊赵铮一声舅父。算起来都是自家人。

总而言之，原本只是皇室家事，但产生的影响绝非于此。朝堂上几乎可以说是各怀鬼胎。

赵匡胤续道："除此之外，朕还有一件喜事要宣布。赵铮与符卿爱女郎才女貌，乃天作之合，太后甚是喜欢，已下懿旨为两人赐婚。好事成双，赵铮上前封。"

"臣在！"

"尔年轻有为，为国立功不少，特授予你文安伯之爵，令司天监择吉日迎娶符郡主。"赵匡胤金口玉言，再次往朝堂上投下一块大石。

除了早就知悉内情的赵普之外，大部分人都很震惊。符彦卿脸上微微一动，皇帝此举也算是为了照顾自家门楣，毕竟符璃乃是郡主，赵铮单单一个皇城使的职位太低了。

文安伯便不同了，伯爵与郡主虽还有差距，但皇室第一爵位，来日还有极大上升空间，至少眼下是门当户对，相得益彰了。

至于为什么封个文安伯，符彦卿先前不明白，赵铮明明是武勋卓著，何以要封文侯呢？自打得悉赵铮的身世，他便了然于心了，皇帝也算是苦心孤诣啊！

文安压根就是个地名，昔年宋僖祖赵朓曾历任永清、文安、幽都三县县令，大约就是在文安纳妾生下了赵铮的曾祖父吧！

赵铮封伯爵，反应最大的当属赵彦辉，昔日儿子被打，赵匡胤连打带消，明罚实赏，偏袒赵铮。

当初所谓的处罚正是免除赵铮的文安伯，而今就这么堂而皇之地恢复，无疑是在打自己的脸啊！

等于自家儿子那顿打白挨了，想起儿子伤势尚未痊愈，尤其是那传宗接代的物件是否能完全恢复还是未知数，赵彦辉心里的怒火便蹭蹭地往上窜。

他想要反对，可开不了口啊！

比起他这个所谓的大哥，赵铮是正经的皇族，封爵本就属平常，何况还牵涉到和魏王府联姻之事。

一来这赐婚名义上是太后的懿旨，连带着也可以说封爵乃太后告慰先祖，抚慰宗室之举，并非皇帝朝令夕改。做臣子的，如何能拂逆了太后的面子呢？

何况这伯爵也是为了照顾符家的门楣，上次儿子挨打，就是因为耽误了赵铮前往符王府赴宴。而今再反对，岂非直接和符彦卿过不去？

赵彦辉心里有数，虽说大家都是节度使，但论实力，人家符彦卿的天雄军显然更厉害。何况人家还是魏王，符家几代的基业，影响力非同小可。此刻去捋虎须，那就是自找苦吃，所以这事只能打掉牙往肚子里吞。

其他人更在意的是这桩政治联姻，赵光义已经娶了符彦卿的六女，而今赵铮在娶了魏王府七郡主，赵符两家关系可就更进一步了。

如此一来，符彦卿大周国丈的光环也就逐渐暗淡了，取而代之的是大宋新外戚。

众人感慨符彦卿身份变化的同时，更多的是羡慕，羡慕符彦卿生出了几个好女儿。

试问古往今来的老丈人，有谁能比得过符彦卿呢？天下第一老丈人的身份才是名副其实啊！

众人调侃的同时，有人心里则感念着朝堂局势的变化，前朝后周的元素和影响正在一点点消亡。

宰相范质默默地闭上了眼睛，一旦赵宋完全站稳脚跟，掌控朝堂，他们这几个前朝宰相也就该到头了。

魏仁浦也是一声暗叹，仿佛十分失望，唯独王溥，心里更多的是不甘心。

他相对更年轻，宰执的位置还没做热，前朝时总被范质压制着，宋朝时多少有被架空之嫌，根本没有真正体验过位极人臣滋味。

就这样默默地离开，将政事堂的大印交给那个记室参军出身的赵普？王溥苦笑一声，想当初自己费了那么多心思，难道要全部付之东流吗？

……

如果说公布赵铮的皇族身份，是皇帝释放出一个重用心腹的讯号，那么加封伯爵则是一种冲击。

一众立下从龙之功的武将们大都有这样的感觉，包括石守信和王审琦。虽说伯爵并不算高，也不如节度使来有实权，但这是一个讯号，抑或一种趋势，让人有危机意识。

站在朝堂上的石守信轻轻闭上眼睛，一种危机感悄然袭来……

……

随后的太庙祭祀，赵匡胤带着赵光义、赵光美、赵铮和赵德昭共同前往，赵德芳虽然能说能走了，但毕竟太年幼，还上不得台面。

看到这一幕，很多人心生感慨，老赵家虽不是特别的人丁兴旺。但相比于前朝大周后嗣凋零，主少国疑的情景，已经强太多了。

明眼人看得出来，皇帝此举是做给天下人看的，显示他自己身体健壮，身后还有几个年轻有为的弟弟。皇长子也已经过了十岁，聪颖有礼，首次出席这样的大场面，丝毫不怯场，显然是个不错的好苗子。

表达的意思便是传承，是告诉天下人，老赵家后继有人，传承有望。这对帝王之家而言太重要了，如此也是让人与前朝有个显著对比，从而体现出大宋强于周朝柴氏。

最为特殊就是赵铮，虽然血脉较远，但僖祖皇帝就供奉在太庙之中。他这一炷香，三叩九拜之后，身份便确定了。

自此之后，文安伯赵铮便是皇族了。

……

皇室的几位爷还在太庙没出来，外面最风光的大概就是魏王符彦卿了。

又得一佳婿，和皇室联姻，前朝道贺的人络绎不绝。

符彦卿心里确实高兴，更不能失了礼数，自然是来者不拒，欣然接受。待一圈子接待下来，便不免想起了大女儿和二女儿，前朝的两位皇后。

大女儿已经去世，和柴荣并立于后周太庙之中。赵匡胤有过旨意，前朝庙陵祭祀供奉如常,今日是元旦，必有香火供奉。可西宫中的二女儿和外孙柴宗训呢？

无奈啊！

世事就是这般无常，几个女儿虽都出身高贵，嫁的也都显赫，却不见得幸福。

不经意间，符彦卿往西宫的方向看了一眼，为了保全符氏家族的存亡与富贵，自己这个做父亲的只能委屈女儿了……

而此时，一道身影站在远处，一双锐利的眼睛瞧见这一幕，嘴角露出一丝复杂的冷笑。再瞧见一群面色低沉的节度使们，嘴角又是一抽，悄然转身而去。

第一四六章自以为是的合理解释

何止是节度使们有危机感，今天这一出，多少人都心有不安。

皇帝做事总是高深莫测，赵铮是皇族的事情，难道赵匡胤是第一天知道吗？

显然不是，所以在这个当口公布就显得意义非凡了。

众人的感觉是，皇帝释放出了一种讯号，不管赵匡胤本身有没有这个意思，很多人都有了强烈的危机意识。

回到府邸，脱下一身官袍，换上一身锦袍，走进书房后，终于不必一张慈祥的笑脸示人。终于可以表现的愤怒、郁闷和不甘心……

“主公，急招属下前来所为何事？”黑衣人很意外，主公很少在这种时候见自己，今天是个例外。

这就意味着，肯定是急事发生。

“你可听说了今日之事？”

“听说了，赵铮的身份，也算是在主公你预料之中。”

“预料之中又如何？”锦袍男子苦笑道：“赵官家选此时公布，只因为是新年吗？我看他是想要看到新气象啊！”

“是！”黑衣人唯唯诺诺地应了一声，这种事他没有发言权。

锦袍男子冷笑道：“不过今日总算是为老夫答疑解惑了，难怪那夜在陈桥驿，赵匡胤那般坚定，敢毫无畏惧地回师汴梁城，原来是早就准备。”

“主公，当真如此吗？可赵铮可是三年前就到定力院出家的？”此事乃他亲自调查，所以黑衣人有些难以置信。

“那又如何？也许是赵匡胤当初这般安排只是留条后路，或者备用一颗棋子，没想到最后产生了大作用。”

黑衣人点点头，表示认同。在这频繁改朝换代的岁月里，汴梁的高官显贵们也不安心，今日荣华富贵，来日就有可能成为阶下囚。甚至身首异处，抄家灭族实属寻常事。

所以为了妥当，大部分的显贵之家都为自己留了后路，向外逃命的多借助运河船夫，车马行等。

城内藏匿避难的话，寺庙道观无疑是首选，所以赵家在定力院安排一名旁系子弟出家，作为紧急备用之人丝毫不奇怪。

赵铮原本大抵是这种角色的，黑衣人是这样认为的，因为他就安排人做过类似的事情。深悉内情。

锦袍男子道：“多半是如此，打死也没人相信赵匡胤是事后才知晓赵铮身份的，至于赵普的调查，也纯属子虚乌有。”

“肯定如此。”如果当真不知道，那也真是太巧合了，他们不相信有这样的天意。

至少锦袍男子不这么认为，不是他们自以为是，而是除此之外再无合理解释。

当初若无自己帮忙，赵匡胤焉有几乎问鼎皇位？若说他们赵家乃是天命所归。简直是笑话？至少他不相信。

“赵匡胤忘恩负义啊，当初若非老夫成全，他何至于能有机会瞒过范质和韩通，领军出城。又何来陈桥兵变？”锦袍男子慨叹一声，心里多有苦闷。

“主公当初……”

锦袍男子摇摇头，叹道：“也罢，谁让老夫当初并非真心实意帮他赵匡胤。都是那个赵铮，若非他突然出现坏了好事，老夫今日就是大周的霍光了……”

“主公能成全他们赵家。自也能将他们拉下来，赵宋不过一年光景而已。”黑衣男子道：“他们也摆脱不了和之前梁唐晋汉周一样的宿命。”

“希望吧，只是老夫想要的只怕再也得不到了……”锦袍男子感慨道：“既然老夫得不到，也不能平白便宜了别人……

赵铮封爵，那群节度使们似乎不大舒服，有人似乎开始有危机感了，这很好……赵匡胤这一锤或许敲得重，但不见得震住老虎，反而是让老虎们受惊了。”

黑衣男子躬身道：“是，主公打算怎么做？尽管吩咐！”

“听说赵铮早就查到了五丈河边的染坊？”

“是的，虽然和那边联系并不深，但赵铮凭借一件织品能找到五丈河，属下便不敢大意，早早地做了处理，唯恐他再发现什么蛛丝马迹。”说到这里，黑衣人有些汗颜和后怕。

当初原以为一切妥当，毫无线索可言，赵铮仍旧找到了五丈河。若非自己及早发觉，后果不堪设想。

饶是如此，他依旧有些后怕，天知道赵铮还发现了什么？正是因此，他们才不敢小觑了这位五公子。

“让他查到些什么吧，最好是查到……”锦袍男子小声吩咐几句。

黑衣人一听，连连点头道：“如此甚好，这样一来……”

锦袍男子冷笑道：“对，要的就是这个效果，既然节度使们有了危机感，那就让他们更惶恐一些吧！”

“是，属下马上就去办，保准妥当。”

“既然是要他们惶恐，就这点怕是不行，那些礼物看来是时候送了。”锦袍男子补充一句，目光中泛起些许灼热。

“是的，不过眼下送过去，需要有人……”

“通知赵彦辉，他肯定乐意去，赵铮这一个文安伯封的，赵彦辉最后的一丝顾虑怕是已经荡然无存。”

锦袍男子冷笑道：“今日他发发牢骚，再正常不过，而且合情合理。最好是让他邀请人过府，自己演场好戏，保准效果会很不错。”

“是，属下明白了。”黑衣人悄然闪身出现了房间。

锦袍男子嘴角露出一丝冷峻的笑容，我得不到的，也不能让人轻松得了去……

太庙的祭祀完了，晌午该是集英殿赐宴，尽管特很不想去，但还是少不得要去应付这样的场面。

果不其然，建隆二年元日皇宫赐宴，表面上看上去热闹，但很多人的情绪却很一般。归德军节度使，侍卫马步军都指挥使石守信便是如此，他也说不上来为什么，心里总觉得有些不安。

所以这场酒宴的兴致一直不是很高，更多是表面文章，客气寒暄。他更多是在想今日和未来的事情，以及皇帝的意图。

原本他一直没在意过，觉得皇帝无论是去潞州，还是去淮南平叛，首先调动的都是自己，可谓是重用有佳。

当真如此吗？虽然今日喝了不少酒，但石守信觉得自己清醒了许多……

“守信兄，皇宫的内中酒虽然醇香，但今日喝在口中滋味却……”一旁的赵彦辉苦笑道：“不若晚上到我府上去，从凤翔府送来的好久，还有几位吴越国的舞女助兴……”

第一四七章赶上门的好事

参与过太庙祭祀，再回到皇城司的赵铮，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尊敬。

如果说之前“五公子”叫的莫名其妙，如今则是名副其实，官家的族弟，正经的皇亲国戚，身份自然非同小可。

难怪官家如此信任，让其掌控皇城司，以后跟着五公子，保准有好前程。

也许掌门人的身份改变，激励了皇城司上下的士气，这办事效率也高了很多。

正月初一晚上，便传来一个好消息，当初在五丈河染坊购买绿丝绸的客人有了下落。

赵匡胤回汴梁的首日曾经遭遇刺杀，详细查验刺客的尸体之后，其身上与树叶相似，起隐藏行迹作用绿色丝绸受到关注。

赵铮派人详细查验之后，发现是一种齐州特产的“小枝冻绿”染色而成，并且在五丈河边找到了唯一的销售商。

当时并不确定这是对手的疏忽，还是有意而为之，赵铮本着打草惊蛇的考虑，直接将店主抓回了皇城司。

当时那个购买丝绸的客商则成为最大嫌疑人，也在汴梁城里消失了踪影。按照那店主的描述，画影图形，皇城司满城寻找，一无所获。

结论只有两种可能，要么是藏匿城中，要么就已经逃离。赵铮虽然打了草，也惊了蛇，但这草蛇灰线却并未找到。

一时间，不免有些失落了，尤其时间过去差不多两个月，已经不太报希望了。

没想到建隆二年头一天，竟意外有了收获。

除夕元日，无论是祭祖还是图喜庆，灯火用的都比较多。汴梁近乎百万人口，稍有不慎，就会有火情出现。

好在开封府准备周全，各里弄街道防备也严密。所以一有火情出现便立即扑灭。开封府差役在城东一条巷子里灭火时，便发现了异常。

因为邻家着火连累，一所着火的房子里出来了一位胡子邋遢，有些猥琐的汉子，见到差役之后有意躲闪。

如此行为引起了差役们的注意，以为是有案底的逃犯，加之周围邻里说此人搬过来时间不长，甚少出门。

于是捕快和差役就将此人扣住，原本以为可能是小偷小摸，抑或犯下了凶案。回去一番审问。此人是什么都不说，仿佛哑巴一样。开封府无奈，准备关进大牢，等着他开口。

此时有差役提醒，会不会是江洋大盗之类的，于是给他洗干净了脸面，剃了胡子。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

当开封府的推官对比刑部等各衙门下发的画影图形时，意外发现。这与皇城司秘密追踪的一位嫌烦颇有相似之处。

皇城司是密谍机构，其主管的案件连刑部和大理寺都没有插手的权力，享有很高的优先权。尤其是今日主管皇城司的五公子，刚刚被核实是皇族。身份贵重。

是以开封府丝毫不敢怠慢，推官更晓得其中轻重，没有惊动任何人的情况下，直接上报了代理府尹吴廷祚。

吴廷祚并不知道这嫌犯到底犯了什么案子。不过出于对赵铮的尊重，及时通知了皇城司。

赵铮很满意吴廷祚的谨慎，自己成为第三个发现疑犯真实身份的人。

“多谢了。吴府尹！”

吴廷祚客气道：“五公子何必言谢，此乃分内之事。”

赵铮叮嘱道：“嗯，此人本公子带走了，至于这件事，还请吴府尹莫要宣扬，就当毫不知情。”

“好，本官明白。”

赵铮对吴廷祚客气一笑，转身对那推官道：“你立了一功，本公子会记得，来日少不了你的赏。但得管好你的嘴，记住，祸从口出，倘若透露半个字，准备给你满门收尸吧！”

推官不由打个哆嗦，唯唯诺诺道：“五公子放心，小人一定守口如瓶……为了以防万一，还请府尹大人给小人安排个公差，近日就留在衙门，哪也不

去。”

“你很识相，很好！”赵铮点点头，转身道：“吴府尹，那些差役们怕是管不住，这样吧，对外说此人在西京犯有凶案，逃窜藏匿城中，羁押狱中吧！”

“好，五公子放心，本官会处置妥当。”吴廷祚这个“权知开封府”做的是心惊胆颤，他也知道这块烫手山芋不会拿很久了，这个当口上不想有任何闪失。更不想得罪赵铮这个特务头子，所以十分配合。

“如此，多谢了！”

建隆二年正月初一夜，赵铮带着嫌犯悄然回到皇城司。

李元道：“五公子，让那店主来辨认吧！”

“辨认是肯定的，不过你再去找上七八个体型相似之人，换上同样的衣物，再让那店主来辨认。”

“这……”

“否则他为求脱身，随便回答，我们该怎么办？众里挑一要是能认出来，那才确定。”赵铮笑了笑，这是后世刑侦辨认的基本原则。

结果是让人欣喜的，那店主虽然本皇城司抓走，但并未受到严刑拷打。关押之处也是寻常的房子，而非牢狱，平日里还有正常的饭菜供应，因此整个人的精神状态和判断力并未受到影响。

是以在让他参与辨认时，仔细辨认后，认出了当日购买布料的顾客，恰是今日开封府抓到的嫌疑人。

李元喜滋滋地跑过来，笑道：“五公子，是此人错不了。”

“那就去审问吧，留着性命，无论怎么做，都要保证他以后能正常说话，不可疯疯癫癫……”赵铮仿佛情绪并不是很高，只是淡淡地吩咐一声。

作为一个接受过现代文明教育的人，他不主张刑讯逼供，但在大宋很难行得通。

严刑拷打是必然的，天下各大衙门都有刑具，皇城司更是有许多骇人听闻的刑具和手段，与所谓的xx十大酷刑不相上下。

赵铮并不想这般残暴不人道，奈何大环境如此，这个年代的刑侦手段着实有限。在着急的情况下，面对有可能是死士的穷凶极恶之徒，只能严刑拷

打。

就这，也未必能够获得有价值的口供，赵铮已经做好准备，采取现代一些审讯手段，比如疲劳审讯什么的。

不过很意外，李元不久之后来报，还没打到什么程度，那厮就已经交代了。

“五公子，此贼承认了。”

赵铮诧异道：“这么快就承认了？也没挣扎几日？”

“哼哼，五公子有所不知，皇城司里有好多道大菜，只要听一听都会大颤，何况……”李元似乎还洋洋得意。

“好吧，你且说说他都交代了什么？”赵铮脸色一如既往的平静，更没有兴奋可言。

李元道：“此贼名叫李丰，齐州人，曾在城中的泰兴商号做事，十月里，店中老板吩咐他购买与松柏针叶颜色相近的布料……

后来我们查封了五丈河的染坊，他便接到商行老板的吩咐，躲藏在城中的民居之中，若非今日大火，想必也发现不了。”

赵铮听得清楚，沉吟片刻道：“去查查，泰兴商号是做什么的？什么背景？”

“这个，属下已经查问清楚了。”

“这么快？”这次速度之快，连赵铮都有些惊讶。

李元道：“因这泰兴商号是汴梁一大粮商，民以食为天，粮商的背景无论是政事堂，还是皇城司都有记录。”

“那泰兴是谁家的？”

“石家，归德军节度使石守信……”

原本还淡定的赵铮猛然一惊，哪想到此事竟然牵扯出石守信来。

李元也惊愕道：“五公子，莫非当日行刺的官家之事和石将军有关？”

哼，赵铮苦笑一声，这事情是越来越复杂了。

谁都知道，陈桥兵变，赵匡胤之所以能够率军顺利进城，有赖于石守信和王审琦的接应。所以毫无疑问，石守信是从龙之臣，功劳巨大。

他继任了官家原本的归德军节度使，而且还是禁军侍卫马步军都指挥使。大宋皇帝前后两次御驾亲征平叛，他石守信都随同作战，功劳卓著，非同一般。

最重要的是，他手里掌控着一支足以影响江山稳固的大军。他要刺杀皇帝？他有理由这样做吗？李丰的口供可信吗？

一瞬间，多个念头冒出来，在赵铮的脑海里翻腾。确切的答案他此刻说不出来，但有一点是肯定的。

那就是石守信已经主动或者被动地牵涉进来，这件事越来越复杂，这潭水也越来越混。

“不见得啊！”赵铮沉吟许久，轻轻摇摇头。

李元道：“五公子的意思是？虽说没有实质的证据，但这已经算是线索了，再详加调查，也许还能查到更多。”

“话是这样说，可你不觉得，此事太过巧合吗？”

“这，五公子是说……”

“说不上，总觉得太凑巧了，仿佛我们想什么便来什么，像是赶着上门的好事。”

“呃……那怎么办？”李元小声道：“石守信如何处理？官家哪里要禀报吗？”

“关于刺客，继续调查，石守信那边盯着就是了，切莫打草惊蛇。”

赵铮沉吟片刻，若有深意地看了一眼李元，悠悠道：“官家那里自然是要奏报的，今天太晚了，明日我要进宫去给太后请安，然后去见官家。”

“是！”李元应了一声，若有所悟。

第一四八章抓鬼行动

赵铮次日一早便进了皇宫，去向杜太后请安。

虽说除夕夜刚磕过头，但对外而言，他赵铮是昨日才恢复皇族身份。作为皇室的子侄晚辈，新年之际，不入宫向太后朝贺请安，于理不合。

虽说血缘差了许多，但按辈分算，杜太后算是婶母，对这个侄子还是相当喜爱的。

看到赵铮的时候，连连点头道：“好啊，我家五郎果然是一表人才。”

“太后谬赞了。”

赵铮笑了笑，这位慈祥的长辈如今看着倒是身体康健，精神矍铄，可前世的记忆里，杜太后没有看到建隆二年的桂花便崩逝了。

真希望是历史记载的偏差，或者蝴蝶效应已经产生，让这位老人家多活几年。也许这样，老赵家手足相残悲剧兴许就能避免了。

“你有能耐，这吾知晓，好好帮着官家做事，这江山是赵家的，赵氏子弟都有责任尽心维护。”杜太后语重心长，她之所以同意赵铮认祖归宗，正是看中了这一点。

“定当尽心竭力。”

杜太后点点头，微笑道：“吾相信，你会做得很好，至于你和符璃的婚事，司天监已经在择吉日了。不过呢，天家娶亲，王府嫁女，这排场礼仪很重要，所以这三媒六聘，所有环节都不能少。

一样样办下来，也需要些时日，礼部和内侍省如今忙着二月的长春节，怕是也忙不过来。所以此事，还需二月之后再着手操办，你莫要着急。吾会亲自盯着，皇后与你二嫂亲自操持，你就放心好了。”

“多谢太后记挂，不过你老人家千万莫要累着，保重身体才是。”对此。赵铮是由衷感谢。

“嗯，放心好了，有你的暖炕和地龙，这一冬天过的很舒坦，身体好着呢！”杜太后笑道：“官家该在前面等着你，吾老婆子就不耽误时候了，你去吧！”

“是，小侄告退！”看着杜太后红润的气色，赵铮不禁在想，真希望暖炕

有助于她的身体。能够延年益寿。

……

垂拱殿里，虽说是过年，但当皇帝的却时刻不敢懈怠。无论是大宋内政，还是十国形势，都得时刻关注。

赵铮到来时，赵匡胤还拿着一份文书道：“荆湖传来消息，南平高家对江陵一代控制日益松懈，湖南的周行逢重病卧床，似乎时日无多了。荆湖似有混乱之兆。”

“皇兄是打算先从荆楚一代入手为切口？”赵铮随口问了一句。

“你觉得呢？”

赵铮当即点头道：“倒是不错，荆襄两湖扼守大江中游，可从南阳一带出兵，沿着汉水直接南下。若是掌控于手中，等若是在南方钉入一枚楔子。

如此将唐、蜀、南汉三国分割开，不至于让他们联合。而且，顺着湘水。沿着秦时的灵渠故道可以直接讨伐南汉；顺着大江东下，可以直逼唐国都城金陵；溯江而上，或者沿着夷陵故道西进。便可进入巴蜀，乃我大宋一统南方的要冲之地。”

“看来你小子的眼光倒是不错，战略谋划倒是有些见解。”赵匡胤当即称赞。

赵铮笑道：“臣弟上一遭经荆楚出使唐国，一路看着路线地势便有此想法。何况无论是汉末魏蜀吴争夺荆州，还是隋朝杨广灭陈，都有类似策略，臣弟也只是借鉴罢了。”

“嗯，难为你年纪轻轻，倒是有这般见地，看来朕还是看低你了。”赵匡胤笑道：“不若找个机会让你去军中历练一番，说不定来日还会是一位统帅呢。”

“皇兄谬赞，臣弟愧不敢当。”

赵匡胤这才放下手中的文书，笑问道：“除了向太后请安，有什么要对朕说的？”

“皇兄，这两日倒是不断有赶上门的好事。”

“哦？说来听听。”赵匡胤似乎饶有兴趣。

赵铮道：“先是除夕夜有了橐驼儿的踪迹，就在昨日，行刺你的刺客也有线索了。”

闻听此言，赵匡胤脸色一寒，沉声问道：“查到什么？”

“刺客身上的那件绿衣裳查到一些眉目，就目前掌控的线索来看，与一个人有关。”

“谁？”

“石守信！”

“他？”赵匡胤显然也十分震惊，眼神里还有几分难以置信，却也有强烈的愤怒。

赵铮随即将详细的来龙去脉道来，也直言了自己的猜测，说道：“皇兄，臣弟总觉得此事有几分蹊跷，两个月毫无音讯，突然之间便查到了，有些太过凑巧。”

“你是说此事另有隐情？说下去。”赵匡胤眉头一动，不知道是不希望石守信是行刺的幕后主使者，还是有别的担心。

“弑君刺驾乃是诛九族的大罪，为了保密，杀人灭口是最稳妥的办法。可无论是一开始，还是后来臣弟五丈河染坊打草惊蛇，对方都没这么做，此为疑点一。”

赵铮继续道：“偏巧昨日他就出现了，若说此人真被石守信看中做如此重要的事情，焉能如此不济事，在几个救火的差役面前漏了马脚？臣弟甚至怀疑，此人很可能是故意引起注意被抓的，此为疑点二。

进了皇城司，还没用多少刑，此人便什么都交代了，石守信的眼光不至于如此差吧？何况此人交代的讯息，轻易便于石家扯上关系……臣弟愚见，冒着抄家灭族的风险刺驾，行事便不会如此不谨慎，此为疑点三。”

“你的意思是，此事并非石守信所为？”赵匡胤沉声询问。

赵铮如实：“臣弟并不确定，但觉得可能是有人想要混淆视听，甚至从一开始就布好了这个局，目的就是为了嫁祸石将军。不出所料，数日之内，顺藤摸瓜，肯定还能查到一些佐证石将军行刺的线索抑或证据。”

“哼，果然是有小鬼在背地里捣鬼。”赵匡胤脸色阴沉，怒意十足。

“皇兄，显然是有人想要图谋不轨，坐在暗处放冷箭不成，如今有想要离

间你和石将军的关系。毕竟石将军是归德军节度使，还是禁军侍卫司马步军都指挥使，位高权重啊！”

赵匡胤冷冷道：“派人盯着石守信，查查到底是否有异常，还有，尽快查出到底是何人在背后弄鬼。给朕把这些鬼都挖出来，朕倒要看看，他们是不是青面獠牙？”

眼下当真有神鬼满汴梁的意思，既然皇帝发话了，那么抓鬼行动，即刻开始。

至于石守信，不管他是否与弑君行刺有关，他都是重点监管对象，眼下至少不能让他被人利用。至于将来，赵匡胤应该不想让他成为一个隐患和威胁吧！

想到这里，赵铮心中一动，此刻的赵匡胤，是不是已经在酝酿杯酒释兵权了呢？

第一四九章西施与权位

正月初二，放在后世大多是女儿女婿给老丈人拜年的日子。

这日晚上，武信君节度使府赵彦徽府上来了几位重量级客人，归德军节度使，禁军侍卫司马步军都指挥使石守信；镇安军节度使张令铎也赫然在列。

义成军节度使、殿前副都点检，驸马都尉高怀德；江宁军节度使、侍卫司马军都指挥使张光翰；泰宁军节度使、殿前都指挥使王审琦等，也接到了邀请，但是因为各种各样的原因未能前来。

比如高怀德，妻子燕国长公主赵嫣然身怀六甲，新年之际冷落了妻子，前去看舞女美姬显然不合适；张光翰则是因身体不适，王审琦则需侍候生病的老母，因而都派人前来致歉，本人不能前来。

石守信并不知道这些好兄弟们，因为各种原因耽误了行程，是以到来时才发现只有自己和张令铎两人前来。

主人赵彦徽苦笑道：“还好两位到了，否则今日老弟我的面子就挂不住了。”

“听说你府上来了一批吴越舞姬，怎么也得来看看。”张令铎笑了笑，眼睛色/眯眯的。

石守信也笑道：“正是，自古以来就有越女甲天下的说法，那西施能美的让吴王夫差亡了国，得看看。”

“保准让你们不虚此行。”赵彦徽得意道：“这些原本是李重进府上的歌舞姬，这扬州城破之后，我想办法收拢过来的。”

石守信听得明白，原来是这么回事。李重进原本是淮南节度使，驻守的扬州向东南不远就是吴越，吴越钱氏为了一方安定，弄几个美女贿赂一下后周东南大将也在情理之中。

只是城破之后，李重进被抄家，歌舞姬四散流落在外。自己这个统兵的大将都没捞到一个，倒是让赵彦徽给抢了先。

落座之后，一众舞姬立即上场，吴侬软语，轻歌曼舞，着实让人眼前一亮。尤其都是一群年轻漂亮的江南女子，风姿卓越，楚楚动人，当真是我见犹怜。

赵彦徽笑道：“守信兄，当初这扬州可是你攻破的。如此美貌的女子，你竟看也不看一眼，平白便宜了我等，是不是有些亏啊！”

“嗨，就是啊，当初忙于战事，侍候御前，哪里有心思在乎几个女人。”石守信笑道：“而今看来，确实是便宜你了。”

张令铎笑道：“那守信兄可是亏大了。如今再想要弄到江南女子可不容易了，驻守扬州李处耘可是官家的心腹，所以想要和南边来往可不容易，搞不好可就会被扣上一个私通敌国的罪名。”

赵彦徽道：“私通敌国我是没兴趣。多从江南的采买几个的女子倒是真的，江南女子到底不同于北方，一个个水灵灵的。那皮肤吹弹可破，摸在手里……啧啧。”

石守信不免皱眉道：“我说彦徽啊。你这个年纪，都快要做祖父的人了，怎地还……”

“男人嘛。不就是好这口嘛！”赵彦徽道：“可惜了，驻守扬州的不是你守信兄，否则我就能光明正大的去吴越和唐国挑选美妾了……”

“也是，当初怎么不是守信兄你驻守扬州呢？说起来，你可比那李处耘资历高多了，驻守扬州，保准唐国与吴越不敢有丝毫异动。”张令铎仿佛是无意随口道出了一句。

赵彦徽道：“嗨，适才不过开个玩笑，当真要驻守扬州了，有什么好的？应付着唐国和吴越辛苦不说，还远离都城，哪有侍奉在官家身边好？

再者说了，官家对咱守信兄可是重用有佳，两次平叛都带在身边，如何会舍得将守信兄留在淮南呢？”

张令铎却摇头道；“不见得，平叛是都带着守信兄，可一定是重用吗？”

这次不仅是赵彦徽面露震惊，石守信的眼睛也动了，这句话无疑是刺激到他的敏感神经。

“令铎兄，你这话是何意？”赵彦徽瞧见石守信的窘态，帮忙问出了一句话。

张令铎冷笑道：“守信兄，按理说咱做臣子的，不该妄议君上，可是……这，而今官家重用亲信，对于我们这些从龙之臣，仿佛处处提防。

就好比说守信兄你，今岁官家御驾亲征，两次都带着你。这一来是因为你能征惯战，二来似乎是重用你，可是……这除了重用，会不会还有忌惮

呢？”

瞧见石守信的面色，张令铎续道：“官家陈桥兵变，黄袍加身当了皇帝，他最怕臣子们依样画葫芦。所以对功劳权重的武将必然会有所提防，尤其是守信兄你。

早在前朝，你在禁军中的地位不比他赵匡胤低，能力、威望和战功都不比他差，如果当日带兵出城的是你守信兄，那而今这天下兴许该姓石。”

“两位慎言，可不敢口出大逆不道之言。”石守信急忙出言制止。

“是为守信兄你抱不平罢了，此间只有你我三人，谁也不会知道？”张令铎满不在乎道：“倒是守信兄你要注意了，官家出征在外将你带在身边，回京之后又不让你驻守在外，恐怕是忌惮你，怕你拥兵自重，重演陈桥兵变。”

赵彦徽叹道：“仔细说起来，我们这些手握兵权的武将都在提防之列，不过相比起来，就守信兄树大招风，官家怕是最不放心。”

“我等忠心，天日可表，官家都看在眼里的。”石守信只回答了这么一句话。

“这颗不见得，自古帝王多猜忌啊，我们是忠心耿耿，可皇帝心里未必放心啊！”张令铎又是一声叹息。

“狡兔死，走狗烹，虽说眼下大宋强敌环伺，远没到狡兔死的地步，可是我们这些……天下能打仗的将军多了，不多我们几个。”

赵彦徽感慨道：“你看官家的举动，李处耘、韩令坤、潘美、王全斌这些他麾下嫡出的将领和亲信，如今全都受到重用。我们几个，看着倒是位高权重，身份尊贵，可实际什么事都没有，这时间长了，只怕要被架空了。”

“不知道你们有没有感觉，昨日朝会上，官家流落楚的意思，明显要重用赵普和赵铮这些亲族心腹，就说那相位……范相和王相已经做好了随时离任的准备。”

张令铎道：“文臣离任，告老还乡，也算善终，可是我们武将……除非全部交出兵权，解甲归田，否则啊……

可舍不得啊，一辈子在刀口上舔血，在行伍之中摸排滚打很多年才有今日的一切，就这么扔下，委实有些舍不得啊。”

“令铎兄莫要眷恋权位，想想当年越王勾践时，范蠡急流勇退，带着西施泛舟五湖；而文种贪恋权位，最终落得个兔死狗烹的下场！”

赵彦徽道：“虽说舍不得手中的权位，可若为了自身安危，子孙富贵，该放的还是放下吧！我儿安邦被赵铮打成重伤，原以为官家会主持公道的，可是……罢了，罢了！”

“激流通退说得好，可是做起来……若是如此，仔细想想这些年我们卖力拼杀为了什么？何必冒着生死危险受这份罪呢？”

张令铎道：“最害怕的是，你交出了兵权，官家也未必彻底放心，到那时可就全无反抗之力了，那时候才真正是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啊！”

“想想韩信，想想周亚夫，也许他们的经历就是我们的来日……尤其是守信兄，从龙之臣中，属你的威望与权势最高。从过往的经历看得出来，官家这是有意提防你……你可尤其要小心啊！”

“是啊，如今赵普和赵铮这些人一个个得到重用，假以时日，待官家彻底掌控了至尊大权，乾纲独断，只怕……到那时，兴许就该对我们动手。”

……

石守信心里彷如打翻了五味瓶，很是复杂。他不确定张令铎和赵彦徽说这些话的目的，可能更多是一种同病相怜的危急感和牢骚吧，对此他完全可以理解。

对皇帝有怨言不足为奇，这些话就是私下里说说，他自己也会有这样的情绪，只是很少宣之于口罢了。

不管他们出于何种目的，所说的话是一点都没错，皇帝带着自己去平叛，多半真有忌惮和提防的意思。将自己时刻放在身边，全然不给一丁点兵变造反的机会。

无论自己有没有这个心思，被猜忌都是不可避免的，人心看不见摸不着，皇帝不可能对手握重兵的将领完全放心。

如今皇帝是用随行同往的方式来压制和提防自己，那是因为皇位不稳，暂时腾不开手。而且自己也还有用处，皇帝用得着自己。

一旦皇位稳固，站稳了脚跟，身边有充足可用的人手时，他会怎么做呢？时时刻刻提防多累啊，最一劳永逸的办法便是……

狡兔死，走狗烹！

一想到这六个字，石守信心里就会莫名地抽搐一下，此时此刻，他心里

的危机感更加强烈了。

该怎么办呢？

急流勇退，解甲归田？就像是张令铎说的那样，天涯不甘心啊。可是留下来，又该如何应付官家呢？

当年的范蠡有没有思考过？西施和权位当真不可兼得吗？

第一五〇章自有计较

石守信心情忐忑地离开了武信军节度使府时，赵铮这边的调查也有了新的进展。

之前调查刺客身份，从体貌特以推测，便怀疑刺客可能是行伍出身，所用的军弩也可能出自于军中。

只是因为数据量太大，太过宽泛，排查的标准又太低，大海里捞不上针，所以调查几乎处于停滞状态。

而今绿丝绸方面有了进展，确定了一个嫌疑人，那么调查就容易多了。

经过“周宋两朝”枢密院、兵部、工部，甚至地方州府多次排查之后，这个人果然与石守信产生了一定的联系。

此人乃是义成军中的一名阵亡将士，在后周枢密院的记录上已经死去三年了，而当年的义成军节度使正是石守信。

至于那刺杀的军弩，虽说有伪装，但仍然查到了来源。根据枢密院将作监的记录，这批军弩乃后周世宗柴荣征讨河东时配发，装备的军队很多，其中就包括石守信的义成军。

再加上绿丝绸一事，也与石家产业有关，所有的线索最终都指向了石守信。

尽管不是证据非常紧密，但看起来已然是合情合理，似乎已然形成了一道看似完整的证据链，弑君行刺的嫌疑确实很大。

“五公子，如今看来，当真是与石守信将军有牵连，难道他真是行刺官家的幕后凶手？要不要采取什么紧急手段？”李元仿佛有些难以置信，但事实又让他难以否定自己的念头，石守信身居高位，乃大宋军方高级将领，要是死人图谋不轨，意欲行刺皇帝，确实是惊天动地的大事。

“言之过早！”

赵铮摇摇头，他在垂拱殿对赵匡胤说过。接下来很有可能会有很多蛛丝马迹指向石守信，让人觉得是他曾弑君行刺，抑或间接石守信有谋反意图等等。

果然不出所料，该来的还是来了，但太过突然，而且太过巧合！

单说个人感觉，赵铮不相信，甚至已经断定，此事多半和石守信无关。

此事更像是混淆视听，有人想要从这个乱局中抽身退步。找了石守信做替死鬼？

这个可能是有的，但也不太像，从如今掌握的情况来看，更像是有人提前做好的局。从一开始就做出了诸多安排，摆明是要让石守信来做替罪羔羊的，如果是这样，对方显然是有更为长远的目标，这只是其中的一环。

略微推敲便能得出答案，石守信乃是从龙之臣。柱国大将，如果皇帝一旦对他产生猜忌，会是什么结果？

有人是希望看到赵匡胤自毁长城？还是君疑臣反？

不管对方是何目的，都可见此人心机之歹毒……

当然了。没有证据，这些只是自己的猜测。毕竟目前现有的线索都指向石守信，所以他身上的嫌疑暂时无法完全排除。

在真相大白之前，任何可能性都是有的。无论如何都不能掉与轻心。

不过越是这种时刻，就越是需要冷静，避免因为冲动大意而做出错误判断。也许对方正等着自己入彀。

赵铮不想被人利用，更不想被人牵着鼻子走，所以他打算静观其变。

“先莫要轻率判断，看看再说吧！”

赵铮吩咐道：“关于石守信的事，对外不要泄露半个字，更不要打草惊蛇，暗中盯着就是了。”

“是。”李元应了一声，心里多少有些不解，不过五公子既然这么说了，那就遵命行事即可。

赵铮淡淡一笑，果然是神鬼满汴梁啊！

皇帝既然要自己抓鬼，首先需要的一双能够辨识阴阳的天眼，要能够认出鬼怪才有抓捕的可能。

这只鬼的踪迹目前是不得而知，但是另一边，至少已经找到一个鬼影。

那个疑似韩微的橐驼儿，不知是否能作为一个突破口？

不过在此之前，赵铮觉得应该先进一遭皇宫，想必显然有人很希望看到自己匆匆出入宫门的身影。

……

“主公，石守信那件事已经办妥了。”黑衣人犹如鬼魅一样进入院落，潜入书房，行动十分迅捷。

“办妥了？”

“是的，估计皇城司已经找到了所有的证据，严丝合缝，一桩一件都指向石守信。看样子赵铮很是紧张，赶在宫门关闭之前匆匆入宫，想来是去向赵匡胤奏报。

而石守信离开武信军节度使府时，面色低沉，仿佛是在沉思，心事重重，可能还有几分忐忑。”

锦袍男子点点头，满意道：“如此甚好。”

“只是……”黑衣人道：“属下暗中有听到他们谈话，他们的说辞有些太生硬了，兴许石守信会有所察觉。”

“察觉什么？察觉了又能如何？他石守信能怀疑到哪里去？”

锦袍男子冷笑道：“难道他进宫去找赵匡胤说说吗？君臣相互释疑解答吗？放心好了，石守信是个精明人，不管怎么样，这些话只要听进去就成。

不管他承不承认，这些都是事实，会在他心里生根发芽。只有这样，他心里才会有那么一个念头，并且越来越强烈。”

黑衣人赞成道：“也是，自古以来，帝王多次猜忌，尤其是领兵的大将，远如汉时的韩信、周亚夫有哪一个得到善终？近如前朝驸马张永德，不过是一块小木牌，一句点检昨天子，便断送了殿前都指挥使的前程。”

锦袍男子叹道：“说到底还是周太祖子嗣凋零所致，柴荣是外侄，李重进是外甥，张永德是女婿，唯独没有亲生儿子，哪一个即位都成。正因为他们有继承皇位的资格，所以柴荣才会忌惮张永德，殊不知顺了‘天命’，拱手将江山给了赵匡胤这个新人都点检。”

“说到底还是主公神机妙算，当初若非主公让属下做那木牌，想必……无论皇帝姓柴，还是姓张，至少这国号还是周。”

黑衣人道：“前次主公的安排断送了周朝，这次倾覆他赵宋也不在话下，

那石守信兴许……”

锦袍男子笑道：“这是老夫希望看到的结果，石守信心里的种子已经发芽成为一颗小树苗。能不能长成参天大树就看他的造化了，至少能成为一根可用的好木材，这就足够了，老夫相信迟早能派上用场的。”

“那…那件礼物还要立即送吗？”黑衣人小声询问。

锦袍男子道：“还是先等等吧，要是送的太着急了，真的会让他猜疑，弄巧成。所以需要选一个适当的好日子，浇上一桶水，小树苗会反快速枝繁叶茂的。”

黑衣人继续探问道：“那关于李丰的消息？”

“这个可以准备了，但需要一点一点来，蛛丝马迹，只言片语逐渐结合起来逐步透露，要相信有人会将这些组合起来，还原出结果的。万不可说太多，言多必失，无论给谁抓住了把柄，都会前功尽弃。”

锦袍男子似乎不太放心，叮嘱道：“此子可比我们想象的利害多了，当初我们觉得毫无破绽，结果一具尸体落到了他手中，便能查到这许多有用线索，险些漏了马脚。”

“是，不过还是主公棋高一着，早有准备。不过也得谢谢赵铮，若非他能查到染坊，这些消息透露出去还会显得有些突兀，还真是个麻烦，否则他又怎么能一步步咬住鱼钩呢？”

“哼，石守信啊，当初无论他们哪个能为老夫所用，何至于成今日局面？”锦袍男子冷笑一声，仿佛很是遗憾，许久才慨叹道：

“让赵铮查去吧，这火是燃起来了，要从两边浇油，才能够燃的更大，才能燎原，继而改天换地……”

“主公英明，看来要不了多久就有好戏了。”

锦袍男子摇头道：“不行，就眼前这点人还不行，不知道张永德是不是当真甘心做个臣子？昔年柴荣得悉柴荣为太子时，他不知道有多难受，而今……不知道赵匡胤称他为驸马时，他能答应的是否心安理得？”

“主公的意思是，也想办法策动张永德？”黑衣人小心询问。

“非也！”锦袍男子摇头道：“如果有他在，怎会有老夫存在的必要？正因如此，昔年也不与他合作的，而今自然也不行……不过若说是给赵匡胤找麻烦，张永德倒是一步不错的棋……

罢了，先不管他，倒是赵匡胤的那个好弟弟，年纪轻轻，心志倒是不小，不过也有那么点六亲不认的感觉……

哼哼，陈桥兵变他也算是帮了老夫，只可惜被赵五（铮）那厮坏了好事。不过毕竟赵二当初帮过我们，有这层交情在……”

黑衣人不知道主人又在谋划什么，意图何在？故而不敢正面接话，只是小声道：“主公，橐驼儿说赵五个符家联姻不是好事，如果可以，想办法坏了这桩亲事，或有意想不到的效果。”

“哼哼，这个橐驼儿当真是……”

锦袍男子冷哼一声道：“没想到韩通一生忠厚磊落，生出的儿子却这般卑鄙阴险，睚眦必报。想来他是恨透了赵铮，如今只怕也恨符彦卿变节，想要借你我之手来报复……不过他的话也非全无道理，可以考虑考虑。

你告诉他，让他做好自己的事情，切莫因为一时的报复之心，妄自行动，坏了大事，老夫自有计较。”

第一五一章皇帝的名声

为了躲避宋庭的追捕，韩微如同鬼魅般藏匿在汴梁城里，过着暗无天日的生活。

对此他没有丝毫怨言，为了给父亲，以及几个枉死的弟弟报仇，任何的委屈和辛苦他能都承受。

尤其是潞州和淮南的两次失败后，失去了李重进这棵可以依靠的大树，想要再借助旁人的力量越来越难。

若非有一位大人物救他，只怕已经死在淮南，或者落入赵匡胤之手。更难得的是，这位大人物还给了他一个机会，从而有了再次借助的力量报仇的可能。

机会来之不易，所以无论冒多大风险，事情有多难，吃多少苦，他都可以忍受。人不人，鬼不鬼不要紧，只要能为家人报仇，到了黄泉之下，也能对父亲有个交代。

除夕那晚，他前往已经化为灰烬的府邸，祭奠家人，许下了这样的承诺。

很遗憾，这一次他不能在主导的冲锋位置，只能听从别人的命令来做事情。尽管心里有些郁闷，但没有办法，能帮到别人对付赵匡胤，只要自己参与了，也算是报仇了。

不能亲自动手，到底遗憾，而且时日绵长，也让人着急。

虽说他也明白徐徐图之，不可操之过急的道理，可是看着大宋国家安宁，赵家红红火火的局面，他这心里就格外不是滋味。

尤其是最近几日，赵铮竟得了皇族的身份，成了名副其实的五公子，还封了文安伯。

仇人的风光就像是一根刺，刺入他的心底，让他恨的咬牙切齿。对比自己如今的惨状，以及韩家家破人亡的凄惨状况，心里的仇恨感就越发强烈了。

除此之外，更让人愤怒则是赵匡胤两面三刀。卑鄙虚伪的一面。

他赵匡胤口口声声说自己并非有意要夺江山，坐上这皇位是因为将士们的拥戴，黄袍加身，不得不不从。可谓是迫不得已，显得自己仁义道德，摆

出一副仁君的光辉形象。

尽管赵匡胤信誓旦旦，但韩微是丝毫不信，说的赵匡胤信口雌黄，做一套说一套。当往日里没有证据，而今赵铮的身份一公布。情况可就不同了。

如果说赵匡胤在陈桥驿兵变是偶然，并未蓄意策划，那么他一家老小前去定力院礼佛也是寻常，并且家里人什么都不知情。

当自己带兵过去抓捕时，该是手到擒来，不会遭遇反抗。可结果是，赵家人早有准备，还有赵铮这么一个厉害角色阻拦。

原本说赵铮只是定力院中一个小和尚还说得过去，是出于仁慈。或者说见义勇为。

但如今证实赵铮是你赵匡胤族人，那唯一的合适解释便是你赵匡胤提前安排好的。如此便可证明，陈桥兵变绝非偶然，赵匡胤早有不臣之心。蓄意兵变，谋逆作乱。

可实际上，其中确有巧合，只是……哪怕赵铮亲自前来。说明自己不知身世的事实，橐驼儿也不会相信，想来天下人也不会相信。

当认定赵匡胤和赵铮兄弟卑鄙无耻之后。韩微心里的愤怒和恨意就越发浓重了。

他就越发想要亲自报仇了，可是眼下自己亲自做的事情还暂无头绪，不知何时才会有成效。

与其苦等下去，不若眼下就做点什么，以泄心头之恨。

当然了，韩微也知道，不可轻举妄动，以免误了大事。但他在强烈的报复心驱使下，哪还顾得了那么多，他觉得自己能够把握好这个度。

于是，一条流言开始在汴梁城内流传，说的正是陈桥兵变之夜，定力院中内情，以及赵匡胤卑鄙虚伪，道貌岸然之事。

直到此时，朝中低层次的官员，以及汴梁百姓，才知晓陈桥兵变之夜还有这么惊险的内情。很多不明所以的官员回过神来，难过官家如此重用厚待赵铮，还有这层救命之恩在内。

随着流言传播，切切实实损害到了赵匡胤的形象，皇帝当初不忍夺取柴氏江山，心怀愧疚的忠厚仁义形象荡然无存。取而代之的，还有些奸诈卑鄙，道貌岸然的感觉。

官员们肯定不敢议论，普通的老百姓未必关心，但一些文人墨客却少不得在背地里议论几句。再加上有人蓄意渲染，一盆脏水便直接泼向了赵匡胤。

……

“皇兄，也许不该着急公布五郎的身世，如今流言满城，有损于你的英明啊！”赵光义得到流言，有些坐不住，匆匆进了宫向皇兄奏报和牢骚。

不过他的重点似乎有些偏颇，首先提到的竟是公布赵铮身份一事。他对此事一直不太赞成和满意，之前想要发发牢骚没机会。

而今流言四起，他首先便将问题归结到这里，埋怨两句。当然了，埋怨的对象不是皇兄赵匡胤，主要还是赵铮。

“罢了，他们愿意说就说去吧，五郎的身世不宜再拖了，如此能让他安心，也好让你岳父安心，这应该更重要吧！”赵匡胤比预料中要淡定，或许是因为做了皇帝，更有那种泰山崩于前而不色变的沉稳，仿佛根本没有将此事放在心上。

要是不提符彦卿还罢，一提起来，赵光义的心里更不是滋味了。赵铮一个五服远支的庶出子孙，凭什么冒出来和自己争呢？奈何皇兄都这么说了，且事情已经发生，偶然的一句牢骚可以，再多便不能说了。

赵光义道：“皇兄，话虽如此，五郎和岳父倒是安心了，可是而今流言沸沸扬扬，对你的英明有损，并非好事……”

“那又怎么了？无非就是说朕表里不一，口是心非，卑鄙虚伪而已，能怎么样呢？古代为帝王者，有几个不是这样？”

赵匡胤对自己受到的误解毫不在意，满不在乎道：“流言如此，朕脸上还挂得住，虽然传言甚嚣尘上，但目前并未有异动，便不要紧。等过上些许时日，流言自会平息。”

“皇兄，这明显是有人故意散播流言，中伤于你，只怕短期内难以平息，甚至还会变本加厉。”赵光义似乎并不认同兄长的看法。

赵匡胤叹道：“那就随他们好了，其实啊，为兄还希望他们继续散播，让百姓都知道当晚的事情也好。相比于被误解为卑鄙虚伪，朕更怕被人说成是无情冷血……”

“呃……”赵光义愕然道：“皇兄这话怎么讲？”

赵匡胤沉吟片刻，叹息道：“兵变当日，你我在陈桥驿，突然率军回师，可妻儿老母还在城中。当时情况危急，朕着实担心家人的安危，想来你也是如此……”

听到这话，赵光义黯然低头，他清楚地记得，当时兄长有所迟疑，但自己却毫无顾虑，并且劝兄长莫要顾虑。仔细说起来，当时城中的情况，以及会发生什么事情，自己更为清楚。楚昭辅能不能及时赶到，谁也说不准，而赵铮的出现则完全是意外……

后来安然无恙，皆大欢喜，赵光义便没有在意这个事情，或者说一直有意回避。但如今兄长突然提及，他这心里便有些忐忑了。倘若当日没有赵铮出现，一家老小有个什么闪失，他该如何面对？能否心安理得呢？

赵光义扪心自问时候，赵匡胤继续叹道：“一直以来，朕都觉得有愧于一家人，好在娘娘和皇后，以及符蓉他们都理解，并无怨言，可是朕却始终于心不安。更怕外面有人议论此事，说朕冷血无情，为了权位融化，不顾家人安危……

被人说卑鄙虚伪，朕不在乎，些许事情，百年之后自有公论。但朕怕人被指责冷血无情，若此事留笔史册，会成为永远抹不掉的污点。而今流言传开，所有人都会认为，五郎是朕提前安排的，那么就不存在不顾家人安危，冷血无情说法了。”

“呃……皇兄说的是。”赵光义实在无奈，没想到皇兄竟然是这般想法。他敏锐地发现，即便做了皇帝，兄长依旧是个仁义之人，做事也颇有君子行径，而且还分外重视亲情。这对自己而言应该是好事吧，手足情深，自己的受到重用，前程远大的可能性才大。

不过赵光义觉得，作为一个皇帝，太过重情并非好事……

赵匡胤敦敦叮嘱道：“光义啊，你记住，江山和权位固然重要，但终究不及血脉亲情重要……”

“啊，是！”不知为何，赵光义猛然心中一惊，兄长好似随口一句，为何像是在自己耳边敲响了警钟呢？

“以后遇到事情莫要慌张，你看看五郎，比你还要小几岁，遇事明显更为冷静。”赵匡胤道：“流言四起，他皇城司肯定知道，可他却没着急，甚至不会觉得这是坏事，肯定已经着手调查了，说不定会有意想不到的结果。”

“是！”赵光义黯然低头，把自己与赵铮相比，还有些不如的时候，他心里有些不是滋味。同时心里还微微有些埋怨，赵铮正经是皇城使，可自己什么都不是，怎么管？又能做什么呢？

不过赵匡胤下面一句话，顿时让赵光义喜出望外。

“你亲自去趟开封府，告诉吴廷祚，要是流言平息不下去，他就回家去颐养天年吧！”赵匡胤道：“你此去，顺便熟悉一下开封府的情况，也好有个准备。”

第一五二章风吹草动

汴梁城内流言四起，直接涉及到了皇帝的名声，作为皇城使的自己要是还不知情，可就是极大的失职了。

自流言初起，尚未满城皆知时，赵铮便接到了禀报。

只是想要阻止流言，却有些困难。有人故意散播，刻意渲染，不过一日时间便满城皆知，凭借皇城司的一群密探，根本阻止不得。

既然如此，那就索性不管了，赵铮很清楚，权知开封府的吴廷祚比自己更着急。

相比之下，平息流言更应该是开封府的责任，尤其是诬蔑皇帝名声，若不尽快处理，他根本无法交代。

皇城司的职责更多的应该是调查流言的起源，查找相关人员，以及判断可能发生的情况。无风不起浪，流言不会平白而起，有人散播是肯定的。

而且是诬蔑皇帝名声的流言，那就更不简单了，会不会是什么人意图不轨的前奏呢？接下来是不是还有什么阴谋诡计？

查清楚这些，加以提防，正是皇城司的职责。

对此，赵铮不敢掉与轻心，至于赵匡胤那里，肯定能够理解。即便是皇帝有什么怒火，肯定也不会冲着自己……

他应该不会发火，赵铮觉得，以自己对赵匡胤的了解，这位皇帝的涵养还算不错。

所以他没有像赵光义一样进宫专程奏报，只是以例行密奏送消息进了垂拱殿，他更多的精力还是在流言本身上。

谁会散播这样的流言呢？

如果单说动机，可能性实在太多了，但说到流言内容本身。对陈桥兵变当夜的情形可谓了如指掌，尤其是定力院中发生之事更是清晰，仿佛是亲眼所见一般。

知道陈桥兵变之夜详情的人很多，但是定力院中的亲历者可并不多。赵家人肯定不会乱说，楚昭辅自然也不是大嘴巴。定力院的僧人和当晚参与的士兵大都不知详情，且都被三令五申警告过。

除非他们一家子都不想活，否则不会有人说出来。而且这些人都处在被严密监控的情况下，泄密的可能性几乎为零。

如此一来，嫌疑最大的自然就是橐驼儿韩微了，他也有这个动机，合情合理。当然，也有可能是橐驼儿将当日情形讲给别人，有人蓄意拿此事来做文章的。

唉，就知道不会一帆风顺地成为皇族。如今问题果然出现了。赵匡胤少不得要因此英明受损，甚至为人诟病了，天下没有几个会相信，这一遭，皇帝确实是被冤枉的。

可恶的造谣者！

赵铮的痛恨的时候，直觉里更加认定，除夕夜出现在韩府的驼背就是橐驼儿韩微本人。这小子回来了，并且在兴风作浪。

赵铮甚至在想，石守信行刺的诸多嫌疑可能也与他有关。或者与他背后的人有关。

一个被追的东躲西藏的丧家之犬不会有这么大的能量，汴梁城里一定有人和他同流合污，这个人才是自己要抓的鬼。

这只鬼目前毫无踪迹可循，但橐驼儿那边却已经找到鬼影。跟着他兴许会是个不错的突破口。

所以赵铮重点将目光放在在韩微身上，想要借助这个驼背，找到诸多鬼怪……

“五公子，我们的人一直密切监视着。知道橐驼儿的落脚之处，要不要立即抓捕？”李元对韩微多有痛恨，在南唐时给他和赵铮造成了不小的麻烦。而今很想将其早些抓获。

赵铮沉吟片刻，轻轻摇头道：“不可操之过急，现在抓他，抓到的只会是个死人，全无用处，反而会打草惊蛇。”

“是，属下明白！”李元最大的优点便是执行力强，只要是赵铮的吩咐，他就会贯彻到底。

……

有时候算无遗策不难，但事与愿违常有。

赵铮是打算暗中监视，不动声色地从槖驼儿身上打开突破口，看看到底是和什么人来往，继而发觉幕后人物的蛛丝马迹。

可是皇城司的密探在行动的时候，有了些许疏忽，兴许是让韩微察觉到了什么，这厮突然没了任何活动，每日里就待在那小院里哪也不去。

这个结果让赵铮有些意外，既定方案骤然间被打乱了……

是韩微发现了什么？故意不动声色的？还是最近他确实没什么活动，处于静默期呢？是任由这样的僵持继续？还是立即采取行动？

僵持着，会不会让幕后黑手发觉异常，立即切断一切与韩微有关的联系？

若是立即行动，韩微又掌握了多少东西，他又能说出来多少？最怕的是他本身毫无察觉，闹个乌龙就麻烦了。

尤其是没有正面确认过韩微的容貌，赵铮很担心这是有人给自己设的局，诱使自己入彀的。正是因此，才越发的不敢轻举妄动。

槖驼儿突然成为一个烫手山芋，扔也不是，抓也不是……

……

随着汴梁城里流言四起，敏感的人都察觉到了异常，甚至已经有人感觉到，大宋可能再起波澜。

流言涉及陈桥兵变，所以那晚有份参与之人，一个个都颇为紧张，至少对事情特别关注。石守信便是其中之一，他也有种被骗的感觉。

当晚打开城门接应赵匡胤，可以说是阴差阳错，顺势而为的选择。那一晚，他做事情的原则是识时务者为俊杰。

赵匡胤的大军到了城下，而城中韩通的表现实在一般，加之平日里与赵匡胤关系亲密，所以打开城门，做从龙之臣是最好的选择。

倘若那晚韩通能够控制好城内的局势，再没有那些干扰人的消息和说辞，兴许他石守信会做大周的护国忠臣。

在攸关生死存亡的大事上，不是关系好便可为兄弟两肋插刀的，也需要审时度势，识时务而选择。

再者，他们一众禁军将领也有别的心思。主少国疑，一群手握重兵的大

将军们怎么会安分？没点小心思才怪。

可是要说造反，谁也不愿意先伸那个头，冒那个险。富贵险中求，话是这么说，真正要赌上身家性命和全家老小时，没有几个人敢那么从容。

当赵匡胤“冒天下之大不韪”时，他们大都有人借赵匡胤试探的打算，某种程度上是将其视为“义社十兄弟”的代言人。打开城门，迎赵匡胤入城，他石守信和王审琦也是有这方面考虑的。

相对来说，赵匡胤给他们的感觉是相对宽容仁厚，相处起来也容易吧！但当兄弟变成君臣时，一切就有变化了。

这几日流言传开之后，石守信猛然一惊，说的一点不错啊，赵铮的存在却是难以解释。人说赵匡胤蓄谋造反，将家人安置于定力院是有道理的。可赵匡胤却口口声声说是被将士们拥戴，迫不得已……

这种话是真是假他们不在乎，但石守信清楚地记得，赵匡胤并未提前通知他们帮忙打开城门。即便是后来，也说兵变是临时起意……

而今想来，赵匡胤似乎没说实话，当真是……虚伪啊！

流言说的一点不错，赵匡胤确实是做一套，说一套，表里不一。如果放在以往，石守信或许不太在意，当皇帝的如此做法不足为奇。

但本身有感受到强烈危急的时候，那就完全不一样了。尤其是赵彦徽和张令铎那番入情入理的分析之后，更让他心里忐忑。

想起赵匡胤的“虚伪”，石守信便觉得他们说的不错，带着自己出征，不见得就是重用，更多的或许是提防吧！

而今是时时刻刻的小心提防，来日呢？会不会是那一劳永逸的法子？一想到赵匡胤平日里笑容满面，石守信心里没来由地多了一种厌恶感，焉知皇帝是不是笑里藏刀？

如果只是停留在这一步也就罢了，真正让石守信心慌的是他听到的一些消息。

位高权重的大臣武将，抑或根深蒂固的权贵世家都有自己的消息渠道，很多隐秘消息多多少少能够打探到一些。

世家大族，高官显贵们对此十分在意，有时候只是只言片语，或者零星的一丝讯号，便蕴含着极大的机会，有时候则隐藏着能够救命的信息，是以谁也不敢掉与轻心。

石家也是如此，作为殿前都指挥使，归德军节度使，皇帝以下的第一武将，对任何的风吹草动都有关注。在朝堂上，他们石家的耳目不少，各个衙门，甚至汴梁各个牢狱之中，都有他们的人手。

除了庙堂和官场，对于市井民间，通常也不会放过。各家各户通过商行，或者是与城中的地头蛇一类人物有联系，掌握一些信息和资源。石家便一个泰兴商行，做生意的同时，也替石家打探消息，并做一些事情。

而且彼此交好的各家各户，如果不是关乎家族生死存亡，或者重大发展机遇的消息，大都会互通有无，同气连枝。

拥有如此庞大的消息网络，可以说任何的蛛丝马迹和风吹草动都很难瞒过他们。这两日，石守信便听到风闻，皇城司的赵铮正在调查自己，仿佛义成军中有人牵涉到了的十一月行刺皇帝的案件中……

第一五三章上元节

牵涉到弑君行刺？

从只言片语的消息推测出这样一个结果之后，石守信心中满是震惊和惶恐。

他首先想到的是后果，弑君行刺这是抄家灭族的罪名。

其次他是疑惑和不解，他很清楚，自己压根没做这件事，为何会传出这样的消息呢？

是有人嫁祸？还是诬陷，如果说是后者，谁会诬陷自己呢？

石守信沉吟许久，想到了一个可能——会不会是皇城司有意炮制冤案，是皇帝要制造借口收拾自己呢？

并非没有可能，古往今来这样的事太多了，丝毫不足为奇。

皇帝想要除掉某个威胁比较大的臣子，往往就会寻个由头，安上一个罪名。

汉景帝死前担心周亚夫功高盖主，会威胁到年少的太子刘彻，先借机敲打。后因周亚夫之子为其父修建墓葬，购买了一批用于陪葬的盔甲。

但汉景帝却不依不饶，以购买铠甲意欲造反为理由，将周亚夫下狱。周亚夫自然不承认，孤傲的他不愿受辱，最终绝食而死。

说到底，终究是被汉景帝逼死的，就因为他功高震主，威胁到了皇帝的安危。

石守信在想，今日的自己无法与昔日的周亚夫相提并论，却也是手握重兵。在这皇帝走马灯式轮换，武将频繁造反的年代，确实对皇位有一定威胁。

尤其他赵匡胤是通过兵变黄袍加身得的皇位，怕人依样画葫芦，对握重兵的武将心有猜忌和提防也在情理之中。

他想要除掉自己？在淮南时就有这个念头？

如果放在以前，石守信不会多想，可想起赵彦徽和张令铎那些入情入理的分析，他就有些不寒而栗。

完全是有可能的！

石守信甚至在想，在淮南时，若非自己作战勇敢。攻无不克，会不会被说成是作战不力，或者通敌，阵前被斩？若不是顾及主将阵亡，影响士气，会不会在背后给自己放上一记冷箭？

为了稳妥，皇帝选择在汴梁动手，并且不惜“遇刺犯险”，只为给自己安上一个罪名。

若非如此，赵铮那日救驾怎会那般反应迅速？仿佛是未卜先知一般。很有可能就是早就商议好的计策。

后面赵铮成为皇城使。时隔两个月之后，等到所有人不注意的时候，重新开始调查，矛头指向自己……

如果真是这样，赵匡胤当真卑鄙虚伪，而赵铮也着实可恶，真是用心良苦的歹毒计策。从头至尾，都被他们赵家兄弟玩弄于鼓掌之上，最后很可能再落个身首异处的下场……是个人。谁会觉得舒坦，谁愿意接受呢？

当然了，这只是一种可能性，有别人嫁祸也是可能的。

但是……有谁会蓄意谋害自己呢？有动机的似乎不少。但可能性似乎不多。尤其是传出的那些消息，一般人想要办到，做的天衣无缝很难。

而皇帝，有这个得天独厚的便利与优势……没有证据支撑。但石守信有种直觉，他心里更倾向这个可能……

故而整个正月里，石守信始终在惴惴不安中度过。可是皇城司再无进一步的消息。皇帝依旧是一张笑脸，朝堂上也再无风声，仿佛什么都没有发生。

石守信有些闹不明白了，是自己想多了，还是赵匡胤故意按兵不动呢？

就这样，一直到了正月十五上元节。

……

后世的元宵节虽也热闹，但受到法定节日影响，此时大部分已经开始了忙碌的工作，或者除外打拼了。因此元宵节的热闹程度，团圆气氛受到了很大影响。

但在宋朝并非如此，某种程度上，上元节是比除夕和元日（初一）更热

闹的时候。在都城汴梁，没有了唐时的宵禁，繁荣的夜市成为百姓欢乐的海洋。

在这一天，大部分的百姓都会外出，赏灯游玩，好不热闹，某种程度上成为一年一度的狂欢节。

到了北宋中期，上元的欢闹不止于十五一天，前后的几天也算在内，汴梁城里会持续四五日的欢闹。有时候，皇帝、皇后也会出现在皇宫的城楼上，算是与民同乐，那场面绝对是比肩接踵，挥汗如雨。

建隆二年上元节恰逢一个好天气，没有雨雪的湿滑，没有凌冽寒风，连续几个艳阳天让人感受到了春的气息。

这个夜晚，汴梁的百姓纷纷走上街头，赏灯欢乐。

赵铮也忙里偷闲，去了趟魏王府接符璃，虽说婚礼之前两人不宜见面，但赵铮顾不得那些虚礼，符彦卿夫妇也默许了。

如此，赵铮便“偷偷”带着符璃离开王府，一起上街去赏灯热闹，享受难得的二人时光。

符璃对此很有兴趣，作为金枝玉叶的郡主，以往基本没机会到市井之中，感受民间的快乐。

“走吧，一起去见识大宋的上元繁华。”

赵铮喊出了一句只有自己才明白含义的话，符璃却下意识地做出理解，笑道：“是哦，以前在庙里做小和尚，怕是没机会去看上元灯会。”

“是啊，每每听人说起，很是羡慕，可庙中的师傅总是让人敲木鱼念经……”赵铮笑了笑，记忆里，定力院的日子已经太遥远了。

符璃笑着打趣道：“你呀，怎么看都不像是好好念经礼佛的，你这个心啊……想要斩断凡尘实在太难了。”

赵铮笑道：“哈哈，说的不错，六根不净，迟早会是个花和尚，比如我家小郡主去寺中上香，我肯定就会偷看几眼。”

“好啊，原来你偷看过女香客……”

“哪有？那些个女香客哪有我家符璃这模样，让我看也不愿多看一眼。”

“不管怎么说，还是看过喽？”符璃打趣道：“以后啊……”

“以后就看我家符璃，不看别的女子……”小情侣难得相处，少不得打情骂俏，甜言蜜语。

符璃笑道：“算了，看就看吧，只要你心里有我就行了……”

“莫不是欲擒故众之计？”

“没有，你是皇族，须得为皇家开枝散叶，哪能只有我一个？要是在外面看上了什么女子，就带回来，我帮你安置。”符璃心里或许还有那么一丝不情愿，但自小生在王公贵族之家，三妻四妾早就习以为常了。

她的母亲早年也只是符彦卿的妾室，后来才扶正为王妃的。何况她要嫁的赵铮是皇族，纵然是自己是郡主，也不能使专房独宠，这几日母亲秦氏明里暗里已经提点过好几次了。

“我家符璃这般大度？”赵铮笑道：“哪来的那些说法？我们尚未拜堂成亲，洞房花烛，说这些为时过早了。”

“难道你觉得人家会是妒妇吗？”

符璃小嘴一嘟道：“就知道你们男子都一样，都想要齐人之福，既然跟了你，那就随了你的愿喽，母妃还说，要不要从王府给你挑几个侍妾陪嫁？”

“不用，这个要坚决反对。”赵铮义正言辞道：“符璃啊，以后我不敢说，眼下有你一人足矣……”

作为一个现代灵魂，似乎应该倡导一夫一妻。可这毕竟是在古代，又是皇族身份，三妻四妾似乎难以避免。

即便赵铮不愿意，只怕为了所谓的政治联姻，赵匡胤又会在自己身边放某节度使之女。比如赵光义府里那个李氏，不就是这么回事嘛！

即便是符彦卿夫妇，恐怕也不会答应文安伯府只有符璃一个女人，大环境如此啊！

再者，作为一个血气方刚的男人，赵铮也确实有“可耻”的心思，想要体验一下齐人之福……

符璃轻声道：“嗯，我只希望你心里有我，不要喜新厌旧就好……”

“我的符璃啊，你真是想太多了，反正现在只有我们俩，走，一起是看花灯！”赵铮哈哈一笑，拉住符璃的小手，两人一道窜入了熙熙攘攘的街市中。

与此同时，一众化妆成普通百姓的皇城司密探也进入成全，悄然跟随在前后左右。五公子和符郡主出来看花灯，安保措施必须要做到位。

无论谁有点闪失，后果都不堪设想，是以谁也不敢掉与轻心。

……

赵铮和符璃两人今日穿的都是便装，乍一看，瞧不出天家尊贵气，看着更像是富贵人家的小夫妻一同逛街赏灯。

两人一路上赏花灯，猜灯谜，玩的不亦乐乎。符璃天生尊贵，少在市井来往，第一次逛街觉得什么都新奇，一会儿便买了不少小玩意。

瞧见街市上的小吃，更是嘴馋不已，几个家丁模样的密探便会上前购买，并趁机以银针查验。五公子和符郡主入口的食物，必须要稳妥。

两人一路前行，挤过熙熙攘攘的人群，到了州桥附近。瞧见汴河中来往的船只上都挂满了彩灯，五颜六色，映照在河水之中，更是流光溢彩。其中更夹杂着一些花船，有卖俏的姑娘站在船头低吟浅唱，挥袖起舞……

一刹那间，赵铮想起了金陵的秦淮河，此刻应该也是这般景象吧？

想起了秦淮河，便不由自主地想起了周娥皇……

泛起美好回忆的赵铮并未在意，人群中有锐利的眼神看向自己这边，瞧见皇城司的密探时，便望而却步，暂时退开……

第一五四章一身冷汗

宋初之时，单论富庶，南唐在大宋之上。

上元等会，秦淮河两岸的辉煌热闹，只怕犹在东京汴梁城之上。

对于爱热闹的李煜而言，这样的盛会自然不能缺少，东宫的花船便飘荡在秦淮河上。

船上李煜拉着黄姝婷的手，身后跟着几位侍妾，唯独少了太子妃周娥皇。

周娥皇已经有差不多五个月的身孕了，这样的舟车劳顿是承受不起的，而且她也不想去，不想看到丈夫和那些女人卿卿我我。

想想昔年夫妻二人共赴秦淮河赏灯的甜蜜，周娥皇的心里便很不是滋味。

如今人和情都已经变了，何必故地重游，徒增烦恼呢？还是眼不见为净的好。

她努力着想要挽回丈夫的心，可是几番尝试都失败了，以至于越发的心灰意冷。连亲生的长子都和黄姝婷更亲密，自己仿佛成了这东宫多余的人物，唯一亲切的大概只有肚子里的孩子了。

小家伙已经五个月了，偶尔会动动手脚，让自己感受到他的存在。以后这个孩子便是自己的所有，是自己的一切。

看目前的样子，也不知道他父王会不会疼爱的，而他的亲生父亲还远在……

汴梁和金陵之间的距离虽然远，但是消息传播速度却很快，正月初一在汴梁大宋朝堂上发生的事情，已经传到了江南。

周娥皇很惊讶，没想到他竟然是大宋皇族，也有着高贵的身份。难怪大宋皇帝会派他前来出使唐国……

同样是皇族，他的才能和表现比丈夫不知道要好多少。周娥皇不禁有些担心。赵宋一个寻常的皇族都这般优秀，不知道大宋皇帝雄才大略到了何种地步？

将来……

宋朝肯定是在励精图治。还有许多像他那样的优秀人才；可是唐国，公公（李璟）已经没有什么雄心壮志，而且身体也越来越差，不知道还能撑多久？

而将来要继承皇位的丈夫，却依旧是这般“不务正业”，虽说如今已经在参与处理朝政，但更多的心思还是吟诗作赋，游戏娱乐。

而唐国的大臣和士人大都过着醉生梦死的日子，而今的唐国与昔日的陈国又有什么分别？秦淮河的靡靡之音与昔日的《后庭花》又有何分别？

周娥皇觉得。自己作为一个女子都感受到了巨大的危机，但丈夫和满朝的文武大臣却毫无危机意识。仍不知励精图治，准备应对危机……

这样下去，虽说有长江天堑，也不见得能够挡住赵宋的军队。昔日的东吴和陈朝，不都是如此吗？

如果是这样，丈夫会不会步吴主孙和和陈后主的后尘？到时候自己会是什么下场？如同张丽华那样吗？

周娥皇有些担心，她不希望自己遭遇那样的屈辱，更害怕的是自己的丈夫和孩子。将来会有杀身之祸。

若真有这么一天，能够救自己孩子的，尤其是腹中这个孩子的，恐怕只有……如果他知道这是他的亲生孩儿。会不会施以援手呢？

原本，周娥皇想要永远将这个秘密埋藏在心里，但而今想起。也许……

她有时候在幻想和奢望，如果自己不是唐国的太子妃。如果自己早些遇到他，又会是怎样的情景？

听到宋朝魏王府符郡主与他订婚的消息。周娥皇心里莫名有些惆怅，羡慕不已。直到此时，她终于意识到一个问题，她早已深深地爱上赵铮。

原本她刻意回避，尽量将心思放在丈夫身上，如果能挽回丈夫一点爱怜，能够感受到更多的温馨和幸福，兴许会逐渐淡忘和赵铮之间的孽缘。

可是……丈夫的冷漠将她推的越来越远，加之有腹中孩子存在，这份感情没有随着赵铮的离开，彼此分离而淡漠……

只是自己一腔深情，远在汴梁的他大概永远不会知道。此时此刻，他应该是与那位符郡主赏灯游乐，笑语晏晏吧？

不知不觉间，两行清泪从哪动人的眼眸中流出……

……

汴梁城里，逛街的赵铮猛然打了几个喷嚏。

除了周娥皇深情款款的痴念之外，其他的念叨大概出自于归德军节度使府吧！

上元节，汴梁的街市上热闹万分，普通的市民，甚至一些富贵之家的子弟都上街却玩耍了，但位高权重的节度使们却没这个兴致。

今日趁着上元佳节，听说王审琦在家中设宴，去的人不少，石守信也曾收到请柬，但是他并未前往。

自从得到那些只言片语的消息，知道皇城司在调查自己，皇帝在猜忌，甚至要对自己动手之后，石守信近来低调了很多。

在没搞清楚来龙去脉之前，他是尽量想要低调，也许情况没那么严重，避免让人皇帝赵匡胤进一步猜忌自己。

也许情况没那么严重，自己多参加几次宴会，和那些手握重兵的节度使和禁军将领见面，便可能被说成是相互串联，图谋不轨。

万一宴会上有人酒后再发个牢骚，有什么不敬之言传入宫中，后果更加不堪设想。

石守信不想再授人以柄，给皇帝更多对付自己的借口，如果自己的低调能够回避一些麻烦，降低皇帝的猜忌之心，那是最好不过。如果不能，至少不会给亲朋好友带去麻烦……

所以堂堂归德军节度使，侍卫司马步军都指挥使石守信，在上元佳节之日，竟然一个人在家里喝闷酒。

就在石守信一个人自斟自饮的时候，管家引着一个人走过来，看服饰像是宫中的内侍。

“石将军！”

听到那奸细的嗓音，石守信更加确定来人是宫中内侍，便起身问道：“尊驾是？”

“奴婢在宫中福宁店当差，官家听说石将军独自在家中饮酒，名奴婢送来

两坛上好的内中酒。”内侍用奸细的嗓音回答之后，便告辞离去了。

内中酒？

石守信瞧着放在桌上的两坛酒水，从坛子和封泥的一眼便看出是内酒坊楚的内中酒。自打后周那会，皇帝便多有赏赐，他已经习以为常。

没想到这时候，赵匡胤又给自己送了两坛？他不是怀疑自己吗？何以给自己送酒呢？

石守信脑中灵光一闪，想起内侍刚才的话，猛然一个激灵，激起一身冷汗。

第一五五章惊弓之鸟

适才石守信没太注意，如今仔细一回想，细节之处有着太多问题。

如果自己没听错，适才那内侍说，官家知道自己独自饮酒，所以御赐内中酒。

自己没去赴宴不过是一个时辰前的事情，官家对王审琦府上的宴会有关注不奇怪，但自己待在家里做什么，按理说应该没有外人知晓，皇帝又是如何得知的？

如此说来，自己的一举一动已经被监视？自己的一举一动都在皇帝眼中？

一个手握重兵的将军被皇帝监视，这意味着什么？自古以来，帝王监视臣子乃常有之事，但到了这个地步的，应该不多吧？

尤其是在如此敏感的时候，恐怕已经不简简单单是提防了吧？

石守信先是震惊，随后便是忐忑，十五只吊桶已经开始七上八下。

突然送来两坛内中酒，又是什么意思？当真是赏赐，慰藉独自饮酒的自己？想想以往，多半是打仗得胜归来之后赐酒。若说今日上元佳节，君王赐酒臣子也在情理之中，可内侍显然不是这套说辞。

目光落在那两个酒坛子上，石守信的心中莫名抽搐。在他眼里，那坛子里装的不见得是美酒，兴许是夺命……

鸩酒毒杀！

石守信首先想到了这样一个词，自古以来这样的例子实在太多了。唐太宗李世民就曾喝过太子建成和齐王元吉送上的鸩酒，险些中毒而亡，因而才有了后来的宣武门之变。自古以来，死在君王赐酒下臣子太多太多，单是有名有姓，名留青史的便有不少。

难道自己的命运也是如此，成为大宋王朝，要成为第一个被鸩杀的大臣？如果皇帝认定自己是弑君行刺的幕后主使者。或者认定自己对皇朝有着太大的威胁，这样做完全在情理之中，丝毫不足为奇。

不过……皇城司既然在调查，而且有线索，有证据，完全可以公开审理，将自己抄家灭族，何苦鸩酒毒杀呢？何况，古往今来，鸩杀多是发生在牢狱之中。或者判断之后。这样突然，毫无征兆的似乎不多，也许是自己想

多了。

也许可能性应该不大，但是……这坛内中酒，石守信却怎么也不敢轻易喝下去。可御赐的美酒，直接倒掉似乎不太合适，万一……摸不准皇帝意图的情况下，石守信不敢贸然行动。

思来想去，石守信吩咐管家办了一件事。有些事情要确定之后，再作打算。

半个时辰之后，汴梁名医林妙手出现在石守信的内书房里，没有人知道。林妙手除了医者的身份，还与石守信家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石守信相信，即便自己的府邸被皇帝监视了，甚至府中就有皇帝的眼线。但自己的内书房，是绝对安全的。

石守信什么也没说，直接从坛中道出了一碗酒。送到了林妙手面前。然后静静地坐在椅上上等待，等待一个结果。

又过了半个时辰，林妙手便有了结果，起身禀报道：“将军，此酒乍一看无毒，寻常的银针试探未必有效，但实际中其中加了紫针花等几味药物，此药几乎无色无味，被酒香掩盖之后，寻常人很难发现，贸然服用之后，人会逐渐的精神萎靡，直到卧病不起，甚至……”

“死亡”两个字林妙手没说出来，但石守信已然明白。

“好，我知道了，辛苦你了，此事不可入第三人之耳，你明白的。”石守信叮嘱一声，挥挥手打发了林妙手，他现在很需要冷静。

“是，将军放心，小人明白。”林妙手并不知道那是皇帝御赐的酒水，只道是有人投毒想要谋害石守信。他是个聪明人，知道权贵之家的事不是自己能参与的，作为石家属下，尽己所能加以提醒是必要的，但是事后……什么都不知道才是本分，行走于王公权贵之间，这才是活命之道。

书房里只剩下了石守信一个人，他很想冷静下来，但心里却泛起了惊涛骇浪。

这坛子内中酒有毒，不是见血封喉，立即致命的鸩毒，而是慢性毒药，杀人于无形的毒药，赵匡胤想要做什么？

石守信没有怀疑内中酒的来源，自打后周世宗柴荣那会起，内酒坊就管理严格，除了皇帝没有人能轻易拿到内中酒。

再者，那个前来送酒之人身宽体肥，嗓音奸细，肯定是个阉人无疑。普

天之下，阉人大都出自于皇宫，所以这酒大抵是皇帝赵匡胤命人送来的。

不过石守信也发现了异常之处，按理说皇帝赏赐都是光明正大，要么有圣旨，即便是传口谕也是有板有眼，记录在案的。

今晚这两坛子内中酒赏赐的太突然，仪式似乎也简洁的有些过头了，除了自家人，只怕根本没有记录在暗，外人也丝毫不知情。

而且来送酒的是福宁殿的一个内侍，平日里大概是在皇后手下当差吧！按理说与臣子接触的，该是平日里垂拱殿侍候皇帝的亲信才是，何以让皇后宫中一个籍籍无名的内侍前来呢？这是为了避免引人注目，来日死无对证吗？

如果自己喝了酒之后，中毒日渐萎靡，继而卧病而死，完全可以被人说成是积劳成疾，或者突发疾病，总之是病故而亡。

想到这个极有可能的可能之后，石守信不寒而栗。

皇帝有心杀了自己，但明着对自己动手的震动会很大，至少其他的武将会有兔死狐悲之感，有人为了自保，铤而走险都不奇怪。

所以他采用了这种很不光彩的卑鄙做法，想要杀人于无形之中，给自己留一个不错的身后名，将自己悄无声息地干掉。不得不说，此计当真歹毒，若非自己事先听闻风传，有了戒备，只怕到了阴曹地府，都不知道自己是怎么死的。

如果说，之前自己卷入弑君行刺案还只是传言。这两坛内中酒仿佛坐实了，也许皇帝已经这般认定，对自己起了杀心是真的。

突然之间，石守信觉得自己陷入了莫大的危机，一个关乎到全家老少的生死危机。

看着桌上的两坛内中酒，石守信动了动喉咙。怎么办呢？这酒喝是不喝呢？

……

上元佳节，汴梁街上赏灯游玩的人很多，尤其是汴河两岸。平日里这里便是最为繁华的地段，今晚还能瞧见河水中的流光溢彩，以及来往不断的花船。

是以街市上人来人往。说比肩接踵毫无夸张，与后世春运时车站的人口密度有得一比。

饶是如此，汴梁百姓仍旧穿梭其中，想要凑个热闹，马三夫妇就包括在其中。

往年间，他们也会出门看灯，不过只是看而已。

想想当初的日子，马三的婆娘心里便很不是滋味。孩子们想要买上一盏花灯，或者什么吃食。或者自己想买个什么胭脂水粉，都是可望而不买，只能看看而已。

为此，孩子们还少哭闹。自己也没少埋怨那个勤勤恳恳，却榆木脑袋的丈夫。

那时候，他们根本没有多余的银钱，能够勉强填饱肚子已经算是不错。那还敢奢望买灯购物呢？所以在上元灯会上，只能用艳羡的目光看着别人，然后流口水。直到艳羡的目光便是无可奈何的埋怨。

次数多了，马三婆娘就不愿意上街看灯了，因为对别人而言的欢乐时光，对她而言是最痛苦的时候。与其是街上受那个罪，还不如待在家里，眼不见为净。

不过今年是个例外，家里得了“资助”，一下子多了些银钱，相对富足，这个年过的很不错，别有滋味。马三婆娘已经不记得，自己有多久没有这么畅快地吃肉了。从除夕到现在不过才半个月时，她腰腹上已经多了一层肉，脸蛋上多了血色的同时也明显更胖了。

对此，她十分满意，这才是人该过的好日子。而今上元节再快快乐乐地赏一回花灯，便算是给新年画上一个完美的句号，过了一个前所未有的幸福年了。

出门时，马三婆娘特意换上了一件新作的花衣裳，哪怕黑夜里没能看，哪怕有可能被烟火烧出几个窟窿，她依旧坚持穿上，并毫无“畏惧”。衣服做下就是穿的嘛，如果坏掉了再做新的就是了，以而今的家底，扯上几尺花布完全不在话下。

将一把铜钱藏在了怀里，马三婆娘脸上露出了满足的笑容。上街之后的给孩子们买上几盏花灯，再买上几样可口的小吃，让孩子们过过瘾。至于自己……

好多年了，从来没添置过什么像样的首饰，今年定要弥补这个遗憾，买上两个镀银镀金的簪子，再买上一对镯子……再去胭脂铺挑上些许水粉，听说都是江南来的新货，据说是唐国太子妃也在用，擦在脸上男人都喜欢……

……

赵铮和符璃一路玩的很开心，新年的玩意和物事让出身高贵，“少见多怪”的小郡主新奇不已。最重要的还有赵铮陪同而来，两人难得有如此甜蜜独处机会，彼此都分外珍惜，开心不已，享受难得好时光。

不过赵铮却连续打个几个喷嚏，也不知道是谁在念叨自己？想要轻轻松松过个上元，陪着女票赏灯游玩怎么就这么难呢？

寻常百姓虽然生活艰辛，但有自由的快乐，身为皇族，却多了很多禁锢和迫不得已。果然是应了那句老话，人在庙堂，身不由己……尤其是一个身居要职的皇族子弟，这日子就更不舒坦了。

如果可以，这个皇城使还是交给别人来做吧，特务头子可不好当……

唉！

赵铮暗自感慨一声，心中却生出一个念头，今晚谁要打扰了自己和符璃的美好时光，那就休要怪自己不客气。

希望美人来触霉头，让自己拥有一个美妙的夜晚，只是不知道会不会是奢望？

……

“今晚街上应该是灯火辉煌，流光溢彩吧！”锦袍男子坐在书房里，感慨一声。他这样的人物自然不会到大街上去与人同乐，与石守信不同的是，他没有喝闷酒，而是待在房子里，仿佛有在酝酿什么新的计划。

黑衣人轻声回答道：“没错，上元佳节。汴梁历来人潮涌动，热闹非凡，今年想必也不例外。”

锦袍男子感慨道：“这都是周世宗功劳啊，老夫我历经数朝，石敬瑭在契丹人的帮助下得了江山，当时契丹大军直接进了汴梁城，将城中洗劫一空。

（后）汉时才逐渐恢复了元气，但还是很萧条，直到（后）周时，世宗柴荣励精图治。中原才日渐平稳富庶，这汴梁城里才恢复了繁荣盛况，他赵匡胤都做了什么？不过是捡了个大便宜罢了，也不知道，看到这样的景象之后会不会汗颜？”

“没错，周世宗励精图治，确实为一代贤君。”黑衣人不知道是怀念往日的岁月，还是在替主人感到不值。

锦袍男子摇头道：“周世宗若能长寿，多年励精图治。南征百战，功勋作为恐怕不在汉武帝之下。两人都立了幼主即位，可汉武帝选对了霍光辅政，汉朝兴旺如初。而周世宗。他选错了人啊，范质连金日磾都不如，哪里镇得住一众虎将？大周岂能不亡？”

黑衣人附和道：“当初若世宗皇帝选主公，肯定会是大周的霍光。甚至能与周公比肩，必定能够名垂青史，流芳百世。”

“哼哼。可惜啊，阴差阳错……”锦袍男子感慨一声，问道：“礼物都送到了？”

黑衣人确信道：“送到了，石守信果然没有去赴宴，而是一个人在家里喝闷酒，两坛子内中酒已经送到，石守信果如主公所料，心有疑惑，我们的人确定，林妙手进过了石家府邸，以他的水平，肯定能够查出其中的门道。”

“哼哼，想必石守信现在的多半是吓破了胆吧，君臣之间猜忌起来，啧啧……”锦袍男子冷笑两声，仿佛觉得很是讽刺。

“主公，石守信会不会真的喝了那酒水？”黑衣人仿佛有些担心，如果是这样就麻烦了。

“你觉得石守信是那种束手就擒，坐以待毙的人吗？”锦袍男子道：“看吧，老夫相信他不是那种人，否则……哼哼……”

黑衣人担忧道：“主公，属下担心石守信会不会发现端倪？”

“也许吧，只要你们做的稳妥，暂时应该不会……如果迟了一些再发现，也于事无补了，开弓没有回头箭。”

锦袍男子道：“不管石守信相信与否，他会认定一点，皇帝猜忌他们这些手握重兵的武将是肯定的，尤其是当年他们义社兄弟，有哪个皇帝愿意和臣子称兄道弟呢？只要帝王有猜忌，他的危机就存在，只要他不想坐以待毙，放下已经得到的一切，就会有所行动。”

“是，属下会密切注意此事。”

锦袍男子笑道：“不出所料，接下来几日，石守信多半会称病不出，暂不不上朝，而今的石守信已经是惊弓之鸟，惊弓之鸟，……对了，街上什么情况？”

“我们的人在跟着，赵五郎带着符家的小女儿在街上看灯……”

“哼，年轻人卿卿我我，倒很是甜蜜啊，只是未婚同游，到底不合礼数，

符彦卿这般纵容，看来是迫不及待想与赵家联姻啊。”

锦袍男子道：“也许橐驼儿说得对，是该想办法阻止下，赵符两家联姻，不是什么好事……”

黑衣人为难道：“我们的人跟着呢，可是想要动手似乎很难，皇城司有不少人跟着暗中保护，要是动手怕是会出岔子。”

“想办法，必须得动手，否则橐驼儿跑不掉，不出所料，赵铮也该对他动手了。”锦袍男子皱起眉，仿佛很是郁闷和不满。

“多半是那晚前去韩通旧府祭拜，被皇城司的人发现了踪迹，以至于被人跟上了……橐驼儿也真是的，素日里以聪明谨慎自诩，结果……”

“此事也不完全怪他，老夫也是有责任的，念及他的一片孝心就允许了。”锦袍男子有些后悔，也许不该以己度人，让韩微冒然前往。

“昔日主公对太公孝顺，众人称赞，而今对老夫人尽孝，也是有目共睹，主公念他孝心可嘉没错，是橐驼儿自己太不小心……”

黑衣人自然不能怪自家主公，很郁闷，怎么也没想到，韩微竟然被皇城司发现并被监视。若非他们谨慎，发现了皇城司的踪迹，及时让韩微停止一切活动，还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

“幸好近来我们与橐驼儿联系不多，及时切断应该不要紧。”

黑衣人道：“眼下赵铮应该是不确定橐驼儿是否察觉，估摸还有放长线钓大鱼的意图……他迟早没了耐心，对橐驼儿动手的，与其费心保护，不若……”

“看着办吧，如果能留住他性命，虽好留下，他多少还有些用处，如果不能，不要让他落入赵铮手中即可，和他有来往的那些人，一并处置了。”锦袍男子吩咐一声，便闭目不语。

“是，属下明白了！”黑衣人应了一声，消失在黑夜之中。

第一五六章冰雪聪明有胆魄

上元节原本只是中原人的节日，不过随着燕云十六州并入之后，契丹人也逐渐接受了这个节日。

尤其是辽太宗耶律德光教训不听话的石敬瑭，曾经率军南下攻破了汴梁城。

此行不仅仅是军事上的胜利，在搜罗了大量的奇珍异宝的同时，也带走了中原的文化，吸纳为己用。

比如辽国藩汉分治的策略，国内分南面官和北面官。北方以契丹贵族治理契丹和其他游牧民族，南方则主要以汉族官僚治理燕云地区的汉人、渤海人等。

除此之外，契丹人对中原的文化也十分仰慕，比如中原人的典籍，诗词歌赋等等。

初年或许还不明显，等到了辽道宗耶律洪基在位时，中原才子只要一有什么佳作，就立即会风靡辽国上京，契丹贵族争相传唱。

此时还没到那个地步，但接受中原的一些传统和文化已是事实，比如这上元节的时候，契丹人也有类似的庆祝活动。

虽说北方的天气还有些寒冷，湖泊和水泡子里的冰尚未融化，但契丹人的春捺钵已经开始了。

捺钵在契丹语中意指皇帝的行营，契丹是一个游牧民族，虽然如今定都建国，但他们依旧保持着祖先的传统。皇帝一年在城中居住的日子并不长，而是遵循四时捺钵的传统，大多居住在各处。

此举一来是为了训练契丹勇士，让他们保持契丹人狩猎和征战的传统，作为一种提高战力的手段。

二来也是通过此举加强对契丹各地的掌控，此时的契丹人几乎控制了从东起大海，西至阿尔泰山的北方草原，可谓是幅员辽阔。

四时捺钵，讲究的春水秋山，冬夏捺钵。

春天大多是东部地区的辽河、松花江、甚至是鸭绿江一代。抑或东北的某些大湖泊之旁。所做的事情便是放鹰捕杀天鹅、野鸭、大雁和凿冰钩鱼等等，威慑的主要是女真人。

而今的辽国皇帝名叫耶律璟，乃是太宗耶律德光的长子。

辽国皇位传承自太宗之后比较混乱，先是太宗耶律德光的侄子耶律阮，称为世宗皇帝。后来在征战途中，，辽世宗耶律阮被耶律察割等人杀害。

耶律璟恰好也在军中，随机杀死了耶律察割等谋逆的叛贼，加之他乃太宗耶律德光的长子，便顺理成章即位是辽国皇帝。

这个耶律璟性格凶猛。作战乃是一员悍将，作为皇帝多少有些凶残暴戾了。不过契丹大权尽在他手，其他人也不敢说什么。

正月十五，宋朝的上元节，正在春捺钵的契丹皇帝也举行了一些庆祝活动，一众契丹贵族在冰湖之侧摆起来酒宴。

北方还是一片冰天雪地，让女子轻歌曼舞是不行的，为了助兴，耶律璟便安排了一群契丹勇士与女真奴隶摔跤拼杀的好戏。

也不知道是特意选的是身体瘦弱的女真人。还是契丹人确实强悍，总之获胜的基本都是契丹勇士。有女真奴隶打不过，又不堪忍受折磨，想要逃离。结果被耶律璟亲自拉弓射箭。射穿了大腿，击倒在地。

随后有亲随的皮室军勇士将其捉拿回来，耶律璟仿佛意犹未尽，当着诸多契丹贵族。上演了一幕凌迟。

那逃跑的女真勇士被捆在柱子上，被一道道地割肉。等到身上布满伤口时，耶律璟景派人彻底剥去其衣服。再浇上一丝凉水，寒风之中，一个血葫芦瞬间被冻成一个冰人，女真奴隶就这么被折磨致死。

在座的契丹贵族瞧见此情此景，心中都有些震撼，他们明白，耶律璟这是做给他们看的。就是要告诉他们，所有人都是他耶律璟的奴仆，如果有人胆敢有异心，便是这样的下场。这是要以暴力来威慑所有的契丹的贵族，安分臣服。

契丹贵族们的脸色虽然不好看，却还算镇定，倒是一个十一二岁的少年，瞧见这血淋漓的场景，面色煞白，甚至两股颤颤。

“贤弟，你怎么了？害怕？”耶律璟瞧见之后，嬉笑着询问。

颤抖的少年名叫耶律贤，乃是辽世宗耶律阮之子，虽说是耶律璟的堂侄，但两人在皇位继承权上多少有些“矛盾”。不过耶律璟即位时，耶律贤才不四岁，没有竞争力，故而才容忍下活了下来。

听到皇帝询问之后，耶律贤轻声道：“皇叔，这样杀人……不好……”

“怎么不好了？我契丹男儿向来是勇武著称，可是你却生性柔弱，见点血腥都害怕，这可不行……”耶律璟心中顿时有些不悦，他不喜欢听不同声音，尤其是来自于皇位潜在的竞争者。

“皇兄！”耶律贤壮着胆轻声道：“臣弟以为，女真人也是大辽的臣民，所以不应该滥杀无辜……”

“无辜？女真人臣服于契丹脚下，乃是我们契丹人的奴隶，一群奴隶而已，何必在乎他们的生死？”耶律璟当然不以为然，甚至连声冷笑。

耶律贤小声道：“皇兄，女真人臣服于我们，就该将他们视作臣民，不说一视同仁了，但至少不能苛待……以暴制暴终是不妥，还需以德服人……”

“哈哈，以德服人？”耶律璟仿佛听到了天大的笑话，冷冷道：“朕的侄子竟然给朕讲以德服人……看来，朕得把你那几个汉人师傅弄走，省得教出个小绵羊来……”

“皇叔，不……是……”

“不是小绵羊？那好，给我们证明一下，世宗皇帝的儿子是一匹狼，去，拿着朕的宝刀，去杀了那个奴隶。”耶律璟笑了笑，解下随身的宝刀，向远处的奴隶指了指。

“皇叔，我……我……”

“怎么了？终究是一只羊？”

“不……是！”

“那就去，这是朕的旨意，必须顺从，朕今天就要练练你的胆量。”耶律璟脸上的笑意陡然间消失不见，取而代之的是一脸阴沉。

在座的契丹贵族心中一沉，难道耶律璟要拿世宗皇帝的幼子开刀，杀鸡儆猴吗？以绝后患？有必要吗？

耶律贤年幼，且素来柔弱，不会威胁到他啊？

耶律璟的心胸也忒狭隘了吧，和一个孩子过不去！

契丹贵族们都有些不屑，也很同情年幼的耶律贤，可是慑于皇帝的威严，谁也不敢开口劝谏。

耶律贤被威逼着拿起了宝刀，颤颤巍巍地走向女真奴隶，几次举起尖刀，最终却又颤抖着放下去。

“皇叔，我……不……”

“必须杀了他，否则就是抗旨……”

“可是……”十二岁的耶律贤站在场中央，颤颤巍巍，一脸的惊恐，几乎哭了出来。

所有的契丹贵族都很不忍，不就是发表了一下不同意见嘛，何苦这样为难一个孩子呢？可越是在皇帝立威的时候，众人就确实不敢开口劝谏，谁这时候开口，就等于是挑战皇帝的威严。为了一个“旁系”皇族子弟，冒着危险开罪皇帝，没有人愿意承担这样的风险。

谁也没想到，这个时候，一个**岁的小姑娘笑吟吟地跑进了进去，一身貂皮衣显示她身份尊贵。小姑娘跑到耶律贤身边，拿出手帕帮他采取额上的冷汗，并轻声安慰道：“别怕！”

惊恐中的耶律贤回头看着这个粉雕玉砌的小姑娘，眼神里顿时多了一丝温暖的神采，整颗心仿佛也突然安稳下来。

而场外的驸马萧思温却惊恐不已，一是不察，小女儿竟然跑了出去，这不是闯祸吗？一时间手足无措。

契丹贵族惊诧的时候，耶律璟却饶有兴趣地问道：“这是谁家的姑娘？有些胆色嘛！”

“陛下，臣女萧绰，小字燕燕，我母亲是燕国长公主，按理臣女该称呼你一声舅舅；不过我姐姐嫁给了陛下的弟弟太平王，所以臣女也可称呼陛下一声兄长。”

小姑娘虽只有**岁，却毫不畏惧，回答的有板有眼。（辽国因皇族耶律氏与后族萧氏世代联姻，有些可能会出现夫妻辈分不相同的情况）

“燕燕，不可妄言！”萧思温慌忙冲上前去，跪伏道：“陛下，臣管教不严，以至于小女御前失仪，请陛下恕罪。”

“原来是你萧思温的女儿，有意思，小小年纪，冰雪聪明，胆识也过人。”耶律璟纵容不悦，也得给萧思温一些面子。毕竟其为后族重臣，是宰相萧敌鲁的侄子，还娶了自己的妹妹为妻，身份贵重。再者，耶律璟当真对这萧绰的行为感兴趣。

“谢陛下夸奖！”

耶律璟问道：“燕燕，你突然闯进来是为何？”

“求陛下饶过贤王子。”

“朕不曾处罚他，是为了锻炼他的胆量，何来饶恕之说？”耶律璟仿佛有些不悦。

萧绰细声细气道：“贤王子心地单纯，笃信佛祖，所以才不忍杀生的，未必是胆怯，还请陛下不要为难他。”

“可是……连一个奴隶都不敢杀，以后哪里能率军出征，报效大辽呢？”

“陛下，一个统帅未必需要自己亲手杀人的，就像陛下您，只要您吩咐一声，皮室军，乃至整个大辽的勇士都会帮您杀人的……”冰雪聪明的萧绰言巧妙地回答。

“也对！”耶律璟笑道：“好吧，那就让他找个人帮他杀人……不，燕燕，你既然出来帮他求情，那就由你来动手。

你可以亲自动手，或者……这里所有人，无论你请谁帮忙都可以，只要有人帮你杀死这个奴隶，朕就饶过他，还给你赏赐，如何？”

第一五七章年轻有为

萧思温已然是汗流浃背，皇帝这到底是什么意思？

如果耶律璟本意是寻机对付皇位潜在威胁耶律贤，女儿的举动无疑是惹下了麻烦。

可眼下是骑虎难下，至少自己是什么都不能说，什么都不能做，只能看女儿自己来应对了。

萧思温唯一的希望就是女儿不要找自己，也不要找自家人帮忙，否则真的难做的。童言可以无忌，成年人一旦介入皇室的内斗之中，弄不好会粉身碎骨。

可是除了找自己人，女儿又能找谁呢？她会亲自动手？如果不照办，岂非欺君之罪？当真是为难啊！

在场所有人的目光都落到了萧绰身上，想看看萧思温家的小女儿如何应付。

让人意外的是，萧绰没有丝毫犹豫，笑吟吟地点点头：“臣女遵旨。”

说罢，发足跑向场边，喊道：“休哥，你们能帮我杀掉那个奴隶吗？”

“能！”

只见一个十四五岁的少年从后方的坐席起来，上前提刀便刺入了女真奴隶的胸膛。

耶律贤这一次没有阻止，他知道自己阻止不了，再开口只会惹怒了皇叔，给自己招来麻烦是小事。最重要的是，不能让这个美丽的小姑娘惹上麻烦，她真的很美，很可人，而且很善良……

耶律璟没想到，真有人愿意帮萧绰出手，于是便问左右道：“此子何人？”

待亲随回答之后，耶律璟才笑道：“耶律休哥，隋王之孙？”

“耶律休哥参见陛下！”少年年纪不大，但很懂礼仪。

耶律璟沉声问道：“你为何愿意听萧绰的吩咐？”

“回陛下，休哥上次犯错被祖父责罚，是燕燕帮我求情才免于责罚；还有，我母亲生病，燕燕还能帮我找了汉人医者。母亲才转危为安，所以休哥应该知恩图报。”

耶律璟赞赏道：“嗯，知恩图报乃我契丹勇士的优秀品质，而且你杀人下刀利落，毫不皱眉，看起来倒是个人才，该早些到军中去历练。”

耶律休哥道：“嗯，祖父已经说了，开春之后就让我去军中历练。”

“嗯，很好！”耶律璟转身指着耶律贤。冷冷道：“看看你，和休哥年纪相仿，却手无缚鸡之力，连刀都不敢提，胆魄连萧绰一个女子都不如，真是丢世宗皇帝的脸，回去好好反省吧！”

“是，皇叔！”耶律贤回头恋恋不舍地看了一眼萧绰，转身悻悻地离开了。

耶律璟笑道：“朕遵守承诺。这是今年捕天鹅得到的第一颗珍珠赏给萧绰。”

“谢陛下赏赐。”萧绰笑盈盈地接过珍珠，欣然谢恩。

直到此时，萧思温才松了口一口气，应该是平安无事了。

也许适才。耶律璟真有找借口对付耶律贤的意思，但是女儿和耶律休哥的介入，让这件事在表面上完美解决了。

深层的缘故，大概是耶律璟忌惮自己萧氏家族。以及耶律休哥祖父隋王的力量，所以才息事宁人吧！

不过他的目的还是达到了，耶律贤表现的太过懦弱。皇帝耶律璟已经说了，他还不如自家女儿有胆魄。

不如女人的男人算是勇士吗？还有资格成为以骁勇著称的契丹人的首领吗？虽然没有杀他，但等于是绝了耶律贤争皇位的可能。

不过萧思温倒是有另外的想法，耶律贤虽然懦弱，却仁厚温和，不至于让人战战兢兢，兴许才能争取到一些人心。

如果这样的人为帝王，贵族大臣们的权力和地位大概能好一些。而且女儿今日这个无意之举在某种程度上算是有恩于他，来日……

萧思温心中一动，耶律贤乃世宗皇帝之子，有顺理成章继承皇位的资格，来日若是有变，也许会是个不错的投资对象。

……

那边耶律璟续道："看到我契丹勇士后继有人，朕心甚慰。而今南朝又改朝换代了，是姓赵的做了江山，朕有心效仿太宗皇帝南狩一回，诸卿以为如何？"

"这……"

"怎么都不说话了？"耶律璟瞧着雅雀的场面，冷冷道："听闻那赵匡胤兵变是借用我契丹南侵之名，可去岁我国主要在平定内乱和压制室韦叛乱，何来南侵？莫名背了黑锅，难不成就这么算了？"

"陛下说的不错，既然南人声称我契丹南侵，那就真得出兵南征一回。"有亲信的臣子立即出声附和。

"除了这赵宋诬陷我契丹之外，还有昔年瓦桥关的旧恨，虽说是与周朝柴荣的旧怨，可他赵匡胤乃是柴荣昔日的将领，如今又全盘继承了柴氏基业，那朕就找他算这笔旧账该没错吧？"

提及此事，耶律璟心里边很不爽快，他素来以英明神武，能征善战著称。不想当年后周世宗柴荣为夺回燕云十六州，曾经率军北上，从契丹人手中夺取了瓦桥关以南的关南三县。

如此算是为收复燕云打下了一个良好开局，本意大军要乘胜追击，直逼幽州时，柴荣却一病不起，只得提前返回汴梁。

此后不久便一命呜呼，以至留下一个天大的遗憾，不过对耶律璟而言，却是莫大的耻辱，一直想要一雪前耻。

"理当如此！"众臣又少不得附和一番。

耶律璟抬头看见了沉默的萧思温，问道："萧卿以为如何？"

"这个……回陛下！"

萧思温道："南朝一直念念不忘夺回石敬瑭献上的燕云十六州，所以讨伐的南朝，固守我大辽疆土是应该的。

不过眼下，室韦诸多部的叛乱尚未平定，西边的回鹘人也蠢蠢欲动。臣在北府任职，以臣愚见，还请陛下稍做等候，待北疆安定之后再行南征之事，请陛下明鉴。"

“嗯！”耶律璟面无表情地点点头，随后有问道：“韩匡嗣，你是南/京留守,你怎么看？”

这是一位汉人，在契丹贵族聚集的春捺钵上能有一席之地，足可见其非同一般。

其父名叫韩知古，乃是契丹南征时掳回的汉人，因为学识渊博有能耐，且效忠于契丹，得到了重用，如今已经官至中书令。

韩匡嗣子凭父贵，当上了南/京留守，辽以幽州为南/京，他便是留守幽州的高级武将，同时兼任西南面招讨使。在辽国南方，地位与权势仅次于南院大王。

一个汉人在契丹人主政的辽国能有这般地位，获此重用，可以说是异数。当然了，如果历史发展轨迹不变的，他们韩家在契丹的前程绝不止于此。

韩匡嗣有个儿子叫韩德让，在原本的历史上乃是承天太后萧绰的入幕之宾，官至尚书令，参与处理朝政，权倾辽国，可谓二人之下，万人之上。萧太后更给他赐姓耶律，连辽圣宗耶律隆绪都对其“至父事之”。

不过而今韩德让不过是个刚刚二十岁的少年郎，而萧绰才不过年方九岁，尚未与其有婚约，更不是后妃。未来会是辽国会是怎样的形势，他们几个人会是怎样的命运，谁也无法预料。

此刻，耶律璟之所以询问韩匡嗣，主要是因为他驻守南方，对中原局势最为了解。

韩匡嗣起身道：“陛下，臣也认为南征之事可适当暂缓。”

“为何？”

“萧驸马所言是一方面，北疆乃我大辽后方，需要早日安定。”韩匡嗣道：“赵宋虽然站稳了跟脚，平定了两场内乱，但是形势却十分复杂，南方并不似唐时那般统一，而是分裂成为十国，相互攻伐，赵宋如今也是疲于应付，也许不用我们出手就会崩塌。

如果大辽想要介入中原之事的话，臣以为暂时不必亲自出兵，支援河东的北汉会是个不错的选择。北汉地处河东要冲之地，可以说是我国和赵宋的一个缓冲屏障，若能借助北汉而糜烂宋朝而不费兵卒，如此自是最好不过。

昔年太宗皇帝也曾南征，最终依旧选择北归……与其牺牲我契丹勇士的性命，并耗费无数钱粮，不若扶持一个傀儡。北汉而今处境艰难，如果我国

施以援手，想必北汉主定会欣喜若狂。”

“如此甚好！”耶律璟点头道：“去岁那个李筠起兵本是个不错的机会，奈何我契丹勇士被平叛所耽搁。而今这个北汉，确实值得利用。

听说宋朝皇帝赵匡胤正在忙着认亲联姻，看来确实是无人可用，内部不稳，那就想想办法，尽量拉拢人为我契丹所用。”

“臣在幽州曾得到消息，赵匡胤平定扬州叛乱回汴梁时遭到刺杀，可见赵宋却有人蠢蠢欲动，并不安宁。”韩匡嗣道：“赵匡胤委派他的族弟赵铮调查，已经两个多月了，还未有进展。”

“赵铮？可是元旦那日赵匡胤认下的那个亲族？”

“正是，此人年方十八，据说年轻有为，陈桥兵变中出力甚大。还曾参与平定李筠叛乱，前不久还出使了南方的唐国……”

耶律璟不屑道：“十八岁？黄口小儿一个，看来赵匡胤真是无人可用了，朕交代给你的事情，你尽快着手吧！”

韩匡嗣道：“臣以为此事该暗中进行，不宜大张旗鼓泄露机密，用老人可能不方便。臣有一子德让，年方二十，也有几分谋略才能，也少在人前露面，臣打算让他去试试，请陛下恩准。”

“你做事素来有的放矢，既然敢推荐儿子，想必是年轻有为，不会有错，你看着办吧，办好了朕重赏。”

“臣遵旨！”韩匡嗣欣然领命。

后续情节

利用韩微，在汴梁城里兴风作浪的人是宰相王溥。陈桥兵变本是他设下的局，利用赵光义，说动赵匡胤大军回师。

本意是让赵匡胤与韩通拼个你死我活，相互消耗，并且除掉位居自己之上的宰相范质，成为手握大权的辅政大臣。王溥总是说，他的理想是做后周的霍光。

可惜计划赶不上变化，赵铮出现救了赵家家眷，韩通失去了制衡赵匡胤的筹码，形势完全不受控制，赵匡胤因此而登上皇位。

王溥对此不服气，固有了颠覆赵宋政权的想法，可惜李筠和李重进先后两次叛乱都以失败告终。

无可奈何，王溥只得在汴梁城里亲自动手，借韩微之手买通内酒坊帮工投毒，先离间石守信，并与赵彦徽等节度使策划兵变，准备迎幽居西宫的后周恭帝柴宗训重登帝位。

发动的时机便选在赵铮与符璃成婚当日，但事先被赵铮与赵匡胤察觉，将计就计，将叛党一网打尽。

但很可惜，杜太后不幸因此受惊，诱发心悸之病，不久后辞世。临死之前，杜太后感慨后周幼主亡国，嘱咐赵匡胤，万一身体不适但皇子还小，可以考虑传位给兄弟，并重用赵家人，这就是所谓的金匮之盟。但有前提，也并未点明要传位给赵光义，但赵二因此产生想法。

杜太后驾崩，石守信等人虽然受蒙骗利用，但牵涉到叛乱之中，赵匡胤采纳赵铮的建议，杯酒释兵权。柴宗训与周太后符氏在赵铮和符彦卿的努力下，保住性命，离开汴梁幽居房州。

……

平息内乱之后，赵匡胤将目标放到南方，趁割据荆湖的周兴逢病重。开始图谋两湖。偏偏在此事，河北路却有异动，粮食价格不断起伏，北汉方面也蠢蠢欲动，赵铮奉命北上与韩德让交手。

慕容延钊很快平定荆湖，后蜀感到压力，派遣使臣联络北汉联合进攻大宋，但被赵铮截获情报。

赵匡胤以此为借口，派王全斌率部进攻后蜀，比原历史提前。后蜀很快灭亡。蜀后主孟昶奉命到汴梁。但李太后却借口自己病重难行，王全斌着急送走孟昶，李太后借口留下花蕊夫人照顾自己。事后，李太后说出原因，称花蕊夫人太过漂亮，容易给孟昶惹来杀身之祸，故而暂留蜀中。

王全斌等人在蜀中行事过激，杀伐过重，且多有贪渎。激起蜀中生出叛乱。赵匡胤大为着急，派赵铮手持玉斧，代表天子入蜀查证，途径峡州时结交曹彬。到蜀中后与王全斌等人产生冲突。

有部将对李太后和花蕊夫人不敬，被赵铮阻拦，初见花蕊夫人，之后两人多有接触。

王全斌不听劝告。激起蜀中兵变叛乱，叛军进攻成都，赵铮与花蕊夫人一道出面说服叛军将领。消弭兵祸。

随后，护送李太后和花蕊夫人入汴梁，两人情愫渐深，赵铮却很担心花蕊将来的命运。

到达汴梁后，赵光义察觉到赵铮与花蕊夫人关系不同寻常，有意坑害，想要寻机送花蕊入宫，离间赵匡胤和赵铮。

为此赵光义下毒谋害孟昶，但被赵铮及时救下，孟昶不死，却成废人，花蕊以孟夫人的身份暂时未入皇宫。

随着时间的推移，朝中纷争渐起，形成三赵鼎立的局势，赵普、赵光义和赵铮成为朝中三个重要势力。

符彦卿成为赵光义和赵铮积极争取的对象，但符彦卿却多有顾虑，因为当年有方士曾对他说："诸女天下贵，母仪天下两个半。"

之前有两个女儿成为皇后，余下的半个皇后该是六女（赵光义妻），还是七女符璃，难以决断，半个皇后的说法也让符彦卿费解。

后六女符蓉早亡，符彦卿一度认为如果赵光义登基，六女必然被追封为后，可以理解为半个皇后，因此支持赵光义。但事后经王妃秦氏提醒，兴许半个皇后还有别的解释，尤其是赵匡胤为了牵制赵光义，将赵铮封为高阳郡王以后。

期间赵铮出使辽国，经历萧思温叛乱，可惜事情败露，没有入历史上那般成功。耶律贤与萧思温被杀，赵铮带着萧绰、耶律休哥等逃出上京，回到宋境。本来叱咤风云的萧太后从此不会再有，而赵家多了一位萧夫人。

……

南唐境内，黄姝婷一心谋取皇后之位，暗害周娥皇。趁相思成疾的周娥皇卧病之时，涉及佛像倒塌，意图砸死周娥皇幼子仲宣（实与赵铮所生之子）。但长子李仲寓挺身而出护着弟弟，被佛像砸死，周娥皇因此悲痛欲绝。

渐渐长大的周女英入宫探望姐姐，李煜见其貌美而动心，但周女英一心只有昔年相救自己的赵铮。黄姝婷见到此举，很担心扳倒了周娥皇，反倒便宜了周女英，故而买通大臣献计唐宋和亲。

南唐并无适龄公主，黄姝婷推荐周女英，李煜不大愿意。但黄姝婷建议李煜询问周女英的意思，并特意强调宋国皇子年纪尚幼，可选择其他皇族成员，比如高阳郡王赵铮。

周女英听闻和亲人选是赵铮，心中欢喜，立即答允，早有预料的黄姝婷对此颇为得意。周娥皇得知后，反倒觉得她的歹毒成就了妹妹的幸福，同时感慨自己与赵铮此生再无缘，让妹妹与之成为良配倒是好事。

周娥皇唯一放心不下的便是儿子仲宣，自己身体每况愈下，她担心自己死后，仲宣的安全问题。是以周女英出嫁去汴梁前，她特意去长江边相送，并将烧槽琵琶送给妹妹，其中还包括了一封书信，告知赵铮，仲宣是他亲生子，让其想办法将孩子从南唐接走。

周女英渡江北去，周娥皇借口礼佛留在采石矶，某日盛装在江边面北跳起霓裳羽衣舞，为赵铮跳最后一支舞，然后跳入江中。

在此勘测水情的樊若冰及时发现，将周娥皇救起，得寺中高僧相救医治。周娥皇不愿再回皇宫。在樊若冰的帮助下隐居与尼庵之中。

李煜得到消息，派人搜救无果，对外宣称周娥皇病故，追谥为昭惠皇后安葬，实为衣冠冢。消息传到汴梁时，恰是赵铮与周女英大婚之日，赵铮见到烧槽琵琶与书信后，始知周娥皇一片深情。

可惜为时已晚，伊人不在，赵铮肝肠寸断。与新婚夜伶仃大醉。周女英这才明白过来，原来姐姐与自己爱上了同一个男人。

苏醒后的赵铮意图为周娥皇报仇，发誓必灭南唐，但在此之前必须要将儿子带回来。赵铮委派心腹上书赵匡胤，称南唐紧紧和亲不行，需要质子，要求将仲宣作为人质带来汴梁。

李煜对此犹豫不绝，钟太后坚决反对，但黄姝婷却称自己有了身孕。为了唐国安危，暂时委屈仲宣。赵铮也从各方面使力，终于成功将仲宣带到汴梁，然后借口周女英为其姨母。亲自照顾，带到自己府中养育。

见到自己的儿子，赵铮越发想念周娥皇，心中愧疚越多。故而在对南唐动兵时，亲自率部南下。

李煜醉酒宠幸窅娘，事后窅娘发现自己身上的牙印。与当日在栖霞山情况一样。窅娘这才意识到，当初在栖霞山与自己有一夕之缘的并非赵铮，而是李煜。

李煜得知此事后，终于明白仲宣并非自己的儿子，暴怒咒骂周娥皇与赵铮。得知赵铮亲自率部前来，气愤之下要与之决战，从而放弃了林仁肇的固守，稳扎稳打的战略，并且册封黄姝婷为皇后。

南唐的轻率出击，给了宋军大好机会，赵铮在樊若斌的帮助下，从采石矶渡江。曹彬率水军包围九江，困住林仁肇。赵铮趁机直扑金陵，李煜投降成为阶下囚，黄姝婷受不得羞辱，在周娥皇衣冠冢自杀身亡。

赵铮来到陵墓前悼念周娥皇，献浮桥计的樊若冰才知道真相，原来昭惠

后心里念着的是自家王爷，于是急忙将周娥皇尚且在世的消息告知赵铮。

赵铮得悉情况，与周娥皇重逢，感慨万千，两人栖霞山故地重游，双宿双栖，有情人终成眷属。

回到汴梁，孟昶终究没有逃过死亡的厄运，花蕊夫人入宫了，这一切都是赵光义的计谋。

赵匡胤却为花蕊夫人美色所吸引，但花蕊却坚称为孟昶守孝三年，抵死不从，赵匡胤无奈只得作罢。某日赵匡胤看到花蕊作画，话中是一个男人的背影，实际是赵铮。但花蕊却声称此乃蜀中民间传言中的张仙，作画是为了祈福，希望来日能生下男婴。

赵匡胤察觉异常，加上赵光义推波助澜，终于知晓花蕊与赵铮往事。他有些生气，却也很高兴，因为赵铮的权力与功劳越来越大，必须要有控制他的筹码。

赵铮与花蕊隔着一道宫墙，成为一对苦命鸳鸯。与此同时，朝中的斗争越发激烈，赵光义也开始暗中谋划，那个重要的雪夜越来越近。

因为连连灭国，一统天下，赵匡胤颇为膨胀，在西京洛阳搞郊祀大典。在那里，赵铮终于有机会和花蕊见面，那个晚上趁着赵匡胤伶仃大醉，他们情难自禁。

花蕊怀孕了，赵匡胤生出疑心，自打赵德芳出生之后，他再无子嗣，有自知之明。最终确定，孩子是赵铮的，对此赵匡胤很生气。但他没有立即动手，而是让赵铮帮自己除掉赵匡胤，为赵德芳铺路，然后会答应将花蕊还给赵铮。

赵铮和符璃看出来，赵匡胤多半也不会放过自己，故而早做准备，开始为自己留后路。在一定程度上，赵铮有些纵容赵光义的小动作，但目的主要是想办法救走花蕊。但很不凑巧，烛影斧声之夜提前到来。

等赵铮发现之时，赵匡胤已死，但赵光义却被拿住了证据，成为弑君罪臣。赵铮本意是扶持赵德芳登基，然后远走海外的。但赵光义太心狠，竟同时动手，将赵德昭和赵德芳一起害死，皇位继承人突然空缺。

此时赵铮手握大权，许多臣子称赵铮也是皇族子孙，劝其登基。但也有大臣质疑赵铮，认为赵匡胤遇害是赵铮设计，恐有嫌疑，认为按照血缘亲疏，应该由赵光美登基。

见两位兄长惨死，赵光美说什么也不愿意登上皇位，担心赵铮会谋害自己。见此状况，赵铮很无奈，赵普却提出一个折衷办法，那就是等花蕊夫人

腹中的孩子出生，若为男婴则登基为帝。

名义上花蕊夫人是皇妃，孩子便是皇子，但知悉内情者知道，那是赵铮的儿子。于是几个月后，一个新生婴儿成为大宋皇帝，成为太后的花蕊夫人邀赵铮为摄政王，辅佐儿子到成年。

期间赵铮一手经营，灭掉盘踞西北的党项李氏。然后采用萧绰的计策，宣称耶律贤仍在世，借用其旗号，在耶律休哥等人的引导下北伐，收复燕云十六州。

二十年后，赵铮告知儿子真实身世，然后离开汴梁，远游在外。此后不久，太后花蕊夫人驾崩，但实际上是去与赵铮相会。

为了儿子完全掌握权力，赵铮也对外宣称死讯，皇帝儿子得知消息后，将赵铮追封为皇帝，供奉太庙，符璃亦追为皇后，半个皇后的预言实现。实际上赵铮却与娇妻美妾远游在外，享受平静快乐生活。

恰是宰辅的真正含义——主宰天下，辅佐儿子，不是君主，胜似帝王。

更多精彩更多好书，尽在奇书网—http://Www.Qisuu.Com